# 第一部 芳 汀

### 第一卷 一个正直的人

一八一五年,迪涅的主教是查理·佛朗沙·卞福汝·米里哀先生。他是个七十五岁左右的老人;从一八〇六年起,他已就任迪涅区主教的职位。

尽管这些小事和我们将要叙说的故事的本题无关,但为了全 面精确起见,在此地提一提在他刚上任的时候,人们有关他的一 些风闻与传说也并不是无用的。大众关于某些人的传说,无论是 直是假,在他们的命运中往往和他们亲身所作的事有同等重要的 地位。米里哀先生是艾克斯法院的一个参议的儿子,所谓的司法 界的贵族。据说他的父亲因为要他继承那职位,就按照司法界贵 族家庭间的习惯,在他十八岁或二十岁的时候,早早为他完了 婚。米里哀先生虽已结婚,据说仍常常惹起别人的谈论。他品貌 不凡,尽管身材不高,但生得俊秀,风度翩翩,谈吐优雅;他一 牛的最初阶段完全消磨在交际场所和与妇女们的厮混中。革命爆 发了,事变层出不穷,司法界贵族家庭因受到打击,驱逐,追捕 而东奔西散了。米里哀先生, 当革命刚开始时便逃亡到意大利。 他的妻子,因早已害肺病,死了。他们一个孩子也没有。此后, 他的一生有些什么遭遇呢?法国旧社会的崩溃,他自己家庭的破 落,流亡在外的人因传闻和恐惧,把发生在九三年的种种悲剧夸 大得更为可怕,这一切是否使他消沉和孤独呢?一个人在生活上

或财产上遭了大难还可能不为所动,但有时有一种神秘可怕的打击,打在人的心上,却能使人一蹶不振;一向在欢乐和温情中度日的他,是否受过那种突如其来的打击呢?没有谁那样说,我们所知道的只是:他从意大利回来,就已经当了教士了。

一八〇四年,米里哀先生是白里尼奥尔的本堂神甫。他当时 已经老了,过着近乎隐居的生活。

接近加冕时,他为了本区的一件不知道什么小事,到巴黎去过一趟。他代表他教区的信徒们向上级有所请求,曾夹在一群显要人物中拜会费什红衣主教。一天,皇帝来看他的舅父,这位尊贵的本堂神甫正在前厅前候,皇上也恰巧走过。拿破仑看见这位老人用好奇的眼睛瞧着他,便转过身来,突然问道:

" 瞧着我的那汉子是谁?"

米里哀先生说:"陛下,您瞧一个汉子,我瞧一个天子。彼此都还上算。"

皇帝在当天晚上向红衣主教问明了这位本堂神甫的姓名。不 久以后,米里哀先生十分惊奇地得到被任为迪涅主教的消息。

此外,关于米里哀先生初期生活的传闻,哪些是真实的?谁也不知道。也很少有人知道米里哀这家人在革命以前的情况。

任何初到一个说话的嘴多而思考的头脑少的小城里的人总是够他受的,米里哀先生也不例外。虽然他是主教,并且正因为他是主教,他就得受。总之,牵涉到他名字的那些谈话,或许只是一些闲谈而已,内容不过是听来的三言两语和捕风捉影的东西,有时甚至连捕风捉影也说不上,照南方人的话来说,只是"胡诌"而已。

不管怎样,他住在迪涅担任主教九年以后,当初那些小城市和小人们的闲话,都完全被丢在脑后了。没有谁再敢提到,甚至没有谁再敢回想那些闲话了。

米里哀先生到迪涅时有个老姑娘陪着他,这老姑娘便是比他

小十岁的妹子巴狄斯丁姑娘。

他们的佣人马格洛大娘和巴狄斯汀姑娘同岁,现在,她有姑娘的女仆和主教的管家的双重头衔。

巴狄斯汀姑娘身材瘦长、面貌清瘦、性情温厚,她是一个可敬的人。她长得不漂亮,圣洁的一生使她的身体呈现白色和光彩;将近老年时,她显得十分慈祥。青年时期的消瘦,转成了一种超凡脱俗的神韵,令人想见她是一个天使。她简直是个神人,处女也比不过她。她的身躯似乎是一个透明的清影,秀长的眼睛老低垂着,我们可以说她是寄存在人间的天女。

马格洛大娘又老又矮,又白又胖,整天忙忙碌碌、气喘吁吁,一则因为她操作勤劳,再则因为她有气喘病。

米里哀先生到任以后,人们就按照仅次于元帅的礼节,把他 安顿在主教院里。市长和议长向他作了初次的拜访,他也向将军 和省长作了回访。

一切安排完毕,全城静候主教行使他的职责。

迪涅的主教院和医院紧挨着。

主教院是座广阔壮丽、石料建成的大厦,是一七一二年的迪涅主教享利·波惹在上世纪初负责兴建的。那确是一座华贵的府第。其中一切都具有豪华的气派,主教的私邸,大小客厅,各种房间,相当宽敞的院子,具有佛罗伦萨古代风格的回廊,树木苍翠的园子。楼下朝花园的一面,有间富丽堂皇的游廊式的长厅,一七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主教享利·彼惹曾在那餐厅里公宴过一些要人。

这些德高望重的人物的画像一直点缀着那间长厅,"一七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这个值得纪念的日子,也用金字刻在厅里的一张白大理石碑上。

那医院却是一所低矮简陋的房子,只有一层楼,带个小小的 花园。

主教到任三天以后参观了医院。参观完毕,他请那位院长到 他家里去。

- "院长先生,"他说,"您现在有多少病人?"
- "二十六个,我的主教。"
- "正和我数过的一样。"主教说。
- "那些病床,彼此靠得太近了,一张挤着一张的。"院长又 说。
  - "那正是我注意到的。"
  - "那些病房都是些小房间,空气很难流通。"
  - "那正是我感觉到的。"
- "并且,即使是在有一线阳光的时候,那园子对刚刚起床的 病人们也是很小的。"
  - "那正是我所见到的。"
- "传染病方面,今年我们有过伤寒病人,两年前,有过疹子, 有时多到百来个病人,我们真不知道该怎么办。"
  - "那正是我所想到的。"
  - "有什么办法呢,我的主教?"院长说,"我们总得将就些。" 那次谈话正是在楼下那间游廊式的餐厅里进行的。

主教沉默了一会,突然转向院长说:

- " 先生, 您以为我这个餐厅可以容纳多少床位?"
- "主教的餐厅!"院长惊惶失措地喊了起来。 主教把那间厅周围看了一遍,像是在用眼睛测算。
- "此地足够容纳二十张病床!"他自言自语地说,随着又提高嗓子,"瞧,院长先生,我告诉您,这里显然有些不对头。你们二十六个人住在五六间小屋子里,而我们这儿三个人,却占六十个人的地方。这里有了错误,我告诉您。您来住我的房子,我去

住您的。您把我该住的地方给我,这儿是您的家。"

第二天,那二十六个穷人便安居在主教的府上,主教却住在 了医院里。

米里哀先生绝没有财产,因为他的家已在革命时期破落了。 他的妹子每年领着五百法郎的养老金,正够她个人住在神甫家里 的费用。米里哀先生以主教身份从政府领得一万五千法郎。在他 搬到医院的房子里去住的那天,米里哀先生就一次作出决定,把 那笔款分作以下各项用途。这是他亲手写的一张单子。

#### 我的家用分配单

教士培养所津贴	一千五百利弗
传教会津贴	一百利弗
孟迪第圣辣匝禄会修士们津贴	一百利弗
巴黎外方传教会津贴	二百利弗
圣灵会津贴	一百五十利弗
圣地宗教团体津贴	一百利弗
各慈幼会津贴	三百利弗
阿尔勒慈幼会补助费	五十利弗
改善监狱用费	四百利弗
囚犯抚慰及救济事业费	五百利弗
赎免因债入狱的家长费	一千利弗
补助本教区学校贫寒教师津贴	二千利弗
捐助上阿尔卑斯省义仓	一百利弗
迪涅,玛诺斯克,锡斯特龙等地妇女联合会,	
贫寒女孩的义务教育费	一千五百利弗
穷人救济费	六千利弗
本人用费	一千利弗
	共计一万五千利弗

米里哀先生在他当迪涅主教的任期中,几乎没有改变过这个

**—** 5 **—** 

分配办法。他把这称作"分配了他的家用"。

巴狄斯丁姑娘以绝对服从的态度接受了这种分配。米里哀先生对那位圣女来说,他是她的哥哥,同时也是她的主教,是人世间的朋友和宗教中的上司。她爱他,并且极其单纯地无条件地敬服他。当他说话时,她俯首恭听;当他行动时,她追随伺候。只有那位女仆马格洛大娘,稍微有些不满。我们已经知道,主教只为自己留下一千利弗,和巴狄斯丁姑娘的养老金合并起来,每年才一千五百法郎。两个老妇人和老头儿都要靠这一千五百法郎过日子。

当镇上有教士来到迪涅时,假如说主教先生还有办法招待他们。那应归功于马格洛大娘的极其节俭和巴狄斯丁姑娘的精打细算。

- 一天——到迪涅的三个月后的一天,主教说:
- "这样下去,我真有些维持不了!"
- "当然啰!"马格洛大娘说。"主教大人连省里应给的那笔城 区车马费和教区巡视费都没有要来。可从前的那几位主教,都是 有的。"
  - " 对!" 主教说。" 您说得对,马格洛大娘。" 他提出了申请。

过了些时候,省务委员会审查并通过了那申请,以"主教先生的轿车、邮车和教务巡视津贴"的名义每年给他三千法郎。

这件事使当地的士绅们大嚷起来。有一个曾经赞助雾月十八日政变的帝国元老院的元老,为这件事,他写了一封怨气冲天的密信给宗教大臣皮戈·德·普雷阿麦内先生。我们现在把它的原文节录下来:

"轿车津贴?在一个人口不到四千的城里,轿车有什么用处?邮车和巡视律贴?首先要问这种巡视有什么

好处,其次,在这样的山区,路都没有,只有骑着马走。怎样走邮车?从迪朗斯到阿尔努堡的那座桥也只能够走小牛车。所有的神甫全一样,又贪心又吝啬。这个主教在刚上任的时候,还像个善良的宗教徒。现在却和其他人一样了,他非坐轿车和邮车不行了,他非享受从前那些主教所享受的奢侈品不可了。咳!这些臭神甫!伯爵先生,假如皇上不替我们清除这些败坏宗教的坏蛋,一切事都好不了。打倒教皇!(当时正和罗马发生磨擦。)至于我,我只拥护恺撒……"

然而,这件事却使马格洛大娘大为高兴。

她对巴狄斯丁姑娘说这下好了。"主教在开始时只顾别人,但现在也非顾自己不可了。他已把他的慈善捐分配完毕。这三千 法郎总算是我们的了。"

当天晚上,主教写了这样一张单子交给他的妹妹。

#### 车马费及巡视津贴

供给住院病人肉汤的津贴 艾克斯慈幼会的津贴 德拉吉尼昂慈幼会的津贴 救济被遗弃的孩子 救济孤儿

一千五百利弗

二百五十利弗

二百五十利弗

万百利弗

共计三千利弗

以上就是米里哀先生的预算表。

至于主教的额外开支,以及请求提早婚礼费、特许开斋费、 婴孩死前洗礼费、宣教费、为教堂或私立小堂祝圣费、行结婚典 礼费等等,这位主教都到有钱人身上去取,一取来就给穷人。

没有多久,各方捐赠的钱财源源而来。富有的和贫乏的人都来敲米里哀先生的门,穷人是来请求富人所留下的捐赠。不到一年功夫,主教便成了一切慈善捐款的保管人和苦难的援助者。大笔大笔的款项都经过他的手,但没有任何东西能稍稍改变他的生活方式,除了生活必需品,他没有添增任何多余的东西。

不但如此,因为好心肠的富人总不如受苦的穷人多;他白白地收进一些钱,却永远没有余款;钱总是入不敷出,于是他从自己身上搜刮起来。

主教们惯常把自己的教名全部写在他们的布告和公函头上。 当地的穷人,由于一种本能的爱戴,在这位主教的几个名字中, 挑选了对他们具有意义的一个,称他为卞福汝主教。我们也会经 常用这名字称呼他。并且这个称呼很中他的意。

"我喜欢这名称,"他说,"卞福汝赛过主教大人。"

Ξ

尽管主教先生的车马费都变成了救济款,他也没有减少他的巡回视察工作。迪涅教区是个苦地方。平原少,山地多,我们刚才已经提到。三十二个司铎区,四十一个监牧区,二百八十五个分区。全部巡视,的确是个问题,这位主教先生却能完成任务。假如是去附近,他就步行;去平原,坐小马车;去山里,就乘骡兜。那两个年迈的妇人还陪伴着他。假如路程对她们太辛苦,他便一个人去。

一天,他骑着一头毛驴,到塞内士,那是座古老的主教城。 当时他正身无分文,不可能有更好的坐骑。地方长官来到主教公 馆门口迎接他,瞧见他从驴背上下来,觉得有失体统。另外几个 士绅也围着他笑。

"长官先生和各位先生,"主教说,"我知道什么事使你们感到丢人,你们一定认为一个贫苦的牧师跨着耶稣基督的坐骑未免

妄自尊大。我是不得已才这样做的,老实说,这样并非因为虚 荣。"

在巡视工作中,他谦虚和蔼,更多的时候是闲谈,而非严厉的说教。他从来不把品德问题提到高不可攀的地步,也从不向远处去找他的论据和范例,对某一乡的居民,他就常以邻乡的作为榜样。在那些对待穷人刻薄的镇上,他说:"你们瞧瞧布里昂松地方的人吧。他们使穷人、寡妇和孤儿具有一种特权,使他们可以比旁人提早三天割他们草场上的草料。假如他们的房屋要倒塌了,就会有人替他们重盖,不要工钱。这也可算得上是上帝庇佑的地方了。在整整一百年中,从没发生过一件凶杀案。"

在那些对于利润和收获物锱铢必较的村子里,他就说:"你 们瞧瞧昂布伦地方的人吧。万一有个老人在收割时,因儿子都在 服兵役,女孩也在城里工作,而自己又因为害病不能劳动,本堂 神甫就把他的情形在宣道时提出来,等到礼拜日,公祷完毕,村 里所有的人,男的,女的,孩子们都会自愿到那些有困难的人的 田里去帮助他们收割,并且替他把麦秸和麦粒搬进仓去。"而对 那些因银钱和遗产问题而导致分裂的家庭,他就说:"你们瞧瞧 德福宜山区的人吧。那是一片十分荒凉的地方,五十年也听不到 一次黄莺的歌声。但是,当有一家的父亲死了,他的儿子便各自 出外谋生,把家产全都留给姑娘们,好让她们找得到丈夫。"假 如是在那些告状成风,农民多因此而倾家荡产的镇上,他说: "你们看看格拉谷的那些善良的老乡吧。那里有三千人口。我的 上帝!那真像一个小小的共和国。他们既不知道有审判官,也不 知道有执法官。乡长处理一切事物。他分配捐税,凭良心向各人 抽捐,义务排解纠纷,替人分配遗产,不取酬金,判处案情,不 收诉讼费。大家对他都信服,因为他是那些简朴的人中一个正直 的人。"在那些没有教师的村子里,他又谈到格拉谷的居民了: "你们知道他们怎么办吗?"他说,"一个只有十家到十五家人口

的小地方,自然没有能力常年供养一个乡村教师,于是他们全谷公聘几个教师,在各村巡回教学,在这村停留八天,那村停留十天。那些教师常到市集上去,我常遇见他们。我们只须看插在帽带上的鹅毛笔,就可以认出他们来。那些只教人读书的带一管笔,教人读又教人算的带两管,教人读算和拉丁文的带三管。他们都是学识渊博的人,做一个无知无识的人是可羞可耻的事!你们向格拉谷的居民学习吧。"

他那样严肃地谈着,像父兄那样;在缺少实例的时候,他就 创造一些深入浅出的话,用简单的词句和丰富的想象,达到他的 目的;那正是耶稣基督的辩才,能自信,又取信于人。

#### 兀

他的谈话是随和而愉快的。他总要求自己的谈话能适合那两个伴他生活的老妇人的知识水平。当他笑起来,笑的像个小学生。

马格洛大娘诚心诚意地称他"大人"。一天,他从他的围椅里站起来去书橱取一本书。那本书正好放在最顶上的那一格。主教的身材矮小,够不着。

"马格洛大娘,"他说,"请您搬张椅子给我。本大人'大' 得不够,还够不着那块木板呢。"

他的一个远亲,德·洛伯爵夫人,一有机会,总爱在他跟前细说她三个儿子的所谓"希望"。她有几个年纪很老行将就木的长辈,她那几个孩子自然是他们的继承人了。三个中最年幼的一个将从一个姑祖母那里获得一笔整整十万利弗的年金,第二个要继承他叔父的公爵头衔,长子应承袭他祖先的世卿爵位。主教平日常耐心地听这位做母亲的那些尽管天真但可以理解的夸耀,从不开口。但有一次,当德洛夫人又唠唠叨叨提到所有那些承继和"希望"时,他仿佛显得比平日更出神一些。她不耐烦地改变自

己的话题说:"我的上帝,我的表哥!您到底在想什么?""我在想,"主教说,"一句怪话,大概出自圣奥古斯丁之口。'把你们的希望寄托在那个无可承继者的身上吧。'"

另一次,他接到本乡一个贵人的讣告,一大张纸上写得满满的,除了死者的各种荣衔以外,还把他所有一切家属的各种尊称全列了上去。他叫着说:"死人的脊骨多么结实!别人把一副多么显赫的头衔重担叫他轻快地背着!这些人也够聪明了,连坟墓也被他们的虚荣心所利用!"

他一有机会,总爱说一些温和的讽刺意味的言辞,但几乎每次都含着严肃而重大的意义。一次,在封斋节,有个年轻的助理主教来到迪涅,在天主堂里讲道。他颇有口才,讲题是"慈善"。他要求富人拯救穷人,以免堕入他尽力形容的那种阴森可怕的地狱,而进入据他所说十分美妙动人的天堂。在当时的听众中,有个叫惹波兰先生的歇了业的商人,这人平时爱放高利贷,他制造大布、哔叽、毛布和高呢帽赚了五十万。惹波兰先生生平从没有救助过任何穷人。自从听了那次讲道以后,大家都看见他每逢星期日总拿一个苏给天主堂大门口的那几个乞讨的老婆婆。她们六个人得去分那个苏。一天,主教撞见他在行那件善事,他笑嘻嘻向他的妹妹说:"煮波兰先生又在那儿买他那一个苏的天堂了。"

谈到慈善事业时,他即使遭到拒绝也不退缩,并还说出一些耐人寻味的话。一次,他在城里某家客厅里为穷人募捐。在座的有一个商特西侯爵,年老,有钱,吝啬,他有方法同时做极端保王党和极端伏尔泰派。这种怪事是有过的。主教走到他跟前,推推他的手臂说:"侯爵先生,您得替我捐几文。"侯爵转过脸去,干脆回答说:"我的主教,我有我自己的穷人呢。"主教说,"把他们交给我就是了。"

一天,在天主堂里,他这样布道:

<sup>&</sup>quot;我最热爱的兄弟们,我的好朋友们,在法国的农村中,有

一百三十二万所房子都只有三个洞口;一百八十一万七千所有两个洞口,就是门和窗;还有三十四万六千个棚子都只有一个洞口,那就是门。这是那种所谓门窗税造成的。请让一些穷人家、老太婆、小孩子住在房子里吧,多少热症和疾病在折磨他们!咳!上帝赐予人类空气,法律把空气拿来做买卖。我并不诋毁法律,可是我颂扬上帝。在伊泽尔省,瓦尔省,两个阿尔卑斯省,就是上下阿尔卑斯省,那些农民没有小车,他们只好用自己的背去背肥料;他们也没有蜡烛,只好用松枝和蘸着松脂的小段绳子来照明。在多菲内省,所有的山区都是那样生活的。他们做一次面包要吃六个月,并且是用干牛粪烘出来的。到了冬天,他们就得用斧子把那种坚硬的面包砍开,然后浸在水中二十四个钟头以后才能吃。我的弟兄们,发发善心吧!看看你们四周的人多么受罪!"

他出生在南部,所以不费劲就掌握了南方的各种方言。因此 群众都喜欢他,使他得以去接近各种各样的人。他在茅屋里或山 中,就仿佛回以自己的家里,他知道用最通俗的方言去说明最伟 大的事物。他能说各种语言,也就能和那些心灵紧紧相连。

并且他对上层的人和人民大众都是一样的。

他在没有充分了解周围情况时从不轻率地判断一件事。他常说:"让我们先把事情的过程搞清楚吧。"

他原是个回头的浪子,他也常笑嘻嘻地那样形容自己。他丝毫不是严厉苛刻的;他大力宣扬一种教义,但绝不像那些粗暴的卫道者那样横眉怒目,他那教义大致可以概括如下:

- " 人有肉体,这肉体是人的负担,也是诱惑。人拖着它并受它的支配。"
- "人应当监视它,结束它,抑制它,必须是到了最后才服从它。在那样的服从里,也还可以有过失;但那样犯下的过失是可以得到宽恕的。那样一种堕落,仅仅落在膝头上,在祈祷中还可

以自己拯救自己。"

"做一个圣人,那是特殊而且艰难的;做一个正直的人,那却是为人的本分。你们虽然走了许多弯路,失足,犯错误,但总应当做个正直的人。"

"尽量少犯错误,这是做人的准则;只有天使才会不犯错误。 就像地心引力的存在一样,尘世间的一切都免不了犯错误。"

当他看见大家吵闹并且轻易动怒时,他常笑嘻嘻地说:"看来这就是我们大家都在犯严重罪行呢。动怒只因为自己的假面具被人揭穿而急于申明和掩饰罢了。"

他对于受社会所压迫的妇女和穷人总是宽厚的。他说:"妇女、孩子、仆役、没有力量的、贫困的和没有知识的人的过失,都是由丈夫、父亲、主人、豪强者、有钱的和有学问的人的过失所造成的。"

他又说:"对那些无知识的人,你们应当尽你们所能的多多 地教给他们知识;社会的罪在于不办义务教育;没有知识就像是 在一片黑暗之中,当一个人的心中充满黑暗,罪恶便在那里滋长 起来。真正有罪的并不是那些犯罪的人,而是那制造黑暗的人。"

我们看得出,他对事物的评价有自己独特的眼光。我怀疑他 是从《福音书》中得到这一切的。

一天,他在一个客厅里听到大家谈一桩正在研究调查的案子,这案子不久就要交付审判。有个非常穷苦的人,因为非常爱一个女人和她的孩子,在走投无路时铸了私钱。铸私钱在那个时代是要处以极刑的。那女子拿着他所造的第一个私钱去用,被捕了。他们把她抓了起来,可是他们只有她本人犯罪的证据。只有她一个人知道铸私钱的人。她不肯招供。他们再三追问。她仍坚决不招供。这样,检察长心生一计。他骗她说她的情人变了心,极巧妙地伪造许多信件,使那个女人相信她有一个情敌,那男子已变了心。又是悲愤又是嫉妒,她终于告发了她的情人,一切都

招供了,一切都得到证实。那男子是没救了。不久他就得在艾克斯和他的同谋女犯一同受审。大家谈着那件事,每个人都称赞那官员的才干,说他能利用妒嫉之心,因那女子的愤怒而使真相大白,利用人的报复心理而伸张了法律的威力。主教静悄悄地听着这一切,等到大家说完了,他问道:

- "那一对男女将在什么地方受审?"
- "在地方厅。"

他又问:"那么,那位检察长将要受到什么审判呢?"

迪涅发生过一件惨事。有个人因谋害人命而被判处死刑。那个不幸的人没读过很多书,但也不是完全无知无识的人,他曾在市集上靠技艺谋生,也替人写过书信。城里的人对那案子十分关心。在行刑的前一日,驻狱神甫忽然害了病。必须有个神甫在那受刑的人临终时帮他祈祷。有人去找本堂神甫。他似乎有意拒绝,他说:"这不关我事。这种苦差事和那耍把戏的人和我都不相干,我也正害着病,况且那地方不属我的管辖范围。"他这答复传到主教那儿去了。主教说:"本堂神甫说得对。那不属于他的范围,而是属于我的。"

他立刻跑到监狱去,下到那"耍把戏的人"的牢房里,他叫着他的名字,挽着他的手,和他谈话。他在他身旁整整过了一天一夜,把饮食睡眠全忘了,他祈祷上帝拯救那囚犯的灵魂,也祈求那囚犯拯救他自己的灵魂。他和他谈着最善的、也是最简单的真理。他就像他的父亲、兄长、朋友;只有在祝福祈祷时他才像个主教。他在稳定他的情绪和安慰他的同时,也教给他许多真理。那个人原是要悲痛绝望地死去的。开始,死对他似乎是个万丈深渊,他站在那阴冷凄惨的边缘上,一面发抖,一面又心胆俱裂地向后退却。他并没有顽固到对自己的死活也绝不关心的地步。他受到的判决对他是一种剧烈的震撼。他不停地望着外面的世界,而所见的只是一片黑暗。主教却使他见到了一线光明。

第二天,他们来提这不幸的人了,主教仍在他身旁。他跟着他走。主教披上紫披肩,颈上悬着主教的十字架,和那被缚在绳索中的将死的人并肩站在大众的面前。

主教和他一同上囚车,一同上断头台。那个受刑的人,昨天是那样愁眉苦脸,垂头丧气,现在却舒展兴奋起来了。他觉得他的灵魂得救了,他心中想着上帝。主教拥抱了他,当刀子将要落下时,他说:"人所杀的人,上帝使他复活,弟兄们所驱逐的人得重见天父。祈祷,信仰,到生命里去。天父就在前面。"他从断头台上下来时,他的目光里有种东西使众人肃然起敬并纷纷退开。我们不知道究竟哪一样最使人肃然起敬,是他面色的惨白呢,还是他神色之中的宁静。在回到他一惯戏称为"他的宫殿"的那所破屋子里时,他对他的妹妹说:"我刚刚进行了一场隆重的大典。"

最好的东西也常是最难被人了解的东西,因此,城里有许多人在议论主教那一举动,说那是矫揉造作。不过那只是上层阶级在客厅里的一种闲谈。对圣事活动充满信仰的人民却感动了,并且非常钦佩主教。

对主教来说,在断头台上看行刑是一种很大的震动;过了许久,他才镇定下来。

断头台,的确,当它被架起来屹立在那里时,具有一种使人眩晕的力量的;在我们不曾亲眼见过断头台前,我们对死刑还不那么关注,不表示自己的意见,什么也不说;可是,假如我们见到了一座,那种惊骇感真是强烈,它逼着我们作出赞同或是反对的决定。有些人赞叹它。有些人痛恨它,它不让人保持中立。

那次的印象也的确是可怕和深刻的,行刑的第二天和许多天以后,主教都心神恍惚。送别死刑犯时那种强制的镇静已经消逝了,社会权威的牺牲品使他心神不宁,他平时工作回来,一向心安理得,神采奕奕,这时他却老像是在责备自己。有时,他自言

自语,吞吞吐吐,低声说着一些凄惨的话。下面是他妹妹在一天晚上听了记下来的一段:"我从前还不知道死是那么可怕。只专心注意上帝的法则而不关心人制定的法律,那是错误的。只有上帝才有权决定人的生死,人自己有什么权力决定别人的生死呢?"

那些印象随着时间的流失也渐渐淡薄了,可是人们察觉到, 从此以后,主教总避免经过那刑场。

人们可随时把主教叫到病人和临死的人的床边。他也深深知道他最大的职责和最大的任务就是在那些地方。寡妇和孤女的家,不用请,他自己就会去了。他知道失去爱妻的男子和失去孩子的母亲需要他。他知道什么时候该说话,什么时候该保持沉默。呵!他是可敬可佩的安慰别人的人!他不让人遗忘苦痛,却希望使痛苦得到升华。他说:"要注意您对死者的想法。不要只看到死者死去的肉体,要看到他在天堂中享受荣光。"他知道信仰能护人心身。他总设法去慰藉失望的人,使他们心里充满对上帝的信仰。

### 五

米里哀先生的家庭生活,正如他的社会生活那样,是受同样的思想支配的。对那些有机会就近观察他的人,迪涅主教所过的那种自甘淡泊的生活,的确是严肃而动人的。

和所有老年人及大部分思想家一样,他睡得少,但他的短暂的睡眠却是安稳的。早晨,他在静修一个钟头以后,念他的弥撒经,有时在天主堂里,有时在自己的经堂里。弥撤经念过以后,他吃一块黑麦面包作为早餐,蘸着自家的牛奶。随后,他开始工作。

主教总是相当忙的,他得每天接见主教区的秘书——接见他的那些助理主教。他要主持会议、检查宗教图书室,还要诵弥撒经、教理问答、日课经等等;还有许多训示要写,许多讲稿要批

示,还要和解教士与地方官之间的争执,还要办理教务和行政方面的信件,总有作不完的事。

他的剩余时间首先用在贫病和痛苦的人身上;在帮助痛苦和贫病的人之后留下的时间,他用在劳动上。他有时在园里铲土,有时阅读和写作。他对那两种工作统称为"种地",他说:"精神也是一种园地。"

日中,他用午餐。午餐和他的早餐一样简单。

将近两点时,假如天气好,他去乡间或城里散步,时常会走进那些简陋的人家。人们常常看见他一个人独自行走着,眼睛低垂,扶着一根长拐杖,身上套着他那件相当暖和的紫棉袍,脚上是紫袜和粗笨的鞋子,头上戴着他的平顶帽。

他每到一个地方,那个地方就像过节似的。我们可以说他一路走过,就一路在散布温暖和光明。孩子和老人都为迎接主教而走到大门口来,有如迎接阳光。他祝福大家,大家也为他祝福。假如谁有所需求,人们就把他的住所指给他。他不时停下来,和小男孩小女孩们谈话,也向着母亲们微笑。他只要有钱,总去找穷人;钱完了,便去找有钱人募捐。

由于他的道袍穿得太久了,却又不愿被别人察觉,因此他进城就不得不在外面套上那件紫棉袍。在夏季,那可不是个好滋味。

晚上八点半,他和他的妹妹进晚餐,马格洛大娘站在他们的后面照应。再没有更简单的晚餐了。可是假如主教留他的一位神甫共进晚餐,马格洛大娘就借此机会为主教做些鲜美的湖鱼或名贵的野味。所有的来访神甫都成了她预备盛餐的借口,主教也只好让人摆布。此外,他日常的伙食总是水煮蔬菜和素油汤。城里的人都说:主教不和神甫一起吃饭时,就像个苦行僧。

晚餐过后,他和巴狄斯丁姑娘与马格洛大娘闲谈半小时,再 回到自己的房间写些东西。

有时,他正在阅读,不管在他手里的是什么书,他会忽然陷入深远的思考之中,想完以后,立即在原书中写上几行。这几行字时常是和他手中的书毫无关系。

近九点钟时,两位妇女回到楼上自己的房间去,让他独自留在楼下,直到天明。

#### 六

我们已经说过,他住的房子是一所一层楼的楼房,楼下楼上各三间,顶上一间气楼,后面是一个园子。两位妇女住在楼上,主教住在楼下。临街的第一间是他的餐室。第二间是卧室,第三间是经堂。经堂底下,有半间小暖房只能放下一张为客人备用的床。主教常把那床让给那些来到迪涅办事的乡村神甫们住宿。

原来医院的药房是间小房子,与正屋相通,盖在园子里,现 在已用作厨房和贮藏食物。

此外,园里还有一个牲口棚,原先是救济院的厨房,现在主教在那里养着两头母牛,他每天早晨总把牛奶分一半给医院的病人。"这是我付的什一税。"他说。

他的房间相当大,在寒冷的季节里十分不舒服。由于木柴在 迪涅十分贵,他便设法用板壁在牛棚里隔出了一小间。每到严寒 季节,他便在那儿过夜。他把那叫做"冬斋"。

在冬斋里,除了一张白木方桌和四张麦秸心椅子外,再也没有旁的家具。

很多次,迪涅的那些有钱的女忏悔者和虔诚的妇女凑了些钱,要为主教的经堂修一座漂亮的新祭坛,他每次收下钱后,都散发给了穷人。

"最美丽的祭坛,"他说,"是这样一个受苦的灵魂,因得到安慰而感谢上帝。"

在他的经堂里有两张麦秸心的祈祷椅,卧室里还有一张有扶

手的围椅,也是麦秸心的。万一他同时接见七八个人,就得到牛棚里找冬斋的椅子,到经堂里去找祈祷椅,或到卧室里去找围椅。这样,他们总共可以收集到十一张待客的坐具。每次有人来访,总得搬空一间屋子。

有时来了十二个人,主教也有遮掩缺乏椅子窘境的方法。假如是在冬天,他便自己立在壁炉边,假如是在夏天,他就建议到园里去散散步。

其实在那小暖房里,倒是也还有一张椅子,可是椅上的麦秸已经脱了一半,并且只有三只脚,只是靠在墙上才能用。巴狄斯丁姑娘也还有一张很大的木靠椅,可是由于楼梯太窄,那椅子已从窗口吊上楼了,因而它不能作为机动的家具。

巴狄斯丁姑娘一直奢望买一套客厅里用的荷兰黄底团花丝绒的天鹅颈式紫檀座架的家具,再配上长沙发。可是这至少得花五百法郎。她为了这个心愿省吃节用,可是五年当中,只省下四十二个法郎和十个苏,于是只好放弃打算。

主教的卧室更是再简单也没有了。一扇窗门朝着园子,对面是床——一张医院用的铁病床。在床里的阴暗处,帷的后面,有一些梳妆用具,还残留着他旧时的繁华社会中做人的那些漂亮习气;两扇门,一扇靠近壁炉,通往经堂,一扇靠近书橱,通往餐室;那书橱是一个大玻璃橱,装满了书;壁炉的木框,描着仿大理石的花纹,但炉里通常是没有火的;壁炉上面,在通常挂镜子的地方,有一个银色已褪的铜十字架,钉在一块破旧的黑绒上,装在一个褪了色的木框里。窗门旁边,有一张大桌子,桌上摆了一个墨水瓶,还堆着一些零乱的纸张和大本的书籍。桌子前面是一张麦秸椅;床的前面则是一张从经堂里搬来的祈祷椅。椭圆框里的两幅半身油画像挂在他床两旁的墙上。主教在住进那间房时,就已看见有这两幅画像,也就让它挂在原处。他们是神甫,或许是施主,这就是使他尊敬他们的两个理由。关于那两个人

物,他知道他们在同一天,即一七八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被国王分别授以教区和采地。马格洛大娘曾把那两幅画取下来掸灰尘,主教才在大田修院院长的像的后面,看见一张粘着四角、年久发黄的小方纸,上面淡淡的墨迹注明这两个人物的出身。

窗门上,有一条破旧不堪的粗毛呢窗帷,为了节省一条新窗 帷的费用,马格洛大娘在正中大大地缝补一番,缝补的纹恰成一 个十字形。主教常常叫人看。

"这缝得多好!"他说。

那房子里所有的房间,无论楼下楼上全都是用灰浆刷的,营 房和医院也是如此。

可是,过了几年,马格洛大娘在巴狄斯丁姑娘房间的裱墙纸下面(我们在下面还会谈到),发现了一些壁画。这所房子,在成为医院以前,这里常有一些士绅们聚会。所以会有那种装饰。每间屋子的地上都铺了红砖,每星期洗一次,床的前面都铺着麦秸席。总之,这住宅,经两位妇女的照料,从上到下,都变得异常清洁。那是唯一为主教所许可的奢华。他说:

"这并不损害穷人的利益。"

可是还有一点我们得说清楚,在他从前的财产里,还留下了 六套银餐具和一只银的大汤勺,马格洛大娘每天都喜气洋洋地望 着那些银器在白粗布台毯上放射着灿烂夺目的光。我们既然要把 这位主教如实地写出来,就应当提到他常常说过的话:"叫我不 用银器盛东西吃,我想是不容易做到的。"

除那些银器以外,还有两个粗重的银烛台,那是从他一个姑祖母的遗产中得来的。那对烛台上插着两支蜡烛,经常摆在主教的壁炉上。每逢他要留客人进餐,马格洛大娘总点上那两支蜡烛,连着烛台放在餐桌上。

在主教的卧室的床头边,有一张壁橱,每天晚上,马格洛大娘把那六套银器和大汤勺塞在橱里。而橱门的钥匙是从来不拿走

的。

那个园子,由于周围简陋的建筑物的陪衬,也并不显得好看。园子里有四条十字交叉的小道,交叉处有一个水槽;沿着白色的围墙是另一条小道。小道与小道之间,是四块方地,地边上种了黄杨。马格洛大娘在三块方地上种了蔬菜,主教用第四块地种了些花卉。还有几株果树散布在各处。

一次,马格洛大娘和蔼地和他打趣说:"您处处都精打细算,这儿却有一块方地种了花。种上些生菜,不比种花好吗?"马格洛大娘,"主教回答说,"您弄错了。美和适用是一样重要的。"停了一会,他又加上一句:"或许更重要些。"

那块方地又有三四个畦子,主教在地面和在书本上同样用力。他很高兴地在这里花上一两个钟头时间,修枝,除草,这儿那儿,洒下种子。他并不像园丁那样仇视昆虫。对植物学他一无所知。每当夏季黄昏,他总提着一把绿漆白铁喷壶去浇他的花畦。

那所房子没有一扇门是锁着的。餐室的门一打开,便是天主堂前面的广场,从前是装了锁和铁闩的,像一扇牢门。主教早已叫人把那些铁件取去了,因而那扇门,无论昼夜,都只用一个活梢扣着。任何过路的人,在任何时刻,都可以摇开。起初,那两位妇女因为那扇门十分发愁,可是主教对他们说:"如果你们喜欢,不妨在你们的房门上装上铁闩。"到后来,她们看见既然他放心,也就放了心,或者说,至少她们装出放心的样子。但是马格洛大娘有时仍不免提心吊胆。主教的想法是:"医生的门,永不应关,教士的门,应常开着。"

他写过这样一段话:"难道我们不一样也是医生吗?我一样有我的病人。首先我有被人们称为病人的病人,其次我还有我称为不幸的人的病人。"

"对向你求宿的人,不可问名问姓,不便把自己姓名告诉别

人的人也往往是最需要找地方住的人。"

有一天,来了个大名鼎鼎的教士,我已经记不清是古娄布鲁教士,还是澎弼力教士,问主教先生:(那或许是受了马格洛大娘的指使),"你让大门日夜开着,人人都可以进来,是否非常有把握不会发生某种意外,家里防范如此松懈,难道不会发生什么不幸的事。"主教严肃而温和地在他肩上拍了一下,对他说:"除非上帝要保持这家人,否则看守也没有用。"他接着就去谈旁的事了。

他常爱说:"正如龙骑兵队长有龙骑兵队长的勇敢,教士有教士的勇敢。"不过,他又加上一句:"我们的勇敢应当是一种宁静。"

#### 十.

还有一件我们不应忽略的事,这件事足以说明主教先生是怎样一个人。

加斯帕尔·白匪帮曾一度在阿柳尔峡一带横行,在被击溃以后,有个叫克拉华特的部将却还带领一些残部躲在山林里。先在尼斯伯爵领地里藏匿了一些时候,接着又转到皮埃蒙特区,忽而又在法国境内巴塞隆内附近出现。最初,有人曾在若齐埃见过他,过后又在翟伊尔见过他。他躲在鹰轭山洞里,从那里,经过玉碑和小玉碑峡谷,抢劫村落和乡镇。他甚至敢于进逼昂布伦,黑夜侵入天主堂,卷走圣衣库中的东西。他的劫掠使那一乡的人惴惴不安。警察无法抓到他们。他屡次逃脱,有时还公然抵抗。他是个大胆的恶汉。正当人心惶惶时主教来了。他在那一乡巡视。乡长赶到沙斯拉来找他,并且劝他回去。当时克拉华特已占据了那座山,范围直达阿什甚至更远的一带。即使由卫队护送,也有危险。那不过等于是把三四个警察白白拿去送死罢了。

"那么,"主教说,"我打算不带卫兵去。"

- "您怎么可以那样打算,主教?"那乡长说。
- "我就那样打算,我不用带卫兵,并且一个钟头之内我就要 走。"
  - "走?"
  - "走。"
  - "一个人去吗?"
  - "一个人。"
  - "主教,您不能那样做。"

主教又说,"在那儿,有个穷苦的小村子那里有一些和蔼诚实的牧人,我三年没有见着那里的人了。他们都是我的好朋友。他们牧羊,他们能做十分漂亮的各种颜色的羊毛绳。他们会用六孔小笛吹各种山歌。他们需要有人不时和他们谈谈慈悲的上帝。假如连主教也害怕,他们将说什么呢?假使我不到那里去一下,他们将说些什么呢?"

- "但是,主教,万一您遇见了强盗,您怎么办啊?"
- "对呀,"主教说,"我想起来了。您说得有理。我可以遇见他们。他们也需要有人和他们谈谈慈悲的上帝。"
  - "主教,可他们是一伙土匪呀,是一群狼呀!"
- " 乡长先生,或许耶稣正要我去当那一群狼的牧人呢。谁知 道上天的意图?"
  - "主教,他们会把您抢光的。"
  - "我没有什么可抢的。"
  - "他们会杀害您的。"
  - "杀害一个念着消食经过路的老教士?啐!那有什么好处?"
  - "唉!我的上帝!万一您碰见他们,那该怎么办?"
  - "我就请他们捐点钱给我的穷人们。"
- "主教,以上天之名,请您不要到那儿去吧!您冒着生命危险呢。"

" 乡长先生 ," 主教说 ," 就只是因为这点小事吗 ? 我活在世上不是为了自己的生命 , 而是来保护世人的心灵的。"

乡长只好让他走。只有一个自愿当向导的小孩伴着他。一乡 人都在议论他那种固执,甚至个个替他捏一把汗。

他不愿带他的妹妹和马格洛大娘。他骑着骡子,穿过山路,连一个人也没有碰见,平平安安到了他的那些"好朋友"——牧人的家里。他在那里住了两星期,传道,行圣礼,教育人,感化人。到了快离开时,他决定用主教的仪式做一场大弥撒。他和本堂神甫商量。但是没有主教的服饰。简陋的乡间圣衣库里只有几件破旧的、装着假金线的锦缎祭服。

"没有关系!"主教说。"神甫先生,我们不妨把要做大弥撒这件事在下次礼拜时,向大众宣告一下,会有办法的。"

寻遍附近的几个天主堂所有的精华。凑拢来还不够装饰一个 大天主堂里的唱诗童子。

正在大家为难时,有两个骑马的陌生人,带了一只大箱子,送来给主教先生,把箱子放在本堂神甫家里就走了。把箱子打开一看,里面有件金线呢披氅,一顶装有金刚钻的主教法冠;一个大主教的十字架,和一条华美的法杖,那是一个月以前,昂布伦圣母堂的圣衣库里被抢的法衣。箱子里有张纸,上面写着:"克拉华特呈奉卞福汝主教。"

- "我早说过会有办法的!"主教说,随后他含笑补充一句, "以神甫的白衣自足的人蒙上帝赐来大主教的披擎了。"
- "我的主教,"神甫点头含笑低声说,"不是上帝赐来的便是 魔鬼。"

主教用眼睛盯住神甫,一本正经地说:"是上帝!"

回沙斯特拉时一路上都有人来看他,一时传为奇谈。他又在沙斯特拉的神甫家里,和巴狄斯丁姑娘和马格洛大娘相见了,她们也正在盼望他回来。他对他的妹妹说:

"怎样,我的打算没有错吧?我这穷教士,两手空空,跑到山里那些穷百姓家里去过了,现在又满载而归。我当初出发时,只带着一片信仰上帝的诚心,回来时,却把一个天主堂的宝库带回了。"

晚上,他在睡前还说:

"盗贼和杀人犯,那是身外的危险。最可怕的是我们自己。 我们的偏见便是盗贼,恶习便是杀人犯。重大的危险都在我们自 己的心里。危害我们生命和钱财的人不必放在心上?我们只须时 时想到危害灵魂的东西。"

他又转过去对他妹妹说:

"妹妹,教士永远不可提防他的邻人。邻人做的事,总是为上帝允许的。我们在危险临头时,只应祷告上帝。祈求他,不是为了我们自己得救,而是为了别人能得救。"

总之,他生平的特殊故事不多。我们仅就自己所知道的谈 谈。不过在他一生中,他总始终如一地做同样的事。

### 八

我们曾经谈到过的那个元老院元老,是个精明果断的人,一生行事,直截了当,对于良心、信誓、公道、天职之类地从不放在心上;他一往直前地向着他的目标走去,在他个人发达和利益的道路上,从不曾动摇过一次。他从前当过检察官,因处境顺利,为人也渐趋温和了,他绝不是个有坏心眼的人。他在生活中审慎地抓住那些对他有利的地方之后,对儿子、女婿、亲戚甚至朋友,也会尽力帮些小忙。其余的事,在他看来,似乎全是傻事。他比较幽默,通文墨,因而自以为是伊壁鸠鲁的信徒,实际上或许不过是比戈·勒白朗之流。对无边的宇宙和永恒的事业以及"主教老头儿的种种无稽之谈",他常喜欢用嘲弄的语气来加以述说。有时,他会带着和蔼的高傲气派当而嘲笑米里哀先生,

米里哀先生总由他嘲笑。

在一次举行什么半官式典礼时,那位伯爵(就是那位元老)和米里哀先生恰好都在省长公馆里参加宴会。到了用甜品时,这位元老已经略带酒意,不过态度仍旧庄重,他大声说:

"主教先生,我们来谈谈。一个元老和一个主教见了面,就难免要彼此挤眉弄眼。彼此心意相互都清楚。我要和您谈句知心话。我有我自己的一套哲学。"

"您说得对,"主教回答,"人总是睡下来搞他的哲学的,何况您是睡在金屋玉堂中的,元老先生。"

元老兴致勃发,接着说:

- "让我们做好孩子。"
- "就做顽皮鬼也没关系。"主教说。
- "我告诉您,"元老说,"阿尔让斯候爵、皮隆、霍布斯、内 戎先生这些人都不是等闲之辈。在我的图书室里的这些哲学家的 书边上都是烫了金的。"
  - " 这就和您自己一样,元老先生。" 主教抢着说。

#### 元老接着说:

"我恨狄德罗,他是个空想家,不知天高地厚,还搞革命,实际上又信仰上帝,比伏尔泰更着迷。伏尔泰不应该嘲笑尼登,主教先生,关于耶和华的那种假设叫我头痛。它只对那些可怜虫有些用处。打倒那个惹人厌烦的万物之主!虚空万岁!虚空才能叫人安心。说句知心话,我要痛痛快快地向我的牧师交代一番,我告诉您,我观点明确。您那位东劝人谦让、西劝人牺牲的耶稣是虚伪的。那种说法是吝啬鬼对穷鬼的劝告。谦让!为什么?牺牲!为什么?人生,就是一切。说人在天上、地下、某处,有另外一个来生,我绝不信那些鬼话。哼!有人要我谦让,要我牺牲,那么,一举一动,我都得谨慎小心,我得为善恶、曲直、服从还是违背等问题来伤脑筋。让我们说老实话吧,这世上只有生

物,既无所谓善,也无所谓恶。我们应当追求实际,一直深入下 去,追问到底,把真理掌握在自己的手里。那样它才会给你一种 无上的快乐。那样你才会充满信心,仰天大笑。我一点不含糊。 我。不含糊!主教先生,永生之说只能哄哄小孩,哈!多么中听 的诺言!您去信您的吧!骗鬼的空头支票。什么是天堂,妄谈而 已。上帝是种荒谬透顶的胡说。我当然不会在政府公报里说这种 话。在朋友之间,却不妨悄悄地谈谈。酒后之言嘛。为了天堂牺 牲人世,太不值得了。为永生之说所愚弄!我还不至干那么蠢。 我是一无所有的。我叫做一无所有伯爵,元老院元老。在我出生 前,有我吗?没有。在我死后,有我吗?没有。我是什么呢?我 不过是一粒和有机体组合起来的尘土。在这世界上,我要做什 么?我可以去选择,受苦或享乐。受苦,会把我引到一无所有。 而我得受一辈子的苦。享乐也是引到一无所有。而我可以享一辈 子的乐。我已经选定了。不吃别人就得被别人吃。在坟墓的后 面,一无所有,这对任何人来说也都一样,这是真话。因此,享 乐高于一切。当你还活着时,就充分地享乐。老实说,我告诉 您,主教先生,我有我的一套哲学,也有我的同道。我不让那些 关于上帝的无稽之谈牵着我的鼻子走。但是,对于那些下等人, 那些赤脚鬼、穷光蛋、无赖汉,却应当有一个上帝。我也一点不 反对,但为我自己,我还是相信我的内戎先生。慈悲的上帝对平 民来说,还是必要的。

#### 主教大声鼓掌说:

"妙论,妙论!这种唯物主义,的确是一种绝对的东西。获得了这种宝贵的唯物主义的人,也就可以做什么事都不负责任,并认为自己可以心安理得地霸占一切,可以为金钱背弃信义,为功利出卖朋友,丧尽天良也还可以自鸣得意,等到吃喝完了,便往坟墓里一钻了事。那多么舒服。我这些话并不是说您的,元老先生。但是我要庆贺您。你们那些贵人,正如您说的,有一套自

己的、为你们自己服务的哲学,一套巧妙、高明、仅仅适用于有钱人的哲学、可以调和各种口味、增加人生乐趣。那种哲学是由特殊钻探家从地下深处发掘得来的。一般平民以信仰上帝作为他们的哲学,而您还允许平民信仰上帝,您确是一位忠厚长者。"

### 九

为了说明迪涅主教先生的家庭概况,为了说明那两位贤德的 女性怎样去屈从主教的习惯和意愿,而使他不用开口吩咐,我们 在此地把巴狄斯丁姑娘写给她幼年时的朋友,波瓦舍佛隆子爵夫 人的一封信转录下来。

我仁慈的夫人,我们每天都谈到您。那固然是我们的习惯,也还有另外一个理由。您不会想到,马格洛大娘居然在洗刷天花板和墙壁时,发现了许多东西。现在我们这两间裱着旧纸、刷过灰浆的旧房间,和您那子爵府第相比,也差不了多少。马格洛大娘撕去了全部的纸。那下面有些东西。我们用来晾衣服的那间客厅,有十六尺高,十八尺见方,天花板和梁上都画了仿古金花,正和您府上一样。从前当作医院时,它是被布和我们祖母时代的板壁遮住的。我的房间更值得一看。马格洛大娘在那至少十层的裱墙纸下发现了一些油画,尽管不好,却还过得去。马格洛大娘把一切都擦拭干净,今年夏天,她还要修整几处小小的破损,全部重新油漆,那时我的屋子就会变成一间真正的油画陈列馆了。她还在顶楼角落里找出两只古式壁几。但是重上一次金漆就得花去两枚值六利弗的银币,还不如把它们留给穷人们使用好些;并且式样也相当丑陋,我觉得假如能有一张紫檀木圆桌,我还更喜欢有一张紫檀木的圆桌。

我总是过得很快乐。我哥是那么仁厚,他把他所有的一切都 施给穷人和病人。我们手边没有什么钱。到了冬天这地方就很 苦。帮助穷人总是应当的。我们还算有火有灯。您瞧,这样已经 很温暖了。

我哥有他独特的习惯,他在聊天时,老说一个主教应当这样。您想想,我们家里的大门总是不关的。任何人都可以闯进来,并且开了门就是我哥的屋子。为什么都不怕,连黑夜也不怕。用他的话说,那是他特有的勇气。

他不要我和马格洛大娘替他担忧。他冒着各种危险。还不许 我们有感到害怕的神情,我们知道应当怎样去领会他。

他常在下雨时出门,在水里行走,在严冬旅行。他不怕黑夜,不怕可疑的道路和遭遇。

去年,他独自一人走到匪窟里去了。他不肯带我们去。两个星期以后他回来了,什么危险也没碰着。我们都以为他死了,而他却健康得很。他还说你们看我被劫了没有。他打开一只大箱子,里面装满了昂布伦天主堂的珍宝,是那些土匪送给他的。

那一次,在他回来时,我和他的几位朋友,到两里路外的地方去迎接他,我实在忍不住稍微责备他几句,可是我很小心,只在车轮响时才说话,免得旁人听见。

起初,我常对自己说:"没有什么危险能阻拦他,他真够叫人担心的。"到现在,我也习惯了。我常向马格洛大娘使眼色叫她不要惹他。他要冒险便让他去。我带着马格洛大娘回我的房间。我为他祷告。我安心地睡我的觉。因为我知道,万一他遇到不幸,我也决不再活了。我要随着我的哥哥兼我的主教一同归天。马格洛大娘对她所谓的"他的粗心大意"却看不惯,可是到现在,也习惯成自然了。我们俩一同害怕,一同祈祷,一同睡觉。魔鬼可以走进那些可以让它放肆的人家,但在我们家里,没有什么可怕的?魔鬼也许可能经过此地,可是慈悲的上帝却常住在我们家里。

这样我已经满足了。我的哥哥,他不开口吩咐,我也能领会

他的意思。我们已经把自己交给了天主。

这就是我们和一个胸襟开阔的人相处之道。

仁慈的夫人,请您代求贵戚红衣主教先生为我们祷告。至于您亲爱的西尔华尼,她既然身体好,也能依照尊意工作,并且仍旧爱我,那已是我所希望的一切的。能从尊处得到她的问候,我感到幸福。我的身体并不太坏,但是一天比一天消瘦下去了。再谈,纸已写满了,我只得停笔。祝一切安好。

巴狄斯丁

一八……年,十二月十六日,于迪涅。

再者:您的嫂子仍和她的儿子的家眷住在此地。您的侄孙真可爱。您知道吗,他都快五岁了!昨天他看见一匹马走过,马腿上裹了护膝,他说:"它膝头上是什么?"那孩子,他是那样惹人喜爱。他的小兄弟在屋子里拖着一把破扫帚当车子,口里还喊着:"走!"

从这封信里我们可以看出,那两位妇人知道用女性所特有的了解男子的天才,去顺从主教的生活在式。迪涅那位主教有着那种始终不渝、温和敦厚的神情风度,有时会作出一些连他自己也不知道的伟大、果敢、辉煌的行动。尽管她们为那些事提心吊担,但还是让他去做。马格洛大娘有时试着在事先劝劝他,但从不在他做事时或事后多话。当时行动已经开始,她们连一点阻挡的颜色也不表露。某些时候,她们只似懂非懂地觉得他是在尽主教的职责;他自己并不说出,甚至连他自己也不一定有那种感觉,因为他的心是那样淳朴,因此,她们在家里只是两个影子。她们被动地服侍着他,假如需要退避,她们便退避。由于一种可贵的、体贴入微的本能,她们知道,过多的关切反而会使他为难。也许她们不能了解他的思想,可是她们了解他的性格,因而即使知道他是在危险中,也只好不过问。她们已把他托付给了上帝。

而且巴狄斯丁还常说,正如我们刚才念过的,她哥哥的不幸也就是她自己的末日。马格洛大娘虽没有那样说,可是她心里也这样想。

+

在巴狄斯丁姑娘写过那封信不久以后,他又做了一件事,在 全城的人的心目中,这一件事,比上次他在那强人出没的山中旅 行,更加冒失。

在迪涅附近的一个乡村里住着一个与世隔绝的人。那人曾经 当过……国民公会代表。他姓 G.。

在迪涅那种小地方,大家一谈到国民公会的那位 G. 代表,便有谈虎色变之感。一个国民公会代表,那还了得!就差不多是魔怪。他尽管没有投票判处国王死刑,可是也差不多了。那是个类似弑君的人。他是残暴而令人害怕的。正统的王爷们回国后,就会有人把他告到特别法庭里去,即使不砍掉他的脑袋也要弄个终身放逐。并且他还是个无神论者。

G. 由于他没有投票赞成处决国王,所以屡次的放逐令上都没有他的名字,他也就能留在法国。

他住在离城有三刻钟的地方,远离一切村落、道路,不知是在哪个荒山野谷、人迹不到的角落里。据说他在那里有一块地、一个土洞,一个窝巢。他没有邻居,那里甚至没有过路的人,那条通到他那里去的小路,自从他住在那山谷里以后,也就没有人再走了。大家提起他那住处,就似乎谈到刽子手的家。

但是主教不能忘怀,他不时朝着这位老代表的住处远远望去,那是有一丛树木标志着的山谷,他说:"那儿有个孤独的灵魂。"

在他内心深处,他还说:"我迟早得去看他一回。" 可是,老实说,那个念头在起初尽管产生得很自然,经过一

番思考之后,他却又似乎觉得它很奇怪,觉得这是做不到的,几乎是不能容忍的。因为实际上他也具有一般人的看法,那位国民公会代表使他莫名其妙地产生一种近似仇恨的恶感,用四个字最能表达的那种恶感:"格格不入"。

但是羔羊的癣疥应当使牧人却步吗?不应当。况且他又是那 样的一头羔羊!

那位慈祥的主教为此事犹豫不决。有时,他朝那方向走去, 随即却又转回来。

一天,有个在那窑洞里伺候那位 G. 代表的少年牧人来到城里找医生,说那老贼已经快死了,他得了瘫痪症,过不了夜。这话在城里传开了,许多人说:"谢天谢地。"

主教立即拿起他的拐杖,披上他的外衣(因为,正如我们说过的,他的道袍太旧了,也因为将有晚风),直向那地方走去。

当他走到那荒无人烟的地方,太阳几乎沉到了地平线。他的心怦怦跳动,他知道距那人住的地方已经不远。他跨过一条沟,越过一道篱,打开栅门,走进一个荒芜的菜圃,相当大胆地赶上几步,到了那荒地的尽头,在一大丛荆棘的后面,他发现了他的住所。

那是一所极其低陋狭窄而整洁的木屋,前面墙上钉着一列葡萄架。

门前,一个白发老人坐在一张有小轮子的旧椅子(农民的围椅)里,对着太阳微笑。

牧童站在老人身旁。他把一罐牛奶递给那老人。

主教正在张望,那老人提高嗓子说:

"谢谢,我不再需要什么了。"

他笑着对孩子说。

老人听见他的脚步声转过头来,脸上露出极端惊讶的神色。

" 自从我住到这里以来," 他说,"这还是第一次有人上我的

门, 先生, 您是谁?"

#### 主教回答:

- "我叫卞福汝·米里哀。"
- " 卞福汝·米里哀!我听人说过这名字。老乡们称为卞福汝主教的,难道就是您吗?"
  - "就是我。"

那老人面露微笑,接着说:

- "那么,您是我的主教了?"
- "有点儿像。"
- "请进,先生。"

那位国民公会代表把手伸给主教,可是主教没有和他握手,只说道:

- "看您的样子,您一点也没有病。"
- " 先生 ," 那老人回答 ," 我会好的。" 他停了一会 ,又说:
- " 我过不了三个钟头,就要死了。"

#### 随后他又说:

"我稍稍懂一点医道,我知道人将死时是什么样子。昨天我还只是脚发冷;今天,已经冷到膝头了;现在我觉得冷意齐了腰,等到冷到心头,我就该死了。夕阳无限好,不是吗?我叫人把我推到外面来,为的是最后看一下这一切景物。您可以和我谈话,这不会累坏我的。您赶来看一个快死的人,这是好的。这种时刻,能有一两个人在场,确实难得。谁都有妄想,我希望我能拖到黎明。可是我知道,我只有不到三个钟头的时间了。到那时,天已经黑了。其实,没什么关系!死是一件简单的事。并不一定要在早晨。就这样吧。我将披星戴月而去。"

老人对那牧童说:

"你,你去睡吧。你昨晚已经守了一夜。你累了。"

那孩子回到木屋里去了。

老人用眼睛送着他,仿佛对自己说:

"他入睡,我也将长眠。同是梦中人,正好相互作个伴。"

主教好像会受到感动,其实不然。他不认为这样死去的人可以悟到上帝。平时,遇到这种事,假如有人称他为"主教大人",他认为不值一笑,但是现在没有人称他为"我的主教"却又觉得有些唐突,并且几乎想反过来称这位老人为"公民"了。他在反感中突然起了一种想对人亲切的心情,那种心情在医生和神甫中是常见的,在他说来却是绝无仅有的。无论如何,这个人,这个曾是人中豪杰的国民公会代表,使主教觉得自己的心情忽然严峻起来,这在他一生中或许还是第一次。

那位国民公会代表却用一种谦虚诚挚的态度看着他,从这里 我们可以看出其中含有那种行将死去的人的卑怯神情。

主教平素尽管约束自己,不起窥测了解旁人隐情的心思,因为在他看来,想了解别人的隐情,就像是对人的一种侵犯,但是对这位国民公会代表,他却不能不细心研究;这种动机不是因为出自同情而是因为他是个国民公会代表,这使他免于良心的责备,甚至连慈悲的法律也是不保护国民公会代表的。

G.,这位八十岁的魁梧的老头,态度镇定,挺直的身躯,宏亮的声音,足以使生理学家惊叹折服。革命时期有过许多那样的和时代相称的人。从这个老人身上,我们可以想见那种经历过千锤百炼的人。离死已经那样近了,他还完全保持健康的状态。他那有神的目光、坚定的语气、两肩强健的动作,都无法把他和死联系起来。G. 的样子似乎即将死去,那只是因为他自己愿意露出那样的缘故罢了。他在临终时却仍能自主,只是两条腿僵了,头脑却还活着,还保持着生命的全部活力,并且好像还处在精神焕发的时期。

他旁边有块石头。主教便在那上面坐下。他们的对话突然开

始了。

" 我祝贺您 ," 主教用谴责的语气说 , " 您总算没有投票赞成 判处国王死刑。"

国民公会代表似乎没有注意到"总算"那两个字所含的尖刻意味。脸上的笑容全不见了。

"不要祝贺得太过分了,先生。我曾投票表决过暴君的末日。"

他那种刚强的语气是针对着主教严肃的口吻而发的。

- "您这话怎讲?"
- "我的意思是说,人类有一个暴君,那就是蒙昧。我赞成把这个暴君处以死刑。王权就是从蒙昧产生的,王权是一种伪造的权力,只有知识才是真正的权力。人类只应受知识的统治。"
  - "那么,你把良心放在什么地位呢?"主教接着说。
- "那是同一回事。良心,是存在于我们心中天生的那么一点知识。"

那种论调对卞福汝主教是十分新奇的,他听了,不免有些感 到奇怪。

#### 国民公会代表继续说:

- "关于路易十六的事,我没有赞同。我认为我没有处死一个人的权利;可是我觉得我有消灭那种恶势力的义务。我表决赞同处死那暴君,这就是说,替妇女消除了卖身制度,替男子消除了奴役制度,替幼童消除了不幸生活。我在投票赞成共和制度时也就赞助了那一切。我赞助了博爱、和谐、光明!我出力打破了邪说和谬见。邪说和谬见的崩溃造成了光明。我们这些人推翻了旧世界,旧世界就似乎一个苦难的瓶,一旦翻倒在人类的头上,就成了一把欢乐的壶。"
  - "奇怪的欢乐。"主教说。
  - " 您不妨说是多灾多难的欢乐,如今,自从一八一四年的倒

退以后,也就可以说是昙花一现的欢乐了。可惜!那次的事业是不全面的,我承认,我们摧毁了现实中的制度,却没能把它在思想中完全铲除掉。仅消灭恶习是不够的,还必须转移风气。"

"您做了摧毁工作。摧毁可能是有好处的,但是对带有怒气的摧毁行为,我就不赞同了。"

"正义是含有愤怒的,主教先生,并且正义的愤怒是一种进步的因素。没关系,无论世人怎样评论,法兰西革命是自从基督出世以来人类迈出的最大的一步。它可能不全面,可是多么了不起。它揭穿了社会上的一切黑暗。它清除了人们的恶习,它起了安定、镇静、开化的作用,它影响了整个世界。它是仁慈的。法兰西革命是人类无上的光荣。"

主教不禁小声说:

"是吗?九三年吗?"

国民公会代表一下子从他的椅子上坐了起来,神情严肃,带着悲壮的色彩,好像用尽他全身的力气,大声喊着说:

"呀!对!九三!这个字我等了许久了。乌云把天空遮蔽了一千五百年。过了十五个世纪之后,乌云散了,而您却要怪罪驱散乌云的雷霆。"

那位主教,嘴里虽然什么也没说,心里却觉得他的话打动了 他。不过他仍然不动声色。他回答:

"法官代表法律,神甫代表慈悲,慈悲也不过是种比较高级的法律而已。雷霆的一击总不应忘掉慈悲吧。"

他又聚精会神盯着那国民公会代表,加上一句:

"我是说路易十七。"

国民公会代表伸出手来,抓住主教的胳膊:

"路易十七!哈。您在替那无辜的孩子流泪吗?那么,好吧。 我愿和您一起来哭。但替那个年幼的小王哭我还得考虑考虑。在 我看来,路易十七是个无辜的孩子,他唯一的罪名是做了路易十 五的孙子,以致被处死;卡图什的兄弟也是一个无辜的孩子,他 唯一的罪名是做了卡图什的兄弟,以致被人捆住胸脯,吊在格雷 沃广场,直到气绝,那孩子难道就死得不惨?"

- " 先生 ," 主教说 ," 我不喜欢您把这两个人相提并论。"
- "卡图什吗?路易十五吗?您究竟在替哪一个叫屈呢?"

相对无言。主教几乎后悔来到这里,可是他觉得自己隐隐地、异样地被他的话打动了。

#### 国民公会代表又说:

- "咳!主教先生,您不爱真理的辛辣味儿。从前基督却不像您这样。他拿条拐杖,清除了圣殿。他那条电光四射的鞭子简直是真理的一个代言人。当他喊道'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时,他对罪犯巴拉巴的长子和希律王的王子能一视同仁。先生,天真本身就是王冕。天真不必做什么也一样是高尚的。它无论是穿着破衣烂衫或贵为公子王孙,总是同样尊贵的。"
  - "那倒是真话。"主教轻轻地说。
- "我要继续说下去,"国民公会代表 G. 说,"您对我提到过路易十七的死。让我们在这上面取得一致的看法。我们是不是应该为一切在上层和在下层的无辜受害者、殉难者、孩子们流泪呢?我会和您一道哭的。不过,我已对您说过,我们的眼泪应当从九三年以前流起。假如您也和我同哭平民的幼童,我一定和您同哭王室的孩子。"
  - "我为他们全体哭。"主教说。
- "王室和平民是同等分量吗?"G. 大声说,"这天平假如要倾斜,也还应当偏向平民一面吧。平民受苦的年代比较长些。"

又是一阵沉寂,打破沉寂的仍是那国民公会代表。他把身子 倚在一只肘上,用他的拇指和曲着的食指捏着一点腮,正如我们 在盘问和审讯时无意中作出的那种样子,他向主教提出质问,目 光中积聚了临终时的全部气力。那几乎是一阵爆炸。

"是呀,先生,平民受苦的日子够长了。不但如此,您走来 找我,问这问那,和我谈到路易十七,目的何在?我并不认识您 呀。自从我住在这地方,我就孤零零地在这围墙里生活,两只脚 从不出门,除了那个帮我的小厮以外谁也看不见。的确,我的耳 朵也偶尔听到过您的名字,我还应当说,您的名气并不太坏,可 是那并不说明什么问题,聪明人自有层出不穷的办法来欺哄一个 忠厚老实的平民。说也奇怪,我刚才没有听到您车子的声音,或 许您把它留在岔路口那面的树丛后面了吧。我并不认识您,您听 见了吧。您刚才说您是主教,主教的称号并不能说明您的人格究 竟怎样。我只得这样想。您是谁?您是一个主教,那就是说一个 教门里的王爷, 那些装了金, 穿着铠甲, 吃利息, 坐享大宗教款 的人中的一个——迪涅的主教,有一万五千法郎的正式年俸,一 万法郎的特别费,合计二万五千法郎——,有厨子,有随从,有 佳肴美酒,星期五吃火鸡,仆役在前,仆役在后,昂首阔步,坐 着华贵的轿式马车,住的是高楼大厦,拿为穷苦人的耶稣基督做 幌子,招摇过市,主教便是这一类人中的一个。您是一位高级教 主,年俸、宫室、骏马、侍从、筵席、人生的享乐,应有尽有。 您和那些人一样,也有这些东西,您也和他们一样,享乐而舒 适,很好,不过事情已够明显了,但也可能还不够明显,您来到 此地,或许是因为发了宏愿,想用圣教来开导我,可是您并没有 计我认清您自身的真正品质。我究竟是在和什么人谈话?您是 谁?"

主教低下头,回答:"我是一条蛆。"

"好一条坐轿车的蛆!"国民公会代表咬着牙说。

这一下,轮到主教低声下气了。

主教和颜悦色地说:

"先生,就算是这样吧。可是请您替我解释解释:我那辆停在树丛后面不远的轿车,我的筵席和我在星期五吃的火鸡,我的

二万五千法郎的年俸,我的宫室和我的侍从,那些东西究竟怎样才能证明慈悲不是种美德,宽厚不是一种为人应尽之道,九三年发生的事不是伤天害理的呢?"

国民公会代表把一只手举上额头,似乎要拨开一阵云雾。

- "在回答您的话以前,"他说,"我要请您原谅我刚才的失礼, 先生。在我家里,您是我的客人,我应当以礼相待。您讨论到我 的思想,我只应当反驳您的论点就可以了。我固然可以用您的富 贵和您的享乐在辩论当中反击您,但究竟太尖刻了些,不如不 用。我一定不再提那些事了。"
  - "我十分感谢。"主教说。
  - G. 接着说:
- "让我们回到您刚才让我解释的方面去吧。我们刚才谈到什么地方了?您刚才说的是……您说九三年的事伤天害理吗?"
- "伤天害理,是的,"主教说,"您对马拉朝着断头台鼓掌有 怎样一种看法?"
- "那么,您对博须埃在残害新教徒时高唱圣诗,又是怎样想的呢?"国民公会代表反问道。

那种回答是有力的,尖锐的,一语中的。主教为之一惊,但他绝想不出一句回驳的话,可是那样提到博须埃,使他感到很不痛快。无论多高明的人也有他们的偶像,有时还会由于别人的不尊重而心里不舒服。

国民公会代表开始喘气了,他本来已经没什么气力了,加以临终时呼吸阻塞,说话的声音若断若续,但是从他的眼睛里可以看出他的神志还是完全清醒的。

#### 他继续说:

"我很乐意再胡乱说几句。那次的革命,总的说来,是获得了人类的广泛赞扬的,只可惜九三年成了一种人们诋毁它的借口。您认为那是伤天害理的一年,但整个专制政体是不是伤天害

理呢?先生?卡里埃是个匪徒;可是您又怎样称呼蒙特维尔呢? 您可以说富基挨 - 泰维尔是个无赖;可是您对拉莫瓦尼翁 - 巴维 尔有什么见解呢?马亚尔罪大恶极,但请问索尔 - 达瓦纳呢,杜 善伯伯横蛮凶狠,但对勒泰利埃神甫,您又加上怎样的评语呢? 茹尔丹屠夫是个魔怪,可是还比不上卢夫瓦侯爷凶残。先生呀, 先生,我为大公主和王后玛丽·安东尼特叫屈,可是我也为那个 信仰新教的穷妇人鸣不平,那穷妇人在一六八五年大路易当国王 的时候,先生呀,她正在给孩子喂奶,却被捆在一个木桩上,上 身一丝不挂,孩子被放在一旁;她胸中充满乳汁,心中却充满怆 痛:那孩子,饥饿不堪,脸色惨白,瞧着母亲的乳房,有气无力 地哭个不停:刽子手却对那做母亲和乳娘的妇人说:'改邪归 正!'要她在她孩子和她信仰中任择一种。让一个做母亲的人受 那种眼睁睁的生离死别的苦痛,您觉得这还有什么可说的吗?先 生,请记住这一点,法国革命自有它的理由。它的愤怒在未来的 岁月中会被人谅解的。它的成果便是产生出一个改进了的世界。 从它的极猛烈的鞭挞中产生出一种对人类的爱抚。我得少说话, 我不再开口了,我的理由太充足。况且我快断气了。

随后这位国民公会代表的眼睛不再望着主教,他用这样的几句话来结束他的思想:

"是呀,进步的暴力便叫做革命。暴力过去以后,人们就认识到这点:人类尽管受到了遣责,可是前进了。"

国民公会代表也知道他刚才已把主教心中的壁垒接二连三地 夺过来了,但是还有一处,那是卞福汝主教防卫力量的最后源 泉,卞福汝主教说了这样一句话,几乎把舌战开始时的激烈态度 又全流露出来了:

"进步应当信仰上帝。善不能由不信宗教的人来体现,无神 论者是人类的恶劣的带路人。"

那个年迈的人民代表没有回答。他望着天,轻轻地发抖,眼

睛里漫出满眼的泪水,眼泪沿着他青灰的面颊流了下来,他低微地对自己说。几乎语不成声,目光迷失在苍茫的天空之中:

"呵你!呵理想的境界!惟有你是存在的!"

主教受到一种无可言喻的感动。

- 一阵沉寂过后,那老人翘起一个指头,指着天说:
- "无极是存在的。它就在那里。无极中的这个我,便是上 帝。"

那垂死的人说最后几句话的时候。声音爽朗,还带着灵魂离开肉体时那种快乐的颤动,似乎他望见了一个什么人似的。语气停歇之后,他的眼睛也合上了。一时的兴奋已使他精力枯竭。他剩下的几个钟头,显然已在顷刻之中耗尽了。他刚才说的那几句话已使他接近了那位主宰生死的上帝。最紧要的时刻到了。

主教懂得,时间紧迫,他原是以神甫身份来到此地的,他从极端的冷淡一步步地进入了极端的冲动,他望着那双闭了的眼睛,他抓住那只枯皱冰冷的手。弯下腰去向那临终的人说:

"这个时刻是上帝的时刻了。假如我们只这样白白地聚首一场,您不觉得遗憾吗?"

国民公会代表重又张开眼睛。眉宇间呈现出一种严肃而阴郁的神情。

"主教先生,"他说,说得很慢,那不单是由于气力不济,还多半由于他心灵的高傲,"我在沉思和观察当中度过了这一生。我六十岁的时候服从祖国号召,我去管理国家事务。当时社会有许多弊病,我进行了斗争;有暴政,我消除了暴政;我公布和宣传了人权和法则。当国土被侵犯时,我保卫了国土;我为法兰西献出我的热血,我从前并不阔气,现在也没有钱。我曾是政府领导人之一,当时在国库的地窖里堆满了现金,石墙也受不住金银的压力,随时可以倒塌,以致非用柱子撑住不可,我却在枯树街吃二十二个苏一顿的饭。我帮助了受压迫的人,医治了人们的痛

苦。我是撕毁了祭坛上的布毯,不过那是为了裹祖国的创伤。我始终维护人类走向光明的步伐,有时也反抗过那种无情的进步。有机会,我也保护过我自己的对手,也就是你们这些人。在佛兰德的比特罕的墨洛温王朝夏宫的旧址上,有一座乌尔班派的寺院,波里尔的圣克雷修道院,那是我在一七九三年救出来的。我力所能及地尽我的职责行善事。此后我却被人驱逐,搜捕,通缉,迫害,诬蔑,饥诮,侮辱,诅骂,被剥夺了公民权。多年以来,我白发苍苍,只觉得有许多人自以为有权轻视我,那些愚味可怜的群众认为我面目可憎。我并不恨别人,却乐于避开别人的恨。现在,我八十六岁了,快死了。您还来问我什么呢?"

"我来为您祝福。"主教说。

他跪了下来。

等到主教抬起头来,那个国民公会代表已经神色森严,气绝身亡了。

主教回到家中,深深沉浸在一种无可言喻的思绪里。他整整祈祷了一夜。第二天,有几个胆大好奇的人,想方设法要引他谈论那个 G. 代表,他却只指指天。从此,他对小孩和有痛苦的人倍加仁慈亲切。

任何言词,只要影射到"G. 老贼",他就必然会陷入一种异样不安的状态中。谁也不能否认那个老人对主教的精神产生了影响。

那次的"乡村访问"当然要替本地的那些小集团提供饶舌的 机会:

"那种人的病榻前也能成为主教去的地方吗?那种人是不指望被感化的。那些革命党人全是叛教的。又何必到那里去呢?那里有什么可看的呢?真是好奇,属于魔鬼接收的灵魂,他也要去看看。"

一天,有个自作聪明的有钱的寡妇,问了他这样一句俏皮

话:"我的主教,有人要打听,大人您在什么时候能得到一顶红帽子。"

"呵!呵!多么高贵的颜色,"主教回答"幸而鄙视红帽子的 人也还崇拜红法冠呢。"

#### 十一

假如仅凭以上所述作出结论,认为卞福汝主教是个"有哲学头脑的主教"或是个"爱国的神甫",我们就很可能发生错误。他和那国民公会 G. 代表的相见——几乎可以说是他们的结合,只不过使他变得更加温良而已。

卞福汝主教尽管是个政界人物,我们也许应当在这里极简略 地谈谈他对当代的国家大事所抱的态度,假定他也曾想过要采取 一种态度的话。

我们不妨把几年前的一些事回顾一下。

米里哀先生升任主教不久,皇上便封他为帝国的男爵,同时也封了好几个别的主教。我们知道,教皇是在一八〇九年七月五日至六日的夜晚被拘禁的,为了这件事,米里哀先生被拿破仑召到巴黎去参加法兰西和意大利的主教会议。一八一一年六月十五日,在红衣主教斐许主持下,以圣母院召开了第一次会议。米里哀先生是九十五个参加会议的主教之一。可是他只参加过一次大会和三、四次特别会。他是一个山区的主教,平时过着简陋贫困的生活,和自然环境接近惯了,他觉得他的见解在达官贵人间显得不合时宜,便匆匆忙忙地回到迪涅去了。有人问他为什么回去得那样匆促,他回答:

"他们见了我不顺眼。似乎外面的空气老跟着我钻到他们那里去。我在他们的眼里似乎是一扇带不上的门。"

另外一次,他还说:

"有什么办法?那些先生们全是王子王孙。而我呢。只是一

个干瘪瘪的乡下主教。"

他确是惹人讨厌,不时说些怪话。有一晚,他在一个最有地 位的同道家里,说出了这样的话,或许是脱口说出了这样的话:

"这许多漂亮的挂钟!漂亮的地毯!漂亮的服装!我真不愿 意听这些多余的东西时常提醒我'许多人在挨饿呢!许多人在挨 冻呢!穷人多着呢!穷人多着呢!'"

我们顺便谈谈,对华贵物品的仇恨隐藏着一种对艺术的敌意。不过,就教会中人来说,除了表示身份和举行仪式而外,使用华贵物品是错误的。使用那些东西仿佛并非真心真意解救穷人。教士养尊处优,就是离经叛道。教士应当接近穷人。一个人既然日日夜夜和一切灾难、苦痛、贫困相接触,他身上不可能一点也不带那种圣洁的清寒味,就像经常劳动就会沾上尘土。教士,尤其是主教,他的仁慈的最起码的保证,便是清苦。

这一定就是迪涅主教先生的见解了。

我们还不应当认为他在某些棘手问题上肯迎合那种所谓的"时代的思潮"。他很少参加当时的神学争辩,对政府和教会的纠纷问题,他也不表示意见;可是,假如有人向他紧紧追问,他就仿佛是偏向罗马派方面而并不属于法国派。我们既然是在真实地描写一个人,并且不愿有所隐瞒,我们就必须补充说明他对那位气数已尽的拿破仑,可以说是冷若冰霜的。一八一三年以后,他曾经参与,也赞同过各种反抗活动。拿破仑从厄尔巴岛回来时,他拒绝到路旁去欢迎他,在"百日帝政"期间,也不曾替皇上布置公祭。

除了他的妹妹巴狄斯丁姑娘以外,他还有两个亲兄弟,一个当过将军,一个当过省长。他和他们的通信相当频繁,有个时期,他对第一个兄弟颇为冷淡,因为那个兄弟原来镇守普罗旺斯。戛纳登陆时那位将军带领一千二百人去截击皇上,却又有意放他走。另外那个兄弟,当过省长,为人忠厚自持,隐居在巴黎

卡塞特街,他给这个兄弟的信就更富于手足之情一些。

由此可见卞福汝主教也偶尔有过他自己的政见、苦闷以及隐情。当年的爱情的阴影也曾穿过他那颗温和宽厚、追求永恒事物的心。当然,像他那样的人最好是没有什么政治见解。

我们虽然承认上帝创造卞福汝主教,绝不是为了一种政治目的,他为人权和自由也提出抗议,对那位不可一世的拿破仑他抱有一种高傲的对立态度和公正而危险的抗拒行为。主教那样一个人的心,好像不应当熟视无睹。

除此以外,无论对什么事,他从来总是正直、诚实、公平、聪明、谦虚、持重的,好行善事,关心别人,这也成为他的一种品德。他是一个神甫,一个贤达之士,也是一个大丈夫。对于他的政治见解,我们好像还可以严厉地指责他,和我们平常人比较起来,或许还更加厚道,更加平易近人一些。

米里哀先生在他的教区里是一个名副其实的神甫,是大众的 朋友。

九年以来,由于他圣洁的行为,和蔼的作风,卞福汝主教在 迪涅城里受到一种柔顺的推崇。连他对拿破仑的态度也被人民接 受,原谅了,人民原是一群善良柔弱的牛羊,他们崇拜他们的皇 上,也爱戴他们的主教。

#### + =

就像在将军的周围,常有成群的青年军官,在主教的周围,几乎也常有成批的小教士。任何事业都有它的追求者,每个主教衙门都有它的幕僚。每个稍有势力的主教都有他那群天使般的小修士在主教院里巡逻,照顾,守卫,以图博取主教大人的欢心。如能获得主教的赏识,也就等于福星高照,有希望充当五品修士了。求上进也是人之常情。

在教堂里也有地位显赫的人,这种人也就是那些主教,他们

有钱有势,坐收年息,手腕灵活,受到上层社会宠信,在他们周围有许多长于讨好他们的青年都等着主教有一天发达,自己也跟着高升。

卞福汝主教谦卑、清寒、淡泊,没有人把他列入那些高贵的 主教里面。从他左右完全没有青年教士就可以看出这一点来。我 们已经知道,他在巴黎没有什么地位。没有一个青年愿把自己的 前程托付给他那样一个孤独的老人。没有一株有野心的嫩苗想靠 他的大树来遮荫。他的那些教士和助理主教全是一些安分守己的 老头儿,都是和他一样的老百姓,和他一同守在那个没有福气产 生红衣主教的教区里,他们就像他们的那位主教。大家都觉得在 卞福汝主教跟前没有发迹的可能,所以那些刚从教士培养所里出 来的青年人,一经他任为神甫之后,赶忙离开了他。便都转向艾 克斯总主教或欧什总主教那里去活动。因为,凡人都愿意有人提 拔。一个过于严以律己的圣人便是一个可误事的伙伴,他会要你 实行你不愿接受的那种谦让之道。因大家都逃避那种误人的德 行。这也就是卞福汝主教门庭冷落的原因。在我们生活的阴暗的 社会里,向上爬,正是一种由上而下的慢性腐蚀教育。

#### 十三

在宗教的真谛问题上,我们对迪涅的主教先生不能作任何窥视和推测。我们只能怀着敬佩的心情面对那一颗心灵,我们应当完全信服一个心地正直的人。并且,我们认为,在具备了某些品质的情况下,人的品德的各种美是可以在不同的信仰中得到发展的。

在解决信仰方面的困难问题时,他从来不采取口是心非的虚伪态度。他尽他力所能及,竭诚信仰。"信天父。"他常说。此外,他还在行善中获得一定程度的、无愧于良心也无愧于上帝的满足。

我们认为应当指出的是。主教在他的信心之外(不妨这样说)和这信心之上,还有着一种过分的仁爱。正是因为这样,他才被那些所谓的"端庄""严肃"和"通达"的人认为是有缺点的;"端庄"、"严肃"、"通达"也正是我们这个不幸的世界里那些全凭贬低别人来夸耀自己的人所喜闻乐见的字眼。他那种过分的仁爱是一种冷静的对人关切的心,他无微不至地关心众人,关切也涉及到其他的生物。他一生不曾有过奚落人的心。他对上帝的造物从不苛求。即使是最善良的人在对待动物时无意中总还保留一种暴戾之气。许多神甫都具有这种暴戾之气,而迪涅的这位主教却一点也没有。动物的丑陋的外形和怪异的本性都不能惊动他,触犯他。一天早晨,他正在园里,他以为身边没有人,他没有看见他的妹妹在他后面跟着走,忽然,他停下来,望着地上的一件东西,那是一只黑色、毛茸茸、怪可怕的大蜘蛛。他妹妹听见他说:

"可怜虫!这不是它的过错。"

那种出自菩萨心肠的话,当然显得雅气,可是这种绝妙的稚气也正是阿西西的圣方济各和马可·奥里略有过的。一天,他竟为了不肯踏死一只蚂蚁,而伤了筋骨。

这个正直的人便是这样生活的,有时他睡在自己的园里,那 直是一种最令人向往的生活。

据传说,卞福汝主教在青年和壮年时期,都曾是一个热情的人,或许还很粗暴。他后来的那种普及一切的仁慈,与其说是天赋的本性,不如说是他在生活过程中一步步逐渐达到的大彻大悟,因为,人心和岩石一样,也可以有被水滴穿的孔。那些空隙是不会消失的,那些日久天长的积累是不会没有作用的。

一八一五年,他已是七十五岁了,可是看上去似乎还不到六十岁。他矮矮胖胖的,为了避免太胖。他喜欢作长距离的步行;他腿脚很好,背稍微驼一点,这些全是不重要的事。格列高利十

六虽然到了八十岁还是身躯挺直、笑容满面的,但他仍是一个坏主教。卞福汝主教的相貌正像老乡们所说的那种"美男了",但他的和蔼性格已使人忘了他面貌的美。

他在谈话中不时开玩笑,有些孩子气,那也是他的风采之一。我们和他接近就会感到身心舒畅,似乎他的谈笑会带来满座春风。他的肤色红润,有一嘴洁白的牙齿,当他笑时,给他添上一种坦率和平易近人的神气,那种神气可以使一个壮年人被人称为"好孩子",也可以使一个老年人被人称为"好汉子"。我们记得,他当年给拿破仑的印象正是这样的。乍一看来,他在初次和他见面的人的心目中,确也只不过是一个好汉子而已。可是假如我们和他接触了几小时,只须稍稍见他思考问题,那个好汉子便慢变得令人肃然生畏;他那宽广而庄重,在白发下原先就显得尊严的前额,也因潜心思考而倍加尊严了;威严的神情出自慈祥,而慈祥之气仍不停散布;我们受到的感到,正如看见一个笑容可掬的天使在一面缓缓展开他的翅膀,一面不停地露着笑容。一种无可言喻的敬意会油然而生,直入你的胸中,于是我们感到在我们面前的确是一位坚定、饱经世故的仁厚长者,他的胸襟既然是那么开朗,那么他的思想也就必然温柔而敦厚了。

我们已经见过,他一生中每一天的时间都用来祈祷、上祭、布施、安慰伤心人、种一小块园地、他的生活充满仁爱、节食、招待过路客人、克已、信人、学习、劳动这些事。"充满"这两个字是恰当的,并且主教过的这种日子又一定洋溢着善良的思想、善良的言语和善良的行为,直到完善的境界。可是,到了晚上,当那两个妇女已经休息时,假如是天冷,或是下雨的时候,使他睡觉前不能到园里去待上一两个小时,他那一天就过得不完满。面对着宇宙中寥廓的夜景,他心默念,等待睡眠的来临,这似乎是进行一种仪式。有时,夜深人静以后,那两个老妇人假如还没有睡着,她们常听见他独自一人在那几条小道上缓步徘徊。

他虔诚,恬静,爱慕一切,心中的谧静就像太空的谧静,从黑暗中去感受星斗和上帝的美。每当那时,夜花献出它们的香气,他也献出了他的心,他的心正像一盏明灯,闪在繁星之中,飘游在造物的无边无限的光辉里。他自己或许说不出萦绕在他心中的究竟是什么,他只感到有东西从他体中飞散出去,也有东西降落回来。整个心灵和宇宙的幽奥神秘的交流着。

坐在一条木凳上,靠着一个干枯了的葡萄架,穿过那些果树的瘦弱蜷曲的暗影,他仰望群星。在那四分之一亩的地方,尽管树木很少,残棚破屋又那么挤,可是他留恋它,心里也满足于这种生活。

这个老人一生中仅有的空闲时间在白天被园艺占去,在晚上也已在沉思冥想,他还有什么希求呢?在那一小块园地之上还有天空,不是已足供他用来反复景仰上帝的美妙和卓绝吗?的确,那样已经十全十美,还有什么可奢求的呢?有一院小小的园地供地盘桓,一片浩阔的天空供他神游。脚下有东西供他培植收获,头上有东西供他探讨思索,地下的是鲜花几朵,天上的是万点繁星。

#### 十四

最后说几句话。

由于我们详细的叙述,特别是在我们这时代,很可能使人认为迪涅的这位主教是一位泛神论者。我们的叙述,又还可能使人认为他有他一套独特的人生观,无论这对他是指责还是赞扬,我们都应当着重指出,凡是认识卞福汝主教的人,没有一个敢有那样的想法。他之所以光明磊落,是由于他的心,他的智慧正是由那里所生发的。

他不守成规,又勇于任事。他是否研究过玄学已毫无迹象可 寻。使徒行事,可以大刀阔斧,主教却应当谨小慎微。他或许认

为某些问题是应当留待大智大慧的人去探讨的,他自己假如推究太深,心中反会不宁静。卞福汝主教不是天才。他或许本身拒绝那种绝顶的聪明,有几个人,并且是才气磅礴的人,例如斯维登堡和帕斯卡尔,就是因为聪明绝顶而使自己堕入精神失常的状态的。固然,那种强烈探究的梦想,对人的身心自有它的用处,并且通过那条险阴的道路,我们可以达到理想中的至善境界。但是,他采择了一条捷径——《福音书》。

他不以先知的方式出现,他对这黑暗世界中人事的兴衰起伏,不怀任何希望;他不希望能使一事一物的微光集成烈火,他 丝毫没有那些先知和方士们的臭味。他那颗质朴的心只知道爱, 如是而已。

他常照顾那些在病床上呻吟和奄奄一息的人。这世界在他看来似乎是充满了病苦,他觉得遍地都是寒热,他四处诊察疾苦,他不想知道为什么,只试图包扎创伤。人间事物的惨状使他具有悲天悯人的心,他一心一意想找出可以安慰人心和解除痛苦的最妥善的办法,是为他自己也是为了旁人。世间存在的一切事物,对这位不可多得的慈悲神甫,都是引起恻隐之心和济世宏愿的永恒的努力。

多少人热衷于发掘黄金,他却只努力发掘慈悲的心肠。普天下的愁苦便是他所采掘的矿。遍地的苦痛随时为他提供行善的机会。"你们应当彼此相爱",他说假如能这样,便一切都够了,不必再要求其他,这便是他的全部教义。一天,那个自命为"哲学家"的元老院元老(我们已经提到过他的名字)对他说:"您瞧瞧这世上的情形吧,人们相互为战,谁胜利,谁就有理。您的'互爱'简直是胡说。"卞福汝主教并不和他争论,只回答:"好吧,即使是胡说,人的心总还应当隐藏在爱里,如同珍珠隐在蚌壳里一样。"他自己便隐藏在那里,心满意足地生活在那里,不理睬那些诱人而又骇人的重大问题,如无可捉摸抽象理论以及形

而上学的深渊,所有那些针对同一问题的玄妙理论他都抛在一边,把它们留给上帝的信徒和否定上帝的虚无论者去处理。

卞福汝主教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他只从表面涉猎那些玄妙的问题,他不去深究,也不推波助澜,免得自己的精神受到骚扰,可是在他的心灵中,对于神秘的幽冥,却怀着一种深厚的敬畏。

#### 第二卷 沉 沦

一八一五年十月初,距日落前约一点钟,有一个步行的人走进了那小小的迪涅城。稀稀落落的居民在他们家门口或窗前。带着一种不安的心情瞧着这个行人。很难再碰见一个比他更褴褛的过路人了。他中等身材,体格粗壮,可能有四十六或四十八岁,正当盛年。一顶皮檐便帽压齐眉心,把他那被太阳晒黑、淌着大汗的脸遮去了一部分。从他那领上扣一个小银锚的黄粗布衬衫里露出毛茸茸的胸脯,他的领带扭着像根绳子,蓝棉布裤也磨损的不像样子,一个膝头成了白色,一个膝头有了窟窿;那件破旧褴褛的老灰布衫,左右两肘上都用麻线缝上了一块绿呢布;他背上有只装得很满的也扣得很紧的布袋;手里拿根多节的粗棍,一双没有穿袜子的脚踩在两只钉鞋里,光头,留着长长的胡须。

汗、热、奔走和徒步旅行替那本已潦倒的人更增添上了一种 说不出的狼狈。

他原是剃光了头发的,但现在又开始长出了一点,还似乎多 时没有修剪过似的。

谁也不认识他,他自然只是一个过路人。他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从南方来的。或是从海滨来的。这个人一定已走了一整天,他那神气显得异常疲乏。许多住在下城旧区里的妇人看见他在加桑第大路的树底下歇了一回脚,然后在广场尽头的水管里喝了些水。他也一定是渴极了,因为追着他的那些孩子看见他又在两百步外的那个小菜场的水管下停下来喝了水。

走到了巴许维街转弯的地方,他向左转,朝市政厅走去。他 进去,一刻钟过后又走了出来。有个警察坐在门旁的石凳上,就

是三月四日德鲁埃将军站上去向着惊骇万状的迪涅民众宣读茹安 港宣言的那条石凳。那汉子脱下他的便帽,向那警察恭恭敬敬地 行了一个礼。

警察没有回礼,仔细打量了他一会,又看着他走远,就走到 市政厅里去了。

当时,迪涅有一家叫"柯尔巴十字架"的华美的旅舍。旅舍主人是雅甘·拉巴尔。它是这地方最好的旅舍了。现在那人正向着这旅舍走去,他走进了厨房,厨房的门临街,也和街道一般平。厨房里所有的灶都升了火,一炉大火在壁炉里熊熊地烧着。那旅舍主人,同时也就是厨师,从上到下正忙着,替许多车夫预备一顿丰盛的晚餐,可以听见隔壁屋子里车夫们的笑声。凡是旅行过的人都知道再也没有什么人比那些车夫吃得更讲究的了,穿在长叉上的一只肥田鼠夹在一串白竹鸡和一串雄山雉中间,在火前转动。炉子上还烹着两条青鱼和一尾鲈鱼。

那主人听见门开了,知道又来了一个新客人,他头也不抬,两只眼睛望着炉子,说:

- " 先生要什么?"
- "吃和睡。"那人说。
- " 再容易也没有了," 主人回答说。当他转过头,目光射在旅客身上时,又接着说:" ……要付钱的呀。"

那人从他布衫的袋里掏出一只大钱包,回答说:

- "我有钱。"
- "好,我就来招待您。"主人说。

那人把钱包塞回衣袋里,取下行囊,放在门边的地上,手里仍拿着木棍,坐在了火旁边的一张矮凳上,迪涅在山区,十月的 夜晚还是很冷的。

可是,旅舍主人进进出出,总在打量这位旅客。

"马上就有东西吃吗?"那人问。

"得稍微等一会儿。"旅舍主人说。

这时,新来的客人转过背去烤火,那位煞有介事的旅舍主人 从衣袋里抽出一支铅笔,又把窗台旁小桌子上的那张旧报纸扯下 一角,在那白报纸边上写了一两行字,又把这张破纸折好,却没 有封,交给一个似乎是他的帮厨又同时是他的跑腿的小童。旅舍 主人还在那小伙计耳边说了一句话,小伙计便朝着市政厅的方向 跑去了。

那旅客一点也没有看见这些。

他又问了次:

- "马上就有东西吃吗?"
- "还得等一会儿。"旅舍主人说。

那孩子回来了。他带回了那张纸。像是等待了很久,主人急忙把它打开,仿佛细心地读了一遍,随后又点头,想了想。终于朝着那好像心神不安定的旅客走上一步。

"先生,"他说,"我不能接待您。" 那个人从他的坐位上半挺着身子。

- "怎么!您恐怕我不付钱吗?您要不要我先付账?我有钱呢, 我告诉您。"
  - "不是为那个。"
  - "那么是为什么?"
  - " 您有钱 ..... "
  - "有。"那人赶紧说。
  - "可是我,"主人说,"我没有房间。"

那人和颜悦色地说,"把我安顿在马房里就是了。"

- "我不能。"
- " 为什么?"
- "马房也没有地方了。"
- "那么,"那人又说,"阁楼上面的一个角落也可以。有一捆

草就够了。我们吃了饭再看吧。"

"我不能给您开饭。"

那个外来人觉得这种有分寸而且坚定的态度有些严重了,他 站立起来。

- "哈!笑话!我都快饿死了,我。太阳出来,我就开始走。 走了十二法里的路程。我并不是不付钱。我要吃。"
  - "我一点东西也没有。"旅舍主人说。 那汉子放声大笑,转身朝着那炉灶。
  - "没有东西!那是什么?"
  - "那些东西全是客人定了的。"
  - "谁定的?"
  - "那些车夫先生定了的。"
  - "他们多少人?"
  - "十二个人。"
  - "那些东西足够二十个人吃。"
  - "那都是预先定好并且付了钱的。" 那个人又坐下去,用同样坚定的口吻说:
  - " 我已经到了这客栈里,我饿了,我不走。"

主人弯下身子,凑到他耳边,用一种使他吃惊的口吻说:

"快走。"

这时,那旅客弯下腰去了,用他棍子的铁梢拨着炭火,他蓦地转过身来,正要开口辩驳,但是那旅舍主人的眼睛盯着他,跟 先前一样低声说:

"我说,废话已经说够了。您要我说出您的姓名吗?您叫冉阿让。现在您还要我说出您是什么人吗?您刚进来时,我心里就有些疑惑,我已派人到市政厅去过了,这是那里的回信。您认识字吗?"

他一面说,一面把那张完全打开了的纸递给那客人看。客人

在纸上瞟了一眼。旅舍主人停了一会不响。接着又说:

"无论对什么人,我素来都是客客气气的,您还是走吧。" 那人低下了头,拾起他那只放在地上的布袋走了。

他沿着那条大街走去。似乎一个受了侮辱、满腔委屈的人。 他紧靠着墙壁,信步往前走。一次也没有回头。假使他回头的 话,他就会看见那柯尔巴十字架的旅舍的主人正站在门口,在旅 舍里的旅客和路上的行人面前指手画脚,说长论短;并且从那一 堆人的惊疑的目光里,他还可以猜到他的出现不久就要搞得满城 风雨。

他完全没有瞧见这一切。心情沮丧的人,总是不朝后面看的。仿佛觉得恶运正追着他们。

他那样不停地往前走,信步穿过了许多他不认识的街道,忘了自身的疲乏,人在颓丧时是常有这种情况的。忽然,他感到饿得难熬。天也要黑了。他向四周望支,想发现一处可以过夜的地方。

既然那家华丽的旅馆给他吃了闭门羹,他便想找一家简陋的 酒店,或一所穷苦的破屋。

恰好在那条街的尽头,亮着一盏灯,在半明半暗的暮色中,露出一根悬在一条曲铁上的松枝。他向那地方走去。

那确是一家酒店。就是沙佛街上的那家酒店。

那行人停了一会,从玻璃窗口向里面望,看见桌上点着灯,壁炉里的火也正燃着。有几个人在里面喝酒。老板也在火边上。 一只铁锅在火焰中烧得发响。

这家酒店,同时也是一种客栈,它有两扇门,一扇临街,另 一扇通一个粪土堆积的小天井。

那行人不敢由临街的门进去,他先溜进天井,待了一会,再 轻轻地提起了门闩,把门推开。

"来的是谁?"那老板问。

- "一个想吃晚饭和过夜的人。"
- "好的,这儿有饭吃,也有地方可以住。"

跟着,他进去了。那些正在喝酒的人全都转过头来。他两面都有灯光照着。当他解下那口袋时,大家都在打量他。那老板向他说:

" 这儿有火,晚餐也正在锅里煮着。您来烤烤火吧。伙计。"

他坐到炉边,把那两只累伤了的脚伸到火前,这时有一阵香味从锅里冲出。他的脸仍被那顶压到眉心的便帽半遮着,当时所能辨别出来的只是一种若隐若现的舒适神情,同时又搀杂着另外一种由于长期苦痛而起的愁容。

他的侧影坚强而有力。这相貌是少见的,一眼看去像是充满 谦卑,看到后来,却又严肃。炯炯发光的眼睛,像荆棘丛中的一 堆火。

当时,围着桌子坐着的人中有个鱼贩子。他在走进沙佛街这家酒店以前,曾到过拉巴尔的旅舍,把他的马寄放在马房里,当天早晨他曾偶然碰见过这个面恶的外来人在阿塞湾和……(我已忘了那地名,我想是爱斯古布龙)之间走着。那外来人曾请求让他坐在马臀上,他当时已显得十分困顿了,那鱼贩子却一面支吾,一面加鞭走了。半点钟以前,那鱼贩子也围在雅甘·拉巴尔身边,并且亲自把当天早晨那次不愉快的遭遇告诉了柯尔巴十字架旅舍里的那些人。这时鱼贩子从他座上向那酒店老板使了个眼色。酒店老板就走到他身边,他们彼此低声交谈了几句。那个赶路的客人却正在想他的心事,没有注意他们。

洒店老板回到壁炉旁边,突然把手放在那人的肩上,向他 说:

"你得离开此地。"

那个生客转过身来,低声下气地说:

"唉!您知道?"

- "我知道。"
- "他们把我从那个旅舍里撵了出来。"
- "我又要把你从这儿赶出去。"
- "您要我到什么地方去呢?"
- "到旁的地方去。"

那人提起他的棍和布袋,走了。

他走出店门,又遇到几个孩子向他扔石子,那些孩子是从柯尔巴十字架跟来,专在门口等候他出来的。他狼狈地转过身,扬着棍子表示要打,孩子们也就像一群小鸟似的散了。

他走过监狱,看见监狱的大门上垂着一根拉钟的铁链。他便 拉动了那口钟。

墙上的一个小洞便开了。

"看守先生,"他恭恭敬敬地脱下他的便帽说,"您可愿意开 开牢门让我住一晚?"

有个声音回答说:

"监牢又不是客栈。你得先叫人逮捕你。这门才会替你开。" 那小墙洞又闭上了。

他走到一条有许多花园的小街。街道上几处只用篱笆围着,使街道显得更生动,在那些花园和篱笆之间,他看见一所小平房的窗子里有灯光。他从那玻璃窗朝里看,那是一大间用灰浆刷白了的屋子,里面有一张铺着印花棉布的床单的床,屋角里有只摇篮,几张木椅,墙上挂着一枝双管枪。屋子中间的桌上正摆着食物。有一盏铜灯照着那块洁白宽大的台布,一把像银子似的盛满了酒的锡壶和一只热气腾腾的栗黄汤匙。桌子旁边坐着一个四十岁左右喜笑颜开的男子,他用膝头颠着一个小孩,逗他跳跃。一个妇人在他旁边给另外一个婴孩喂奶。父亲笑着,孩子笑着,母亲也微微地笑着。

这个异乡人在这种温柔宁静的景物前出了一会神。他心里想

着什么?恐怕只有他自己才知道。或许他在想这样一个快乐的家庭应当是肯待客的吧,他在眼前的幸福的家里或许找得着一点恻隐之心吧。

他在玻璃窗上极轻地敲了一下。

没有人听见。

他敲第二下。

他听见那妇人说:

- " 当家的,似乎有人敲门。"
- "没有。"她丈夫回答。

他敲第三下。

那丈夫站起来,拿着灯,走去把门开了。

他是一个身材高大的人,又像农民又像工人。身上的皮围裙,一直围到他的左肩,围裙里有一个铁锤、一条红手巾、一只火药匣和各式各样的东西,这些都由一根腰带兜住,使他的肚子鼓了起来,他的头朝后仰着,一件翻领衬衫敞开着,露出了白皙光滑的牛一样的脖子。他有浓厚的眉毛,一大片黑胡须,眼睛不凹,下颏突出,面貌上有一种说不出的怡然自得的神气。

- "先生,"那过路人说,"请原谅。假使我出钱,您能给我一盆汤,让我在园里那棚子里的的角上睡一夜?请您说,假使我出钱的话,您可以吗?"
  - "您是谁?"那房子的主人问。

那人回答说:

- "我是从壁马松来的。我走了一整天,我整整走了十二法里。 您同意吗?假使我出钱的话?"
- "我并不拒绝收留一个肯付钱的正派人,"那农人说,"可是您为什么不去找客栈呢?"
  - "客栈里没有地方了。"
  - "笑话!没有的事。今天又不是演杂技的日子,又不是赶集

的日子。您到拉巴尔家去过没有?"

- "去过了。"
- "怎样呢?"

那过路人感到很为难,他回答说:

- "我不知道,为什么他不肯接待我。"
- "您到沙佛街上那不知什么名的那家去过没有?"

那个外来人更感为难了,他吞吞吐吐地说:

"他也不肯接待我。"

那农民的脸上立刻起了戒备和恐惧的神情,他上下打量了一下那陌生人,忽然用一种战栗的声音喊着说:

"难道您就是那个人吗?……"

他又对那外来人看了一眼,向后退了三步,把灯放在桌上, 从墙上取下了他的枪。

当那妇人听见那农民说"难道您就是那个人吗?……"以后,也赶忙站了起来,抱着她的两个孩子,躲在她丈夫背后,敞着胸口,惊慌失措地睁大睛睛瞧着那个陌生人,她低声说:

" 佐马洛德。"

这些动作快得超出我们的想像。屋主把那"人"像毒蛇般观察了一番之后,又回到门前,说道:

- "滚!"
- "求您做做好事,"那人又说,"给我一杯水吧!"
- "给你一枪!"农民说。

随后他把门使劲关上,那人还听见他推动两条大门闩的声音。过一会儿,伴随着一阵上铁闩的声音直达外面,板窗也关上了。

天越来越黑了。阿尔卑斯山中已经起了冷风。那个无家可归的人从苍茫的暮色中看见街边的一个花园里有个望去仿佛是草墩搭起来的茅棚。他下定决心,越过了一道木栅栏,便到了那园

里。那茅棚的门只是一个狭而很低的洞,似乎那些筑路工人替自己在道旁盖起的那种风雨棚。他也认为那确实是一个筑路工人歇脚的地方,现在他感到又冷又饿,实在难以忍受。他尽管已不再希望在那里得到食物,但至少那地方还可避寒。那种棚子晚上一般是没有人住的。他全身躺下,爬了进去。里面相当温暖,地上还铺了一层麦秸。他在那上面一动也不动地躺了一会,他实在太疲倦了。他背上的口袋,使他很不舒服,再说,这正是一个现成的枕头。他便动手去解开那捆口袋的皮带。正在这时,他忽然听见一阵粗暴的声音。他抬起眼睛。在黑暗中瞧见那茅棚的洞口显出一只大狗的头。

原来那是一个狗窝。

他自己本是个胆大力壮,猛不可当的人,他便用棍子。当作 武器,拿着布袋当作藤牌,慢慢地从那狗窝里爬了出来,只是他 那身褴褛的衣服已变得更加破烂了。

他被逼退出花园,边退边用棍子招架那条恶狗。

他费尽力气才越过木栅栏,回到了街心,孤零零地没有栖身之所也没有避风雨的地方,连那堆麦秸和那个不怎么样的狗窝也不容他涉足。他就让自己随便落(不是坐)在一块石头上,有个过路人仿佛听见他骂道:"我连狗也不如了!"

不久,他又站起来,往前走。他出了城,希望能在田野中找到一颗树或是一个干草堆,去靠一下。

他那样低着头走了一段时间。直到他感到自己远离那些人家了,他才抬起眼睛向四面张望。他已到了田野中,在他前面,有一片矮丘,丘上覆着齐地割了的麦茬。那矮丘在收获之后就像一个推光了的头一样。

天已全黑了,那不仅是由于夜间的黑暗,那一片矮丘上面,仿佛还有极低的云层,继又渐渐浮起,满布天空。可是,由于月 亮正待升上来,天幕中也还留着一点暮色的余辉,浮云朵朵,在

天空构成了一种乳白的圆顶,一线微光从那顶上反照下来。

因此地面反比天空显得更亮一些,那是一种特别阴森的景色,那片荒凉枯瘦的矮丘,被黑暗的天边衬托得模糊难辨,成一片死灰色。所有这一切都显得丑恶、卑陋、黯淡、无意义。在那片田野中和矮丘上,空无所有,只有一棵不成形的树,在和这个流浪人不远的地方,蜷曲着它的枝干,摇曳不定。

显然,这个人在智慧方面和精神方面都谈不上细腻,因而对事物的神秘也就不敏感;但是当时,在那样的天空中。那样的矮丘上,那样的原野里,那样的树梢头,却有一种令人惊心动魄的凄凉意味,因此他在凝神伫立一阵以后,也就猛然转回头走了。人的有些本能常使他们感到自然界的恶意。他顺着原路回去。迪涅的城门都已关上了。迪涅城在宗教战争中受过围攻,直到一八一五年,它周围还有那种加建了方形碉楼的旧城墙,很久以后才被拆毁。他便从那样一个缺口回到城里。

当时应该已是晚上八点钟了,因为他不认识街道。只得信步 走去。他这样走过了省长公署,后来又到了教士培养所。在经过 天主堂广场时,他对着天主堂狠狠地扬起了拳头。

在广场的角上有个印刷局。从前拿破仑在厄尔巴岛上亲自口授,后又带回大陆的诏书及《羽林军告军人书》都是在这个印刷局里第一次排印的。

他已经疲惫不堪,也不再怀有什么希望,便走到那印刷局门 前的石凳上躺了下来。

恰巧有个老妇人从那天主堂里出来,她看见这个人躺在黑暗里,便说:

"您在这儿干什么,朋友?" 他气冲冲地、粗暴地回答说:

"您不是瞧见了吗,老太婆,我在睡觉。" 那老太婆,确也是个老太婆,她是 R 侯爵夫人。

- "睡在这石凳上吗?"她又问。
- "我已经睡了十九年的木板褥子,"那人说,"今天要来睡睡 石板褥子了。"
  - "您当过兵吗?"
  - "是呀,老太婆。当过兵。"
  - "您为什么不到客栈里去?"
  - "因为我没有钱。"
  - "唉!"R 夫人说,"我荷包里也只有四个苏。"
  - "给我就是。"

那人接受了那四个苏。R 夫人继续说:

- "这一点钱。不够您住客栈。不过您去试过没有?您总不能就这样过夜呀。您一定又饿又冷。或许会有人做好事,让您住一夜。"
  - " 所有的门我都敲过了。"
  - "怎样呢?"
  - "没有一个地方不把我撵走。"
- "老太婆"拉着那人的胳膊,指着广场对面主教院旁边的一 所矮房子说:
  - "所有的门,您都敲过了?"
  - "敲讨了。"
  - "那扇门敲过没有呢?"
  - "没有。"
  - "去敲那扇门。"

那天晚上,迪涅的主教先生从城里散步回来以后便关上房门,在自己屋子里一直待到相当晚。当时他正对关于"义务"问题进行一个宏大的著述工作,可惜没有完成。他正废寝忘食地着

手把所有的条规编成一个协调的整体以供世人阅读。

八点钟时,当马格洛大娘像平日一样到他床边的壁柜里去取银器时,他正在一张小方纸上勉强地写着字,过了一会,主教觉得餐具可能已经摆好,他的妹妹或许在等他,他才合上书本,起身走进餐室。

餐室是一间长方形的屋子,里面有个壁炉,门对着街(我们已经说过),窗子对着花园。

靠近壁炉的桌上放了一盏灯。炉里的火正燃得很旺。马格洛 大娘边和巴狄斯丁姑娘边聊天边工作。这时,她刚把餐具摆好。

我们不难想象那两个都已年逾六十的妇人:马格洛大娘矮 小、肥胖、活跃,巴狄斯丁姑娘温和、瘦削、脆弱,比她哥稍高 一点,穿件曾在一八〇六年流行的绸袍,马格洛大娘的神气像个 "村婆",巴狄斯丁姑娘却像"夫人"。马格洛大娘头戴白楞边帽, 颈上挂的小金十字,算是这家里独一无二的首饰了。她身穿玄青 粗呢袍,袖子又宽又短,领口里露出一条雪白的围脖。一根绿带 子拦腰扎住一条红绿方块花纹的棉布围裙,外面用别针扣住一块 同样布料的胸巾,脚上穿双马赛妇女常穿的那种大鞋和黄袜。巴 狄斯丁姑娘的袍子是照一八○六年的式样裁剪的。她用一顶波状 假发遮着自己斑白的头发。马格洛大娘的神气中透着伶俐、活 泼、善良,她一高一低的两只嘴角,一薄一厚两片嘴唇,使她显 得很急躁。只要主教不说话,她总是恭敬而又轻松地和他谈个不 休;只要主教一开口,她就和那位姑娘一样,服服贴贴唯命是从 了。巴狄斯丁姑娘很少讲话。即使是少年时期她也并不漂亮,她 的蓝眼睛鼓鼓的,又弯又长的鼻子;可是她的整个面庞和整个人 都含有一种说不出的贤淑气度。她生性仁厚,而信仰、慈悲、愿 望,这三种使心灵温暖的美德又渐渐把那种仁厚升华为圣德了。 她天生就是一头驯服的羔羊,宗教又使她成为天使。

主教先生走进来时,马格洛大娘正在兴高采烈地和姑娘说着

话,她谈着一个她所熟悉而主教也听惯了的问题,那就是关于大门的门闩问题。

似乎是马格洛大娘在买晚餐时,在好几处听见了许多传言。 大家说有一个奇形怪状的,形迹可疑的恶棍,他大约已到了城里 的某个地方,今晚深夜行路的人或许会遭殃,因为本城警务办得 很坏加上省长和市长又互不相容,彼此都想惹出一些事故,嫁祸 于人。所以聪明人只有自己好好地保护自己,并且应当小心,把 各人的房子好好地关起,闩起,甚至是堵塞起来,尤其要把各人 的房门好好地关上。

尽管马格洛大娘最后那句话说得格外响,可是主教从他那间冷冰冰的屋子里走进来坐在壁炉面前边烤着火,边想着旁的事了。马格洛大娘刚才说的话没有对他产生影响。她只得再说一遍,于是巴狄斯丁姑娘为了想照顾马格洛大娘的面子而又不触犯哥哥,便硬着头皮,轻轻说道:

- " 哥哥, 您听见马格洛大娘说的话没有?"
- "我多少听见了一点。"主教回答说。

随后,他把椅子转过一半,两手放在膝上,炉火从下面照着 他那副笑容可掬的诚恳面孔,他抬起头对着马格洛大娘说:

"好好的,会有什么事?有什么事?难道我们有什么大不了的危险?"

于是马格洛大娘又把她听到的整个故事从头说起,无意中也不免稍稍说得过火一些。据说有一个游民,一个赤脚大汉,一个恶叫化子现在已在城里。他到雅甘·拉巴尔家里去求宿,拉巴尔不肯收留他,有人看见他沿着加桑第大路走来,在街上迷雾里荡来荡去。那是一个有袋子、有绳子、面孔凶恶的人。

"真的吗?"主教说。

他既肯向她探问,马格洛大娘自然更起劲了,在她看来,这 似乎表明主教已有戒备之意了,她洋洋得意地接着说:

"是呀,主教。是这样的。今天晚上城里一定要出乱子。大家都这样说,加以警务又办得这样坏(这是值得再提到的),住在山区里,到了夜里,街上连路灯也没有!出门就是一抹黑。我说过,主教,姑娘也这样说....."

"我,"姑娘插话说,"我没有意见。我哥哥做的事总是好的。"

马格洛大娘仍继续说下去,似乎没有人反对过她似的:

"我们说这房子一点也不安全,假如主教准许,我就去找普兰·缪斯博瓦铜匠,要他来把从前那些铁门闩重新装上去,那些东西都在,不过是一分钟就能装好,我还要说,主教,就是单为了今晚也应当有铁门闩,因为,我说,一扇只有活闩的门,随便什么人都可以从外面进来,再没有比这更可怕的事了,加以主教平时总是让人随意进出,况且,即便就是在夜半,呵,我的天主!也不用取得许可……"

这时,有人在门上敲了一下,并且敲得相当凶。

"请进来。"主教说。

 $\equiv$ 

门开了。

门一下子便大大地开了,似乎有人用了很大的决心和力气推它。

有个人走了进来。

这人我们已经认识,便是我们刚才见过的那个过路人。

他向前踏上一步,停住,门在他背后敞着。他的肩上背着个布袋,手里拿着根木棍,眼睛里有种粗鲁、放肆、困惫和强暴的神情。壁炉里的火正照着他,他那样子凶恶可怕,简直就是恶魔的化身。

马格洛大娘连叫喊的力气都没有了。她吓得目瞪口呆。

巴狄斯丁姑娘回头瞧见那人朝门里走时,吓得身子都站不直了,过了一会才慢慢地转过头去,对着壁炉,当望着她哥哥,她的面色又转成了深沉恬静。

主教用镇静的目光瞧着那人。

他正要开口问那新来的人需要什么,那人双手靠在他的棍上,看着老人和两个妇人,不等主教开口,便大声说:

"请听我说。我叫冉阿让。是个苦役犯,在监牢里过了十九年。出狱四天了,现在我要去蓬塔利埃,那是我的目的地,我从土伦走来,已经走了四天了,我今天一天就走了十二法里。天黑时才到这地方,我到过一家客店,只因为我在市政厅请验了黄护照,就被人赶了出来。可那又是非请验不可的。我又走到另外一家客店。他们对我说:'滚!'这家不要我。那家也不要我。我又到了监狱,看门的人也不肯开门。我也到过狗窝。那狗咬了我,也把我撵了出来,似乎它也是人似的,似乎它也知道我是谁似的。我就跑到田里,打算在露天里过一夜。但是天上没有星。我怕天要下雨。我又回到城里,想找个门洞躲着。那边,空地里,有一块石板,我刚躺下去,一个婆婆指着您的房子,对我说:'您去敲敲那扇门。'我已经敲过了。这是什么地方?是客店吗?我有钱。我有一百〇九个法郎十五个苏的积蓄,是我在监牢里用十九年的工夫作工赚来的。我可以付账。那有什么关系?我有钱。我困极了,走了十二法里,我饿得很。您肯让我住下吗?"

"马格洛大娘,加一副刀叉。"主教说。

那人走近台上的那盏灯说"不是,不是这个意思。您听见了没有?我是一个苦役犯,一个罚作苦役的罪犯,我是刚从牢里出来的。"他从衣袋里抽出一张大黄纸,展开说:"这就是我的护照。黄的,您瞧。这东西害得我处处被人撵。您要念吗?我能念,我,我在牢里念过书。牢里有个学校,愿意读书的人都可以进去。您听吧,'冉阿让,苦役犯,刑满释放,原籍……'您不

一定要知道我是什么地方人,'在狱中共十九年。其中因穿墙行窃,五年。四次企图越狱,十四年。为人异常凶险。'就这样!大家都把我撵出来,您肯收留我吗?您这是客店吗?您肯给我吃,给我睡吗?您有一间马房没有?"

" 马格洛大娘 ," 主教说 ," 您在壁厢里的床上铺上一条白床 单。"

我们已解释过那两个妇人是绝对服从的。

马格洛大娘立刻出去执行命令。

主教转过身来,朝着那人。

"先生,请坐,先烤烤火。等一会儿,我们就吃晚饭,您吃着的时候,您的床也就会预备好的。"

这时,那人才完全懂了。他的那副阴沉严肃的面孔因显出惊讶、疑惑和欢乐的表情,变得很奇特,他似乎一个疯子,低声慢气地说:

- "真的吗?怎么?您留我吗?您不撵我走!您把一个苦役犯叫做'先生'!和我说话,您不用'你'字。'滚!狗东西!'人家总那样叫我。我还以为您一定会撵我走呢。并且我一开始就说明了我是谁。呵!那个好婆婆,感谢她把这地方告诉了我。我有晚饭吃了!有床睡了!一张有褥子、垫单的床!和正常人一样!有十九年我没有睡在床上了,您当真不要我走!您是个有良心的好人!我有钱。我自然要付账的。对不起。客店老板先生,您贵姓?随便您要多少钱,我都照付。您是个好人。您是客店老板,不是吗?"
  - "我是一个住在此地的神甫。"主教说。
- "一个神甫!"那人说。"呵,一个神甫!那么您是不要我的 钱吗?您是本堂神甫,是吗?那个大教堂里的本堂神甫。对呀! 我真是,我刚才还没有注意到您的小帽子!"

他一面说,一面把布袋和棍子放在屋角里,随后又把护照插

进衣袋,然后坐下去,巴狄斯丁姑娘和蔼地瞧着他。他继续说:

- "您真是讲人道的,本堂神甫先生。您没有瞧不起人的心。 一个好神甫真是好。那么您不要我付账吗?"
- "不用付账,"主教说,"留着您的钱吧。您有多少?您不是 说过有一百〇九个法郎吗?"
  - "还得加上十五个苏。"那人说。
  - "一百〇九个法郎十五个苏。您花了多少时间赚来的?"
  - "十九年。"
  - " 十九年!"

主教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 那人接着说:

"我的钱,全都还在这里。这四天里我只用了二十五个苏,那二十五个苏是我在格拉斯帮人卸车上的货物赚来的。您既然是神甫,我就得和您说,从前在我们牢里有个布道神甫。一天,我还看见过一个主教。大家都称他'主教大人'。那是马赛马若尔教堂的主教。他是一些神甫头上的神甫。请您原谅,您知道,我不会说话;像我们这种人,实在说不好!他在监狱里一个祭台上做过弥撒,头上有个尖的金玩意儿。在中午的阳光里,那玩意儿照得多么亮。我们一行行排着,三面围着他。我们的前面有许多大炮,引火绳子也点着了。我们看不清楚他。他站得太靠里了,我们听不见他的讲话。那样可真像是一个主教。"

他谈着,主教走去关上那扇敞着的门。

马格洛大娘又进来,把一套餐具,摆在桌子上。

- "马格洛大娘,"主教说,"您把这套餐具摆在靠近火的地方。"他又转过去朝着他的客人:
- "阿尔卑斯山里的夜风是够受的。先生,您大约很冷吧?" 每次他用柔和严肃、诚意待客的声音说出"先生"两个字时,那人总是非常高兴。"先生"二字对于罪犯,正像一杯水对

于将渴死的人。蒙受耻辱的人都渴望别人的尊重。

主教说:"这盏灯,太不亮了。"

马格洛大娘会意地走到主教的卧室里,从壁炉上拿了那两个银烛台,点好放在桌上。

"神甫先生,"那人说,"您真好。非但没有瞧不起我。反而 让我住在您的家里,您为我点起蜡烛。我并没有向您隐瞒我是从 什么地方来的,也没有瞒您我是一个倒霉蛋。"

主教坐在他身旁, 轻轻按着他的手。

"您不用向我说您是谁。这房子不属于我,这是耶稣基督的房子。这扇门并不问走进来的人有没有名字,而是要问他是否有痛苦。您有痛苦,又饿又渴,您请安心住下吧。并且不应当谢我,不应当说是我把您留在我的家里。除去那必需要住处的人,谁也不是在自己家里。您是过路人,我告诉您,与其说是我在我的家里,倒不如说是您在您的家里。这儿所有的东西都是您的。我为什么要知道您的名字呢?并且在您把您的名字告诉我以前,您已经有了一个名字,是我早知道了的。"

那个人莫名其妙地睁圆了眼。

- "真的吗?"您早已知道我的名字吗?"
- "对,"主教回答说,"您的名字叫'我的兄弟'。"
- "真怪,神甫先生,"那人叫着说,"我进来时肚子真是很饿,可是您对我这么好,我已经不知道饿了,我已经不饿了。"

主教望着他,向他说:

- " 您吃过许多苦吧?"
- "穿红衣,脚上拖着铁球,睡在一块木板上,受热,受冷,做苦工,在苦囚队里挨棍子!没有一点错事也得拖上夹链条。只要说错一个字就关黑屋子。病在床上也得拖着链子,狗,狗比我还快乐些呢!十九年!我已经四十六岁了,现在还得带张黄护照,就这样。"

"是呀,"主教说,"您是从苦地方出来的。您知道吗?上天喜爱一个流着泪忏悔的罪人在天上所得的快乐,比一百个穿白衣的善人更多。您从那个苦地方出来,假如还存有愤怒憎恨别人的心,那您真是值得可怜的;假如您怀着善心、仁爱、和平,那您就比我们中的任何人都更高贵些。"

马格洛大娘拿出了晚餐。一盆用白开水、植物油、面包和盐做的汤,还有一点咸肉、一块羊肉、无花果、新鲜乳酪和一大块黑麦面包。除了主教先生的日常食物之外,她主动加了一瓶陈年母福酒。

主教的脸上忽然露出了好客的人所特有的那种愉快神情。 "请坐。"他连忙说。如同平日留客吃晚餐一样,他请那人坐在他 的右边,巴狄斯丁姑娘,宁静自如地坐在他的左边。

主教像往常一样,先做祷告,再亲手分汤,那人贪婪地吃起 来。

主教忽然说:"桌上似乎少了一件东西。"

马格洛大娘这次的确没有摆上那三副绝不可少的餐具。照这一家人的习惯,主教留客吃晚餐时,总得在台布上陈设上那六份银器,这其实是种可有可无的,那种温雅的假奢华是这一家人的一种颇有意思的稚气,在清寒中加一些富华的气派。

马格洛大娘领会到了他的意思就一声不响地走了出去,不大一会,她把主教要的那三副食具,在三位进餐人的面前齐齐整整地摆出来了,在台布上面闪闪发光。

#### 兀

那苦役犯和主教的谈话,在巴狄斯丁姑娘写给波瓦舍佛隆夫 人的信中有坦率而细致的叙述。

"……那人对谁也不注意。他饿鬼似的贪婪地吃着;吃完汤以后,他说:

- "'慈悲上帝的神甫先生,这一切东西对我来说还确确实实是太好了,可是我得说,那些不肯和我一道吃饭的车夫吃得比您还好些呢。'
  - "说句私话。我觉得这种观察有些让人难受。我哥哥答道:
  - "'他们要比我疲劳些。'
- "'不,'那人接着说,'是他们的钱多些。您穷。我看得出来。您或许连个本堂神甫也不是吧。您只是一个普通的神甫吧? 真是没有道理,假如慈悲的上帝是公平的话,您理应当个神甫。'
  - "'慈悲的上帝的好处远远不止是公平。'我哥哥说。
  - "过了一会,他又说:
  - "'冉阿让先生,您是要到蓬塔利埃去吗?'
  - "'那是我被指定的路程。'
- "'明天一早我就得动身。这段路是很难走的。晚上冷,白天却很热。'
- "'您去的地方倒是个好地方,'我哥哥说,'在革命时期我家破了产,起初我躲在法兰什·康地,靠自己的两条胳膊做工度日。我的毅力好。在那里我找到许多活干,只要我们肯干。那里有造纸厂、制革厂、蒸馏厂、榨油厂、大规模的钟表制造厂、炼钢厂、炼铜厂,仅铁工厂就至少有二十个,其中四个在洛兹、夏蒂荣、奥当库尔和白尔,这些都是很大的厂。'
  - "'亲爱的妹妹,我们在那里有亲戚吗?'
  - "我回答说:
- "'从前有过的,德·吕司内先生,革命以前,他是蓬塔利埃的卫戍司令。'
- "'对的,'我哥哥接着说,'但九三年以后大家就都没有亲戚了,都只靠自己的两只手。在蓬塔利埃,也就是您冉阿让先生,将要去的那地方,有一种历史悠久而极有趣的实业,我的妹妹,这就是他们叫做果品厂的那些乳酪厂。'

"于是我哥哥一面劝那人吃,一面把蓬塔利埃果品厂的情况十分详细地说给他听。厂分两种,其中'大仓'是富人的,里面有四十或五十头母牛,每个夏季可以产七千到八千个酪饼;合作果品厂是穷人的,半山里的乡下人把他们的牛合起来大伙一起养,产品也由大伙分享。他们雇用一个制酪工人,管他叫格鲁阑,格鲁阑把大伙的牛乳收下来,每天三次。把分量记在双合板上。到四月末,乳酪厂的工作开始;六月中,那些制酪工人就把他们的牛牵到山里去了。

"那人一面吃,精神也随着振作起来了。我哥哥拿那种好的 母福酒给他喝,自己却不喝,因为那种酒贵。我哥哥带着怡然自 得的愉快神情,把那些琐事讲给他听,谈时还不时露出殷勤的态 度。他再三重复说那些格鲁阑的情况良好,似乎他既迫切希望那 人能懂得那是个能够安身的好地方,而又感到不便直截了当地开 导他。有件事给了我强烈的印象。那人的来历我已向您说过了, 但是,我的哥哥,从晚餐期间直到就寝前,除了在那人刚进门时 说了几句关于耶酥的话以外,再也没有说过一个字可提醒那人想 起他自己是谁,也没有一个字可以使那人看出我的哥是什么人。 在那种场合,好像完全可以告诫他几句,并且可以把主教的身份 说出来,暂时给他留下一个印象。假如是别人碰上了这样一个可 怜的人,他或许会认为,在给他以物质食粮的同时,还应当给以 精神食粮,不妨谴责附带教训开导一番,或是说些怜惜的话以勉 励他以后好好做人。我哥哥却连他的籍贯和历史都没有问。因为 在他的历史里会有他的过失,我哥哥仿佛要有意避免讲一切可以 使他回忆起那些事的话。在他谈到篷塔利埃的山民时说他们接近 青天,工作舒适。他还说他们快乐是因为他们没有罪过,正说到 这儿,他突然停了下来。唯恐他无心说出的"罪过"那两个字可 以触犯那人。我仔细想过以后,自信领会了我哥哥的心思。他心 里想,那个叫作冉阿让的人,脑子里苦恼太多了,最好是装出一

切正常的样子,使他感到轻松自在,使他认为他是和旁人一样的一个人。即使只有片刻,也是好的。那岂不是对慈善的最深切的了解吗?我慈祥的夫人,他那样撇开告诫、教训、暗示,岂不是更体贴入微,高明无比吗?对人的痛处,最好的爱护,是绝不去碰它。我想这或者就是我哥哥心里的想法了。无论怎样,我可以说,即使他有过那些心思,却不曾流露过,自始至终,他完全像平时一样,他那晚和冉阿让进餐,就像他陪着瑞德翁·勒普莱服先生或是总司铎管辖区的司铎进晚餐一样。

"晚餐快结束时,大家吃着无花果,瑞波妈妈来敲门,手里抱着她的小孩。我哥哥吻了吻那孩子的额头,向我借了十五个苏,给瑞波妈妈。这时,那人已经不大留心,注意力已不怎么集中了。他不再说话,显得十分疲倦。可怜的老瑞波走了以后,我哥哥念了谢食文后,转身向那人说:'您大概很需要上床休息了。'马格洛大娘赶忙收拾桌子。我知道我们应当走开,让那旅客去休息了,两个人便一同上了楼。过了一会,我又派马格洛大娘把我房里的那张黑森林麂子皮送到那人的床上。夜间冰冷,那东西可以御寒。可惜那张皮已经旧了,毛已落光。它是从前我哥哥住在德国多瑙河发源地附近的多德林根城时买的,我在餐桌上用的那把象牙柄的小刀也是在那地方同时买的。

" 马格洛大娘很快就上楼来了,我们在晾洗衣服的屋子里祷告了上帝,随后,各自回到自己的房间,没有再谈什么。"

#### $\mathcal{F}$

卞福汝主教和他的妹妹道过晚安以后。从桌上拿起一个银烛台,把另外那一个交给他的客人,说:

" 先生,我来领您到您的房间里去。" 那人跟着他走。

到那间有壁厢的祈祷室里去,或是从里面出来,都得经过主

教的卧室。

当他们穿过那屋子时,马格洛大娘正像往常一样把那些银杯 盏塞进他床头的壁橱。

主教把他的客人安顿在壁厢里,那里安着一张洁白的床。那 人把烛台放在一张小桌上。

"好了,"主教说,"好好睡一晚吧。明天早晨,您在动身以前,请再喝一杯我们家里的热牛奶。"

"谢谢教士先生。"那人说。

在那句极平静的话刚说出口之后,他忽然做了一个奇怪的动作,假使被那两个女人看见了,她们一定会吓得发呆的。直到现在,我们也还难于肯定他当时是受了什么力量的主使,他是要给个警告还是想进行恐吓呢?还是一种连他自己也无法了解的本能的冲动呢?他蓦地转过身来对着那老人,叉起胳膊,用一种凶横的目光望着他的房主,并且粗声地喊道:

- " 呀哈!真的吗?您让我睡在离您这样近的地方吗?" 他又接上一阵狰狞的笑声,说道:
- "您全想清楚了吗?可没人向您说我不曾杀过人呢?" 主教抬起头,望着天花板,回答说:
- "一切皆听从上帝的安排。"

随后,他严肃地动着嘴唇,似乎一个做祷告或自言自语的人,他伸出右手的两个指头,为那人祝福,那人并没有低头,他不掉头也不朝后看,就回到自己的屋子里去了。

当壁厢里有人住时,他总把一方大哔叽帷布拉开,遮住神座。主教走过帷布跟前,跪下去做了一回短短的祈祷。

过了一会,他到了他的园里去,散步、潜思,默想。心灵和 思想全寄托在上帝显示的伟大而神秘的事物上面去了。

至于那人,也许因为确是太困了,连那洁白的床单也没有享用,他用鼻孔(这是囚犯们的作法)吹灭了蜡烛,和衣倒在床

上,立即睡熟了。

主教从园中回到他住宅时,钟正敲着十二点。 几分钟过后,那所小房子里的一切全都睡去了。

六

半夜, 冉阿让醒了。

冉阿让生在布里的一个贫农家里。他幼年不识字,成人以后,在法维洛勒做修树枝的工人,他的母亲叫让·马第,他的父亲叫冉阿让,或让来,让来可能是浑名,也是"阿让来了"的简化。

冉阿让爱思考,但并不沉郁,那是富于情感的人的特性。可是他表面上多少有些昏昏沉沉,什么事也无足轻重的味儿。他在很小时就失去父母。他的母亲是因为害乳炎死的。他的父亲也是个修树枝的工人,是从树上摔下来死的。冉阿让只剩一个守寡的姐姐。她有七个子女。是这个姐姐把他养大。丈夫在世时,她一直负担着她小弟弟的吃和住。丈夫死时,七个孩子中最大的只有八岁,最小的是一岁。冉阿让刚到二十五岁,他代行父职,帮助姐姐,以报答她当年抚养之恩。那是很自然的事,也像一种天职,冉阿让甚至做得有些过火。他的青年时期便是在干着报酬微薄的辛苦工作中消磨过去的。他家乡的人从来没有听说他有过"女朋友"。他也没有时间去想爱情问题。

每天他天黑回家,都精疲力尽,一言不发地吃他的菜汤。他姐姐时常从他的汤瓢里把最好的一些东西,一块瘦肉,一片肥肉,或者白菜和心,拿给她的一个孩子吃。他俯在桌上,几乎把头浸在汤里,头发垂在瓢边,遮着了他的眼睛,他只管吃,似乎全没看见,让大家随便拿。

在法维洛勒的那条小街上,阿让家茅屋斜对面住着一个农家 妇女,叫玛丽·克洛德,阿让家的孩子们,挨饿是常事,他们有 时冒他们母亲的名,到玛丽·克洛德那里去借一勺牛奶,就躲在 篱笆后面或路角上喝起来,大家拿那奶罐抢来抢去,那些小女孩 子泼得身上、脖子上都是奶。假如母亲知道了这种欺诈行为,就 一定会严厉惩罚这些小骗子。冉阿让气冲冲地嘴里唠叨不绝,瞒着孩子们的母亲把牛奶钱照付给玛丽·克洛德,他们这才没有挨揍。

在修树枝的季节里,他每天可以赚十八个苏,过后他就替人家当割麦零工、小工、牧牛人、、苦工。能做的事也都做。他的姐姐也作工,可是拖着七个孩子怎么办呢?那是一群苦恼的人,穷苦把他们逐渐围困起来。有一年冬季,冉阿让找不到工作。家里没有面包。绝对没有一点面包,却有七个饥饿的孩子。

一个星期日的晚上,法维洛斯的天主堂广场上的面包店老板穆伯·易查博,正预备去睡时,忽听得好像有人在他铺子的装了铁丝网的玻璃橱窗上使劲打了一下。他跑过来刚好看见铁丝网和玻璃上一个破洞里伸着一支抓着面包的手。易查博赶忙追出来,那小偷也拚命逃,易查博追在后面捉住了他。他的面包已丢了,胳膊却还在流着血。那人正是冉阿让。

那件事发生在一七九五年。冉阿让因"黑夜破坏有人住着的房屋入内行窃"被送到当时的法院。他原先有支枪,他或许是世上最好的枪手。他喜欢私自打猎,那对他是很不利的。大家都认为私自打猎的人和走私的人一样,都和土匪相去不远。

冉阿让被判了罪。他被宣判服五年苦役。法律的条文是死板的。在我们的文明里,当刑法令人陷入绝境的时刻。一个有思想的生物被迫远离社会,被无可挽救的遗弃,那是何等悲惨的事!这的确令人心寒。

一七九六年四月二十二日,当巴黎正欢呼意大利前线总指挥 在芒泰诺泰所获的胜利时,冉阿让却被扣上了比塞特监狱的铁 链。当时一个狱卒,现在已年近九十了,还十分清楚地记得那天

的事。那可怜的人待在院子的北角上,被锁在第四条链子的末尾。他和其余的犯人一起坐在地上。他除了知道自己可怕的处境外完全一无所知。也许在他糊里糊涂的头脑中,他还觉得自己做了过火的事。当别人用大锤钉他脑后枷上的大头钉时,他不禁痛得泣不成声。他只会断续地说:"我是法维洛勒修树枝的工人。"他一面痛哭,一面伸起他的右手,缓缓地按下去,他一共做了七次,似乎依次抚摩了七个高矮不齐的头顶。我们从他这动作上可以猜想到,他所做的事全是为了那七个孩子能吃饱饭。

他坐着小车。脖子上挂着铁链, 经过二十七天的路程到了土 伦。在土伦,他穿上红色囚衣。以后生命中的一切全消失了,包 括他的名字。他从冉阿让变成了二四六〇一号。他的姐姐怎样了 呢?七个孩子怎样了呢?谁照顾他们呢?以后便是千篇一律的经 过,那些可怜的人,从此无所依靠,无人指导,无处栖身,只得 随着命运东飘西荡。冉阿让在监牢里住了几年之后,在他心上的 伤口后来变成一条伤痕。关于他姐姐的消息,在他坐监的第四年 末,他听见人家稍稍谈到过一次。谁也记不起他是从什么地方得 到了那消息。有个和他们相识的同乡人在巴黎看见了姐姐。她带 着她最小的那个男孩住在常德尔街,即圣稣尔比斯教堂附近的一 条穷街,其余的六个孩子到什么地方去了呢?或许连她自己也不 知道。她在一个印刷厂里做装订的女工。每天早晨六点她就得到 厂。在那印刷厂里有个小学校,她每天领着那七岁的孩子到学校 里去读书。只不过从六点到七点,那孩子要在院里等上一个钟 头,学校才开门。冬天,那一个钟点是在黑暗的露天里等过的, 他们不肯让那孩子进印刷厂的内,因为有人说他碍事。那些工人 清早路过那里时,总看见那小把戏沉沉欲睡坐在石子路上,黑暗 的角落里,他有时蹲在地上,伏在他的篮子上便睡着了。下雨 时,那个看门的老婆子看了过意不去,便把他领到她那破屋子里 去,那屋子里只有一张破床、一架纺车和两张木椅,小孩便抱着

一只猫睡在屋角里,这样可以少受一点冻。七点钟学校开门时,他便跑着进去。以上便是冉阿让所听到的话。在人家把这消息告诉他的那极短暂的一刹那,似乎一扇窗子忽然开了,让他看了一眼他心爱的那些亲人的命运后随即关上了。从此以后,他再也没有听见人家说到过他们,永远没有和他们再见面。

到了第四年末, 冉阿让在他的同伙帮助下逃走了, 这类事是 在坐牢的人中常会发生。他在田野里自由地游荡了两天,这两天 里,他受包围,时时朝后看,听见一点声音便吃惊,他害怕一 切,害怕冒烟的屋顶、过路的行人、狗叫、马跑、钟鸣、看得见 东西的白昼、看不见东西的黑夜、大路、小路、树丛、也不敢睡 觉。在第二天晚上,他又被逮住了。三十六个钟头以来他没有吃 也没有睡。海港法庭对他这次越狱,判决延长拘禁期三年,一共 是八年。在第六年他又有了越狱的机会,他想要利用那机会,可 是他没能逃脱。点名时发现他不在。警炮响了,晚上时,巡夜的 人在一只正在建造的船骨里找到了他,他拒埔,可是被捕了。越 狱并且拒捕,他因这事受了加禁五年的处罚。这五年当中,要受 两年的夹链。到第十年,他又有了越狱的机会,又没有成功。又 被判监禁三年。一共是十六年,大约在第十三年内,他试了最后 的一次,结果是在四个钟头之后又被拘捕。四个钟头换来了三年 的监禁。到一八一五年的十月里他被释放为止,一共是十九年。 他是在一七九六年关进去的,只是为了打破一块玻璃,拿了一个 面包。

冉阿让走进牢狱时一面痛哭,一面战栗,出狱时却无动于衷,他进去时悲痛失望,出来时老气横秋。

这个人的心有过怎样的波动呢?

七

社会必须正视这些事,因为这些事是它自己制造出来的。

我们已经说过,冉阿让只是个无知识的人,但并不是个愚蠢的人,他心里生来就燃着性灵的光。愁苦(愁苦也有它的光)更增加了他心里的那一点微光。他终日受着棍棒、鞭笞、镣铐、禁闭、疲乏之苦,受着狱中烈日的折磨,睡在囚犯的木板床上他开始扪心自问,反躬自省。

他承认自己不是一个无罪的人,也应受处分。他承认自己犯了一种应受指摘的鲁莽的行为;假使当初他肯向人乞讨那块面包,人家或许会给他;无论给与不给,他总应当从别人的哀怜或用自己的工作得到那块面包;肚子饿并不是一种说得过去的理由;况且真正饿死的事根本就很少;人类生来在肉体上和精神上总是能长期受苦、多方受苦;所以应当忍耐;即使是为那些可怜的孩子们着想,忍耐也比较妥当些;像他那样一个不幸的低贱的人也敢挺身和整个社会搏斗,自以为依靠偷窃,就可以解除困难,那完全是一种疯狂举动;无论怎样,假如你通过一条路能脱离穷困,但同时又落入不名誉的境地,那样的路总还是一路坏路。总之,他错了。

#### 随后他又问自己:

在他走上绝路的过程中,难道全是他的错吗?他愿意工作,但没有工作,愿意劳动,而又没有面包。后来,他招认了过失,处罚又是否苛刻过分了呢?法律在处罚方面所犯的错误,是否比犯人在犯罪方面所犯的错误更严重呢?加重处罚绝不能消除过失;企图越狱一次,便加重处罚一次,这种作法的结果,是否是一种强者对弱者的谋害,是否是社会对个人的侵犯呢?并使这种罪行日日都在重犯,一直延续到十九年之久呢?

他再问自己,人类社会对个人一方面漠不关心,一方面又那么无情,并使一个穷苦的人永远陷入一种不是缺乏(工作的缺乏)就是过量(刑罚的过量)的苦海中呢?而社会对穷人又最苛

#### 求,这样是否合乎情理呢?

他提出这些问题,并作出结论。他便开始审判社会,并且判 了它的罪。

他凭心中的愤怒判了它的罪。

他认为社会对他遭遇是应当负责的,他下定决心,将来有一天,他要和它算账。他最后的结论是他所受的处罚是不平等的。

再说,人类社会所加于他的只是残害。他和社会接触,每次都受到打击。从他的幼年,从失去母亲、失去姐姐以来,他从来没有听到过一句友好的言语,也从没有见过一次和善的嘴脸。总是由痛苦到痛苦,他逐渐得出了一种结论,人生即战争,并且在这场战争里,他是一名失败者,他除了仇恨以外没有其他武器。于是他下定决心,要在监牢里磨练他这武器,并带着它出狱。

在有些无知的教士在土伦办的一所囚犯学校里,他学习了读,写,算。他感到提高他的知识,也就是加强他的仇恨。在某种情况下。教育和智力都是可以培养恶的。

他在审判了造成他的不幸的社会以后,他接着又审判了创造 社会的上帝。

他也定了上帝的罪。

在那十九年的苦刑和奴役中,他的心是一面上升,一面堕落。他一面醒悟,一面糊涂。

冉阿让并不是一个生性恶劣的人。初进监牢时他还是个好人。他认定社会是有罪的之后觉得自己的心变狠了。在判了上帝的罪后他觉得自己天不怕地不怕了。

监狱的刑罚最不人道的地方,就是它能使人逐渐化为野兽,有时还化为猛兽。冉阿让屡次执拗不变的图谋越狱,已足够证明法律在人心上所起的那种特殊作用。

有一件事我们不应当忽略,就是他比任何人的体质更强壮,伙伴们替他起了个浑名,叫冉千斤。一次,土伦市政厅正在修理

阳台,阳台下面有许多美丽可喜的人形柱,其中一根几乎倒下来。当时冉阿让正在那里,他居然用肩头把那根柱子撑住了。

冉阿让的另一个特长便是能直登陡壁,在不易发现的凸处找出着力的地方。他在墙角把肘弯和脚跟靠紧石块上的不平处,便能利用背部和腿弯的伸张力,魔术似的升到四楼。有时,他还用那种方法直接爬上监狱的房顶。

他很少说话,也从不笑。

总是一心一意在想什么事的样子。

有时,他正在牢里工作,会忽然停下来思索。他的理性比以前更成熟,也更混乱了。他觉得他所遭受的一切都是不合理的。 环绕他的一切都是不近人情的。

对他来说,这个历历可见的自然界是若有若无的。无所谓太阳,无所谓好天坏天。我不知道他的心里充满了什么。

年复一年,这个人的心慢慢地,可是无可挽救地越变越硬了。他的心一硬,眼泪也就干了。直到他出狱的那天,十九年中,他没有流过一滴泪。

#### 八

当冉阿让出狱时,他听见有人在他耳边说了一句"你自由了",那一片刻竟似乎是一种不真实的感觉;一道从不曾有过的强烈的光,突然射到他的心里。可是一会儿就黯淡下去了。冉阿让起初想到自由。不禁十分高兴,他以为获得了新生。但他又很快想到,既然他拿的是一张黄护照,也就无所谓自由了。

而且在这件事上也还有不少的问题。他的储蓄,按照他在狱中度过的岁月计算,本应有一百七十一个法郎。还应减去十九年中,礼拜日和节日的强迫休息使他少赚的二十四个法郎,他还忘了把那个数目加入他的账目。不管怎样,他的储蓄经过照例的七折八扣以后,他出狱时领到一百〇九个法郎十五个苏。

他尽管不了解这其中的道理,但他总认为他是吃了亏。让我 们把话说明白,他是被人盗窃了。

出狱的第二天,他到了格拉斯,他在一家橙花香精提炼厂的门前。看见许多人在卸货。他请求加入工作。那时正需人手他们同意了。他便干起来。他聪明、强壮、伶俐,他卖力搬运,主人似乎也满意。正在他工作时,有个警察注意到他,便向他要证件。他只好拿出那黄护照。警察看完以后,冉阿让又去工作。他起先问过一个工人,做那种工作每天可以赚多少钱。那工人回答他说:"三十个苏。"到了晚上,他去找那香精厂的厂主要工资,因为他第二天一早便得走。厂主没说一句话,给了他十五个苏。他提出要三十个苏。那人回答他说:"这对你已是够好的了。"他仍旧要三十个苏。那主人睁圆了两只眼睛对他说:"小心黑屋子。"

那一次,他又觉得自己被盗窃了。

社会、政府,在他的储蓄上大大地盗窃了他一次,现在又轮 到那小子来偷窃他了。

被释放并不等于得到解放。他固然出了牢狱,但仍背着罪名。

那就是他在格拉斯的遭遇,至于后来他在迪涅经受的遭遇, 我们已经知道了。

#### 力.

天主堂的钟敲响两点, 冉阿让醒了。

那张床太舒服,因此他醒了。他已经快十九年没睡床了,他 尽管没有脱衣,但那种新奇的感受影响了他的睡眠。

他睡了四个多钟头,疲乏已经过去。他不需很多休息时间。

他张开眼睛,向四周的黑暗望了一阵,随后又闭上眼,想再 睡一会儿。

假使白天的心情太复杂,脑子里的事太多,我们就只能睡,醒了却不能入睡,睡容易,再睡难。冉阿让就是这样。他睡不着。他便想一些事情。

他正陷入这种思想紊乱的时刻,在他的脑子里有一种看不见的、来来去去的东西。他的旧恨和新愁在他的心里翻来倒去,杂乱无章。他想了许多事,可是其中一件却反反复复一再出现,并且战胜了其余的事。那就是他注意了马格洛大娘放在桌上的那六副银器和那只大汤勺。

那六副银器使他烦恼。那些东西就与他只隔几步路。刚才他 经过隔壁那间屋子时,他看到老大娘把那些东西放在床头的小壁 橱里。他特别注意了那壁橱。进餐室后朝右走。那些东西多重 呵!并且是古银器,那大勺至少可以卖二百法郎。那就是他在十 九年里所赚的一倍。的确,假使"官府"没有"偷盗"他,他或 许还会多赚几文。

他心里反反复复,犹豫不决,想了整整一个钟头,三点敲过了。他又睁开眼睛,忽然坐起来,伸手去摸他先头丢在壁厢角里的那只布袋,随后他垂下两腿,又把脚踏在地上,自己也几乎不知道怎样会坐在床边的。

他坐在那里发了一阵呆,房子里的人全睡着了,只有他一个 人醒着,假使有人在黑暗里看见他那样呆坐的样子,一定会吃一 惊的。他忽然弯腰,脱下鞋子,轻轻放在床前的席子上,又恢复 了他那发呆的样子,待着不动。

在那种可怕的思考中,那种念头不停地在他的脑海里进去又出来,出来又进去。他感受到一种压力;同时他不知道为什么,会带着一种机械的顽固性,想起了从前在监狱里认识的一个叫布莱卫的囚犯,那人的裤子只用一根棉织的背带吊住。现在那根背带的棋盘格花纹不停地在他脑子里闪现出来。

假如那只挂钟没有敲那一下他或许会一直发呆到天明。那一

下仿佛是对他说:"来吧!"

他站起来,又迟疑了一会,再侧耳细听,房子里没有声音,于是他小步朝前走到模模糊糊的窗边。当时夜色并不很暗,冉阿让走到窗边,仔细看了一遍,发现它没在铁闩,只有活梢扣着。窗外便是园子。打开窗子,便有一股冷空气钻进房来,他又立刻把它关上。他仔仔细细把那园子研究了一遍。园的四周的白围墙相当低,很容易越过。他看见在园的尽头,围墙外面是成列的树梢,并且彼此距离相等,说明墙外是一条林荫道,或是一条栽有树木的小路。

仔细看过之后,他下了决心,向壁厢走去,他打开布袋,从 里面找出一件东西,放在床上,又把他的鞋子塞进袋里,扣好布袋,背在肩上,戴上他的齐眉便帽,又把他的棍子放在窗角上, 回到床边,毅然决然地拿起先前放在床上的那件东西。似乎是根 尖尖的短铁钎。

在黑暗里我们不易辨出那铁钎是作什么用的。

假如是在白天,我们便可以认出,那是一根矿工用的蜡烛 钎。当时,常常让犯人到土伦周围的那些高山上去采取岩石,他 们便有矿工的器械。矿工的蜡烛钎是用粗铁条做的,下面一端尖 是为了好插在岩石里。

他用右手握住那根烛钎,屏住呼吸,放轻脚步,走向隔壁那间屋子,也就是主教的卧房。主教把门掩着,留着一条缝。

+

冉阿让侧耳细听。绝没有一点声响。

他推门。

他用指尖推着,轻轻地、缓缓地、正像一只胆怯心细、想要进门的猫。

门静悄悄地移动了几乎不能察觉的那么一点点,门缝也稍微

宽了一丝。

他等了一会,再推,这次使力比较大。

门无声地开大了。现在他已通过那条缝。可是门旁有一张小桌子,堵住了路,妨碍他通过门缝。

冉阿让知道无论如何,他非得把门推得更开一些不可。

他把心一横,比先前两次更使劲地推了一下。这一次,有个 门臼,由于缺少润滑油,在黑暗里突然发出一种吱吱呀呀的声 音。

冉阿让大吃一惊。在他听来门臼的响声异常响亮。

在那一刹那间,由于心理作用,他几乎认为那个门臼活起来了,要吵醒那些睡着的人。

他停下来吓得浑身哆嗦,不知所措,他踮着的脚尖,现在也落地了。他的太阳穴突突直跳,胸中出来的气声音也很大。他认为那门臼所发出的那种声响,肯定会把全家吵醒。那个老人就要起来了,两个老姑娘也要大叫了。还有旁人都会前来搭救;不到一刻钟,满城都会骚乱,警察也会出动。他一下子就完了。

他站在原处发慌,似乎一尊石人,一动也不敢动。

几分钟过去了。门大开着。他壮胆把那房间瞧了一遍。没有 丝毫动静,他伸出耳朵听,整所房子里没有一点声音。那个锈门 臼的响声没有惊醒任何人。

这一次没有危险,可是他心里仍旧非常害怕。不过他并不后退。即使是在他以为没有一点希望时,他也没有后退。他心里只想到要干就得抓紧时间。他一步跨进了那房间。

那房间里静静的。这儿那儿,他看见一些模糊紊乱的东西,假如在白天便看得出来,那只是桌上一些零乱的纸张、展开的表册、圆凳上堆着的书本、一把堆着衣服的安乐椅、一把祈祷椅,但是在这时,这些东西却变得那么可怕。冉阿让仍小心地朝前走,唯恐撞了家具。他听到主教在熟睡中发出均匀安静的呼吸。

他忽然停下来。他已到了床边。他自己并没有料到会那样快 就到了主教的床边。

上天有时会在某些时刻做一些让人难以理解的巧事。大约在半个钟点以前,就已有一大片乌云遮着天空。正当冉阿让停在床前,那片乌云忽然散开了,一线月光也随即穿过长窗,恰好照在主教的那张苍老的脸上。主教天安安稳稳地睡着。因为下阿尔卑斯一带的夜晚很冷,他几乎是和衣睡在床上的,一件棕色的羊毛衫盖住他的胳膊,直到腕边。他的头仰在枕头上,那正是沉睡的姿态,睡在床外的手指上戴着主教的指环。他的面容隐隐显出满足、乐观和安详的神情。那不仅仅是微笑,几乎是容光焕发。

来自天空的一线光正射在主教的身上。

仿佛他本身也是光明剔透的。

熟睡着的主教似乎是包围在一圈光里。那光非常柔和,天空的月光,地上的沉寂,这个无声无息的园子,静谧的人家,此时此刻,这一切,都给那慈祥老人的睡眠染上一种说不出的奇妙庄严的色彩,并且还有一圆光环绕着那些白发和那双合着的眼睛,他像个睡着的孩子。

他的样子几乎可以像一个神明。

冉阿让,却待在黑影里,手中拿着他的铁烛钎,站着不动,望着这位全身光亮的老人,有些害怕。他从来没有见过那样的人。他那种待人的赤诚使他害怕。一个心怀鬼胎的人在看一个睡着的圣人。

主教孤零零独自一人,却敢睡在他那样一个陌生人的旁边, 他那种超凡的胸怀冉阿让多少也感觉到了,不过他不为所动。

谁也说不出他的心情,也许连他自己也说不出。

他的眼睛没有离开老人。他的姿势和脸上显露出来一种犹豫的神情。他正面临着两种道路而徘徊不前,一种是自绝,一种是自救。他要么要击碎那头颅要么去吻那只手。

过了一会,他缓缓地把左手,举到额边,脱下他的小帽,随后他的手又同样缓缓地落下去。冉阿让重又陷入沉思之中了,他左手拿着小帽,右手拿着铁钎,头发乱竖在他那粗野的头上。

虽然他用可怕的目光望着主教,但主教仍安然酣睡。

月光依稀照着壁炉上的那个耶稣受难像,耶稣仿佛把两只手 同时伸向他们两个人,为一个降福,为另一个赦罪。

忽然,冉阿让把小帽,戴在头上,不去望主教,沿着床边,向那个壁橱走去,他翘起那根铁烛钎,似乎要撬锁似的,可是那上面有钥匙,他打开橱,他最先见到的东西,便是那篮银器,他提着那篮银器,大踏步穿过那间屋子。也不怕弄出声响了,走到祈祷室,推开窗子,拿起木棍。跨过窗台,把银器放进布袋,丢下篮子,穿过园子,野兽似的跳过墙头逃了。

#### +-

次日早晨,卞福汝主教在他的园中散步。 马格洛大娘慌慌张 张地向他跑来。

- "我的主教,我的主教,"她喊着说,"您可知道那只银器篮 子在什么地方吗?"
  - "知道的。"主教说。
- "耶稣上帝有灵!"她说。"我刚才还纳闷它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主教把刚刚在花坛脚下拾起的篮子,交给马格洛大娘。

- " 篮子在这儿。"
- "怎么?"她说。"里面一点东西也没有!那些银器呢?"
- "呀,"主教回答说,"您原来是问银器吗?我不知道它们在什么地方。"
  - "主帝!给人偷去了!是昨天晚上那个人偷了它们!"
  - 一转瞬间, 马格洛大娘已用一个性急老太婆的全部敏捷劲儿

跑进祈祷室。穿进壁厢,又跑回到主教那儿。

主教正弯下腰去,看一株被篮子压折的秋海棠。听到马格洛 大娘的叫声,又站起来。

"我的主教,那个人已经走了!把银器也偷去了。"

她一面叫,眼睛却看到园子的一角上,那儿还有越墙的痕迹。墙上的垛子也弄掉了一个。

"您瞧!他是从那儿逃走的。他跳进了车网巷!呀!可耻的 东西!他偷了我们的银器!"

主教沉默了一会,随后他张开那双严肃的眼睛,柔声向马格 洛大娘说:

"首先,那些银器难道真是我们的吗?"

马格洛大娘不敢说下去了。又是一阵沉寂。随后,主教继续说:

- "马格洛大娘,我占用那些银器已经很久了。那是属于穷人的东西。那个人是什么人呢?当然是穷人了。"
- " 耶稣 ," 马格洛大娘又说 ," 不是为了我 , 也不是为了姑娘 , 我们是没有关系的。我是为了我的主教着想。我的主教现在用什 么东西盛饭菜呢 ?"

主教用惊奇的神气瞧着她。

"呀!这话怎讲!我们不是还有锡器吗?" 马格洛大娘耸了耸肩。

- "锡器有一股臭气。"
- "那么,铁器也可以。"

马格洛大娘做出一副怪样子:

- "铁器有一股怪味。"
- "那么,"主教说,"用木器就是了。"

过了一会,他坐在昨晚冉阿让坐过的那张桌子边用早餐。卞 福汝主教一面吃,一面欢欢喜喜地叫他那不说话的妹妹和说个不

停的马格洛大娘注意,他把一块面包泡在牛奶里,连木匙和木叉也都不用。

"真想不到!"马格洛大娘一面走来走去,一面自言自语, "招待这样一个人,并且让他睡在自己的旁边!幸而他只偷了一 点东西!我的上帝!想想都使人害怕。"

正在兄妹俩要离开桌子时,有人敲门。"

"请进。"主教说。

门开了,一群气势汹汹的陌生人出现在门边。三个人扯着另一个人的衣领,那三个人是警察,另一个就是冉阿让。

率领那群人的队长,起先站在门边。他进来,向主教行了个 军礼,向主教走去。

"我的主教……"他说。

冉阿让开始似乎是垂头丧气的,听了这称呼,忽然抬起头来,露出大吃一惊的神气。

- "我的主教,"他低声说,"那么,他不是个本堂神甫了……"
- "不准开口!"一个警察说,"这是主教先生。"

可是卞福汝主教尽他最快的速度迎上去。

"呀!您来了!"他望着冉阿让大声说,"我真高兴看见您。 怎么!还有那一对烛台,我也一齐送给您了,那和其余的东西一样,都是银的,您可以变卖二百法郎。您为什么没有把那对烛台 和餐具一同带去呢?"

冉阿让睁圆了眼睛,瞧着那位年高可敬的主教,绝没有哪种 人类的文字可以表达出色的面色。

- "我的主教,"警察队长说,"难道这人说的话是真的吗?我们碰到了他。他的样子似乎是在逃跑。我们就把他拦下来。他拿着这些银器……"
- "他还向你们说过,"主教微笑地打岔着说,"这些银器是一个神甫老头儿给他的,他还在他家里住了一夜。我知道这是怎么

回事。你们又把他带回到此地。对吗?你们误会了。"

- "既是这样,"队长说,"我们可以把他放走吗?"
- "当然。"主教回答说。

警察释放了冉阿让,他向后退了几步。

- "你们真让我走吗?"他说,仿佛是在梦中,连字也吐不清楚。
  - "是的,我们让你走,你耳朵聋了吗?"一个警察说。
- "我的朋友,"主教又说,"您在走之前,不妨把您的那对烛台也拿去。"

他走到壁炉边,拿了那两个银烛台,送给冉阿让。那两个妇 人没有用一个字、一个手势或露一点阻扰主教的神气,她们瞧着 他的行动。

冉阿让全身发抖。他机械地接了那两个烛台,不知道该怎样 才好。

"现在,"主教说,"您可以放心地走了。呀!还有一件事,我的朋友,您再来时,不必走园里。您随时都可以由街上的那扇门进出。白天和夜里,它都只上一个活闩。"

他转过去朝着那些警察:

" 先生们,你们可以回去了。"

那些警察走了。

这时冉阿让简直要昏倒了。

主教走到他身边, 低声向他说:

"不要忘记,永远不要忘记您做的允诺,您用这些银子是为了成为一个诚实的人。"

冉阿让绝对回忆不起他曾允诺过什么,他呆呆的不能开口。 主教说那些话是一字一字叮嘱的,他又郑重地说:

" 冉阿让,我的兄弟,您现在已不是属于恶一方面的人了,您是在善的一面了。我赎的是您的灵魂,我把它从坏的思想和自

暴自弃的精神里救出来,交还给上帝。"

#### +=

冉阿让像逃跑似的出了城。他在田亩中乱跑,不问大路小路,遇着就走,也没发觉他老在原处转圈子。他那样瞎跑了一早晨,没吃东西,也不知道饿。他被一大堆新的感触控制住了。他觉得自己充满怒气,却又不知道为何发怒。他说不出他是受了感动还是受了侮辱。有时他觉得心头有一种奇特的柔和滋味,他却不愿想它,拿他过去二十年中的仇恨来对抗。这使他感到疲乏。过去他受的苦早已使他决心做恶。现在他觉得那种决心动摇了,反而感到不安。他问自己:以后将用什么志愿来代替那种决心?有时,他的确认为假使没有发生这些,他仍然在狱中,他或许还高兴些,他心中也就可以少一些矛盾。当时尽管已接近年尾,但是在青树篱笆中,三三两两,偶然也还有几朵晚开的花,他闻到花香,想起了童年的许多往事。那些往事对他几乎是不堪回首的,他已有那么多年不去想它了。

那一天,有许许多多莫名其妙的感触一齐涌上他的心头。

正当落日西沉时,冉阿让坐在一片荒凉的红土平原中的一丛 荆棘后面。向远处,只望见阿尔卑斯山。连远村的钟楼也瞧不见 一个。冉阿让离开迪涅城大致已有三法里了。在离开荆棘几步的 地方,横着一条穿过平原的小路。

他正在胡思乱想,当时假如有人,见了他那种神情,必然会感到他那身旧衣服格外可怕。正在那时,他忽然听到一阵欢快的声音。

他转过头,看见一个十岁左右的孩子顺着小路走来,嘴里唱着歌,腰间带着一只摇琴,背上有一只田鼠笼子,这是一个嬉皮 笑脸、四乡游荡、裤腿窟窿里露着膝头的穷孩子。

那孩子一面唱,一面又停下来。用手中的几个钱,做"抓子

儿 " 游戏。那几个钱,大概就是他的全部财产了。里面有一个值四十苏。

孩子在那丛荆棘旁边停下,没有看见冉阿让,他相当灵巧地把钱抛起来,每次都个个接在手背上。

但是这一次他那个值四十苏的钱掉了下来,滚向那丛荆棘。 一直滚到了冉阿让的脚边。

冉阿让一脚踏在上面。

那孩子的眼睛随着那个钱,看见了冉阿让的脚。

他一点也不惊慌,直向那人走去。

那是一处绝对没有人的地方。放眼望去平原和小路上没有一个人。他们只听见一群掠空而过的飞鸟从高空送来微弱的鸣声。 那孩子背朝太阳,日光把他的头发照成缕缕金丝,用血红的光把 冉阿让的凶悍的脸照成紫色。

- " 先生 ," 那穷孩子用蒙昧和天真的声音说 ," 我的钱呢 ?"
- "你叫什么?"冉阿让说。
- "小瑞尔威,先生。"
- "滚!"冉阿让说。
- " 先生 ," 那孩子又说 ," 请您把我的那个钱还我。" 冉阿让低下头 , 不答话。

那孩子再说:

" 我的钱,先生!"

冉阿让的眼睛仍旧盯在地上。

- "我的钱!"那孩子喊起来,"我的白角子!我的银钱!" 冉阿让似乎全没听见。那孩子抓住他的衣领,推他。同时使 劲去推那只压在他宝贝上面的铁钉鞋。
  - "我要我的钱!我的四十个苏!"

孩子哭起来了。冉阿让抬起头,仍旧坐着不动。他眼睛里一片迷茫。他惊奇地望着那孩子,随后,他拿起棍子,大声喊道:

- "谁在那儿?"
- "是我,先生,"那孩子回答,"小瑞尔威。我!我!请您把我的四十个苏还我!请把您的脚拿开,先生,求求您!"

他年纪虽小,却动了火,样子像要打架。

- "哈!您究竟拿不拿开!快拿开您的脚!听见了没有?"
- "呀!又是你!"冉阿让说。

随后,他忽然站起来,脚仍旧踏在银币上,接着说:

"你究竟走不走!"

那孩子吓坏了,望着他,从头到脚哆嗦起来,发了一会呆,拚命跑了,不敢回头,也不敢叫。

可是他跑了一段过后,喘不过气了,只得停下来。冉阿让在 杂乱的心情中听到了他的哭声。

过一会,那孩子不见了。

太阳也落下去了。

黑暗渐渐笼罩着冉阿让的四周。他一整天没有吃东西,他或 许正在发寒热。

他仍旧着站,自从那孩子逃走以后,他还没有改变他那姿势。他的呼吸,非常急促,胸膛随着起伏。他的眼睛盯在他前面一二十步的地方,仿佛在专心看野草中的一块碎蓝瓷片。

忽然,他哆嗦了一下,此刻他才感到夜的寒冷。

他重新把他的鸭舌帽压紧在额头上,机械地动手去把他的布 衫拉好,扣上,然后走了一步,弯下腰拾起他的棍子。

这时,他忽然看见了那个值四十个苏的钱,他的脚已把它踩 在土中一半了,它在石子上发出了闪光。

他一下子似乎是触着电似的,"这是什么东西?"他咬紧牙齿说。他向后退了三步,停下来,无法把他的视线从刚才他脚踏着的地方移开,在黑暗里闪光的那件东西,仿佛是一只眼睛盯着他。

几分钟过后,他慌忙猛地扑向那银币,捏起它,站起身来,向平原的远处望去,把目光投向天边四处,站着发抖,似乎一只受惊以后要找地方藏身的猛兽。

他什么也瞧不见。天黑了,平原一片苍凉。紫色的浓雾正在 黄昏的微光中升起。他说了声"呀", 急忙向那孩子逃跑的方向 走去。走了百来步以后,他停下来, 向前望去, 但是什么也看不 见。

于是他使出全身力气。喊道:

"小瑞尔威!小瑞尔威!"

他住口细听。没有人回答。

那旷野是荒凉的。四周一望无际的荒地。除了那望不穿的黑暗和叫不破的寂静以外,一无所有。

一阵冷冷的北风,使他四周的东西都呈现出凄惨的景象。几棵矮树,摇着枯枝,仿佛带有一种不可思议的愤怒,要恐吓追扑什么人似的。

他再往前走,随后又跑起来,跑跑停停,在那寂寥的原野上,吼出无比凄惨惊人的声音:

"小瑞尔威!小瑞尔威!"

假如那孩子听见了,也一定会吓得躲起来。不过毫无疑问那 孩子,已经走远了。

他遇见一个骑马的神甫。他走到神甫身边,向他说:

- "神甫先生,您看见一个孩子走过去吗?"
- "没有。"神甫说。
- "一个叫小瑞尔威的?"
- "我谁也没看见。"

他从他钱袋里取出两枚五法郎的钱。交给神甫。

"神甫先生,这是给您的穷人的。神甫先生,他是一个十岁 左右的孩子,他有一只田鼠笼子,还有一把摇琴。他是向那个方

向走去的, 他是一个通烟囱的穷孩子, 您知道吗?"

- "我确实没有看见。"
- "小瑞尔威?您能告诉我他是不是这村子里的吗?"
- "假如他是像您那么说的,我的朋友,那就是一个从别处来的孩子了。他们经过这里。却没人认识他们。"

冉阿让又拿出两个五法郎的钱交给神甫。

"给您的穷人。"他说。

随后他又迷乱地说:

"教士先生。您去叫人来捉我吧。我是一个贼。" 神甫踢动双腿,催马前进,吓掉了魂似的逃了。 冉阿让又朝着他先前跑的方向跑去。

他那样走了许多路,一路张望,叫喊,呼号,可是再也没有碰见一个人。他在那原野里,只要看见一点像是卧着或蹲着的东西,他就跑过去,那样前后有两三次,他见到的只是一些野草,或是露在地面上的石头,最近,他在一个三岔路口停下来。月亮出来了。他望着远处,作了最后一次的努力:"小瑞尔威!小瑞尔威!小瑞尔威!小瑞尔威!"可是声音微弱的几乎不成字。那是他嘴里还念着:"小瑞尔威!"可是声音微弱的几乎不成字。那是他最后的努力,他的膝盖忽然折下,仿佛是他良心上的负担已成了一种无形的威力突然把他压倒了。他精疲力竭地倒在一块大石头上,两手握着头发,脸躲在膝头中间,他喊道:

"我是一个无赖!"

他的心碎了,他哭了出来,那是他第一次流泪。

当冉阿让从主教家里出来时,我们看得出来,他已完全放弃了从前的那种思想。不过他一时还不能分辨自己的心情。他对那个老人的仁言善行还强自抗拒。"您允诺了我做诚实人。我赎买了您的灵魂,我把它从污秽当中救出来交给慈悲的上帝。"这些话不停地回到他的脑子里,他用自己的傲气来和那种至高无上的

仁德对抗,傲气真是我们心里罪恶的堡垒。他仿佛觉得,神甫的原谅是使他回心转意的一种最强大的力量,假如他对那次恩德还要抵抗,那也就会永不回头;假如他屈服,他就应当放弃这许多年来别人种在他心里、也是他自鸣得意的那种仇恨。那一次是关系着全盘胜负的关头,将在他自身的凶恶和那人慈善间展开了。

他怀着一种一知半解的心情,醉汉似的往前走。当他那样迷迷糊糊往前走时,他是否认识到这次在迪涅的意外经历的后果呢?这是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一刻。此后他已没有中立的余地。此后他假如不做最好的人,就会做最恶的人,他应当超过主教(不妨这样说),否则就会堕落到连苦役犯也不如,假如地情愿为善,就应当做天使,假如他甘心为恶,就一定做恶魔。

他从牢狱的那种畸形而黑暗的东西里出来后,正如一种太强 烈的光会伤刚从黑暗中出来的眼睛一样,主教仁慈的光伤了他的 灵魂。将来的生活,一种纯洁、光彩、完全可能实现的生活,使 他发抖又疑惑。他确实不知道怎么办。这个罪犯也因见了耀眼的 美德而目眩,并且几乎失明。

有一点可以肯定,并且是他自己也相信的,那就是他已不是 从前那个人了,他的心完全变了,他已没有能力再去做那些恶事 了。

他不能说明,在这样的思想状况下,他抢了小瑞尔威的四十个苏。是为什么?难道这是他从监牢里带来的那种恶念的最后影响,像力学里所谓"惯性"的结果吗?是的。或许还不完全是。我们简单地说说,抢东西的并不是他,并不是他这个人而是那只兽,当时他心里有那么多的苦恼,正作激烈的思想斗争,那只兽,由于习惯和本能作用,便不自觉地把脚踏在那钱上了。等到清醒以后,看见了那种野兽的行为,冉阿让才感到痛心,向后退却,并且大声惊叫起来。

抢那孩子的钱,他已下不了手,那次的现象只在特殊的思想

驱使下才发生的。

无论如何,这最后一次恶劣的行为对他起了一种决定性的作用。这次的恶劣行为突然澄清了他的混乱思想,把黑暗的障碍放在一边,光明放在另一边,并且按照他当时的思想水平,影响他的心灵。正如某些混浊的混合物的化学反应一样,它能使一种原素沉淀,另一种澄清。

最初,在自我检查和思考之前,他心情慌乱,像一个逃命的人那样狠狠追赶那个孩子;后来等到他明白已经不可能追上时,他才大失所望地停了下来。当他喊着"我是一个无赖"时,他才看出自己是怎样一个人,在那时,他已离开他自己,仿佛觉得他自己只是一个鬼,并且看见那个有肉有骨、形相丑恶的苦役犯冉阿让就站在他面前,手里拿着棍子,腰里围着布衫,背上的布袋里装满了偷来的东西,面目坚定而忧郁,脑子里充满卑劣的阴谋。

那似乎是一种幻境,他确实看见了冉阿让的那副凶恶的面孔 出现在他前面。他几乎要问他自己那个人是谁,并且对那面孔起 了强烈的反感。

人在幻想中,往往会无视于实际,冉阿让当时的情况,正是那样。他看不见自己周围的东西,却仿佛看见心里的人物出现在自己的前面。

这时,他正望着他自己,面面相觑,并且同时通过那种幻景,在一种神秘的深远处看见一点光,起初他还以为是什么火炬,等到他再仔细去看那显现在他良心上的光时,他才看出那火炬似的光就是那位主教。

他的良心再三地研究那站在他面前的两个人,主教和冉阿让。要制服第二个就非第一个不行。他的幻想延续越久,主教的形象也越高大,越显得光辉灿烂,冉阿让却显得越来越小,也越来越模糊。到某一时刻他已只是个影子。忽然一下,他完全消失

#### 了。只剩下那个主教。

烂灿的光辉充实了那个可怜人的全部心灵。

冉阿让哭了许久,淌着热泪,痛不成声,哭得比妇女更柔弱,比孩子更慌乱。

正在他哭时,光明逐渐在他脑子里出现了,那是一种奇特的光,一种极其可爱同时又极其可怕的光。他已往的生活,最初的过失,长期的赎罪,外貌的粗俗,内心的顽固,准备在出狱后痛痛快快报复一番的种种打算,例如在主教家里干的事,他最后干的事,抢了那孩子的四十个苏的那一次罪行,并且这次罪行是犯在获得主教的原谅以后,那就显得更加无耻,更加丑恶;凡此种种都在他脑子里,清清楚楚地显现出来,那种光的明亮是他生平从未见过的。他回顾他的丑恶之极的生活,他卑鄙不堪的心灵。可是在那种生活和心灵上面有一片和平的光,他似乎是在天堂的光里看见了魔鬼。

他那样哭了多少时间呢?哭过以后,他做了些什么呢?他到什么地方去了呢?从来没有人知道。但有一件事好像是可靠的,就是在那天晚上,有辆去格勒诺布尔的车子,在早晨三点左右到了迪涅,在经过主教院街时,车夫曾看见一个人双膝跪在卞福汝主教大门外的路旁,仿佛是在黑暗里祈祷。

### 第三卷 在一八一七年内

一八一七是路易十八登极第二十二年。也是布吕吉尔:德:沙 松先生扬名的那一年。所有假发店老板一心希望王朝复辟,以理 事员身分每礼拜日坐在圣日耳曼·代·勃雷教堂的公凳上的太平时 期。蓝舒伯爵的功绩是这样的,他在任波尔多市长期内,一八一 四年三月十二日那天,把城池献给了昂古莱姆公爵,凭这项轰轰 烈烈的功勋,他就得了世卿的禄位。在一八一七年,四岁到六岁 的男孩都戴一种极大的染色羊皮帽,成了风行一时的时装,帽子 两旁有护耳,颇象爱斯基摩人的高统帽。法国军队,仿奥地利式 样,穿上了白军服,联队改称为驻防部队,不用番号,而用行省 的名称。拿破仑还在圣赫勒拿岛,由于英国人不肯供应蓝呢布, 他便翻穿旧衣服。在一八一七年,有这些著名艺人佩勒格利尼正 歌唱,比戈第尼姑娘正跳舞。博基埃正红及一时,奥德利还没有 出世。沙基夫人继福利奥佐而起。普鲁士人还驻留在法国。保王 党重又得势。大臣塔列朗王爷和钦命财政总长路易教士,似乎两 个巫师一样,相顾而笑,他们两个都参加过一七九〇年七月十四 日在马尔斯广场举行的联邦弥撒, 塔列朗以主教资格主祭, 路易 作为助祭。在一八一七年,就在那马尔斯广场旁边的小路上,发 现了几根蓝漆大木柱倒在雨水和乱草里腐烂,柱上的金鹰和金蜂 都褪了色,只剩下一点痕迹。那些柱子是两年前拿破仑开五月会 议时搭建御用礼台用的。已被驻扎在大石头附近的奥地利军队的 露营部队烧得遍体焦痕了。其中的两三根已被那些露营部队当作 柴火烧掉了,并还给日耳曼皇军烤过手。五月会议有这样一个特 点,那就是五月会议是六月间在马尔斯广场上举行。在一八一七

年里,有两件事是人人知道的:伏尔泰·都格事件和鼻烟壶上刻 的宪章问题。巴黎最新的惊人消息是杜丹的罪案,杜丹曾把他兄 弟的脑袋丢在花市的水池里。海军部开始调查海船墨杜萨号事 件,这使肖马勒臭名昭著,热利果大放光采。塞尔夫上校赴埃及 去做沙里蒙总督。竖琴街的浴宫做了一个修桶匠的店面。当时在 克吕尼宅子的八角塔的平台上,还可以看见一间小木板房子,是 做过路易十六的海军天文官的梅西埃的天文台。杜拉公爵夫人在 她那间陈设了天蓝缎交叉式家具的客厅里对着三四个朋友朗诵她 作的那篇未经发表的《舞力卡》。卢浮宫里的拿破仑标志正被刮 去。奥斯特里茨桥改名为御花园桥,路易十八拿起《贺拉斯》, 用指甲尖划着读,特别注意那些做皇帝的英雄和做王子的木鞋 匠,因为他有双重顾虑:拿破仑和马蒂兰·布吕诺。法兰西学院 的征文题目是《读书乐》。官府承认柏拉先生确有辩才。在他的 培养下,未来的检察长德勃洛艾已初露头角,立志学习保尔:路 易.古利埃的尖刻。那年有个冒充里昂的马尚吉,随后又有个冒 充马尚吉的达兰谷。《克勒尔·达尔伯》和《马勒克·亚岱尔》被 称为两部杰作。歌丹夫人被推为当时的第一作家。法兰西学院任 人把拿破仑:波拿巴从它的院士名册上除名。国王命令在昂古莱 姆设立海军学校,因为昂古莱姆公爵是个伟大的海军大臣。昂古 莱姆这个内陆城就必然具有海港的一切优越条件,否则君主制就 失了它的权威。养马官法兰柯尼在他的布告上加上一些有关骑术 的插图,吸引了街上的野孩子,内阁会议曾经热烈讨论是否容许 他那样做。《亚尼丝阿》的作者,巴埃先生颊上生了一颗肉痣的 方脸好人,常在主教城街沙塞南侯爵夫人家里布置小型家庭音乐 会。所有的年轻姑娘都唱爱德蒙·热罗作词的《圣阿卫尔的隐 者》。《黄矮子报》改成了《镜报》。朗布兰咖啡馆抬出皇帝来对 抗那家拥护波旁王室的瓦洛亚咖啡馆。人家刚把西西里的一个公 主嫁给那位已被刺客卢韦尔暗中注意的贝里公爵。名作家斯达尔

夫人去世已一年。近卫军老喝马尔斯小姐喜剧的倒彩。各种大报 虽篇幅缩小,可是自由还是大的。《立宪主义者报》是拥护宪政 的。《密涅瓦报》自由地出错,把 Chateaubriand (夏多布里昂) 写成 Chateaubuiant。资产阶级借了写错了的那个 t 字大大嘲笑了 这位大作家。在一些被收买了的报纸里,有些妓女式的新闻记者 辱骂那些在一八一五年被清洗的人们,油画家大卫已经没有才艺 了,亚尔诺已经没有文思了,卡诺已经没有羞耻了,苏尔特元帅 从来没有打过胜仗。拿破仑确也没有天才。大家都知道,通过邮 局寄给一个被放逐的人的信件是很少寄到的,警察把截留那些信 件作为他们的神圣任务。那种事并非第一次发生,被放逐的笛卡 儿便为此诉过苦。大卫为了收不到他的信件在比利时的一家报纸 上发了几句牢骚,引起了保王党的兴趣,借此机会,把那位被放 逐者讥讽了一番。说"弑群犯"或"投票人",说"敌人"或 " 盟友 ", 说 " 波拿巴 " 或 " 布宛纳巴 ", 一字之差, 可以在两人 中造成一道鸿沟。一切头脑清楚的人都认为国王路易十八永远结 束了革命,他被称为"宪章的不朽的创作者"。在新桥边的平地, 原本准备建亨利四世铜像的石座上已经刻上"更生"两字。比艾 先生在戴莱丝街四号筹备他的秘密会议,以图巩固君主制度。右 派的领袖在严重关头,老是说:"我们应当写信给巴柯。"加奴 埃、奥马阿尼、德·沙伯德兰等人正策划日后所谓的"水滨阴 谋",他们多少征得了御弟的同意。"黑别针"在另一方面也有所 策动。德拉卫德里和特洛果夫正进行谈判。多少具有一些自由思 想的德卡兹先生正掌握实权。夏多布里昂每天早晨站在圣多米尼 克街二十七号的窗子前面,穿着长裤和拖鞋,用一条马德拉斯绸 巾裹着他的灰白头发,眼睛望着一面镜子,一面修着他的美丽的 牙齿,一面向他的书记毕洛瑞先生口述《君主与宪章》的释言。 权威批评家称赞拉封而不称赞塔尔马。离婚被禁止了。中学校改 称中学堂。衣领上装一朵金质百合花的中学生因罗马王问题互相

斗殴。宫庭侦探向阿图瓦伯爵夫人殿下递报告,说奥尔良公爵的像四处悬挂,并说他穿轻骑将军制服的相貌比穿龙骑将军制服的贝里公爵还好看是件十分不妥的事。巴黎自筹经费把残废军人院的屋顶重新装了金。正派人彼此猜问:德·特兰克拉格先生在某种情形下会怎样处理?克洛塞尔·德·蒙达尔先生和克洛塞尔·德·古塞格先生在许多方面意见分歧,德·沙拉伯利先生不得意。喜剧家比加尔,戏剧学院(喜剧家莫里哀也不曾当选的那个戏剧学院)的院士,在奥德翁戏院公演《两个菲力浦》,在那戏院的大门头上,揭去了的字还明显地露着"皇后戏院"的字迹。有些人对古涅·德·蒙达洛的态度不一致。法布维埃是暴动分子,巴武是革命党人。贝里西埃书店印行了一部伏尔泰文集,题名为《法兰西学院院士伏尔泰文集》。那位天真的发行人说:"这样做可以招引买主"。一般舆论认为查理·罗丛先生是本世纪的天才,他已开始受人羡慕,那是光荣的预兆。

红衣主教费什既不肯辞职,只得由亚马齐总主教德班先生管辖里昂教区。瑞士和法兰西两国因杜福尔统领的一篇密呈而展开了关于达泊河流域的争执,从此他升为将军。不闻名的圣西门正计划他的好梦。科学院有过一个闻名于世的傅立叶,后世已把他忘了,我不知道从哪个角落里又钻出了另一个无名的傅立叶,后世却将永远不忘。贵人拜伦初露头角;米尔瓦把他们介绍给法兰西,在一篇诗的注解中有这样的词句:"有某贵人拜伦者……"大卫·德·昂热正试制大理石粉。加龙教士在斐扬死巷向一小群青年教士称赞一个无名的神甫,这人叫费里西德·罗贝尔,他便是日后的拉梅耐。一只煤烟迷漫、扑扑作声的东西,在杜伊勒里宫的窗子下面、王家桥和路易十五桥间的塞纳河上来回行动,声音如一只泅水的狗,那是一件没有多大好处的机器,一听汽船。巴黎人对那废物漠然视之。德·沃布兰先生用强力改组了科学院,组织、人选,一手包办,轰轰烈烈地安插了好几个院士,自己却

落了一场空。圣日耳曼郊区和马桑营都期望德纳德先生做警署署 长,因为他虔信天主。杜彼唐医生和雷加密医生为了耶稣基督的 神性问题在医科学校的圆讲堂里争论起来,弄到大打出手。居维 叶一只眼睛望着《创世记》,另一只眼睛望着自然界。格列高利 神甫,前主教,前国民公会代表,前元老院元老,在保王党的宣 传手册里竟成了"无耻的格列高利"。我们刚才所用的这一词 " 竟成了……"是被罗叶·柯拉尔认作新词的。在耶拿桥的第三桥 洞下,人们还可以从颜色上认出那块用来填塞布吕歇尔在两年 前,为了炸桥而凿的火药眼的新石头。有一个人看见阿图瓦伯爵 走进圣母院,那个人大声说:"见他妈的鬼!我真留恋我从前看 见波拿巴和塔尔马手挽手同赴蛮舞会的那个时代。" 法庭认为那 是叛徒的口吻,判他六个月监禁。一些卖国贼明目张胆地露面 了,有些在某次战争前夕投敌的人完全不隐藏他们所得的赃款, 并在光天化日之下,不顾羞耻地卖弄他们的可耻的富贵。里尼和 四臂村的一些叛徒,毫不掩饰他们爱国的丑行,还表示他们为国 王尽忠的热忱,竟忘了英国公共厕所内墙上所写的出去以前请先 整理衣服。

这些都是在一八一七年(现在已没有人记得的一年)发生过的一些事。琐琐碎碎,信手拈来。这些特点历史几乎全部忽略了,也是无可奈何的事,因为实在记不胜记。但是这些小事(我们原不应当称之为小)都是有用的;对人类来说没有小事可言。 犹如植物没有小叶,历史就是由小事组成的。

在一八一七那年里,四个巴黎青年开了一个"妙玩笑"。

上述的那些巴黎青年中,有一个是图卢兹人,一个是利摩日人,第三个是卡奥尔人,第四个是蒙托邦人,不过他们都是学生,凡是学生,都是巴黎人,在巴黎求学的人,便算生在巴黎。

他们都是一些不值称道的青年。谁都见过这一类的人,这是 四种庸俗人的典型,既不善,也不恶,既无学问,又非无知,既 非天才,亦非笨蛋,年方二十,长得很美。

那四人中图卢兹人叫斐利克斯·多罗米埃;卡奥尔人叫李士多里;利摩日人叫法梅依;最后一个是蒙托邦人叫勃拉什维尔。自然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情妇。勃拉什维尔爱宠儿;李士多里钟情于用花名作别名的大丽;法梅依把瑟芬当作天仙,瑟芬是约瑟芬的简称;多罗米埃的芳汀,别号金发美人,因为她生得一头日光色的美发。

宠儿、大丽、瑟芬和芳汀是四个春风满面、香气袭人的美女,但仍带有一点女工的本色,因为她们并没有完全不理针线,尽管谈情说爱,她们脸上总还多少保存一点庄重气味,在她们的心里不失诚实。四个人里,大姐有二十三岁。不瞒大家说,起头的三个人,都比金发美人芳汀有经验些,放得开些,她们经历了许多,芳汀却还正做她初次的情梦。

大丽,瑟芬,尤其是宠儿,都不大可能有那种痴情。她们的情史,尽管刚开始,却已有过多次的波折。贫寒和爱俏是两种逼死人的动力。平民中的一般美貌姑娘都兼而有之。

宠儿到英国去过一趟,因此瑟芬和大丽都羡慕她。她很早就有个家。她的父亲是个性情粗暴、爱吹牛的老数学教师,从没正式结过婚,尽管上了年纪,却还靠替人补课度日。这位教师在年轻时,有一天,看见女仆的一件衣裳挂在那里,便为了那件偶然的事。动了春心。结果便有了宠儿。她有时碰见父亲,她父亲总向她行礼。有一天早晨,一个稀奇古怪的老婆子走到她家里来,对她说:"小姐,您不认识我吗?""不认识。""我就是你的妈。"那老婆子随即打开了菜橱,吃喝以后,又把她一床褥子搬来,住下了。那位叽哩咕噜、笃信上帝的母亲从不和宠儿说话,几个钟头里能不说一个字,她一个人抵得上四个人吃饭,还要去串门

子,说她女儿的坏话。

大丽是李士多里的情人,或许还结识过旁人,她之所以游手好闲。是她那十只过分美丽的桃红指甲在作怪。怎能忍心让那样的指甲去做工呢?凡是愿意保全自己清白的人都不应怜惜自己的手,应去劳动。至于瑟芬,她之所以能征服法梅依,是因为她能用一种娇里带妖的神态对他说:"是呀,先生。"

那些青年是同学,那群姑娘是朋友。这种爱情总是有那种友谊相陪着的。

自爱和自知是两回事。我们可以说宠儿、瑟芬和大丽是有自 知之明的姑娘,芳汀却是自爱的姑娘。

芳汀的爱是初次的爱,专一的爱,真诚的爱。

芳汀是一个从平民的底层(不妨这样说)孕育出来的孩子。她尽管是从黑暗社会的深渊中生出来的,她的风度却使人摸不着她的出处和身世。她生在滨海蒙特勒伊。父亲是什么人?谁知道?谁也没有见过她的父母。为什么叫芳汀呢?因为人家从来不知道她有旁的名字。她出世时,督政府还存在。她没有姓,因为她没有家;她没有教名,因为当时教堂已不过问这些事了。她在小时候赤着脚在街上走。一个过路人这样叫她芳汀,她就得了这个名字。她接受了这个名字,正如她的额头从天上接受了雨水一样。大家都叫她小芳汀。除此以外,谁也不知道关于她的其他事。她便是这样来到人间的。十岁上,芳汀出城到附近的庄稼人家里去作工。十五岁上。她到巴黎来"碰运气"。芳汀生得美,她保持她的童贞直到最后一刻。她是一个牙齿洁白、头发浅黄的漂亮姑娘。她有黄金和珍珠,不过她的黄金在她的头上,珍珠在她的口中。

她为生活而工作,到后来,她爱上了多罗米埃,这也还是为 了生活,因为心也有它的饥饿。

对他来说,这不过是逢场作戏,而芳汀,却是一片真情。

勃拉什维尔、李士多里和法梅依彼此形影不离,并以多罗米 埃为首领。

多罗米埃是以前那种老资格的学生,他有钱,他有四千法郎的年息。这足以让他为所欲为了。多罗米埃已有三十岁了,因一向寻欢作乐,又不爱惜身体。他脸上已经起了皱纹,牙齿也不全,头也秃了顶;他自己毫不在乎,有一只眼睛常淌泪。他的年龄已不小,他的兴致却越来越高。他已经疲劳过度,却仍旧勇气百倍。他写过一篇戏剧,被滑稽剧院退了回来。他随时随地写一些不相干的诗。他自命不凡,怀疑一切事物,因此在胆怯的人的眼里他成了一条好汉。所以,虽然秃头,爱讽刺,他倒做了领袖。

有一天,多罗米埃把那三个人拉到一边,指手画脚地向他们 说:

"芳汀,大丽,瑟芬和宠儿一年前就要求我们送她们一件古怪玩意儿。我们也曾大模大样地答应了她们。她们直到现在还常常对我们谈到这件事,尤其是对着我。我认为时间已经到了。我们来商量一下。

说到此地,多罗米埃的声音放低了,并且鬼鬼祟祟地讲了些话,那四张口同时发出一阵奔放、兴奋的笑声,勃拉什维尔还喊道:

"这真是妙不可言!"

他们走到一个烟零腾腾的咖啡馆门前,钻了进去。

这次密谈的结果是下星期日举行的那场别出心裁的郊游,四 位青年邀请了那四位姑娘。

Ξ

今天已很难想象,四十五年前的学生们和姑娘们到郊外游玩的情形。巴黎的近郊已不是当年模样,半个世纪以来,巴黎郊区

生活已完全改变了,从前有子规的地方,今天有了火车;从前有游艇的地方,今天有了汽船;一八六二年的巴黎已是一个以全法国作为近郊的城市了。

当时在乡间所能得到的狂欢,那四对情人都一一尽情享受了。他们开始度暑假,这是个和暖的夏日。宠儿是唯一会写字的人,她在前一日用四个人的名义写了这样一句话给多罗米埃:"清早出门很快乐。"因此他们早晨五点就起身了。整个一天快乐无比。

这几个姑娘似乎一群出笼子的小鸟,说说笑笑。闹个不休。 这是一种狂欢。她们不时和这些青年们打打闹闹。一生中少年时 代的陶醉!那些可爱的岁月!谁都不会忘记。

一阵骤雨,让那一群兴高采烈的伴侣,多少有些扫兴,尽管 宠儿在出发时曾用长官和慈母式的口吻说过:"孩子们,蜗牛在 小路上爬,这是下雨的兆头。"

这四位姑娘都美的令人心花怒放的。有位名震一时的古典派老诗人,拉布依斯骑士先生,那天也正在圣克鲁的栗树林里散步,他看见她们在早晨十点左右打那儿经过,叫道"可惜多了一个",他心里想到了三位美惠女神。勃拉什维尔的情人宠儿,二十三岁的那位大姐,在苍翠的树枝下带头奔跑,跳过泥沟,放肆地跨过荆棘,兴致勃发,似乎田野间的小女神。至于瑟芬和大丽,在这场合下她们便互相接近,互相衬托,她们寸步不离,互相倚偎,仿效英国人的姿态;我们与其说那是出于友谊,倒不如说是爱俏的天性。瑟芬和大丽的头发是转筒式的。李士多里和法梅依正向芳汀述说他们的老师戴尔文古先生和勃隆多先生的不同点。

勃拉什维尔仿佛生来就是专门在星期日挽宠儿那件德尔诺式的绒线披肩的。

多罗米埃殿后。他尽管也有说有笑。大家总觉得他是家长。

他的嬉笑总含有专制君王的意味,他的主要服装是一条象腿式的南京布裤子,用一条铜丝带把裤脚扎在脚底。手里拿一条值两百法郎的粗藤手杖,他一向为所欲为,嘴里也就衔了一支叫做雪茄的那种怪东西。他真是目空一切,竟敢吸烟。

"这个多罗米埃真是特别,"大家都肃然起敬地那样说。"他 竟穿那样的裤子!他真有魄力!"

至于芳汀,她就是欢乐。她那一嘴明亮的牙齿像是从上帝那里奉了一道笑的使命。一顶垂着白色长飘带的精致小草帽,她拿在手里的时候多,戴在头上的时候少。一头篷松的黄发,偏偏喜欢飘舞,容易披散,不时需要整理,她的樱唇,说个不停,令人听了心醉。她嘴的两角含情脉脉地向上翘着,可是她的睫毛低垂在美丽的面容上。她周身的装饰具有一种说不出的和谐和夺目的光彩。她穿了件玫瑰紫的毛织薄呢袍,一双闪烁的玲珑古式鞋,鞋带交叉结在两旁挑花的细质白袜上,还穿一件马赛人新创的短衫,名叫"加纳佐",其余那三个都比较放纵,都干脆露着胸部,那种装束,一到夏天,在花枝招展的帽子下显得格外让人心动,可是在那种大胆的装饰之外,还有金发美人芳汀的那件薄如蝉翼的"短衫",若隐若现,亦盖亦彰,仿佛是一种独出心裁、惹人寻味的艳服。

光艳的脸儿,秀丽的侧影,深蓝的眼睛,眼皮如凝脂一般雪白,脚、腕、踝都肥瘦适度,美妙天成,白皙的皮肤下露着蔚蓝的细小的血管,两颊鲜润得和女童一样,肥美的脖颈和双肩既有多愁善感的美丽,又有石刻的庄重端庄,这便是芳汀。在那朴素的衣服下面,我们可以想见一座塑像,塑像的心中有个灵魂。

芳汀很美,但她自己不大知道。在这个小小女工的巴黎式的 丰采中,或许会想见古代圣乐的和谐吧。她在风韵和举止方面都 是美丽的。

芳汀就是欢乐,芳汀也就是贞操。

她在那种年龄、那种季节、那种爱慕的陶醉中表露出来的。只是一种谦虚谨慎、毫不苟且的神情。芳汀自己也有一些感到惊奇。芳汀长而白的手指,宛如拿着金针拨圣火灰的贞女。尽管她对多罗米埃的一切要求都不拒绝(关于这一点,我们以后还可以看得更清楚),但她的面貌,在静止时却仍是端庄如处女的,有时,她会突然表现出一种冷峻的神情到近乎严肃的凛然不可犯;我们会看到她的欢乐,不需要经过一个中间阶段而立即转入沉思,世间再没有比这更奇特动人的情景了。这种突如其来的庄重,有时甚至显得严厉。正像女神的鄙夷神情,她的额、鼻和下颏构成了她面部的匀称,在从鼻底到上唇的那一段十分特别的地方,她有一种说不出的美妙窝痕,那正是贞静的神秘标志。

#### ጦ

那天从早到晚都充满了一股朝气。整个自然界仿佛在过节,在欢笑。圣克鲁的花坛吐着阵阵香气,塞纳河里的微风拂着翠叶,枝头迎风起舞,蝉群围绕着茉莉花,一群群流浪的蝴蝶在蓍草、苜蓿和野麦中间翩翩狂舞,法兰西国王的森严园囿里有成堆的流氓小鸟。

四对喜洋洋的情侣,喜游在日光、田野、花丛、树林中,显得光艳照人。

这群神仙似的人谈着,唱着,互相追逐,舞蹈,扑着蝴蝶, 采着牵牛花,在深草中浸湿他们的粉红挑花袜;她们是美丽而又 疯狂,对人毫无恶念,每个姑娘都随时随地接受各个男子的吻, 惟有芳汀,多愁易怒、半迎半拒地抵抗,她的心有所专爱。宠儿 对她说,"你老是这样。"

这就是欢乐。这一对对情侣的活动使天地万物都放出了爱和 光,从前有一个仙女特地为痴情男女创造了草地和树林。从此有 情人便永远逃学野游,朝朝暮暮,永无停止,只要一天有原野和 学生,这样的事便一天不会停止。

午餐过后,那四对情侣到了所谓王家方城,在那里看了那株新从印度运来的植物(我一时忘了它的名称,它曾经轰动一时,把巴黎的人全吸引到了圣克鲁),它是一株新奇、好看、长枝的小树,无数的细丝般的旁枝篷松披散,没有叶子,开着成千上万的小小白团花,像一丛插满花朵的头发。成群结队的人不断地去赞赏它。

看完了树,多罗米埃大声说:"我请你们骑毛驴!"在和赶驴人讲好价钱以后,他们便从凡沃尔和伊西转回来。到了伊西,又有一件意外的收获,当时由军需官布尔甘占用的那个国有公园恰巧园门大开。他们穿过铁栏门,到岩洞里望了那个木头人似的隐修僧,在那著名的明镜厅里他们又尝试了那些神秘的小玩意。在伯尔尼神甫祭过的那两株栗树间,系着一个大秋千,他们使劲荡了一回。那些美人一个个轮流荡的裙边飞扬,皆大欢喜,戈洛治如在场。大约又找到他绘画的题材了;正在那时,那位图卢兹人多罗米埃(他和西班牙人的性格有些渊源,图卢兹和托洛萨是姊妹城)用一种情致缠绵的曲调,唱了一首西班牙老歌,大概是因为看见一个美丽的姑娘在树间的绳索上荡来荡去而有所感吧:

我来自巴达霍斯, 受了情魔的驱使, 我全部的灵魂 都在我的眼里。 为什么 要露出你的腿。

只有芳汀一个人不肯打秋千。

"我不喜欢有人装腔作势。"宠儿气愤愤地说。

丢了毛驴,又有了新的欢乐,他们坐上船,渡过塞纳河,从 巴喜走到明星区便门。我们记得,他们是在早晨五点起身的,可 是,没有关系!""在星期日没有什么叫做疲倦,"宠儿说,"疲倦 到星期日也去休息了。"三点左右,这四对快乐的朋友,跑上了 俄罗斯山,那是当时在波戎高地上的一种新奇建筑物,我们从爱 丽舍广场的树梢上望过去,便可以望见它那蜿蜒曲折的线路。

#### 宠儿不时喊道:

- "还有那新鲜玩意呢?我要那新鲜玩意儿。"
- "不用急。"多罗米埃回答。

#### 五

溜完俄罗斯山以后,他们想吃晚餐,到底有些疲倦了,兴高 采烈的八个人在蓬巴达酒家停下来了,那酒家是有名的饭店老板 蓬巴达在爱丽舍广场设下的分店,当时人们可以从里沃利街,德 乐麦通道旁边看见它的招牌。

一间宽敝而丑陋的房间,里面有壁厢,厢底有床(由于星期日酒楼人满,只是忍受那样的地方);通过两扇窗子,可以眺望榆树外面的河水和河岸,一股八月的明媚阳光正射在窗口;两张桌子。一张上面有着鲜花以及堆着男人和女人的帽子,另一张,坐着这四对朋友,他们喜气洋洋地团坐在杯盘瓶碟的周围,啤酒罐和葡萄酒瓶乱放,桌上不大有秩序,桌下更是乱七八糟。

这就是从早晨五点到下午四点半钟的那次郊游的情形。太阳 西沉了,也都尽了兴。

充满了日光和人群的爱丽舍广场只见阳光和灰尘,那是构成光辉的两种东西。马尔利雕刻的一群石马,在金粉似的烟尘中立在后蹄上,昂首长鸣。华丽的马车川流不息。一队堂皇富丽的近卫骑兵,随着喇叭声,从讷伊林荫大道走下来,一面白旗在斜阳返照中带着淡红颜色,在杜伊勒里宫的圆顶上飘荡。协和广场

(当时已经恢复旧名,叫路易十五广场)上人山人海,个个喜气洋洋。许多人的衣扣上还佩着一朵吊在一条白闪缎带上的银百合花,那种东西直到一八一七年还没有完全绝迹。这儿那儿,成群的小女孩,在围观的过路人的鼓掌声中跳着团圆舞,迎风唱着一种波旁舞曲,那种舞曲,本是用来打倒百日帝政,直到当时还流行,其中的叠句是:

送还我们根特的伯伯, 送还我们的伯伯。

一群群近郊居民,穿着漂亮的节日衣服,有些还模仿绅士的样子,也佩上一朵百合花,他们四散在大方场和马里尼方场上,玩着七连环游戏或是骑着木马兜圆圈,其余一些人喝着酒;印刷厂里的几个学徒,戴着纸帽,又说又笑。处处都一片祥和。无可否认,那确是国泰民安,君权巩固的时代。警署署长昂格勒斯曾向国王递过一本私人密奏,谈到巴四郊的情形,他最后的几句话是这样的:"陛下,根据各方面的仔细观察,这些人民不足害怕。他们都和猫儿一样,懒惰驯良。外省的下民好骚动,巴黎的人民却不是这样。这全是些小民,陛下,要两个这样的小民加起来,才抵得上一个近卫军士。在首都的民众方面,完全没有值得担心的地方。五十年来,人民的身材又缩小了,这是值得注意的,巴黎四郊的人民,比革命前更矮小了。他们不足为害。总而言之,这都是些贱民,驯良的贱民。"

警署署长们是绝不相信猫能变成狮子,然而事实上却是可能的,而且那正是巴黎人民创造的奇迹。复辟时代的警察太天真,把巴黎的人民看得太"简单"了。恰恰相反,他们绝不是"驯良的贱民",巴黎人在法兰西人中,正如希腊人中的雅典人,在比任何人都睡得好些,他比任何人都着实要轻佻懒惰些,没有人比

他更显得健忘,可是切不可以为他们是永远如此的,他虽然可以 百般疏懒,可是一旦光明在望,他便会奋不顾身地什么都干的。 给他一支矛,他可以干出八月十日的事,给他一支枪,他可以再 有一次奥斯特里茨。他是拿破仑的支柱,丹东的后盾。当国家发 生了问题?他为国捐躯;为了自由,他喋血街头;他的怒发令人 难忘;他的布衫可以和希腊的宽袍相媲美,他会像在格尔内塔街 那样,迫使强敌投降。时机一到,这个郊区的居民就会长大起来 的。这小子会站起来,对人怒目而视,他吐出的气将变成飓风, 从他软弱的胸中,会呼出足够的风,来改变阿尔卑斯山的丘壑。 革命之所以能够战胜欧洲,全靠了军队里巴黎郊区的居民。他歌 唱,那是他的欢乐。他的歌适合他的性格,你看着吧!假如他唱 来唱去只有《卡玛尼奥拉》一首歌,他当然只能推倒路易十六的 王朝;但你假如叫他唱《马赛曲》,他便能拯救全世界。

我们在昂格勒斯奏本的边上写了这段评语以后,再回头来说 我们的那四对情人。我们说过,晚餐已经用完了。

#### 六

餐桌上的谈话和情侣们的谈话同样像云雾一样是不可捉摸的。法梅依和大丽哼着歌儿,多罗米埃喝着酒,瑟芬在大笑着, 芳汀也在微笑着。李士多里吹着在圣克鲁买来的木喇叭。宠儿脉 脉含情地望着勃拉什维尔说道:

- "勃拉什维尔。我爱你。" 勃拉什维尔问道。
- " 宠儿,假使我不爱你了,你将怎样呢?"

宠儿喊着说,"唉!我,不要说这种话,哪怕是开玩笑也不行,假使你不爱我了,我就跳到你后面,抓你的皮,扯你的头发,把水淋到你的身上,叫你吃官司。"

勃拉什维尔多情地微笑了一下,因自尊心获得满足而感到十

分舒服。宠儿又说:

"是呀!我会叫警察!哼!你以为我有什么事做不出的!坏种!"

勃拉什维尔,受宠若惊地仰在椅上,沾沾自喜地闭上了眼睛。

大丽吃个不停,从吵闹的语气中对宠儿说:

"看来,你对你的勃拉什维尔很痴心吗?"

"我,我厌恶他,"宠儿用了同样的语调回答,重又拿起她的 叉子。"他舍不得花钱。我爱我对面住的那个小伙子,那小子长 得很漂亮,你认得他吗?他很有戏子的派头。我喜欢戏子。他一 回家,他娘就说:'呀!我的上帝!我又不得安静了。他又要叫 起来了。唉,我的朋友,你要把我的脑袋叫破吗!'因为他一到 家里。便到那些满是耗子的阁楼上,在那些高高的黑洞里,他在 那里又唱又朗诵,谁知道他搞些什么!下面的人都听得见。他在 一个律师家里写讼词,每天能赚二十个苏。他父亲是圣雅克教堂 里的唱诗人。呀!他生得十分好。他十分爱我,有一天。他看见 我在调灰面做薄饼,他对我说:'小姐,您拿您的手套做些饼, 我完全吃下去。'世界上只有艺术家才会说这样的话。呀!他生 得十分好。我已要为那小白脸发疯了。这不要紧,我对勃拉什维 尔还是说我爱他。我多么会撒谎!你说是吗?我多么会撒谎!"

宠儿喘了口气,又继续说:

"大丽,你知道吗?我心里烦得很。一个夏季都在下雨,这 风真叫我受不了,风又熄不了我心头的火,勃拉什维尔是个小气鬼,他只知道吃,正似乎英国人说的,我害'忧郁病'了,你 瞧,真是笑话,我们竟会在有床铺的房间里吃饭,我还不如去死 呢。" 七

这时,有人唱着歌,有人谈话,不分先后,到处只有一片乱 嘈嘈的声音。多罗米埃开口了:

"我们不应当胡说八道,也不应当说得太快,"他大声说, "让我们想想看我们是不是想要卖弄自己的口才。说个不停只能 浪费精力,这再傻也没有了。流着的啤酒堆不起泡沫。先生们, 不可性急。我们吃喝,也得有吃喝的气派。让我们细心地吃,慢 慢地喝。我们不必赶快。即使是春天吧,也不能来得太快。过分 的热可以损害桃花和杏花。过分的热也可以消灭盛宴的雅兴和欢 乐。先生们,不可心急!拉雷尼埃尔和塔列朗的意见都是这样。"

- 一阵震耳欲聋的反抗声从那堆人里发出来。
- "多罗米埃,不要闹!"勃拉什维尔说。
- "打倒专制魔王!"法梅依说。
- "篷巴达!篷彭斯!彭博什!"
- "星期日还没完呢。"法梅依又说。
- "我们并没有乱来。"李士多里说。
- "多罗米埃,"勃拉什维尔说,"我是最安静的。"
- "在这方面,你算得是侯爷。"

安静山侯爵是当时一个大名鼎鼎的保王党。一句小小的隐语 平息了喧闹。

"朋友们,"多罗米埃以一个重获首领地位的人的口吻大声说,"安静下来。对这种玩笑也不必太慌张。隐语是飞着的精灵所遗的粪便。笑话四处都有,精灵在说笑一通之后,又飞上天去了。神鹰遗了一堆白色的秽物在岩石上,仍旧翱翔自如。我毫不亵渎隐语。我对不同的隐语寄以不同的敬意。人类中,或许是人类以外,最有尊严、最优秀和最可亲的人都说过隐语。我的弟兄们,我再说一遍,即使是在说俏皮话、开玩笑和隐语时,也不可

过于热心,不可过分嚣张。即使是猜谜语,也应当有限度。这就是拉丁话所谓的即使是饮食,也应当有节制。女士们,就是吃你们喜欢的苹果饺。也应当有限度和讲究艺术手法。我们的每一种欲念,甚至包括爱情在内,也都有胃口,不可太饱。在任何事情上,都应适可而止。知道在适当的时候约束自己的人就是聪明人。对于我,你们可以放心,因为,我的考试成绩可以证明我懂法律,因为我知道存案和悬案间的差别,因为我用拉丁文做过一篇论文,论《缪纳修斯·德门任弑君者的度支官时期的罗马刑法》,因为我快做博士了,所以,我就一定不会是个蠢才了。我劝告你们,应当节欲。我说的是好话,就和我叫斐利克斯·多罗米埃一样真实可靠。时机一到,就下定决心,毅然引退,那样才真是快乐的人。"

宠儿聚精会神地听着。

" 斐利克斯!" 她说," 这是个多么漂亮的名字!我爱这个名字。这是拉丁文,是'兴盛'的意思。"

#### 多罗米埃接下去说:

- "公民们,先生们,少爷们,朋友们;想节制自己的情欲吗, 这就是药方:喝柠檬水,大量做体操,强迫自己劳动,疲劳,拖 重东西,不睡觉,守夜,多饮含硝质的饮料和白荷花汤,尝莺粟 油和马鞭草油,严格节食。饿肚子,洗冷水浴,使用草索束身, 佩带铅块,用醋酸铅擦身,用醋汤作热敷。"
  - "我宁愿去请教女人。"李士多里说。
- "女人!"多罗米埃说,"你们得小心。女人水性杨花,信赖她们,那真是自讨苦吃。女人是淫邪少信的。她们恨蛇,那只是 因为同行是冤家。"
  - "多罗米埃!"勃拉什维尔喊着说,"你喝醉了!"
  - "是啊!"多罗米埃说。
  - "那么,你乐一乐吧。"勃拉什维尔又说。

"我同意。"多罗米埃回答。

于是,一面斟满酒,一面站起来:

"光荣属于美酒!现在,酒神,请喝!女士们,就是这样。 什么样的民族就有什么样的酒桶。卡斯蒂利亚的亚洛伯,盛十六 公升,阿利坎特的康达罗十二公升,加那利群岛的亚尔缪德二十 五公升,巴利阿里群岛的苦亚丹二十六公升,沙皇彼得的普特三 十公升。伟大的彼得万岁,他那更伟大的普特万万岁。诸位女士 们,请让我以朋友身份奉劝一句话:你们应当随心所欲,广结良 缘。爱情的本质就是乱撞。爱神不需要像一个膝盖上擦起疙瘩的 英国女仆那样死死蹲在一个地方。那位温柔的爱神生来就不是这 样的,它嘻嘻哈哈地四处乱撞,别人说过,撞错总也还是人情; 我说,撞错总也还是爱情。诸位女士,我崇拜你们中的每一位。 呵瑟芬,呵,约瑟芬,俏皮娘儿,假使你不那样撅着嘴,你就更 迷人了。你那神气似乎是被谁在你脸上无意中坐了一下子似的。 宠儿,呵,你是山林中的仙女和缪斯!勃拉什维尔一天走过格雷 ·巴梭街的小溪边,看见一个美貌姑娘,露着腿,穿着一双白袜, 拉得紧紧的,你这个样子合了他的意,于是勃拉什维尔着迷了。 呵,宠儿!你有爱奥尼亚人的嘴唇。从前有个叫欧风里翁的希腊 画家,他的外号,叫嘴唇画家。只有那个希腊人才配画你的嘴 唇。听我说!在你以前,没有一个人配被他一画。你可以和美神 比美,你比所有女人更美,很感谢你刚才解释我的名字,然而名 不一定副实,我也不一定像我的名字一样快乐。大丽小姐,我假 如是您的话,我就要叫做玫瑰,花应当有香味,女子应当有智 慧,至于芳汀,我不打算说什么,她是一个充满幻象和梦想、多 愁善感的人,一个像仙女一样美和圣女般贞洁的小精灵;她失足 在风流女郎的队伍里,又充满幻想,她唱歌,却又祈祷又望着天 空,但又不大知道她所望的是什么,也不知道她所作的究竟是什 么,她望着天空,自以为生活在大花园里,以为到处是花和鸟, 而实际上花和鸟并不多。呵, 芳汀, 您应当知道: 我, 多罗米 埃,只是一种幻象,可是这位心思缥缈的黄发女郎,她并没有听 见我说话!然而她有的全是光艳、趣昧、青春、像美丽的早晨。 呵, 芳汀, 您是一朵白菊或一颗明珠, 您是一个满身都是光彩的 妇女。诸位女士,还有第二个忠告:你们决不要嫁人,结婚犹如 接木,效果好坏,不一定,你们不必自寻苦吃。可是;哎呀!我 在这里胡说些什么?我失言了,姑娘们在结婚问题上是不可救药 的。我们这些明眼人所能说的一切,不会使那些傻姑娘放弃关于 婚姻的幻想。不管它,就让它是这样吧,可是。美人们,请记牢 这一点:你们吃糖太多了。呵,妇女们,你们只有一个错误:就 是好嚼糖。糖是一种盐。一切盐都吸收水分。糖最能吸收水分。 它通过血管。把血液里的水分提出来,于是血液凝结。由凝结到 凝固,导致肺结核,而死亡。因此,糖尿病常和痨病并发。因 此,你们不要嚼糖就长寿了!现在我转到男子方面来。先生们, 多多占有妇女。在你们彼此之间不妨毫无顾忌地互相占有爱人。 情场中无所谓朋友。凡是有一个漂亮女子的地方,大家总是你死 我活地争夺!一个漂亮女子便是一场战争的原因,一个漂亮女子 便是一场明目张胆的盗窃。历来一切的劫掠都是由女人发动的。 罗慕洛掳过萨宾妇人,威廉捞过萨克森妇人,恺撒掳过罗马妇 人。没有女子爱着的男子,总似乎饿鹰那样盯着别人的情妇。至 于我,我向一切没有家室的可怜虫介绍波拿巴的《告意大利大军 书》:'兵十们,你们什么也没有。敌人却什么都有'。"

多罗米埃的话中断了。

"喘口气吧,多罗米埃。"勃拉什维尔说。

同时,勃拉什维尔开始唱一支悲伤的歌。李士多里和法梅依随声和着,那种歌是用从车间里信手拈来的歌词编的,音韵好像很丰富。其实完全没有音韵;没有什么意义就像烟斗中的雾气一样容易消散。下面便是那群人答复多罗米埃的演说词的一节答

复:

几个荒唐老头子, 拿些银子交给狗腿子。 要教克雷蒙·东纳先生, 圣约翰节坐上教室的位子, 克雷蒙·东纳先生不能当教皇, 原来他不是教士, 狗腿子气冲冲, 送还他们的银子。

那种歌并不能使多罗米埃住口。他喝干了杯中的酒,再斟上一杯,又说起话来。

"打倒圣人!我说的话。你们全不必放在心上。我们不要清规戒律来束手束脚,不要小心谨慎。让我们狂欢吧!让我们拿放荡和酒肉来补足我们的法律课。吃喝,消化。让查士丁尼作雄的,让酒囊饭袋作雌的。宇宙充满快乐!造物主!祝你长生!地球是一颗大金刚钻!我快乐。雀鸟真够劲,遍地都是盛会!黄莺儿是一个任人欣赏的音乐家。夏日,我向你致敬。呵,卢森堡,呵,夫人街和天文台路的竹枝词!呵,神魂颠倒的丘八!呵,那些看守孩子又拿孩子寻开心的漂亮女佣人。假如我没有奥德翁的长廊,我或许会喜欢美洲的草原吧。我的灵魂飞向森林中的处女地和广阔的平原。一切都是美的。苍蝇在日光中团团飞舞。太阳一个喷嚏打出了蜂雀。吻我吧,芳汀。"

结果他错吻了宠儿。

八

"爱同饭店比蓬巴达酒家好。"瑟芬叫着说。

-120 -

- "我喜欢蓬巴达胜过爱同,"勃拉什维尔说,"这里更豪华些,有些亚洲味儿。你们看下面的那间大厅,四面墙上都有镜子。"
  - "我可只注意吃的东西。"宠儿说。

勃拉什维尔一再坚持说。

- "你们瞧这些刀子。在蓬巴达酒家里刀柄是银的,在爱同店里是骨头的。银子当然比骨头贵重些。"
- "对那些装了银下巴的人来说,他们情愿要骨头下巴。"多罗 米埃说。

这时他从蓬巴达的窗口望着残废军人院的圆屋顶。

大家安静下来。

- " 多罗米埃 ," 法梅依叫道 , " 刚才李士多里和我辩论了一 番。"
  - "辩论固然好,但相骂更有意思。"多罗米埃回答。
  - "我们在辩论哲学问题。"
  - "哼。"
  - "你喜欢笛卡儿还是斯宾诺莎?"
  - "我喜欢唱歌的德佐吉埃。"多罗米埃说。

下了那断语以后,他又喝酒,接着说:

"活在世上,我是同意的。世界上并不是一切都完蛋了,既然我们还可以胡思乱想。就应当感谢永生的众神。我们会说谎,但我们也会发笑,我们一面肯定,但我们一面也怀疑。三段论里也常出岔子。有趣,这世上总是还有一些人能洋洋得意地拿出一些特别玩意儿。诸位女士,你们知道吗?你们安安静静喝着的那些东西是从马德拉来的酒。是古拉尔·达·弗莱拉斯地方的产品,那里超出海面三百十七个脱阿斯!喝酒时你们应当注意这三百十七个脱阿斯!而那位漂亮的饭店老板篷巴达凭着这三百十七个脱阿斯,却只卖你们四法郎五十生丁!"

法梅依重行把话打断了:

- " 多罗米埃, 你的意见等于法律。你最欣赏的作家是谁?"
- " 贝尔……。"
- "是贝尔坎!"
- "不对,贝尔舒。"

多罗米埃又接下去说。

光荣属于篷巴达!假使这里有一个埃及舞或一个希腊名妓,它就更美了。可惜世界永远是老一套,绝没有什么新东西。在造物主的创作里,再也没有什么未发表的东西,所罗门说过:'在太阳下面没有新奇的事物。'维吉尔也说过:'各人的爱全是一样的。'今天的男学生和女学生走上圣克鲁的篷船,正和从前亚斯巴昔和伯利克里乘舰队去萨摩斯一样。

当时有一匹马倒在河沿上,才使那辆车子和这位高谈阔论者都一齐停下来了。一匹又老又瘦只配送给屠夫的博斯母马,拉着一辆很重的车子。那头精疲力竭的牲口走到蓬巴达的门前,就不肯再走了。这件意外的事引来不少观众。车夫边骂边举起鞭子,对准目标,狠狠一鞭下去。同时嘴里骂着"贱畜牲"时,那匹老马已倒在地上死去了,在行人轰动声中多罗米埃的那些愉快的听众全转头去看,多罗米埃趁这机会念了这样一节忧伤的诗来结束他的演讲:

在这世界上, 小车和大车, 命运都一样; 它是匹劣马, 活得像老狗, 所以和其他劣马一样。

"怪可怜的马。"芳汀叹着说。

**—** 122 **—** 

#### 于是大丽叫起来了:

- "你们瞧芳汀,她为那马叫屈了!竟有这样愚蠢的人!" 这时宠儿交叉起两条胳膊,仰着头,定睛望着多罗米埃说:
- "够了够了!还有那古怪玩意儿呢?"
- "对呵。时候已经到了,"多罗米埃回答说,"诸位先生,送 给各位女士一件古怪玩意儿的时候已经到了。诸位女士,请等一 会儿。"
  - "先亲一个嘴。"勃拉什维尔说。
  - "亲额。"多罗米埃加上一句。

每个人在他情妇的额上郑重地吻了一下,四个男人顺序而出,都把一个手指放在嘴上。

宠儿鼓着掌,送他们出去。

- "这已经很有意思了。"她说。
- "不要去得太久了,"芳汀低声说,"我们等着你们呢。"

#### 九

那几位姑娘独自留下,两个两个地伏在窗子边上闲谈,伸着 头,隔窗说着话。

她们看见那些年轻人挽着手走出篷巴达酒家。他们回头笑嘻嘻对着她们挥了挥手,便消失在爱丽舍广场惯有的星期日的烟尘与人群中去了。

- "不要去得太久了!" 芳汀喊着说。
- "他们预备带什么玩意儿回来给我们呢?"瑟芬说。
- "那一定是些好看的东西。"大丽说。
- " 我呢 ," 宠儿说 ," 我希望那些东西是金的。"

她们从那些大树的树枝之间望着水边,觉得也很有趣,不久 就把那事忘记了。那正是邮车和公共马车起程的时候。当时到南 部和西部去的客货车,几乎全要走过爱丽舍广场,顺着河沿,经

过巴喜便门。每隔一分钟,就会有一辆刷了黄漆和黑漆的大车,载着沉重的东西驶过,马蹄铁链响成一片,箱子、筐子、提包堆到不成样子,车子里挤得满满的,一眨眼全都走了,马蹄践踏着街心,疯狂地穿过人群,路面上的石块都成了燧石,尘灰滚滚,就似乎是从炼铁炉里冒出的火星和浓烟。几位姑娘见了那种热闹场面大为兴奋,宠儿喊着说:

- "多么热闹!就像一堆堆铁链在飞着。"
- 一次,她们仿佛看见有辆车子(由于榆树的枝叶过于浓密。 她们看不大清楚)停了一下,随即又飞跑去了。这事惊动了芳 汀。
  - "这真奇怪!"她说。"我还以为公共客车从不停地呢。" 宠儿耸了耸肩。
- "这个芳汀真特别,我刚才故意望着她。就连最简单的事她也要大惊小怪。如果我是个旅客,我关照公共客车说:'我要到前面去一下,您经过河沿时让我上车。客车来了看见我,就会停下来,让我上去。'每天都有这样的事。你太脱离现实生活了。我亲爱的。"

过了一些时候,宠儿忽然一动,仿佛一个从梦中惊醒的人。

- "喂,"她说,"他们要送我们的古怪玩意儿呢?"
- "是呀,就是啊,"大丽接着说,"那闹了半天的古怪玩意儿呢?"
  - "他们耽搁得太久了!"芳汀说。

芳汀正叹完这口气,伺候晚餐的那个招待走进来手里捏着一件东西,似乎是封信。

"这是什么?"宠儿问。

招待回答说:

- "这是那几位先生留给太太们的一张条子。
- "为什么没有马上送来?"
- **—** 124

"因为那些先生们吩咐过的,"招待接着说,"要过了一个钟 头以后才交给这几位太太。"

宠儿从那招待手里把那张纸夺过来。那确是一封信。

" 奇怪 ," 她说 ," 没有收信人的姓名 , 但有几个字写在上面: 这就是古怪玩意儿。

她急忙把信拆开,打开来念(她识字):

呵,我们的情妇!

你们应当知道,我们是有双亲的人,双亲,这是你 们不大知道的。在幼稚而诚实的民法里,那叫做父亲和 母亲,那些亲人,长者,慈祥的老公公,慈祥的老婆 婆,他们老叫苦,老想看看我们,说我们是浪子,时刻 盼望我们回去,并且要为我们宰牛宰羊,我们现在要服 从他们。因为我们是有品德的人。你们念这封信时,五 匹快马已把我们送还给我们的爸爸妈妈了。正如博须埃 所说,我们拆台了,我们走了,我们已经走了。我们逃 了。去图卢兹的公共客车已把我们从陷阱中拔了出来。 所谓陷阱,就是你们,呵,我们美丽的小姑娘!我们回 到社会、责任、秩序中去了,马蹄声紧,每小时要走三 法里,祖国需要我们,和旁人一样,我们要去做长官, 做家长,做乡吏,做政府顾问。你们要尊敬我们。我们 正在作一种牺牲。快快为我们哭一场。快快找个替身 吧。假使这封信撕碎了你们的心,你们就照样报复它, 把它撕碎吧。永别了。

近两年来我们曾使你们幸福,千万不要埋怨我们。 勃拉什维尔 法梅依 李士多里 多罗米埃(签字)

附告:餐费已付。

那四位姑娘面面相觑。

宠儿第一个打破沉寂。

- "好呀。"她喊着说,"这玩笑确实是开得不坏。"
- "很有趣。"瑟芬说。
- "这一定是勃拉什维尔出的主意,"宠儿又说,"这倒使我爱他了。人不在,心头爱,人总是这样的。"
  - "不对,"大丽说,"一望便知。这是多罗米埃的主意。"
- "既是这样,"宠儿又说,"勃拉什维尔该死,多罗米埃万岁!"
  - " 多罗米埃万岁!" 大丽和瑟芬都喊起来。

接着,她们放声大笑。

芳汀也随着大家笑。

一个钟头过后,她回到了自己的屋子里,哭了。我们已经说过,这是她第一次的爱。她早已如同委身于自己的丈夫一样委身于多罗米埃了,并且这可怜的姑娘已生有一个孩子。

### 第四卷 寄托有时便是断送

本世纪的最初二十五年中。在巴黎附近的孟费 地方有一家看起来像饭店的那样的一家客店,现在已经没有了。这客店是一家名叫德纳第的夫妇在面包师巷开的。店门头上平钉一块木板。板上画的东西,仿佛是个人,那人背上背着另一个人。那人带有将军级的金色大肩章、章上还有几颗大银星;画上还有一些代表血的红斑纹;其余部分全是烟尘,大致是要描绘战场上的情景。木板的下端有这样几个字:滑铁卢中士客寓。

一个客店门前停辆榻车或小车原是件最平常的事。但在一八一八年春季的一天傍晚,在那滑铁卢中士客寓门前停着的那辆阻塞街道的大车(不如说一辆车子的残骸),却吸引了过路画家的注意。

那是半部在森林地区用来装运厚木板和树身的重型货车。它是由一条装在两个巨轮上的粗笨铁轴和一条嵌在轴上的粗笨辕木组成。整体是宠大、笨重、奇形怪状的,就像一架大炮的座子。车轮、轮边、轮心、轮轴和辕木上面都溅了一层黄污泥浆,颇像一般人喜欢用来修饰天主堂的那种灰浆。泥浆掩盖了木头,车上的铁也到处生了锈,车轴下面,横挂着一条适合凶悍的苦役犯的粗链。那条链子不会使人想到它所捆载的巨材,却使人想到它所能驾驭的猛兽;它那模样,似乎是来自监狱(巨魔和超人的监狱),或者是从一个妖怪身上解下来的。

为什么那辆重型货车的前部会停在那街心呢?首先,为了阻塞道路;其次,为了让它锈它。就像在旧社会组织中,有许许多多机构,也同样明目张胆地存在着,并没有存在的理由。

那链条中段离地很近,黄昏时有两个小女孩,一个大致两岁半,一个十八个月,左右并排坐在那链条的弯处,如同坐在秋千索上,小的那个躺在大的怀中,亲亲热热地相互拥抱着。一条手帕巧妙地把她们系住,免得她们摔下。有个母亲一看见那条丑链条时,就说:"嘿!这家伙可以做我孩子们的玩意儿。"

那两个欢欢喜喜的孩子,的确也打扮得惹人喜爱,她们就像废铁中的两朵蔷薇;她们的眼睛里神气十足,鲜润的脸蛋儿笑嘻嘻的。一个的头发是栗色,另一个的是棕色。她们天真的面庞露着又高兴又害怕的神气。附近有一丛野花发出香味,人家总为那香味是从两个孩子那里来的。那个小的,天真烂漫,露出她那赤裸裸、可爱的小肚皮。在这两个幸福无比的、漂亮的小宝则的顶上,是个高阔的车架,满身是锈,样子难看,纵横交错、张牙舞爪的,似乎野人洞口的门拱。几步以外,有一个面目并不可爱但此刻却充满慈爱的大娘,那就是她们的母亲;她正蹲在那个发生意外。她那神气,既像猛兽又像天神,除了母亲之外,别人不会有那样的神情。那些难看的链环,每荡一次,都像发脾气似的发出一种锐利的叫声来,那两个小女孩陷入了欢乐,斜阳好像也加入这欢乐之中。一条巨魔的铁链成了小天使们的秋千,世间没有比这更有趣的事了。

母亲,一面荡着她的两个孩子,一面用一种不准确的音调哼着一首当时流行的情歌:

必须如此,一个战士.....

她的歌声和她对那两个女儿的关注,使她对街上发生的事不闻不见。

当她开始唱那首情歌的第一节时,就已有人走近她身边。她

#### 忽然听见有人在她耳边说:

"大嫂,您的两个小宝宝真可爱。"

那母亲唱着情歌转过头来。

原来是个妇人站在她面前,只几步远的地方。那妇人也抱着 一个孩子。

此外,她还挎着一个似乎很重的随身大包袱。

那妇人的孩子简直是个小仙女。那是一个两三岁的女孩。她 艳丽的衣服可以和那两个孩子比一下。她戴一顶细绸小帽。帽上 有瓦朗斯花边,披一件有飘带的斗篷。裙子下边可以看见她那雪 白、肥嫩、坚实的大腿。她面色红润,身体健康,着实可爱,两 颊鲜艳得像苹果,叫人见了恨不得咬它一口。她的眼睛一定是很 大的。一定还有十分秀丽的睫毛,我们不能再说什么,因为她正 睡觉,眼睛闭着。

她睡得那么甜!只有在她那种小小年纪才能那样绝无顾虑地睡着。在母亲慈爱的胳膊中,孩子睡得怎能不甜呢?

那母亲却是一付贫苦忧郁的模样,她的装束像个女工,却又露出一些农妇的迹象。她或许年轻美丽,但由于那种装束,她显得并不美。她的一绺金发露了出来。显出她头发的丰厚,可是她用一条又丑又窄的好像是巫婆用的头巾紧紧结在颏下,把头发全遮住了。人可以在笑时露出美丽的牙齿,可是她一点也不笑。她的眼睛仿佛还略有神彩。她脸上没有血色,显得十分疲乏,像有病似的。她瞧着怀里女儿的那种神情只有亲自哺乳的母亲才会有。一条对角折的粗蓝布大手巾,就是伤兵们用来擦鼻涕的那种大手巾,遮去了她的腰。她的又黑又瘦的手,生满了斑点,食指上的粗皮满是针痕,肩上披一件蓝色的粗羊毛大衣,穿着布裙袍,一双大鞋。

她就是芳汀。她的面容已经很难认了。可是仔细看去,她仍 然很美。一条含愁的皱痕横在她的右脸上,仿佛是冷笑造成的。

至于装束,她从前那种缀满丝带、散发着丁香味儿、狂态十足的 美丽衣服,那些似乎是愉快、狂欢和音乐构成的装饰,早已像日 光下的树上霜花那样消失不见了,霜花融化以后,留下的只是深 黑的树枝。

在那次的"妙玩笑"开过以后,已经过了十个月了。

完全可以想象,在这十个月中发生了什么。

遗弃之后的生活,是艰苦的。芳汀完全见不着宠儿、瑟芬和 大丽了:和她们的关系也随着和男人的关系而断绝了。假使有人 在十五天后说她们从前是朋友,她们一定会感到奇怪,因为现在 已没有再做朋友的理由了。芳汀只是孤零零的一个人。她孩子的 父亲走了,这种绝交是无法挽回的,她独自一人,无亲无故,她 变得有些好逸恶劳,自从和多罗米埃发生关系以后,她便轻视她 从前学得的那些小手艺,忽视了自己的出路,现在已是无路可通 了。也没有一个人可以帮她。芳汀稍稍认识几个字,但不会写, 在她小时候,人家只教会她签自己的名字。她曾请一个摆写字摊 的先生写了一封信给多罗米埃,随后连写了二封。多罗米埃一封 也没有答复。一天,芳汀听见一些饶舌的贫嘴女人望着她的孩子 说:"谁会认这种孩子?对这种孩子,没有人会在意。"于是她想 到多罗米埃一定也对她的孩子耸耸肩,不会去认这无辜的孩子, 想到那男人,她心灰意冷了。可是该怎么办呢?她不知道应当向 谁求教。她犯了错误,她的本质是贞洁贤淑的。她隐隐地感到, 她不久就会堕入苦难,陷入在更加苦难的境地里。她非得有毅力 不行。她忽然想到要回到她家乡滨海蒙特勒伊去,在那里或许会 有人认识她,给她工作。这打算不错,不过得先隐瞒她的错误。 于是她隐隐看出,可能又要面临生离的苦痛了,而这次的生离是 会比上一次更痛苦。她的心扭作一团,可是她下定决心。芳汀, 是敢于大胆正视人生的。

她已毅然决然放弃了修饰,自己穿着布衣,把她所有的丝织

品、碎料子、飘带、花边,都用在她女儿身上,她仅有的一点虚荣心也体现在这女儿身上。她把所有的东西卖了二百法郎,还清各处的零星债务后她只有八十来个法郎了。在她二十二岁的一个晴朗的春天的早晨,她背着她的孩子,离开了巴黎。假如有人看见她们母女俩走过。谁都会心酸。那妇人在世上只有这个孩子,那孩子在世上也只有这个妇人。芳汀因喂她女儿的奶,她的胸脯亏累了,因而有点咳嗽。

斐利克斯·多罗米埃先生,二十年后,在路易·菲力浦王朝时代,他成了外省一个满脸横肉、有钱有势的公家律师,一个乖巧的选民,一个很严厉的审判官,一个一贯寻芳猎艳的好色之徒。

芳汀坐上当时称为巴黎郊区小车的那种车子,每法里花上三四个苏的车费,当天就到了孟费 的面包师巷。

她从德纳第客店门前走过,看见那两个小女孩在那怪形秋千架上玩得怪起劲的,不禁被深深吸引,只望着那幅欢乐的景象出神。

诱惑人的鬼怪是有的。对这个做母亲的来说,那两个女孩便 是这种鬼怪。

她大为感动地望着这一切。看见天使便如身历天堂,她仿佛看到了上帝的存在。那两个女孩是那样快活!她望着她们,羡慕她们,异常感动,以至当那母亲在她两句歌词间换气时,她忍不住对她说出我们刚才读到的那句话:

"大嫂,您的两个小宝宝真可爱。"

即使最凶猛的禽兽,见人家抚摸它的孩子也会驯服起来的。母亲抬起头,道了谢,又请这位过路的女客坐在门边条凳上,她自己仍蹲在门槛上。两个妇人便交谈起来了。

" 我是德纳第妈妈 ," 那两个女孩的母亲说 , " 这客店是我们 开的。"

随后,她又合着牙哼起她的情歌:

必须这样,我是骑士, 我正要到巴勒斯坦去。

这位德纳第妈妈是个红头发、胖胖的、呼吸不畅的妇人,是个典型的母老虎。并且说也奇怪,由于她多读了几回香艳小说,她老像有满腔心事似的。她是那么一个扭扭捏捏、男不男女不女的家伙,那些已经破烂的旧小说,对一个客店老板娘的想象力来说。往往会使她装腔作势。她还年轻,不到三十岁。假使这个蹲着的妇人当时站起来,她那魁梧奇伟、游艺场中活菩萨似的身材或许会立刻吓退那位女客,扰乱她的信心,而下面的事也就不会发生了。不想一个人的一起一坐竟会牵涉到许多人的命运。

运来的女客开始谈她的身世,不过谈得稍微与实际情况有些 出入。

她讲她是一个女工,丈夫死了,在巴黎没有工作干,她要到处别去找工作,她要回到她的家乡去。当天早晨,她徒步离开了巴黎,因为她带着孩子,觉得疲倦了,恰巧遇着到蒙白耳城去的车子,她便坐了上去;她从蒙白耳城走到孟费 ;小的也走了一点路,可是不多,她太小了,只得抱着她,她的宝贝睡着了。

说到这里,她热烈地吻了一下她的女儿,把她弄醒了。那个孩子睁开她的眼睛,和她母亲的一样的蓝眼睛,什么也不望,什么也在望,用孩子们那副一本正经并且有时严肃的神气望着,那种神气是用他们光明的天真面对我们日益衰败的道德。仿佛他们觉得自己是天使,又知道我们是凡人。随后那个孩子笑起来了,母亲尽管抱住她,但她用小生命跃跃欲试的那种难以结束的毅力滑到地上去了,忽然她看见了秋千上面的那两个孩子,立刻停止不动,伸出舌头,露出羡慕的样子。

德纳第妈妈把她两个女儿解下了,叫她们从秋千上下来,说

道:

"你们三个人一道玩吧。"

在那种年纪,大家很快就玩熟了,一分钟过后,那两个小德纳第姑娘便和这个新来的伴侣一道在地上挖洞了,玩得其乐无穷。

这个新来的伴侣活泼又有趣的,母亲的好心肠已在这个娃娃 快乐里表现出来了,她拿了一小块木片做铲子,用力挖了一个能 容一只苍蝇的洞。一个孩子挖墓穴是很有趣的。

两个妇人继续谈话。

- "您的宝宝叫什么?"
- " 珂赛特。"

珂赛特应当是叫欧福拉吉。可是她母亲把欧福拉吉改成了珂赛特,这是母亲和平民常有的一种优雅的本能,比方说,约瑟华往往变成贝比达,佛郎索母斯往往变成西莱特。这种字的转借法,绝不是字源学家的学问所能解释的。我们认得一个人的祖母,她居然把泰奥多尔变成了格农。

- "她几岁了?"
- "快三岁了。"
- "和我的大孩子一样大。"

那时,那三个女孩聚在一起,神气显得极其快乐,但又显得十分焦急,因为那时发生了一件大事:一条肥大的蚯蚓刚从地里钻出来,她们正看得出神。

她们的喜气洋洋的额头一个挨着一个,仿佛三个头同在一圈 圆光里一样。

"这些孩子们,"德纳第妈妈大声说,"一下子就混熟了!别 人一定会认为她们是三个亲姊妹呢!"

这个母亲所等待的就是这句话吧。她握住德纳第妈妈的手。 眼睛盯着她,向她说:

"您肯替我照顾我的孩子吗?"

德纳第妈妈一惊,那是一种既不表示同意,也不表示拒绝的 动作。

珂赛特的母亲紧接着说:

- "您明白吗,我不能把我的孩子领到家乡去。工作不允许那样做。带着孩子不会有安身的地方。在那地方,他们本是那样古怪。慈悲的上帝教我从您客店门前走过,当我看见您的孩子那样好看、那样干净、那样高兴时,我的心早被打动了。我心说:'这才真是个好母亲呵。'哟,她们真会成三个亲姊妹的。并且,我不久就要回来的。您肯替我照顾我的孩子吗?"
  - "我得先想想。"德纳第妈妈说。
  - "我可以每月付六个法郎。"

说到这里,一个男子的声音从那客店的里面传出来:

- "非得七个法郎不成。并且要先付六个月。"
- "六七四十二。"德纳第妈妈说。
- "我照付就是。"那母亲说。
- "并且另外要十五法郎,做刚接过手时的一切费用。"男子的 声音又说。
  - "总共五十七法郎。"德纳第妈妈说。

提到这些数目时,她又很随便地哼起来:

必须这样,一个战士说。

"我照付就是,"那母亲说,"我有八十法郎。剩下的钱,尽够我的路费,假如走去的话。到了那里,我就赚得到钱,等我有点钱的时候,我就回头来找我的心肝。"

男子的声音又说。

- "那孩子有包袱吗?"
- "那是我丈夫。"德纳第妈妈说。
- " 当然她有一个包袱 , 这个可怜的宝贝。我早知道他是您的

丈夫。并且还是一个装得满满的包袱!不过有点满得超出一般。 里面有很多的东西,还有一些贵重的绸缎衣服。它就在我的随身 衣包里。"

- "您得把它交出来,"男子的声音又说。
- " 我当然要把它交出来!" 母亲说," 我让我的女儿没有衣服穿,那才是笑话呢!"

德纳第摆出一付主人的面孔。

"很好。"他说。

这件买卖成交了。母亲在那客店里住了一夜,交出了她的钱,留下了她的孩子,重新结上她那只轻便的随身衣包,在第二天早晨走了,一心打算早早回来。人们在骨肉的离合时总爱打如意算盘,可是往往落一场空。

德纳第夫妇的一个女邻居碰到了这位离去的母亲,她回来 说:

"我刚才看见一个妇人在街上哭得好惨!" 珂赛特的母亲走以后,那汉子对他婆娘说:

"这样我可以付我那张明天到期的一百一十法郎的期票了。 先前我还缺五十法郎。你可知道?法院的执达吏快要把人家告发 我的拒绝付款的状子给我送来了。这一下,你靠了你的两个孩子 做了个财神娘娘。"

"我没有想到。"那婆娘说。

那只被逮住的老鼠是瘦的,可是猫儿,即使得了一只瘦老鼠,也要快乐一场。

我们现在简单地谈谈那德纳第夫妇是什么东西。

这些人属于那种爬上去了的粗俗人和失败了的聪明人所组成 的混合阶级,这种混合阶级处于所谓中等阶段和所谓下层阶级之

间,兼有下层阶级的某些弱点和中等阶级的绝大部分恶习,既没有工人的那种大公无私的热情,也没有资产阶级的那种诚实的信条。

这些小人,一旦受到恶毒的煽动就很容易变成凶恶的力量。 那妇人本身就是有恶婆的特点,那男子也是个无赖的胚子。他们 俩都有那种向罪恶方面猛烈发展的极大可能性。世上有一种人就 像一只虾似的不断退向黑暗,他们一生中只后退,不前进。并且 利用经验,增加他们的丑恶,不停地日益堕落下去,心地也日益 狠毒起来。这一对男女,便是那种东西。

尤其是那德纳第,他可以使观察他的人感到局促不安。我们对某些人只须望一眼便起小心戒备之心,我们觉得他们在两方面都是阴森森的,在人后,他们鬼鬼祟祟,在人前,他们气势汹汹。他们的心,从不告人。我们无从知道他们曾干过什么,也无从知道他们将干些什么。他们目光中的那种遮遮掩掩的神情才会把他们揭露出来,我们只须观察他们的一言一行便可想见他们过去生活中充满一些见不得人的隐事和未来生活中一些阴谋诡计。

这个德纳第,按他自己说的话,曾当过兵,据说,他当过中士;他可能参加过一八一五年的滑铁卢战役,据说还表现得相当勇敢。将来我们就会知道他究竟是怎样的一个人。在他酒店的招牌上描绘了他在作战中的一次亲身经历。那是他自己画的,因为他什么都会干一点,但都干不好。

当时的古典主义旧小说,在《克雷荔》以后就只有《洛多伊斯卡》,那些书都还算高尚,但越往后越庸俗,从斯居德黎小姐降至布隆·麻拉姆夫人,从拉法耶特夫人降至巴德勒米·哈陀夫人,那一类小说都把巴黎那些看门女人的情火点燃了,甚至连累到郊区。德纳第妈妈的水平恰好能读那一类书籍。她沉迷其中,把自己微弱的脑力沉浸在那里。因此,在她很年轻时,甚至在年龄稍大时,她在她丈夫身旁总显得心事重重似的。她丈夫是一个

深沉的滑头,不务正业,略通文法,既粗鄙又精明,他爱读比戈·勒白朗的言情小说,"在性的问题上"(这是他的口头禅),他却是从不乱来。他妻子的年龄比他小十二到十五岁。后来,浪漫的堕马髻渐成白发,佳人转为丑妇,德纳第太太便成为一个肥胖、恶劣、尝过一些下流小说滋味的妇人了。读坏书的人总免不了受坏影响,结果,她的大女儿叫做爱潘妮。至于那可怜的小女儿,几乎叫做菊纳尔。幸而狄克莱·狄弥尼尔的一部小说,倒不知不觉中救了她,她只叫做阿兹玛。

此外,顺便提一下,我们现在谈到的那个怪时代,在替孩子们取小名方面固然混乱,但也不见得事事都浅薄可笑。除了我们刚才指出的那种浪漫主义小说的因素以外,也还有一种社会影响。现在"高雅"的名字移到平民身上,村野的名字移到贵人身上,那样的交流只能说是提倡平等思想的后果。新思潮深入一切,无可阻挡,给孩子命名便是一例。在这种混乱现象的后面存在一种伟大深刻的社会原因,那就是法兰西革命。

三

那客店的光景并不好。

幸而那女客的五十七个法郎,使德纳第免于官厅的追究,他出的期票也保持了信用。下一个月他仍旧缺钱,那妇人便把珂赛特的衣服饰物带到巴黎,向当店押了六十法郎。那笔款子用完以后,德纳第夫妇便立刻让那孩子在家里受到被救济者的待遇。她的衣服被典当光以后,他们便叫她穿德纳第家小姑娘的旧裙和旧衫,就是说,破裙和破衫。他们把大家吃剩的东西给她吃,她吃得只比狗好一些,还不如一只猫,并且还经常和猫狗一起吃;珂赛特和猫狗一同在桌子底下用同样的木盆吃。

她的母亲在滨海蒙特勒伊住下来了,我们以后还会谈到的, 她每月写信,应当说,她每月请人写信探问她孩子的消息,德纳

第夫妇每次都回复说:"珂赛特情况十分好。"

最初六个月满了以后。她母亲把第七个月的七个法郎寄去,并且月月都准时按期寄去。一年还不到,德纳第汉子便说:"她给了我们多大的面子!她要我们拿她这七个法郎干什么?"于是他写信硬要十二个法郎。他们向这位母亲说她的孩子快乐平安,母亲没有办法,照寄了十二法郎。

某些人不能只有爱而没有恨。德纳第婆子就酷爱她自己的两个女儿,因而也厌恶那外来的孩子。一个慈母的爱会有它丑恶的一面,想来真使人失望。珂赛特在她家里虽然只占一点点地方,她仍觉得珂赛特使她两个小女儿呼吸的空气也减少了一样。那妇人,和许多和她同一类型的妇人一样,每天都有一定数量的抚爱和一定数量的打骂要发泄出来。假使她没有珂赛特,虽然她百般宠爱,她两个女儿一定也还是要受尽她的打骂的,可是那个外来的女孩做了她们的替身。代受了打骂。她自己的两个女儿却只承受她的爱抚。珂赛特的一举一动都会受到一阵冰雹似的殴打,凶横无理之极。一个柔和,幼弱、还一点也不了解人生和上帝是什么的孩子,却无时不受惩罚、辱骂、虐待、殴打。还得瞧着那两个和她一样的女孩儿享受她们孩提时期的幸福!

既然德纳第婆子狠心,爱潘妮和阿兹玛也好不了哪里去。孩子们,在那种小小年纪总是母亲的再版。只是版本的大小有所不同而已。

过了一年,又是一年。

那村子里的人说:

"德纳第一家子都是好人。他们并不宽裕,却还抚养人家丢在他们家里的一个穷孩子!"

大家都认为珂赛特已被她的母亲忘记了。

同时,那德纳第汉子不知从什么密报中探听到那孩子大致是 私生的,母亲不便承认,于是他便要每月十五法郎,说那"畜 生"长大了,"要东西吃",而且以送还孩子来要挟芳汀。"她敢不听我的话!"他吼道。"我也不管她要瞒人不瞒人,把孩子送还给她就是。非给我加钱不行。"那母亲只好照寄十五法郎。

年复一年,孩子长大了,她的苦难也增加了。

珂赛特在极小时,一向是那两个孩子受打骂的替身;当她的 身体刚长大一点,就是说连五岁还没有到的时候,她又成了这家 人的仆人。

五岁,或许有人说,那不见得是真的吧。唉!确实是这样。 人受苦是不以年龄为限的。最近我们不是见过杜美拉的案子,一个当了土匪的孤儿,据官厅的文件说,他从五岁起,便独自一人 在世上"作工糊口,从事盗窃"吗?

他们叫珂赛特办杂事。打扫房间、院子、道路,洗杯盘碗盏,甚至搬重东西。她的母亲一直住在滨海蒙特勒伊,德纳第夫妇见到她近来寄钱没有从前那样准时了,便更加觉得有理由那样对待孩子。况且有几个月没有寄钱来了。

假使那母亲在那第三年的年末来到孟费 ,她一定会不认识她的孩子了。当珂赛特刚到这一家的时候,是那样美丽,那样红润,现在是又黄又瘦。她的举动,也不知道为什么会那样缩手缩脚。德纳第夫妇老说她"鬼头鬼脑"!

待遇的不平使她性情急躁,生活的艰苦使她变丑了。她只还有那双秀丽的眼睛,使人见了格外难受,因为她的眼睛是那么大,看去就仿佛那里的愁苦也格外多。

冬天,看见这个还不到六岁的可怜的孩子衣衫褴褛,在寒气中战栗发抖,天还没亮,便拿着一把大扫帚,用她的小红手紧紧握着它打扫街道,一滴泪珠挂在她那双大眼睛的边上,好不叫人痛心。

在那里,大家叫她百灵鸟。那小妞儿也并不比小鸟大多少, 并且老是哆哆嗦嗦,凡事都使她惊慌,战栗,每天早晨在那一家

和那一村里老是第一个醒来,不到天亮她便已到了街上或田里,一般爱用比喻的人便替她取了这个名字。

不过这只百灵鸟从来不歌唱。

### 第五卷 坡 路

被孟费 一带居民认为抛弃孩子的那位母亲,现在变成什么样了?她在什么地方?干什么事呢?

把她的小珂赛特交给德纳第夫妇以后,她继续赶路,到了滨海蒙特勒伊。

那是一八一八年。

芳汀离开她的故乡已有十年光景。滨海蒙特勒伊的情形早已 变了。正当芳汀的生活从一次苦难陷入另一次苦难时,她的故乡 却兴盛起来了。

两年以来,一种轻工业在那里发展起来了,这是那小地方的 大事情。

我们要把这些重要的细节当作重点叙述。

从很久以来,滨海蒙特勒伊就有一种打造英国黑玉和德国烧料的特别工业。那种工业因为原料贵,影响到工资,所以并不发达。正当芳汀回到滨海蒙特勒伊时,那种"烧料细工品"的生产已经进行了一种空前的改革。一八一五年年底有一个大家不认识的人,来到这城里,他想到在制造中用漆胶代替松胶,特别在制做手镯方面,他在做底圈时,采用只把两头靠拢的方法代替那种两头连接焊死的方法。这点极小的改革,大大降低了原料的成本,因此。首先工资可以增高,工人都得了实惠;第二,制造有了改进,消费者也得到了好处:第三,售价可以降低,利润加了三倍,厂主也得到利润。一个办法而三处得利。

不到三年功夫,发明这方法的人成了大富翁,他四周的人也 跟着发财。他不是本省的人。关于他的籍贯,大家全不知道,他

的往事,知道的人也不多。

据说他来到这城里时只有很少的几百法郎。

他利用这一点微薄的资本来实现他精心研究出来的那种巧妙 方法,他自己和全乡都获得了实惠。

他初到滨海蒙特勒伊时,他的服装、举动和谈吐都像一个工 人。

似乎在一个十二月的黄昏,他背上背个口袋,手里拿根带刺的棍子,来到这滨海蒙特勒伊小城时,正遇到区公所失火。他曾跳到火里,不顾生命危险,救出两个小孩,那两个小孩恰是警察队长的儿子,因此大家都没有想到验他的护照。从那一天起,大家都知道了他的名字,他叫马德兰伯伯。

\_

他是个五十左右的人,神色忧虑而性情温和,我们只能说这一点。

经过他的巧妙改造,那种工业获得了迅速的发展,滨海蒙特勒伊便成了一个重要的企业中心。销售大量烧料细工品的西班牙每年都到这里来定购大宗产品。滨海蒙特勒伊在这种贸易上几乎能和伦敦、柏林相竞争。马德兰伯伯获得了大宗利润,因而能在第二年建造一幢高大的厂房,厂里分一个男车间,一个女车间。任何一个无衣食的人都可以到那里去报名,一定会有工作和面包。马德兰伯伯要求男工应有毅力,女工应有好作风,无论男女都应当贞洁。他把男女工人分在两个车间,目的是要让姑娘们和妇女们都能安心工作。在这一点上他的态度是一点不动摇的。这是他唯一固执的地方。正因为滨海蒙特勒伊有军队驻扎,腐化堕落的机会多,他提出这种要求有足够的理由。况且他的来到是件好事,他的出现也是种天意。在马德兰伯伯来到这里以前,地方上的各种事业都很萧条,现在大家都靠健康的劳动生活,到处是

欣欣向荣的气象。失业和苦难都已消灭。在这一乡已没有一个一 文钱也没有的穷人,也没有一个苦到一点欢乐也没有的人家。

马德兰伯伯雇用所有的人,他只坚持要求一点;做诚实的男子!做诚实的姑娘!

我们已经说过,马德兰伯伯是这种活动的动力和中枢,这一活动使他获得财富,可是,这仿佛不是他的主要目的,一个简单的商人能这样做,是件相当奇特的事。仿佛他更多地为别人想,而不是为自己。一八二〇年,大家知道他有一笔六十三万法郎的款子用他个人名义存放在拉菲特银行里;可是在他为自己留下这六十三万法郎以前,他已为这座城市和穷人用去了一百多万。

医院的经费原是不足的,他在那里设了十个床位。滨海蒙特勒伊分上下两城,他住的下城只有一个小学校。校舍已经破败,他建造了两幢校舍,一幢为男孩,一幢为女孩。他拿出自己的钱,给两个教员作津贴,这项津贴竟比他们微薄的薪金高出两倍;一天。他对一个对这件事表示惊讶的人说:"政府最重要的两种公务员,便是乳母和小学教师。"他又用自己的钱创设了一所贫儿院,这种措施当时在法国还几乎是没人实行过,他又为年老和残废的工人创办了救济金。以他的工厂为中心,在那一带却出现了一个崭新的区域。他在那里开设了一所免费药房。

最初,他开始那样做时,有些头脑简单的人都说:"这是个财迷。"过后,别人看见他不是在替自己挣钱而是先繁荣地方,那几个头脑简单的人又说:"这是个野心家。"那种看法似乎很对头,因为他信宗教,并且在一定程度上还遵守教规,这在当时是很受人尊敬的。每逢礼拜日,他必按时去参加一次普通弥撒。当地的那位议员,平日一向随时随地留意是否有人和他竞争,因而他立刻对他那种宗教信仰起了戒心。那议员在帝国时代当过立法院的成员,他的宗教思想,和一个叫富歇的经堂神甫(奥特郎托公爵)一样的。他是那神甫提拔的人,也是他的朋友。他常在人

后偷偷嘲笑上帝。可是当他看见这位有钱的工厂主马德兰去做七点钟的普通弥撒时,就以为他可能做议员候选人,便下定决心要赛过他,于是他供奉一个耶稣会教士做他的忏悔教士,还去做大弥撒和晚祷。野心在当时完全是一种钟楼赛跑。穷人和慈悲的上帝都因他们那种恐慌而得到实惠,因为那位光荣的议员也设了两个床位,一共成了十二个。

可是在一八一九年的一天早晨,城里忽然有人说马德兰伯伯由于省长先生的保荐和他在地方上所起的积极作用,不久就会由国王任命为滨海蒙特勒伊市长了。从前说他是"野心家"的那些人听到这个符合大家愿望的消息时,也抓住机会,得意洋洋地喊道,"是吧!我们不是曾说过什么的吧?"整个滨海蒙特勒伊都轰动了。这消息是真的。几天过后,委任令在《通报》上刊出来了。第二天,马德兰伯伯却推辞不受。

还是在这一八一九年,用马德兰发明的方法制造出来的产品在工业展览会里陈列出来了,通过评奖委员的报告,国王授予这位发明家荣誉勋章。在那小城里又产生了一番新的轰动。"呵!他要的原来是十字勋章!"马德兰伯伯又推辞了十字勋章。

这人真是个谜。头脑简单的人。无可奈何,只得说:" 总而言之,这是个想往上爬的家伙。"

我们把这人看清楚了,地方得到他许多好处,穷人更是完全依靠他;他是一个有用的人,大家十分尊敬他;他又那样和蔼可亲,结果大家无法不爱他;尤其是他的那些工人特别爱他,他却用一种郁郁寡欢的庄重态度接受那种敬爱。当他被证实是富翁时,一般"社会贤达"都向他致敬,在城里,大家还称他为马德兰先生,他的那些工人和一般孩子却仍叫他马德兰伯伯,那是一件最使他高兴的事。随着他的地位越来越高,请帖也就雨点一般地落在他的头上了。"社会"要他。滨海蒙特勒伊的那些装腔作势的小客厅的门,当初在他还是个手艺工人时,当然是对他关着

的,现在对这位百万富翁,却大开特开了。他们千方百计地笼络 他。但他却不为所动。

但这样仍堵不住那些头脑简单的人的嘴。"那是个无知识的人,一个没受过高尚教育的人。大家都还不知道他是从什么地方钻出来的呢。他不知道在交际场中应当怎么办。他究竟识字不识字,也还没有证明。"

当初别人看见他赚了钱,就说他是"商人";看见他施舍他的钱,又说他是"野心家";看见他推谢荣誉,说他是个"投机的家伙";现在,他谢绝社交,大家说:"那是个莽汉。"

一八二〇年,是他到滨海蒙特勒伊的第五年,由于他在那地方所起的显著的积极作用,当地人民一致的期望,以致国王又派他做那地方的市长。他仍旧推辞,可是省长这次不许他推辞,所有的重要人物也都来劝驾,人民群集街头向他请愿,敦促的情况太热烈了,他只好接受。有人注意到当时促使他作出决定的是人群中一个老妇人所说的一句气愤话。她当时站在他门口,几乎忍不住怒气,对他喊道:"一个好市长,就是一个有用的人。在能办好事时难道可以退却吗?"

这是他上升的第三阶段。马德兰伯伯早已变成马德兰先生。 马德兰先生现在又成为市长先生了。

Ξ

但是,他的生活还是和当初一样朴素。他头发灰白,目光严肃,面色焦黑,像个工人,精神沉郁,像个哲学家。他经常戴一顶宽边帽,一身粗呢长礼服,一直扣到领下。他执行他的市长职务,下班以后便闭门不出。他经常只和少数几个人谈话,他逃避客套,遇见人,从侧面行个礼便连忙避开;他用微笑来避免交谈,用布施来避免微笑。妇人们都说他是"一只多么乖的熊!"他的消遣方法便是到田野里去散步。

他老是一个人吃饭,面前摊开一本书读。他有一个精致的小书柜。他爱书籍,书籍是一种冷静可靠的朋友。他有了钱,闲空时间也随着增加了,他似乎是利用这些时间来提高自己的修养。自从他来到滨海蒙特勒伊以后,大家觉得他的谈吐一年比一年来得更谦恭、更讲究、更文雅了。

他散步时喜欢带一枝长枪。但不常用。偶开一枪,却从不虚发,使人惊叹。他从不打死一只无害的野兽,他从不射击一只小鸟。

他虽已上了年纪,不过据说体力仍是不可思议地超出常人。 他常在必要时助人一臂之力。扶起一匹马,推动一个陷在泥坑里 的车轮,或是握着两只角去拦阻一头逃跑的牡牛。出门时,他的 衣袋中总是装满了钱,回来便都空了。他从一个村庄经过时,那 些衣服破烂的孩子们都欢天喜地跑到他身边,就像一群小飞虫似 的围着他。

大家猜想他从前大约过过田野生活,因为他教给那些农民各种秘诀。他告诉他们用普通盐水喷洒仓屋并冲洗地板缝,就可以消灭蛀麦子的飞蛾,在墙上、屋顶上、合壁里、屋子里,处处挂上开着花的奥维奥草,就可以驱除米蛀虫。他有许多方法清除所有一切寄生在田里伤害麦子的草,如野鸠豆草、黑穗草、山涧草、狐尾草等。他在兔子窝里放一只巴巴利小猪,它的臭味就可使耗子不敢来伤害兔子。

一天,他看贝村里有许多人正忙着拔除荨麻。他望着一堆已经拔出并且枯萎了的荨麻说道:"死了。假使我们知道利用它,这却是一种好东西。荨麻的嫩叶子是一种十分好吃的蔬菜。老荨麻也和亚麻或苎麻一样。荨麻布并不比苎麻布差些。荨麻斩碎了可以喂鸡鸭。磨烂了也可以喂牛羊。荨麻子能使动物的毛光润,根拌在盐里可制成一种悦目的黄色颜料。不管怎样,这总是一种可以利用两次的草料。并且荨麻仅仅需要一点点土,不需要照

顾,不需要培养。不过是它的籽,一面熟,一面落,不容易收获罢了。我们只须费一点点力,荨麻就成了有用的东西,我们不去管它,它就成了有害的东西了。于是我们便铲除它。世上有多少人就和荨麻大同小异。"他沉默了一会,又接下去说:"我的朋友们,记牢这一点,世界上没有坏草。也没有坏人,却只有坏的庄稼人。"

孩子们爱他,也还因为他会用麦桔和椰子壳做成各种有趣的小玩意儿。

他一看见天主堂门口布置成黑色,总要走进去。他探访丧礼,正如别人探访洗礼。由于他的性格十分温和,关心别人丧偶和其他不幸的事。他常和有丧事的朋友、守制的家庭、在灵柩旁叹息的神甫们混在一处。他仿佛乐于把自己的思想沉浸在那种满含乐土景色的诔歌里。眼睛仰望天空,仿佛在对无限中那些神秘发出心愿,他静听在死亡的深渊边唱出的那种酸楚的歌声。

正如别人秘密地干着坏事一样,他秘密地做了许多善事。晚上,他常乘人不备,走到别人家里,偷偷摸摸地爬上楼梯。一个穷鬼回到他破屋子里,发现他的房门已被人开过了,有的甚至是撬开的。那穷人连声喊道:"有个小偷来过了!"他走进去,发现的第一件东西,便是丢在家具上的一枚金币,来过的那个"小偷"正是马德兰伯伯。

他为人和蔼而忧郁。一般平民常说:"这才是一个有钱而不 骄傲的人,这才是一个幸福而不自满的人。"有些人还认为他很 神秘,他们硬说别人从来没有进过他的房间,因为他那房间是一 间真正的隐修士的密室,里面放着一个有翅膀的沙漏,还装饰着 两根交叉放着的死人的股骨和几个骷髅头。这种话流传很广,因 而有一天,滨海蒙特勒伊的几个调皮的时髦青年女子来到他家 里,向他提出要求:"市长先生,请您把您的房间给我们看看。 人家说它是个石洞。"他微微笑了一下,立刻引她们到"石洞"

去。她们大失所望。那仅仅是一间陈设着相当难看的桃花心木家具的房间,墙上裱着值十二个苏一张的纸。除开壁炉上两个旧烛台外,其余的东西都是不值她们一看的,那两个烛台似乎是银的,"因为上面有官厅的戳记。"这是小城市风味十足的见识。

往后,大家仍旧照样传说从没有人到过他那屋子,说那是一个隐士居住的岩穴,一种梦游的地方,一个土洞,一座坟。

大家还叽叽喳喳地说他有"大宗"款子存在拉菲特银行,并且他随时都可以立刻提取那些存款,他们还补充说,马德兰先生可能会在一个早晨跑到拉菲特银行,签上一张收据,在几分钟之内提走他的两三百万法郎。而实际上,我们已经说过,那"两三百万"已经渐渐减到六十三四万了。

#### 兀

一八二一年初,各地报纸都刊出了迪涅主教,"别号卞福汝大人"的米里哀先生逝世的消息。他是在八十二岁的高龄入圣的。

我们在此地补充各地报纸略去的一点,迪涅主教在去世以前 几年双目已经失明,可是他以失明为乐,因为有他妹子在他身旁 陪伴。

让我们顺便说一句,双目失明,并且为人所敬爱,在这一事事都不圆满的世界上,那可算是一种甘美得出奇的人生幸福。在你的身旁。经常有个和你相依为命的妇人、姑娘、妹妹、可爱的人儿,你知道自己对她是决不可少的,而她对你自己也是非有不可的,经常能据她和你相处时间的长短上去推测她的感情,并且能向自己说:"她既然把她的全部时间用在我身上,就足以说明我占有了她整个的心";虽不能看见她的面目,但能了解她的思想;在与世隔绝的生活中,体会到一个人儿的忠实;感到她衣裙的摇动,如同小鸟振翅的声音:听她来往、进出、说话、歌唱,

并且想到这一切都是为自己而做。不时表示自己的愉快,觉得自 己越残缺,便越强大;在那种黑暗中,并正因为那种黑暗,自己 成了这天使的归宿,这是人生最快乐的事。人生至高的幸福,便 是感到自己有人爱;有人因为你是这个样子而爱你,更进一步 说,有人不问你是什么样子而仍旧一心爱你,那种感觉,只有盲 人才有。在那种痛苦中。有人服侍,便是有人抚爱。他不缺少什 么。有了爱便不能是说失明,并且这种爱是那么高尚。有平安的 地方便没有盲目。一颗心摸索着在寻求另一颗心,并且得到了 它,况且那颗得到了也证实了的心还是一个妇人的心。一只手扶 着你,那是她的手;一只嘴吹拂着你的额头,那是她的嘴;在紧 靠着你身旁的地方。你听到她呼吸的声音。她的一切,从她的信 仰直到她的同情,从不和她分离,得到那种柔弱力量的援助。倚 仗那根不屈不挠的芦草能亲手触到神明,并且可以把神明抱在怀 里,那是有血有肉的上帝,那是何等的幸福!这颗心,这朵神妙 的仙花,神秘地开放了。即令以重见光明作代价,我们也不肯牺 牲这朵花的影子。那天使的灵魂时时在他身旁,当我们觉得一阵 暖气逼近身旁,这就是她来了。我们有说不尽的谧静、愉快和赞 叹,我们自己便是黑暗中的光辉,还有万千种无微不至的照顾, 许多小事假如是在空虚中便具有重大意义。那种不可磨灭的女性 的语声既可以催你入睡,又可以为你代替那失去了的宇宙。你受 到了灵魂的爱抚。你什么也瞧不见,可是你感到了她的爱护。这 就是黑暗中的天堂。

卞福汝主教便是从这个天堂渡到那个天堂去的。

他的噩耗被滨海蒙特勒伊的地方报纸转载出来了。第二天。 马德兰先生穿了一身全黑的衣服,帽子上戴了黑纱。城里的人都 注意到他的丧服,议论纷纷。这仿佛多少可以暗示出一点关于马 德兰先生的来历。大家得出结论,认为他和这位年高德著的主教 有些关系。那些客厅里的人都说"他为迪涅的主教穿孝",这就

大大提高了马德兰先生的身份,他一举而立即获得滨海蒙特勒伊高贵社会的某种器重。那地方的一个小型的贵族区认为他可能是那主教的亲戚,于是不再歧视他,从此年老的妇人都对他行更多的屈膝大礼,年少的女子也对他露出更多的笑容,马德兰先生也看出了自己在这些方面的优越地位。一天晚上,那个小小的大交际社会中的一个老妇人,自以为资格老,就有管闲事的权利,顾不上礼貌向他问道:"市长先生一定是那位去世不久的迪涅主教的表亲吧?"

他说:"不是的,夫人。"

"介理您不是为他穿丧服吗?"那老寡妇又说。

他回答说:"那是因为我幼年时曾在他家里当过仆人。"

还有一件大家知道的事。每次有通烟囱的流浪少年打那城里 经过时,市长先生总要派人叫他来,问他姓名,给他钱。这一情 况在那些通烟囱的孩子们里一经传开以后,许多通烟囱的孩子便 都要从那地方走过。

#### 五

渐渐地,各种敌意都和岁月一同消逝了。起初有一种势力和马德兰先生对抗,那是一种凡是地位日益增高的人都会遇到的势力。那便是人心的险恶和谣言的中伤;过后,就只有一些恶意了;再过后,又不过剩下一些戏弄了;到后来,一切全都消灭;恭敬的心才转为完整、一致和真挚了;有一个时期,大约一八二一年前后,在滨海蒙特勒伊人民口中的"市长先生"这几个字几乎和一八一五年迪涅人民口中的"主教先生"那几个字同一声调了。周围十法里以内的人都来向马德兰先生求教。请他排解纠纷,阻止诉讼,和解敌对双方,每个人都把他当做自己正当权利的仲裁人。仿佛他在灵魂方面有一部保持公正的自然的法典。那种对他的尊崇似乎是传染性的。经过六七年的时间,已经传遍及

全乡了。

在那个城和那个县里,只有一个人绝对不受那种传染,无论 马德兰伯伯做什么,他总是不那么驯服的,仿佛有一种无可软 化、无可动摇的本能使他警惕,使他不安似的。在某些人心里, 似乎确有一种真正的兽性本能,具有这种本能的人会制造同情和 恶感。会离间人与人的关系,使他们永难复合;他不迟疑,不慌 乱,有言必发,永不认过;他卖弄糊涂的聪明,他坚定、果敢, 他抗拒理智,并且无论命运怎样安排,他的那种兽性本能发作 时,总要向狗密告猫的来到,向狐狸密告狮子的来到。

常常,马德兰先生在大家赞叹中恬静和蔼地在街上走过。就有一个身材高大,穿一件铁灰色礼服,拿条粗棍,戴顶平边帽的人迎面走来,到了他背后,又忽然转回头,用眼睛盯着他,直到望不见为止;这人还交叉着两条胳膊,缓缓地摇着头,用下嘴唇把上嘴唇直送到鼻端,做出一种别有用意的丑态,意思就是说:"这个人究竟是什么东西呢?……我一定在什么地方见过他。……总而言之,我还没有上他的当。"

这个神色严厉到几乎令人恐怖的人物,便是那一种使人一见 便心跳的人物。

他叫沙威,是个公安部门的人员。

他在滨海蒙特勒伊担任那些困难而有用的侦察职务。他不知道马德兰的开始阶段的情形。沙威取得这个职位是由夏布耶先生保荐的,夏布耶先生是昂格勒斯伯爵任内阁大臣期间的秘书,当时任巴黎警署署长。沙威来到滨海蒙特勒伊是在那位大工厂主发财之后,那时马德兰伯伯已经变成马德兰先生。

某些警官有一种与众不同的面目,一种由卑鄙和权威组合起来的面目,沙威便有那样一副面孔,可是没有那种卑鄙的神情。

在我们的信念里,假使认为灵魂是可以用肉眼看见的,那么,我们便可以清晰地看见一种怪现象,那就是人类中的每个

人,都和禽兽中的某一种相类似;我们还很容易发现那种不曾被思想家无法解释的真理,那就是从牡蛎到鹰隼,从猪到虎,一切禽兽的性格也在人的性格里都具备,并且每个人都具有某种动物的性格。有时一个人还可以具有几种动物的性格。

禽兽只不过是我们的品质的形象化而已,它们在我们眼前游荡,是我们灵魂的显现。上帝把它们指出来给我们看,要我们自己反省。不过,既然禽兽的作用只是一种暗示,上帝就没有要改造它们的意思;再说,改造禽兽又有什么用呢?我们的灵魂,则恰恰相反,那是实际的内容,并且每个灵魂都有它自己的目的,因此上帝才赋予他们智慧,这就是说,赋予可塑性。社会的良好教育可以从任何类型的灵魂中发展它固有的优点。

现在,假使大家都和我们一样,暂时承认在任何人身上都有一种禽或兽的本性,我们就比较容易说明那个保安人员沙威究竟 是什么东西了。

阿斯图里亚斯地方的农民都深信在每一胎小狼里必定有一只 狗,但是那只狗一定会被母狼害死,否则它长大以后会吃掉其余 的小狼。

你把一副人脸加在那狼生的狗头上,那便是沙威。

沙威生在监狱里,他的母亲是一个抽纸牌算命的人。父亲是个苦役犯。他成长以后,认为自己是被社会遗弃,永远再没有进入社会的希望。他看见社会毫不留情地把两种人排斥在社会之外:攻击社会的人和保卫社会的人。他只能在这两种人中选择一种,同时他觉得自己性格里有一种不可理解的刚毅、规矩、严谨的特质,而对他自身所属的游民阶层,却混杂着一种说不出的仇恨。他便当了警察。

他一帆风顺,在四十岁上当上了侦察员。 在他青年时代,他在南方的监狱里服务过。 让我们先弄清楚沙威的相貌。 沙威的人脸上有一个塌鼻子、两个深鼻孔,两大片络腮胡子一直生到鼻孔边,初次看见那两片森林和那两个深洞的人都会感到不愉快。沙威不常笑,但笑时的形状是狰狞可怕的,两片薄嘴唇张开,不但露出他的牙,还露出他的牙床肉,在他鼻子四周也会堆起一种像猛兽的嘴一样的扁圆粗野的皱纹。郑重时的沙威像猎犬,沙威笑时是老虎。此外他的头盖骨小,牙床大,头发遮着前额,垂到眉边,两眼间有一条固定的中央皱痕,似乎总在发怒,目光深沉,嘴唇紧合,令人害怕,总之,一副凶恶的凌人气概。

这个人是有两种主要感情:尊敬官府,仇视反叛官府的人。 这两种感情本来很简单,也可以说还相当的好,可是他执行过度 便难免作恶。在他看来,偷盗、杀人,一切罪行都是反叛的不同 形式。对凡是在政府有一官半职的人,上自内阁大臣,下至乡村 民警,他都有一种盲目的信任和尊敬。对曾经一度触犯法律的 人,他一概加以鄙视、疾恨和厌恶。他是走极端的,不承认有例 外,一方面他常说:"公务人员不会错,官员永远不会有过失。" 另一方面他又说,"这些犯过罪的人都是不可救药的。他们决做 不出什么好事来。"有些人认为人的法律有权随意判某人的罪, 在必要时也有权证实某人的罪状,并且不容社会下层的人申辩, 沙威完全同意这种见解。他是坚决、严肃、铁面无私的,他能屈 能伸。有如盲从的信徒。他的目光是一把钢锥,寒光刺人心脾。 他一生只在"警惕""侦察"方面下功夫。他用最简单的眼光去 理解人世间最曲折的事物;他深信自己的作用。热爱自己的职 务;他做暗探,如同别人做神甫一样。落在他手中的人必无幸 免!即便是自己的父亲越狱,他也会逮捕;自己的母亲潜逃,他 也会告发。那样他还会自鸣得意,如同做了善事一般,同时,他 一生刻苦、独居、克己、制欲,从来不曾娱乐过。他对工作十分 执著,他理解警察,正如斯巴达人理解斯巴达一样;一个凶顽的

诚实人,一个铁石心肠的包探,他是一个无情的侦察者。

沙威的气质决定了他是一个藏头露尾、贼眼窥人的人。别人看不见他那埋在帽子下的额头,看不见他那压在眉毛下的眼睛,看不见他那沉在领带里的下颏,看不见他那缩在衣袖里的手,也看不见他那藏在礼服里的拐杖。但在一定时刻,他那筋骨暴露的扁额,阴森森的眼睛,吓人的下巴,粗大的手,怪模怪样的短棍,都像黑影里的伏兵那样全部出现了。

他虽然厌恶书籍,但在偶然得到一点闲空时也读书,因此他 粗通文墨,从他谈话中喜欢咬文嚼字可以看出这一点。

他没有一点不良的嗜好,我们已经说过。得意的时候他只闻 一点鼻烟。在这一点上,他还像个人。

社会上有一个游民阶级,沙威的名字可使他们退避三舍,闻 风丧胆。

以上就是这个恶魔的形象。

沙威似乎是一只眼睛一样永远盯着马德兰先生,一只充满疑惑和猜忌的眼睛。到后来,马德兰先生也看出来了,不过对他来说,这无足轻重。他一句话也没有问过沙威,他既不找他,也不避他,他泰然自若地承受那种恼人的、几乎是逼人的目光。他对待沙威,正如对待旁人一样轻松和蔼。

从沙威的口气,我们可以猜出他已暗中调查过马德兰伯伯的历史。那种好奇心原是他那种人的特性,一半由于本能,一半由于自愿。他仿佛已经知根知底,有时他还遮遮掩掩地说,已有人在某地调查过某人家的某些情况。一次,他自言自语地说:"我相信,我已经抓着他的把柄了。"那次以后,他一连想了三天,不曾说一句话。似乎他以为自己抓着的那根线索又中断了。

沙威被马德兰先生的那种恬静、安闲、行若无事的态度弄得 有些摸不着头脑。

但是,有一天,他那种奇特的行为似乎刺激了马德兰先生。

这件事的经过是这样的。

#### 六

有一天早晨,马德兰先生经过滨海蒙特勒伊的一条没有铺石块的小街。他听见一阵杂乱的声音,还远远望见一堆人。他赶到那里。一个叫割风伯伯的老年人刚好摔在他的车子下面,因为那拉车的马滑了一跤。

这位割风伯伯是当时一贯歧视马德兰先生的那少数几个冤家对头之一。割风从前当过乡村小官,是一个粗通文墨的农民,马德兰初到那里时,他的生意不走运。割风眼见这个普通工人日益富裕,而他自己,一个大老板却渐渐衰败下来,他满腔嫉妒,所以一遇机会,便竭力去暗算马德兰。后来他破了产,年纪老了。又只有一辆小车和一匹马,又没有家室儿女,为了生活,只好驾车。

那匹马跌伤了两条后腿,爬不起来,老头子陷在车轮中间。那一跤摔得很不巧,整个车子的重量都压在他的胸口上。车上的东西相当重。割风伯伯急得惨叫。别人没法把他拖出来。假如硬拖,一阵摇动说不定就送了他的命。除非把车子从下面撑起来,别无他法。沙威在出事时赶来了,他派人去找一个千斤顶。

马德兰先生也来了。大家都恭恭敬敬地让出一条路。

- "救命呀!"割风老头喊着说,"谁是好孩子?救救老人吧。" 马德兰先生转身向着观众说:
- "你们有千斤顶吗?"
- "已经有人去找了。"一个农民回答说。
- "要多长时间才找得来?"
- "是到最近的地方去找的,到福拉肖,那里有个钉马蹄铁的工人,可是无论如何,总得整整一刻钟。"
  - "一刻钟!"马德兰大声说。

前一晚上下的雨把地浸湿了,那车子正在往地下陷,把那老车夫的胸口越压越紧了。不到五分钟他的肋骨一定会折断。

- "等一刻钟,那不行!"马德兰向在场的那些农民说。
- "只有等!"
- "不过肯定来不及了!你们没看见那车子正在往下陷吗?"
- " 圣母!"
- "听我讲,"马德兰又说,"那车子下面还有点空,可以让一个人爬进去,用背把车子顶起来。只要半分钟就可以把这个可怜的人救出来。这儿有一个有腰劲和有良心的人吗?我出五个金路易!"

在那堆人里谁都没有动。

"十个路易。"马德兰说。

在场的人都把眼睛低了下去,其中有一个低声说:

- "那非得是有神力的人不行。并且弄得不好,连自己也会压死。"
  - "来吧!"马德兰又说,"二十路易!" 仍旧没有动静。
  - "他们并不是没有心肝。"一个人的声音说。 马德兰先生转过身,认出了是沙威。他来时没有看见他。 沙威继续说:
- "他们缺少的只是力气。把这样一辆车扛在背上,非得是一个特别厉害的人才行。"

随后。他眼睛盯住马德兰先生,一字一字着重地说下去:

" 马德兰先生,我知道只有一个人有能力照您的话去做。" 马德兰吃了一惊。

沙威用一副不在意的神气接着说下去,可是眼睛不离开马德

- "那个人从前是个苦役犯。"
- -156 -

- "呀!"马德兰说。
- "土伦监牢里的苦役犯。"

马德兰面无人色。

这时,那辆车慢慢地继续往下陷。割风伯伯喘着气,吼着说:

"我吐不出气来!我的肋骨要断了!来个千斤顶!或者什么 东西!哎哟!"

马德兰往四面看。

" 竟没有一个人要赚那二十路易,来救这个可怜的老人一命吗?"

在场没有一个人动。沙威又说:

- "我从来只知道一个能替代千斤顶的人,就是那个苦役犯。"
- "呀!我被压死了!"那老人喊着说。

马德兰抬起头来,正遇到沙威那双始终盯在他脸上的鹰眼,马德兰望着那些不动的农民,苦笑了一下。随后,他一言不发。 双膝跪下,观众还没来得及叫。他已钻到了车子下面了。

有过一阵惊心动魄的等待的时刻。

大家看马德兰几乎平伏在那一大堆东西下面,两次想使肘弯接近膝头,都没有成功。大家向他喊着说:"马德兰先生!请快走开!您也会压死在这里!我命里该死呢,您瞧!让我去死吧!"马德兰不回答。

观众惊惶地喘不上气来。车轮又陷下去了一些,马德兰已经 没有多大机会从车底出来了。

忽然,大家看见那一大堆东西动摇起来了,车子慢慢上升了。轮子已从泥坑里起来了一半。一种几乎是气绝的声音叫道: "赶快!帮忙!"马德兰,他使尽了他最后一点气力发出叫声。

大家涌上去。一个人的努力带动了所有的人。那辆车子竟被 二十条胳膊抬了起来。割风老头得救了。

马德兰站起来,满头大汗,脸色铁青。他的衣服撕破了,满身污泥,大家都感动哭了。那个老头子吻着他的膝头,称他为慈悲的上帝。在他脸上显出了一种说不出来的至高无上、快乐无比的惨痛,他用恬静自如的目光注射着沙威,沙威也始终望着他。

七

割风的膝盖骨跌坏了。马德兰伯伯叫人把他抬进疗养室,这 疗养室就在他的工厂的大楼里,是为他的工人准备的,有两个修 女在里面服务。第二天早晨,那老头子在床头小桌上发现了一张 一千法郎的票据和马德兰伯伯亲笔写的一句话:"我买您的车和 马。"他的车子早已碎了,马也早已死了。割风的伤医好以后, 膝头却是僵直的。马德兰先生通过那些修女和本堂神甫的介绍, 把那老头安插在巴黎圣安东尼区的一个女修道院里做园丁。

过些日子,马德兰先生被任命为市长。当沙威第一次看见马德兰先生披上那条表示掌握全城大权的绶带时,不禁感到浑身哆嗦,正如一只狗在它主人衣服底下嗅到了狼味。从那天起,他尽量躲避马德兰先生。假如公务需要非和市长见面不可,他便恭恭敬敬地和他谈话。

马德兰伯伯在滨海蒙特勒伊所造成的那种繁荣,除了我们已指出的那些可见的事实以外,还有另外一种看不见的影响,当人民穷困、工作缺乏、商业凋敝时,纳税人由于手头拮据,一定会拖欠税款。超过限期,政府在催缴追收上也耗费许多的费用的。在工作很多、人民富裕的地方,税收也就会顺利,政府也就会节省大量开支了。我们用收税费用的大小,衡量人民贫富的水平高低。七年来,滨海蒙特勒伊一县的收税费用已经减了四分之三,因而当时的财政总长维莱尔先生曾多次用那一县的情形来和其他县份比较。

芳汀回乡时,那地方的情形便是这样。家乡已没有人记得她

了。幸而马德兰先生的工厂不拒绝接收她。她到那里去找工作,被安插在女车间,那种技术对芳汀来说完全是陌生的,她不可能做得很熟练,因此她工作一天得来的东西,仅够她的生活费,但问题总算解决了。

#### 八

芳汀看到自己能够生活,也就有了暂时的快乐。能够老老实实地自食其力,那真是一种幸福!她确实又有了爱好劳动的心情。她买了一面镜子,欣赏自己的青春、美丽的头发和美丽的牙齿,快乐地忘了许多事情,只惦念她的珂赛特和她的将来。她租了一间小屋子,又以将来的工资作抵押,买了些家具,这是她那种轻浮习气的残余。

她不能对人说她结过婚,因此她避免谈到她的小女儿。起初,她总按时付款给德纳第家。因为她只会写自己的名字,就不得不找一个人代写书信。

她时常寄信。这就引起旁人的注意。在女车间里,大家开始 叽叽喳喳谈论起来了。说芳汀"天天寄信",说她有一些"怪举动"。

天地间的怪事莫过于侦察别人的一些和自己绝不相干的事了。"为什么那位先生老去找那个棕发姑娘呢?""为什么某先生到了星期四总不把他的钥匙挂在钉子上呢?"诸如此类的话。世间有许多人为了揭开谜底,虽然事情和他们绝不相干,却肯花费比做十桩善事还要多的金钱、时间和心血。不取报酬,只图一时痛快,为好奇而好奇。他们这样做纯粹是出于一种要看见、要知道、要洞悉隐情的欲望,纯粹是由于要卖弄一下自己那颗消息灵通的心。他们只为"发觉了一切"而感到极大的快乐,而不管别人带来的伤害。这是多么痛心的事。

某些人仅仅为了饶舌的需要就不惜刻薄地对待人。他们的会

话,客厅里的促膝谈心,候见室里的飞短流长都似乎是壁炉,他 们的四邻便是燃料。

大家对芳汀注意起来了。

此外,许多妇女还嫉妒她美丽的金发和牙齿。

确实有人看见她在车间里和大家一道时常常转过头去揩眼 泪。那正是她惦念她孩子的时刻,或许又同时想起了她爱过的那 个人。

摆脱旧恨的确是一种痛苦的过程。

确实有人发现她每月至少要向同一个地址写两封信,有人把那地址找来看是:" 孟费 客店主人德纳第先生"。那个替她写字的先生是一个爱说话又爱喝酒的老头,他们便把他邀到酒店里来闲谈。简单地说,他们知道芳汀有个孩子。" 她一定是那种女人了。"恰巧有个长舌妇到孟费 去走了一趟,和德纳第夫妇谈了话。回来时她说:" 花了我三十五法郎,我心里畅快了。我看见了那孩子。"

这一切经过发生时,芳汀在那厂里已经一年多了。一天早晨,车间女管理员交给她五十法郎,说是市长先生交来的,还向她说,她被开除了。并且市长先生命令她离开这里。

恰巧这时德纳第妈妈又强迫她从每月十二法郎加到十五法郎。

芳汀困难极了。她由于欠了房租和家具费。五十法郎不够了清债务,她不能离开那地方。她吞吞吐吐说了一些求情的话。那女管理员叫她立刻离开车间。芳汀究竟还只是一个手艺平凡的工人。失业还在其次,她受不了那种侮辱,她只得离开车间,回到自己的住处。她的过失,到现在已是众所周知的了。

她觉得自己连说一个字的勇气都没有。她不敢去见市长先生。市长先生给了她五十法郎,是因为他为人厚道。撵她走是因为他正直。她在这项决定下屈服了。

九

看来那维克杜尼昂夫人是起了积极作用的。

但是马德兰先生完全不知道这件事的经过。这不过是到处都是的那种瞒上欺下的手法而已。按照马德兰先生的习惯,他几乎从来不去女车间。他完全信任那管理车间的老姑娘,那老姑娘是由本堂神甫介绍给他的,她为人也确实可敬,稳重、公平、廉洁、满腔慈悲,可是她只能做到施舍别人,却不能了解人和容忍人。马德兰先生把一切事都委托给她。世间最善良的人也常有不得不把自己的权力托付给别人的时候。那女管理员便用了那种全权委托和她的自以为是,作出决定,定了芳汀的罪。

至于那五十法郎,她是从马德兰先生托她在救助工人时不必 报销的一笔款子里挪用的。

芳汀便在那地方挨家挨户找事做。没有人要她做仆人,她也不能离开那座城。向她收家具(什么家具!)费的那个旧货贩子对她说:"假使您走,我就叫人把您当作贼逮捕。"向她要房租的房主人对她说:"您又年轻又好看。您总应当有法子付钱。"她把那五十法郎分给房主人和旧货贩子,把她家具的四分之三退还给那商人,只留下必须的一部分,无工作,无地位,除一张床之外一无所有,还欠着一百法郎左右的债。

她每天去替兵营里的士兵们缝粗布衬衫,可以赚十二个苏。 她在这十二个苏中,十个要给她女儿。从那时起,她才没有按时 如数付钱给德纳第夫妇。

这时,有个老妇人,那个平时在芳汀夜晚回家时替她点上蜡烛的老妇人,把过苦日子的艺术教给她,即便是贫苦的生活比一无所有的生活还要好些。那似乎是两间屋子,第一间是暗的,第二间是黑的。

芳汀学会了怎样在冬天完全不烤火,怎样不理睬一只每两天

来吃一文钱粟米的小鸟,怎样拿裙子做被,拿被做裙,怎样在从对面窗子射来的光线里吃饭,以图节省蜡烛。我们不能一一知道某些终身潦倒的弱者,一贫如洗而又诚实自爱,怎样节省每一文钱。久而久之,那种主法便成为一种技能。芳汀得了那种高妙的技能,胆子便也壮了一点。

当时,她对一个邻妇说:"怕什么!我常对自己说,只睡五个钟头,其余的时间我全拿来做缝纫,我总可以马马虎虎吃一口饭。而且人在发愁时吃得也少些。再说,有痛苦,有忧愁。一方面有点面包,一方面有些烦恼,这一切已足够养活我了。"

假如能在这样的艰苦里有她的小女儿,那自然是一种莫大的幸福。她想把她弄来。可是怎么办!能害她同吃苦吗?况且怎么还清德纳第夫妇的钱!还有旅费!怎么付呢?

把这种可以安贫方法的课程教给她的那个老妇人是一个叫做 玛格丽特的圣女,她终生为善,自己尽管贫穷但对穷人十分善 良,甚至待富人也一样,在写字方面,她勉强能写"玛格丽特" 几个字,她的知识,也就只有信仰上帝。

世间有许多那样的善人,他们暂时居人之下,有一天他们将 居人之上。这种人是有前程的。

起初, 芳汀惭愧地不敢出门。

当她走在街上时,她猜想别人一定在她背后指指点点;大家都瞧着她,却没有一个人招呼她;路上那些人的那种冷酷的侮蔑态度,像一阵寒风似的,直刺入她的灵和肉。

在小城里,一个不幸的妇人,处在众人的嘲笑和好奇心下,就仿佛是赤裸裸没穿衣服似的。在巴黎,至少,没有人认识你,彼此不相识,倒似乎有了件蔽体的衣服。唉!她多么想去巴黎!但是不可能了。

她已经受惯贫苦的滋味,她还得受惯遭人轻视的滋味。她渐 渐打定了主意。两三个月过后,她克服了羞耻心理,若无其事地 出门上街了。"这和我一点不相干。"她说。她昂着头,带点苦笑,在街上往来,她感到自己逐渐已变成不懂羞耻的人了。

维克杜尼昂夫人有时看见她从她窗子下面走过,看出了"那家伙"的苦难,又想到幸而是她,"那家伙"才回到"她应有的地位",她心里一阵高兴,黑心人自有黑心的幸福。

过度的操劳使芳汀疲乏了,她原有的那种干咳病开始恶化。 她有时对她的邻居玛格丽特说:"您摸摸看,我的手多么热。"

但在早晨,每当她拿着一把断了的旧梳子去梳她那一头光泽 照人,细软如丝的头发的那片刻,她还能从镜子中得到一种顾影 自怜的快感。

+

她是在冬季将完时被开除的。夏季过了,冬季又来。日子短,工作也少些。冬季寒冷又黑暗,早晨紧接着夜晚、迷雾、黄昏,室内黑暗什么也看不清,整日如坐地窖中。太阳也似乎是个穷人。多么惨淡的季节!冬季把天上的水和人的心都变成了冰。她的债主们紧紧催逼她。

芳汀所赚的钱太少了。她的债越背越重。德纳第夫妇没有按时收着钱,便时常给她写信,信的内容使她悲哀,信的要求简直使她破产。有一天,他们写了一封信给她,说她的小珂赛特在那样冷的天气。还没有一点衣服,母亲应当寄去十个法郎,才能买到她需要的羊毛裙。她收到那封信。在手里搓了一整天。到了晚上,她走到街角上的一个理发店,取下她的梳子。她那一头令人叹赏的金丝发一直垂到她的腰际。

- "好漂亮的头发!"那理发师喊着说。
- "您肯出多少钱呢?"她说。
- "十法郎。"
- "剪吧。"

她买一条绒线编织的裙,寄给了德纳第。

那条裙子把德纳第夫妇弄得怒气冲天。他们目的是要钱。他 们便把裙子给爱潘妮穿。可怜的百灵鸟仍旧没有衣服穿。

芳汀想道:"我的孩子不会再冷了,我已拿我的头发换做她的衣裳。"她自己戴一顶小扁帽,遮住她的光头,她仍旧是美丽的。

当她看见自己已不能再梳头时,她开始怨恨她四周的一切。她素来是和旁人一样,尊敬马德兰伯伯的,可是,每次想到撵她走的是他,使她受尽痛苦的也是他,她便恨起他来了。并且特别恨他。当工人们立在工厂门口她从那儿经过时,便故意嬉皮笑脸地唱起来。

有个年老的女工,一次,看见她那样边唱边笑,说道:"这姑娘不会有好结果的。"

她和一个汉子姘居,一个不相干、她不爱的人,那完全是出自心中的苦闷和存心要胡作非为。那人是一个穷汉,一个流浪音 乐师,一个好吃懒做的无赖,他经常打她,时间一长,便起了厌 恶之心,把她丢了。

她一心钟爱她的孩子。

她越堕落,她四周的一切便显得越黑暗,那甜美的安琪儿在她心灵深处也就越显得可爱。她常说:"等我发了财,我就可以有我的珂赛特在我身边了。"接着又一阵笑。她的咳嗽病一直没好,并且她还盗汗。

一天,她接到德纳第夫妇写来的一封信,信里说:" 珂赛特害了一种地方病,叫做猩红热。用药非常昂贵。这场病把我们的钱都花光了,我们再没有能力付药费了。假使您不在这八天内寄四十法郎来,孩子可完了。"

她放声大笑,向着她的邻居老妇说:

"哈!他们真是好人!四十法郎!只要四十法郎!就是两个

拿破仑!他们要我到什么地方去找呢?这些乡下人多么蠢!"

但当她走到楼梯上时又拿出那封信,凑近天窗,又念了一 遍。

随后,她从楼梯上走下来,向大门外边跑,边跑边跳,笑个不停。

有个人碰见她,问她说:

" 您有什么事这样快乐?"

她回答说:

"两个乡下佬刚写了一封信给我,和我开玩笑,他们问我要四十法郎。这些乡下佬可真行!"

她走过广场,看见许多人围着一辆怪车,车顶上立着一个穿红衣服的人,在张牙舞爪,正对着观众们演说。那人是一个卖整套牙齿、牙膏、牙粉和药酒的走江湖的牙科医生。

芳汀钻到那堆人里去听演讲,也跟着其余的人笑,他说的话里有江湖话。是说给那些流氓听的,也有俗话,是说给正经人听的。那拔牙的江湖医生见了这个美丽的姑娘张着嘴笑,突然叫起来:

- "喂,那位笑嘻嘻的姑娘,您的牙齿真漂亮呀!假使您肯把您的瓷牌卖给我,我每一个出价一个金拿破仑。"
  - "我的瓷牌?瓷牌是什么?" 芳汀问。
- " 瓷牌 ," 那位牙科医生回答说 ," 就是门牙 ,上排的两个门 牙。"
  - "好吓人!"芳汀大声说。
- "两个拿破仑!"旁边的一个没有牙齿的老婆子瘪着嘴说: "这娘子好大的福气呀!"

芳汀逃走了,捂着自己的耳朵,免得听见那个人的哑嗓子,可是那人仍喊道:"您想想吧,美人!两个拿破仑大有用处呢。假使您愿意,今天晚上,你到银甲板客栈里来找我。"

芳汀回到家里,气冲冲地把经过说给她那好邻居玛格丽特听:"您懂得这种道理吗?那个糟糕透顶的人,怎么可以让那种人四处走呢?想拔掉我的两个门牙!我将变成什么怪样子!头发可以生出来,可是牙齿,呀,那个人妖!我宁肯从六层楼上头朝下跳下去!他告诉我说今天晚上,他在银甲板客栈。"

- "他出什么价?"玛格丽特问。
- "两个拿破仑。"
- "就是四十法郎呵。"
- "是呀,"芳汀说,"就是四十法郎。"

她出了一会神,跑去工作去了。一刻钟过后,她丢下她的工作,跑到楼梯上又去读德纳第夫妇的那封信。

她转回来,问那在她身旁工作的玛格丽特。

- "猩红热是什么东西?您知道吗?"
- "我知道,"那个老姑娘回答说,"那是一种病。"
- "难道那种病需要很多药吗?"
- "呵!需要许多古怪的药。"
- "怎么会害那种病的?"
- "就这样害的,那种病。"
- "孩子也会害那种病吗?"
- "孩子最容易害。"
- "害了这种病会死吗?"
- "很容易。"玛格丽特说。

芳汀走出去,又回到楼梯上,把那封信重念了一遍。

到晚上,她下楼,有人看见她朝着有许多客栈的巴黎街走去。

第二天早晨,天还没亮,玛格丽特走进芳汀的房间(她们每 天都这样一同工作,两个人共点一支烛),她看见芳汀面色苍白 地坐在床上,像冻僵了似的。她还没有睡。她的小圆帽落在膝头 上。那支烛点了一整夜,几乎点完了。

玛格丽特停在门边。她见了那种乱七八糟的样子,大惊失色,喊道:

"救主!这支蜡烛点完了!一定出了大事情!" 随后她看见芳汀把她的光头转过来对着她。 芳汀一夜工夫老了十岁。

- "耶稣!"玛格丽特说,"您出了什么事,芳汀?"
- "没有什么,"芳汀回答说。"这样正好。我的孩子不会死了,那种病把我吓坏了,现在她有救了。我也放了心。"

她一面说,一面指着桌子上两个发亮的拿破仑给那老姑娘 看。

- "呀,耶稣上帝!"玛格丽特说,"这是一笔横财呵!您从什么地方找到这些金路易的?"
  - "我弄到手了。"芳汀回答。

同时她微笑着。那支蜡烛正照着她的面孔。那是一种血迹模糊的笑容。一条红口水挂在她的嘴角上,嘴里是一个黑窟窿,

那两颗牙被拔掉了。

她把那四十法郎寄到孟费 去了。

其实那是德纳第夫妇谋财的骗局, 珂赛特并没有害病。

芳汀把她的镜子丢到窗子外面。她早已不在二楼上的那间小屋子住了,搬到房顶下的一间用木闩拴着的破楼里去了;那屋子房顶和地板相交成斜角,并且时时会撞你的头。贫苦人要走到他屋子的尽头,正如他要走到生命的尽头。都非逐渐弯腰不可。她没有床了,只留下一块破布做被子,地上一条草席,一把破麦秸椅。她从前养的那棵小玫瑰花,已在屋角里枯萎了,没有人再想到它。在另一屋角里,放着个用来盛水的奶油碗,冬天水结了冰,层层冰圈标志着水面的高低,在那里已经很久了。她早已不怕人耻笑,现在连修饰的心思也没有了。最后的表现,是她常戴

着肮脏的小帽上街。或许是没有时间,或许是不在意,她不再缝 补她的衣衫了。袜子破了便拉到鞋子里去,越破便越拉。这可以 从那些垂直的折皱上看出来。她用许多破布去拼凑破旧的汗衫。 她的债主们和她吵闹不休,使她没有片刻的休息。她时常在街 上,在她的楼梯上碰见他们。她常常整夜哭,整夜地想,眼睛亮 得出奇。她觉得在左肩胛骨上方的肩膀时常作痛。她时时咳嗽。 她恨透了马德兰伯伯,可是口中从不说什么。她每天缝十七个钟 头。可是一个以贱价包揽女囚工作的包工,忽然压低了工资,于 是工作不固定的女工每日工资也减到了九个苏。十七个钟头的工 作每天九个苏!她的债主们的狠心更是变本加厉。那个几乎把全 部家具拿走了的旧货商人不停地向她说:"几时付我钱,贱货?" 人家究竟要她怎么样,慈悲的上帝?她觉得自己已无路可走,就 像一头无路可走的困兽。正当这时。德纳第又有信给她,说他等 了许久,已是仁至义尽了,立刻寄一百法郎,否则他就把那小珂 赛特撵出去,不管她大病以后,刚刚复原,他们也不管天有多 冷,路有多远,也只好让她去,假使她愿意,死在路边就是了。 "一百法郎!" 芳汀想道,"可是哪里有每天赚五个法郎的机会 呢?"

"管他妈的!"她说,"全卖了吧。" 那苦命人作了妓女。

#### +-

芳汀的故事说明什么呢?说明社会收买了一个奴隶。 向谁收买?向贫苦收买。

向饥寒、孤独、遗弃、贫困收买。令人痛心的买卖。一个人 的灵魂交换一块面包。贫苦卖出奴隶,社会买进。

耶稣基督的神圣法则统治着我们的文明,可是没有渗透到文明里去。一般人认为在欧洲的文明里已没有奴隶制度。这是一种

误解。奴隶制度始终存在,不过只压迫妇女罢了,那便是娼妓制 度。

它压迫妇女,就是说压迫柔情,压迫弱质,压迫美貌,压迫 母性。这在男子方面绝不是什么微不足道的耻辱。

当这惨剧发展到了现阶段,芳汀已完全不是从前那个人了。 她在陷入污泥的同时,变成了木石。接触到她的人都感觉得到一 股冷气。她卖身赚钱,任你摆布,不问你是什么人,她满脸屈辱 和怨愤。生活和社会秩序迫使她如此。她已经受到她能受到的一 切。她已经感受了一切,容忍了一切,体会了一切,放弃了一 切,失去了一切,痛哭过一切。她忍让,她那种忍让已接近冷 漠,正如死亡像似睡眠。她不再逃避什么,也不再怕什么。即使 满天的雨水都落在她头上,整个海洋都倾泻在她身上,对她也没 有什么关系!至少她是那么想的,可是假如自以为已经受尽命中 的折磨,自以为已经走到了尽头,那可就想错了。

唉!那种微不足道、倍受欺凌的生灵算什么呢?他们的归宿 在哪里?为什么会那样?

能够回答这些问题的,他就会看透人间的黑暗。 只有上帝知道。

#### + =

在所有的小城里,尤其是在滨海蒙特勒伊,有一种青年人在外省每年蚕食一千五百利弗的年金,正和他们的同类在巴黎每年鲸吞二十万法郎是一样的。他们全无用处:不劳动,一无所长,有一点地产,一点戆气,一点小聪明,正式场合不通礼节却又自以为是,他们的常用语是"我的草场,我的树林,我的佃户",在剧场里叫女演员们的倒彩,以图证明自己有修养,和兵营中的官长争辩,以图显示自己深通韬略,打猎,吸烟,打呵欠,酗酒,闻鼻烟,打弹子,看旅客们下公共马车,坐咖啡馆,上饭

店,有一只在桌子下面啃骨头的狗和一个在桌子上面张罗的情妇,一毛不拔,穿奇装异服,幸灾乐祸,侮蔑妇女,使自己的旧靴子更破,在巴黎模仿伦敦的时装,又在木松桥模仿巴黎的时装,游手好闲,毫无用处,但也不是什么大祸害。

斐利克斯·多罗米埃先生,假如他一直住在外省,不曾见过 巴黎的话,便也是这样一个人。

假使他们更有钱一些,人家会说"这些都是花花公子";假使他们穷一些,人家也会说"这些都是二流子"。这种人干脆就是些游民。在这些游民中,有恼人的,也有被人恼的,有头脑不清醒的,也有丑态百出的。

在那时代,一个花花公子的形象是一条高领,一个大领结、一只珠光宝气的表、一叠三件蓝红在里的颜色不同的背心、一件橄榄色的短燕尾服、两行密密相连一直排列到肩头的银钮扣、一条浅橄榄色裤子,在两旁的线缝上,装饰着或多或少的丝边,丝边数目不等,但总是奇数,从一条到十一条,从来不超过十一。此外还有一双后跟上装了小铁片的短统鞋。一顶高顶窄边帽、篷松的头发、一根粗手杖,谈吐之中,杂以博基埃式的隐语。最妙的,是鞋跟上的刺马距和嘴皮上的髭须。在那时代,髭须代表有产阶级,刺马距代表无车阶级。

外省花花公子的刺马距比较长,髭须也比较粗野。

当时是南美洲的一些共和国和西班牙国王斗争的时期,也就是玻利瓦尔和莫里耳奥斗争的时期,窄边帽是保王党的标志,那种帽子就叫做莫里耳奥,自由党人戴的宽边帽子就叫做玻利瓦尔。

在上面几页谈过的那些事发生后又过了八个月或十个月,在一八二三年一月的上旬,一次雪后的晚上,一个那样的花花公子,一个游民,一个"很有思想的人",他戴了一顶莫里耳奥,此外还暖暖地加上一件当时用来补充时髦服装的大氅,正在调戏

一个穿着跳舞服、敞着胸肩、头上戴着花、在军官咖啡馆的玻璃窗前来往徘徊着的人儿,那个花花公子还吸着烟,因为那肯定是时髦的风尚。

那妇人每次从他面前走过,他总吸上一口雪茄,喷她的脸,并向她说些自以为是诙谐有趣的怪话,如"你多么丑!""还不躲起来!""你没有牙齿!"之类。那位先生叫做巴马达波先生,那个愁眉苦脸、打扮成妖精似的妇人,并不回嘴,连望也不望他一眼,她照旧一声不响地,拖着那种均匀而沉重的步伐,在雪地上踱来踱去,她每隔五分钟走过一次。她那种反应一定刺激了这位吃闲饭的人,他乘她转过背去时,蹑手蹑脚地跟在她后面,忍住笑,弯腰,在地上捏了一把雪,一下塞到她的两个赤裸裸的肩膀中间。那妓女狂叫一声,回转身来,豹子似的跳上去,一把揪住那个人,把指甲掐进他的脸,骂了一些不堪入耳的话。那种恶骂从饮酒过度的哑嗓子里喊出来,确是很丑,那张嘴确也缺少两颗门牙。她便是芳汀。

军官们听了那种声音。全从咖啡馆里涌出来了,过路的人也 围成一个大圈子,有笑的,叫的,鼓掌的,那两个人在人圈子中 扭打成一团,旁人几乎看不清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男人竭力 抵御,帽子落在地上,女人拳打脚踢,帽子也丢了。乱嚷着,她 既无牙齿,又无头发,气得面孔发青,好不吓人。

忽然,一个身材魁梧的人从人堆里冲出来,抓住妇人的满是 泥污的缎衫,对她说:"跟我来。"

妇人抬头一望,她那咆哮如雷的嗓子突然没了声音。她目光 颓丧,面色由青转成死灰,浑身吓得发抖。她认出那人是沙威。

那花花公子乘机溜走了。

十三

沙威分开观众,走出人墙,拖着他后面的那个苦命人,大踏

步走向广场那边的警署,她机械地任人处置。他和她都没说一句话。一大群找乐的观众,嘴里胡言乱语,都跟着走。她听到了一大堆肮脏的话。

警署的办公室是一间矮屋子,里面有炉火,有个岗警在看守,还有一扇临街的铁栏玻璃门,沙威走到那里,开了门,和芳汀一道走进去,随后把门关上,那些好奇的人们大失所望,他们仍旧拥在警署门口,虽然那块玻璃被保安警察挡着,他们掂起脚,伸长脖子想看个究竟。好奇是一种食欲。看,便是吞吃。

芳汀进门以后,坐在墙角里,不动也不说话,缩在那里,似 乎一条害怕的母狗。

那警署里的中士拿来一支燃着的蜡烛放在桌上。沙威坐下, 从衣袋里袖出一张公文纸,开始写起来。

我们的法律允许警察全权处理这样的妇女。警察对于这类妇女可以任意处罚,为所欲为,并且可以随意剥夺她们所谓的职业和自由那两件不幸的东西。沙威是铁面无情的,他严厉的面容,绝不露一点慌张的颜色。他只是在深思。这正是他独当一面、行使他的专断大权的时候,他总是用那种硬心肠的苛刻态度来处理一切。这时他觉得,他的那张小凳就是公堂,他仔细地想来想去,然后下判语。他尽其所能,用他脑子里所有的全部思想来处理这件事。他越考虑那个妓女所作的事就越觉得怒不可遏,他刚才看见的明明是桩大罪。他刚才看见,在街上,一个娼妓竟敢冒犯一个绅士。他觉得一个有财产和选举权的公民所代表的社会,被一个什么也不容的畜生所侮辱、所冲犯了。他,沙威,他目击了那样一件事,他一声不响地写。

他写完时签上了名,把那张纸折起来,交给那中士,向他说:"带三个人,把这婊子押到牢里去。"随又转向芳汀说:"判你六个月的监禁。"

那苦恼的妇人大吃一惊。

"六个月!六个月的监牢!"她大叫着说。"六个月,每天赚七个苏!那,珂赛特将怎么办?我的娃娃!我的娃娃!并且我还欠德纳第家一百多法郎,侦察员先生,您知道这个吗?"

她跪在石板上,在众人的靴子所留下的泥浆中,合拢双手, 跪着向前走。

"沙威先生!"她说,"我求您开恩,我担保,我确实没有错 处。假使您一开头就看见这件事,您就明白了。我在慈悲的上帝 面前发誓,我没有犯错误。我又不认识那位老板先生,他把雪塞 在我的背上。难道我们那样好好地走着,一点也没有惹人家,人 家倒有把雪塞在我们背上的道理吗?我吓了一跳。我本来有一点 病,您知道吗?并且他向我啰嗦了好些时候。'你丑!''你没有 牙齿!'我早知道我没有牙齿。我并没有做什么。我心里想:'这 位先生在寻开心。'我对他规规矩矩,我没有和他说话。他在那 样一刹那间把雪塞在我的背上。沙威先生,我的好侦察员先生! 难道这儿就没有一个人给我作证吗?我或许不应当生气。您知道 在开始做这种生意时是不容易控制自己的。我太冒失了。并且。 他把那样冷的东西,乘你不备,塞在你的背上!我不应当弄坏那 位先生的帽子。他为什么走了呢?他假如在这里,我会求他饶恕 的。唉!我的上帝,我不在乎求他饶恕。今天这一次请您开了恩 吧,沙威先生。呵,您不知道这个,在监牢里,每天只能赚七个 苏。可是每天只有七个苏,并且请您想想,我欠别人一百法郎, 不付的话,人家就会把我的小女儿送回来。唉!我的上帝,我不 能带她在身边,我做的事多么可耻呵!我的珂赛特,呵,我的慈 悲圣母的小天使,她怎么办呢?可怜的小宝贝!我要和您说,对 德纳第那种开客店的乡下人,是没有道理可讲的,他们非要钱不 行。请不要把我关在牢里!请您想想。那是一个小娃娃,他们会 在这种最冷的冬天把她丢在大路上,不管的;我的好沙威先生, 您应可怜可怜这种事。假使她大一点,她也可以谋生,但是在她

那种年纪,她做不到。老实说,我并不是个坏女人。并不是因为好吃懒做才到了这种地步。我喝了酒,那是因为我心里难受。我并不贪喝,可是酒会把人弄糊涂的。从前当我比较快乐时,别人只要看看我的衣柜。一眼就会明白我并不是个污七八糟爱俏的女人。我从前有过换洗衣裳,许多换洗衣裳。可怜可怜我吧,沙威先生!"

她那样弯着身子述说苦情,泪眼昏花,敞着胸,绞着手,急促地咳嗽,低声下气,像个要死的人。深沉的痛苦是转变穷苦人容貌的一种有力的神光。当时芳汀忽然变美了。有那么一会儿,她停下来,轻轻地吻着那探子礼服的下摆。一颗石头心也会被她说软的,但一颗木头的心是软化不了的。

"好!"沙威说,"你说的我已经听见了。你说完了没有?走吧,现在。你有你的六个月,永生的天父亲自到来也没有办法。"

听见了那种威严的句子"永生的天父亲自到来也没有办法"时,她知道这次的判决是无可挽回的了。她垂头丧气、用嘶哑的声音说:

"开恩呀!"

沙威把背对着她。

兵士们捉住了她的胳膊。

几分钟以前,已有一个人在众人不知不觉之间进来了,他关 好门,靠在门上,听到了芳汀的哀求。

正当兵士们要把那不肯起立的倒霉妇人拉走时,他上前一步,从黑影里钻出来说:"请你们等一会!"

沙威抬起眼睛,看见了马德兰先生。他脱下帽子,带着一种 不自在的怒容向他致敬:

"失礼了,市长先生……"

市长先生这几个字给了芳汀一种奇特的感觉。她似乎从地里跳起的僵尸一样,猛地一下直立起来,分开两臂。把那些士兵推

向两旁,他们还没来得及阻挡她。她已直向马德兰先生走去。像 疯人似的,盯住他喊道:

"哈!市长先生。原来就是你这小子!"

随着,她放声大笑,一口唾沫吐在他脸上。

马德兰先生擦擦脸,说道:

"侦察员沙威,释放这个妇人。"

沙威这时觉得自己要疯了。他在这一刹那间,接二连三,并且几乎是连成一气地感受到他生平从未有过的强烈冲动。看见一个公娼妓唾市长的脸,这种事在他的想象中是不可思议的,即使只想到这种事发生,那已是犯了大不敬的罪。另一方面,在他思想深处,他已把那妇人的妓女身份和那市长的人格联系起来,起了一种可怕的胡思乱想,他认为市长很可能和这妓女有些关系,他想到此地,无比憎恨。同时他看见那位市长,那位长官。平心静气地擦着脸,还说"释放这个妇人",他简直吓得有点头昏眼花。他脑子不能再想。嘴也不能再动了,那种惊骇已超出他可能接受的限度,他一言不发地站着。

芳汀听了那句话也同样惊骇。她举起她赤裸的胳膊,握紧了那火炉的钮门,似乎一个要昏倒的人。同时,她四面望望,又低声地似乎自言自语地说起话来。

"释放!让我走!我不去坐六个月的牢!这是谁说出来的?说出这样的话是不可能的。我听错了。一定不会是那鬼市长说的!是您吧,我的好沙威先生,是您要把我放走吧?呵!您瞧!让我告诉您,您就会让我走的,这个鬼市长,这个老流氓市长是一切的祸根。您想想吧,沙威先生,他听了那厂里一些胡说八道的娼妇的话,把我撵了出来。简直是混蛋!把一个做工做得好好的穷女人撵出去!从那以后,我赚的钱就不够了,一切苦恼也都来了。警署里的先生们本有一件该做的事,就是应当禁止监牢里的那些包工来害穷人吃苦。我来向您把这件事说清楚,您听吧。

我本来做衬衫,每天赚十二个苏,忽然减到了九个。再也没有办法活下去了。我们总得找出路,我,我有我的小珂赛特,我是被逼无奈才当娼妓的。您现在懂得害人的就是那个王八市长。我还要说,我在军官咖啡馆的前面踏坏了那位先生的帽子。不过他呢,他拿着雪把我一身衣服全弄坏了。我们这种人,只有一件绸子衣服,特为晚上穿的,您瞧,我从没有故意害过人,确是这样,沙威先生,并且我处处都看见许多女人,她们都比我坏,又都比我快乐。呵,沙威先生,是您说了把我放出去,不是吗?您去查吧,您去问我的房东吧。现在我已按期付房租了,他们自然会告诉您我是老实人。呀!我的上帝。请您原谅,我不留心碰了火炉的钮门,弄得冒烟了。"

马德兰先生全神贯注地听着她的话,正当她说时,他从背心 里掏出他的钱袋,打开来看。它是空的,他又把它插进衣袋,向 芳汀说。

"您说您欠人多少钱呀?"

芳汀原只望着沙威,她回转头对着他:

"我是在和你说话吗?"

随后,她又向那些警察说:

"喂,你们这些人看见我怎样把口水吐在他脸上吗?嘿!老 奸贼市长,你到此地来吓我,可是我不怕你。我只怕沙威先生。 我只怕我的好沙威先生!"

这样说着,她又转过去朝着那位侦察员。

"既是这样,您瞧,侦察员先生,就应当公平,我知道您是公平的,侦察员先生。老实说,事情是极简单的,只是一个人闹着玩儿。把一点点雪放到一个女人的背上,这样可以逗那些军官们笑笑,人总应当寻点东西开开心,我们这些东西本来就是给人开心的,没有什么稀奇!随后,您,您来了,您自然应当维持秩序,您把那个犯错误的妇人带走,可是,仔细想来,您多么好,

您说释放我,那一定是为了那小女孩,因为坐六个月的监牢,我就不能养活我的孩子了。不过,我再也不再闹事了,我是个贱女人!呵!我不会再闹事了,沙威先生!从今以后,人家可以随便作弄我,我再也不会乱动了。只是今天,您知道,我叫了一声,因为那东西使我太受不了。我一点没有防备那位先生的雪,并且,我已向您说过,我的身体不大好,我咳嗽,我的胃里滚烫,医生吩咐过'好好保养。'瞧,您摸摸,把您的手伸出来,不用害怕,就是这儿。"

她已不哭了,她的声音是娓娓动听的,她把沙威那只大而粗 的手压在她那白嫩的胸脯上,笑眯眯地望着他。

忽然,她急忙整理她身上零乱的衣服,把弄皱了的地方扯平,因为那衣服在她跪着走时,几乎被拉到膝头上来了。她朝着大门走去,向那些士兵和颜悦色地点着头,柔声说道:

"孩子们,侦察员说过了,放我走,我走了。"

她把手放在了门闩上。只要再走一步,她便到了街上。

沙威一直站着没有动,眼睛望着地,他在这一场合处于一种极不适合的地位,似乎一座曾被人移动、还没有安置好的塑像。

门闩的声音惊醒了他。他抬起头,露出一副俨然不可侵犯的 表情,那种表情越是出自职位卑下的人就越加显得可怕,在猛兽 的脸上显得凶恶,在下流人的脸上就显得残暴。

"中士,"他吼道,"你没看见那骚货要走!谁吩咐了你让她 走?"

"我。"马德兰说。

芳汀听了沙威的声音,抖起来了,连忙丢了门闩,似乎一个被抓住的小偷丢下赃物似的。听了马德兰的声音,她转过来,从这时起,她一字不吐,连大气也不敢出,目光轮流地从马德兰望到沙威,又从沙威望到马德兰,谁说话,她便望着谁。

当然,沙威必须是像我们常说的那样,到了"怒气冲天"才

敢在市长有了释放芳汀的指示后还像刚才那样骂那中士。难道他竟忘了市长在场吗?难道他认为市长先生之所以支持那个女人,是故作姿态吗?或者在这两个钟头里他亲自见到的这桩大事面前,他认为所有秩序、法律、道德、政权、整个社会,都必须由他沙威一个人来体现吗?

总而言之,当马德兰先生说了那个"我"字以后,侦察员沙威便转身向着市长先生,面色发青,嘴唇发紫,形容冷峻,目光凶狠,气得发抖,并且说也奇怪,他眼睛朝下,可是语气坚决:

- "市长先生,那不行。"
- "怎样?"马德兰先生说。
- "这倒霉女人侮辱了一位绅士。"
- "侦察员沙威,"马德兰先生用一种委婉平和的口音回答说, "听我说。您是个诚实人,不难向您解释清楚。实际情形是这样 的。刚才您把这妇人带走时,我正走过那广场,我对当时在场的 人进行了调查,我全知道了,错的是那位绅士,应当拿他,才合 警察公正的精神。"

#### 沙威回答说:

- "这贱人刚才侮辱了市长先生。"
- "那是我的事,"马德兰先生说,"我想我受的侮辱应当是属于我的,我可以照自己的意见处理。"
- "我请市长先生原谅。你受的侮辱并不是属于你的,而是属于法律的。"
- " 侦察员沙威 ," 马德兰先生回答说 ," 最高的法律是良心。 我听了这妇人的谈话。我明白我在做什么。"
  - "可是我,市长先生,我不明白我见到的事。"
  - "那么,您服从就是。"
- "我只服从我的职责。我的职责要求这个妇人坐六个月的 监。"

马德兰先生和颜悦色地回答说:

"请听清楚这一点。她一天牢也不会坐。"

沙威听了那句坚决的话,竟敢定睛注视市长,并且和他争辩,可是他说话的声音始终是极其恭敬的:

"我和市长先生争辩,衷心地感到痛苦,这是我生平第一次这样犯上,可是我请求您准许我提出这一点意见:我是在尽我的职责。市长先生假如愿意,我再来谈那位绅士的事。当时我在场,是这个婊子先跳上去打巴马达波先生的,巴马达波先生是选民,并且是公园角上那座石条砌的有阳台的三层漂亮公馆的主人。在这世界上,总归有秩序的!总而言之,市长先生,这件事和我有关,牵涉到一个街道警察的职责问题,我决定要收押芳汀这个妇人。"

马德兰先生叉起两条胳膊,用从未有过的严厉说道:

"您提的这个问题是个市政警察问题。根据刑法第九、第十一、第十五和第六十六条,我是这个问题的审判人。我命令释放这个妇人。"

沙威还要作最后的努力:

- "可是,市长先生……"
- "我请您注意一七九九年十二月十三日的法律,关于擅行拘捕问题的第八十一条。"
  - "市长先生,请允许我……"
  - "一个字也不必再说。"
  - " 但是……"
  - " 出去!" 马德兰先生说。

沙威正面直立,似乎一个俄罗斯士兵,接受了这个硬钉子。 他向市长先生深深鞠躬,腰一直弯到地面,出去了。

芳汀赶忙让路,望着他从她面前走过,吓得魂不附体。

同时她也被一种奇怪的杂乱了的心情控制住了。她刚才见到

她自己处于两种力量中。她见到两个掌握她的自由、生命、灵魂、孩子的人在她眼前斗争,一个把她拖向黑暗,一个把她拖向 光明,在这场斗争里,她带着恐怖看去,仿佛觉得他们是两个巨 人,一个似乎是她的恶魔,一个似乎是她的吉祥天使。最后天使 战胜了恶魔。不过更使她不解的是那个天使,马德兰先生,她一 直认为他是她痛苦的根源,她侮辱了他,他却救了她!难道她弄 错了?难道她该完全改变她的想法?……她面对眼前的一切,感 到头晕目眩,马德兰先生每说一句话,她都觉得当初的仇恨在她 心里融化、坍塌,代之以融融的不可言喻的欢乐、信心和爱。

沙威出去以后,马德兰先生转身朝着她,似乎一个忍气吞声 的长者,向她慢慢说:

"我听到了您的话,您所说的我以前完全不知道。我相信那是真的,我也觉得那是真的。连您离开我车间的事我也不知道。您当初为什么不来找我呢?现在这样吧:我代您还债,我把您的孩子接来,或者您去找她。您以后随便住在哪里都行,此地,或是巴黎,假如您愿意您的孩子和您都归我负责。您可以不必再工作。您需要多少钱,我都照给。将来您会生活愉快,同时也做个诚实的人。并且,听清楚,我现在就向您说,假使您刚才说的话全是真的(我也并不怀疑),在上帝面前,您的一生,也始终是善良贞洁的。呵!可怜的妇人!"

这已大大超出了那可怜的芳汀的想象。得到珂赛特!脱离这种下贱的生活!自由自在地、富裕快乐诚实地和珂赛特一道过活!她不敢相信展示在她眼前的天堂般的生活。她将信将疑地望着那个和她谈话的人,她只能在痛哭中发出了两三次"呵!呵!"的声音,她双膝跪在马德兰先生跟前,他还没有来得及反映,她已拿住了他的手,并且把嘴唇压上去了。

她随即晕过去了。

# 第六卷 沙 威

马德兰先生雇了人把芳汀抬到他自己厂房里的疗养室。他把她交给姆姆们,姆姆们把她安顿在床上。她突然发了高烧。她在昏迷中大声叫喊,胡言乱语,闹了大半夜,到后来睡着了。

快到第二天中午,芳汀醒来了,她听见在她床边有人呼吸,她拉起床帷,看见马德兰先生站在那里,望着她头边的一件东西。他的目光充满着沉痛的怜悯,在一心祈祷。她顺着他的视线望去,看见他正对着悬在墙上的一个耶稣受难像祈祷。

从此马德兰先生在芳汀的心目中换了一个人。她觉得他有一层光在周围。他当时完全沉浸在祈祷里。她望了他许久,不敢惊动他。到后来,她才细声向他说:

"您在那儿做什么?"

马德兰先生站在那地方已一个钟头了。他等待芳汀醒来。他握着她的手,试了她的脉搏,说道:

- "您感到怎样?"
- "我很好,我睡了好一阵,"她说,"我觉得我好一些了,不 久就没事了。"

他回答她先前的问题,似乎他还听见她在问似的:"我为天上的那位殉难者祈祷。"

在他心里,他还加了一句:"也为你祈祷。"

马德兰先生调查了一夜又一个早晨。现在他完全明白了。他 知道了芳汀身世中一切痛心的细情。

### 他接着说:

"您受了很多痛苦,可怜的慈母。呵!您不用叫苦,您的行

为是高尚的。这便是人成天使的道路。这一切不是人的错处,人 不知道有旁的办法。您懂吗?您脱离的那个地狱正是天堂的第一 种形式。从那地方走起,您将步入天堂。"

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她带着那种缺了两个牙的绝美的笑容 向他微笑。

沙威在当天晚上写了一封信。第二天早晨,他亲自把那封信送到滨海蒙特勒伊邮局。那封信是寄到巴黎去的,上面写着这样的字:"呈警署署长先生的秘书夏布耶先生"。因为警署里的那件事已经传出去了,邮局的女局长和其他几个人在信寄出以前看见了它,并从地址上认出了沙威的笔迹,都以为他寄出的是辞职书。

马德兰先生赶紧写了一封信给德纳第夫妇。他寄给他们三百 法郎,嘱咐他们在那数目里扣除芳汀欠他们的一百二十法郎。并 且立刻把那孩子送到滨海蒙特勒伊来,因为她的母亲在害病,要 看她。

德纳第喜出望外。"撞到了鬼!"他向他的婆娘说,"我们别放走这孩子,这个小百灵鸟快要变成产奶的牛了。我猜到了。一定有一个冤大头爱上了她的妈。"

他寄回一张造得十分精密的五百〇几个法郎的账单。账单里还附了两张真实的收据,一共三百多法郎,一张是医生开的,一张是药剂师开的,那是他们诊治过爱潘妮和阿兹玛两场看病用的钱,珂赛特,没有病过。那不过是一件小小的冒名顶替的事罢了。德纳第在账单下面写道:"内收三百法郎。"

马德兰先生立刻又寄去三百法郎,并且写道:"快把珂赛特 送来。"

"这还了得!"德纳第说,"我们别放走这孩子。"

可是芳汀的病一点没有起色。她始终留在那间养病室里。

那些姆姆当初接收并照顾"这姑娘",心里都有些反感。凡

是见过兰斯地方那些浮雕的人,都记得那些贞女怎样鼓着下嘴唇去看那些疯处女的神情。贞女会对荡妇有一种出自本能的轻视。那些姆姆们因为信教而更瞧不起芳汀。可是,不到几天,芳汀便把她们降服了。她有多种多样的谦恭和蔼的语言,她那慈母心肠更足以使人心软。一天,姆姆们听见她在发烧时说:"我是个罪人,但等我自己的孩子在身边,那就可以证明上帝已经赦免我的罪了,我生活在罪恶中时,我不愿珂赛特和我在一起,我会受不了她那双惊奇愁苦的眼睛,那会让我感到我的罪。不过我是为了她才作坏事的,这一点让上帝宽恕我吧。珂赛特到了此地,我就会感到上帝的保佑。那孩子是没有罪的,我望着她,我就得到了安慰。她什么都不知道。她是一个安琪儿,你们看吧,我的姆姆们,在她那样小小的年纪,天使的翅膀是不会掉的。"

马德兰先生每天去看她两次,每次她都要问他说:

- "我不久就可以看见我的珂赛特了吧?"他老回答她说:
- "或许就在明天早晨。她随时都可以到,我正等着她呢。" 于是那母亲的惨白面容也开朗了。
- "呵!"她说,"我可就快乐了。"

我们刚才说过,她的病没有起色,并且她的状况仿佛一星期 比一星期更沉重了。那一把雪是贴肉塞在她两块肩胛骨中间的, 那样突然的一阵冷,立刻破坏了她发汗的机能,因而几年以来潜 伏在她体中的病,终于急剧恶化了。当时大家正开始采用听诊 法,对肺病进行研究和治疗。医生听过芳汀的肺部以后,摇了摇 头。

马德兰先生问那医生:

- "怎样?"
- "她不是想看看孩子吗?"医生说。
- "是的。"

"那么赶快接她来吧。" 马德兰先生吃了一惊。

芳汀问他说:

" 医生说了什么话?"

马德兰先生勉强微笑着。

- "他说快把您的孩子接来,您的身体就好了。"
- "呵!"她回答说,"他说得对!可是那德纳第家为什么要留住我的珂赛特呢?呵!她就会来的。现在我总算离幸福的日子不远了。"

可是德纳第找了各种不成理由的借口。如, 珂赛特有点不舒服, 冬季不宜上路, 并且在那地方还有一些零用债务急待了清, 他正在收取发票等等。不肯放那孩子走。

"我可以派个人去接珂赛特,"马德兰伯伯说。"在必要时, 我还可以自己去。"

他照着芳汀的口述,写了这样一封信,又叫她签了名:

德纳第先生: 请将珂赛特交来人。 一切零星债款,我负责偿还。 此颂大安。

芳汀

正在这关头,发生了一件大事。我们枉费心机,想使人生之 路平安,但是命中的厄运始终是要出现的。

一天早晨,马德兰先生正在他办公室里提前处理市府的几件 紧急公事,以备随时去孟费。那时有人来传达,说侦察员沙威 请见。马德兰先生听到那名字,不由起了一种不愉快的感觉,自 从发生警署里那件事后,沙威一直躲避他,马德兰也再没有和他 会面。

"请他进来。"他说。

沙威进来了。

马德兰先生正靠近壁炉坐着,手里拿着一支笔,眼睛望着一个卷宗,那里是一叠有关几件公路警察违警事件的案卷,他一面翻阅,一面批示。他完全不理睬沙威。他不能不去想那可怜的芳汀,因此觉得对他不妨冷淡。

沙威向那背对着他的市长,恭恭敬敬地行了一个礼。市长先生不望他,仍旧批他的公事。

沙威在办公室里走了两三步,又停下来,不敢打破那时的寂 静。

假使有个相面的人,熟悉沙威的性格,长期研究过这个为文明服务的野蛮人,这个集罗马人、斯巴达人、寺僧和小军官特点于一身的怪物,这个言必有据的暗探,这个坚定不移的包打听,知道沙威对马德兰先生所怀的仇恨,知道他为了芳汀的事和市长发生过的争执后,这时又来观察沙威,他心里一定要问:"发生了什么事?"凡是认识这个心地正直、爽朗、诚挚、耿介、严肃、凶猛的人的,都能一眼看出沙威刚刚进行了一场激烈的思想斗争。沙威的心里藏不住任何小事。他像那种粗暴的人,可以突然改变主张。他的神情从来没有比当时那样更奇特的了。他走进门时,向马德兰先生鞠了个躬,目光里既没有仇恨,也没有怒容,也没有戒心,他在市长圈椅后面几步的地方停下来;现在他笔挺地站着,几乎是一种立正的姿势,态度粗野、单纯、冷淡,真是一个从不肯和颜悦色而始终能忍耐到底的人;他不说话也不动,在一种真诚的谦卑和安定的忍让里,静候市长先生乐意转过身来的时刻。他这时保持一种平和、庄重的样子,把帽子拿在手里,

眼睛望着地下,脸上的表情,像长官面前的兵士,又有点像法官面前的罪犯。别人以为他可能有的那一切情感和姿态全不见了。 在他那副坚硬简朴如花岗石的面孔上,只有一种沉郁的愁容。他 整个的人所表现的是一种驯服、坚定、无可言喻的勇于受死的样 子。

到后来,市长先生把笔放下,身体转过了一半。

"说吧!有什么事,沙威?"

沙威没有立即回答,先去想了一想。随后他放开嗓子,用一种忧郁而仍不失为淳朴的声音说:

- "就是,市长先生,有一桩犯罪的事。"
- "怎样的经过?"
- "一个下级警官,由于对长官犯有严重的失敬行为。我特地来向您说明这件事,因为这是我的责任。"
  - "那警官是谁?"马德兰先生问。
  - "是我。"沙威说。
  - "您?"
  - "是我。"
  - "那个要控告警官的长官又是谁呢?"
  - "您,市长先生。"

马德兰先生在他的圈椅上挺直了身体。沙威严肃地说下去, 眼睛始终朝下:

"市长先生,我来请求您申请上级,免我的职。"

不胜惊讶的马德兰先生张开嘴。沙威连忙抢着说:

"您或许会说,我完全可以辞职,可是那样还是不够的。辞职是件有面子的事。我失职了,我应当受处罚。我应当被革职。"

停了一会,他又接着说:

"市长先生,那一天您对我是严厉的,可是不公道,今天,您应当公公道道地对我严厉一番。"

- "呀!为什么呢?"马德兰先生大声说,"你这是从何说起呢?这是什么意思?您在什么地方有过对我失敬的错误?您对我做了什么事?您对我有什么不对的地方?您来自首,您要辞职....."
  - "是革职。"沙威说。
  - " 革职,就算革职。很好。可是我不懂。"
  - "您马上就会懂的,市长先生。"
  - 沙威从他胸底叹了一口气,又始终冷静而忧郁地说:
- "市长先生,六个星期以前,那个姑娘的事发生之后,我很气愤,便揭发了您。"
  - "揭发!"
  - "是向巴黎警署揭发的。"

马德兰先生像沙威一样,平时少有笑容,这次却也笑起来了。

- "揭发我以市长身份干涉警务吗?"
- "揭发您是旧苦役犯。" 市长面色发青了。

沙威并没有抬起眼睛,他继续说:

- "我当初是那样想的。我心里早已怀疑了。模样儿相像,您 又曾派人到法维洛勒去打听过消息,您的那种腰劲,割风伯伯那 件事,您的枪法,您那只有点拖沓的腿,我也不知道还有些什 么,真是傻!总而言之,我把您认作一个叫冉阿让的人了。"
  - "叫什么?您说的是个什么名字?"
- "冉阿让。那是二十年前我在土伦做副监狱官时见过的一个苦役犯。那冉阿让从监狱里出来时,仿佛在一个主教家里偷过东西,随后又在一条公路上,手里拿着凶器,抢劫过一个通烟囱的孩子。八年以来,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他影踪全无,但是政府仍在缉拿他。我,当初以为……我终于做了那件事!一时的气愤使我下了决心,我便在警署揭发了您。"

马德兰先生早已拿起了他的卷宗,他用一种毫不关心的口气 说:

- "那么,别人怎样回答您呢?"
- "他们说我疯了。"
- "那么,怎样呢?"
- "那么,是他们说对了。"
- "幸好您肯承认。"
- "我只得承认,因为真正的冉阿让已经被捕了。"

马德兰先生拿在手里的文件落了下来,他抬起头来,眼睛盯着沙威,用一种无法形容的口气说着"啊!"

#### 沙威往下说:

"就是这么回事,市长先生。据说,靠近埃里高钟楼那边的 一个地方,有个汉子,叫做商马第伯伯。是一个极穷的家伙。大 家都没有注意他。谁也不知道,那种人究竟靠什么维持生活。最 近,就在今年秋天,那个商马第伯伯在一个人的家里,我忘了是 谁的家,这没有关系!商马第伯伯因在那人家偷了制酒的苹果而 被捕了。那是一桩偷窃案,他跳了墙,并且折断了树枝。他们把 我说的这个商马第逮住了时,他手里还拿着苹果枝。他们把这个 坏蛋关起来。直到那时,那还只是件普通的刑事案件。以下的事 才真是苍天有眼呢。那里的监牢太差,地方裁判官先生想得对, 他把商马第押送到阿拉斯,因为阿拉斯有省级监狱。在阿拉斯的 监狱里,有个叫布莱卫的老苦役犯,他为什么坐牢,我不知道, 因为他的表现好,便派了他做那间狱室的看守。市长先生,商马 第刚到狱里,布莱卫便叫道:'怪事!我认识这个人。他是个旧 苦役犯。喂!你望着我。你是冉阿让。''冉阿让!谁呀,谁叫冉 阿让?'商马第假装奇怪。'不用装腔作势,'布莱卫说,'你是冉 阿让,你在土伦监狱里呆过。到现在已经二十年了。那时我们是 在一起的。'商马第不承认。天老爷!您知道吧。大家深入了解。

一定要追究这件怪事。得到的资料是:商马第,大约在三十年 前,在几个地方,特别是在法维洛勒,当过修树枝工人。从那以 后,线索断了。经过了许多年,有人在奥弗涅遇见过他,在这之 后,又有人在巴黎遇见过这人,据说他在巴黎做造车工人,并且 有过一个洗衣姑娘,可是那些经过得不到证实;最后,到了本 地。所以,在犯特种窃案入狱以前,冉阿让是做什么事的人呢? 修树枝工人。什么地方?法维洛勒。另外一件事。这个阿让当初 用他的洗礼名'让'做自己的名字,而他的母亲姓马第。出狱以 后,他用母亲的姓做自己的姓,以图掩饰自己的身份,并且自称 为让马第,世上还有比这更自然的事吗?他到了奥弗涅。在那地 方,'让'读作'商'。大家叫他作商马第。我们的这个人任他们 去叫,于是变成商马第了。您听得懂,是吗?有人到法维洛勒去 调查过。冉阿让的家已不在那里了。也没有人知道那人家在什么 地方。您知道,那种阶层的人,常常会全家灭绝的。白费了一番 调查,没有下落。那种人,假如不是烂泥,便是灰尘。并且这些 事是在三十年前发生的,在法维洛勒,从前认识冉阿让的人已经 没有了。于是到土伦去调查。除布莱卫以外,还有两个看见过冉 阿让的苦役犯。两个受终身监禁的囚犯,一个叫戈什巴依,一个 叫舍尼杰。他们把那两个犯人从牢里提出,送到那里去。叫他们 去和那个冒名商马第的人对证。他们和布莱卫一样毫不迟疑地说 他是冉阿让。年龄相同,他有五十六岁,身材相同,神气相同, 就是那个人了,就是他。我正是在那时,把揭发您的公事寄到了 巴黎的警署。他们回复我,说我神志不清,说冉阿让好好被关押 在阿拉斯。得到这消息使我很惊奇,我还以为在此地拿住了冉阿 让本人呢,我写了信给那位裁判官。他叫我去,他们把那商马第 带给我看……"

"怎样呢?"马德兰先生打断他说。 沙威摆着他那副坚定而忧郁的面孔答道:

"市长先生,真理总是真理。我很失望。那人确实是冉阿让。 我也认出了他。"

马德兰先生用一种很低的声音接着说:

"您以为可靠吗?"

沙威笑了出来,那是一种人在深信不疑时流露出来的那种惨笑。

"呵,可靠之至!"

他停了一会,若有所思,机械地在桌子上的木杯里,捏着一 小撮吸墨水的木悄,又接下去说:

"现在我已看见了那个真冉阿让,不过我还是不了解:从前我怎么会想您是冉阿让,我请您原谅,市长先生。"

六个星期以前,马德兰先生在警署里当着众人侮辱过他,并且向他说过"出去!"而他现在居然能向他说出这样一句央求而沉重的话,沙威,这个孤傲的人,这个人身上也确实有淳朴、高贵的品质。马德兰先生只用了这样一个突如其来的问题回答他的请求:

"那个人怎么说呢?"

"呀!圣母,市长先生,事情不妙呵。假使那真是冉阿让,那就是一种累犯罪。爬过一道墙,折断一根树枝,摸走几个苹果,假如小孩子干这种事只是种顽皮的行动,对一个成人只是种小过失;对一个苦役犯却是种罪了。私入人家和行窃的罪都有了,那已不是违警问题,而是要上高等法院的问题了。那不是几天的关押问题,而是终身苦役的问题了。并且还有那通烟囱孩子的事,我希望将来也能提出来。见鬼!有得闹呢,不是吗?当然,假使不是冉阿让而是另外一个人。他一定会觉得这件事很棘手,一定会急躁,一定会大吵大闹,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不安顿,他决不会承认自己是冉阿让,必然要东拉西扯。但是他,似乎什么也不懂,他说:'我是商马第,我坚持我是商马第!'他的

神气似乎很惊讶,他装傻是那样自然妥当些。呵!那坏蛋真灵 巧。不过没关系,各种证据都在。他已被四个人证实了,那老滑 头总得受处分。他已被押到阿拉斯高等法院。我要去作证。我已 被指定为证人。"

马德兰先生早已回到他的办公桌上,重新拿着他的卷宗,斯 斯文文地翻着,边念边写,似平一个忙人,他转身向着沙威:

"够了,沙威,我对这些琐事不大感兴趣。我们浪费了我们的时间,我们还有许多紧急公事要办。沙威,您立刻到圣索夫街去一趟;在那转角地方有一个卖草的毕索比大娘。您到她家去,要她来控告那个马车夫皮埃尔·什纳龙,那人是个蛮汉,他几乎压死了那大娘和她的孩子。他理应受罚。您再到孟脱德尚比尼街,夏色雷先生家去一趟。他上诉说他邻家的檐沟把雨水灌到他家,冲坏了他家的墙脚。过后,您去吉布街多利士寡妇家和加洛—白良街勒波塞夫人家,去把别人向我检举的一些违警事件了解一下,作好报告送来。不过我吩咐您办的事太多了。您不是要离开此地吗?您不是向我说过在八天或十天之内,您将为那件事去阿拉斯一趟吗?……"

- "还得早一点走,市长先生。"
- "那么,哪天走?"
- "我似乎已向市长先生说过,那件案子明天开审,我今晚就 得搭公共马车走。"

马德兰先生极其轻微的动了一下,旁人几乎不能察觉。

- "这件案子得多少时间才能结束?"
- "至多一天。判决书最迟在明天晚上便可以公布。可是我不打算等到公布判决书,公布判决是没问题的。我完成了证人的任务,便立刻回到此地来。"
  - "那很好。"马德兰先生说。 他做了一个手势,叫沙威退去。

沙威不走。

- "请原谅,市长先生。"他说。
- "还有什么?"马德兰先生问。
- "市长先生还剩下一件事,得重新提醒您。"
- "哪件事?"
- "就是我应当被革职。"

马德兰站起身来。

"沙威,您是一个值得尊敬的人,我钦佩您。您过分强调您的过失了。况且那种冒犯,也还是属于我个人的。沙威,您应当升职,而不应当降级。我的意见是您还得守住您的岗位。"

沙威望着马德兰先生,在他那对天真的眼睛里,我们仿佛可以看见那种刚强、纯洁、却又不太清楚的神情。他用一种平静的声音说:

- "市长先生,我不能同意。"
- "我再向您说一遍,"马德兰先生反驳,"这是我的事。" 可是沙威只注意他个人意见,继续说道:
- "至于说到过分强调,我一点也没有过分。我是这样理解的。我毫无根据地怀疑过您。这还不要紧。我们这些人原有权怀疑别人,尽管怀疑到上级是越权行为。可是我的怀疑不是根据事实,而是一时气愤,存心报复,我便把您一个可敬的人,一个市长,一个长官,当作苦役犯告发了!这是严重的。十分严重的。我,一个法权机构中的警务人员,侮辱了您就是侮辱了法权。假使我的下属做了我所做的这种事,我就会宣告他不称职,并且革他的职。不对吗?……哦,市长先生,还有一句话。我生平对人要求严格。对旁人要求严格,那是合理的。我做得对。现在,假使我对自己要求不严格,那么,我就没有权力要求别人了。难道我应当例外吗?不应当,肯定不应当!我岂不成了只善于惩罚旁人,而不惩罚自己的人了!那样我未免太可怜了!那些骂'沙威这流

氓'的人就会有把柄了。市长先生,我不希望您以好心待我,当您用您的那种好心对待别人时,我已经受够苦头了。我不喜欢那一套。放纵一个冒犯士绅的妓女,放纵一个冒犯市长的警务人员、一个冒犯上级的低级人员的这种好心,在我眼里,只是恶劣的好心。社会腐败,正是那种好心造成的。我的上帝!做好人容易,做正直的人才难呢。哼!假使您是我从前猜想的那个人,我决不会以好心待您!会有您受的!市长先生,我应当一视同仁地待我自己。当我镇压破坏分子,当我严惩匪徒,我常对自己说:'你,假使你出岔子,万一我逮住了你的错处,你就得小心!'现在我出了岔子,我逮住了自己的过错,活该!来吧,开除,斥退,革职!都行。我有两条胳膊,我可以种地,我无所谓。市长先生,为了纪律的严明,应当作个榜样。我要求干脆革了侦察员沙威的职。"

那些话全是用一种谦卑、颓丧而又自负、自信的口吻说出来 的,这赋予那个诚实的怪人一种说不出的奇特、伟大的气概。

"我们将来再谈吧。"马德兰先生说。

他把手伸给他。

沙威退缩,并用一种粗野的声音说:

"请您原谅,市长先生,这样不行。一个市长不应当和奸细握手。"

他从齿缝中发出声来说:

" 奸细,是呀,我滥用警权,我已只是个奸细了。"

于是他深深地行了个礼,向着门走去。

走到门口,他又转过来,两眼始终朝下:

"市长先生,"他说,"在别人来接替我以前,我还是负责的。"

他出去了。马德兰先生心神不定,听着他那种稳重坚定的步 伐在长廊的石板上越去越远。

### 第七卷 商马第案件

在沙威走访的那个下午,马德兰先生仍照常去看芳汀。 他在进入芳汀的病房以前,已找人去请散普丽斯姆姆了。

在疗养室服务的两个修女叫佩尔佩迪姆姆和散普丽斯姆姆, 她们和其他做慈善事业的姆姆们一样,都是遣使会的修女。

佩尔佩迪姆姆是个极普通的农村姑娘,为慈善服务,皈依上帝,也不过等于找个职业。她做教徒,正如别人当厨娘一样。那种人到处都是。各种教会的修道院都乐于收容那种粗笨的乡间土货,一举手而变成嘉布遣会修士或圣于尔絮勒会修女。那样的乡村气质可以做些粗重的工作。从一个牧童变成一个圣衣会修士也毫无不合适的地方;从这一个变成那一个,不会有多大困难,乡村和寺院的共同基础是早已存在的,那就是蒙昧无知。因此乡民一下就可以和寺僧平起平坐。把罩衫放宽一点,便成了僧衣。那佩尔佩迪姆姆是个体粗力壮的修女,生在蓬图瓦兹附近的马灵城,一口土话,还喜欢喋喋不休的多说,对人总是因人而异,时常冒犯病人和临终的人发脾气,几乎把上帝摔在他们的脸上,气冲冲地对着垂死的人乱念祈祷文,鲁莽、诚实、长着一张朱砂脸。

散普丽斯姆姆却和白蜡一样白。她在佩尔佩迪姆姆身旁,就似乎牛脂烛旁的细蜡烛。下面这几句名言已经奇妙地把一些作慈善事业的姆姆的面目刻画出来了,并且把她们的自由和工作结合起来:"她们的修道院只是病院,静修室只是一间租来的屋子,她们以教区的礼拜堂为圣殿,城里的街道和医院里的病房为回廊,她们绝对服从,对上帝心存敬畏始终和颜悦色。"散普丽斯

姆姆完全体现了那种理想。谁也看不出散普丽斯姆姆的年纪,她 从不曾有过青春,好像也永远不会老。那是个安静、严肃、友 好、冷淡,从来不曾说过谎的人,人们不敢说她是个妇人。她和 蔼时近于脆弱,坚强时好比花岗石。她用她那纤细白皙的手指接 触病人。她只说必要的话,并且她嗓子的声音可以建起一个忏悔 座.又同时可以美化一个客厅。那种细腻和她的粗呢裙袍形成鲜 明的对比。还有件小事应当着重指出。她从不曾说谎,从不曾为 任何目的、或无目的地说过一句不实在的或不是真正实在的话, 这一点便是散普丽斯姆姆突出的性格,也是她美德中的特点。她 那种无可动摇的诚信,在教会里几乎是有口皆碑的。 西伽尔教士 在给聋哑的马西欧的一封信里谈到过散普丽斯姆姆。无论我们是 怎样诚挚、忠实、纯洁,在我们的良心上,大家总有一些小小 的、不足为害说谎话的痕迹。而她呢,丝毫没有。小小的谎话, 不足为害的谎话都没有。说谎是绝对的恶。说一点点谎都是不行 的:说一句谎话等于说全部谎许:说谎是魔鬼的真面目:魔鬼有 两个名字,他叫撒旦,又叫谎话。这就是她所想的。并且她怎样 想,就怎样作。因此她有我们说过的那种白色,那圣洁的光辉把 她的嘴唇和眼睛全笼罩起来了。她的笑容是白的,她的目光是白 的。在那颗水晶般的良心上没有一点灰尘、一丝蜘蛛网。她在皈 依教会,便特地选了散普丽斯做名字。我们知道西西里的散普丽 斯是个圣女,她是生在锡腊库扎的,假使她肯说谎,说她是生在 塞吉斯特的,就可以免于一死,可是她宁肯让人除去她的双乳, 也不肯说谎。正是这个原因她取了散普丽斯做名字。

散普丽斯姆姆在加入教会时,原有两个弱点,现在她已逐渐 克服了;她从前爱吃甜食,喜欢别人给她写信。她素来只读一本 拉丁文的大字祈祷书。她不懂拉丁文,可是能懂那本书,她的心 会祈祷。

那位虔诚的贞女和芳汀非常相投,她或许感到了那种内心的

美德,因此她几乎是尽力照顾芳汀。

马德兰先生把散普丽斯姆姆领到一边,用一种奇特的声音嘱咐她照顾芳汀,那位姆姆直到后来才回忆起那种声音的奇特。

他离开了那位姆姆,又走到芳汀的身边。

芳汀每天等待马德兰先生的出现,似乎等待一种温暖和欢乐的光。她常向那些姆姆说:

"市长先生不来,我真活不成。"

那一天,她的体温很高。她刚看见马德兰先生,便问他:

" 珂赛特呢?"

他带着笑容回答:

"快来了。"

马德兰先生对芳汀还是和平日一样。不过比平日他多待了半个钟头,这一天,他待了一个钟头,芳汀大为高兴。他再三嘱咐大家,不要让病人缺少任何东西。大家注意到他的神色在某一时刻显得十分沉郁。原来是他听见医生附在他耳边说"她的体力大减"。

随后,他回到市政府,办公室的侍者看见他正细心研究他办公室里的一张法国公路挂图。他还用铅笔在一张纸上写了几个数字。

从市政府出来,他走到城尽头一个佛兰德人的家里。那人叫斯戈弗拉爱,法文便是斯戈弗莱尔,他的马匹出租。车子也可以随意租用。

去斯戈弗莱尔家,最近的路,是走一条行人稀少的街道,马德兰先生住的那一区的本堂神甫便住在那条街上。据说,那神甫为人正直可敬,善于决断。正当马德兰先生走到那神甫住宅门前时,街上有一个行人,看见了这样一件事:市长先生走过那神甫

的住宅以后,停住脚,站了一会,又转回头,直走到神甫住宅的 那扇不大不小、有个铁锤的门口。他连忙提起铁锤,又提着不动,突然停顿下来,仿佛在想什么,几秒钟过后,他又把那铁锤 轻轻放下,不让它发出声音,再顺原路走去,形状匆匆忙忙,那 是他以前不曾有过的情形。

马德兰先生找着了斯戈弗莱尔师父,他正在家修补东西。

- " 斯戈弗莱尔师父 ," 他问道 ," 您有匹好马吗?"
- "市长先生,"那个佛兰德人说,"我的马全是好的。您所谓 好马是什么样的马呢?"
  - "我的意思是说一匹每天能走二十法里的马。"
  - "见鬼!"那个佛兰德人说,"二十法里!"
  - "是的。"
  - "要套上车吗?"
  - "要的。"
  - "走过以后,每天休息多长时间?"
  - "假如必要的话,第二天它还要走。"
  - "再走二十法里吗?"
  - "是的。"
  - "见鬼!活见鬼!是二十法里吗?"

马德兰先生从衣袋里把他用铅笔涂了些数字的那张纸拿出来。把它递给那佛兰德人看。那几个数字是 5, 6, 81/2。

- "您看,"他说,"总共十九又二分之一,那就等于二十。"
- "市长先生,"佛兰德人又说,"您的事,我可以办到。我的那匹小白马,有时您应当看见它走的。那是一匹下布洛涅种的小牲口。火气正旺。起初,有人想骑它。呀!它发烈性,把所有的人都摔在地上。大家都把它当个坏种,不知道怎么办。我把它买了来。叫它拉车。先生,那才是它愿意干的呢,它十分听话,走得像风一样快。呀!直的,不应当骑在它的背上。它不愿意被人

- 骑。各有各的志愿。让他拉车可以,骑它却不行。"
  - "它能跑这段路吗?"
- "您那二十法里,它一路小跑,不到八个钟头便到了。可是 我有几个条件。"
  - "请说。"
- "第一,您一定要让它在半路上歇一个钟头;它得吃东西,它吃东西时,还得有人在旁边看守,免得客栈里的佣人偷它的荞麦;因为我留心过,客栈里那些佣人偷走的荞麦比马吃下去的还多。"
  - "一定有人看守。"
  - "第二……车子是给市长先生本人坐吗?"
  - "是的。"
  - "市长先生能驾车吗?"
  - "能。"
- "那么,市长先生不能带人同走,也不能带行李,免得马受累。"
  - " 同意。"
  - "可是市长先生既然不带人,那就非自己看守荞麦不可啊。"
  - "说到做到。"
- "我每天要三十法郎的租金,停着不走的日子也一样算。少一文都不行,并且牲口的食料也归市长先生出。"

马德兰先生从他的钱包里拿出三个拿破仑放在桌子上。

- "这儿先付两天。"
- "第四,走这样的路程,拉篷车太重了,马受不了。市长先 生必须同意,用我的那辆小车上路。"
  - "我同意。"
  - "轻是轻的,但那是敞篷的呢。"
  - "我不在乎。"
  - **—** 198

"市长先生考虑过没有?现在是在冬天啊。"

马德兰先生不作声。那佛兰德人接着又说:

"市长先生想到过天气很冷吗?"

马德兰先生仍不开口。斯戈弗莱尔接着说:

"又想到过天可能下雨吗?"

马德兰先生抬起头来说:

- "这小车和马在明天早晨四点半时一定要停在我的门口。"
- "听见了,市长先生,"斯戈弗莱尔回答,一面又用他大拇指的指甲刮着桌面上的一个迹印,一面用一种狡猾的漠不关心的神气说:"我现在才想到一件事。市长先生没有告诉我要到什么地方去。市长先生到什么地方去呢?"

从交谈一开始,他就想问这件事,可是他不知道他以前为什么不敢问。

- "您的马的前腿得力吗?"马德兰先生说。
- "得力,市长先生。在下坡时,您稍微勒住它一下。您去的 地方有许多坡吗?"
- "不要忘记明天早晨准四点半钟在我的门口等。"马德兰先生回答说。

干是他出去了。

那佛兰德人,正像他自己在过了些时候说的,像个畜生那样 傻呆在那里。

市长先生走后两三分钟后又重新回来了。

他仍旧强压住心头的烦乱。

- "斯戈弗莱尔师父,"他说,"您租给我的那匹马和那辆车子,您估计值多少钱呢,车子带马的话?"
  - "是马带车子,市长先生。"那佛兰德人呵呵大笑地说。
  - "好吧。值多少钱呢?"
  - "难道市长先生想买我的车和马吗?"

- "不买。可是我怕万一有危险,所以可以先付担保金。我回来时,您把钱还我就是了。依您估价车和马值多少钱呢?"
  - "五百法郎,市长先生。"
  - "给你。"

马德兰先生放了一张钞票在桌子上,走了,这次却没有再回 头。

斯戈弗莱尔后悔没有说一千法郎。实际上,那匹马和那辆车子总共只值三百法郎。

佛兰德人把他的妻子叫来,又把经过告诉了她。市长先生可能到什么鬼地方去呢?他们讨论起来。"他要去巴黎。"那妇人说。"我想不是的。"丈夫说。马德兰先生把写了数字的那张纸忘在壁炉上了。那佛兰德人把那张纸拿来研究。"五,六,八又二分之一?这些数字应当是记各站的里程的。"他转身向着他的妻子。"我找出来了。""去哪儿?""从此地到爱司丹五法里,从爱司丹到圣波尔六法里,从圣波尔到阿拉斯八法里半。他去阿拉斯。"

这时,马德兰先生已经到了家。

他从斯戈弗莱尔师父家回去时,走了一条最长的路,仿佛他要避开那神甫家的大门。他上楼到了自己屋子里,关上房门,那是件最简单不过的事,因为他平日喜欢早睡。马德兰先生唯一的女仆便是这工厂的门房,当晚,她看见他的灯在八点半钟便熄了,出纳员回厂,她把这情形告诉他说:

"难道市长先生害了病吗?我觉得他的神色有点不正常。"

那出纳员恰恰住在马德兰先生下面的房间里。他丝毫没有注 意那门房说的话,他睡他的,并且睡着了。

快到半夜时,他忽然醒过来;他在睡梦中听见他头上有响声。他注意听。似乎有人在他上面屋子里来回走动,他再仔细听,便听出了那是马德兰先生的脚步。他感到诧异,平日在起身

以前,马德兰先生的房间里从来是没有声音的。过了一会,那出纳员又听见一种开橱关橱的声音。随后,听见有人搬动了一件家具,一阵寂静之后,那脚步声又开始了。出纳员坐了起来,完全醒了,张开眼睛望,他看见对面墙上映射着马德兰先生室内的红光。墙上的反光如火焰般跳动闪烁不停。窗格的影子没有显出来,这说明那扇窗子是完全敞开的。当时天气正冷,窗子却开着,真是怪事。出纳员又睡去了。一两个钟头过后,她又醒过来。听到同样缓慢而均匀的步履声始终在他头上来来去去。

反光始终映在墙上,不过现在比较黯淡平稳,似乎是一盏灯 或一支蜡烛的反射了。窗子却仍旧开着。

下面便是当晚在马德兰先生房间里发生的事。

Ξ

马德兰先生便是冉阿让。

人的内心世界无限丰富、神秘,世间有一种比海洋更广大的,那便是天空;还一种比天空更广大的,那便是人的内心世界。

人心是妄念、贪欲和阴谋的污地,梦想的舞台,丑恶意念的渊薮,诡诈的都会,欲望的战场。在某些时候你不妨从一个运用心思的人的阴沉面容深入到他的肚皮里去,探索他的心灵,研究他的思绪。在那种寂静的外表下就有荷马史诗中那种巨灵的搏斗,密尔顿诗中那种龙蛇的混战,但丁诗中那种幻象的萦绕。人心是广漠寥廓的天地,人在面对良心、反省自己胸中抱负和日常行动时往往黯然神伤!

读者已经知道冉阿让在小瑞尔威那次事件发生后的情形,除此以外,我们要补述的事已经不多。从那时起,我们知道,他变成另外一个人了。他做到了那位主教所期望于他的,那不仅是种转变,而是再生。

他居然做到销声匿迹,他变卖了主教的银器,只留了那两个烛台作为纪念,从这城溜到那城,穿过法兰西,来到滨海蒙特勒伊,发明了我们说过的那种新方法,造就了我们谈过的那种事业,他不和别人接近,一人独居在滨海蒙特勒伊,一面追念那些伤怀的往事,一面庆幸自己可以用难得的余生来弥补前半生的缺憾;他生活安逸,有保障,有希望,他只有两种心愿:埋名,立德,远避人世,皈依上帝。

这两种心愿在他的精神上已紧密结合成为一种心愿了。两种心愿不相上下,全是他念念不忘、全力实行的;他一切行动,无论大小,都受这两种心愿的支配。平时,在指导他日常行动时,这两种心愿是不矛盾的;他深藏不露,乐于为善,质朴无华;这两种心愿所起的作用完全一致。但是有时也不免发生矛盾。在不能顾全二者时,我们记得,整个滨海蒙特勒伊称为马德兰先生的那个人,决不为自己的安全牺牲品德,他在取舍之间毫不犹豫。因此,他能不顾危险,毅然决然保存了主教的烛台,并且为他服丧,把所有过路的通烟囱孩子唤来询问,调查法维洛勒的家庭情况,并且甘心忍受沙威的那种意味深长的话,救了割风老头的生命。我们已注意到,他的思想,仿佛一切圣贤之士,认为自己活着首要的天职并不在于为自己。

但是,这个不幸的人的种种痛苦,我们尽管谈了一些,但他从来没有面对如此矛盾的诀择。沙威走进他的办公室,刚说了最初那几句话,他已模糊然而深切地认识了这一事件的严重性。当他听到有人那样突然提到他的旧名时,他大为惊讶,似乎被他那离奇的恶运冲昏了似的;并且在惊骇的过程中,在一阵大震动前有阵小颤抖;他埋着头,似乎暴风雨中的一株栎树,冲锋以前的一个士兵。他感到他头上来了满天乌云,雷电即将来临。听着沙威说话,他最初的想法便是要去,要跑去自首,把那商马第从牢狱里救出来,而自受监禁;那样想很像椎刺一样痛苦的;随后,

那种念头过去了,他对自己说:"想想吧!想想吧!"他抑制了最初的那种慷慨心情,暂时打消了去救人的念头。

他久已奉行那主教的圣言,经过了多年的忏悔和忍辱生活,也有了值得乐观的开端,到现在,他在面临那咄咄逼人的逆境时,恐怖的心情使他决定暂时不作任何决定,胡乱地想着他应当采取的办法,力持镇定,似乎一个武士拾起他的盾一样。最初他想到的是自己。

那一天余下的时间,他内心思潮起伏,外表恬静自如;一切还是混乱的,在他的脑子里互相冲突,他什么也想不清楚。他照常到芳汀的病床旁边去,延长了交谈的时间,那也只是出自善良的本性,觉得应当如此而已。他又把她好好托付给姆姆们,以防万一。他胡乱猜想,或许非到阿拉斯去走一趟不可了,其实他还完全没有决定是否要去,他想他绝没有遭到别人怀疑的危险,倒不妨亲自去看看那件事的经过,因此他订下了斯戈弗莱尔的车子,以备不时之需。

他用了晚餐,胃口还很好。

他回到自己房里,开始考虑。

他研究当时的处境,觉得是闻所未闻的离奇,离奇到使他的心在紊乱之中起了一种几乎不可言喻的急躁情绪,他从椅子上跳起来,去把房门闩上,好像他恐怕还会有什么东西进来。他严阵以待可能发生的事。

过了一会,他吹熄了蜡烛。烛光使他烦闷不安。

他仿佛觉得有人看见他。

是谁呢?

他的良心终于冲破种种障碍,面对着他。

他的良心,就是上帝。

但是,起初,他还欺骗自己;他自以为身边没有旁人,不会 发生意外;既然已经闩上门,熄了蜡烛,便不会有人能看见他。

那么他是属于自己的了;他把双肘放在桌子上,头靠在手里,在 黑暗里思索起来。

"我怎么啦?""我不是在作梦吧?""他对我说了些什么?" "难道我真看见了那沙威,他真向我说了那一番话吗?""那个商 马第究竟是什么人呢?""他真像我吗?""那是可能的吗?""昨天 我还那样安静,也绝没有想到有什么事要发生!""昨天这个时候 我在干些什么?""这件事里有些什么问题?""将怎样解决呢?" "怎么办?"

他的心因有着这样的烦恼而感到困惑。他的脑子也已失去了 记忆的能力,他的思想像波涛似的起伏翻腾。他双手捧着头想使 思潮停留下来。

在那种纷乱之中,他没有理出一种明确的见解和一定的办法,他获得的,除苦恼外一无所有。

他的头热极了。他走到窗前,把窗子整个推开。天上没有 星。他又回来坐在桌子旁边。

第一个钟头便这样过去了。

渐渐地,他的思路清晰起来,并且越来越清晰。

他开始认清了这样一点,虽然当时情况是那样离奇紧急,他 自己还完全能居于主动地位。

他越来越害怕了。

直到目前为止,他所作所为仅仅是在隐姓瞒名,他发现他向来最怕的,便是有一天听见别人提到那个名字;他时常想到,那样他一切就全完了。每当他想到那样的事是完全可能发生时他就颤抖起来。假使有一天有人提到了冉阿让这个名字,但那个名字不会威胁到他的安全相反使他更受人尊敬。……假使当时有人向他说了这一类的话,他一定认为是无稽之谈。但是!这一切刚才恰巧发生了,这一大堆不可能的事竟成为事实了,上帝已允许把那些不可能的事变成了真正的事!

他的梦想继续明朗起来。他对自己的地位越看越清楚了。

事情已经完全明白了,他这样认识,他是应该坐牢的,他应为以前的所作所为负责,躲也无用。随后,他又向自己说,这时他已有了个替身,那个叫商马第的活该倒霉,从今以后,可以让那商马第去坐监,自己则冒马德兰先生的名生存于社会。

只要他不去自首,一切可怕的事就会过去。

这一切都是那样强烈,那样奇特,致使他心中忽然起了一种不可言喻的冲动,那种冲动,一个人一生中难得一次,那是良心的一种激发,把心中的阴暗全部激发起来,其中含有讥刺、欢乐和失望,我们可以称之为内心的一种狂笑。

他又连忙点起了他的蜡烛。

"什么!"他向自己说道,"我怕什么?我何必那样去想呢? 我已经得救了。揭穿我的道路已经堵死了!沙威那个生来可怕的 东西,那头凶恶的猎狗,多少年来,时时使我心慌,他似乎已识 破了我,并且确实识破了我,天呵!并且无处不尾随着我,随时 都窥伺着我,现在却被击退了,到别处忙去了,他从此心满意 足,让我逍遥自在了,他逮住了他的冉阿让!谁知道,或许他还 要离开这座城市呢!况且这事与我无关!我丝毫不曾过问!总而 言之,假使有人遭殃,那完全不是我的过错。主持一切的是上 天。显然是天意如此!我有什么权利扰乱上天的安排呢?我现在 还要求什么?我还要管什么闲事?那和我不相干。怎么!多年来 我要达到的目的,我在黑夜里的梦想,我向上天祷祝的愿望—— 安全——我已经得到了,我还有什么不满意呢?是上帝要这么 办。我绝不应当反抗上帝的意旨。上天为什么要这样呢?为了要 使我能继续我已开始了的善举。我刚才到那个诚实的神甫家去, 把一切情形都告诉他,请求他的意见,他说的会是同样的一些 话。决定了,听其自然!接受慈悲上帝的安排!"

他在他心灵深处那样自言自语,我们可以说他在俯视他自己

的灵魂。他从椅子上站起身来,在房间里走来走去。"不必再想了,"他说。"就这么办!"可是他丝毫不感到快乐。

他反而感到不安。

他不能阻止自己不去想这事。

过了一会,他白费了劲,又回到那种沉闷的对答里去自言自 语。

有思想活动的人经常自己说话,那些话因为是内心深处讲得,反而比讲出口的话更真实。

于是他问自己究竟是怎么回事。他从那"既定办法"上进行回答。他向自己供认,刚才他在心里作出的那种计划是荒谬的。以天意为名"听其自然,接受慈悲上帝的安排",纯粹是丑恶可耻的。任凭一桩错误进行而不加阻止,本身就参与了这个错误那是最卑鄙无耻的伪善行为。

八年来,那个不幸的人物初次尝到一种坏思想和坏行为的苦味。

他心中感到恶心,一口吐了出来。

他继续反躬自问,严厉地责问自己,所谓"我的目的已经达到!"那究竟是什么意思。难道自己生在人间,目的是隐藏自己的名字吗?蒙蔽警察吗?难道他所做的一切事业,仅仅是为了那一点点小事吗?难道他没有另外一个远大的、真正的目的吗?目的是救他的灵魂,而不是救他的躯体。重做诚实仁善的人。做一个有天良的人!那是主教对他唯一的期望,也是他一生的抱负。妄图斩断已往的历史?可是他并不能斩断,伟大的上帝,而是在延续一件丑事!他又在作贼了,并且是最丑恶的贼!他偷盗另一个人的生活、性命、安宁和在阳光下的位子!他正做杀人的勾当!他杀人是从精神方面杀害一个可怜的人!他害他受那种惨酷的活死刑。从另一方面着想,去自首,救出那个蒙不白之冤的人,恢复自己的真面目,尽自己的责任,重作苦役犯冉阿让,那

才真正是洗心革面、永远关上自己所从中而出的那扇地狱之门!外表是重入地狱,实际上却是出地狱!他必须那样做!他假如不那样做,便是什么也没有做!他活着也是白活,他的忏悔也全是白费,他以后只能说:"活着有什么意义?"他觉得那主教就在眼前,主教的眼睛盯着他不动,从今以后,那个德高望重的马德兰市长在他的眼里将成为一个面目可憎的人,而那个苦役犯冉阿让却成了纯洁可亲的人。人们只看见他的外表,主教却看见他的真面目。人们只看见他的生活,主教却看见他的良心,因此他必须去阿拉斯,救出那个假冉阿让,揭发这个真冉阿让!多么悲惨的命运!这是最伟大的牺牲,最惨痛的胜利,最后的难关;可是非这样不可。多么悲惨的身世!在世人眼中他只有重新蒙受羞辱,才能够达到上帝眼中的圣洁!

"那么,"他说,"走这条路吧,尽我的天职!救出那个人!" 他大声地说了那些话,自己并不觉得。

他拿起他的那些书,检查以后,又把它们摆整齐。他把一些告急的小商人写给他的债券,整扎的一齐丢在火里。他写了一封信,盖了章,信封上写的是"巴黎 阿图瓦街 银行经理拉菲特先生"。

他从一张书桌里取出一个皮夹,里面有几张钞票和他那年参加选举用的身份证。

他写完了给拉菲特先生的那封信以后,便把信和那皮夹一同 插在衣袋里,又开始走起来。

他没有改变想法,他清清楚楚地看见他应做的事,在他眼前 有几个挥之不去的字:"去!说出你的姓名!自首!"

同时他又看见自己一向认为处世原则的那两种心愿"埋名""立德",他生平第一次感到那两种愿望是绝不相容的,同时他看出了划分它们的界线。他认识到立德是好的,埋名却可以成为坏事:前者为济世,后者为自己;一个说"为人",一个说"为

我";一个来自光明,一个来自黑暗。

他仿佛看见在他自己心里,在我们先前提到的那种广漠辽阔的天地里,在黑暗和微光中,有一个女神和一个女魔,正在酣战。

他异常恐惧,可是他觉得善的思想胜利了。

他觉得他接近了自己良心和命运的另一次具有决定性的时刻;主教标志着他新生命的第一阶段,商马第标志着它的第二阶段。严重的危机之后,又继以严重的考验。

到这时,他胸中平息了一会的烦闷又渐渐起来了。万千思绪 穿过他的脑海,可是更加巩固了他的决心。

他一时曾对自己说过:"他对这件事或许应付得太草率了。 无论如何,商马第也不会在乎他的牺牲,总而言之,他曾偷过东 西。"

他回答自己说:"假使那个人果真偷过几个苹果,那也不过是一个月的监禁问题。这和苦役大不相同。并且谁知道他是不是偷了?冉阿让这个名字就足以不需要证据了。钦命检察官岂不常常那样做吗?大家以为他是盗贼,只是因为知道他做过苦役犯。"

有另一刹那,他又想到,在他自首以后,人家或许会因为他 在这一行动中表现的英勇,考虑到他七年来的诚实生活和他在地 方上起过的作用因而不给他定罪。

可是那种假想很快就消失了,他一面苦笑,一面想到他即然 抢过小瑞尔威的四十个苏,人家就可以加他以累犯的罪名,那件 案子一定会发作,并且依据法律明白规定的条文,可以使他服终 身苦役。

他丢开一切幻想,逐渐放弃了他对这个世界的留恋,到别处去找安慰和力量。他向自己说他应当尽他的天职;他在尽了天职以后,或许并不见得会比逃避天职更痛苦些;假使他"听其自然"。待在滨海蒙特勒伊不动,他的尊荣、他的好名誉、他的善

政、他受到的敬重尊崇、他的慈善事业、他的财富、他的名望、他的德行都会被一种罪恶所污染,这一切将都以一个罪恶为前提;那一切圣洁的东西和那种丑恶的东西搀杂在一起,还有什么意义!反之,假使他完成自我牺牲,入狱,受木柱上的痛苦,背枷,戴绿帽,做没有休息的苦工,受无情的羞辱,倒还可以有高洁的意境!

最后,他向自己说,必须这样做,他的命运是这样注定了的,他没有权力变更上天的旨意,归根到底,他得选择,是做一个虚善的君子还是一个圣洁的囚犯?

那么多愁惨的想法在心里起伏,他的勇气并不减少,可是他 累了。他开始不自主地想到一些旁的事,一些毫无关系的事。

他鬓边的血管强烈地搏动。他不停地走来走去。夜半的钟声,起初在礼拜堂、继又在市政厅都报过时了。他数着那两口钟的十二响,又比较它们的声音。这时,他想到前几天,在一个买破铜烂铁的商人家里,看见有口古钟出卖,钟上有这样一个名字:罗曼维尔的安东尼·阿尔班。

他觉得冷。生了一点火。但他没有想到关上窗子。

这时,他又陷入恐怖中了。他竟回忆不起自己在午夜以前思考过的事,他作了极大的努力,总算想起来了。

"呀!对了,"他向自己说,"我已经决定自首。"

过后,他忽然一下想到了芳汀。

"啊呀!,"他说,"还有那个可怜的妇人!"

想到这里,一个新的难题出现了。

突然出现在他思绪中的芳汀,使他仿佛觉得他四周的一切全 变了样子,他喊道:

"哎哟,可了不得!直到现在,我还只是替自己着想!我还只注意到我自己的利害问题。我无论自首与否灵魂得救与否终究是我的事,仅仅是我的事!可是我的上帝,那完全是自私自利!

那是自私自利的不同形式,可是总还是自私自利!假使我稍稍替 旁人着想呢?最高的圣德便是为旁人着想。想想,研究研究。我 被抛弃了,我被消灭了,我被遗忘了,结果会发生什么事呢?假 使我自首呢?他们捉住我,释放那商马第,把我再关在牢里,这 里将成什么局面呢?呀!这里有地,有城,有工厂,有工业,有 工人,有男人,有女人,有老公公,有小孩子,有穷人!我创造 了这一切,我维持着这一切人的生活;凡是有一个冒烟的烟囱的 地方,都需要由我来送柴火,把肉送到锅里;我使人们生活安 乐,金融周转,我举办信用贷款;在我以前,一无所有;我繁荣 了整个地方;失去了我,便是失去了灵魂。我退避,一切都将消 失。还有那妇人,那个饱尝痛苦、因我的错误而孤苦无辜的妇 人!还有那孩子,我原打算把她带来,带到她母亲身边,并且我 已有话在先!那妇人的苦难既然是我造成的,难道我就没有一点 补偿的义务吗?假使我走了,将会发生什么事呢?母亲丧命,孩 | 子流离失所。那将是我自首的结果。假使我不自首呢?想想,假 使我不自首呢?"

在向自己提出那个问题之后,他愣住了。他仿佛经过了一阵 迟疑和战栗,可是那一会儿并不长,他镇静地回答自己说:

"那么,那个人去坐苦役牢,那是真的,不过,真见鬼,他自己作了贼!我说他没有作贼,也没有用,他作了贼!我呢?我留在这里,继续我的活动。十年以后,我可以赚一千万,我把这些钱散在地方上,自己一文不留,那有什么要紧?我做的事并不是为了自己!大家日益富裕,工业发展,兴旺,制造厂和机器厂起来越多,家庭,千百个家庭都快乐,地方人口增加,在只有几户农家的地方,会出现乡镇,在没有人烟的地方,会出现农村,穷困将不存在了。随着穷困的消灭,所有荒淫、娼妓、盗窃、杀人,一切丑行,一切罪恶,全都会绝迹!那个可怜的母亲也可以抚养她的孩子!整个地方的人都富裕,诚实!啊呀!我刚才疯

了,发昏了,我还说什么要自首来着?真是,我应当小心,凡事 不可急躁。也难怪!因为我或许喜欢做一个伟大慷慨的人,说来 说去,还太重世上的虚名,因为我或许只想到自己,只想到我个 人,如此而已!为了救一个人,其实他罪有应得,我也许把他的 苦处想得太过火了,谁也不知道那究竟是个什么人,一个贼,一 个坏蛋,那是肯定的,为了救那么一个人而使整个地方受害!让 那个可怜的妇人死在医院里!那个可怜的小女孩和狗一样死在路 旁!呀!那多么惨!那母亲和她的孩子连再见一面也不可能!那 孩子连母亲也几乎还不认识!况且这一切全是为了一个自作自 受、偷苹果的老畜生,让他去服他的终身苦役吧,假如不是偷苹 果,他也一定还做了别的事!我多么虚心,多么高尚,为了救一 个犯罪的人,竟不惜牺牲许多无罪的人。那老流氓即使要活,也 活不了几年了,并且他坐牢并不见得会比住在他那破顶楼里更 苦,为了救那样一个老流氓,竟不惜牺牲全体人民,母亲们、妻 子们、孩子们!那可怜的小珂赛特,她在世上只有我这样一个依 靠,现在她一定在那德纳第家的破洞里冻到发青了!那两个家伙 也都不是好东西!我对那一切可怜的人将能负责保护了!我去自 首!那是糊涂透顶的傻事!让我从最坏的方面着想。对我来说, 这样的行为也许是坏的,总有一天我会受到自己良心的谴责,但 是,为了别人的利益去接受那种个人的谴责,我不顾自己灵魂的 堕落,而仍去完成那种坏行动,那样才直是忠诚,那样才直是美 德。"

他起立,又走起来。这一次他仿佛觉得还满意。

经过缜密的思维,他觉得是找到了真理,就像在黑暗深处得了一颗金刚钻石一样。

"是的,"他想,"就是这样。我找到了真理。我有了办法。 我到底掌握了一点东西。我已经下了决心。由它去!不必再犹豫,不必再退缩。这是为了大众的利益,不是为我自己。我是马

德兰,我仍旧做马德兰。让那个叫冉阿让的人去受苦!冉阿让已不是我了。我不认识那个人,我已不知道那是怎么一回事;假使在这时有个人做了冉阿让,让他自己去想办法!那和我不相干。那个名字是一个在黑夜里飘荡的鬼魂,假使它停下来,落在谁的头上,便该谁倒霉!"

他对着壁炉上的一面小镜子望了望自己,说道:

" 真奇怪!有了办法,我心里立刻舒服了!我现在完全是另 外一种心情了。"

他又走了几步,随后又忽然站住:

"干吧!"他说,"既然定了就不再迟疑。现在我和冉阿让仍旧是有关联的。应当斩断那些丝!在这房间里,可以暴露我的过去的东西,一些不能说话而可以作证的东西,应当把它们完全消灭。"

他搜着自己的衣袋,从里面抽出他的钱包,打开来,拿出一 把钥匙。

他把这把钥匙插在一个锁眼里,那锁眼在裱壁纸上花纹颜色 最深的地方,几乎是看不见的。一层夹壁打开了,那是一种装在 墙角和壁炉台间的假橱。在那夹壁里只有几件破衣,一件蓝粗布 罩衫,一条旧罩裤,一只旧布袋,一根两端镶了铁的粗刺棍。看 见过冉阿让在一八一五年十月间穿过迪涅城的那些人,都能一眼 认出那些全部的破衣服。

他保存了那些东西,和他保存那两个银烛台一样,为的是使自己永远不忘自己的出身。不过他把来自监狱的那些东西藏了起来,把来自主教的两个烛台陈设给人家看。

他向房门偷看了一眼,那扇门尽管上了闩,他仍旧害怕它会开开似的;随后他用一种敏捷急促的动作把所有的东西,破衣、棍子、口袋,一手抱起,全丢在火里,对那些小心谨慎、冒着危险、收藏了那么多年的东西,他连看也没有看一眼。

他又把那假橱关上,它既然是空的,此后也用不着了,但为 了加紧提防,他仍然推上一件大家具,把橱门堵上。

几秒钟后,屋子里和对面墙上都映上了一片强烈的、颤巍巍的红光。一切都烧了。那根刺棍烧得劈啪作声,火星直爆到屋子中间。

那只布袋,在和它里面的那些褴褛不堪的破布一同烧化时,露出了一件东西,落在灰里,闪闪发光。那是一枚银币。那一定是从那通烟囱的小瑞尔威那里抢来的那枚值四十个苏的钱了。

他呢,并不去望火,只管来回始终如一地走。

他的视线忽然落到壁炉上被火光映得隐隐发亮的那两个银烛 台上。

"得!"他想道,"这玩意也得毁掉。要不就不能完全毁灭过去。"

他拿起那两个烛台。

火很旺,很容易把它们烧成不能辨认的银块。

他在炉前弯下腰去,烘了一回火,他确实舒服了一阵。

"好火!"他说。

他拿着两个烛台中的一个去拨火。

一分钟后,两个全在火里了。

这时,他仿佛听见有个声音在他心里喊:

"冉阿让!冉阿让!"

他头发竖起来了,似乎听到恐怖的声音。

"对!没有错,干到底!"那声音说。"做完你现在做的事! 毁了那两个烛台!消灭那种纪念品!忘掉那主教!忘掉一切!害 死那商马第!干吧,这样好。称赞你自己!就这样说定了,下过 决心了,一言为定,那边有个人,一个老头,他不知道人家打算 怎样对付他,他或许什么事也没做过,是一个无罪的人,他的苦 难全是由你那名字惹起的,他被你那名字压在头上,就似乎有了

罪,他将因你而被囚禁,受惩罚,他将在唾骂和恐惧当中结束他的生命。那好。你呢?做一个诚实的人。仍旧做市长先生,可尊可敬的,确也受到尊敬,你繁荣城市,接济穷人,教养孤儿,过快乐日子,俨然是个受人敬佩的君子,与此同时,当你留在这里,留在欢乐和光明中时,那边将有一个人穿你的红褂子,顶着你的名字,受尽羞辱,还得在牢里拖着本应是你的铁链!是呀,这种办法,是正当的!呀!无赖!"

汗从他额头上流出来。他望着那两个烛台,不知该如何是好,这时,他心里那声音继续说:

"冉阿让!在你的前后左右将有许多欢腾、高呼、赞扬你的声音,只有一种声音,一种谁也听不见的声音,要在黑暗中诅咒你。那么!听吧,无耻的东西!那一片颂扬的声音在达到天堂以前,全会落下,只有那种诅咒才能直达上帝!"

那说话的声音,起初很弱,并且是从他心中最深的地方发出来的,一步一步,越来越宏亮越惊人,现在他已听见在他耳边了。他觉得它起先是从他身体里发出来的,现在却在他的外面说话了。最后的那几句话,他听得特别清楚,他毛骨悚然,向房里四处看了一遍。

"这里有人吗?"他恍恍惚惚地高声问着。

随后他笑出来了,仿佛是傻子的那种笑声,他接着说:

"我多么糊涂!这里不可能有人。"

那里有人,可是那不是肉眼可以看见的。

他又把那两个烛台放在壁炉上。

于是他又用那种单调、沉郁的步伐走来走去,把睡在他下面的那个人从梦中惊醒。

那样走动,使他舒适了一些,同时也使他兴奋。有时,人在 无可奈何的关头总喜欢走动,仿佛不断挪地方,便会碰见什么东 西,可以向它征询意见。过了一会儿,他又摸不着头脑了。 现在他对自己先后轮流作出的两种决定,同样感到不能接受。涌上他心头的那两种意见,对他似乎都是行不通的。何等的 恶运!拿了商马第当他,何等的遭遇!现在他陷于绝境了!

他思考了一下未来,自首,伟大的上帝!自投罗网!他面对 他所应当抛弃和应当再面临的那一切生活,心情极为颓丧。那么 就是他应当向那么好、那么干净、那么快乐的生活,向大众的尊 崇、荣誉和自由告别了!他不能再到田野里去散步了,他也再听 不到阳春时节的鸟叫了,再不能给小孩子们布施了!他不能再感 受那种向他表示感激敬爱的和蔼目光了!他将离开这所他亲手造 的房子,这间屋子,这间小小的屋子!所有一切,这时对他都是 妩媚可爱的。他不能再读这些书了,不能再在这小小的白木桌上 写字了!他那唯一的女仆,那看门的老妇人,不会再在早晨把咖 啡送上来给他了。伟大的上帝!代替这些的将是苦役队,是枷 锁,是红衣,是脚镣,是疲劳,是黑屋,是帆布床和大家熟悉的 那一切骇人听闻的事。特别是在他那种年纪,又在过了一种优越 的生活之后,更让人无法接受!假使他还年轻!可是,他老了, 任何人都将以"你"称呼他,受禁的搜查,挨狱警的棍子!赤着 脚穿铁鞋!早晚把腿伸出去受检验链锁的锤子!忍受外国人的好 奇心,会有人向他们说:"这一个便是做过滨海蒙特勒伊市长的 那个著名的冉阿让!"到了晚上,流着汗,疲惫不堪,把绿帽子 遮在眼睛上,两个两个地在警察的鞭子下,由软梯爬上战船的牢 房里去!呵!何等的痛苦!难道天意也能像聪明人一样残酷,也 能变得和人心一样暴戾吗!那么不公平吗?

无论他怎样做,他总是回到他沉思中的那句痛心的、左右为 难的话上:是留在天堂做魔鬼,或是回到地狱做天使。

怎样办,伟大的上帝!怎样办?

他费尽力气才消释了的那种烦恼又重新涌上了心头。他的思想又开始紊乱起来。人到了绝望时思想便会麻痹,不受控制。罗

曼维尔那个名字不时回到他的脑海中来,同时又联想到他从前听过的两句歌词上。他想起罗曼维尔是巴黎附近的一处小树林,每 逢四月,青年情侣总到那里去采丁香。

他的心身都摇曳不定。他似乎一个没人扶的小孩,跌跌撞撞地走着。

有时他勉强提起精神,克服疲倦。他竭力想作最后一次努力,想再把那个使他崩溃的问题正式提出来,应当自首?还是应当缄默?结果他什么都分辨不出。他所想的一切都消失不见了。不过他觉得,无论他怎样决定,他总得死去一半,那是必然的,无可幸免的;无论向右或向左,他总得进入坟墓;他已到了垂死的时候,要么是他的幸福的死或是他的人格的死。

可怜!他又完全回到了游移不定的状态。他并不比开始时有 什么进展。这个不幸的人在痛苦中挣扎。

#### 四

到早晨三点,他那样几乎不停地走来走去,已有五个钟头 了。后来,他倒在椅子上。

他在那上面睡着了,还做了一个梦。

那梦,和大多数的梦一样,只是和一些不知名的痛苦的回忆 有关连,可是他仍然受了感动。那场恶梦狠狠打击了他,使他后 来把它记了下来。

无论那个梦是什么,假使我们略过不提,那一夜的经过便不 完全。那是一个害着心病的人的一段辛酸的故事。

下面便是。他在那信封上写道:"我在那晚作的梦。"

我到了田野间。那是一片荒凉辽阔、寸草不生的田野。我既 不觉得那是白天,也不觉得是黑夜。

我和我的哥哥,我童年时的哥哥,一同散步;这个哥哥,我 应当说,我从来没有想起,我几乎把它忘记了。 我们在闲谈,又碰见许多人走过。我们谈到从前的一个女邻居,这个女邻居,自从她住在那条街上,便时常开着窗子工作。 我们谈着谈着,竟因那扇窗子开着而觉得冷起来了。

田野间没有树。

我们看见一个人在我们身边走时。那人赤身露体,浑身灰色,骑着一匹土色的马。他没有头发;我们看见他的秃顶和顶上的血管。他手里拿着一条鞭子,好像葡萄藤那样软,又像铁那么重。那骑士走了过去,一句话也没有和我们说。

我哥哥向我说:"我们走那条凹下去的路吧。"

那里有一条凹下去的路,路上没有一根荆棘,也没有一丝青苔。一切全是土色的,连天也一样。走了几步以后,我说话,却没有人答应我,我发现我的哥哥已不和我在一道了。

我望见一个村子,便走进去。我想那或许是罗曼维尔。(为什么是罗曼维尔呢?)。

我走进第一条街,没有人,我又走进第二条街。在转角的地方,有个人靠墙站在那里。我向那人说:"这是什么地方?我到了哪里?"那人不回答。我看见一扇开着的墙门,便走进去。

第一间屋子是空的。我走进第二间。在那扇门的后面,有个人靠墙站在那里。我问那人:"这房子是谁的?我是在什么地方?"那人不回答。那所房子里有一个园子。

我走出房子,走进园子。园子里非常荒凉。在第一棵树的后面,我看见一个人站在那里。我向那人说:"这是什么园子?我在什么地方?"那人不回答。

我随意在那村子里走着,我发现那是个城。所有的街道都很荒凉,所有的门都开着。没有一个人在街上走,也没有人在房子里走或是在园子里散步。但在每一个墙角上、每扇门后面、每棵树的背后,都站着一个不说话的人。每次总只有一个,那些人都望着我走过去。

我出了城,在田里走。

过了一会,我一转头,看见一大群人跟在我后面走来。那些人全是我在那个城里看见过的。他们的相貌非常奇怪。他们似乎并不是急于赶路,但他们又都比我走得快。他们走的时候,一点声音也没有。一下子,那群人追上了我,把我围了起来。那些人的面色都是土色的。

于是,我在进城时最初见到并问他话的那个人向我说:

"您往哪儿去?难道您不知道您早死了吗?"

我张开嘴,正要答话,可是却发现四周没有一个人。

他醒过来时,身体有点冻僵了。一阵冷风把窗板吹得在开着 的窗门臼里直转。火已经灭了。蜡烛也快点完了。仍旧是黑夜。

他站起来,向着窗子走去,天上始终没有星。

从他的窗口,可以望见那所房子的院子和街道。忽然他听见 地上发出一种干脆而结实的响声,他便朝下望去。

他看见在他下面有两颗红星,它们的光在黑影里忽大忽小, 形状很奇怪。

由于他仍处于半梦半醒之际,他在想:" 奇怪!天上没有星, 原来它们现在到地上来了。"

这时,他从梦中渐渐清醒过来,又一声干脆而结实的响声把他完全惊醒了,他注意看,这才看出那两颗星原来是一辆车子上的挂灯。从那两盏挂灯射出的光里,他可以看出那辆车子是一辆小车,驾着一匹白马。他先前听见的声音便是马蹄踏地的响声。

"这是什么车子?"他向自己说,"谁这样一清早就来了?" 这时,有个人在他房门上轻轻敲了一下。

他从头到脚打了一个寒颤,怪声叫道:

"谁呀?"

那人回答:

"是我,市长先生。"

**—** 218 **—** 

他听出是那老妇人——他的门房的声音。

- "什么事?"他又问。
- "市长先生,快早晨五点了。"
- "告诉我这些干什么?"
- "市长先生,车子来了。"
- "什么车子?"
- " 小车。"
- "什么小车?"
- "难道市长先生没有要过一辆小车吗?"
- "没有。"他说。
- "那车夫说是来找市长先生的。"
- "哪个车夫?"
- " 斯戈弗莱尔先生的车夫。"
- " 斯戈弗莱尔先生?"

那个名字使他大吃一惊,就似乎有道电光在他的面前一闪。

"呀!对了!"他回答说,"斯戈弗莱尔先生。"

当时那老妇人假如看见了他的样子,她一定会被他吓坏的。

他一声不响地停了好一阵。呆呆地望着那支蜡烛的火焰,又 从烛心旁边取出一点火热的蜡,在指间转来转去。那老妇人等了 一阵,才壮起胆子,高声问道:

- "市长先生,我应当怎样回复他呢?"
- "您说好的,我就下来。"

### 五

当时,从阿拉斯到滨海蒙特勒伊的邮政仍使用着帝国时代的那种小箱车。那是一种两轮小车,内壁装了橙黄色的皮革,车身悬在螺旋式的弹簧上,只有两个位子,一个是给邮差坐的,一个是备乘客坐的。车轮上面装有那种碍事的长毂,使别的车子必须

和它保持一定的距离,今日在德国的道路上还可以看见那种车子。邮件箱是一只长方形的大匣子,装在车子的后部,和车身连成一体。箱子是黑漆的,车身则是黄色的。

那种车子有一种说不出的难看。在今天你恐怕找不出什么东西和它相似了。我们远远望见那种车子走过,或见它在地平线上沿路匍匐前进,它们就像白蚁。那种有白色细腰、拖着庞大臂部的白蚁。可是它们走得相当快。那种箱车在每天晚上一点,在来自巴黎的邮车到了以后,便从阿拉斯出发,快到早晨五点时,便能到滨海蒙特勒伊。

那天晚上,经爱司丹去滨海蒙特勒伊的箱车,刚要进城,在一条街的转角处,撞上了一辆从对面来的小车,那小车是由一匹白马拉的,里面只有一个围着斗篷的人。小车的车轮猛地受了一撞,邮差叫那人停下来,可是那驾车的人不听,照旧快步急赶,继续他的行程。

" 真像鬼一样性急!" 那邮差说。

那个匆匆忙忙赶路的人,便是我们刚才看见在狠命挣扎的 人,那个确实值得怜悯的那个人。

他去什么地方?他不能说。他为什么如此匆忙?他不知道。他毫无目的地向前走。什么方向呢?想必是阿拉斯,可是他或许还要到别处去,有时。他觉得他将去阿拉斯,他不禁颤抖起来。他沉没在那种深渊般的黑夜里。有样东西在推他,同时又有样东西在拖他。他心里的事,这时大概没有人能说出来,但将来大家全会了解的。在一生中谁能一次也不陷入那种难以摆脱的境地呢?

况且他还没有完全拿定主意。没有完全下定决心,没有完全选定,一点没有准备。他内心的一切想法都是不确定的。他完完全全是起初那种矛盾的心情。

他为什么去阿拉斯?

他心里一再重复着他在向斯戈弗莱尔定车子时曾向自己说过的那些话:"不论结果是什么,也不妨亲眼去看一下,亲自去判断那些事";"为谨慎起见,也应当了解一下事情的经过";"没有观察研究,就作不出任何决定";"离得远了,总不免把事情夸大,一旦看见了商马第这个无赖,或许自己的良心会大大地轻松下来,也就可以让他去代替自己受苦刑";"沙威当然会在那里,还有那些老苦役犯布莱卫、舍尼杰、戈什巴依,从前尽管认识他,但现在决不会认出他";"啐!胡想!""沙威还完全蒙在鼓里呢";"一切猜想和一切怀疑,都集中在商马第身上,并且猜想和怀疑都是最顽固的,最有力量的东西":"因此绝没有危险"。

在那里遇见他们当然是不幸的。可是他不会受牵累;总之, 无论他的命运会怎样险恶。他总还把它捏住在自己的手中;他是 他命运的主人,他坚持那种想法。

实际上,说句真话,他内心深处更不愿去阿拉斯。 但是他去了。

他一面思前想后,一面用鞭子赶马,那马稳步踏实,以每小时二法里半的速度稳步前进。

车子越前进,他的心却越后退。

破晓时,他已到了平坦的乡间,滨海蒙特勒伊城已经远远地落在他的后面。他望着天边在发白;冬季天明时分的各种寒冷景象,一一在他眼前掠过。早晨和黄昏一样,有它的各种幻影。他并没有看见它们,可是那些树木和山丘的黑影,像穿过他的身体似的,在他不知不觉之中,使他那紧张的心情更增添一种无可言喻的凄凉。

他每经过一所孤零零的靠近路旁的房子,便向自己说:

"那里肯定还有人睡在床上!"

马蹄、铜铃、车轮,一路上合成了柔和单调的声音。那些东西,在快乐的人听来十分悦耳,但伤心人却感到无限苍凉。

他到爱司丹时天已经大亮了。他在一家客栈门前停下来,让 马喘口气,又叫人给他拿来荞麦。

那匹马,正如斯戈弗莱尔所说,是布洛涅种的小马,头部和腹部都太大,颈太短,可是胸部开展,臀部宽阔,腿又干又细,脚劲坚实。其貌不扬而体格强健;那头出色的牲口,在两个钟头之内,走了五法里,并且臀上没有一滴汗珠。

他没有下车。那送荞麦来喂马的马夫忽然蹲下去,检查那左 边的轮子。

"您打算就这样走远路吗?"那人说。

他几乎还在睡梦中似的,回答说:

- "怎么呢?"
- "您是从远处来的吗?"那个伙计又问。
- "离此地五法里。"
- "哎呀!"
- "您为什么说'哎呀'?"

那小伙计又弯下腰去,一声不响地,仔细看那轮子。随后, 站起来说道:

"就是因为这轮子刚才走了五法里路,或许没有错,可是现在它决走不了一法里的四分之一了。"

他从车上跳下来。

- "您说什么,我的朋友?"
- "我说您走了五法里路,却没有连人带马滚到大路边上的沟里去,那真是上帝显灵。您自己瞧吧。"

那轮子确实受了重创,被那辆邮政箱车撞断了两根轮辐,并 且把那轮毂也撞破了一块,螺旋已经站不稳了。

- "我的朋友,"他向那马房伙计说,"这里有车匠吗?"
- " 当然有的, 先生。"
- "请您帮我个忙,去找他来。"

"他就在那边,才两步路。喂!布加雅师父!"

车匠布加雅师父正在他门口,他走来检查了那车轮,作出一 副丑脸,就像个在研究一条断腿的外科医师。

- "您能立刻把这轮子修好吗?"
- " 行, 先生。"
- "我在什么时候可以再上路呢?"
- " 明天。"
- " 明天!"
- "这里有足足一整天的活呢。先生有急事吗?"
- "十分急。我最晚也要在一个钟头以内上路。"
- "不可能,先生。"
- "您要多少钱。我都照给。"
- "不可能。"
- "那么,两个钟头以内。"
- "今天是不行了。我必须重新做两根轮辐和一个轮毂。先生 在明天以前是走不成的。"
- "我的事不能拖到明天。要是不修那轮子,您另换一个,可 以吗?"
  - "怎么换?"
  - "您是车匠师父吗?"
  - " 当然 , 先生。"
  - "难道您没有一个轮子卖给我吗?那么我立刻就可以走了。"
  - "一个备用的轮子吗?"
  - "是呀。"
- "我没有替您这辆车准备好轮子。轮子总是一对对配好的。 并不是任何两个轮子都能成双成对的。"
  - "既是这样,卖一对轮子给我。"
  - " 先生, 轮子也不是和任何车辆都能配合的。"

- "不妨试试看。"
- "不行,先生。我只有小牛车轮子,我们这里是个小地方。"
- "您有没有一辆坐车租给我呢?"

那位车匠师父一眼就看出他那辆小车是租来的。他耸了耸 肩。

- "人家把车子租给您,您照顾得可真好!我有也不租给您。"
- "那么,卖给我呢?"
- "我没有车可卖。"
- "什么!一辆破车也没有吗?您看得出,对价钱我是不难说话的。"

那车匠接着说,"我们是个小地方。在那边车棚里,我有一辆旧的软兜车,是城里的一位绅士交给我保管的,他要到每个月的二十六号才用一次。我完全可以把它租给您,倒也没有关系。可是切不可让那位绅士看见;而且,那是一辆软兜车,非有两匹马不行。"

- "我可以用邮局的马。"
- " 先生去什么地方?"
- "去阿拉斯。"
- "而且先生今天就要到吗?"
- "是呀。"
- "用邮局的马?"
- " 为什么不行呢?"
- "假使先生在今天夜里四点钟到,可以不可以呢?"
- "决不可以。"
- "就是,您知道,有件事要说,用邮局的马的话……先生有 护照吗?"
  - " 有。"
  - "那么,用邮局的马的话,先生也不能在明天以前到达阿拉
  - **—** 224

斯。我们不是在大路上。换马站的工作做得很坏,马现在都在田里。犁田的季节已经开始了。大家都需要壮马,邮局和旁的地方都一样在四处找马。先生在每个换马站都至少得等上三四个钟头。并且只能慢慢地走。因为您要爬许多斜坡。"

- "唉,我骑着马去吧。请您把车子解下来,在这地方我总买得到一套鞍子吧。"
  - " 当然买得到。可是这匹马愿意装鞍子吗?"
  - "真的,您提醒了我,这马不肯受鞍子。"
  - "那么……"
  - "在这村子里,我总可以找得到一匹出租的马吧。"
  - "一匹能一口气走到阿拉斯的马吗?"
  - "对了。"
- "看来您非得有一匹我们这里没有的那种马才行。首先,您得买,因为我们不认识您。可是既没有卖的,也没有租的,五百法郎,一千法郎,都不中用。您找不到一匹那样的马。"
  - "怎么办?"
- "最好是这样,老实人说老实话,我来修您的轮子,您等到 明天再走。"
  - "明天太迟了。"
  - " 圣母!"
  - "此地没有去阿拉斯的邮车吗?它在什么时候走过?"
  - "今晚。那两辆箱车,一上一下,都走夜路。"
  - "怎么!您非得有一天工夫才能修好那轮子吗?"
  - "一天,并日是整整的一天!"
  - "用两个工人呢?"
  - "用十个也不成!"
  - "假如我们用绳子把那两条轮辐绑起来呢?"
  - "绑轮辐,可以,可是绑轮毂,不行。并且轮箍也坏了。"

- "城里有出租车子的人吗?"
- "没有。"
- "另外还有车匠吗?"

那马夫和车匠师父同时摇着头答道:

"没有。"

他突然感到一种极大的快乐。

显然这是上天的安排。折断车轮,使他中途停顿。他对这天意的初次的显示,还不肯遵从,他刚才已竭尽全力想找出继续前进的可能性。他已真诚地、细心地想尽了一切方法,他在寒冷、疲劳、花费面前都没有退缩,他没有丝毫可谴责自己的地方。假使他不再走远,那已不是他的责任。已没有任何过失,不是他的良心问题,而是天意。

他吐了一口气。自从沙威的访问以后,他第一次欢快舒畅 地、长长地吐了口气。他仿佛觉得,二十个钟头以来仿佛有支铁 手紧握着他的心,现在已经松下来了。

他仿佛觉得现在上帝是袒护他的了,并且表明了旨意。

他向自己说他已尽了他的全力,现在只好心安理得地转身回去。 去。

假使他和那车匠是在客栈中的一间屋子里谈话而没有旁人在场。没有旁人听到他们的谈话,事情或许会就此而止了。我们将要读到的那些波折也就不会发生了,可是那次谈话是在街上进行的。街上的交接总免不了要引来一些围着看热闹的观众,随时随地都有那种专门爱看热闹的人。当他在问那车匠时,有些来往过路的人便在他们周围停了下来,其中有个年轻的孩子,当时也没人注意他,他听了几分钟以后就离开那群人跑了。

这位赶路人在经过了我们刚才所说的那些思想活动以后,正 打算原路返回,那孩子回来了。还有一个老妇人跟着他。

"先生,"老妇人说。"我的孩子告诉我,说您想租一辆车

子。"

那孩子带来的老妇人说的这句简单的话,立刻使他满身是 汗。他仿佛看见那只已经放开了他的手又出现在他背后,在黑影 里准备再抓住他。

### 他回答:

- "是的,好妈妈,我要找一辆出租的车子。" 他又连忙加上一句:
- "不过这地方没有车子。"
- "有。"那妇人说。
- "哪儿会有?"车匠问。
- "在我家里。"老妇人回答。

他吃了一惊。那只追命的手又抓住他了。

在老妇人的车棚下确实有一辆柳条车。车匠和那客栈里的佣人,看见自己的买卖做不成,大不高兴,岔着说些诸如此类的话:

"那是辆吓人的破车","它是直接安在轴上的","那些坐板是用些皮带子挂在车子里面的","里面漏水","轮子都锈了,并且都因潮湿锈坏了","它不见得能比这辆坏了的小车走得更远","一辆真正的破车!","这位先生假如去坐那种车子,才上当呢"。

那些话全是事实,可是那辆破车,那辆全身是锈的东西,无 论如何,总能在它的两只轮子上面滚动,并且能滚到阿拉斯。

他付了她要的租金,把租来的那辆小车留在车匠家里,让他去修,约定回头再来取,把那匹白马套在车上,上了车,又走上他已走了一早晨的那条路。

当那车子开始起动时,他心里承认。刚才他想到他不用再到他要去的那地方,那一刻工夫是多么的轻松愉快。他气愤愤地回忆那种愉快心情,觉得有些荒谬。为什么向后退转,就愉快呢?无论如何,他去不去都有自由。谁也没有强迫他。

况且他决不会碰到那些他害怕的事。

他正走出爱司丹,有个人的声音在对他喊叫:"停!停!"他用一种敏捷的动作停了车,在那动作里好像又含有一种急躁紧张、类似希望的意味。

是那老妇人的孩子。

- "先生,"他说。"是我替您找来这辆车子的。"
- "那又怎么样呢?"
- "您什么也还没有给我。"

无处不施舍。并且那样乐于施舍的他,这时却觉得他那种要求是过分的,并且是丑恶的。

"呀!是吗,小妖怪?"他说,"你什么也得不着!" 他打着马,一溜烟地走了。

他在爱司丹耽误太久了,他想把时间找回来。那匹小马跑得很好,拉起车来可以当两匹马,不过当时正是二月天气,下了雨,路面也不好。并且,那已经不是原来那辆小车,这辆车实在很难拉,而且又很重。还得上许多坡。

从爱司丹走到圣波尔,五法里的路程,他几乎费了四个钟 头。

进了圣波尔,他在最先见到的客栈里解下了马,叫人把它带到马房。在马吃粮时,他照他答应斯戈弗莱尔的去做,站在槽边。他想到一些伤心而漫无头绪的事。

那客栈的老板娘来到马房里。

- " 先生不吃午饭吗?"
- "哈,真是,"他说,"我很想吃。"

他跟着那个面色红润的快乐妇人走。她把他带进一间矮厅, 厅里的桌上铺着漆布台巾。

- "请快一点,"他又说,"我还要赶路。我有急事。"
- 一个佛兰德胖侍女连忙摆上餐具。他望着那姑娘,有了点舒

畅的感受。

他想, "原来这这件事不好受, 我连早饭也没吃。"

吃的东西拿来了。他急忙拿起一块面包,咬了一大口,随后 又慢慢地把它放在桌子上,不再动它了。

他对有个在另外一张桌上吃东西的车夫说:

"他们这儿的面包为什么会这样苦巴巴的?" 那车夫是个德国人,没有听见他的话。

他又回到马棚里,站在马的旁边。

一个钟头过后,他离开了圣波尔,向丹克进发,丹克离阿拉 斯还有五法里。

在那一程路上,他做了些什么呢?想到些什么呢?像早晨一样,他看见树木、房屋的草顶、犁好的田一一在他的眼前显现消逝,每转一个弯,原来的景物忽又无影无踪。那种欣赏有时是能使心神快慰的,也几乎能使人忘怀一切。生平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他望着这万千景色,再没有什么比这更让人黯然销魂的了!旅行就是随时生又随时死。或许他正处在他精神上最朦胧的状态中,他在拿那些变幻无常的景致来比拟人生。人生的万事万物都在我们眼前随时消失,黑暗和光明,相互交替;光辉灿烂之后,忽又天地晦暗;人们在望着,忙着,伸出手抓住那些掠过的东西;每件事都是一个道路的拐角;倏忽之间,人已衰老。我们会蓦然觉得一切都变黑了,我们看见一扇幽暗的门,当年供我们驰骋的那匹暗色的生命之马停下来了,我们看见一个面目模糊、素不相识的人在黑暗中卸下了它的辔头。

将近黄昏时,一些放学的孩子望见那位旅人进了丹克。那正 是一年中日短夜长的季节。他在丹克没有停留。当他驰出那乡 镇,一个在路上铺石子的路工抬起头来说:

"这马真够累了。"

那可怜的牲口的确也只能慢慢地走了。

- "您去阿拉斯吗?"那个路工又说。
- "是的。"
- "像您这样子走,恐怕要很晚才到吧。"

他勒住马,问那路工:

- "从此地到阿拉斯还有多少路?"
- "差不多整整还有七法里。"
- "哪里的话?邮政手册上只标了五又四分之一法里。"
- "呀!"那路工接着说,"您不知道我们正在修路吗?您从此 地起走一刻钟,就会看见路断了。没有法子再向前走。"
  - "真的吗?"
- "您可以向左转,走那条到加兰西去的路,过河,等您到了康白朗,再向右转,便是从圣爱洛山到阿拉斯的那条路。"
  - "但是天快黑了,我会走错路的。"
  - "您不是本地人吗?"
  - "不是。"
- "您又不熟悉,又全是岔路。这样吧,先生,"那路工接着说,"我替您出个主意吧,您的马已经累了,您回到丹克去。那里有家好客栈。在那里过了夜,明天再去阿拉斯。"
  - "我必须今晚到达阿拉斯。"
- "那就是另一回事了。那么,您仍到那客栈走一趟,加上一 匹边马。马夫还可以引您走小路。"

他接受了那路工的建议,退转回去,大约半个钟头以后,他 加了一匹壮马,快步地跑过那地方。一个马夫坐在车辕上领路。

但是他觉得时间已耽误得太久了。

天已经完全黑了。

他们走进岔路。路坏极了。车子不时从这条辙里落到那条辙 里。他向那向导说:

"再照先前那样快步跑,酒钱加倍。"

-230 -

车子落在一个坑里,把车前拴挽带的那条横木震断了。

"先生。"那向导说,"横木断了。我不知怎样套我的马,这条路在晚上太难走了,假使您愿回到丹克去睡,明天清早我们可以到阿拉斯。"

#### 他回答说:

- "你有根绳子和一把刀吗?"
- " 有 , 先生。"

他砍了一根树枝,做了一根拴挽带的横杆。

为此又耽误了二十分钟,可是他们跑着出发了。

平原是惨淡的。低垂的浓雾,像烟一样在山岗上交绕匍匐。 浮云中映出微白的余辉。阵阵的狂风从海上吹来,在地平线上的 每个角落发出了一片仿佛有人在拖动家具的声音。凡是隐隐可见 的一切都显出恐怖的景象。多少东西在那弥漫的夜气中惴惴不安 地颤抖。

他感到寒气逼人。从昨夜起,他还一直没有吃东西。他隐约回忆起从前在迪涅城外旷野上夜行的情景。那已是八年前的事了,想来却似乎就在昨天。

他听到远处的钟声,问那年轻人说:

- "什么时候了?"
- "七点了,先生。八点钟我们可以到达阿拉斯,我们只有三 法里了。"

这时,他才第一次想,他也奇怪为什么这时才想到这一点。他费了这么大的劲,或许只是徒劳往返,他连开庭的时间也还不知道;至少他应当先打听一下,只这样往前走而不知道究竟有无好处,确实有些冒失。随后他在心里又这样计算:平时法庭开审。常在早晨九点;这件案子不会需要多长时间的;偷苹果的事,很快就可以结束的;余下的只是怎样证明他是谁的问题了;四五件证据陈述过后律师们也就没有多少话可说;他到场时恐怕

已经结案了。

那向导鞭着马。他们过了河,把圣爱洛山甩在身后。 夜色越来越深了。

#### 六

但是这时, 芳汀却正在欢乐中。

她那一夜过得很不舒服。她剧烈地咳嗽,体温升高,并且做了一夜的梦。医生早晨来检查时,她还正说着胡话。医生的脸色有些紧张,吩咐大家说。等到马德兰先生回来了,便立刻去通知他。

整个早晨,她精神萎靡,不多说话,只是用两手把那被单捏出一条条小褶纹,嘴里低声念着一些数字,仿佛是在计算里程。她的眼睛已经深陷而且不能转动了,几乎没有任何眼神,但有时又忽然充满光彩,如明星般闪亮。仿佛在某种惨痛的时刻临近时,上天的光特地来照临那些被尘世的光所离弃了的人们。

每当散普丽斯姆姆问她觉得怎样时,她总照例回答:

"还好。我想看看马德兰先生。"

几个月前,在芳汀刚刚失去她最后的贞操、最后的羞耻、最后的欢乐时,她还若有若无地保持着原来的影子,现在她就像是个幽灵了,生理上的疾病加深了精神上的创伤。这个二十五岁的人已是满脸皱纹,两颊浮肿,鼻孔萎缩,牙齿松驰,面色铁青,颈骨毕露,肩胛高耸,四肢枯瘦,肤色灰白,新生的金发也杂有银丝了。真是苦病催人老啊!

到中午,医生又来了,他开了药方,连连摇头,并问马德兰 先生来过疗养室没有。

马德兰先生照例是在三点钟来看这病人的。因为守时是一种 仁爱,他总是守时的。

将近两点半钟,芳汀焦急起来了。二十分钟之内,她向那信

#### 女连问了十次:

"我的姆姆,什么时候了?"

三点钟敲了。敲到第三下,平时几乎不能在床上转动的芳汀 竟坐起来了。她焦灼万分地紧紧捏着自己的那双又瘦又黄的手。 信女还听见她发了一声长叹,仿佛吐出了满腔的积郁。芳汀转过 头去,望着门。

没有人进来,门外毫无动静。

她这样待了一刻钟。眼睛始终盯在门上不动,似乎也不呼吸。那姆姆不敢和她说话。礼拜堂报着三点一刻。芳汀又倒在枕 头上了。

她没有说一句话,仍旧折她的被单。

半个钟头过去了,接着一个钟头又过去了。没有人来。每次钟响,芳汀便坐起来,望着门,然后又倒下去。

我们明白她的心情,可是她绝不曾提起任何一个人的名字。 不怨天,不尤人。不过她咳得非常厉害。我们可以说已有一种死 亡的气息在向她逼近。她面色灰黑,嘴唇发青。但她还在不时微 笑。

五点敲过了,那姆姆听见她低声慢气地说道:

"既然我明天要走了,他今天便不应该不来呵!" 连散普丽斯姆姆也因马德兰先生的迟到而感到惊奇。

这时,芳汀望着她的帐顶,她的神气像是在追忆一件往事。 忽然,她唱了起来,信女在一旁静听,她歌声微弱,就像嘘气一 样。

> 我们顺着城郊去游戏, 要买好些最美丽的东西。 矢车菊,朵朵蓝。玫瑰花儿红又香, 矢车菊,朵朵蓝,我爱我的小心肝。

童贞圣母马利亚, 昨天穿着绣花衣,来到炉边向我提:

- "从前有一天,你曾向我要个小弟弟, 小弟弟,如今就在我的面纱里。"
- "快去城里买细布, 买了针线还要买针箍。" 我们顺着城郊去游戏, 要买好些最美丽的东西。
- "童贞圣母你慈悲, 瞧这炉边的摇篮上,各色丝带全齐备;即使上帝赐我星星最最美。 我也只爱你给我的小宝贝。"
- "大嫂,要这细布做什么?"
- "替我新生的宝宝做衣被。" 矢车菊,朵朵篮,玫瑰花儿红又香, 矢车菊,朵朵篮,我爱我的小心肝。
- "请把这块细布洗干净。"
- "哪里洗?""河里洗。" 还有他的兜兜布,不要弄脏不要弄破, 我要做条漂亮裙,我要满满绣花朵。"
- "孩子不在了,大嫂,怎么办?"
- "替我自己做块裹尸布。" 我们顺着城郊去游戏, 要买好些最美丽的东西。 矢车菊,朵朵蓝,玫瑰花儿红又香, 矢车菊,朵朵蓝。我爱我的小心肝。

这是从前她用来催她的小珂赛特入睡的一首旧时的摇篮曲,

她五年不见那孩子了,便也没有再想起它。现在她用那样幽怨的声音,唱着那样柔和的歌曲,真令人心酸,连信女也几乎要哭出来。那个一贯严肃的姆姆也觉得要流泪了。

钟敲了六点,芳汀似乎没有听见什么。对四周的事物她仿佛 已不注意了。

散普丽斯姆姆派了一个侍女去找那看守厂门的妇人,问她马 德兰先生回来了没有,会不会立即到疗养室来。几分钟过后,那 侍女回来了。

芳汀始终不动,好像在细想她的心事。

那侍女声音很低地向散普丽斯姆姆说,市长先生不顾天气那样冷,竟在清早六点钟以前,乘着一辆白马拉的小车,独自一人走了,连车夫也没有,大家都不知道他是朝哪个方向走的。有些人看见他是转向去阿拉斯的那条路,有些人又说在去巴黎的路上确实碰见他。他动身时,和平时一样,十分和蔼,只和那看门的妇人说过今晚不必等他。

正当那两个妇人背朝着芳汀的床、正在边问边猜互相耳语时,芳汀爬了起来,跪在床上,两只手握紧了拳头,撑在长枕上,把头伸在帐缝里听,她忽然产生了一种病态的急躁,兴奋起来,于是完全像个健康人一样,一点也看不出她因重病而危在旦夕,她忽然叫道:

"你们在那儿谈马德兰先生!你们说话声音为什么那样低? 他在干什么?他为什么不来?"

她的声音是那样突兀、那样粗暴,那两个妇人还以为听见了 一个男子说话的声音,她们惊讶地转过身来。

"回答嘛!"芳汀喊着说。

那侍女吞吞吐吐地说:

- "那看门的大妈说他今天不能来。"
- "我的孩子。"那姆姆说,"放安静些,睡下去吧。"

芳汀不改变姿势,用一种又急躁又惨痛的口气高声说:

"他不能来?为什么?你们知道原因。你们两人私下谈着。 我也要知道。"

那侍女连忙在女信徒的耳边说着,"对她说,他正在开市政 会议。"

散普丽斯姆姆的面孔微微地红了一下,那侍女教她说谎话。 另一方面,她又似乎很明白,假如向病人说真话。一定会给她一种强烈的刺激,处在芳汀的那种状况下,那是受不了的。她立刻恢复了她的脸色。那姆姆抬起她那双镇静而忧郁的眼睛,望着芳汀说:

"马德兰先生走了。"

芳汀直起身子,坐在自己的脚跟上,眼睛里炯炯发光。从她 的愁容里放射出一阵从来不曾有过的喜色。

"走了!"她喊着说。"他去找珂赛特去了。"

于是她举起双手,指向天空。她的面容是完全无法描绘的。 她的嘴唇频频开合,她在低声地祈祷。

当她祈祷完时,她说:

"姆姆,我很愿意睡下去,无论你们说什么,我全听从;刚才我太粗暴了,我求您原谅我那样大声说话,大声说话是十分不好的,我很明白:可是,我的姆姆,您看,我是十分开心的。慈悲的上帝是仁慈的,马德兰先生也是慈悲的,您想想吧,他是到孟费。去找我的珂赛特去了。"

她又躺了下去,帮着那姆姆整理枕头,吻着自己颈上散普丽 斯姆姆给她的那只小银十字架。

"我的孩子,"姆姆说,"现在稍稍休息一下吧,别再说话了。"

芳汀把那姆姆的手握在自己潮润的手里,姆姆触到了汗水, 感到很不舒服。

"他今天早晨动身去巴黎了。其实他用不着经过巴黎。孟费 稍微靠近到这儿来的路的左边。我昨天和他谈到珂赛特时,他 向我说:'快来了。快来了。'您还记得他是怎样对我说的吗?他 要乘我不备,给我一个惊喜呢。您知道吗?为了到德纳第家去带 她回来,他写了一封信,又叫我签了字。他们没有什么话可说的 了,不是吗?他们会把珂赛特交出来。他们的账已经清了。清了 账还扣留孩子, 法律不允许吧。我的姆姆, 别做手势禁止我说 话。我是快乐到极点了,我十分舒服,我完全没有病了,我将再 和珂赛特会面,我还觉得饿了呢。我快五年没有看见她了。您, 您想不到,那些孩子们,多么让人惦记呵!而且她是多么可爱, 您马上就会看见!您哪里知道,她的小指头是多么鲜红漂亮!首 先,她的手是十分美丽的。在一岁时她的手丑得可笑。情况就是 这样!现在她应当长大了。她已经七岁了,已经是个小姐了。我 叫她做珂赛特,其实她的名字是欧福拉吉。听吧,今天早晨,我 望着壁炉上的灰尘,就有了种想法,不久我就可以和珂赛特会面 了。我的上帝!一年一年地见不到自己的孩子,这多不应该呵! 人们应当好好想想。人是会老的!呀!市长先生走了,他的心肠 多么好!真的,天气很冷吗?他总穿了斗篷吧?他明天就会到这 里。不是吗?明天是喜庆日。明天早晨,我的姆姆,请您提醒我 戴那顶有花边的小帽子。孟费 但是个大地方。从前我是从那条 路一路走来的。对我来说真够远的。可是公共马车走得很快。他 明天就会和珂赛特一同在这里了。从这里到孟费 有多少里路?"

姆姆对于里程完全一无所知,她回答说:

"呵!我想他明天总能到这里吧。"

"明天!明天!" 芳汀说,"我明天可以和珂赛特见面了!您看,慈悲上帝的慈悲姆姆,我已经没有病了。我高兴的快发疯了。假使你们允许的话,我可以跳舞呢。"

在一刻钟以前看见过她的人一定会难以相信。她现在脸色红

润,说话的声音伶俐自如,满面都是笑容。有时,她一面笑,一面又低声自言自语。慈母的欢乐看上去几乎和孩子的欢乐一样的。

"那么,"那信女又说,"您现在快乐了,听我的话,不要再说话了。"

芳汀把头放在枕头上,轻轻地对自己说:"是的,你睡吧, 乖乖的,你就会得到你的孩子了。散普丽斯姆姆说得有理。这儿 的人个个都对。"

于是她不动也不摇头,只用她一双睁大了的眼睛向四处望, 神情愉快,一句话也不说。

那姆姆把她的床帷重新放下,希望她可以稍稍睡一会。

七点多钟,医生来了。屋子里寂静无声,他以为芳汀睡着了,他轻轻走进来,踮着脚尖走近床边。他把床帷掀开一点,在植物油灯的微光中,他看见芳汀正用一双宁静的大眼睛望着他。

她向医生说:"先生,不是吗?你们可以允许我,让她睡在 我旁边的一张小床上。"

那医生以为她在说胡话。她又说:

"您瞧,这里恰好有一个空地方。"

医生把散普丽斯姆姆叫到一边,她才把那经过说清楚:马德 兰先生在一两天之内不能来,病人以为市长先生去孟费 了,大 家既然还不明白真相,便认为不应当道破她的错觉,况且她也可 能猜对了。那医生也认为是这样。

他又走近芳汀的床,她又说:

"就是,您知道,当那可怜的娃娃早晨醒来时,我可以向她说早安,夜里,我不睡,我可以听她睡。那种温和柔弱的呼吸使我听了心里多舒服。"

"把您的手伸给我。"医生说。

她伸出她的胳膊,又大声笑着说:

"呀!对了!的确,真的,您还不知道!我的病已经好了。 珂赛特明天就会来了。"

那医生十分惊讶。她的确是好了一些。郁闷减轻了,脉搏也强了。仿佛一种突如其来的生命力使这垂死的可怜人忽然兴奋起来。

" 医生先生 ," 她又说 , " 这位姆姆告诉过您市长先生已经去 领我的小宝宝了吗 ?"

医生嘱咐她要安静,并且要避免一切伤心的刺激。他开了药方,冲服纯奎宁,万一夜里体温增高,便服一种镇静剂。他临走时向姆姆说:"好一些了。假使托上天的福,假如市长先生果真明天和那孩子一同到了,谁知道会怎样呢?病势的变化是那样不可捉摸,我们已经多次见过极大的欢乐可以一下把病止住。我明明知道这是一种内脏的病,而且已病得很深了,可是这种事也是说不清的,或许我们可以把她救回来。"

#### 七

我们在前面曾经谈到一辆车子和乘车人在路上的情形。当这车子走进阿拉斯邮政旅馆时,已快到晚上八点钟了。乘车人从车上下来,他漫不经心地回答旅馆中人的殷勤招呼,打发走了那匹新补充的马,又亲自把那匹小白马牵到马棚里去;随后他推开楼下弹子房的门,坐在屋子里,两肘支在桌子上。这段计划六小时的路程,竟费去了他十四小时。他扪心自问,这不是他的过错;然而说到底,他并没有因此事而感到焦急。

旅馆的老板娘走讲来。

- "先生在这里过夜吗?先生用晚餐吗?" 他摇摇头。
- "马夫来说先生的马很累了!" 这时他才开口说话。

- "难道这匹马明天不能走吗?"
- "呵!先生!它至少也得休息两天才能走。"

#### 他又问道:

- "这里不是邮局吗?"
- "是的,先生。"

老板娘把他领到邮局去,他拿出他的身份证,问当天晚上可有办法乘邮箱车回滨海蒙特勒伊,邮差帝的位子恰好空着。他便定了这位子,并付了旅费。

" 先生 ," 那局里的人说 ," 请在早晨一点钟准时到这里来乘车出发。"

事情办妥以后,他便出了旅馆,向城里走去。

他从前没有到过阿拉斯,街上一片漆黑,他信步走去。同时他仿佛打定主意,不向过路人问路。他走过了那条叫克兰松的小河,在一条小街的窄巷里迷失了方向。恰巧有个绅士提着大灯笼走过。他迟疑了一会,决定去问这绅士。在问之先,还向前后张望,似乎怕有人听见他的问题。

- " 先生," 他说," 劳您驾, 法院在什么地方?"
- "您不是本地人吗,先生?"那个年老的绅士回答,"那么,跟我来吧。我正要到法院那边去,就是说,往省公署那边去。法院正在修理,因此暂时改在省公署里开审。"
  - "刑事案件也在那边开审吗?"他问。
- "一定是的,先生。您知道今天的省公署便是革命以前的主教院。八二年的主教德·贡吉埃先生在那里面盖了一间大厅。就在那厅里开庭。"

绅士边走边向他说:

"假使先生您要看审案。时间也许稍迟了点。平常他们总是 在六点钟退庭的。"

可是,当他们走到大广场,绅士把一座黑乎乎的大厦指给他

看时,正面的四扇长窗里还有灯光。

"真的,先生。您正赶上,您运气好。您看见这四扇窗子吗?这便是刑庭。里面有灯光。这说明事情还没有办完。案子一定推迟了,因此正开着晚庭。您关心这件案子吗?是一桩刑事案吗?您要出庭作证吗?"

他回答:

- "我并不是为了什么案子来的,不过我有句话要和一个律师 谈谈。"
- "这当然就不一样了。您看,先生,这边便是大门。有卫兵的那地方。您沿着大楼梯上去就是了。"

他按照绅士的指点,几分钟以后,便走进了一间大厅,厅里 有许多人,有些人三五成群,围着穿长袍的律师们在低声谈话。

看见这些成群的黑衣人站在公堂门前低声耳语,总是件令人害怕的事。从这些人的嘴里说出来的话,是很少有善意和怜悯之心的,他们口中吐出的多半是早已拟好的判决词。一堆堆的人,使这位心神不定的观察者联想到许多蜂窠,窠里仿佛全是些嗡嗡作响的妖魔,正在共同营造着各式各样的黑暗的楼阁。

在这间广阔的厅堂里。只点着一盏灯,这间从前主教院的外客厅,现在作为法庭的前厅。一扇双合门正关着,门里便是刑庭 所在的大厅。

前厅异常阴暗,因此他放胆随便找了个律师,便问,

- " 先生 ," 他说 ," 案子进行到什么程度了?"
- "已经审完了。"律师说。
- "审完了!"

他这句话声音说得十分大,律师听了,转身过来。

- "对不起,先生,您或许是家属吧?"
- "不是的。我在这里没有熟人。判了罪吗?"
- " 当然。一定要判罪才算结束。"

- "判了强迫劳役吗?"
- "终身强迫劳役。"

他又用一种旁人几乎听不见的微弱声音说:

- "那么,已经证实了罪人的正身吗?"
- "什么正身?并没有正身问题需要证实。这案子很简单,这 妇人害死了自己的孩子,杀害婴孩罪被证明了,陪审团没有追查 是否蓄意谋害。判了她无期徒刑。"
  - "那么罪犯是个妇人吗?"他说。
- " 当然是个妇人。莉莫赞姑娘。那么,您和我谈的是一件什么案子?"
  - "没有什么。可是既然结束了,大厅里怎样还是亮的呢?"
  - "这是为了另外一件案子,开审已经快两个钟头了。"
  - "另外一件什么案子?"
- "呵!这一件也简单明了。是一个无赖,一个累犯,一个苦役犯,又犯了盗窃案。我已记不大清楚他的名字了。他那面孔,真像土匪。仅仅那副面孔我就想把他送进监狱了。"
  - "先生,"他问道,"有办法到大厅里去吗?"
- "我想实在没有法子了。听众十分拥挤。现在正是休息。有些人出来了,等到继续开审时,您可以去试一试。"
  - "从什么地方进去?"
  - "从这扇大门。"

律师离开了他。他一时烦乱到了极点,万千思绪,几乎一齐涌上心头。这个不相干的人所说的话在他的心里造成一阵冷一阵热的感受。当他见到事情还没有结束就吐了一口气。可是他不明白,他感受到的是满足还是悲哀。

他走近几处人群,听他们谈话。由于这一时期案件十分多,庭长便在这一天里排了两件简短的案子。起初是那件杀害婴孩案,现在则正在审讯这个苦役犯,这个累犯,这"回头马"。这

个人偷了些苹果,可是没有确切的证据,只是他曾在土伦坐过牢,这件事被证实了。这便使他的案情严重了。此外,对他本人的讯问和证人们的陈述都已完毕,但律师还没有进行辩护,检察官也还没有提起公诉。这些事总得到后半夜才能完结。这个人很可能被判刑,检察官很厉害,他控告的人,从无"幸免",他还是个喜欢吟两句诗的才子。

有个执达吏站在进入刑庭的门旁。他问那执达吏:

- " 先生, 快开门了吗?"
- "不会开门了。"执达吏说。
- "怎么!继续开审时不开门吗?现在不是休息吗?"
- "现在已继续开审了一些时候了,"执达吏回答,"可是门不会开了。"
  - " 为什么?"
  - "因为已经坐满了。"
  - "怎么!一个位子也没有了吗?"
  - "一个也没有了。门已经关上。不再让人进去了。"

执达吏停了一会又说:

"在庭长先生的背后还有两三个位子,可是庭长先生只允许公家的官员进去坐。"

执达吏说了这句话,便把背转了过去。

他低着头退回去。穿过前厅,慢慢走下楼梯,似乎每一步都在迟疑。或许他在独自思量吧。前一天夜里在他心里发动的那场激烈斗争还没有结束,还随时要起一些新变化。他走到楼梯转角,靠着栏杆,叉起两臂。忽然,他从衣襟中取出皮夹,抽出一支铅笔,撕了一张纸,在回光灯的微光下急忙写了这样一行字:"滨海蒙特勒伊市长马德兰先生"。他又迈着大步跨上楼梯,挤过人堆,直向那执达吏走去,把那张纸交给他,慎重地向他说:"请把这送给庭长先生。"

执达吏接过那张纸,瞟了一眼,便遵命照办了。

#### 八

滨海蒙特勒伊市长一向很有声望,那是连他自己也不曾料到的,七年来,他的名声早已传遍了下布洛涅,后来更超越了这小小的地区,传到邻近的两三个省去。他除了在城内振兴了烧料细工工业外,在滨海蒙特勒伊县的一百八十一个镇中,没有一镇不曾受过他的照顾。在必要时,他还能帮助和发展其他县的工业。他以他的信用贷款和基金支援过困难中的布洛涅的珍珠罗厂、弗雷旺的铁机麻纱厂和匍白的水力织布厂。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提到马德兰先生这个名字,大家总是肃然起敬的。阿拉斯和杜埃都羡慕滨海蒙特勒伊有这样一位市长,说这是个幸运的小城。

这次在阿拉斯任刑庭主席的是杜埃的御前参赞,他和旁人一样,也知道这个人人都尊敬的名字。执达吏轻轻开了从会议室通到公堂的门,在庭长的围椅后面弯着腰,递上我们刚才念过的那张纸说"这位先生要求旁听",庭长肃然动容,拿起一支笔,在那张纸的下端写了几个字,交给执达吏,向他说:

#### "请进。"

我们讲着他的历史的这个伤心人立在大厅门旁,他站着的地方和态度,一直和那执达吏先前离开他时一样。他在梦魂萦绕中听到一个人向他说:"先生肯赏光让我带路吗?"这正是刚才背对着他的那个执达吏,现在向他鞠躬时腰都快直达地面了,执达吏又同时把那张纸递给他。他把它展开,当时他恰好站在灯旁,他读道:

" 刑庭庭长谨向马德兰先生致敬。" 他揉着这张纸,仿佛这几个字给了他一种苦涩的余味。 他跟着执达吏走去。

几分钟后,他走进一间会议室,独自站在里面,四壁装饰辉

煌,气象森严,一张绿呢台子上燃着两支蜡烛。执达吏在最后离开他时所说的那些话还一直留在他的耳边:"先生,您现在是在会议室里,您只须转动这门上的铜钮,您就到了公堂里,座位在庭长先生的围椅后面。"这些话和他刚才穿过的那些狭窄回廊以及黑暗扶梯所留下的回忆,在他的头脑里都混在一起了。

执达吏把他独自留下。紧急关头到了。他想集中精神想想,可是做不到。尤其是在我们急于想把思想里的线索和令人痛心的现实生活联系起来时,它们偏会在我们的脑子里断裂。他恰巧到了这些审判官平时商议和下判决书的地方。他静静地呆望着这间寂静而吓人的屋子,想到许多生命是在这里断送的,他自己的名字不久也将从这里轰传开去,他这会儿也要在这里经过一个紧要关头,他望望墙壁,又望望自己,感到惊奇,居然会有这间屋子,又会有他这个人。

他已超过二十四个钟头没有吃东西了,车子的颠簸已使他疲 惫不堪,不过他并不觉得,似乎他什么事都已感觉不到。

他走近挂在墙上的一个黑镜框,镜框的玻璃后面有一封陈旧的信,是巴黎市长兼部长让·尼古拉·帕希亲笔写的,信上的日期是共和二年六月九日,这日期一定是写错了的,在这封信里,帕希把他们拘禁的部长和议员的名单通告了这一镇。假使有人能在这时看见并注意马德兰,一定会认为马德兰对这封信特别感兴趣,因为他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它,并且念了两三遍。他自己没有注意到也没有觉得他是在念这封信。他当时想到的却是芳汀和珂赛特。

他一面沉思一面转过身子,他的视线触到了门上的铜钮,门那边便是刑庭了。他起先几乎忘记了有这扇门。他的目光,起初平静地落到门上,随后便盯住那铜钮,他感到惊愕,静静地望着,渐渐地心里起了恐怖。一滴滴汗珠从他头发里流出来,直流到鬓边。

有那么一会儿。他用一种严肃而又含有顽抗意味的神情作出一种无法形容的姿势,那姿势意思就是说(并且说得那样正确): "见鬼!难道谁逼着我不成?"他随即一下转过身去,看见他先前进来的那扇门正在他面前,他走去开了门,一步就跨出去了。他已不在屋子里了,他到了外面的一道回廊里;这是一道狭长的回廊,有许多台阶,几个小窗口,弯弯曲曲,一路上点着几盏类似病房里通宵点着的回光灯,这正是他来时经过的那条回廊。他吐了一口气,又仔细听了一阵,他背后没有动静,他前面也没有动静,他开始溜走,像有人在背后追他似的。

他溜过了长廊的几处拐角,又停下来听。在他四周。仍和刚才那样寂静,那样昏暗。他呼吸急促,站立不稳。连忙靠在墙上。石块是冰冷的。他额上的汗也像冰似的,他把身子站直,一面却打着寒颤。

他独自一人站在那里,站在黑暗中,感到冷得厉害,或许还 因别的事而浑身战栗,他又思考起来。

他已想了一整夜,他已想了一整天,他仅听见一个声音在他 心里说:" 唉!"

这样过了一刻钟。结果,他低下头,悲伤地叹着气,垂着两只手,又走回来。他慢慢地走着。似乎背着很重的东西。似乎是有人在他潜逃的时候追上了他。硬把他拖回来一样。

他又走进了那间会议室。他看见的第一件东西便是门钮。门 钮的形状浑圆,铜质光滑,在他眼前闪闪发光,似乎一颗吓人的 星星。他望着它,如同羔羊见了猛虎的眼睛。

他的眼睛无法离开它。

他一步一停,向着门走去。

假使他这时听一下,他会听见隔壁厅里的声音,像一种嘈杂 的低语声。可是他没有听,也听不见。

忽然,连他自己也不知道怎样到了门边。他紧张万分地握住

那门钮,门开了。

他已到了公堂里面。

### 九

他向前一步,反手机械地把门拉上。站在那里估量他目前的 情况。

这是一间圆厅,灯光惨暗,容积颇大,时而喧闹四起,时而 寂静无声,一整套处理刑事案件的机器,正带着庸俗、悲惨的隆 重气派,在群众中间活动。

他所在的大厅的这一端,一些神情疏懒、穿着破袍的陪审官正啃着手指甲或闭着眼皮;另一端,是一些衣服破旧的群众,一些姿态各异的律师,一些面容诚实而凶狠的士兵;充满污渍的旧板壁,肮脏的天花板,几张辅着哔叽的桌子,这哔叽,与其说是绿的,还不如说是黄的;几扇门上都有黑色的手印。几张咖啡馆常用的那种发光少冒烟多的植物油灯挂在壁板上的钉子上,桌上的铜烛台里插了几支蜡烛,这里是阴暗、丑陋、沉闷的;从这一切中产生了一种威仪严肃的印象,因为就在这里,大家感受到那种人间的威力和上苍的威力,也就是所谓的法律和正义。

在这群人里,谁也不曾注意他。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一个点上,那就是在庭长左方、沿墙靠着一扇小门的那条木凳上,那条凳被几支蜡烛照着,在两个法警间坐着一个人。

这,便是那个人了。

马德兰并不曾寻找他,却又一下就看见了他。他的眼睛没有目的却又自然而然地望到了那里,仿佛他事先早知道了那人就坐在那里。

他以为是看见了自己,不过较那人老一些,面貌当然不是绝对相似,可是神情和外表却完全一模一样,一头乱竖着的头发, 一双横蛮惶惑的眸子,一件布衫,正像他进迪涅城那天的模样,

满面仇恨,似乎要把他用十九年时间在牢内铺路石上攒起来的怨毒全闷在心中一样。

他打了个寒噤,向自己说:

"我的上帝!难道我又要变成这个样子吗?"

这人看去至少有六十岁光景。他有一种说不出的粗鲁、执拗 和惊惶的样子。

门一响,大家都挤着,为他让出一条路,庭长把头转过去,望见刚进来的人正是滨海蒙特勒伊的市长先生,便向他行了个礼。检察官从前因公到滨海蒙特勒伊去过多次,早已认识马德兰先生,也同样向他行了个礼。他呢,不大注意,他头昏目眩,只是呆呆地望着。

几个审判官,一个记录员,一些法警,一群幸灾乐祸看热闹的面孔,所有这些,他在二十七年前都曾见过一次,这些魔鬼,现在他又遇见它们了,他们确确实实存在着。这已不是他回忆中的景象,不是他思想上的幻影,而是一些真正的法警,真正的审判官,真正的听众,一些有血有肉的人。事情已经发展到这一地步,他见到往日的那些触目惊心的景象以及实际事物所能引起的一切恐怖,又在他的四周再次出现,再次活动。

这一切东西都在他面前张牙舞爪。

他心胆俱裂,闭上了眼睛,从他心灵的最深处喊道:"决不!"

命运无情地作弄人,使他又恐惧又烦乱,并且坐在那里的那个人,又恰好是他自己的化身!那个受审判的人,大家把他叫做 冉阿让!

他的影子在他眼前扮演着他生命中最可怕的一页,这种情景,真是闻所未闻。

一切都在这里出现了。同样的布置,同样的灯光,审判官、 法警和观众的面目也大致相同。不过在庭长的上方,有一个耶稣 受难像,这是在他从前受判决的时代公堂上没有的东西。足见他 当年受审判时上帝并不在场。

他背后有一张椅子,他颓然落坐,如坐针毡,惟恐别人看见他。坐下以后,他利用审判官公案上的一堆卷宗,遮着自己的脸,使全厅的人都看不见他。现在他可以看别人,而别人看不见他了。他渐渐安定下来,他已经完全回到现实的感受中来,心情渐渐镇定,他已经能够听一下了。

巴马达波先生是陪审员之一。

他在找沙威,可是没有发现他。证人席被记录员的桌子遮着 了。并且,我们刚才说过,厅里的灯光是暗淡的。

他进门时,被告的律师刚说完他的辩词。全场空气已到了最 紧张的程度,这件案子开审已有三个钟头了。在这三个钟头里, 大家都眼望着一个人。一个陌生人,一个穷极无聊、极其糊涂或 极其狡猾的东西,在一种骇人听闻的真情实况的重压下一步步屈 服下去。这个人,我们已经知道,是个流浪汉,被别人发现在田 野中,拿着一根有熟苹果的树枝,这树枝是从附近一个叫别红园 的围墙里的苹果树上折下来的。这个人究竟是谁?已经作了一番 调查,证人们刚才也都发了言,众口一词,讨论中真相已经大 白。控词里说:"我们逮捕的不仅是个偷水果的小偷,不仅是个 贼,我们手里抓获的是一个匪徒,一个违反原判、擅自离开指定 住址的累犯,一个旧苦役犯,一个最危险的暴徒,一个久已通缉 在案名叫冉阿让的奸贼,八年前,从土伦牢狱里出来时,又曾手 持凶器,在大路上抢劫过一个叫小瑞尔威的通烟囱的孩子,犯了 刑律第三百八十三条,一等该犯经过正式证明,就是冉阿让,当 即根据上述条文另行追究。他最近又重新犯罪,这是一次再犯。 请先处罚他的新罪,容后提审旧案,"被告在这种控词前,在证 人们的一致的意见前,目瞪口呆,不知说些什么。他摇头跺脚表 示否认,或是两眼朝天。他结结巴巴,答话困难,可是他整个

人,从头到脚,都表示不服。在这一排排摆开阵式、向他作战的 聪明人面前,他简直是个傻子,简直是个陷入了重围的野人。但 是目前正是威胁他未来生活的紧急关头,他的嫌疑越到后来越 大,全体观众望着这种充满诬陷、逐渐向他紧逼的判决词。比他 本人还更担忧些。还有一层值得考虑的事,假使他被证实确是冉 阿让,小瑞尔威的事将来也得判罪,那么,除监禁以外,还有处 死的可能。这究竟是个什么人呢?他那副呆呆的表情是什么性质 的呢?是愚蠢还是狡猾?是心里很清楚还是完全不懂?对这些问 题听众说什么的都有,陪审团的意见仿佛也不一致。这件疑案, 既惊人也捉弄人,不但暧昧不明,而且茫无头绪。

那个辩护律师谈得相当好,他那种外省的语句,从前无论在 巴黎也好,在罗莫朗坦或蒙勃里松也好,凡是律师都习惯采用, 早已成为律师们的套话,但今天这种语句已成为古典的了。它那 种持重的声调、庄严的气派,恰好适合公堂上的那些公家发言 人,所以现在只有他们还偶尔用用:譬如称丈夫为"良人",妻 子为"内助",巴黎为"艺术和文化的中心",国王为"元首", 主教先生为"元圣",检察官为"辩才无碍的锄奸大士",律师的 辨词称"刚才洗耳恭听过的高论",路易十四的世纪为"大世 纪", 剧场为"墨尔波墨涅殿", 当朝的王室为"我先王的圣血", 音乐会为"雍和大典",统辖一省的将军为"驰名的壮士某",教 士培养所里的小徒弟为"娇僧",责令某报该负责的错误为"在 刊物篇幅中散布毒素的花言巧语"等等。这律师一开始,便从偷 苹果这件事上表示意见,要把这件事说得文雅,那确是个难题; 不过贝尼涅·博须埃在一篇祭文里,也曾谈到过一只母鸡,而他 竟能说得洋洋洒洒,毫不作难。这律师认定偷苹果的事没有具体 的事实证据。他以辩护人的资格,坚决地称他的主顾为商马第, 他说并没有人看见他亲自跳墙或攀折树枝。只是在别人抓住他 时,他手里拿着那根树枝(这律师比较喜欢称树枝为树桠), 可

是他说他看见它在地上,才拾起来的。反证在什么地方呢?这树 枝显然被人偷折,那小偷爬到墙外后,又因心虚便把它丢在地 上。贼显然是有一个。可是谁能证明这作贼的便是商马第呢?只 有一件事,他从前当过苦役犯。律师并不否认这件不幸已被证实 的事,被告在法维洛勒住过,被告在那里做过修树枝工人,商马 第这个名字源出让:马第是很可能的,这一切都是确实的,并且 有四个证人,他们都一眼就认出了商马第便是苦役犯冉阿让。律 师对这些线索、这些作证,只能以他主顾的否认、一种有目的的 否认来搪塞:可是即使认定他确是苦役犯冉阿让,这样就能证明 他是偷苹果的贼吗?充其量这也只是种猜测而不是证据。被告确 实用了"一种拙劣的自卫方法"。他的辩护人"本着良心"也应 当承认这一点。他坚决否认一切,否认行窃,也否认曾经当过苦 役犯。他假如肯承认第二点,毫无疑问,一定会更有利些,他或 许还可以赢得各陪审官的宽恕;律师也曾向他提出过这种意见, 可是被告坚拒不从,他以为什么都不承认便可挽救一切。这是一 种错误,不过,我们不应当忘记他智力薄弱这一点?这人显然是 个傻子。狱中长期的苦楚。出狱后长期的穷困,已使他变成神经 呆笨的人了,律师说他不善于为自己辩护,这能成为判罪的理由 吗?至于小瑞尔威的事,律师不用讨论,这本不属于本案范围。 最后,律师请求陪审团和法庭,假使他们确认这人是冉阿让,也 只能按警章处罚他擅离指定住址的罪行,不能按镇压累犯的苦役 犯的严刑加以处理。检察官反驳了辩护律师。他和平时其他的检 察官一样,说得慷慨激昂,才华横溢。

他对辩护律师对雇主的"忠诚"表示祝贺,并且巧妙地利用了他的忠诚。他从这律师作出让步的几点上向被告攻击。律师仿佛已经同意被告便是冉阿让了。他把这句话记录下来。那么,这个人确实是冉阿让了。在控词里,这已是被肯定下来不容否认的了。做到这一点,检察长便用一种指桑骂槐的巧妙手法追寻这种

罪恶的根源和缘由,怒气冲天地痛斥浪漫派文学的不道德,当时 浪漫派正在新兴时期,正统的《王旗报》和《每日新闻》的批评 家们都称它为"撒旦派"! 检察官把商马第(说冉阿让还更妥当 些)的犯法行为归因干这种糟糕文学的影响,说得也颇像煞有介 事。在这里发挥了一通以后,他才转到冉阿让本人身上。冉阿让 是什么东西呢?他刻画冉阿让是个狗都不如的怪物,等等。这种 描写的范例在雅典暴君德拉门的语录里可以看到,它对悲剧没有 用处,但使法庭上的舌战确实生色不少。听众和陪审团听后都浑 身哆嗦。检察官刻画完毕以后,为了获得明天《省府公报》的高 度表扬,又指手画脚地说下去:"并且他是这样一种人,流氓, 光棍,没有生活能力,等等,生平惯于为非作歹,坐了牢狱也不 曾改过,抢劫小瑞尔威这件事便足以证明,等等,他是这样一个 人,行了窃,被人在公路上当场拿获,离开一堵爬过的墙只几 步,手里还拿着赃物,人赃俱获,还要抵赖,行窃爬墙,一概抵 赖,甚至连自己的姓名也抵赖,自己的身份来历也抵赖!我们有 说不尽的证据,这也都不必再提了,除这以外,还有四个证人认 识他,沙威,侦察员沙威和他从前的三个贼朋友,苦役犯布莱 卫、舍尼杰和戈什巴依。他们一致出来作证,他用什么来对付这 种强有力的证据呢?抵赖。多么顽固!请诸位陪审员先生主持正 义,等等。"检察官发言时,被告张着口听,惊讶之中也有些钦 佩之意。他看见一个人竟这样能说会道,当然要大吃一惊。在控 诉发挥得最"来劲"时,这人辩才横溢,不能控制,恶言蜚语, 层出不穷,如同把被告围困在疾风暴雨之中一样,这个犯人不时 慢慢地摇着头,由右到左,又由左到右,这便是他在辩论进行中 所表示的一种忍气吞声的抗议。离他最近的那几个旁听人听见他 低声说了两三次"这都是因为没有问巴陆先生!"检察官请陪审 团注意他的这种憨态,这明明是假装的,这并不表示他愚蠢,而 是表示他狡猾、奸诈和蒙蔽法官的一贯作法,这就把这个人的

" 劣根性 " 揭露得更彻底了。最后他声明保留小瑞尔威的问题 , 要求严厉判处。

这就是说,我们记得,暂时处以终身苦役。

被告律师起来,首先祝贺了"检察官先生"的"高论",接着又尽力辩驳,可是他泄了气。他显然有些底气不足。

+

宣告辩论终结的时候到了。庭长叫被告站立起来,向他提出 这照例有的问题:"您还有什么替自己辩护的话要补充吗?"

这个人,站在那里,拿着一顶破烂不堪的小帽子在手里转动,似乎没有听见。

庭长把这问题重说了一遍。

这一次,这人听见了。他仿佛听懂了,如梦初醒似的动了一下,睁开眼睛向四面望,望着听众、法警、他的律师、陪审员、公堂,把他那个巨大的拳头放在他凳前的木栏杆上,再望了一望。忽然,他两眼紧盯着检察官,开始说话了,这仿佛是种爆发。他那些杂乱、急迫、突兀的话破口而出,似乎每一句都忙着同时挤出来似的。他说:

"我有话要说。我在巴黎做过造车工人,并且是在巴陆先生家中。那是种辛苦的手艺。做车的人做起工来,总是在露天下,院子里,只有在好东家的家里才在棚子里;可是从不会在有门窗的车间里,因为要占很大地方,你们懂吧。冬天,大家冷得捶自己的胳膊,为了使自己暖一点;可是东家总不允许,他们说,那样会耽误时间。地上冻冰时,手里还拿着铁,够惨的了。好好的人也得垮。做那种手艺。小伙子也都成了小老头儿。做到四十岁人便完了。我呢,我那时已经五十三岁,受尽了罪。还有那老伙伴,一个个全是狠巴巴的!一个好好的人,年纪大了,他们便叫你做老冬瓜,老畜生!每天我也只能赚三十个苏了,那些东家却

还在我的年纪上动心眼,尽量减少我的工钱。此外,我从前还有 一个女儿,她在河里洗衣服,在这方面她也赚点钱。我们两个 人。日子还过得去。她也是受够罪的了。不管下雨下雪,风刮着 脸,她也得从早到晚,把半个身子浸在洗衣桶里;结冰时也一 样,非洗不成;有些人没有多一点的换洗衣服,送来洗,便等着 换:她不洗吧,就没有活做了,洗衣板上又全是缝,四处漏水, 溅你一身。她的裙子里里外外全是湿的。水朝里面浸。她在红娃 娃洗衣厂里工作过,在那厂里,水是从龙头里流出来的。洗衣的 人不用水桶,只对着面前的龙头洗,再送到背后的槽里去漂净。 因为是在屋子里,身上也就不怎么冷了。但是那里面的水蒸汽可 吓人了,它会把你的眼睛也弄瞎。她晚上七点钟回来。很快就去 睡了,她困得厉害。她的丈夫老爱打她。现在她已经死了。我们 没有过一点快活日子。那是一个好姑娘,不上跳舞会,性子也安 静。我记得在一个狂欢节的晚上,她八点钟便去睡了。就这样。 我说的全是真话。你们去问就是了。呀,是呀,去问。我多么 笨!巴黎是个无底洞。谁还认识商马第伯伯呢?但是我告诉你们 巴陆先生,你们到巴陆先生家去问吧。除此以外,我不知道你们 还要我做什么。"

这个人不开口了,旧照站着。他大声疾呼地说完了那段话,声音粗野、强硬、嘶哑,态度急躁、鲁莽而天真。一次,说着说着他停了嘴,向听众中的一个人打起招呼来。他对着大众信口乱扯,说到态度认真起来时,他的声音就像是打噎,而且加上个樵夫劈柴的手势。他说完以后,听众哄堂大笑。他望着大家,看见人家笑。他莫名其妙,也跟着大笑起来。

这是一种悲惨的场面。

庭长是个细心周到的人,他大声发言了。

他重新提醒"各位陪审员先生",说"被告说他从前在巴陆车匠师父家里工作过,这些话都用不着提了。巴陆先生早已亏了

本走了,下落不明。"随后他转向被告,要他注意听他说话,并被补充说:

"您现在的处境非慎重考虑不可了,您有极其重大的嫌疑,可能引起极严重的后果。被告,为了您的利益,我最后一次关照您,请您爽爽快快说明两件事:第一,您是不是爬过别红园的墙,折过树枝,偷过苹果,就是说,犯过越墙行窃的罪;第二,您是不是那个释放了的苦役犯冉阿让?"

被告用一种自信的神气摇着头,似乎一个懂得很透彻也知道 怎样回答的人。他张开口。转过去对着庭长说:

"首先……"

随后他望着自己的帽子,又望着天花板,但是不开口。

"被告,"检察官用一种严厉的声音说,"您得注意您不回答人家问您的话。您这样慌张,就等于不打自招。您明明不是商马第,首先您明明是利用母亲的名字作掩护,改叫让·马第的那个苦役犯冉阿让,您到过奥弗涅,您生在法维洛勒,您在那里做过修树枝工人。您明明爬过别红园的墙,偷过熟苹果。各位陪审员先生,请斟酌。"

被告本已坐下去了,检察官说完以后,他忽然站起身来,大 声喊道:

"您真黑心,您!这就是我刚才要说的话。一开始我没有想出来。我一点东西都没有偷。我不是每天都有饭吃的人。那天我从埃里走来,天下了一阵大雨,我经过一个地方,那里被雨水冲刷,成了一片黄泥浆,洼地里的水四处乱流,路边的沙子里也只露出些小草片,我在地上看见了一根断了的树枝,上面有些苹果,我便拾起了那树枝,并没有想到会替我惹起麻烦。我在牢里已待了三个月,又被人家从这儿到那儿带来带去,除了这些,我没有什么好说的;你们和我过不去,你们对我说:'快回答!'这位兵士是个好人,他摇着我的胳膊,细声细气地向我说:'回答

吧。'我不知道怎样解释,我,我没有文化,我是个穷人。你们真不该不把事情弄清楚。我没有偷。我拾的东西是原来就在地上的。你们说什么冉阿让,让·马第!这些人我全不认识。他们是乡下人。我在巴黎的医院路巴陆先生家里工作过。我叫商马第。你们说得出我是在什么地方出生的,算你们有本领。这连我自己都不知道。世上并不是每个人从娘胎里出来就是有房子的。那样太方便了。我想我的父亲和我的母亲都是些四处找活做的人。并且我也不知道。当我还是个孩子时,人家叫我小把戏,现在,大家叫我老头儿。这些就是我的洗礼名。随便你们叫我什么吧。我到过奥弗涅,我到过法维洛勒,当然!怎么呢?难道一个人没有进过监牢就不能到奥弗涅,不能到法维洛勒去吗?我告诉你们,我什么也没有偷过,我是商马第伯伯。我在巴陆先生家里工作过,并且在他家里住过。听了你们这些胡说,我真不耐烦!为什么世上的人全像怨鬼一样来逼我呢!"

检察官仍站着,他向庭长说:

"庭长先生,这被告想装痴抵赖,可是我们预先警告他,他 逃不了,根据他这种狡猾到家的抵赖,我们请求庭长和法庭再次 传讯犯人布莱卫、戈什巴依、舍尼杰和侦察员沙威,作最后一次 的讯向。要他们证明这被告是否是冉阿让。"

"我请检察官先生注意,"庭长说,"侦察员沙威因为在邻县的县城有公务,在作证以后便立刻离开了公堂,并且已经离开了本城。我们允许他走了。检察官先生和被告律师都表示同意的。"

"这是对的,庭长先生,"检察官接着说,"沙威先生既不在这里,我想应把他刚才在此地所说的话,向各位陪审员先生重述一遍。沙威是一个大家尊敬的人,为人刚毅、谨严、廉洁,担任这种下层的重要任务十分称职,这便是他在作证时留下的话:'我用不着什么精神上的猜测或物质上的证据来揭破被告的伪供。我千真万确地认识他。这个人不叫商马第,他是从前一个十分狠

毒、十分凶猛的名叫冉阿让的苦役犯。他服刑期满被释,我们认为是十分不当的。他因犯了大窃案受过十九年的苦刑。他企图越狱,达五六次之多。除小瑞尔威窃案和别红园窃案外,我还怀疑他在已故的迪涅主教大人家里犯过盗窃行为。当我在土伦当副监狱官时,我常看见他。我再说一遍,我千真万确地认识他。'"

这种精确无比的宣言,在听众和陪审团里,看来已产生了一种深刻的印象。检察官念完以后,又坚持请(沙威虽已不在)再次认真传讯布莱卫、舍尼杰和戈什巴依三个证人。

庭长把传票交给一个执达吏,过一会,证人室的门开了。在一个警卫的保护下,执达吏把犯人布莱卫带来了。听众半疑半信,心全跳着,大家的心全都集中到了一处。

老犯人布莱卫穿件中央监狱的灰黑色褂子。他是个六十左右的人,面目像个企业主,神气像流氓,有时是会有那种巧合的。他不断干坏事,所以长期身陷狱中,变成看守一类的东西,那些头目都说:"这个想找机会讨好。"到狱中布道的神甫们也证明他在宗教方面的一些好习惯。"布莱卫,"庭长说,"您受过一种不名誉的刑罚,您不应当宣誓……"

布莱卫把眼睛低下去。

"但是,"庭长接着说,"神恩允许的时候,即使是一个受过 法律惩罚的人,他心里也还可以留下一点爱名誉、爱平等的情 感。在这紧急的时刻,我所期望你的也就是这种情感。假使您心 里还有这样的情感,我想是有的,那么,在回答我以前,您先仔 细想想,您的一句话,一方面可以断送这个人,一方面也可以维 护法律的尊严。这个时刻是庄严的,假使您认为先前说错了,您 还来得及收回您的话。被告,站起来。布莱卫,好好地望着这被 告,回想您从前的事情,再凭您的灵魂和良心告诉我们,您是否 确实认为这个人就是您从前监狱里的朋友再阿让。"

布莱卫望了望被告,又转向法庭说:

"是的,庭长先生。我第一个说他是冉阿让,我现在还是这么说,这个人是冉阿让。一七九六年进土伦监狱,一八一五年出来。我是后一年出来的。他现在的样子像傻子,那么,或许是年纪把他变傻了,在狱里时他是那么阴阳怪气的。我的的确确认识他。"

"您去坐下,"庭长说,"被告,站着不要动。"

舍尼杰也被带进来了,红衣绿帽,一望便知是个终身苦役犯。他原在土伦监狱里服刑。是为了这件案子才从狱中提出来的。他是个五十左右的人,矮小、敏捷、满面皱纹,黄瘦、厚颜、暴躁,在他的四肢和整个身躯里有利孱弱的病态,但目光里却有一种十分的力量。他狱里的伙伴给了他一个绰号叫"日尼杰"。

庭长向他说的话和他刚才向布莱卫说过的那些话,大致相同。说他做过不名誉的事,已经丧失了宣誓的资格,舍尼杰在这时却照旧抬起头来,直直地望着观众。庭长教他集中思想,像开始问布莱卫一样,问他是否还认识被告。

舍尼杰放声大笑。

"当然!我认识不认识他!我们吊在一根链子上有五年。你在赌气吗,老朋友?"

"您去坐下。"庭长说。

执达吏领着戈什巴依来了。这个受着终身监禁的囚犯,和舍尼杰一样,也是从狱中提出来的,也穿一件红衣,他是卢尔德地方的乡下人,是一个像野人的比利牛斯山人。他在山里看守过牛羊,从牧人变成了强盗。和被告相比,戈什巴依的蛮劲并不在他之下,而愚痴却在他之上。世间有些不幸的人,先是由自然环境把他们造成野兽,再由人类社会造成囚犯,直到老死,戈什巴依便是这里面的一个。

庭长先说了些庄严动人的话,想感动他,又用先前问那两个

人的话问他,是不是能毫无疑问地,毫不含胡地认识这个站在他 面前的人。

"这是冉阿让,"戈什巴依说,"我们还叫他千斤顶。因为他 气力大。"

这三个人的肯定,明明是诚恳的,凭良心说的,在听众中引起了一阵阵乱哄哄的耳语声,每多一个人作出了肯定的回答,那种哄动的声音也就越强,时间也越长,这是一种不祥的预兆。至于被告,他听他们说着,面上露出惊讶的样子,照控诉词上说,这种装傻是他主要的自卫方法。第一个证人说完话时。他旁边的法警听见他咬紧牙齿低声抱怨道:"好呀!有了一个了。"第二个说完时他声音稍微大了一点,几乎带着得意的神气说:"好!"第三个说完时他喊了出来:"真出色!"

#### 庭长问他:

"被告,您听见了。您还有什么可说的?"

他回答:

"我说'真出色!'"

听众中起了一片嘈杂的声音,陪审团也几乎受到影响。这人 明明是完蛋了。

" 执达吏 ," 庭长说 , " 教大家静下来 , 我立刻要宣告辩论终结。"

这时,庭长的左右有人动起来。大家听到一个人的声音喊道:

" 布莱卫, 舍尼杰, 戈什巴依! 看这边。"

听见这声音的人,寒毛全竖起来了,这声音太凄惨吓人了。 大家的眼睛全转向那一方。一个坐在法官背后,优待席里的旁听 者刚站起来,推开了法官席和律师席中间的那扇矮栏门,站到大 厅的中间来了。庭长、检察官、巴马达波先生,其他二十个人, 都认识他,齐声喊道:

"马德兰先生!"

#### +-

的确就是他。记录员的灯光正照着他的脸。他手里拿着帽子,他的服装没有一点不整齐的地方,他的礼服是扣得规规矩矩的。他的脸,异常惨白,身体在微微发抖。他的头发在刚到阿拉斯时还是斑白的,现在全白了。他在这儿过了一个钟头,头发全变白了。

大家的头全抬起来,那种紧张心情是无法形容的,听众一时全愣住了。这个人的声音那样凄厉,而他自己却又那样镇静,以致起初,大家都不明白是怎样一回事。大家心里都在问是谁喊了这么一声。大家都不能想象发出这种吓人的叫声的便是这个神色泰然自若的人。

这种惊疑只延续了几秒钟。庭长和检察官还不曾来得及说一句话,法警和执达吏也还不曾来得及做一个动作,这个人,大家在这时还称为马德兰先生的这个人,已走到证人布莱卫、戈什巴依和舍尼杰的面前了。

"你们不认识我了吗?"他说。

他们三个人都不知所措,摇着头,表示一点也不认识他。马 德兰先生转身向着那些陪审员和法庭人员,委婉地说:

"诸位陪审员先生,请释放被告。庭长先生,请拘禁我。你们要逮捕的人不是他。是我。我是冉阿让。"

大家都无声无息。最初的惊讶过后,便是坟墓般的寂静。当时在场的人都被一种带宗教意味的敬畏心情所慑服了,这种心情,每逢非常人作出非常举动时是会发生的。

这时,庭长的脸上显出了同情和为难的神气。他和检察官丢了个眼色,又和那些陪审顾问低声说了几句话。他向着听众,用一种大家都了解的口吻问道:

"这里有医生吗?"

#### 检察官发言:

"诸位陪审员先生,这种意外、突兀、让大家吃惊的事,使我感到很难堪,诸位想必也有同感。诸位全都认识这位可敬的滨海蒙特勒伊市长,马德兰先生,至少也听说过他的大名。假使听众中有位医生,我们同意庭长先生的建议,请他出来照顾马德兰先生,并且陪同他回去。"

马德兰先生丝毫不让检察官说完。他用一种非常温和而又非常刚强的口吻打断了他的话。下面便是他的发言,这是当日在场的一个旁听者在退堂后立刻记下来的,一字一句都不曾改动;听到这些话的人。至今快四十年了,现在还觉得那声音就在耳边回荡。

"我谢谢您,检察官先生,我的神经并没有错乱。您会知道 的。您几乎要犯极大的错误。快快释放这个人吧,我来尽我坐牢 的本分,我是这个不幸的罪人。我在这里是唯一了解真实情况的 人,我说的也是真话。我现在做的事,这上面的上帝看得很清 楚,这样也就够了。您可以逮捕我,我既然已经到了这里。我曾 经努力做好事,我隐藏在一个名字的后面,我发了财,我做到了 市长;我原想回到善良的人的行列中。看来是行不通了。总而言 之,有许多事我现在还不能说,我并不想把我一生的事全告诉你 们,有一天大家尽早总会知道的。我偷过那位主教先生的东西, 这是真的:我抢过小瑞尔威,这也是真的。别人告诉您说冉阿让 是个十分凶的坏人,这话说得有理。但过错或许不完全是他一个 人的。请听我说,各位审判官先生,像我这样一个卑贱的人,原 不应当对上帝有所指责,也无权对社会作何忠告。可是,请你们 注意。我从前想洗雪的那种羞辱,确是一种有害的东西。牢狱制 造囚犯。假使你们愿意,请你们在这上面多多思考有人入狱以 前,我是乡下一个很不聪明的穷人,一个很笨的人,是牢狱改变

了我。我从前笨,后来凶;我从前是块木头,后来成了引火的干柴。再到后来,宽容和仁爱救了我,正如从前严酷断送了我一样。可是请原谅,你们是听不懂我说的这些话的。在我家里壁炉的灰里,你们可以找到一个值四十个苏的银币,那是七年前我从小瑞尔威那里抢的。我再没有什么旁的话要说。把我押起来吧。我的上帝!检察官先生,您摇着头说:'马德兰先生疯了。'您不相信我!这真苦了我。无论如何,您总不至于判这个人的罪吧!什么!这些人全不认识我!沙威可惜不在这里,他会认出我来的,他。"

没有什么话可以把他那种悲切仁厚的酸楚口吻表达出来。 他转过去对着那三个囚犯:

- "好吧,我认识你们,我!布莱卫!您记得吗?....." 他停下来,迟疑了一会,又说道:
- "你还记得你从前在狱里用的那条编织的方格子花背带吗?" 布莱卫猛然大吃一惊,把他从头一直打量到脚。他继续说:
- "舍尼杰,你替你自己起了个诨名叫日尼杰。你的右肩上全是很深的火伤疤,因为有一天你把你的肩膀靠在一大盆红炭上,想消灭 TFP 三个字母,可是没有烧去。回答,是不是有过这回事?"
  - "有过。"舍尼杰说。

他又向戈什巴依说:

" 戈什巴依,在你左肘弯的旁边刺着个日期,字是蓝的,是用烧粉刺成的。这日期便是皇上从戛纳登陆的日子,一八一五年三月一日。把你的袖子卷上去。"

支什巴依卷起他的衣袖,他前后左右的人都伸长了脖子盯在 他的光胳膊上。有一个法警拿了一盏灯来,那上面确有这个日期。

这不幸的人转过来朝着听众,又转过去朝着审判官,他那笑

容叫当日在场的目击者回想起来至今还会觉得难受。那是胜利时刻的笑容,也是绝望时刻的笑容。

"你们现在明白了,"他说,"我就是冉阿让。"

在这圆厅里,已经无所谓审判官,无所谓原告,无所谓法警,只有发呆的眼睛和悲痛的心。大家都想不起自己原来要做的事,检察官已忘了他原是在那里检举控诉,庭长也忘了自己原是在那里主持审判,被告辩护人也忘了自己原是要在那里辩护。最感人的是没有任何人提出任何问题,也没有任何人执行任务。最卓绝的景象能摄取所有的人的心灵,使全体证人变为观众。这时,或许没有一个人能确切了解自己的感受,当然也没有一个人想到他当时看到的是一种强烈的光辉,大家都感到自己的心腑已被照亮了。

站在众人眼前的是冉阿让,这已很明显了。这简直是光的辐射。这个人的出现足已使方才还那样迷离的案情大白。以后也用不着任何说明,这群人全都似乎受到闪电般的启示,并且立即懂得,也一眼看清楚了这个舍身澄清冤情的人的简单壮丽的历史。他曾经历过的种种小事、种种迟疑、可能有过的小小抗拒心情,全在这种光明磊落的浩气中消逝了。

这种印象固然一下就过去了,可是在那一刹那间是锐不可当 的。

"我不愿意再扰乱公堂,"冉阿让接着说,"你们既然不逮捕我,我就走了。我还有好几件事要办。检察官先生知道我是谁。 他知道我要去什么地方,他随时都可以派人逮捕我。"

他向着出口走去。没有人开口,也没有人伸出胳膊来阻拦他。大家都向两旁分立。他在当时有一种说不出的神威,使群众往后退,并且排着队让他过去,他缓缓地一步一步穿过人群。永远没有人知道谁推开了门,可是他走到门前,门确是开了。他到了门边,转回身来说:

"检察官先生,我静候您的处理。"

随后他又向听众说:

"你们在这里的每个人,你们觉得我可怜,不是吗?我的上帝!当我想到我刚才所做的这件事时,我觉得自己是值得羡慕的。可是我更希望最好是这些事都不曾发生过。"

他出去了,门又自动关上,如同刚才它自动开开一样,作风 正大的人总可以在群众中找到为他服务的人。

不到一个钟头,陪审团的决议撤消了对商马第的控告,立即被释放的商马第莫名其妙地走了,惊奇地以为在场的人全是疯子,他一点也不了解他所见到的是怎么一回事。

# 第八卷 波 及

曙光初露。芳汀发了一夜烧,并且失眠,但是这一夜却充满了种种快乐的幻象,到早晨时,她睡着了。守夜的散普丽斯姆姆乘她睡着时,便又跑去预备了一份奎宁水。这位勤恳的姆姆待在疗养室的药房里已经好一会了,她弯着腰,仔细看她那些药品和药瓶,因为天还没有大亮,看不清这些东西。她忽然转过身来,细声叫了一下。马德兰先生出现在她的面前。他静悄悄地走了进来。

"是您,市长先生!"她叫道。

他低声回答说:

- "那可怜的妇人怎样了?"
- "现在还好。我们很为她担心呢!"

她把经过情形告诉他,她说这一晚芳汀的状况很不好,现在已经好些了,因为她以为市长先生到孟费 去领她的孩子了。姆姆不敢问市长先生。可是她看神气,知道他不是从那里来的。

- "这样很好,"他说,"您没有道破她的幻想,做得合适。"
- "是的,"姆姆接着说,"可是现在,市长先生,她就会看见您,却看不见她的孩子,我们将怎样向她说呢?"

他呆呆地想了一会。

- "上帝会给我们办法的。"他说。
- "但是我们总不能说谎。"姆姆吞吞吐吐地细声说。

屋子里已大亮了。阳光照着马德兰先生的脸。姆姆无意中抬起头来。

"我的上帝,先生啊!"她叫道。"您遇见了什么事?您的头

#### 发全白了!"

"白了!"他说。

散普丽斯姆姆从来没有镜子。她到一个药袋里去搜。取出一面小镜子,这镜子是病房里的医生用来检验病人是否已经气绝身 亡的。

马德兰先生拿了这面镜子,照着他的头发,说了声"怪事!" 他随口说了这句话,仿佛他还在想着旁的事。

姆姆觉得一切离奇而不可解,顿时浑身发冷。

#### 他说:

- "我可以看她吗?"
- "市长先生不打算把她的孩子领回来吗?"姆姆说,她连这样一句话也几乎不敢问。
- " 我当然会把她领回来,可是至少非得有两三天的工夫不可。"
- "假使她在孩子来之前见不到市长先生,"姆姆战战兢兢地说,"她就不会知道市长先生已经回来过了,我们便容易让她安心;等到孩子到了,她自然会认为市长先生是和孩子一同来的。我们便不用说谎了。"

马德兰先生似乎思量了一会,随后他又用他那种镇静沉重的 态度说:

- "不行,我的姆姆,我应当去看看她。我的时间或许不多了。"
- " 或许 " 两个字使马德兰先生的话带有一种深奥奇特的意味, 不过这女信徒似乎没有注意到。她低着眼睛恭恭敬敬地回答:
  - " 既然是这样,市长先生进去就是,她正在休息。"

那扇门开关不大灵便,他怕有声音惊醒病人。他细心地旋开,走进了芳汀的屋子。走到床前,把床帷稍微掀开一点。她正睡着。她胸中嘘出的呼吸声叫人听了心痛,那是种害着那种病的

人所特有的声音,也是叫在夜间守护着自己无法挽救而仍然睡着的孩子的那些慈母们所不忍听的。可是在她脸上,有一种无法描绘的安闲态度,使她在睡眠中显得另有一番神色,那种苦痛的呼吸并不怎么影响她。她的面容已由黄变白,两颊却绯红。她那两对纤长的金黄睫毛是从她童贞时期和青春时期留下的唯一的美色了,虽然是垂闭着的,却还频频颤动。她全身也都颤抖着。那种颤动别人是只能感觉而看不见的,就像一对刚刚展开,刚要扇动却没有扇动的翅膀。看到她这种神态,我们永远不会相信躺在那里的竟是一个濒危的病人。与其说她像个命在旦夕的人,倒不如说她像个振翅待飞的鸟。

马德兰先生在床边呆呆地站了一会,望望病人,又望望那耶稣受难像,正如两个月前他初次到这屋子里来看她时的情景一样。那时他们俩,正和今日一样,一个熟睡,一个祈祷;不过现在,经过了两个月的时间,她的头发已转成灰色,而他的头发则变成雪白的了。

姆姆没有和他一同进来。他在床边站着,一个手指压在嘴上,仿佛他不这样做,屋子里就会有人要出声似的。

她睁开眼睛,看见了他,带着微笑,安闲地说:

" 珂赛特呢?"

她既没有惊讶的动作,也没有欢乐的动作,她的全身都渗透了欢乐。她提出"珂赛特呢?"这个简单问题时,她是那样真诚、那样坚定、那样绝无一丝疑虑地以为她已经来了,致使他不知道怎样回答才好。

#### 她继续说:

"我知道您到那里去过了。我睡着了,可是我看见了您,我早已看见了您。我的眼睛跟着您走了一整夜。一道神光围绕着

您,在您的前后左右有各式各样的天仙。"

他抬起眼睛望着那个耶稣受难像。

"不过,"她又说,"请您告诉我珂赛特在哪里?为什么我醒来时,没有把她放在我的床上呢?"

他机械地回答了几句,他也不知道他当时说的是什么。

幸而有人通知了医生,他赶来了。他来帮助马德兰先生。

"我的孩子,"医生说,"好好安静下来,您的孩子在这里 了。"

芳汀顿时两眼炯炯发光,面露喜色。双手合十,这种神情包含着最强烈而同时又最柔和的一切情感。

"呵,"她喊道,"把她抱来给我吧!"

多么动人的慈母的幻想!珂赛特对她来说始终是个抱在怀里 的孩子。

"还不行,"那医生接着说,"现在还不行。您的热还没有退净。您看见孩子,会兴奋,会影响您的身体。非先把您的病养好不成。"

她焦急地插话说:

- "但是我的病已经好了!他真是头犟驴子,这医生!呀!我 要看我的孩子,我!"
- "您瞧,"医生说,"您多么容易动气,假如您永远这样,我 便永远不许您见您的孩子,单看见她并不解决问题,您还得为她 活下去才是。等到您不胡闹了,我亲自把她带来给您。"

可怜的母亲低下了头。

"医生先生,我请您原谅,我是诚心诚意请您特别原谅。从前我决说不出刚才的那种话。我受的痛苦太多了,以至于我有时会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我懂,您担心情绪激动,您让我等多久我就等多久,可是我向您发誓,看看我的女儿对我是不会有害处的。我随时都看见她,从昨天晚上起,我的眼睛便没有离开过

她。你们知道吗?你们现在把她抱来给我,我就可以好好地和她 谈心。除此以外,不会再有什么的。人家特地到孟费 去把我的 孩子领来,我要看看她,这不是很自然的吗?我没有发脾气。我 完全明白,我的快乐就在眼前。整整一夜,我看见一些洁白的东西,还有些人向我微笑。在医生先生高兴时,就可以把我的珂赛 特抱给我。我已经不发烧了,我的病早已好了,我心里明白我完全好了,可是我要装出有病的样子,一动也不动,这样才可以让 这儿的女士们高兴。别人看见我安静下来。就会说:'现在应当给她孩子了。'"

马德兰先生当时坐在床边的一张椅子上。她把脸转过去朝着他,她明明是要极力显出安静和"乖乖的"样子,正如她在这种类似孩子气的病态里所说的,她的目的是要使人看到她平静了,便不再为难她,把珂赛特送给她。可是她虽然强迫自己镇静,但还是忍不住要向马德兰先生问东问西。

"您一路上都好吧,市长先生?呵!您多么慈悲,为了我去找她!您只告诉我她是什么样子就够了。她一路来,没有太辛苦吧?可怜的孩子!她一定不认识我了!这么多年,她已经忘记我了,可怜的心肝!孩子们总是没有记性的。就和小鸟一样。今天看见这,明天看见那,结果一样也想不起来。至少她的换洗衣服总是白的吧?那德纳第家的总会让她干干净净的吧?他们给她吃什么东西?呵!我从前生活苦时,想到这些事心里多么痛苦,假使你们知道!现在这些事都已过去了。我已放心了。呵!我多么想看她!市长先生,您觉得她漂亮吗?我的女儿生得很美,不是吗?你们在车子里没有受凉吧!你们让她到这儿来待一会儿也不成吗?你们可以立刻又把她带出去。请您说!您是主人,假使您愿意的话!"

他握住她的手:

" 珂赛特生得很美。" 他说," 珂赛特的身体也很好,您不久

就可以看见她。可是您应当安静一点。您说得太兴奋了,您又把 手伸到床外边来了,您会咳嗽的。"

的确, 芳汀几乎说一字就要剧烈地咳一次。

芳汀并不啰嗦,她恐怕自己情绪太激烈,反而把事情搞坏, 得不到别人的好感,因此她只谈一些不相干的话。

" 孟费 这地方还好,不是吗?到了夏天,有些人到那地方去游玩。德纳第家的生意好吗?在他们那地方来往的人并不多。那种客店也只能算是一种歇马的店罢了。"

马德兰先生始终捏着她的手,望着她发愁,他当时去看她,显然是有事要和她谈,可是现在却迟疑起来了。医生诊断了一回,也退出去了。只有散普丽斯姆姆在他们旁边。

当大家都在默默无声时, 芳汀忽然叫起来:

"我听到了她的声音!我的上帝!我听到了她的声音!" 她伸出手臂,叫大家静下去,她屏着气,听得心都醉了。

这时,正有一个孩子在院子里玩,看门婆婆的孩子,或是随便一个女工的孩子。我们时常会遇到一些巧合的事,每逢人到山穷水尽时,这类事便会从冥冥之中出来凑上一脚,院子里的那个孩子便是这种巧遇之一。那孩子是个小姑娘,为了取暖,在那儿跑来跑去,高声笑着、唱着。芳汀听见唱的便是这小姑娘。

"呵!"她又说,"这是我的珂赛特!我听得出她的嗓子!"

这孩子忽来忽去,走远了,她的声音也消失了。芳汀又听了 一会,面容惨淡,马德兰先生听见她低声说:

"医生不允许我见我的女儿,多么心狠!他真是一副坏样子!"

她心中欢乐的本源就是她的女儿。她头在枕上,继续向自己说,"我们将来多么快乐呵!首先,我们有个小花园!这是马德兰先生答应给我的。我的女儿在花园里玩!现在她应当认识字母了吧。我来教她拼字。她在草地上追蝴蝶。我看着她玩。过后她

就要去领第一次圣礼。呀!真的!她应当几时去领她的第一次圣 礼呢?"

她翘起手指来数。

"……一,二,三,四。……她七岁了。每过五年。她披上一条白纱,穿上一双挑花袜,一副大姑娘的神气。呵!我的好姆姆,您不知道我多么蠢,我已想到我女儿领第一次圣礼的事了!" 她笑起来了。

他已丢了芳汀的手。他听着这些话,如同一个人听着风声, 眼睛望着地,精神沉浸在无边的遐想里一样。忽然一下,她不说 话了,他机械地抬起头来,看见芳汀神色大变。

她不再说话,也不再呼吸,她半卧半起地支在床上,瘦削的 肩膀也从睡衣里露出来,刚才还喜气盈盈的面色,现在发青了, 恐怖使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似乎注视着她前面、她屋子那一头 的一件吓人的东西。

"我的上帝!"他喊道,"您怎么了, 芳汀?"

她不回答,她的眼睛紧盯着她那仿佛看见的东西,她用一只 手握住他的胳膊,用另一只手指着,叫他朝后看。

他转过头去,看见了沙威。

Ξ

以下就是当时的经过。

马德兰先生从阿拉斯高等法院出来,已是夜间十二时半了。他回到旅馆,正好赶上乘邮车回来,我们记得他早订了一个坐位。不到早晨六点,他便到了滨海蒙特勒伊,他做的第一桩事便是把寄给拉菲特先生的信送到邮局,再到疗养室去看芳汀。

他离开高等法院的公堂不久,检察官便抑制了一时的慌乱, 开始发言,他为这位可敬的滨海蒙特勒伊市长的怪诞行为而叹 惜,声称他绝不因这种奇特的意外事件而改变他原来的见解,这

种意外事件究竟为何发生,日后一定可以弄个明白,他并且认为商马第是真的冉阿让,要求先判他的罪。检察官这样坚持原来的看法,显然是得不到每个旁听人、法庭的各个成员和陪审团的赞同。被告的辩护人轻轻几句话便推翻了他这论点,同时还指出经过马德兰先生,就是说真冉阿让的揭示以后,这件案子已经根本改变了面目,因此留在陪审员眼前的只是一个无罪的人。律师把法律程序上的一些错误概括地说了一番,不幸的是这种错误已不是第一次出现,庭长在作结论时也表示他和被告辩护人的见解一致,陪审团在几分钟之内,便宣告对商马第不予起诉。

但是检察官非有一个冉阿让起诉不行,逮不住商马第,便得 逮马德兰。

释放了商马第以后,检察官便立即和庭长在屋子里密谈。他们讨论了"逮捕滨海蒙特勒伊的市长先生本人的必要性"。这句有许多"的"字的短语,是检察官先生的杰作,是他亲笔写在送呈检察长的报告底稿上的。庭长在一度感到紧张之后,并没有怎么反对,法律还是要坚持的。并且老实说,庭长尽管是个有点小聪明的好人,但是他有相当强烈的保王思想,滨海蒙特勒伊市长谈到在戛纳登陆事件时说了"皇上",而没有说"波拿巴",他感到很不中听。

于是签发了逮捕状。检察官派了专人,星夜兼程送到滨海蒙特勒伊,责成侦察员沙威执行。

我们知道,沙威在作证以后,已经立即回到滨海蒙特勒伊。 沙威正在起床,专差便已把逮捕状和传票交给了他。

这专差也是个精干的警吏,一两句话便把在阿拉斯发生的事向沙威交代明白了。逮捕状上有检察官的签字,内容是这样的:"侦察员沙威,速将滨海蒙特勒伊市长马德兰先生拘捕归案,马德兰先生在本日公审时,已被查明为已释苦役犯冉阿让。"

假使有个不曾见过沙威的人, 当时看见他走进那疗养室的前

房,这人一定猜想不到发生了什么事,并且还会认为他那神情是世上最平常的。他态度冷静、严肃,灰色头发平平整整地贴在两鬓,他刚才走上楼梯的步伐也是和平日一样从容不迫的。可是假使有个深知其为人的人,并且仔细观察了他,便会感到大不寻常。他皮领的钮扣不在他颈后,而扣在他左耳上边。这说明当时他有一种从未有过的惊慌。

沙威是个完人,他的工作态度和穿衣态度都没有一点可以指 责的地方,他对暴徒绝不通融,对他衣服上的钮扣也从来一丝不 苟。

他居然会把领扣扣歪,那一定是在他心里起了一种像地震般 的骚乱。

他在邻近的哨所里要了一个伍长和四个兵,便若无其事地来了。他把这些兵留在院子里,叫那看门婆婆把芳汀的屋子告诉他。看门婆婆毫无戒备,因为经常有一些武装的人来找市长先生,她是看惯了的。

沙威走到芳汀的门前,转动门钮,用着护士或暗探都有的那种柔和劲儿推开门,进来了。

严格地说。他并没有进来。他站在那半开的门口,帽子戴在 头上,左手插在他那件一直扣到颈脖的礼服里。肘弯上露出了他 那根藏在身后的粗手杖的铅头。

他这样站着,几乎有一分钟,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忽然, 芳汀抬起眼睛看见了他, 又叫马德兰先生转过头去。

当马德兰先生的视线接触到沙威的视线时,沙威并没有动,也不害怕,也不走近,只显出一种可怕的神色。就是在人类的情感方面,最可怕的得意之色。

这是一副找到了冤家的魔鬼面孔。

他确信自己能够逮住冉阿让,因此他心中的一切全露在脸上了。底部搅浑后影响了水面。他想到自己曾错认了别人,一时错

认了商马第,好不懊恼,幸而他当初识破了他,并且多少年来,一直还是清醒的,想到这里,懊恼也就消散了。沙威的喜悦因傲慢的态度而更明显,扁窄的额头因一副得胜的模样而变得难看。那副沾沾自喜的面孔简直是丑陋无比。

这的。沙威高高在上,他自己虽不非常明白,但隐隐约约觉着自己成功了并且地位也很重要,他,沙威,法律、光明和真理的化身,他是在代表它们执行上天授予的除恶任务。他有无边无际的权力、道理、正义、法治精神、舆论,满天的星斗环绕在他的后面和他的四周。他维护社会秩序,他使法律发挥威力,他为社会除暴安良,他捍卫绝对真理,他屹立在光明的中央;他尽管已稳操胜券,却仍有挑衅和搏斗的余勇;他挺身直立,气派豪迈,威风凛凛,把一种勇猛天神似的超人淫威布满了天空。人们可以从他那握紧了的拳头上看到一柄象征社会力量的宝剑的寒光。他愉快而愤恨地用脚跟踏着种种罪恶、丑行、叛逆、堕落、地狱,他发出万丈光芒,他杀人从不眨眼,他满脸堆着笑容,在这威猛天神的身上。确有一种无比伟大的气概。

沙威凶,但绝不下贱。

正直、真诚、老实、自信、忠于职务,这些品质在被过分夸大时是可以变成丑恶的,不过,即使丑恶,也还有它的伟大;它们的威严是能为人类特有的良知所感受到,所以在丑恶之中依然存在。这是一些有缺点的优良品质,这缺点便是它会发生错误。执迷于某一种信念的人,在放纵自己时,有一种无情而诚实的欢乐,这样的欢乐,莫名其妙地竟会是一种阴森而又令人起敬的光芒。沙威在他这种惊人的快乐里,正和每一个得志的小人一样,值得怜悯。那副面孔所表现的,我们可以称之为在善中的万恶,世界上没有任何东西比这更不幸更可怕的了。

四

芳汀,自从市长先生把她从沙威手中救出来以后,还没有看见过沙威。她的有病的头脑完全不能了解当时的事,以为他是为了她来的,她受不了那副凶恶的面孔。她觉得自己要断气了。她两手掩住自己的脸,哀号着:

"马德兰先生,救我!"

冉阿让(我们以后不再用旁的名字称呼他了)站起来,用最 柔和平静的声音向芳汀说:

"您放心。他不是来找您的。"

随后他又向沙威说:

"我知道您来干什么。"

沙威回答说:

"快走!"

在他说那两个字的口气里有一种说不出的、蛮横和狂妄。他说的不是"快走!"而只是一种像"快走"两字那样的声音,因此没有文字可以表示这种声音,那已经不是人的言语,而是野兽的吼叫了。

他绝不照惯例行事,不说明来意,也不拿出逮捕状。对他来说,冉阿让是一种神秘的、无从捉摸的对手,是一个黑暗中摔跤的对手,他掐住冉阿让已经五年了,却没有能够摔翻他。这次的逮捕不是开始,而是终局。因此他只说了句:

#### "快走!"

他这么说,身体却没有移动一步,他用那种铁钩似的目光钩着冉阿让,他平日对穷困无告的人们也正是用这种神气硬把他们钩到他身边去的。

两个月前,芳汀感到的那种深入骨髓的寒意,也正是这种目 光。

沙威一声吼,芳汀又睁开了眼睛。可是市长先生在这里。她 有什么可怕的呢?

沙威走到屋子中间,叫道:

"你到底走不走?"

这个不幸的妇人四面张望。屋子里只有修女和市长先生。谁 这么下贱以致会用"你"字来称呼呢?只可能是对她说的了。她 浑身发抖。

同时她看见了一桩破天荒的怪事,怪到无法再怪了,即使是 在她发热期间最可怕的恶梦里,这样的怪事也不曾有过。

她看见暗探沙威抓住了市长先生的衣领,她又看见市长先生 低着头。仿佛觉得天地在旋转。

沙威确实抓住了冉阿让的衣领。

"市长先生!" 芳汀喊着说。

沙威放声大笑,把他满口的牙齿全突了出来。

"这儿已没有什么市长先生了!"

冉阿让任凭那只手抓住他礼服的领,一动不动地说:

"沙威……"

沙威不待他说完,便吼道:

- "叫我侦察员先生。"
- " 先生 ," 冉阿让接着说 ," 我想和您个人谈句话。"
- "大声说!你得大声说!"沙威回答,"人家对我谈话总是大声的!"

冉阿让低声下气地继续说:

- "我求您一件事……"
- "我叫你大声说。"
- "可是这件事只有您一个人可以听……"
- "这和我有什么关系?我不听!"

冉阿让转身朝着他,急急忙忙低声向他说:

- "请您暂缓三天拘捕我!三天,我可以去领这个可怜的女人的小孩!应当付多少钱我都付。假使您要跟着我走也可以。"
- " 笑话!" 沙威叫着说。" 哈!我以前还没有想到你竟是一个 这么蠢的东西!你要我给你三天时间你好逃!你说要去领这婊子 的孩子!哈!哈!真妙!好极了!"

芳汀颤抖了一下。

"我的孩子!"她喊道,"去领我的孩子!原来她不在这里!我的姆姆,回答我,珂赛特在什么地方?我要我的孩子!马德兰 先生!市长先生!"

沙威把脚一顿。

"现在这一个也来纠缠不清了!你到底闭嘴不闭嘴,骚货! 这个可耻的地方,囚犯做长官,妓女享着伯爵夫人式的清福!不 用忙!一切都会扭转过来的,正是时候了!"

他瞧着芳汀不动,再一把抓住冉阿让的领带、衬衫和衣领说 道:

"我告诉你,这儿没有马德兰先生,也没有市长先生。只有一个贼,一个土匪,一个苦役犯,叫冉阿让!我现在抓的就是他!就是这么一回事!"

芳汀直跳起来,支在她那两只僵硬的胳膊和手上面,她望望冉阿让,望望沙威,望望修女,张开口,仿佛要说什么。一口痰从她喉咙底里涌上来,她的牙齿格格发抖,她悲伤地伸出两条胳膊,张开两只痉挛的手,同时向四面摸索,似乎一个惨遭灭顶之灾的人,随后她忽然一下倒在枕头上。她的头撞在床头,又弹回来,落在胸上,张着嘴,眼睛睁着,但已黯然无光了。

她死了。

冉阿让把他的手放在沙威抓住他的那只手上,似乎掰婴孩的手,一下便掰开了它,随后他向沙威说:

"你把这妇人害死了。"

"不许多话,"怒气冲天的沙威吼叫起来,"我不是到这里来 听你讲理的。不要浪费时间。队伍在楼下。马上走,不然我就要 用镣铐了!"

在屋子的一个壁角里,有一张坏了的旧铁床,是平日给守夜的姆姆们做临时床用的。冉阿让走到这张床的前面,一转眼便把这张本来早就破损的床头拆了下来,对他那样的力气来说,这不是件难事,他紧紧握着这根大铁条,眼睛望着沙威。

沙威向门边退去。

冉阿让手里握着铁条,慢慢地向着芳汀的床走,走到以后,他转过身,用一种旁人几乎听不见的声音向沙威说:

"我劝您不要在这时来打搅我。"

此时一桩非常确实的事,便是沙威吓得在发抖。

他原想去叫警察,但又怕冉阿让乘机逃走。他只好守住不动,抓着他手杖的尖端,背靠着门框,眼睛不离冉阿让。

冉阿让的肘倚在床头的圆球上,手托着额头,望着那躺着不动的芳汀。他这样待着,凝神,静默,他所想的自然已不是这人世间的事了。在他的面容和体态上仅仅显出一种说不出的痛惜的颜色,这样默念了一会过后,他俯身到芳汀的耳边,细声地向她说话。

他向她说些什么呢?这个就要面临悲惨命运的汉子,对这个死去的妇人有什么可说的呢?这究竟是些什么话?世上没有人听到过这些话。死者是否听到了呢?有些动人的幻想或许真正体现了最神圣的现实。毫无疑问的是,那天唯一的证人散普丽斯姆姆时常谈到当时冉阿让在芳汀耳边说话时,她看得清清楚楚,死者的灰色嘴唇,曾微微一笑,她那双惊魂未定的眸子,也略有喜色。

冉阿让两手捧着芳汀的头,似乎慈母对待自己的孩子那样, 把它端正地安放在枕头上,又把她衬衣的带子系好,把她的头发 塞进帽子。做完了这些事,他又闭上了他的眼睛。

芳汀的面庞在这时仿佛亮得出奇。

死,便是跨进伟大光明境界的第一步。

芳汀的手还垂在床沿外。冉阿让跪在这只手的前面,轻轻地 拿起来,吻了一下。

他站起来,转身面对着沙威:"现在,"他说,"我跟您走。"

五

沙威把冉阿让送进了市监狱。

马德兰先生被捕的消息在滨海蒙特勒伊引起了一种异样的感 觉,应当说,引起了一种非同寻常的震动。不幸的是我们无法掩 饰这样一种事实:仅仅是因为他当过苦役犯,大家便几乎完全丢 弃了他。他从前作的一切好事,不到两个钟头,也全被遗忘了, 他已只是个"苦役犯"。应当指出,当时大家还不知道在阿拉斯 发生的详细的经过。一整天,城里四处都能听到这样的谈话: "您不知道吗?他原是个被释放的苦役犯!""谁呀?""市长。" "啐!马德兰先生吗?""是呀。""真的吗?""他原来不叫马德兰, 他的真名字真难听,白让,博让,布让。""呀,我的天!""他已 经被捕了。""被捕了!他暂时还在市监狱里,不久就会被押到别 处去。""押到别处去!""他们要把他押到别处去!他们想把他押 到什么地方去呢?""因为他从前在一条大路上犯过一桩劫案,还 得上高等法院受审呢。""原来如此!我早就怀疑他了。这人平时 太好,太完善,太信上帝了。他拒绝接受十字勋章。他在路上碰 见小流氓总给他们钱。我老在想,他私下里一定有些不能见人的 历史。"

尤其是在那些"客厅"里,这类话谈得特别多。

有一个订阅《白旗报》的老太太还有这样一种几乎是深不可

测的体会。

"我并不以为可惜。这对布宛纳巴的党徒是一种教训!"

这个一度被称为马德兰先生的幽灵便这样在滨海蒙特勒伊消逝了。全城中,只有三四个人还追念他。服待过他的那个老看门婆便是其中之一。

当天日落时,这个忠实的老婆子还坐在她的门房里,凄凉而又惶惶无主。工厂停了一天工,正门关了起来,街上行人稀少。 那幢房子里只有两个修女,佩尔佩迪姆姆和散普丽斯姆姆还在守 着芳汀的遗体。

快到马德兰先生平日回家的时候,这忠实的看门婆子机械地站了起来,从抽屉里取出马德兰先生的房门钥匙,又端起他每晚用来照着上楼的烛台,随后她把钥匙挂在他能找到的那钉子上,烛台放在旁边,仿佛在等候他似的,她又回去,坐在她那椅子上面呆想。这可怜的好老婆子并不知道她自己做了这些事。

两上钟头过后,她才醒悟过来。

"真的!我的慈悲上帝耶酥!我还把钥匙挂在钉子上呢!"

正在这时,门房的玻璃自动开了,一只手从窗口伸进来,拿 着钥匙和烛台,凑到另一支燃着的细烛上接了火。

守门妇人抬起眼睛,张开口,几乎要喊出来了。

她认识这只手,这条胳膊,这件礼服的袖子。

是马德兰先生。

过了几秒钟,她才说得出话来。"我真吓呆了。"过后向人谈 这件事的时候,老这么说。

"我的上帝,市长先生,"她终于喊出来了,"我还以为您....."

她停了口,她不愿意说后面那些话,因为冉阿让对她始终是 市长先生。

他替她把话说完:

"……进监牢了,"他说,"我到监里去过了,我折断了窗口的铁条,从屋顶上跳下来,又到了这里。我现在到我屋子里去。您去把散普丽斯姆姆找来。她一定是在那可怜的妇人旁边。"

老婆子连忙去找。

他一句话也没有嘱咐她,他非常明白,他对这老妇人非常信任。

别人永远没有知道他怎样能不开正门便到了院子里。他本来有一把开一扇小侧门的钥匙,是他随时带在身上的,不过他一定受过搜查,钥匙也一定被没收了。这一点从来没有人知道。

他走上通到他屋子去的那道楼梯。到了上面,他把烛台放在楼梯的最高一级,轻轻地开了门,又一路摸黑,走去关上窗子和窗板,再回头拿了烛台,回到屋里。

这种小心戒备是有道理的,我们记得,从街上可以看见他的 窗子。

他望了望,桌子上,椅子上,和他那张三天没有动过的床上。前晚的忙乱并没有留下丝毫痕迹,因为看门婆婆早已把屋子整理过了。不过她已从灰里拾起那根棍子的两个铁头和那烧黑了的值四十个苏的钱,干干净净地把它们放在桌上了。

他拿起一张纸,写上"这便是我在法庭里说过的那两个铁棍 头和从小瑞尔威抢来的那个值四十个苏的钱",他又把这枚银币 和这两块铁摆在纸上,好让人家走进屋子一眼便可以看见。他从 橱里取出了一件旧衬衫,撕成几块,用来包那两只银烛台。他既 不匆忙,也不惊惶,一面包着主教的这两个烛台,一面咬着一块 黑面包。这大概是在他从狱中逃走时带进来的一块囚犯吃的面 包。

过后法院来检查,在地板上发现一些面包屑,证明那的确是 狱里的面包。

有人在门上轻轻敲了两下。

"请进。"他说。

是散普丽斯姆姆。

她面色苍白,眼睛发红,手里拿着蜡烛,颤个不停。命运中的剧变往往会给人带来这样一种变化:无论我们平时多么超脱,对事情多么无动于衷,一旦遭遇剧变,原有的人的特点总不免受到触动,从心灵的深处流露出来。这修女经过这一天的激动,又变成一个平常的妇女了,她痛哭过一阵,现在还发抖。

冉阿让正在一张纸上写好了几行字,他把这张纸交给修女说:

" 我的姆姆,请您交给本堂神甫先生。"

这张纸是展开的。她在那上面望了上眼。

"您可以看。"他说。

她念:"我请本堂神甫先生料理我在这里留下的一切,用来 代付我的诉讼费和作为今日死去的这个妇人的丧葬费。剩下的钱 捐给穷人。"

姆姆想说话,可是说不出什么。她勉强说了一句:

- "市长先生不想再看一次那可怜的苦命人吗?"
- "不,"他说,"逮我的人在后面追来了,他们到她屋子里去逮我,会吵得她不得安宁。"

他的话刚说完,楼梯下已闹得响成一片,他听见许多人的脚步,走上楼来,又听见那看门老妇人用她那尖锐的嗓子高声说:

"我的好先生,我在慈悲的上帝面前向您发誓,今天一整天, 一整晚,都没有人到这里来过,我也没有离开过大门!"

有个人回答说:

"但是那屋子里有灯光。"

他们辨别出这是沙威的声音。

屋子的门开开,便遮着右边的墙角,冉阿让吹灭了蜡烛,躲 在了这墙角里。散普丽斯姆姆跪在桌子旁边。 门自己开了。沙威走进来。

过道里有许多人说话的声音和那看门妇人的争辩声。

修女低着眼睛正在祈祷。

一支细烛在壁炉台上发着微光。

沙威看见姆姆,停住了脚,不敢为难他。

我们记得,沙威的本性,他的气质,他生命中的一呼一吸都是对权力的尊崇。他是死板的,他不容许违反这种信条,也无法通融。在他看来,教会的权力更是高于一切,他是信徒,他在这方面,和在其他任何方面一样,浅薄而规矩。在他的眼里,神甫是种没有缺点的神明,修女是种纯洁无瑕的生物。他们都是与世俗人世隔绝了的灵魂,似乎他们的灵魂与人世之间隔着一堵围墙,通过这围墙的唯一的途径便是讲真话。

他见了姆姆,第一个动作便是向后退。

可是另外还有一种责任束缚他并极力推他前进。他的第二个 动作便是停下来,至少他总得冒险问一句话。

这是生平从不说谎的散普丽斯姆姆。沙威知道,因此对她也 特别尊敬。

- "我的姆姆,"他说,"您是一个人在这屋子里吗?" 那可怜的看门妇人吓得魂都飞了,以为姆姆会说出实情。 姆姆抬起眼睛,回答说:
- "是的。"
- "既是这样,"沙威又说,"请您原谅我多话,这是我分内应做的事,今天您有没有看见一个人,一个男人。他逃走了,我们正在找他。那个叫冉阿让的家伙,您没有看见他吗?"
  - "没有。"

她说了假话。一连两次,一句接着一句,毫不犹豫,直截了 当地说着假话,似乎不是她自己似的。

"请原谅。"沙威说,他深深行了个礼,退出去了。

呵,圣女!您超出凡尘,已有多年,您早已在光明中靠拢了您的贞女姐妹和您的天使弟兄,愿您这次的谎话能上达天堂。

这姆姆的话,在沙威听来,是那样可靠,以至刚吹灭的这支令人疑心的蜡烛也没有引起他的注意。

一个钟头过后,有个人在树林和迷雾中大踏步离开了滨海蒙特勒伊向着巴黎走去。这人便是冉阿让。有两三个赶车的车夫曾遇到他,看见他背着个包袱,穿件布罩衫。那件布罩衫,他是从什么地方得来的呢?从没有人知道。而在那工厂的疗养室里,前几天死了一个老工人,只留下一件布罩衫。或许就是这件。

关于芳汀的最后几句话。

我们全有一个慈母——大地。芳汀归到这慈母的怀里去了。

本堂神甫尽量把冉阿让留下的东西,留下来给穷人,他自以 为做得很合适,或许真是很得当的。况且,这件事牵涉到谁呢? 牵涉到一个苦役犯和一个妓女。因此他简化了芳汀的葬礼极力削 减费用。把她送进了公共墓地。

于是芳汀被葬在坟场中那块属于大家、并能使穷人千古埋没的公土里。幸而上帝知道到什么地方去寻找她的灵魂。他们把芳汀埋在遍地遗骇的乱骨堆中,她被抛到公众的泥坑里去了。她的坟正像她的床一样。

# 第二部 珂赛特

#### 第一卷 铁 卢

去年(一八六一),在五月间一个晴朗的早晨,一个行人,即本故事的叙述者,到了尼维尔,并向拉羽泊走去,他沿着山冈上两行树木中间一条大道步行前进。在那大道随着连绵不断的山冈,犹如巨浪般一起一伏。他已经走过了里洛和伊萨克林。向西望去,布兰拉勒的那座青石钟楼像个盖着的盆子,他刚刚走过一处高地上的树林,看见有一根被虫子蛀坏了的木柱立在一条横路的转角处,那柱子上面写着"第四栅栏旧址";旁边,有一家饮料店,店面墙上的招牌写着"艾侠波四风特等咖啡馆"。

从那咖啡馆再往前走八分之一法里,他便到了一个小的谷底,谷底有条溪流,流过路下的涵洞,翠绿的树丛高大稀疏散布在路旁山谷里,在路的另一面,树丛散乱有致地向布兰拉勒伸展。

路的右边,有一家小客店,门前摆着一辆四轮小车、一大捆蛇麻草和一个铁犁,青树篱边,有一堆干刍,在一个方坑里,石灰正冒着气,一张梯子卧倒在一个破棚子的麦秆墙边。田里有个大姑娘在锄草,一大张黄色的广告,或许是什么杂技团巡回演出的海报,在田边迎风飘动,在那客店的墙角外面,有一群鸭子在浅浅的泥沼里游行,一条路面很坏的小道沿着那泥沼伸入丛林之中。那行人向丛林中走去。

他走上百来步,到了一道建于十五世纪的墙脚边,墙上有用花砖砌的山字形尖顶,沿墙过去,便看见一扇拱形石库大门,一字形的门梁,配上两个圆形浮雕,具有路易十四时代的浑厚风格,大门的上方便是那房屋的正面,气象庄严,一道和房屋下面垂直的墙紧靠在大门旁边,形成一个生硬的直角。门前草地上,有着三把钉耙,五月的野花在耙齿间随意开着。大门是关着的。双合门扇已经破烂,一个旧门锤也生了锈。

日光和煦宜人,树枝在作五月间那种轻柔的颤动,那颤动仿佛来自枝上的鸟巢,而不是由于风力。一只可爱的小鸟满怀热情地,在一株大树上尽情啼唱。

过客弯下腰去细看,门左边石脚上的一个圆涡,圆涡很大,似乎是个圆球体的模子。正在这时,那双合门扇开了,走出来一个姑娘。

她望着过路客人,看见了他正在细看的东西。

- "这是一颗法国炮弹打的。"她向他说。
- 随后她又接着说。
- "稍高一点,在这大门的上面,那颗钉子旁边,您看见的是一个大铳打的窟窿。铳子并没有把木板打穿。"
  - "这叫什么地方?"过客问道。
  - "乌古蒙。"村姑说。

过客抬起头来,他走了几步,从篱笆上面望去。他从树枝中望见天边有个小丘,远远望去丘上有一个颇像一只狮子的东西。

乌古蒙是一个令人伤心的地方,是那名叫拿破仑的欧洲大樵 夫在滑铁卢遇到的初次阻力的地方,是巨斧在痛痛快快劈下时最 先碰到的盘根错节。

它原是一个古堡,现在只是一个农家的庄屋了。乌古蒙对爱

好奇迹的人来说,应当是雨果蒙。那宅子是贵人索墨雷·雨果,就是供奉维莱修道院第六祭坛的那位雨果起造的。

过客推开了大门,从停在门洞里的一辆旧软兜车旁边走过, 便到了庭院。

在庭院里,第一件使过客注目的东西,便是一扇十六世纪的圆顶门,门旁的一切已经全倒塌了。宏伟的气象仍从遗迹显示出来。在离圆顶门不远的墙上,另开了一道门,门上有亨利四世时代的拱心石,从门洞里可以望见果园中的树林。门旁有个肥料坑、几把十字镐和尖嘴锹,还有几辆小车,一口有铁辘轳和石板铺地的古井,一匹小马正在蹦跳地跑着,一只火鸡正在开屏,还有一座小钟楼的礼拜堂,在礼拜堂的墙边,一株桃树正开着花。这便是拿破仑当年企图攻破的那个院子。这一块小地方,假使攻破了,全世界或许就是属于他的。一群母鸡正在地上把灰尘啄得到处都是。他听见一阵凶猛的狗叫声,那是一头张牙露齿、代替了英国人的大恶狗。

当年英国人在这地方是值得钦佩的。库克的四个连的近卫军,在一军人马地猛攻之下,坚持了七个钟头。

乌古蒙,包括房屋和园子在内,在地图上,是一个缺了一只角的不规则长方形。南门便在那角上,有道围墙作它最近的屏障。乌古蒙有两门:南门和北门,也就是古堡的门和庄屋的门。拿破仑派了他的兄弟热罗姆去攻乌古蒙;吉埃米诺、富瓦和巴许吕各师全向那里进扑,雷耶的部队几乎全部用在那方面,仍然失败了,克勒曼的炮弹也都消耗在那堵英雄墙上。博丹旅部从北面增援乌古蒙并非多余,索亚旅部在南面只能打开个缺口,而不能加以全面占领。

庄屋在院子的南面。北门被法军打破的一块门板至今还挂在墙上。那是钉在两条横木上面的四块木板,攻打的伤痕还看得出。

这道北门,当时曾被法军攻破过,后来换上了一块门板,用来替代现在挂在墙上的那块;那道门在院底半掩着,它是开在墙上的一个方洞里的,堵在院子的北面,墙的下段是石块,上段是砖。那是一道每个庄主人家都有的那种简单的小车门,两扇门板都是粗木板做成的,更远一点,便是草地。当时两军猛烈的争夺这一关口。门框上满是殷红的血手印,长时间没有消失,博丹便在此地阵亡。

当年,鏖战的情景好像还存在这院里,当时的惨状历历在目,伏尸喋血的情形宛然如在眼前;生死存亡,有如昨日;乱石纷飞,裂口呼叫,弹孔沥血,树枝倾斜战栗,似乎是在力图逃遁。

这院子已不像一八一五年那样完整了,许多起伏曲折、犬牙 交错的工事都已拆毁。

英军在这里设过防线,法军突破过,可是守不住。古堡的侧翼墙壁仍屹立在那小礼拜堂的旁边,可是已经倒塌,可以说是只空留四壁,一无所有了,这是乌古蒙宅子仅存的残迹。当时以古堡为碉楼,礼拜堂为营寨,两军便在那里互相厮杀。法军四处受到火枪的射击,从墙后面。顶阁上、地窖底里,从每个窗口、每个通风洞、每个石缝里都受到射击,他们便搬一捆捆树枝去烧那一带的墙和人,用火攻来回答英军的射击。

那一侧翼已经毁了,人们从窗口的铁栏缝里还可以看见那些墙砖塌了的房间,当时英军埋伏在那些房间里,一道旋梯,从底到顶全破裂了,似乎是个破海螺的内脏。那楼梯分两层,英军当时在楼梯上受到攻击,便聚集在上层的梯级上,并且把下层拆毁。大块大块的青石板在荨麻丛里堆得像座小山,却还有十来级附在墙上,在那第一级上留下了一个三齿叉的迹印。正如牙嵌在牙床上一样,可攀的石级,仍旧牢固地嵌在墙壁里。其余部分就似乎是一块掉了牙的颚骨。那里还有两株古树:一株已经死了,

一株根上受了伤,年年四月仍发青。从一八一五以来,它的枝叶 渐渐穿过了楼梯。

当年在那礼拜堂里也有过一番屠杀,现在却静得出奇,自从那次流血以后,不再有人来做弥撒了,可是祭台依然存在,那是一座靠着粗石壁的粗木祭台。四堵用灰浆刷过的墙,一道对着祭台的门,两扇圆顶小窗,门上有一个高大的木十字架,十字架上面有个被一束干草堵塞了的方形通风眼,在一个墙角的地上,有一个破旧的玻璃窗木框,这便是那礼拜堂现在的样子。祭台旁边,钉了一个十五世纪的圣女安娜的木刻像,童年时代耶稣的头,它不幸也和基督一样受难,竟被一颗铳子打掉了。法军曾一度占领礼拜堂,后来被击退,便放了一根火。这破屋里当时满是烈焰,像只火炉,门板被烧着了,地板也着过火,基督的木雕像却不曾着火。火舌烧过他的脚,随即熄灭了,留下两段烧焦的残肢。奇迹,当地的人这样说。儿时的耶稣丢了脑袋,足见他的运气不如基督。

墙上到处是游人的字迹。在那基督的脚旁写着:安吉内。还有旁的题名:略玛约伯爵、哈巴纳阿尔马格罗侯爵及侯爵夫人。还有一些法国人的名字,带着惊叹号,那是愤怒的表示。那道墙在一八四九年曾经重加粉刷,因为各国的人在那上面写一些互相辱骂的话。

一个手里捏着一把板斧的尸首便是在这礼拜堂的门口找到的,那是勒格罗上尉的遗骸。

从礼拜堂出来,朝左,我们可以看见一口井。这院子里原有两口井。我们问:"为什么那口井没有吊桶和滑车了呢?"因为已经没有人到那里取水了。为什么没有人到那里取水呢?因为井里填满枯骨。最后一个到那井里取水的人叫威廉·范·吉耳逊。他是个农民,当时在乌古蒙当园丁。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他的家眷曾逃到树林里去躲藏。

那些不幸的流离失所的人在维莱修道院附近的树林里躲了好几昼夜。今天还留下当年的一些痕迹,例如一些烧焦了的古树干,便是那些惊慌失措的难民在树林里路宿地点的标志。

威廉·范·吉耳逊留在乌古蒙"看守古堡",他蜷伏在一个地窖里。英国人发现了他。他们把这吓破了胆的人从他的藏身之处拖出来,用刀背砍他,强迫他伏侍那些战士。他们渴,威廉便供给他们喝。他的水便是从那井里取来的。许多人在那里喝过水以后也死了。这口被许多死人喝过水的井也该与死去的士兵同归于尽。

战后大家忙着掩埋尸体。死神有一种独特的扰乱胜利的方法,它在胜利的光荣之后便传播瘟疫。伤寒症往往是战争的一种副产品。那口井相当深,成了万人墓。那里面丢进了三百具尸体。或许丢得太急。他们果真全是死了吗?据传说并不是这样的。似乎在抛尸的那天晚上,还有人听见微弱的叫喊声从井底传出来。

那口井孤零零地在院子中间。三堵半石头砖的墙,折得和屏风的隔扇一样,像个小方塔,三面围着它。第四面是空着的。那便是取水的地方。中间那堵墙有个奇怪形状的牛眼洞,或许是个炸弹窟窿。那小塔原有一层顶板,现在只剩木架了。右边护墙的铁件成十字形。我们低着头往下望去只看见黑幽幽一道砖砌的圆洞,深不见底。井旁的墙脚都埋在荨麻丛里。

在比利时,每口井的周围地上都铺有大块的青石板,而那口井却没有。只有一条横木,上面架着五六段奇形怪状、类似长条枯骨的木头。它已没有吊桶,也没有铁链和滑车了;但盛水的石槽却还存在。雨水积在里面,常有一只小鸟从邻近的树林中飞来饮水,喝完后又飞去。

在那废墟里只有一所房子,那便是庄房,还有人住着。庄屋 的门开向院子开着。门上有一块精致的哥特式的锁面,旁边,斜 伸着一个苜蓿形的铁门钮。当日汉诺威维尔达中尉正握着那门钮,想躲进庄屋去时,一个法国敢死队员一斧子便砍下了他的手。

住这房子的那一家人的祖父叫范·吉耳逊,他便是当年的那个园丁,他早已死了。一个头发灰白的妇人向您说:"当时我也住在这里。我才三岁。我的姐姐比较大。吓得直哭。他们便把我们带到树林里去了。我躲在母亲怀里。大家都把耳朵贴地地上听,我呢,我学大炮的声音,喊着'嘣,嘣'"

院子左边的那道门,我们已经说过,开向果园。

果园的情形惨极了。

它分三部分。第一部分是花园,第二部分是果园,第三部分是树林。这三个部分有一道总围墙,在门的这边有古堡和庄屋,左边有一道篱笆,右边和后面都有一道墙。右边的墙是砖砌的,后面的墙是石砌的,我们先进花园。花园比房子低,种了些覆盆子,生满了野草,尽头处有一座高大的方石平台,栏杆的石柱全是葫芦形。那是一种贵人的花园,是最早法国式的格局,比勒诺特尔式还早,现在已经荒废,荆棘丛生。石柱顶端作浑圆体,类似石球。现在还有四十三根石栏杆立在它们的底座上,其余的都倒在草丛里了。几乎每根都有枪弹的伤痕。一条断了的石栏杆竖在平台的前端,如同一条断腿。

花园比果园低,第一轻装队的六个士兵曾经攻进这花园,陷在里面,似乎熊落进陷阱里出不去,他们受到两连汉诺威兵的攻击,其中一连还配备了火枪。汉诺威兵以石栏杆屏障向下射击。轻装队士兵从低处回射,六个人对付两百,奋不顾身,唯一的屏障只是草丛,他们坚持了一刻钟,六个人同归于尽。

我们踏上几步石极,便从花园进入真正的果园。在一块几平 方脱阿斯大小的地方,一千五百人在不到一个钟头的时间里全到 下去了。那道墙现在好像还威风凛凛的。英国兵打在墙上的那三

十八个高低不一的枪孔现在还存在。在第十六个枪孔前面,有两座花岗石的英国坟。只有南面的墙上有枪孔,总攻击当时是从这面来的。一道高的青藤笆遮掩着墙的外面,法国兵,以为那只是一道篱笆,越过后却发现了那道设了埋伏阻止他们前进的墙。英国近卫军躲在墙后,三十八个枪孔一齐开火,暴雨似的枪弹迎面扫来。索亚的一旅人在那里全军覆没了。滑铁卢战争便是这样开始的。

果园终于被夺过来了。法国兵没有梯子,便用指甲抓着往上爬。两军在树下展开肉博战,草上全染满了血。纳索的一营兵,七百人,在那里被歼灭了。克勒曼的两队炮兵排在墙外,那墙的外面满是炮弹伤痕。

和其他的果园一样,这果园易受五月风光的感染。它有它的金钮花和小白菊,野草丰茂,耕马在啃着青草,一些晒衣服的毛绳系在树间,游人得低下头去,我们走过那荒地,脚常陷在田鼠的洞里。乱草丛中,我们看见一株连根拔起的树干,倒在地上发绿。那便是参谋布莱克曼在临死时靠过的那棵树。德国的狄勃拉将军死在邻近的一株大树下面,他原属法国籍,在南特敕令废止时才全家迁徙到德国去的。近处,斜生着一株得病的苹果树,上面缠着麦秸,涂上粘泥,几乎所有的苹果树全因年老而枯萎了。没有一株不曾受过枪弹和铳火。园里充满了死树的枯枝。群鸦在枝头乱飞,稍远一点,有一片开满紫罗兰的树林。

博丹死了,富瓦受了伤,烈火,伏尸,流血,英、德、法三国人的血汇成一条溪流,井里填满了尸首,纳索的部队和不伦瑞克的部队被歼灭了,狄勃拉被杀,布莱克曼被杀,英国近卫军受到了重创,法国雷耶部下的四十营中有二十个营被歼灭,在这所乌古蒙宅子里有三千人或者被刀砍了,或者被掐死,有些被射死,有些被烧死;凡此种种,这一切的结果只是让今日的一个农民向游人说:"先生,给我三个法郎,要是您乐意,我把滑铁卢

的那回事说给您听听。"

 $\equiv$ 

追根溯源是讲故事人的一种权利,假设我们是在一八一五年,并且比本书第一部分所说的那些进攻还稍早一些的时候。

假使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七日到十八日的那一晚不曾下雨,欧洲的局面也许早已改变了。多了几滴雨或少了几滴雨,就成了拿破仑胜败存亡的关键。上天只须借几滴雨水,便可使滑铁卢成为奥斯特里茨的末日,一片薄云违反了时令的风向穿过天空,便足以使一个世界崩溃。

滑铁卢战争只有在十一点半开始,布吕歇尔才能从容赶到。 为什么?因为地面湿了,炮队只有等到地面于一点才能活动。

拿破仑是使炮的能手,他自己也这样觉得。他的一切战争计划全建立在炮弹上。集中大炮火力于某一点,那便是他胜利的秘诀。他把敌军将领的战略,看成一个堡垒,加以迎头痛击。他用开花弹攻打敌人的弱点,挑战,解围,也全凭大炮。他的天才就是最善于使炮。攻陷方阵,粉碎联队,突破阵线,消灭和驱散密集队伍,他的手法便是打,打,不停地打,而他把那种打的工作交给炮弹。那种锐不可当的方法,加上他的天才,便使战场上的这位沉郁的挥拳好汉在十五年中所向披靡。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正因为他的炮位占优势,他更寄希望于发挥炮的威力。威灵顿只有一百五十九尊火器,而拿破仑有二百四十尊。

假使地面是干的,炮队易于行动的话早晨六点便已开火了。 战事在两点钟,比普鲁士军队的突然出现还早三个钟头就可以宣 告结束,已经获得胜利了。

在那次战争的失败里拿破仑方面的错误占多少成分呢? 拿破仑体力上明显的变弱,二十年的战争,难道像磨损剑鞘

那样,也磨损了剑刃,像消耗体力那样,也消耗了精神吗?这位将领难道也已感到岁月不饶人了吗?简单地说,这位天才,确如许多优秀的史学家所公认的那样,已经衰弱了吗?他是不是为了要掩饰自己的衰弱,才轻举妄动呢?他是不是在一场风险的困惑中,开始把握不住了呢?难道他犯了领兵的大忌,变成了看不到危险的人吗?在那些可以称作大活动家的钢筋铁骨的优秀人物里,果真存在着天才退化的时期吗?对精神活动方面的天才,想是不起影响的,像但丁和米开朗琪罗这类人物,年岁越高,对定越盛;对汉尼拔和波拿巴这类人物,才气难道会随着岁月消逝吗?难道拿破仑对胜利已失去了他那种锐利的眼光吗?他竟到了认不清危险、猜不出陷阱、分辨不出坑谷边上的悬崖那种地步吗?对灾难他已失去嗅觉了吗?他从前一向深知一切走向成功的道路,难道现在竟昏庸到自投绝地,把手下的千军万马推入深渊吗?四十六岁,他便得了无可救药的狂病吗?那位掌握命运的怪杰难道已经只是一介武夫了吗?

我们绝不那么想。

他的作战计划,是件众所周知的杰作。直赴联军阵线中心,把敌阵截为两半,把不列颠的一半驱逐到阿尔,普鲁士的一半驱逐到潼格尔,使威灵顿和布吕歇尔不能首尾相应,然后夺取圣约翰山,占领布鲁塞尔,把德国人抛入莱茵河,英国投入海中。那一切,在拿破仑看来,都是能在那次战争中实现的。至于以后的事,以后再看。

在此地他们当然没写滑铁卢史的奢望,我们现在要谈的故事的一条暗线和那次战争有关,可是那段历史并不是我们的主题,况且那段历史是已经洋洋洒洒地编好了的,一方面,有拿破仑的自述,另一方面,有历史家的著作。我们只是一个事后的见证人,原野中的一个过客,一个在那血肉狼藉的地方俯首搜索的人,在我们看来,在滑铁卢,那两个将领是被一连串的偶然事故

所支配。至于神秘的命运,我们和那些天真率直的评判者一样,对它作出我们的判决。

#### 四

希望清楚地了解滑铁卢战争的人,只须在想象中把一个大写的 A 字写在地上。A 字的左边一划是尼维尔公路,右边一划是热纳普公路,A 字中间的横线是从奥安到布兰拉勒的一条凹路。A 字的顶是圣约翰山,是威灵顿所在的地方;左下端是乌古蒙,雷耶和热罗姆·波拿巴在那里;右下端是拿破仑所在的佳盟。比右腿和横线的交点稍低一点的地方是圣拉埃,横线的中心点正是战争完毕说出最后那个字的地方。无意中把羽林军的至高英勇表现出来的那只狮子便竖立在这一点上。

从 A 字的尖顶到横线的那个三角地带是圣约翰山高地。争夺那片高地是那次战争的全部过程。

两军的侧翼在热纳普路和尼维尔路上向左右两侧展开; 戴尔隆和皮克顿对峙, 雷耶和杀尔对峙。

在 A 字的尖顶和圣约翰山高地后面,是索瓦宁森林。

至于那平原本身,我们可以把它想象为一片辽阔、如波浪般起伏的旷地;波浪越起越高,一直向圣约翰山荡去,直到那森林。

战场上两军交战,正如两人角力,彼此互相搂抱。彼此都想把对方摔倒。对任何一点东西都不肯放松;一丛小树可以作为据点,一个墙角可以成为支柱,背后缺少一点依靠,就可以使整队人马立不住足;平原上的洼地,地形的变化,一条适当的捷径,一片树林,一条山沟,都可以撑住大军的脚跟,使它不后退。谁退出战场,谁就失败。因此,负责的主帅必须细致深入地查遍每一从小树和每一处有轻微起伏的地形。

两军的将领都曾仔细研究过圣约翰山平原——今日已改称滑

铁卢平原。一年以前,威灵顿便早有先见,考察过这地方,作了进行大战的准备。在那次决战中,六月十八日,威灵顿在那片地上占了优势,拿破仑处于劣势。英军居高,法军居下。

在此地描绘拿破仑于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黎明,在罗松高地上骑着马,手里拿着望远镜的形象,那几乎是多余的。在写出以前,大家早已全见过了。布里埃纳军校的小帽下那种镇静的侧面像,他穿着那身绿色的军服,遮着勋章的白翻领,遮着肩章的灰色外衣,坎肩下的一角红丝带,皮短裤,骑匹白马,马背上覆着紫绒,紫绒角上有几个上冠皇冕的 N 和鹰,丝袜,长统马靴,银刺马距,马伦歌剑,在每个人的想象中都有着这最后一个恺撒的尊容,有些人见了他欢欣鼓舞,有些人见了则侧目而视。

那副尊容久已处于一片光明之中,即使英雄人物也多半要受到传说的歪曲,致使真相或久或暂受到蒙蔽,但到今天,历史和 真象都已大白。

历史人物往往有光明和暗影两种不同的形象,统帅的光荣后 常伴有他本人的黑影。

#### 五

大家知道那次战争最初阶段的局面对双方的军队都是紧张、 混乱、棘手、危急的,可是英军比法军还更危险。

一整夜的暴雨之后,原野上一片泥泞;处处是水坑,在某些地方,辎重车的轮子被淹没了一半,马的肚带上滴着泥浆;假使没有大麦把车辙填起来,一切行动,尤其是在帕佩洛特一带的山谷里,都是不可能的。

战争开始得迟,拿破仑,惯于把全部炮队握在手里,如同握管手枪,时而指向战争的某一点,时而又指向另一点;所以他要等待,好让驾好了的炮队能调动自如。要做到这一步,非得太阳出来晒干地面不可。可是太阳迟迟不现,这回它却不像在奥斯特

里茨那次那样守约了。第一炮发出时,英国的科维尔将军看了一下表,当时正是十一点卅五分。

战争开始时法军左翼猛扑乌古蒙,那种猛烈程度,或许比皇上所预期的还更猛些。同时拿破仑攻中部,命吉奥的旅部冲击圣拉埃,内伊也命令法军的右翼向盘据在帕佩洛特的英军左翼挺进。

向乌古蒙方面的攻势有些诱敌作用。原想把威灵顿引到那里去,使他偏重左方,计划是那样定的。假使那四连英国近卫军和佩尔蓬谢部下的那一师忠勇的比利时兵不曾固守防地,那计划或许就成功了,可是威灵顿并没有向乌古蒙集中,只加派了四连近卫军和不伦瑞克的营部赴援。

法军右翼向帕佩洛特的攻势已经完成,计划是要击溃英军左翼,截断通向布鲁塞尔的道路,切断那可能增援的普鲁士军队的来路,进逼圣约翰山,想把威灵顿先赶到乌古蒙,再赶到布兰拉勒,再赶到阿尔,目的是显而易见的。假使没有发生意外,那一路进击,一定会成功。

附带说一句。在英军的步兵中,尤其是在兰伯特的旅部里,有不少新兵。那些青年战士,他们尽管缺乏经验,却能奋勇作战,他们尤其善于散兵战,那些新兵颇有法国军人的那种独立作战和奋不顾身的劲头。那些乳臭未干的小兵都相当冲动,威灵顿对此不大高兴。

在夺取了圣拉埃以后,战事形成了相持不下的局面。

那天,从中午到四点,中间有一段混乱过程;战况成一种混战状态。黄昏将近的时候,千军万马在暮霭中来回穿梭那是一种惊心动魄的奇观,当时的军容今日已经见不到了,红缨帽,飘荡的佩剑,交叉的革带,榴弹包,轻骑兵的盘缘军服,千褶的红靴,缨络累累的羽毛冠,肩上有白色大圆环的英国步兵和几乎纯黑的不伦瑞克步兵还有头戴铜箍、红缨、椭圆形皮帽的汉诺威轻

骑兵,露着膝头、披着方格衣服的苏格兰兵,我国羽林军的白色 长绑腿,这是一幅幅图画,而不是一行行阵线。

每次战争总有风云的变幻。指挥官无论怎样筹划,一到交锋,总免不了千变万化,时进时退;在战事进行中,两军将领所定的计划必然互相交错,互相牵制。战场的某一点牺牲的战士会比另一点多些,仿佛那些地方的海绵吸水性强弱不同。为将者无可奈何,只得在某些地方多填一些士兵下去。那是一种意外的消耗。战线如长蛇,蜿蜒动荡,鲜血就像溪水般,狂妄地流着,两军的前队汹涌如波涛,军队或进或退;炮队迎步兵,马队追炮队,队伍如烟云。明明有一点东西,细看却又不见了,有种无形的力量把那些血肉横飞的人堆推上前去,又撵回来,扫集到一处,又把他们驱散到四方。对于混战精密的计划是死东西,只适合于细节,不适合整体描绘战争,非得有才气纵横、笔势雄浑的画家不可;在某个时刻,战争常转成肉博,人们各自为战,分散为无数的小战场。在那种情况下,史学家显然只能叙述一个梗概。他只能掌握战争的主要轮廓,无论怎样力求忠实,也决不能把战云的形态刻画出来。

这对任何一次大会战都是正确的,尤其是对滑铁卢。 但是,到了下午,在某个时刻,战争的局势渐渐分明了。

#### 六

将近四点,英军形势危急。奥伦治亲王率领中军,希尔为右翼,皮克顿为左翼。骁勇而杀兴正起的奥伦治亲王向着荷比联军叫道:"纳索,不伦瑞克,永不后退!"希尔支持不住了,来投靠威灵顿,皮克顿已经死了,正当英军把法国第一〇五联队军旗夺去时,法军却一粒子弹打死了英国的皮克顿将军。威灵顿有两个据点:乌古蒙和圣拉埃,乌古蒙尽管顽抗,却着了火,圣拉埃早已失守。防守圣拉埃的德军只剩下四十二个人,所有的军官都已

战死或当了俘虏,幸免的只有五个人。三千战士在那麦仓里送了命。英国卫队中的一个中士,是英国首屈一指的拳术家,他的同道们称他为无懈可击的好汉,却被法国一个小小鼓卒在那里杀死。贝林已经丢了防地,阿尔顿已经死在刀下。

好几面军旗被夺,其中有阿尔顿师部的旗和吕内堡营部的旗。苏格兰灰衣部队已不存在,庞森比的彪形骑兵已被刀斧手砍绝了。那批骁勇的马队已经屈服在布罗的长矛队和特拉维尔的铁甲军下面,一千二百匹马只剩下六百,三个大佐有两个倒在地上,汉密尔顿受了伤,马特尔送了命。庞森比落马,身上有七个窟窿,戈登死了,马尔奇死了。第五和第六两师都被歼灭了。

乌古蒙被困,圣拉埃失守,只有中间的一个结了。那个结始 终解不开,威灵顿不断增援。他把希尔从梅泊·布朗调来,又把 夏塞从布兰拉勒调来。

英军的中路部队阵式略凹,兵力十分密集,地势也占得好,它占着圣约翰山高地,背后有村庄,前面有斜坡,那斜坡在当时是相当陡的,那所坚固的石屋是一所十六世纪高大的建筑物,坚固到炮弹打上去也会弹回来,它不受任何损害,英国的中军便以那所石屋为依据。在高地四周英兵随处设了藩篱,山楂林里设了炮兵阵地,树桠中伸出炮口,他们以树丛为掩护把炮队全隐在荆棘丛中。兵不厌诈的伎俩当然是战争所允许的,它完成得十分巧妙,致使皇上在早晨九点派出去侦察敌军炮位的亚克索一点也没有发现,他向拿破仑汇报:"除了防守尼维尔路和热纳普路的两处工事外,没有其他障碍。"当时正是麦子长得很高的季节,在那高地的边沿上,兰伯特旅部的第九十五营兵士都拿着火枪埋伏在田里。

英荷联军的中部有了那些掩护和屏障,地位自然优越了。

那种地势的不利处在于索瓦宁森林,当时那森林和战场连接,中间横亘着格昂达尔和博茨夫沼泽地带。军队万一退到那

里,炮队会陷入泥沼,军心必然涣散。许多行家的意见都认为当 日英荷联军在那地方可能一败涂地,不赞同这种意见的人当然也 有。

威灵顿从右翼调来了夏塞的一旅,又从左翼调了温克的一旅,再加上克林东的师部,用来加强中部的兵力。他派了不伦瑞克的步兵、纳索的部下、基尔曼瑞奇的汉诺威军和昂普蒂达的德军去支援他的英国部队霍尔基特队、米契尔旅部、梅特兰卫队。因此他手下有二十六营人。"右翼曾折回到中军的后面。"在今日所谓"滑铁卢陈列馆"的那地方,当时有过一大队炮兵隐蔽在沙袋后面。此外,威灵顿还有萨墨塞特的龙骑卫队,一千四百人马待在洼地里。这几乎占了那些名不虚传的英国骑兵的一半。庞森比部已被歼灭,却还剩下萨墨塞特部队。

那队炮兵的工事假如完成就会威力无比。炮位设在一道极矮的园墙后面,在百忙中加上一层沙袋和一道宽土堤。这工事还不曾完毕,还没来得及装置栅栏。

威灵顿骑在马上心神不定,而神色自若,站在圣约翰山一株榆树下一整天,没有改变他的姿势。那株榆树原来在一座风车前面不远的地方,后来被一个热心摧残古迹的英国人花了两百法郎买去,锯断,运走了。威灵顿站在那里,冷峻而英勇。炮弹雨点似的落下来。副官戈登刚死在他身旁。希尔指着一颗正在爆炸的炮弹向他说:"大人,万一您遭不测,您有什么指示给我们呢?""像我那样去做。""守在此地,直到最后一个人。"他简短的说。那天形势明显变坏。威灵顿对塔拉韦腊、维多利亚、萨拉曼卡诸城的那些老朋友喊道:"Boys(孩子们)! 难道有人想开小差不成?替古老的英格兰想想吧!"

将近四点时英军的最后防线动摇了。在高地的防线里只有炮队和散兵,其余的一下子全都不见了。那些联队受到法军开花弹和炮弹的压逼,都折回到圣约翰山庄屋便道那一带去了,那便道

今天还在。退却的形势出现了,英军前队向后倒,威灵顿退了。 "退却开始!"拿破仑大声说。

#### 七

皇上骑在马上,他虽因一点局部的毛病而感到不安,却从不曾有过那天那样愉快的心情。从早晨起,他那深不可测的神色中便含有笑意。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他那隐在冷脸下面的深邃的灵魂,发射着强烈的光辉。在奥斯特里茨心情沉闷的那个人,在滑铁卢却是愉快的。

自从前一夜的一点钟起,他就骑着马,在狂风疾雨中和贝特朗一道巡视着罗松附近一带的山地,望见英军的火光从弗里谢蒙一直延展到布兰拉勒,照映在地平线上,他心中感到满意,似乎觉得他滑铁卢战场的幸运果然应时来到了;他勒住了他的马,望着闪电听着雷声,呆呆地停留了一会,有人听见他在黑夜中说了这样一句神秘的话:"我们是同心协力的"他搞错了,他们已不同心协力了。

他一分钟也不曾睡,那一整夜,每时每刻他都是欢乐的。他 走遍了前哨阵地,随时随地地停下来和骑兵谈话。两点半钟,他 在乌古蒙树林附近听见一个纵队行进的声音,他心里一动,以为 是威灵顿在退阵,他向贝特朗说:"这是英国后防军准备退却的 行动。我要把刚到奥斯坦德的那六千英国兵俘虏过来。"他语气 豪放,回想起三月一日在茹安海湾登陆时看见的一个惊喜若狂的 农民,他指着那农民喊道:"看,贝特朗,生力军已经来了!"现 在他又有了那种豪迈气概。六月十七到十八的那一晚上,他不时 取笑威灵顿,"这英国小鬼得受点教训。"雨更加大了,在皇上说 话时雷声大作。

到早晨三点半钟,他那幻想已经消失,派去侦察敌情的军官 们回来报告说敌军毫无行动。一切安定,营火全没有息。英国军

队正睡着,地上绝无动静,声音全在天上。四点钟,有几个巡罗兵带来了一个农民,那农民当过向导,曾给一旅准备到极左方奥安村去驻防的英国骑兵引路,那或许是维维安旅。五点钟,两个叛逃的比利时小兵向他报告,说他们刚离开队伍,并且说英军在等待战斗。

"好极了!"拿破仑喊着说,"我不但要打退他们,而且要打翻他们。"

到了早晨,他在普朗尚努瓦路转角的高堤上下了马,站在烂泥中,叫人从罗松庄屋搬来一张厨房用的桌子和一张农民用的椅子,他坐下来,用一捆麦秸做地毯,把那战场的地图摊在桌上,向苏尔特说:"多好看的棋盘!"

由于夜里下了雨,运输粮草的队伍在路上的泥坑里受困,不能一早到达;兵士们没有睡觉身上湿了,并且没有东西吃;可是拿破仑仍兴高采烈地向内伊叫着说:"我们有百分之九十的机会。"八点,皇上的早餐来了。他邀了几个将军一同进餐。一面吃着,有人谈到前天晚上威灵顿在布鲁塞尔里士满公爵夫人家里参加舞会的事,苏尔特是个长得像大主教的粗鲁人,他说:"舞会,今天才有舞会。"内伊也说:"威灵顿不至于简单到恭候陛下的圣驾吧。"皇上也取笑了一番。拿破仑本性里喜欢开玩笑,他常在不同场合开多种玩笑。拿破仑在滑铁卢早餐时,便开了好几次玩笑。早餐后,他静默了一刻钟,随后两个将军坐在那捆麦秸上,手里一支笔,膝上一张纸,记录皇上口授的攻击令。

九点钟,法国军队排起队伍,分作五行出动,展开阵式,各师分列两行,炮队在旅部中间,大军吹奏着进军曲,鼓声滚动,号角齐鸣,雄壮,广阔,欢乐,海一般的头盔,马刀和枪刺,浩浩荡荡,直抵天边,这时皇上大为感动,连喊了两声:

" 壮观!壮观!"

从九点到十点半,全部军队,令人难于置信地都已进入阵

地,列成六行,照皇上的说法,便是排成了"六个 V 形"。阵式列好后几分钟,在混战以前,就像在风雨来临前的那种肃静中,皇上看见他从各军中抽调出来的那三队十二利弗炮在列队前进,那是准备在开始攻击时用来攻打尼维尔和热纳普路交叉处的圣约翰山的。皇上拍着亚克索的肩膀指着大炮向他说:"将军,快看那二十四个美女。"

第一军的先锋连奉了他的命令,在攻下圣约翰山时去防守那村子,当那先锋连在他面前走过时,他满怀信心,向他们微笑,鼓舞他们。在那肃静的气氛中,他只说了一句自负而又悲天悯人的话,他看见他左边,那些衣服华丽,骑着高头骏马的苏格兰灰衣队伍走向那里集合,他说了声"可惜"。

随后他跨上马,从罗松向前跑,选了一个长着青草的土埂做 观战台,这是他在那次战争中第二次停留的地点,他第三次,在 傍晚七点钟停留的地点,是在佳盟和圣拉埃之间,那是个危险地带;那个颇高的土丘今日还在,当时羽林军士全集中在丘后平地上的一个斜坡下面。在那土丘的四周,炮弹纷纷射在石块路面上,直向拿破仑身旁飞来。炮弹和枪弹在他头上嘶嘶飞过。后来 有人在那一带,拾得一些朽烂的炮弹,残破的指挥刀和变了形的枪弹,全是锈了的。几年前,还有人在那地方挖出一枚六十斤重的炸弹,炸药还在,信管断在弹壳外面。

就在这最后停留的地点,皇上向他的向导拉科斯特说话,这是个有敌对情绪的农民,很惊慌,他被拴在一个骑兵的马鞍上,每次炮弹爆炸都要转过身去,还想躲在他的后面。皇上对他说:"蠢材!不要脸,人家会从你背后宰了你的。"

拿破仑和威灵顿交锋的那片起伏的、倾斜程度不一致的平原,现在已不是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的情形了。在建滑铁卢纪念墩时,那悲惨的战场上的高土已被人削平了,历史失去了依据,现在已无从认识它的真面目。为了给它添光彩,反而毁了它

原来的面貌。战后两年,威灵顿重见滑铁卢时曾喊道:"你们把我的战场改变了。"在今日顶着一只狮子的大方法塔的地方,当时有条山脊,它缓缓地向尼维尔路方面倾斜下来,这一带还不怎么难走,但是在向热纳普路那一面,却几乎是一种峭壁。那峭壁的高度在今日还可凭借那两个并立在路两旁的大土坟的高度估量出来,路左是英军的坟场,路右是德军的坟场。法军没有坟场。那整个平原全是法国的墓地。圣约翰山高地,地势十分陡峭。坡度峻急到使英军的炮口不能瞄准在他们下面山谷中的那所庄屋。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雨水更在那陡坡上冲出无数的沟坑,上坡更加困难,他们不但难于攀登,简直是在泥中爬行。高地上,沿着那山脊,原有一条深沟。那是站在远处的人意想不到的。

我们得说一下那条深沟是什么?布兰拉勒和奥安都是比利时的村子。两个村子都在低洼的地方,两村之间有一条长约一法里半的路,路通过那高低不平的旷地,常常成为陷入丘底的壕沟,因此那条路在某些地方简直是一条坑道。

在战争的那天,那条沿着圣约翰山高地山脊的不露形迹的坑道,是看不见的,也就是说,是凶险的。

#### 八

拿破仑在滑铁卢的那个早晨是高兴的。

他有理由高兴,因为他制定出来的那个令人叹服的作战计划。

交锋以后,战争起了十分复杂惊险的变化,乌古蒙受到了阻力,圣拉埃也有顽抗,博丹阵亡了,富瓦丧失了战斗能力,一道意外的墙,使索亚旅部受到创伤,无弹无药的吉埃米诺顽强地见死不退,炮队也陷入泥淖,十五尊无人护卫的炮,被阿克斯布里吉击溃在一条凹路里,炸弹落入英军防线效果不大,土被雨水浸透了,只能喷出一些泥土,以致开花弹全变成了烂泥泡,比雷在

布兰拉勒出击无功,十五营骑兵几平全部覆没,英军右翼镇静应 战,左翼防守非常周密,内伊不把第一军的四师人散开,反把他 们聚拢为每排二百人,前后连接二十七排,以许多那样的队形齐 头并进去和开花弹对抗,先锋队失去连络,从侧面进攻的炮队突 然受到拦腰的袭击,布尔热瓦、东泽洛和迪吕特被围困,吉奥被 击退,维安中尉,冒着英军的炮火,在抡起板斧去砍圣拉埃大门 时受了伤, 马科涅师被困在步兵和骑兵的夹击中, 在麦田里受到 了贝司特和派克的劈面射击和庞森比的砍杀,他的炮队的七尊炮 的火眼全被钉塞,戴尔隆伯爵夺不下萨克森-魏玛亲王防守的弗 里谢蒙和斯莫安,第一〇五联队的军旗被夺,第四十五联队的军 旗被夺,那个普鲁士黑轻骑军士被三百名在瓦弗和普朗尚努瓦一 带策应的狙击队所获,格鲁希的部队迟迟不来,一千八百人一下 便倒在圣拉埃周围,比在乌古蒙果园中不到一个钟头便被杀尽的 那一千五百人死得更快,凡此种种预料不及的意外,在拿破仑的 眼前掠过,几乎不曾扰乱他的视线,他那副极度自信的龙颜绝不 因这些变幻而露出一点忧色,他早已习惯于正视战争,他从不斤 斤计较那些痛心的细数,他从来不大注意那些数字,他要算的是 总帐:最后的胜利。开始危及,他毫不在意,他知道自己是最后 的主人和占有者,他知道等待,认为自己不会有问题,他认为命 运和他势均力敌。

拿破仑认为自己是受到幸运庇护的人,所以在滑铁卢他也很有取胜的信心。

威灵顿后退,拿破仑见了大吃一惊。他望见圣约翰山高地突然空虚,英军的前锋在逃跑,皇上半立在他的踏蹬上。眼睛里闪起了胜利的光芒。

把威灵顿压缩到索瓦宁森林,再加以歼灭,英格兰便永远被 法兰西压倒了,可以洗刷所有以前失败的耻辱。

皇上当时一面思量那惊人的变局,一面拿起望远镜,向战场

的每一点作最后一次的眺望。围在他后面的卫队,武器放在地上,带着一种敬畏神明的态度从下面仰望着他。他正在想,正在视察山坡,打量斜地、树丛、稞麦田、小道,他仿佛正在计算每丛小树。他凝神注视着英军的两处防御工事,一处在圣拉埃方面,热纳普大路上,附有两尊炮,那便是英军瞄着战场尽头的唯一炮队;另一处在尼维尔大路上,闪着荷兰军队夏塞旅部的枪刺。他还注意了在那一带防御工事附近的老教堂。他弯下腰去,向那向导拉科斯特低声说了一句话。向导摇了摇头,或许那就是他的奸计。

皇上又挺起身子,聚精会神,想了一会。 威灵顿已经退却。只须再加以压迫追击他便整个被消灭了。 拿破仑猛地转过身来,派了一名马弁去巴黎报捷。 拿破仑是一种霹雳似的天才。 他刚找到了大显神威的机会。 他命令米约的铁甲骑兵去占领圣约翰山高地。

#### 九

他们是三千五百人。前队排列到四分之一法里宽。那是些骑着高头大马的巨人。他们分为二十六人,此外还有一百六十名优秀宪兵的勒费弗尔-德努埃特师,羽林军的狙击队有一千一百九十七人,还有羽林军的八百八十支长矛,全都跟在后面,随时应援。他们头戴无缨铁盔,身穿铁甲,枪橐里带着短枪和长剑。早晨全军的人已经羡慕地望过他们了。那时是九点钟,军号响了,全军的乐队都奏出了"我们要卫护帝国",他们排成密密层层的行列走来,一队炮兵在他们旁边,一队炮兵在他们中间,分作两行散布在从热纳普到弗里谢蒙的那条路上,他们的阵地是兵力雄厚的第二道防线,那是由拿破仑英明设计出来的,左端有克勒曼的铁甲骑兵,右端有米约的铁甲骑兵,他们是第二道防线的左右

两铁翼。

副官贝尔纳传达了命令,内伊拔出他的剑,一马当先。大队 出动了。

当时的声势真让人胆战心惊。

那整队骑兵,长刀高举,旌旗和喇叭声迎风飘荡,每个师成一纵队,行动一致,有如一人,从佳盟坡上直冲下去,消失在烟雾中,又越过烟雾,出现在山谷的那一端,始终密集,相互靠拢,前后紧接,穿过那乌云一般向他们扑来的开花弹,冲向圣约翰山高地边沿上陡峭泥泞的斜坡。他们由下向上攻,严整,勇猛,沉着,在枪炮声偶尔间断一刹那间,我们可以听到那支大军的踏地声。他们两个师,列了两个纵队,瓦蒂埃师居右,德洛尔师居左。远远望去,似乎两条钢筋铁骨的巨蟒爬向那高地的山脊。

自从夺取莫斯科河炮台战役以来,还不曾有过这种以大队骑兵冲杀的战争,这次缪拉不在,可是内伊仍然参与了。那一大队人马仿佛变成了一个怪物,并且只有一条心。我们可以随时从浓烟的缝隙中发现他们。无数的铁盔、吼声、白刃,还有马尻在炮声和鼓乐声中的奔腾,声势猛烈而又秩序井然,龙鳞般的胸甲不断显露。这似乎古代战场上的场面。

数字上的巧事也是稀有的。二十六营步兵迎战二十六分队骑士。在那高地的顶点背后,英国步兵在隐伏着的炮队掩护下,每两营组成一个方阵,前七后六,分列两排,枪托抵在肩上,瞄着迎面冲上来的敌人,冷静,沉着,一心静候,他们看不见铁甲骑兵,铁甲骑兵也看不见他们。他们只听见这边的人浪潮似的涌来了。他们听见那三千匹马的声音越来越大,听见马蹄奔走时发出的那种交替而整齐的踏地声、铁甲的磨擦声、刀剑的撞击声和一片粗野强烈的喘息声。一阵吓人的寂静过后,忽然一长列举起钢刀的胳

膊在那顶点上出现了,只见铁盔、喇叭和旗帜,三千颗有灰色髭须的人头齐声喊道:"皇帝万岁!"全部骑兵已经冲上了高地,出现了有如天崩地裂的局面。

突然出现了惨不忍睹的场面,铁骑纵队前锋的战马,在震撼山岳的呐喊声中全都直立起来了。当他们一气狂奔到那山脊最高处,正要冲上去歼灭那些炮队和方阵的铁骑军时,突然发现在他们和英军之间有一条沟,一条深沟,那便是奥安的凹路。

那一刹那是惊天动地的。那条裂谷的出现让人猝不及防。它 张着大口。直悬在马蹄下面,两壁之间深达四公尺,第二排冲着 第一排,第三排冲着第二排,那些马全都立了起来,向后倒,坐 在臀上,四脚朝天往下滑,骑士们全被挤了下来,垒成人堆,绝 对无法后退,整个纵队就像一颗炮弹,用以摧毁英国人的那种冲 力却用在法国人自己身上了,那条无法飞渡的沟谷不填满不罢 休,骑兵和马匹一个压着一个,全滚了下去,成了那深渊中的一 整团血肉,等到那条沟被活人填满以后,余下的人马才从他们身 上踏过去。杜布瓦旅几乎在那里丧失了三分之一。

从此战争开始失利了。

当地有一种传说,当然有些夸张。说在奥安的那条凹路里陷进了二千匹马和一千五百人。假如把在战争次日抛下去的尸体都算在内,这数字或许差不多。

顺便补充一句,在一个钟头以前,孤军深入,夺取吕内堡营 军旗的,正是这惨遭不测的杜布瓦旅。

拿破仑在命令米约铁骑军冲击之前,曾经估量过地形、不过没有看出那条在高地上连一点痕迹也不露的深沟,但是那所白色小礼拜堂显示出那条凹路和尼维尔路的差度,提醒过他,使他有了警惕,因此他向向导拉科提了个问题,或许是问前面有无障碍。向导没有回答。我们几乎可以这样说,拿破仑的崩溃是由那个农民摇头造成的。

此外也还有其他非败不可的原因。

拿破仑这次要获胜,可能吗?我们说不可能。为什么?由于 威灵顿的缘故吗?由于布吕歇尔的缘故吗?都不是。他的失败是 天意使然。

假如拿破仑在滑铁卢胜利,那就违反了十九世纪的规律。一系列的事变早已在酝酿中,迫使拿破仑不能再有立足之地,对他的形势不利是由来已久。

那巨人败亡的时候早已到了。

那个人过分的重量搅乱了人类命运的平衡。他单独一人比全人类还更为重大。全人类的充沛精力要是都集中在一个人的头颅里,全世界要是都装在一个人的脑子里,那种状况,假如延续下去,就会是文明的末日。他给人们带来的眼泪和鲜血也使人们不能再忍受。

拿破仑已在天庭受到控告,他的倾覆是注定了的。 他使上帝不快。

滑铁卢绝不是一场战斗,而是一个新世界的开始。

+

深沟的惨祸还没完,埋伏着的英军炮队已经露面了。

六十尊大炮和十三个方阵同时向着铁骑军劈面射过来。无畏 将军德洛尔立即向英国炮队还礼。

英国的轻炮队全部急驰回到方阵中间。铁骑军也没有停。冲锋那条凹路损伤了他们的元气,却不会伤及他们的勇气。那些人都是因为人单力孤反而勇气百倍的。

只有瓦蒂埃纵队在那凹路遭了殃,德洛尔纵队,却全部到达目的,因为内伊指示过,教他从左面斜进,他仿佛预先嗅到了陷阱似的。

铁骑军向着英军的方阵踏去。

身向大地,放开缰勒,牙咬着刀,手捏着枪,那就是当日冲 杀的情形。

有时,在战争中,害怕的心情会使人变得僵硬,以致士兵成了塑像,肉身变成青石。英国的各营士兵都被那种攻势吓慌了, 呆着不能动。

当时的情形的确是触目惊心。

英军方阵的每一面都同时受冲击。铁骑军狂暴地旋转着,把他们包在中间。那些兵沉着应战,毫不动摇。第一行,一只脚跪在地上,用枪刺迎接铁骑;第二行开枪射击;第二行后面,炮兵上着炮弹,方阵的前方让开,让开花弹放过,又随即合拢。铁骑军的壮马立在两只后蹄上,跨过行列,从枪刺尖上跳过去威风凛凛地,落在那四堵人墙中间。炮弹在铁骑队伍中打出一些空洞,铁骑也在方阵中冲开了一些缺口。一行行被马蹄踏烂了的人,倒在地上不见了。枪刺也插进了那些神骑的胸腹。人们在别的地方,或许不曾见地那种令人眼花缭乱的伤亡情况。方阵被那种狂暴的骑兵冲击以后,便缩小范围,继续应战。他们把射不尽的开花弹在敌人的队伍中爆炸开来。那种战争的形象确是残暴极了。那些方阵已不是队伍,而是一些火山口。铁骑军也不是马队,而是一阵阵的暴风。每一个方阵都是一座笼罩着乌云的火山,仿佛是熔岩在和雷霆交战。

右边的那个方阵,暴露在外面,是最没有掩护的一个,几乎一经接触便全部被消灭了。它是苏格兰第七十五联队组成的。那个吹风笛的士兵坐在方阵中央一面军鼓上,气囊挟在腋下,无忧无虑地垂着他那双瞒映着树影湖光的忧郁的眼睛,正当别人在他前后左右厮杀时,他还吹奏着山地民歌。那苏格兰士兵,在临死时还想念着家乡,正如希腊人回忆阿戈斯一样,一个铁甲骑兵把气囊和那条胳膊同时一刀砍下,歌曲也就随着歌手停止了。

铁骑军的人数比较少,那条深沟把他们削弱了,而在那里和

他们对抗的,几乎是英国的全部军队,可是他们以一当十,人数就大增。几营汉诺威军队向后退却了。威灵顿出现了,他想到了他的骑兵。假使拿破仑那时也想到了他的步兵,他或许就打了个胜仗,那一点忽略是他一种无可弥补的大错。

那些进攻的铁骑军突然觉得自己被攻击了。英国的骑兵已在他们的背后。他们前有方阵,后有萨默塞特,那一千四百名龙骑卫队。萨默塞特右有德恩贝格的德国轻骑兵,左有特利伯的比利时火枪队;铁骑军的头部和腰部,前方和后方,接受着骑兵和步兵的袭击,他们得四面应战。这对他们算不了什么?他们是旋风。他们的勇气是无法形容的。

此外,炮兵始终在他们的背后轰击。不那样,就不能伤他们 的背。他们的一副铁甲,在左肩胛骨上有一个枪弹孔,现在还陈 列在所谓滑铁卢陈列馆里。

有了那样的法国人,也就必须有那样的英国人。

那已不是混战,而是一阵黑旋风,一种狂怒,是灵魂和勇气的激发,是一阵剑光与闪电相加的风暴。一刹那间,那一千四百名龙骑卫队只剩下八百了,他们的大佐弗来也落马而死。内伊领着勒费尔-戴努埃特的长矛兵和狙击队赶来。圣约翰山高地再三地被占领。铁骑军丢开骑兵,回头再去攻步兵,那一群乱人乱马,已经扭作一团,谁也不肯放手。那些方阵始终不动。先后冲击过十二次。内伊连死四匹坐骑。铁骑军的半数死在高地上。那种搏斗延续了两个钟头。

英军深受震动。假使铁骑军最初不曾遭受那凹路的损伤,他们早已突破了英军的中部,而胜利在握了。经过搭拉韦腊和巴达霍斯战役的克林东望见这种稀有的骑兵也不免瞠目结舌,呆呆的像个石人。处于不利地位的威灵顿也不失英雄本色,加以赞叹。他低声说着:"出色!"

铁骑军歼灭了十三个方阵中的七个,夺取或钉塞了六十尊大

炮,并且获得英军联队的六面军旗,由羽林军的三个铁骑兵和三 个狙击兵送到佳盟庄上,献给了皇帝。

威灵顿的地位更加不利了。那种奇怪的战争就像两个负伤恶斗的人,双方的血都已流尽,可是彼此都不放手。看两个人中究竟谁先倒下?

高地的争夺战在继续进行。

威灵顿觉得自己渐渐支持不住了。这是生死关头。

铁骑军并没有突破中部防线。双方都占住了那高地,也就等于双方都没有占住,并且大部分还在英军手里。威灵顿占有那村子和那片最高的平地,内伊只得了山脊和山坡。双方都似乎在那片令人目不忍睹的土地上扎下了根。

可是英军看来是无可救药的疲惫了。他们伤亡程度真是可怕。左翼的兰伯特请援。威灵顿回答:"无援可增,牺牲吧!"几乎同时——这种不约而同的怪事正可说明两军都已精疲力尽——内伊也向拿破仑请求步兵,拿破仑喊着说:"步兵!他要我到哪里去找步兵?他要我临时变出来吗?"

可是英军是伤亡最厉害的。那些钢胸铁甲的铁骑兵的猛突已把他们的步兵踏成了肉饼,只剩寥寥几个人围着一面旗,就算是一个联队的防地,某些营的官长只剩了一个上尉或是一个中尉;已经在圣拉埃大受损伤的阿尔顿师几乎全军覆没,范·克吕茨的一旅比利时勇士已经在尼维尔路一带的稞麦田中尸横遍野;在一八一一年混在法军中到西班牙去攻打威灵顿,又在一八一五年联合英军攻打拿破仑的那些荷兰近卫军,几乎没剩下什么人。军官的伤亡也是突出的。第二天亲自埋腿的那位阿克斯布里吉当时已经炸裂膝盖。从法国方面说,在那次铁骑军战斗的过程中,德洛尔、雷力杰、柯尔培尔、德诺普、特拉维尔和布朗卡都已负伤退阵,在英国方面,阿尔顿受了伤,巴恩受了伤,德朗塞阵亡,范·梅朗阵亡,昂普特达阵亡,威灵顿的作战指挥部全完了,在那

种两败俱伤的局面中,英国的损失更为严重。护卫步兵第二联队 丢了五个中校、四个上尉和三个守旗官,步兵第三十联队第一营 有二十四个官长和一百十二个士兵阵亡,第七十九山地联队有二 十四个官长受伤,十八个官长丧命,四百五十个士兵阵亡,坎伯 兰部下的汉诺威骑兵有个联队,在哈克上校率领下,竟在激战中 掉转马头,全部逃进了索瓦宁森林,以致军心动摇起来,过后他 受到审判,被免去军职。他们看见法军节节前进,逼近森林,便 连忙把辎重、车辆、行李、满载伤兵的篷车运进森林。被法国骑 兵杀惨了的荷兰兵都叫"倒霉"。据那些今天还活着的人说,当 日从绿班鸠到格昂达尔之间的长达两法里的大路上,满是逃兵。 当时恐怖万状,以致在马林的孔代亲王和在根特的路易十八都提 心吊胆。除了驻在圣约翰山庄屋战地医院后面的那一小撮后备骑 兵和掩护左翼的维维安和范德勒尔两旅的一小部分骑兵外,威灵 顿已没有骑兵了。许多残缺不全的大炮倒在地上。据说英荷联军 只剩下三万四千人。那位铁公爵貌似镇静,但嘴唇却发白了。在 英军作战指挥部里的奥地利代表万塞纳和西班牙代表阿拉瓦都认 为那位公爵玩完了。五点钟时威灵顿取出他的表,忧心如焚地说 了这样一句话:"布吕歇尔再不来就完了!"

正在那时候,在弗里谢蒙方向的高坡上,远远地出现了一线明晃晃的枪刺。

从此这场恶战起了剧变。

#### +-

大家知道拿破仑极其失望的心情,他一心指望格鲁希回来,却眼见比洛突然出现,救兵不来,反遇到强敌。

命运竟如此的变幻不定,他马上就要坐上世界的宝座了,却望见了圣赫勒拿岛流放的命运显现在眼前。

假使替布吕歇尔的副司令比洛当向导的那个牧童教他从弗里

谢蒙的上面走出森林,而不是从普朗尚努瓦的下面,十九世纪的面貌或许就会不同些。滑铁卢战争的胜利或许属于拿破仑了。除了普朗尚努瓦下面的那条路,普鲁士军队都会遇到炮队不能通过的裂谷,比洛也就到达不了。

据普鲁士将军米夫林说,所以,再迟到一个钟头,布吕歇尔就不会看见威灵顿站着:"战事已经失败了。"足见比洛到的正是时候。况且他已耽误了不少时间。他在狄翁山露宿了一夜,天一亮又开动。可是那些道路都难走,他的部队像是从泥里出来。大炮也深陷到泥里。此外,他还得由那条狭窄的瓦弗桥渡过迪尔河,通向桥的那条街道已被法军放火烧起来了,两旁房屋的火势正猛,炮队的弹药车和辎重车不能冒火穿过。到了中午,比洛的前锋还没有到圣朗贝堂。

假使战事早两个钟头开始,到四点便可以完毕,布吕歇尔赶来时,在拿破仑早已得胜。这种种机缘都不是由人来决定的。

在中午皇上首先就从望远镜中望见很远处有点什么东西,这使他放心不下。他说,"我看见那边有堆黑影,像是军队。"接着,他问达尔马提亚公爵说:"苏尔特,您看圣朗贝堂那边是什么东西?"那位大元帅对准他的望远镜答道:"是四五千人,陛下。自然是格鲁希了。"可是他们停在雾中不动。作战指挥部的人员全拿起了望远镜来研究皇上发现的那堆"黑影"。有几个说:"是些中途休息的队伍。"大部分人说:"那是些树。"唯一能确定的是那堆黑影停着不动。皇上派了多芒的轻骑兵师去探察那黑点。

比洛的确不曾移动,他的前队太弱了,无能为力。他得等候 大军,并且他还得到命令,在集中兵力之前,不得轻易擅入战 线。可是到了五点钟,布吕歇尔看见威灵顿形势危险,便命令比 洛进攻,并且说了这样一句漂亮话:

"得给英国军队点空气了。"

不到一刻工夫,罗襄、希勒尔、哈克和李赛尔各部在罗博的 前面展开了阵式,普鲁士威廉亲王的骑兵也从巴黎森林中冲出 来,普朗尚努瓦着了火,普鲁士的炮弹雨一样地射向留守在拿破 仑背后的羽林军。

#### +=

此后的情形是大家知道的:第三支军队的突现,使战局发生了变化,八十尊大炮陡然开发,皮尔希一世领着比洛忽然出现,布吕歇尔亲自率领齐坦骑兵进攻,法军被迫败退,马科涅被迫放弃奥安,迪吕特被迫撤离帕佩洛特,东泽洛和吉奥且战且退,罗博受着侧面的攻击,一种新攻势在暮色中向法军逼来,英军全线反攻,向前猛扑,法军大受创伤,英普两军的炮火相互呼应,羽林军在那种兵败如山倒的情况下加入战斗。

羽林军战士知道自己必死无疑,大声喊着,"皇帝万岁!"历史上从没有比那种忍痛的欢呼更动人的了。

那天的天气一直是阴的,傍晚八点钟,天边的云忽然散开, 从尼维尔路旁的榆树枝叶中透过惨红的落日。而在奥斯特里茨的 那一次,太阳却在上升。

挺身赴难的羽林军的每个营都由一个将军率领。弗里昂、米歇尔、罗格、阿尔莱、马莱、波雷·德·莫尔旺当时都在。羽林军士戴着大鹰徽高帽,行列整齐,神色镇定,个个仪表非凡,当他们在硝烟弥漫中出现时,敌军对法兰西也肃然起敬,他们以为看见了二十个胜利之神展开双翼,飞入战场,那些占优势的人也觉得泄了气,于是向后退却,但是威灵顿喊道:"近卫军,起立,瞄准!"躺在篱后的英国红衣近卫军立了起来;一阵开花弹把法军的那些飘动着的三色旗打得满是窟窿,大家一齐冲杀,最后的血战开始了。羽林军在黑暗中觉得四周的军队已开始败退,大势已去,他们听见逃命的声音替代了"皇帝万岁"的呼声,他们自

己却仍旧往前进,向着危险,向着死亡。绝没有一个人迟疑,绝 没有一个人胆怯。那支军队中的士兵都和将军一样英勇。没有一 个不甘愿赴死。

内伊杀得兴起,已不顾性命,在殊死战中东奔西突,奋不顾身。他的第五匹坐骑死了。他汗流满面,眼中冒火,满唇白沫,军服没扣上,一个肩章被一个骑兵砍掉了一半,他的大鹰章也被一颗枪弹打了一个窝,浑身沾满血和泥,样子异常雄伟,他手举一把断剑,吼道:"你们来看看法兰西的大元帅是怎样尽忠报国的!"可是没有用,他想死却死不了。于是他勃然大怒,使人惊恐。他向戴尔隆发出这样的问题:"难道你不打算牺牲吗?"他在那炮队中大声喊道:"怎么炮弹就没有我一点份!哈!我愿让英国人的炮弹全钻进我的肚子!"但是苦命的人,你是命中注定留下吃法国人的枪弹的!

#### 十三

羽林军后面的溃退情形惨不忍睹,军队突然从各方面,从乌古蒙、圣拉埃、帕佩洛特、普朗尚努瓦同时一齐后退。在一片"叛徒!"的呼声后接着又起了"赶快逃命!"的声音。军队溃败有如江河解冻,一切都摧折,分裂,崩决,漂荡,奔腾,倒塌,相互冲撞,相互拥挤,忙乱慌张。这是一种空前的溃乱。内伊借了一匹马,跳上去,没有帽子,没有领带,也没有刀,他堵在通往布鲁塞尔的那条大路上,同时制止英军和法军。他要阻止军队溃散,他大声叫骂,堵住他们的退路。他怒气冲天,士兵见他都逃避,嘴里喊着:"内伊大元帅万岁!"迪吕特的两个联队,跑去又跑来,惊慌失措,似乎是被枪骑兵的刀和兰伯特、贝司特、派克、里兰特各旅的排枪捆扎住了。混战中最可怕的是溃败,朋友也互相屠杀,争夺去路,骑兵和步兵也互相残杀,各自逃生,这真是战争中最惊人的场面。罗博和雷耶各在一端,也都卷进了败

退的狂流。拿破仑用他余下的卫士四面堵截,毫无效果,他把随身的卫队调去作最后的努力,没有一点用。吉奥在维维安面前退却,克勒曼在范德勒尔面前退却,罗博在比洛面前退却,莫朗在皮尔希面前退却,多芒和絮贝维在普鲁士威廉亲王面前退却。吉奥领了皇上的骑兵队去冲锋,却败在英国骑兵的马蹄下。拿破仑骑马跑到那些逃兵的面前,鼓励他们,督促他们,威吓他们,央求他们。早晨还欢呼皇帝万岁的那些嘴,现在都哑口无言,他们好像全都不认识皇上了。新到的普鲁士骑兵飞也似的冲来,只管砍,削,剁,杀,宰割;拖炮的马乱蹦乱踢,带着炮逃走了;辎重兵也解下车箱,骑着马逃命去了;无数车箱,四轮朝天,拦在路上,造成了屠杀的机会。大家互相践踏,互相推挤,踩着死人和活人往前走。那些人已经失去了理性。大路、小路、桥梁、平原、山岗、山谷、树林都被那四万逃兵塞满了。到处都是呼号,法军丢盔弃甲没有了将军与士兵之分,大家只顾逃命。

在热纳普,有人还企图去建立防线,去遏止,堵截。罗博聚合了三百人。在进村子处设了防御工事,可是普鲁士的弹片一飞,大家全又逃散了,于是罗博被俘虏了。我们今日还可以在路边的一所破砖墙房子的山尖上看见那弹片的痕迹。普鲁士军队冲进热纳普,自然是因为杀人太少才那样怒气冲天的。追击的情形凶狠无比。布吕歇尔命令格杀勿论。在这以前,罗格已开过那种先例,他不许法国羽林军士俘虏普鲁士士兵,违者处死。布吕歇尔的狠劲又超过了罗格。青年羽林军的将军迪埃斯梅退到热纳普的客舍门口,他把佩剑交给一个杀人不眨眼的骑兵,那骑兵接了剑,却杀死了他。胜利是由屠杀战败者来完成的。我们既然是在叙述历史,那就可以来评判衰老的布吕歇尔玷污了自己。那种杀戮实在是绝灭人性的。溃军仓皇失措,沿热纳普,四臂村,松布雷夫,弗拉斯内,沙勒罗瓦,特万,一路逃窜直到边境才停止。真是伤心惨目的情景。

人类的前途在那天起了变化,滑铁卢是十九世纪的关键。那位大人物退出历史舞台对这个大世纪的兴盛是不可缺少的。至高的上帝作了那样的决定。所以英雄们的惶恐也是可以理解的了。在滑铁卢战争中,不但有乌云,也还有天灾。一切都是上帝的旨意。

傍晚时,在热纳普附近的田野里,贝尔纳和贝特朗拉住一个人的农襟,不让他走,那人神色阴沉,若有所思,他是被溃退的浪潮推到那里去的,他刚下了马,挽着缰绳,心神恍惚,独自一人转身向着滑铁卢走去。那人便是拿破仑,梦游中的巨人,他还想往前走,去追寻那破灭了的幻境。

#### 十四

羽林军的几个方阵,犹如水中的岩石,屹立在逃兵的乱流中,一直坚持到夜晚。夜来了,死神也同时来了,他们在那双重黑影下,不屈不挠,任凭敌人包围。每个联队,各各孤立,和各方面被击溃的大军已完全失去联系,他们从容就义,各自负起自己的责任。有的守着罗松一带的高地,有的守在圣约翰山的原野里,准备作最后的一搏。那些无援无望,勇气百倍,视死如归的方阵在那一带轰轰烈烈地迎接死亡。乌尔姆、瓦格拉姆、耶拿、弗里德兰所有胜利的声名也正随着他们死去。

夜色朦胧,九点左右,在圣约翰山高地的坡下还剩一个方阵,在那阴惨的山谷中,在铁骑军曾经奔驰,流遍英军的血、盖满英军尸体的山坡下,在胜利的敌军炮队集中轰击下,那一个方阵仍在战斗。他们的长官是一个叫康布罗纳的无名军官。每受一次轰击,那方阵便缩小一次,但仍在还击。他们用步枪对抗大炮,四面的人墙不断缩短。有些逃兵在上气不接下气时停下来,在黑暗中会远远听着那惨淡的枪声在渐渐减少。

那队壮士只剩下寥寥几个人,他们的军旗成了一块破布,他

们的子弹已经射完,步枪成了光杆,死人比活人队伍还多,战胜者面对那些坚贞卓绝、光荣就义的人们,也都如见神明,感到一种神圣的恐怖,英军炮队一时寂静无声,停止了射击。那是一种暂时的停息。战士们觉得在他们四周有无数鬼魂、骑士的形象、炮身的黑影以及从车轮和炮架中窥见的天色,英雄们在战场处的烟尘中隐隐望见死神向他们逼近并注视着他们。他们在苍茫暮色中可以听到敌人上炮弹的声音,那些燃着的引火绳似乎是黑暗中猛虎的眼睛,在他们头上绕成一个圈,英国炮队的火杆一齐靠近了炮身,这时,有一个英国将军,有人说是科维耳,也有人说是梅特兰,他当时生了恻隐之心,抓住悬在他们头上的那最后一秒钟,向他们喊道:"勇敢的法国人,投降吧!"康布罗纳答道:"屎!"

15

在那些巨人中有个怪杰,叫康布罗纳。

说了那个字,然后从容就义,还有什么比这更伟大的!他为 求死而说了那个字,要是他能在枪林弹雨中幸存,那不是他的过 失。

滑铁卢战争的胜利者不是在溃败中的拿破仑,也不是曾在四点钟退却,五点钟绝望的威灵顿,也不是不费吹灰之力的布吕歇尔,滑铁卢战争的胜利者是康布罗纳。

大吼一声,用那样一个字去回击向你劈来的雷霆,那才是胜利。以此回答死亡,回答命运,为未来的光荣奠基,以此反抗那一夜的大雨,乌古蒙的贼墙,舆安的凹路,格鲁希的迟到,布吕歇尔的应援,用它作墓中的戏谑,在死后留余威,把欧洲联盟淹没在那个字的音节里,把恺撒们领教过的秽物献给各国君主,把最鄙俗的字和法兰西的光辉糅合起来,造了一个最堂皇的字,以嬉笑怒骂收拾滑铁卢,丧失疆土而名留青史,流血之后还能使人

四处听见笑声,这是多么宏伟。

这是对雷霆的辱骂。伟大的埃斯库罗斯也不过如此。

康布罗纳爆发出的这个字里含有深深的痛心和满腔的轻蔑。 谁是胜利者?是威灵顿吗?不是。假如没有布吕歇尔,他早已败 了。是布吕歇尔吗?不是。假如没有威灵顿打头阵,布吕歇尔也 收拾不了残局。康布罗纳,那最后一刻的过客,一个默默无闻的 将领,大战中的一个小角色,他深深感到那次溃败的荒谬,使他 倍加痛心,正当他满腹怨恨不能发泄时,别人却来开他的玩笑, 要他逃生!他又怎能不顿足大骂呢?

他们全在那里,欧洲的君王们,洋洋得意的将军们,他们的炮,燃着火绳,张着大口,他们的脚踏着羽林将士和大军的尸体:他们刚才已经压倒了拿破仑,剩下的只是康布罗纳了,只剩下这么一条小蚯蚓在反抗。他当然要反抗。于是他要找一个字,在那种非凡而又平凡的胜利面前,在那种没有胜利者的胜利面前,那个悲愤绝望的人挺身而起,他感到那种胜利的重大,却又知道那种胜利的空虚,在数字、力量、物质各方面他既然都被压倒了,于是就找到那样一个字,那才真是风流人物。

法国大革命的精神,在那出生入死的刹那间启发了这位无名小卒的心灵。康布罗纳在滑铁卢找到的那个字,正如鲁日·德·李勒构思的《马赛曲》,都是出自上天的启示。有阵神风来自上天,感动了这两个人,他们都猛然顿悟,因而一个唱出了那样卓越的歌曲,一个发出了那种惊人的怒吼。康布罗纳不仅代表帝国把那巨魔式的咒语唾向欧洲,那样好像还不够;他还代表革命唾向那已往的日子。我们在康布罗纳的声音里能感到丹东的谈吐,又仿佛有克莱贝尔的狮吼。

英国人听了康布罗纳的那个字,说了声"放!"各炮火光大作,山冈震撼,从那些炮口中喷出了最后一批开花弹,声如奔雷,遍野的浓烟被初生的月光隐隐映成白色,萦绕在空中,等到

烟散以后,什么全没有了。那点锐不可当地残余也被歼灭了。羽林军覆没了。那座活炮垒的四堵墙全倒在地上,在尸体堆中,还偶然有些抽搐的动作;比罗马大军更伟大的法兰西大军便那样死在圣约翰山的那片浸满了雨水和血液的土壤上,也就是现在驾着尼维尔邮车的马车夫自得其乐地地鞭着马,吹着口哨经过的那一带地方。

16

滑铁卢战役是个谜。它对胜者和败者都一样是不明不白的。 对拿破仑,它是恐怖,布吕歇尔只看见炮火,威灵顿完全莫名其 妙。看那些报告吧。公报是漫无头绪的,评论是不得要领的。众 人七嘴八舌谁也说不清楚。

在那不测之事中,显然有上天干预的痕迹,人力是微不足道的。

敌们假设把滑铁卢从威灵顿和布吕歇尔的手中夺回,英国和德国会丧失什么吗?不会的。英国的威名和庄严肃穆的德国都和滑铁卢问题无关。感谢上天,民族的荣誉并不取决于武力。德国、英国、法国都不是仅仅以它们的武力为代表的。当滑铁卢激战时,在布吕歇尔之上,德国有哥德,在威灵顿之上,英国有拜伦。思想取得了伟大的成就是我们这一世纪的特征,英国和德国都有它们辉煌的成就。它们的思想已使它们成为大家的表率。它们有提高文化水平的独特功绩。那种成就是自发的。它们在十九世纪的壮大决不起源于滑铁卢的胜利。只有野蛮民族才会凭一战之功突然强盛。那是一种昙花一现的强盛。文明的民族,尤其是在我们这个时代,他们在人类中的比重不取决于一场战事的结果。既是这样,就让我们平心静气,从两方面来谈谈滑铁卢吧。我们把属于机缘的还给机缘,属于上帝的归诸上帝。那么,滑铁卢是什么?是一种丰功伟绩吗?不,是一场赌博。

在这场赌博中,欧洲赢了,法国输了。

好像不应当在那地方立只狮子,况且滑铁卢是有史以来一次最奇特的遭遇。拿破仑和威灵顿,他们不是敌人,而是两个背道而驰的人。上帝从来不曾造出一种比这更惊人的对比和更特别的会合。威灵顿是准确,预见,循规蹈矩,谨慎,战略上因地制宜,战术上部署平衡,进退有序,绝不怀侥幸心理,有老将的传统毅力,绝对缜密周全;而拿破仑是直觉,凭灵感,用奇兵,有超人的本能,威灵顿是战争中的数学家,拿破仑是战争中的艺术家,这一次,天才被老谋深算击溃了。

两人都在等待援兵。计算精确的人成功了。拿破仑等待格鲁 希,他没有来。威灵顿等待布吕歇尔,他来了。

威灵顿在波拿巴初露头角时,曾在意大利碰过他,并被他打得落花流水。败在毛头小子手里,古老的战术不仅一败涂地,而且臭名远扬。那个当时才二十六岁的科西嘉人是什么,那个风流倜傥的无知少年,势单力薄,两手空空,几乎没有军队,以一小撮人反抗强敌,奋击欧洲联军,他在无可奈何之中竟不近情理地多次获得胜利。庸才与天才之间,终于有了无可调和的仇恨。仇恨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在洛迪、芒泰贝洛、芒泰诺泰、曼图亚、马伦哥、阿尔科拉之后,添上了滑铁卢。

具有讽刺意义的是:这是一场庸人的胜利。

滑铁卢是一场头等战争,却被一个次等的将领胜利了。

在滑铁卢战争中,我们应当钦佩的是英格兰,是英国式的刚 毅、果敢、热血,英格兰的优越,在于它本身。不是它的将领, 而是它的士兵。

忘恩负义的威灵顿在给巴塞司特的一封信里提到他的军队,那支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作战的军队,是一支"可恶的军队"。那些埋在滑铁卢地下七零八落的枯骨对他的话又作何感想?

英格兰把威灵顿捧得那样高便是小看了英格兰。威灵顿只是

个平凡的英雄。他的那些士兵更伟大,我们应向整个英国人民表示敬意而不只是威灵顿。

在滑铁卢那种性质的会战中,我们最佩服的,是上天布置下的那种怪诞的巧合。夜雨,乌古蒙的墙,奥安的凹路,格路希对炮声充耳不闻,拿破仑的向导欺心卖主,比洛的向导点拨得力;那一连串天灾人祸都进行得极尽巧妙。

根据起来说,在滑铁卢是战争少,屠杀多。

滑铁卢在所有的阵地战中是战线最短而队伍最密集的一次。 拿破仑约占了四分之三法里,威灵顿,半法里,每边七万二千战 士。屠杀便由那样的密度造成的。

在滑铁卢, 共有战士十四万四千, 阵亡六万。

到今日,滑铁卢战场恢复了大地的谧静,和其他的原野一样了。

但是一到晚上,就有一种鬼魂似的薄雾散布开来,假使有个 旅人经过那里,他仔细倾听观望,会在黑夜里看到战场恢复了原 来的面目,一切仍在回旋厮杀,因为这场屠杀是消失不掉的。

滑铁卢是欧洲各国对法国的反抗,是欧洲各封建势力对法国 大革命的镇压,革命就是进步,就是明天,它的力量是不可阻挡 的。

滑铁卢战役以后路易十八回到了巴黎,神权和王权重新又回 到人民头上,自由被扼杀。

拿破仑被人神化了,他的失败给欧洲带来了巨大的空虚。各国的君主趁机组织了神圣同盟,人们对自由的怀念转化到被囚禁的拿破仑身上,失败反而使他更加崇高,他的存在使欧洲各国君主惴惴不安。

拿破仑在龙坞呻吟待毙,倒在滑铁卢战场上的那六万人也安 然腐朽了,他们的那种静谧散布在人间。维也纳会议订立了一八 一五年的条约,在欧洲叫做王朝复辟。

这就是滑铁卢。

但这一切对悠悠宇宙又有什么关系?那一切风云,那样的战斗,后来的那种和平,那一切阴影,都丝毫不曾惊扰那只遍瞩一切的上帝的慧眼,在它看来,一只小蚜虫从这片叶子跳到那片叶子和一只鹰从圣母院的这个钟楼飞到那个钟楼之间,是并没有什么区别的。在不变的世界面前,人类一切变幻的风云又算得了什么呢?

17

我们还有必要再来谈谈那不幸的战场。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正是月圆之夜。月色给布吕歇尔的猛 烈追击带来许多方便,替他指出逃兵的动向。给那次屠杀创造了 条件,夜色有时也会助人杀兴的。

在放过那最后一炮后,圣约翰山的原野上剩下的只是一片凄凉景象。

英军占了法军的营幕,在失败者的榻上高枕而卧,那是证明胜利的一贯做法。他们越过罗松,安营露宿。普鲁士军奋力穷追,向前推进。威灵顿回到滑铁卢村里写军书,向高贵的巴塞司特报捷。

战役冠以"滑铁卢"的名义是有名无实的,滑铁卢离开作战地点有半法里远。圣约翰山被炮轰击过,乌古蒙烧了,帕佩洛特烧了,普朗尚努瓦烧了,圣拉埃受过攻打,佳盟见过两个胜利者的拥抱;那些地方几乎无人知晓,而滑铁卢在这次战争中毫不出力,却享尽了荣誉。

战争有它那惊人的美。我们一点也不隐讳;但也应当承认,它有它的丑,其中最骇人听闻的一种,便是在胜利过后立即搜刮死人的财物。战争的第二天,晨光往往照着一些赤身露体的尸首。

是谁干那种污辱胜利的事?偷偷伸在胜利的衣袋里的那只手 是谁的?隐在光荣后面实行罪恶勾当的那些无赖是些什么人?有 人说,抢人的恰是胜利者,况且人都杀了,拿点东西好像算不了 什么,可是,这绝不是真正的胜利者的作为。

有一点却是确实的,就是常有小偷跟在胜利者后面。可是我们应当撇开士兵不谈,尤其是现代的士兵。

每个军队都有个尾巴,那才是该控诉的地主。他们一半是仆役,一半是土匪,混在军队中却从不上阵打仗,他们是那些卖出而又随手偷进的火头兵,向军官们请求作向导的乞丐、勤务兵、扒手之类,从前军队出发每每拖着那样一批家伙,因而专业用语里称之谓"押队"。任何军队或任何国家都不管那些人。他们说意大利语却跟着德国人,说法语却跟着英国人。这种人只有严明的军纪才能控制,但是有些将军正是因为对士兵的纵容才有那么大的名声。军队后面窃贼的多少,全以将领的严格与否为准则。奥什和马尔索的军队里绝对没有押队,公道地说威灵顿的队伍里也不多。

但是六月十八到十九的那天晚上有人盗尸。威灵顿军纪严明,对盗贼当场拿获格杀勿论,可是盗犯依旧猖獗如故。正当战场这边枪决盗犯时,战场那边却照样进行盗窃。

惨淡的月光照着那片原野。

夜半前后,有个人在奥安凹路一带徘徊,更确切地说,在那一带弯身行进,从他的外貌看去,他正是我们刚才描写过的那种人,既不是法国人,也不是英国人,既不是农民,也不是士兵,三分像人,七分像鬼,他闻到尸味就垂涎,以偷盗为乐,现在前来搜刮滑铁卢了。他穿一件蒙头斗篷式布衫,鬼鬼祟祟,却一身都是胆,他往前走,又向后看。关于那是个什么人?黑夜或许要比白昼知道得更清楚些。他没有提囊,但在布衫下面显然有些大口袋。他不时停下来,四面张望,怕有人注意他。他突然弯下

腰,翻动地上一些不出声气,动也不动的东西,随即又站起来,偷偷地走了。他那种游动,那种神气,那种敏捷而神秘的动作,就像黄昏时在荒皇间出没的野鬼,也就是诺曼底古代传奇中所说的那种赶路鬼。

假使有人留意,穿过那片迷雾,便会看到在他眼前不远,在路旁的一栋破屋后面,正停着,可以说正躲着一辆小杂货车,车篷是柳条编的,涂了柏油,驾着一匹驽马,车子里有个女人坐在一些箱匣包袱上面。或许那辆车和那忽来忽往的人有些关系。

夜色明静。天空没有一片云。血染沙场并不影响月色的皎洁,有些树枝已被炮弹折断,却不曾落地,仍旧连皮挂在树上,在晚风中微微摇荡。一阵微风拂着野草。野草瑟瑟,犹如灵魂归去。

英军营幕前,夜巡军士来往的声音从远处传来,隐约可辨。

乌古蒙和圣拉埃,都还在燃烧,在那两蓬烈火之间,远处的高坡上,英军营帐中的灯火连成一个大半圆形,似乎一串解下了的红宝石项圈,两端各缀一块彩色水晶。

我们已经谈过奥安凹路的惨祸。那么多忠勇的人竟会死得那 么惨,想来真令人心惊。

在那场灾难爆发的地方,现在连一点声息也没有了。那条凹路的两壁间已填满了马和骑士,层层叠叠,横七竖八,让人心惊胆颤。两旁已没有斜壁了。死人死马把那条路填得和旷野一样高,和路面一般平。上层是一堆尸体,底下是一条血河,那条路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夜间的情形便是如此。血一直流到尼维尔路,并在设置的路障前面积成一个大血泊,直到现在,那地方还受人凭吊。我们记得,铁骑军遇险的地方是在对面。尸体层的厚薄和凹路的深浅成正比。路平坑浅的地方尸层比较薄。

那个夜间行窃的人,正是向那地段走去。他嗅着那条广阔的 墓地。他东张西望。他检阅的是一种令人厌恶的死人的队伍。他 踏着血泊往前走。

他突然停下。

在他前面相隔几步的地方,在那凹路里尸堆的尽头,有一只 手在月光下的那堆人马中伸出来。

那只手的指头上有一个明晃晃的东西,是个金戒指。

那人弯下腰去,蹲了一会儿,到他重新站起来时,那只手上 已没有戒指了。

他并没有真正站起来,他跪在那里的样子似乎一只惊恐的野兽,背朝着死人堆,眼睛望着远处,上身全部支在两只着地的食指上,头伸出凹路边,向外望去。样子像一只豺狗。

随后,打定了主意,他才站起来。

正在那时,他大吃一惊,他觉得有人从后面拖住了他。

他转过去看,正是那只原来张开的手,现已合拢,抓住了他 的衣边。

诚实的人一定受惊不小,这人却笑了起来。

" 啐 ," 他说 , " 幸好是个死人! 我宁肯碰见鬼也不愿碰见宪 兵。"

他正说着,那只手慢慢松开了。死人的气力是有限的。

"怪事!"那贼又说,"这死人是活的吗?让我来看看。"

他重新弯下腰去,搜着那人堆,把碍手脚的东西掀开,抓着那只手,拉住他的胳膊,搬出头,拖出身子,一会儿,他把一个断了气的人,至少也是一个没有知觉的人,拖到凹路的黑影里去了。那是铁骑军的一个军官,并且是一个等级颇高的军官,一条很宽的金肩章从铁甲里露出来,那军官已经丢了铁盔。他脸上血迹模糊,有一长条刀砍的伤口,此外,他的手脚似乎没有受伤,也许有些尸体在他上面交叉构成一个空隙,因而他没有受压。他闭着眼睛。

在他的铁甲上,有个银质的功勋十字章。

那个贼拔下了十字章,塞在他那蒙头斗篷下面的口袋里。

过后,他摸摸那军官的裤腰口袋,摸到一只表,随后他从背心里搜出一个钱包,也一并塞在自己的衣袋里。

这时那军官的眼睛睁开了。

"谢谢。"他气息奄奄地说。

那人不住地翻动他,凉爽的晚风又加上呼吸到的流畅的空 气,使他从昏迷中醒过来了。

那贼没有答话。他抬起头来。他听见旷野里有脚步声,或许 是什么巡逻队来了。

那军官低声说,因为他刚刚转过气来,还像个死人。

- "谁胜了?"
- "英国人。"那贼回答。
- "您搜我的衣袋。我有一个钱包和一只表。您可以拿去。"其 实他早已拿去了。

那贼照他的话假装又寻了一遍,说道:

- "什么也没有。"
- " 已经有人偷去了 ," 那军官接着说 , " 岂有此理 , 不然就是 您的了。"

巡逻队的脚步声越来越清楚了。

"有人来了。"那贼说,做出要走的样子。

那军官使尽力气,伸出手来,抓住他:

"您救了我的命。您是谁?"

那贼连忙低声回答说:

- "我和您一样,也是法国军队里的。我得走开。假使有人捉住我,他们就会枪毙我。我已经救了您的命。现在您自己去逃生吧。"
  - "您是什么军衔?"
  - "中士。"
  - **—** 328

- "您叫什么名字?"
- "德纳第。"
- "我不会忘记这个名字,"那军官说,"您也记住我的名字, 我叫彭眉胥。"

#### 第二卷 战船"俄里翁号"

冉阿让又被捕了。

那些惨痛的经过,原谅我们不打算——细谈。我们只把那一惊人事件发生几个月后报纸所刊载的两则小新闻转录下来。

那两节记载相当简略。当时还没有地方法院公报。

第一节是从一八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的《白旗报》上录下来的:

加来海峡省某县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有个来自外省名叫马德兰先生的人,在最近几年内,曾采用一种新方法,振兴了当地的一种旧工业,即烧料细工业。他成了当地的巨富,并且,应当说明,他使该县也因此致富。为了报答他的功绩,大家举荐他当市长。不料警厅发现该马德兰先生是一个原名冉阿让的苦役犯,一七九六年因盗窃入狱,服刑期满,竟又违禁私迁。冉阿让现在已重新入狱。据说他在被捕之前,曾从拉菲特银行提取存款五十万,那笔款子,一般人认为是他在商业中获得的合法利润。冉阿让既已回到土伦监狱,那笔款子藏在什么地方,也就无人知晓了。

第二节,比较详细,是从同一天的《巴黎日报》摘录下来的。

有个刑满释放的苦役犯名冉阿让者,最近在瓦尔省高等法院 受审,案情颇值得注意。该暴徒曾蒙蔽警察,改名换姓,并曾位 居我国北部某小城市长之职。他在该城经营一种商业,规模相当可观。由于公安人员的高度工作热情,终于揭发真相,将他逮捕归案。他的姘妇是个妓女,已在他被捕时惊恐丧命。该犯臂力过人,曾越狱潜逃,越狱后三四日,又被警方捕获,并且是在巴黎,当时他将要走上一辆行驶在首都和孟费 村(塞纳·瓦兹省)之间的小车。据说他曾利用那三四天的自由,从某大银行提取了大宗存款。据估计,该款达六七十万法郎。公诉状指出他已将该款藏在某处,除他之外无人知晓,因而没有被发现。总之该冉阿让已在瓦尔省高等法院受审,他被控曾手持凶器,在大约八年前大路上抢劫过一个正如费尔内元老在他那流芳千古的诗名中所提及的那种诚实孩子:

.....

岁岁都从萨瓦来, 妙手轻轻频拂拭, 善为长突去煤炱。

那匪徒放弃了申诉机会。经司法界诸公一番唇论雄辩之后,他那盗案已被定为累犯罪,并经指出冉阿让系南方某一匪帮的成员。因而罪证一经宣布,冉阿让即被判处死刑。该犯拒绝上诉。国王无边宽大,恩准减为终身苦役。冉阿让立即被押赴土伦监狱。

我们没有忘记,冉阿让当初在滨海蒙特勒伊一贯遵守教规。 因而有几种报纸,例如《立宪主义者报》便认为那次减刑应当归 功于宗教界。

冉阿让在苦役牢里换了号码。他叫九四三○号。

此外,我们一次说清,以后不再提了,滨海蒙特勒伊的繁荣

已随马德兰先生消失了,凡是他在那个忧心如焚、迟疑不决的夜晚里所预见到的一切都成了事实,丢了他也就是丢了灵魂。自从他垮台以后,滨海蒙特勒伊便出现了自私自利、四分五裂的局面,那种局面本是在大事业失去主持人后常见的人,人存事业兴隆,人亡分崩离析,那种悲惨的结局,在人类社会中是每天都在暗中进行着的,工头们自称业主。竞争猜忌出现了。马德兰先生的大工厂关了门,房屋倒塌,工人解散。有的离开了本乡,有的改了行。从那以后,一切都改用小规模进行,没有大规模的制作了。失了中心,处处都是顽强的竞争。马德兰先生曾主持一切,从中指挥。他倒了,于是每个人都为自身着想;相互倾轧的精神代替了合作的精神,粗暴代替了赤诚,相互的仇视代替了创办人对大众的关切;马德兰先生所创办的一切全乱了;大家偷工减料,产品质量降低,失去了信用;销路不畅,订货减少;工资降低,工场停工,最后便是破产。从此穷人空无所有。一切如云烟般消散。

连政府也感到在某些地方少了一根栋梁。自从那高等法院的 判决书证明马德兰先生和冉阿让确是同一个人以后,不到四年, 滨海蒙特勒伊一县的收税的费用就增加了一倍,维莱尔先生也曾 在一八二七年二月把这种情形在议会里提出过。

在说下去之前,我们不妨比较详细地谈一件怪事,这桩怪事几乎是同时在孟费 发生的,并且和公安人员的推测不无暗合之处。

孟费 地方有一种由来已久的迷信,在巴黎附近,居然还有一种能够传遍一方的迷信,这事的离奇可贵就似乎在西伯利亚出现了沉香。我们是那种物以稀为贵的人。那么,让我们来谈谈孟费 的迷信。人们都相信,魔鬼远在无法考证的年代,便已选定

当地的森林作为他藏宝的地主。婆婆妈妈们还肯定说,天快黑时,在树林里那些空旷地方,时常会出现一个黑人,面貌像个车夫或樵夫,脚上穿双木鞋,身上穿套粗布褂裤,他的特点便是他不但不戴帽子,头上还有两只其大无比的角。这人经常在地上挖洞。遇见了这种事的人,有三种应付办法。第一种,是走去找他谈话。你就会看见他只不过是个普普通通的乡下人,他看起来黑,是因为天黑,他并不在挖什么洞,而是在割喂牛的草料,他的角,那也不过是因为他背上背着一把粪叉,从暮色中远远望去,那粪叉的齿就似乎是从他头上长出来的。你回到家里,一个星期内就得死。第二种办法,就是盯住他,等他挖好洞掩上土走开以后,你再赶快跑去找他挖的坑,再把它挖开来,取出那黑人必然埋在那里的"宝"。那样做,一个月以内也得死。还有第三种办法,就是绝不和那黑人谈话,也绝不望他,而是连忙逃避。就是这样一年以内也得死。

那三种办法都有不妥当的地方,还是第二种比较有利,至少可以得宝,哪怕只活一个月也值得。因此那是采用得最为广泛的办法。有些胆大的汉子,要钱不要命,据说他们曾不止一次,并且有凭有据,确实挖开那黑人所挖的洞,发了些魔鬼财。收获据说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

那些坑,经常是挖得很深的,大家费了无穷的力气,流着汗,去搜索,整夜地工作,因为那种事总是在晚上做的,衬衣汗湿,蜡烛点光,锄头挖缺,等到挖到坑底,"宝物"在握时,会发现什么呢?那魔鬼的宝藏是什么呢?是一个苏,有时是一个金币、一块石头、一具枯骸、一具血淋淋的尸体,有时是个死人,有时什么也没有。曾有人写过两句歪诗:

他在土坑里埋藏他的宝物, 古钱、银币、石块、尸首、塑像,空无所有。 到今天,据说有人还会找到一个火药瓶连带几粒子弹,有时 也会找出一副满是油污颜色黄红的旧纸牌,那显然是魔鬼们玩过 的。

并且,假如有人拿了那种牌去赌博,他一定输到精光;至于 那瓶里的火药,它准会把你的枪管炸在你脸上。

再说公安人员怀疑过,那被释放了的苦役犯冉阿让,在他潜逃的那几天里,曾在孟费 一带躲躲藏藏;过后不久,又有人注意到在同一村子里,有个叫蒲辣秃柳儿的老修路工人,在那树林里也有些"行动"。那地方的人都说蒲辣秃柳儿坐过苦役牢,他在某些方面还受着警察的监视,由于他四处找不到工作,政府便低价雇他在加尼和拉尼间的那条便路上当路工。

那蒲辣秃柳儿是被当地人另眼相看的,他为人过于周到,过于谦卑,见了任何人都连忙脱帽,见了警察更一面哆嗦着一面送 笑脸,有些人说他很可能和某些匪徒有联系,怀疑他一到傍晚便 在一些树从角落里打埋伏。他唯一的嗜好是喝酒。

#### 一般人的传说是这样的:

近来蒲辣秃柳儿早早收工以后,他带着他的十字镐到树林里去了。有人在黄昏时遇见他在那些最荒凉的空地里,最深密的树丛里,似乎在寻什么似的,有时也在地上挖洞。那些过路的婆婆妈妈们撞见了他,还以为是撞见了鬼,过后才认出是蒲辣秃柳儿,却仍旧放心不下。蒲辣秃柳儿,却极旧放心不下。蒲辣秃柳儿似乎也很不喜欢遇见那些过路人。他有意地躲避人们,他显然有不可告人的目的。

村子里有些人说:"很明显,魔鬼又出现过了。蒲辣秃柳儿看见了他,他在找魔鬼的宝物。老实说,他要是能捉到个鬼王就算是了不起了。"一些人还补充说:"不知道结果是蒲辣秃柳儿捉鬼,还是鬼捉蒲辣秃柳儿。"那些胆小的老太婆画了许多十字。

过些时候,蒲辣秃柳儿在那树林里的勾当停下来了,照旧规 规矩矩做他的路工工作。大家也就不再提它了。

有些人却仍在思前想后,认为那里面完全不是什么古代传说中的那种虚无缥缈的宝藏,而是一笔实在地道的横财,那里面的秘密,一定还只被那路工发现了一半。"心里最痒"的人是一个小学老师和客店老板德纳第,那小学老师和任何人都有交情,对于蒲辣秃柳儿也不惜结为朋友。

"他坐过苦役牢吗?"德纳第常说,"哼!我的天主!谁也不知道今天有谁会坐牢,也没有人知道明天谁会去坐牢。"

有一天晚上,那小学老师说要是在从前,官家早去调查蒲辣 秃柳儿在树林里做的那些事了,一定也向他了解过,必要时或许 还要动刑,蒲辣秃柳儿可能也就供了,他决受不了。

"我们给他来一次酒刑。"德纳第说。

他们四个人一道,请那路工喝酒。蒲辣秃柳儿大喝了一阵,说话却不多。他以高超的艺术和老练的手法和他们周旋,既能像醉鬼那样开怀畅欢,也能像法官那样沉默寡言。但是德纳第和那小学老师一再提问,把他无意中透露出来的几句令人费解的话前后连贯起来,紧紧向他追逼,他们已了解到这样一些情况:

有一天早晨,蒲辣秃柳儿在拂晓时去上工,看见在树林的一角,一丛荆棘下面,有一把锹和一把镐,似乎是别人藏在那里的。同时他想到很可能是那挑水工人西弗尔爷爷的锹和镐,也就不再细想了。但是在当天傍晚,他看见一个人从大路向那树林最密的地方走去,而他自己却没有被人看见,因为有棵大树遮住了他,他发现"那完全不是个本乡人,并且还是他,蒲辣秃柳儿十分熟识的一个老相知"。据德纳第推测,"肯定是个同坐苦役牢的伙伴了"。蒲辣秃柳儿坚决不肯说出那个人的姓名。那人当时找着一包方方的,像个大匣子的东西,或是个小箱子。蒲辣秃柳儿颇为诧异。七八分钟过后,他才忽然想起要跟着那"老相知"去

看看。可是已经太迟了,那老相知已走进枝叶茂的地方,天也黑了,蒲辣秃柳儿没能跟上他。于是他决定守在树林外边观察。"月亮上山了。"两三个钟头过后,蒲辣秃柳儿看见他那老相知又从树丛里出来,但是他现在扛的不是那只小箱,而是一把镐和一把锹。蒲辣秃柳儿让那老相知走了过去,并没有想要去和他找交道,因为他心想那人的力气比他大三倍,还拿着镐,假如认出了他,并且发现自己已被人识破,就很可能揍死他。蒲辣秃柳儿又猛然想起早晨藏在那荆棘丛中的锹和镐,他跑去一瞧,但是锹和镐都不在了。他从而作出结论,认为他那老相知在走进树林以后,便用他那把镐挖了一个坑,把他那箱子埋了下去,又用锹填上土,掩了那坑。那箱子太小,装不了一个死人,那么它装的一定是钱了。因此,他要找。蒲辣秃柳儿已把整个树林都研究、猜测、搜索过了,凡是有新近动土迹象的地方他都翻看过。可是毫无所得。

他什么也没有"逮住"。在孟费 也就没有人再去想它了。 不过还有几个诚实的老婆子在说:"可以肯定,加尼的那个路工 决不会无缘无故地费那么大劲,魔鬼一定又来过了。"

Ξ

就那一年,一八二三年的十月底,土伦的居民都看见战船"俄里翁号"回港;那条战船日后停在布雷斯特充当练习舰用,不过当时隶属于地中海舰队,因为受了大风灾的损害,才回港修理。

那条巨舰在海里遇了风灾,损伤严重,在驶进船坞时费了很大的劲。我已记不起它当时挂的是什么旗,它照例应当接受那十一响礼炮,它也一炮还一炮,总共是二十二炮。礼炮,是王室和陆海军的礼节,是互致敬意的轰鸣,军容的标志,船坞和炮垒的规定,日出日落,开城关城,诸如此类的事,都得由所有的炮垒

和所有的战船鸣炮致敬;有人计算过,文明世界在整个地球上鸣放礼炮,每二十四小时要放十五万发,它们毫无一点用处。按每发六法郎计算,每天就是九十万法郎,每年三千万,全化成了一缕青烟。这不过是件小事。与此同时,大量穷人却死于饥饿。

一八二三年是复辟王朝所谓的"西班牙战争时期"。

西班牙战争,是由路易十四后代中的一些王爷所发动的、由 当年拿破仑部下的一些将军所导演的。它有这样一种不幸的特 性:既不能和前人任何伟大的军事行动相比,也不能和前人任何 伟大的政治策略相提并论。

有几次战役是严肃的,例如占领特罗卡德洛,便是一次比较壮丽的军事行动;可是,从总的说来,我们再重复一次,那次战争中的号角既然吹得不响亮,整个动机即暧昧不明,历史也就证实了法兰西确实是难于接受那种似是而非的光荣。西班牙的某些奉命守土的军官,显然是退让得太轻易了,令人想起贿赂在那种胜利当中所起的腐蚀作用;似乎我们赢得的不是战争,而是争取了一些将军,以致胜利回国的士兵羞惭满面。那确是一次丢人的战争,旌旗掩映中透露出金钱的威力。

在一八〇八年轰轰烈烈攻破萨拉戈萨的士兵们,到了一八二三年,看见那些要塞都轻易开门投降,他们都皱起了眉头,叹惜自己没有遇到英勇的帕拉福克斯。法兰西的性格欢迎对手是一个勇士,而不是一个懦夫。

还有一点更为严重,值得强调的是那次战争在法国,既伤害了尚武精神,也激怒了民主思想。那是一种奴役人民的事业。法国的士兵都接受民主思想,但是在那次战役里,它的任务却是要把枷锁强加在别人的身上。这是一种可耻的不合情理。法兰西的使命是唤醒各族人民的心灵,并不是加以压制。自从一七九二年以来,整个欧洲的革命都是和法国革命分不开的,自由之光从法兰西辐射出去,犹如日光的照耀。只有有眼无珠的人才会瞧不

见!这话是波拿巴说的。

一八二三年的战争是对善良的西班牙民族的暴行,同时对法 兰西革命也是一种伤害。而那种侵犯别人的丑恶暴行,却是法兰 西犯下的,并且是强暴的侵犯,因为一切军事行动,除了解放战 争以外,全是强暴的侵犯。军队是一种奇怪的杰作,是由无数薄 弱意志综合而成的力量。战争是人类在不由自主的情况下对人类 进行侵犯的行为。

对波旁王族来说,一八二三年战争正是他的致命伤。他们以为那次战争是一种胜利。他们完全没有看出用强制方法扼杀一种思想的危险。他们是那么天真,竟会错误到想用犯罪的方法来加强自己统治的力量,而不知道罪行只能大大削弱自己。小丑的伎俩已经渗透了他们的政治。新的革命已经在一八二三里发芽。西班牙战役在他们的内阁会议上成了武力成功或神权优胜的论争点。法国既然能在西班牙恢复王权"至尊"的地位,在自己国内自然也就可以恢复君主的专制。他们把军人的服从误认为国民的同意,那是一种可怕的错误。那种信任便是王位倾覆的根源。在毒树的阴影下和军队的阴影下,都不是酣睡的地方。靠武力去征服是不会长久的。

我们回来谈那战船"俄里翁号"。

当亲王统帅率领的军队正在作战时,有一队战船也正穿渡地中海。我们刚才已经说过,"俄里翁号"正是属于那一舰队的,由于海上的风暴,已经驶返十伦港。

一条战船在港内出现,就有一种说不出的吸引群众力量。那 是因为那东西确是伟大,群众所喜爱的也正是伟大的东西。

战船可以显示出人力和天工的极宏伟的结合。

战船同时是由最重和最轻的物质构成的,因为它和固体、液体、气体三种状态的物质都发生关系,又得克服那三种中的每一种。它有十一个铁爪,用以抓住海底的岩石,它比蝴蝶还有更多

的翅膀和触须,借以伸入云端,招引风力。那一百二十门大炮,似乎是奇大的号筒,既便和雷霆相比,也无逊色。海洋想使它在那千里一色的惊涛骇浪中迷失方向,可是船有它的灵魂,有它那只始终指向北方,替它担任向导的罗盘。在黑夜里,它有代替星光的探照灯。这样,它有帆、索以御风,有木以防水,有铁、铜、铅以防礁,有灯光以防黑暗,有舵以防茫茫的大海。

假如有人要见识见识战船的庞大究竟达何程度,他只须走进布雷斯特或土伦的那种有顶的六层船坞。建造中的战船。似乎是罩在玻璃罩里似的。那条巨梁是一根挂帆的横杠,那根倒在地上望不见头的柱子是一根大桅杆。从它那深入坞底的根算起,直达那伸在云中的尖端,它有六十脱阿斯长,底的直径也有三尺。英国的大桅杆,从水面算起,就有二百十七英尺高。我们前一辈的海船用铁缆,我们今天的海船用铁链。拿一艘有一百门炮的战船来说,单是它的链子堆起来说有四尺高,二十尺长,八尺宽。并且造那样一条船,需要多少木料呢?三千立方公尺。那是整个森林在水上浮动。

此外,我们还得注意,我们在此地谈的只是四十年前的战船,简单的帆船。蒸汽机在当时还处在简单的阶段,后来才出现那种巧夺天工的新式军舰。到今天,比方说,一条机帆两备、具有螺旋推进器的船,那真是一种惊人的机器,它的帆的面积达三千平方公尺,汽锅有二千五百匹马力。

不用说这些新奇迹,克里斯长夫·哥伦布和吕泰尔所乘的古代船舶就已是人类的伟大杰作了。它有用不完的动力,犹如太空中有无限的气流,它把风兜在帆里,在茫茫大海中从不迷失方向,它乘风破浪,来往自如。

但是有时也会忽然起一阵狂风,把那六十尺长的帆杠麦秸似的一折两段,把那四百尺高的桅杆吹得像根芦苇,反复摇晃;体重万斤的锚,也会在狂澜中飘荡翻腾,魔怪似的大炮,发出了悲

哀的吼声,但是黑夜沉沉,海天寥廓,炮声随风消失,四顾茫茫;那一切威力,那一切雄姿,都沉没在另一种更高更大的威力雄姿下面了。

人们见一种强盛的力量忽然衰弱下去,总不免黯然深思。因 而海港边常有无数闲人,围着那些奇巧的战舰和航船,伫立观 望,连他们自己也无法很好说明这究竟是为了什么。

所以每天从早到晚,在土伦的那些码头、堤岸、防波堤上,都站满了成群的无所事事的人和吊儿郎当的人,照巴黎人的说法,他们的正经事便是看"俄里翁号"。

"俄里翁号"是一条早已有毛病的船。在它已往的历次航行中,船底上已结聚了层层的介壳,以致它航行的速度降低了一半,去年又曾把它拖出水面,剔除介壳,随后又下海了。可是那次的剔除工作损伤了船底的螺栓。它走到巴利阿里群岛时,船身裂开了,由于当时的舱还没有用铁皮铺底,那条船便进了些水。一阵暴风吹来,使船头的左侧和一扇舷窗破裂,并且损坏了前桅绳索的栓柱。由于那些损害,"俄里翁号"又驶回了土伦港。

它停在兵工厂附近,一面调整设备,一面修理船身。在右舷 一面,船壳没有受伤,可是为了使船内部的空气流通,依照习惯,揭开了几处舷板。

有一天早晨,观众们目击了一件意外的事。

当时海员们正忙着上帆。负责管理大方帆右上角的那个海员忽然失了平衡。他身体摇晃不定,挤在兵工厂码头上的观众们齐声叫喊,只见他头重脚轻,绕着那横杠打转,两手临空;他在倒下去时,一手抓住一根踏脚的绳环,另一只手也立即一同抓住,便那样悬在空中。他下面的深海,使他头晕目眩。他身体落下时的冲力撞着那绳子在空中强烈摆动。那人吊在绳的末端,荡来荡去就像投石带上的一块石子。

去救他吧,就得冒生命的危险,好不吓人。船上的海员们全

是些新近招来当差的渔民,没有一个敢挺身救险。那时,那不幸的帆工渐渐没有了力气,人们看不见他脸上的痛苦,却都看得出他四肢的疲乏。他两臂直直地吊在空中,抽搐。他想向上攀援,可是每一次用力,都只能增加那绳子的动荡。他一声也不喊,恐怕耗费气力。大家都眼望着他不久就要松手放弃绳子,所有的人都不时把头转过去,免得看见他下落时的惨象。有时人的生命常常会系在一小段绳子、一根木竿、一根树枝上,眼见一个活生生的人,似乎一个熟了的果子似的,离开树枝往下落,那真是惨不忍睹。

大家忽然看见一个人,矫捷像一只猫一样地在帆索中间攀登 直上。那人身穿红衣,这是苦役犯的标志,他戴一顶绿帽,那就 是终身苦役犯了。攀到桅棚上面时,一股风吹落了他的帽子,露 出了一头白发,他原来已不年轻。

那确实是一个苦役犯,他被调来船上工作代替狱中苦役,他在刚刚出事时便已跑去找那值班军官,正在全船人员上上下下都惊慌失措束手无策时,他已向军官提出,让他献出生命救那帆工。军官只点了一下头,他就一锤敲断了脚上的铁链,取了一根绳子,飞上了索梯。当时谁也没有注意他那条铁链怎么会那样容易一下便断了。只是在事后大家才回忆起来。

一眨眼,他已到了那横杠上面。他停了几秒钟,仿佛是在估计那距离。他望着那挂在绳子末端的帆工在风中飘荡,那几秒钟,对在下面观望的人来说,竟似乎是几个世纪似的。后来,那苦役犯两眼望着天空,向前走上一步。观众们这才喘了口气。大家望见他顺着那横杠一气向前跑去。跑到杠端以后,他把带去的那根绳子一头结在杠上,一头让它往下垂,接着两手握住绳子,顺势滑下,当时人人心中都有一种说不出的焦急,现在临空悬着的不是一个,而是两个人了。

似乎是一个蜘蛛刚捉住一只飞虫,不过那是只救命的蜘蛛,

而不是来害命的。万众的目光全都盯着那两个人。谁也没有喊一声,谁也没说话,大家全皱着眉头一齐战栗。谁也不肯吐一口气,仿佛吐气会增加风力,会使那两个不幸的人更加飘荡不定。

那时,苦役犯已滑到海员的身边。这正是时候,假如再迟一分钟,那人力气用尽,就会落进深渊;苦役犯一手抓住绳子,一手用那绳子把他紧紧系住。随后,大家望着他重上横杠,把那海员提上去;他又扶着他在那上面立了一会,好让他恢复气力,随后,他双手抱住他,踏着横杠,把他送回桅棚,交给他的伙伴们。

这时,观众齐声喝彩,有些年老的看守还淌下眼泪,码头上的妇女都互相拥抱,所有的人都带着激发出来的愤怒声一齐喊道:"应当赦免那个人"。

而他呢,那时是遵守规则的,立即下来,赶快归队去干他的苦活。为了早些归队,他顺着帆索滑下,又踏着下面的一根帆杠向前跑。所有的人的眼睛都跟着他,或许他疲倦了,或许他眼花,大家看见他仿佛有点迟疑,有点摇晃。一时,大家全慌了,观众突然一齐大声叫了出来:那苦役落到海里去了。

那样摔下去是很危险的。当时有一条轻巡洋舰"阿尔赫西拉斯号"停泊在"俄里翁号"旁边,那可怜的苦役犯正掉在那两条船的中间。可怕的是他会被冲到这一条或那一条船的下面去。四个人连忙跳上一条舢板。观众也一齐鼓励他们,所人的心又焦急起来了。那个人再没有浮上水面。他落到海里,水面上没起一丝波纹,这就似乎是落进一个油桶似的。大家从水上打捞,也潜到海底寻找。但毫无下落。大家一直找到傍晚,尸体也同样找不到。

第二天, 土伦的报纸上, 登了这样几句话:

一八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昨天,有个在"俄里翁

号"船上干活的苦役犯,在救了一个海员回队时,落在海里淹死,没能找到他的尸体。据推测,他或许陷在兵工厂堤岸尽头的那些尖木桩下面。那人在狱里的号码是九四三〇,名叫冉阿让。

#### 第三卷 完成他对死者的诺言

孟费 位于利弗里和谢尔之间,在乌尔克河与马恩河那片高原的南麓。今天,这已是个相当大的市镇了,全年都一样,到处是粉墙别墅,星期日更有兴高采烈的士绅们。一八二三年的孟费

却没有这样多的粉墙房屋,也没有这样多的得意士绅。那还只是个林木中的乡村。当时零零落落只有几所像样的房屋,气势开阔宽敞,有盘花铁栏杆环绕着的阳台,长窗上的小块玻璃在白漆的百叶窗上映出深浅不同的绿色,可以看出,那些房屋是前一世纪留下来的。但是孟费 还仍旧只是个村子。想安居的商人和爱好山林的雅士们还没有发现它。那是一片平静宜人,不在任何交通线上的地方,那里的人都过着物价低廉、生计容易、丰衣足食的乡村生活。美中不足是地势较高,水源缺乏。

人们得走一段相当远的路去打水。村里靠近加尼那头的居民要到林里一处那幽胜的池塘边才能取到水;住在礼拜堂附近靠谢尔那边的人,必须到孟费 约莫一刻钟路程的半山腰里,才能从一处小泉里取得饮水。

因此水的供应对每一家来说都是件相当辛苦的工作。那些大户人家,贵族阶级,也就是德纳第客店所属的那个阶级,通常用一文钱向一个挑水为业的老汉换一桶水,那老汉在孟费 卖水,每天大致可以赚八个苏;但是他在夏季只工作到傍晚七点,冬季只工作到五点;天黑以后,当楼下的窗子都关上时,谁没有水喝就得自己去取,要么就不喝。

那正是小珂赛特最害怕的事,那个可怜的小姑娘,珂赛特在 德纳第夫妇的眼里是有双重用处的:他们既可以从孩子的母亲方 面得到钱又可以从孩子方面得到劳力。因此,当她母亲完全停止寄钱以后德纳第夫妇却仍扣留珂赛特。她替他们省下了一个女工。她的地位是那样,每逢需要水时,她便得去取。那孩子每次想到在黑夜里摸到泉边取水,便胆战心惊,所以她十分留意,从不让东家缺水。

在孟费 ,一八二三年的圣诞节过得特别热闹。初冬天气温 和,没有冰冻,也还没有下雪。从巴黎来了几个耍把戏的人,他 们得了乡长先生的许可,在村里的大街上搭起了板棚,同时还有 一帮走江湖的商贩,也得到同样的同意在那礼拜堂前面的空坪上 搭了一些临时铺面,并且一直延伸到面包师巷里,德纳第的客店 正是在那条巷子里。所有的客店和酒店都挤满了人,给这清静的 小地方带来了一片热闹欢腾的气象。陈列在空坪上的那些光怪陆 离的东西中,有个动物陈列馆。那里有几个小丑,真不知道那些 人是从什么地方来的,衣服破烂,相貌奇丑,他们在一八二三年 便已拿着一头巴西产的那种吓人的秃鹫给孟费 的乡民看,那种 秃鹫的眼睛恰似乎一个三色帽徽,王家博物馆直到一八四五年才 弄到那样一只。自然科学家称那种鸟为卡拉卡拉:波利波鲁斯, 属于猛禽类,鹰族。村里有几个善良的退伍老军人,波拿巴的旧 部,走去看了那只鸟,对拿破仑的怀念之情油然而起。耍把戏的 人宣称那三色帽徽式的眼睛是一种独一无二的现象,是慈悲的天 主专门为他们那动物陈列馆创造出来的。

就在圣诞节的那天晚上,几个赶车的货郎,正在德纳第客店的那间矮厅里围着桌上的四五支蜡烛,坐着喝酒。那间厅,和所有酒食店的厅堂一样,有桌子、锡酒罐、玻璃瓶、喝酒的人、吸烟的人,烛光暗淡,语声喧杂。但是一八二三那一年,在有产阶级的桌子上,总少不了两件时髦东西:一个万花筒和一盏闪光白铁灯。德纳第大娘正在一只火光熊熊的烤炉前准备晚餐,德纳第老板陪着他的客人喝酒,谈着政治。

那些谈话的主要内容是关于西班牙战争和昂古莱姆公爵先生的,从那一片喧杂的人声中也会传出一两段富有地方色彩的谈论,例如:

"靠楠泰尔和叙雷讷一带,酒的产量相当高。原来估计只有十成的,却产了十二成。流出的汁水十分多。""但是葡萄不见得熟吧?""那些地主的葡萄不到熟就得收。要是收熟的,一到春天,酒就要起垢。""那么,那些酒都是淡酒了?""比此地的酒还淡。葡萄还是绿的就得摘……"

或是一个磨坊工人喊着说:

"口袋里的东西我们负得了责吗?那里面全是小颗小颗的杂种,没法去皮,我们没法开那种玩笑,只好把它们一同送进磨子里去,里面有稗籽、茴香籽、瞿麦籽、鸠豆、麻籽、嘉福萝籽、狐尾草籽,还有一大堆其他的玩意儿,还不算有些麦子里的小石子,尤其是在布列塔尼地方的麦子里,小石子特别多。我真不爱磨布列塔尼麦子,似乎锯木板的工人不爱锯有钉子的木料一样。您想想那种磨出来的灰渣子吧。但是人家还老埋怨说面粉不好。他们不了解情况。那种面粉不是我们的错误。"

在两个窗口间,有一个割草工人和一个场主坐在桌旁,正在 商量来春草场的工作问题,那割草工人说:

"草湿了,一点坏处也没有,反而好割。露水是种好东西, 先生。没有关系,那草,您的草,还嫩着呢,不好办。还是那样 软绵绵的,碰着刀口就低头……"

珂赛特待在她的老地方,她坐在壁炉旁一张切菜桌子下面的横杆上。她穿的是破衣,赤着脚,套一双木鞋,凑近炉火的微光,在给德纳第家的小姑娘织绒线袜。有一只小猫儿在椅子下游戏。可以听到隔壁屋子里有两个孩子的清脆的谈笑声,这是爱潘妮和阿兹玛。

壁炉角上,挂着一根皮鞭。

有个很小的孩子的哭声不时从那房里的某处传到餐厅,在那片嘈杂声中显得又高又细。那是德纳第大娘前两年冬天生的一个小男孩,那小男孩已经三岁刚过一点,母亲喂他奶,可是不爱他。她常说:"不知为什么,恐怕这是天冷的影响"。当那小把戏的急叫使人太恼火时,德纳第便说:"你的儿子又在鬼哭神号了,去看看他要什么。"妈妈回答说:"不管他!讨厌的东西。"那没人管的孩子继续在黑暗中叫喊。

\_

在这部书里我们还只见过一下德纳第夫妇的侧影,现在应当在那夫妻俩的前后左右,从各方面去看个清楚。

德纳第刚过五十岁,德纳第大娘将近四十,因此他们夫妻 俩,从年龄上说是合适的。

读者和德纳第大娘有过初次的会见,现在应当还有一些印象,记得她是个身材高大、头发淡黄、红皮肤、肥胖、多肉、肩宽腰肥、魁梧奇伟、行动矫健的妇人,我们曾经说过,市集上常有那种巨无霸似的蛮婆,头发上挂着几块铺路的石块,在人前仰身摆弄,德纳第大娘便是属于那一类型的。她在家里照顾一切,整理床榻,打扫房屋,洗衣,煮饭,威风八面,横冲直撞。她唯一的仆人就是珂赛特,一只伺候大象的小老鼠。只要她开口,窗玻璃、家具、人,一切都会震动。她的那张宽脸生满了雀斑,看去就像个漏勺。她有胡子。简直是那种扮成姑娘的彪形大汉。她骂人的本领特别高强,她夸口自己能一拳打碎一个大核桃。假使她没有读过那些三流小说,假使那母夜叉不曾从那些奇书里学到一些娇声媚态,谁也不会想到她是个妇人。德纳第大娘是那种多情女子和泼辣婆的混合体。她说话,像个流氓;她喝酒,像人赶骡的车夫;她摆布珂赛特时是个刽子手。她在休息时,嘴角还露出一颗獠牙。

德纳第却矮小、瘦弱、青脸、棱角分明、貌似多病而完全健 康,他那种表里不一的性格从这里已开始表露。他为了防备他人 而脸上经常带笑,几乎对所有的人,即使对一个向他讨一文钱的 乞丐。即使他不给钱也都客客气气。他目光柔滑像一个黄鼠狼, 面貌温雅如文人。他的殷勤,表现在喜欢陪着车夫们喝酒。谁也 不曾灌醉过他。他经常抽根大烟斗。穿件粗布罩衫,罩衫下是一 身旧黑衣裤。他自以为爱好文学和唯物主义。有些人的名字他时 常挂在嘴边、作为他东拉西扯时的引证,伏尔泰、雷纳尔、帕尔 尼,而且,说也奇怪,还有对奥古斯丁。他自称有"一套"理 论,其实完全是骗人的东西,只能说他是个贼学家。他妄称自己 有过汗马功劳,常说得天花乱坠,告诉别人说他在滑铁卢战争时 是某个第六或第九轻骑队的中士,他单独抵抗一个中队杀人不眨 眼的骑兵,用自己的身体掩护过一位"受了重伤的将军",并且 把他从枪林弹雨中救了出来。因此,在他的门窗上才会有那么一 块炮火连天的招牌,地方上的人这才称他那客店为"滑铁卢中士 客寓"。他是自由主义者、古典主义者、波拿巴的崇拜者。他曾 经申请参加美洲殖民组织。村里的人说他受过传教的教育。

我们认为他只在荷兰受过当客店老板的教育。这一背景复杂的败类,恬不知耻地经常在国境上,随时见风使舵,在佛兰德他便自称为来自里尔的佛兰德人,在巴黎便自称为法国人,在布鲁塞尔便自称为比利时人。他在滑铁卢的英勇是我们熟悉的。我们知道,他多少夸大了些。社会风波的一起一伏,人世沧桑的曲折变化都成了他谋生的机会,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那个风狂雨疾的日子里,德纳第正是我们先头说过的那种以随军小贩为名进行偷盗的货色,一路窥伺和这些人做点买卖,从那些人偷点东西,老婆孩子一家人全坐上破车,跟着上前线的队伍沿途滚进,凭着自己的本能,始终尾随着打胜仗的军队。那次战役后,他有些"油水",便来到孟费 开客店。

那种油水,无非是些钱包和表、金戒指和银十字架,是他在 秋收季节从布满尸体的田地里获得,数字不大,对这位以随军小 贩身分发家的客店老板来说并没有多大帮助。

在德纳第的动作中有种说不出的直线条味道,他咒骂时的语调更会使人想起兵营,画十字时的神气也会使人想起教士培养所来。他能说会道。喜欢人们认为他博学多才。但是一个小学教师也会发现他常"露马脚"。他在给顾客开帐单时也要舞文弄墨,但是有知识的人有时会在那上面发现别字。德纳第为人阴险,好吃,游手好闲,很能交际,对家里女佣人他不难说话,因而他的太太干脆不雇女佣人。那泼辣婆娘醋劲大。她觉得她那枯黄干瘪的矮男人可以成为一切女人艳羡的对象。

德纳第的特点是精细阴险,四平八稳,是个稳扎稳打的恶棍。那种人最恶劣,因为他外表上善良而内心狡诈。

德纳第很少像他妻子那样发脾气,但是万一发作,他是狠到极点的,因为他仇视全人类,因为他心里燃烧里满满一炉怨恨的火,因为他是爱报复的那种人,把自己所遭遇的一切,例如合法的要求,生活中的一切失意、破产受苦受穷的事,都怨到自己所接触的人身上,并且随时准备从任何一个落到他手中的人身上取得赔偿,因为那股怨气一直在他的心里膨胀,在他的嘴里和眼里燃烧。谁撞在他的怒火上就得遭殃。

德纳第的长处,是很谨慎,很有眼力,说话有分寸并且总是 保持高度警惕。德纳第的身上有政客的素质。

初次走进客店的人见到德纳第大娘总说:"这一定是这家人的主人了。"其实不是那回事。她连主妇也不是。主人和主妇,全是她丈夫。她执行他的命令。他有一种连续不断的无形的磁力在操纵指使。他说的每一个字都是命令,有时甚至只须丢个眼色,那头大象便惟命是从了。德纳第在他婆娘心中是个独特的主宰,她自己也不清楚究竟是为什么。她自有一套做人的道德标

准,她从来不为一件小事而和"德纳第先生"发生争执,甚至连那样的想法也不会有的,无论发生什么事,他从不当着众人使她丈夫丢面子。他从不犯妇女常犯的那种"出家丑"的错误,用议会的用语来说,就是所谓"揭王冠"的那种错误。尽管他们和睦相处在一起只不过是更多地做坏事。但是德纳第大娘对她丈夫却非常崇拜。那座哼哈咆哮的肉山竟会在一个瘦小专制魔王的小手指下移动,那真算得上壮观。德纳第使人看不透,因而在他们夫妇间产生了那种绝对的主奴关系。某些时候,他是她的一盏明灯,有时候,她又觉得他是一只魔掌。

这个妇人非常丑恶,她只爱她自己的孩子,她只怕她自己的 丈夫。她作了母亲,只因为她是个哺乳动物。况且她的母爱还只 局限在她的两个女儿身上,从不喜欢男孩,我们以后还会谈到这 种情形。至于德纳第先生,只有一种愿望:发财。

他在发财方面毫无成就。似乎英雄无用武之地。德纳第在孟 费 已到囊空如洗的地步,要是那流氓到了瑞士或比利牛斯,他 或许早已成为百万富翁了。可是命运既已把这客店老板安顿在这 里,他就得在这里受穷。

这里所说的"客店老板",当然是说德纳第,并不是指所有的客店老板。

就在一八二三那一年,德纳第欠了一千五百法郎左右的紧急 债务,使他日夜不安。

无论德纳第的命运是怎样一贯地不幸,他本人却有为清醒,能以最透辟的眼光和最现代化的观点去理解待客问题。野蛮人把待客作为一种美德,而文明人则使它成为一种交易。此外,他还是一个出色的猎人,他是人所共知的神枪手。他有时会露出一种阴险的泰然自若的冷笑。

他那些做客店老板的理论,有时会突然从他头脑里闪现出来。他常把职业方面的一些秘诀灌输到他女人的脑子里。有一

天,他咬牙切齿地向她低声说:"一个客店老板的任务便是把肉渣、光、火、脏被单、女佣人、跳蚤、笑脸卖给任何一个客人;拉客,把小钱包挤空,斯斯文文地把客人的大钱包变小,恭恭敬敬地伺候出门的一家人,剥男人的皮,拔女人的毛,挖孩子的肉;所有开着的窗、关着的窗、壁炉角落、围椅、靠椅、圆凳、矮凳、鸭绒被、棉絮褥子、草荐都能赚钱;照镜子也得收钱,应当想出五十万个鬼主意,要来往的客人把钱都花光,连他们的狗吃掉的苍蝇也得付钱!"

这两个男女是一对一唱一随的尖刁鬼和女瘟神,是一对丑毛 驴和劣马。

丈夫在挖空心思想办法时,德纳第大娘,却不去想那些还没有登门的债主,她对过去和将来都不去想,只知道放开胸怀过着目前的日子。

那两口子的情形便是如此。珂赛特活在他俩中间。受着两方面的压力,就像同时受到磨盘的挤压和铁钳的撕裂的小动物,那 汉子和那婆子各有一套不同的作风,珂赛特遍体鳞伤,那是那婆子打的,她赤脚过冬,则是那汉子节俭的结果。

珂赛特上楼,下楼,洗,刷,擦,扫,跑,忙,喘,搬重东西,一个骨瘦如柴的孩子得做各种笨重的工作。绝对得不到一点怜惜,却有个蛮不讲理的老板娘,有个毒如蛇蝎的老板。德纳第家的客店就似乎是个蜘蛛网,珂赛特在那上面发抖。那缺德的人家对她进行迫害,她仿佛是一只为蜘蛛服务的苍蝇。

那可怜的孩子,没有反应,整天一声也不响。

Ξ

珂赛特,尽管还只有八岁,但她受过那么多的苦,所以当她 发愁时那副苦相已像个老太婆了。

她有个黑眼眶,那是德纳第大娘一拳打出来的,德纳第大娘

#### 还时常指着说:

"这丫头真难看,老瞎着一只眼。"

新来了四个旅客。

珂赛特当时想的是天已经黑了,却又突然来了四个客人,她得立即去把那些房间里的水罐和水瓶灌上水,但水槽里已经没有水了。

幸而德纳家的人不大喝水,她又稍稍放心了一些,那些人尽管口渴,可是都想喝酒,要是有个人要喝水,那些人都会觉得他是个笨蛋。但是那孩子还是紧张了一阵子:炉上一口锅里的水开了,德纳第大娘揭开了锅盖,又拿起一只玻璃怀,急急忙忙走向那水槽。她拧开水龙头,那孩子早已抬起了头,注视着她的一举一动。一线细水从那龙头里流出来,注满了那杯子的一半。"哼,"她说,"没水了!"接着,她没有说什么。那孩子大气也不敢出。

"就这样吧!"德纳第大娘一面望着那半杯水,一面说,"这样大概也够了。"

珂赛特照旧干她的活,但是在那一刻钟里,她觉得她的心就 像一个皮球,在胸腔里直跳。

她一分一秒地数着时间,恨不得一下子便到了第二天的早 晨。

不时有一个酒客望着街上大声说: "黑得简直像个洞!"或是说: "只有猫儿才能在这种时刻不带灯笼上街!" 珂赛特听了心惊肉颤。怕让她去打水。

忽然有一个要在那客店里过夜的货郎走进来,大声说:

- "你们没有给我的马喝水。"
- "给过了,早给过了。"德纳第大娘说。
- "我说您没有给过,大娘。"那小贩说。 珂赛特从桌子底下钻出来。

"呵,先生,确实是给过了,"她说,"那匹马喝过了,在桶里喝的,喝了满满一桶,是我送给它喝的,我还和它说了许多话。"

那不是真话,珂赛特在说谎。

"这小妞还只有一个拳头大却已会撒这种弥天大谎了,"那小贩说,"小妖精!我告诉你,它没有喝。喝没喝水,吐气的样子就不一样,我一眼就看得出来。"

珂赛特继续争辩,她急了,嗓子都僵了,话都说不清楚,别 人几乎听不清她在说什么:

- "而且它喝得很饱!"
- "够了,"那小贩动气了。"没有的事,快拿水给我的马喝,不要啰嗦!"

珂赛特又回到桌子下面去了。

"的确,这话有理,"德纳第大娘说,"要是那牲口没有喝水, 当然就得喝。"

接着,她四面去找。

"怎么,那一个又不见了?"

她弯下腰去,发现珂赛特蜷做一团,缩在桌子的那一头,几 乎到了酒客们的脚底下。

"你出来不出来?"德纳第大娘吼着说。

珂赛特从她那藏身洞里爬出来。德纳第大娘接着说:

- "你这没有姓名的狗小姐,快拿水去喂马。"
- "但是,太太,"珂赛特小声说,"水已经没有了。" 德纳第大娘敞开大门说:

"没有水?快去打。"

珂赛特低下头,走到壁炉角上取了一只空桶。

那桶比她还高,那孩子假如坐在里面,决不会嫌小。

德纳第大娘回到她的火炉边,拿起一只木勺,尝那锅里的

汤,一面叽里咕噜说道:

" 泉边就有水。这又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这汤不放葱还更 好些。"

随后她翻着一只放零钱、胡椒、葱蒜的抽屉。

"来, 癞虾蟆小姐,"她又说,"你回来的时候,到面包店去带一个大面包来。钱在这儿,十五个苏。"

珂赛特的围裙侧面有个小口袋,她一声不响地接了钱,赛在口袋里。

她提着桶,对着那扇敞开的大门站着不动。她似乎是在指望 有谁来搭救她。

"还不走!"德纳第大娘一声吼。 珂赛特走了。大门也关上了。

#### 兀

那一排敞篷商店,从礼拜堂一直延展到德纳第客店门前,由于有钱的人要路过那一带去参加夜半弥撒,所以那些商店都已燃起蜡烛,蜡烛的外面也都加上漏斗形的纸罩,当时有个孟费 小学的老师在德纳第店里喝酒,他说那种烛光颇有"魅力",天上没有一颗星星。

最后的一个摊子恰恰对着德纳第的大门,那是个玩具铺,摆满了晶莹耀眼的金银首饰、玻璃器皿、白铁玩具。那商人在第一排的最前面,在一块洁白的大手巾前摆了一个大娃娃,二尺来高,穿件粉红绉纱袍,头上围着金穗子,有着真头发、珐琅眼睛。这宝物在那里放了一整天,十岁以下的孩子见了没有不爱的,可是在孟费 就没有一个母亲有那么多钱,或是说有那种乱花钱的习惯,肯买来送给孩子。爱潘妮和阿兹玛在那里看了好几个钟头,至于珂赛特,的确,只敢偷偷地看一两眼。

珂赛特拿着水桶出门时,虽然她神情忧郁颓丧,却仍忍不住

去看那非凡的娃娃,望那"娘娘",照她的说法。那可怜的孩子立在那儿呆住了,她还不曾走到近处去看过那娃娃,对她来说那整个商店就像是座宫殿。那娃娃也不是一个孩子的玩具,而是一种幻象。那可怜的小姑娘一直陷在那种悲惨冷酷的贫寒生活里,现在她见到的,在她的幻想中,自然一齐成为欢乐、幸福出现了。珂赛特用她那天真悲愁的小脑瓜去估计她与那娃娃之间的距离。她向她自己说,只有王后,至少也得是个公主,才能得到这样一样"东西"。她细细端详那件美丽的粉红袍,光滑的头发,她心里在想:"这娃娃,她该多么幸福呵!"她的眼睛离不了那家五光十色的店铺。她看得眼花缭乱,以为看见了天堂。在那大娃娃后面,还有许多小娃娃,她想那一定是一些仙女仙童了。她觉得在那摊子底里走来走去的那个商人有点像永生之父。

在那种仰慕当中,她忘了一切,连别人叫她做的事也忘了。 猛然一下,德纳第大娘的粗暴声音把她拉回到现实中来:

"怎么,蠢东西,你还没有走!等着吧!等我来同你算帐! 我要问一声,她在那里干什么!小怪物,走!"

德纳第大娘向街上望了一眼,就望见珂赛特正在发呆。 珂赛特连忙提着水桶,快快地溜走了。

#### 五

德纳第客店离礼拜堂不远,珂赛特就得向谢尔方面那片树林 中的泉边取水。

她不再看商店里的东西了。只要她还走在礼拜堂附近一带地方,总还有店铺里的烛光替她照路,但是最后一个摊子的最后一点微光也终于消逝了。那可怜的孩子便完全到了黑暗中,她还得走向黑暗的更深处。她向着黑暗更深处走去。只是,因为她已经有些紧张了,所以一面走,一面竭力摇着那水桶,那样她就有一种声音和她作伴、壮胆。

她越往前走,四周也越黑。街上已经没人了。但是她还遇到一个妇人,那妇人停下来,转身望着她走过去,嘴里含含糊糊地说:"这孩子究竟去哪儿呢?难道她是个小狼精吗?"随后,那妇人认出了是珂赛特,又说:"嘿,原来是百灵鸟!"

珂赛特便那样穿过了孟费 村靠谢尔一面的那些弯曲、荒凉、迷宫似的街道。只要她还看见有人家,只要她路两旁还有墙,她就还挺大胆。有时,从一家人家的窗板缝里望见一线烛光,说明那里还有人,她的心也就安了。但是她越往前走,她的脚越似乎会渐渐地慢下来。珂赛特,当她过了最后那所房子的墙角,就忽然站住不动了。她把水桶放在地上,把两只手伸进头发,慢慢地搔着头,那是一个孩子在惊慌失措时特有的姿态。那已不是孟费 ,而是田野了。在她面前的是黑暗荒凉的旷地。她心惊胆颤地望着那漆黑一片、没有人、但或许会有鬼怪野兽的地方。她仔细看,她听到了在草丛里行走的野兽,也清清楚楚看见了在树林里移动的鬼影。于是她又提起水桶,恐怖给了她回家的勇气:"管他的!"她说:"我就说没有水就完了!"她坚决转身回孟费。

好刚走上百步,又停下来,搔着自己的头。现在出现在她眼前的是德纳第大娘,那样怒气冲天的德纳第大娘。孩子眼泪汪汪在望望前面,又望望后面。怎么办?会有什么下场?该往哪里走?在她前面有德纳第大娘的魔影,在她后面有黑夜里在林中出没的鬼怪。终于她在德纳第大娘的面前屈服了。她再走上往泉边去的那条路,并且飞快地跑起来。她跑出村子,跑进了林子,什么也不看不想,直到气喘不过来时才不跑,但也不停步。她只顾一个劲往前走,什么全不知道了。

她一面赶路,一面想哭。

在夜间,森林的簌簌声把她整个包围起来了。她不再想,也 不再看。 从林边走到泉边,只须七八分钟。珂赛特认识那条路,因为白天她常走。说也奇怪,她当时并没有迷路。她的眼睛既不向右望,也不向左望,害怕看到树枝和草丛里有什么东西。她便那样到达了泉边。

那是一个狭窄的天然水潭,二尺来深,周围生着青苔和一种名为"亨利四世的细布皱领"的草本植物,还铺了几块大石头。 水潺潺流出,形成一条溪流。

珂赛特不想歇下来喘气。当时四周漆黑什么也看不见,可是她有来这泉边的习惯。她伸出左手,在黑暗中摸索到一株斜在水面上的小槲树,那是她平日用作扶手的,她摸到了一根树枝,攀在上面,弯下腰,把水桶伸入水中。她害怕得要命,以致力气顿时增加三倍。当她那样俯身取水时,她没有注意围裙袋里的东西落在潭里了。那枚值十五个苏的钱掉下去了。珂赛特既没有看见也没有听见它落下去。她提起那水桶,放在草地上,几乎是满满一桶水。

这时,她才觉得浑身疲乏,一点力气也没有了。她很想立刻 赶回去,可是她提水时力气已经用尽了,她一步也走不动了。她 不得不坐下来。她让自己坐在草地上,蹲在那儿动不了。

她闭上眼睛,继又睁开,她不知道是为了什么,却又忍不住 那样做不可。

天空中乌云滚滚,笼罩在她头上。黑夜那副悲惨面孔在眈眈 垂视着那可怜的孩子。

那孩子神色仓皇地注视着天边的一颗巨星,感到害怕。那颗星透过一层浓雾,映出一种骇目的红光。浓雾呈黯暗的紫色,扩大了那个星的形象,似乎是个伤口在发光。

原野上吹来一阵冷风。树林里一片漆黑,高大的杈桠张牙舞 爪。枯萎丛杂的矮树在林边簌簌作声。茂盛的野草在寒风中飘摆 不定。一团团的干草在风中急走,似乎大祸将至,仓皇逃窜似

的。四面八方全是凄凉寥廓的旷地。

黑暗使人心中恐惧,人非有光不可。任何人进入黑暗都会感到心焦,黑暗时心灵也就失去安宁。当月蚀时,夜里在乌黑的地方,即使是最顽强的人也会感到心中忧虑。黑暗和树林是两种深不可测的东西。我们的幻想常以为在阴暗的深处有可怕的东西。

天边常会有一些骇人的形象。我们会感到恐惧并不住地回望。黑夜的空旷,凶恶的动物,悄立无声,走近去看时却又化为错杂散乱的黑影,摇曳的树丛,色如死灰的污池,鬼域似的阴惨,坟墓般的寂静,可能有的幽灵,神秘的树枝的垂拂,古怪骇人的光秃树身,临风瑟缩的丛丛野草,对那一切人们是无法抗拒的。大胆的人也会战栗,也会有祸之将至的感觉。人们会惴惴不安,仿佛觉得自己的灵魂已和那黑暗凝固在一起。对一个孩子来说。黑暗会使他感到一种无可言喻的恐惧。

森林就是鬼宫,在它那幽寂阴森的穹窿下,一只小鸟的振翅 声也会令人毛骨悚然。

珂赛特并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她只觉得自己被那种无边的 黑暗所控制。她当时感受的不止是恐怖,而是一种比恐怖更可怕 的东西。她打着寒噤。颤抖使她一直冷到心里,没有言语能表达 那种奇怪的滋味。她愕然睁着一双眼睛。她仿佛觉得明天晚上的 此时此刻她还必须再来此地。

于是,由于一种本能,为了摆脱那种她无法摆脱的恐惧,她高声数着一、二、三、四,一直到十,数完以后,重又开始,她那样做,可使自己对四周的事物有个真实的感觉。她开始感到手冷,那是取水时弄湿的。她站起来。即又恐惧起来了,那是一种自然的、无法克制的恐惧。她只有一个念头:逃走,拔腿飞奔,穿过林子,穿过田野,逃到有人家,有窗子、有烛光的地方。她低头看到了水桶,她又不敢不带那桶水逃,德纳第大娘的威风比这一切更可怕。她用尽力气提起那桶水。

她那样大致走了十多步,可是那桶水太满,太重,她只得把它放下来,喘了口气,再提起水桶往前走,这回比较走得久一些。但是她又非再停下不可。休息了几秒钟后,她再走。她走时,俯着身子,低着头,像个老太婆,水桶的重量把她胳膊拉得又直又僵,提水的那双湿手冻木了。她不得不走走停停,而每次停下来时,桶里的水总有些泼在她的光腿上。这一切发生在树林深处,夜间,冬季,谁也看不见的地方发生的,并且发生在一个八岁的孩子的身上。当时只有上帝见到那种悲惨的经过。

或许她的母亲也看见了, 咳!

她痛苦地呻吟着,一阵阵哭泣使她喉头哽塞,但她不敢哭,她太怕那德纳第大娘了,即使她离得很远。她常想象德纳第大娘就在她的附近,那已成了她的习惯。

但是她那样并走不了多远,并且走得很慢。她估计那走法,非一个钟头到不了孟费 ,一定会挨德纳第大娘的一顿打,她心中害怕得要命。这种害怕和独自一人的恐怖心情绞成一团。她已困惫不堪,但还没有走出林子。她走到一株熟悉的老槲树旁,作最后一次较长的休息,随后她又使出全部力气,提起水桶,鼓足勇气往前走。但是那可怜的伤心绝望的孩子不禁喊了出来。

"呵!我的天主!我的天主!"

就在一瞬间,她忽然觉得那桶一点也不重了。有一只手,在她看来粗壮无比,抓住了那桶,轻轻地就把那水桶提起来了。她抬头望。有个高大直立的黑影,在黑暗中陪着她一同往前走。那是一个从她后面走来而她没有发现的汉子。那汉子,一声不响,抓住了她手里的水桶的提梁。

那孩子并不害怕。

六

也就是在一八二三年圣诞节那天下午,有一个人在巴黎医院

路最僻静的一带俳徊了好一阵。那个人似乎是在寻一个住处,并 且喜欢在圣马尔索郊区贫苦的地带的那些最朴素的房屋面前下来 仔细地看。

那人后来确在那荒僻地区租到了一间屋子。

那人,从他的服装和神气看去,是极其穷苦而又极其整洁的,使有见识的人从心中产生一种双重的敬意,既敬其人之清贫,又敬其人之端重。他戴一顶干净的旧圆帽,穿一身已经快磨破的赭黄粗呢大衣,一件带口袋的古式长背心,一条膝头上已变成灰色的黑裤,一双黑毛线袜和一双带铜扣襻的厚鞋。他满头白发,脸上布满皱纹,嘴唇灰白,饱尝愁苦劳顿的脸色,看去似乎已是六十多的人了。但是从他那慢而稳健的步伐,从他动作中表现出来的那种饱满精神看去,我们又会觉得他还是个五十不到的人。他额上的皱纹恰到好处,使人容易发生好感。他的嘴唇嘬起,有种奇特的线条,既严肃又谦逊。他的眼睛里显出一种忧郁恬静的神情。他左手提着一个手结的毛巾小包袱,右手拿着一根木棍,似乎是从什么树丛里砍来的。那根棍是仔细加工过的,样子并不太难看。

那条路上的行人一向少,尤其是在寒冷的冬季。那个人似乎 是要避开行人,但也没有露出故意回避的样子。

那时候,国王路易十八几乎每天都要去舒瓦齐勒罗瓦。那是 他爱去游息的地方。几乎每天将近两点时,国王的车子和仪仗队 就会在医院路飞驰而过。

国王每天准时走过,对医院路而言这是件天天发生的大事。

那个穿黄大衣的行人显然不是那一区的人,也很可能不是巴黎人,因为他不知道这一情况。当国王的车子在侍卫骑兵的护卫下,从妇女救济院转进医院路时,他见了有些诧异,并且几乎吃了一惊。当时那巷子里只有他一人,他连忙避开,立在一堵围墙的墙角后面,但已被卫队长哈福雷公爵先生看见了。也有一些警

察也注意到他,有个警察奉命去跟踪他。可是那人已隐到僻静的小街曲巷里去了,后来天色渐黑,警察便没能跟上他。

那个穿黄大衣的人摆脱了警察的追踪以后便加快脚步,但仍随时警觉地往后望,看看是否还有人跟踪他。四点一刻,就是说天已渐渐黑了,他走过圣马尔丹门的剧院门口,那天正好上演《两个苦役犯》。贴在外边的那张海报引起了他的注意,所以他当时虽走得很快,但仍停下来看了一遍。一会儿过后,他便到了小板巷,走进锡盘公寓里的拉尼车行办事处。车子四点半开出。马全套好了,旅客们听到车夫的叫唤,都连忙爬上那辆马车的铁梯。

#### 那个人问道:

- "还有位子没有?"
- "只有一个了,在我旁边,车头上。"那车夫说。
- " 我要。"
- "请上来。"

但是,起程之前车夫对旅客望了一眼,看见他的衣服那样破旧,包袱又那么小,便要他付钱。

- "您一直去拉尼吗?"车夫问。
- "是的。"那人说。

旅客付了去拉尼的车费。

车子走动了。走出便门以后,车夫想和他聊天,可是旅客总是回答一两个字。于是车夫决定自己吹口哨,要不就骂自己的牲口。

车夫裹上他的斗篷。天冷起来了。那人却似乎丝毫没有感觉 到。大家便那样走过了古尔内和马恩河畔讷伊。

将近六点时,车子到谢尔。走到一家客马店门前时车夫便停 了车,让马休息。

"我在这儿下车。"那人说。

他拿起他的包袱和棍子,跳下车。

一会就不见了。

他没有走进那客马店。

几分钟过后,车子又在谢尔的大街上遇见了他。

车夫转过头向那些坐在里面的客人说:

"那不是本地人,因为我不认识他。看他那样子,不像是有钱人,但是花起钱来,却又不在乎,他车钱付到拉尼,但只坐到谢尔。天都黑了,所有的人家都关了门,他却不进那客店,一下子人也不见了。难道他钻到土里去了?"

那个人没有钻到土里去,他还在谢尔的大街上,快步地摸黑 往前走。还没有走到礼拜堂,他便向左拐进了去孟费 的那条乡 村公路,就像他曾经到过而且熟悉这地方一样。

他沿着那条路快步往前走。从加尼去拉尼的那条栽了树的老路和他走的那条路有一个岔路口,听见前面有人来了。他连忙躲在沟里,等那些人走过去。那种小心其实是不必要的,因为,当时是在十二月的夜晚,天十分黑。天上只隐隐露出两三点星光。

那里是个山坡。那个人并不回到去孟费 的那条路上,他向右,穿过田野,大步走向那树林。

走进树林后他放慢了脚步,开始仔细察看每一棵树,一步一步地往前走,似乎是在边走边找一样秘密的通路。有那么一会儿,他迷失了方向,停了下来,犹豫不前,接着就摸索着走一段,最后,他走到了一处树木稀疏、有一大堆灰白大石头的地方。他兴奋地走向那些石头,在黑夜的迷雾中,一一仔细察看,似乎进行检阅似的。有株生满了树瘤的大树长在那堆石头几步远的地方。他走到那棵树下面,用手去摸那树皮,似乎他要认出并数清那些树瘤的数目。

他摸的那棵树是木芩树。在那木芩树对面,有棵长了脱皮病的 栗树,那上面钉了一块保护树皮的锌皮。他又踮起脚尖去摸那块 锌皮。

接着,他在那颗大树和那堆石头之间的地上踩了一阵,仿佛要知道那地方近来是否有人动过。

踩过以后,他再辨明方向,重行穿越树林。

刚才遇见珂赛特的便是那个人。

他从一片矮树林中向孟费 走来时,望见一个小黑影在一面 走一面呻吟,把一件重东西放在地上,然后拿起来再走。他赶上 去看,那影子原来是一个提着大水桶的小孩。于是他走到那孩子 身边,一声不响,抓起了那水桶的提梁。

七

珂赛特没有害怕。

那个人和她说话。他说话声音是严肃的,几乎是低沉的。

" 我的孩子,你提的东西太重了。"

珂赛特抬起头,回答说:

- "是呀,先生。"
- "给我,"那人接着说,"我来替你拿。" 珂赛特丢了水桶。那人便陪着她一起走。
- "确实是很重。"他咬紧了牙说。

随后,他又说:

- "孩子,你几岁了?"
- "八岁,先生。"
- "你是从很远的地方这样走来的吗?"
- "从树林里泉水边来的。"
- "你要去的地方还远吗?"
- "从这个地方,怎么也还要走一刻钟。"
- 那人停了一会不开口,又突然问道:
- "难道你没有妈妈?"

"我不知道。"那孩子回答。

那人还没有来得及开口,她又补充一句:

"我想我没有妈妈。别人都有。我没有。"

过了一会,她又说:

"我想我从来就没有过妈。"

那人停下来,放下水桶,弯着腰,把两只手放在那孩子的肩上,想在黑暗中看清她的脸。

来自天空的一点暗淡的微光隐隐约约照出了珂赛特瘦削的脸庞。

- "你叫什么名字?"那人说。
- " 珂赛特。"

那人似乎触了电似的。仔细地看了她一阵。之后,他拿回了 他的手,提起水桶,又走起来。

过了一阵,他问道:

- "孩子,你住在什么地方?"
- "我住在孟费",您知道那地方吗?"
- "我们现在就是去那地方吗?"
- "是的,先生。"

他又沉默了一下,又问道:

- "是谁要你在这个时候到树林里来提水的?"
- "是德纳第太太。"

那人想尽力控制住自己,但是他的声音却抖得出奇,他说:

- "她是干什么的,你那德纳第太太。"
- "她是我的东家,"那孩子说,"她是开客店的。"
- "客店吗?"那人说,"好的,我今晚就在那里过夜。你领我去。"
  - "我们就是向那里去呢。"孩子说。

那人走得相当快。珂赛特也能跟上他。她已不再感到累了。

她不时抬起眼睛看那个人,显出一种无法言喻的宁静和信赖的神情。她感到她心里有种东西,似乎是飞向天空的希望和欢乐。

过了几分钟,那人又说:

- "难道德纳第太太家里没有女佣人吗?"
- "没有,先生。"
- "就你一个吗?"
- "是的,先生。"

谈话又停下了。珂赛特提高了声音说:

- "应当说,还有两个小姑娘。"
- "什么小姑娘?"
- "是潘妮和兹玛。"

孩子简化了为德纳第大娘所心爱的那两个浪漫的名字。

- "潘妮和兹玛是干什么的?"
- "是德纳第太太的小姐,就是说,她的女儿。"
- "她们两个又干些什么事呢?"
- "噢!"那孩子说,"她们有挺漂亮的娃娃,有各色各样装了 金的东西,花样多极了。她们做游戏,她们玩。"
  - "整天玩吗?"
  - "是的,先生。"
  - "你呢?"
  - "我,我工作。"
  - " 整天丁作吗?"

那孩子抬起一双大眼睛,一滴眼泪几乎掉下来,不过在黑暗中没有人看见,她轻声回答:

"是的,先生。"

她停了一会,又接着说:

- "有时候,我做完了事,人家允许的话我也玩。"
- "你怎样玩呢?"

"有什么玩什么。只要别人不来管我就行。可是我没有什么好玩的东西。潘妮和兹玛都不许我玩她们的娃娃。我只有一把小铅刀,这么长。"

那孩子伸出她的小指头来比划了一下。

- "那种刀切不动东西吧?"
- "切得动,先生,"孩子说,"切得动生菜和苍蝇脑袋。"

他们已到了村子里,珂赛特领着那陌生人在街上走。他们走过面包铺时,珂赛特没有想到她应当买个面色带回去。那人没有再问她什么话。只是面带愁容,一声不响。他们走过了礼拜堂,那人见了那些露天的铺面,便问珂赛特说:

- "今天这儿赶集吗?"
- "不是的,先生,是过圣诞节。" 他们快到那客店的时候,珂赛特轻轻地推着他的胳膊。
- " 先生?"
- "什么事,我的孩子?"
- "我们马上就到家了。"
- "到家又怎么样呢?"
- "现在让我来提水桶吧。"
- " 为什么?"
- "因为,要是太太看见别人替我提水,她会打我的。" 那人把水桶交还给她。不大一会,他们已到了客店的大门

 $\Box$ 

#### 八

那个大娃娃还一直摆在玩具店里,珂赛特经过那地方,忍不住斜着眼睛再看它一下,看过后她才敲门。门开了。德纳第大娘端着一支蜡烛走出来。

"啊!是你这个小叫化子!谢谢天主,你去了多长时候!你

-366 -

玩够了吧,小贱货!"

"太太,"珂赛特浑身发抖地说,"有位先生来过夜。"

德纳第大娘的怒容立即变成了笑脸,这是客店老板们特有的 随机应变,她连忙去找那新来的客人。

- "是这位先生吗?"她说。
- "是,太太。"那人一面举手到帽边,一面回答。

有钱的客人不会这么客气。德纳第大娘一眼看见他的手势和 他的服装行李,又立即收起了那副笑容,重新摆出她生气的面 孔。冷冰冰地说:

- "进来吧,汉子。"
- "汉子"进来了。德纳第大娘又重新看了他一眼,特别注意到他那件很旧的大衣和他那顶有点破的帽子,她对她那位一直陪着车夫们喝酒的丈夫点,皱鼻,眨眼。她丈夫微微地摇了摇食指,努了努嘴唇,这意思就是说:这人完全是个穷光蛋。于是,德纳第大娘提高了嗓门说:
  - "喂!老头儿,对不起,我这儿已经没有地方了。"
- "请您随便把我安排在什么地方,"那人说,"顶楼,马棚都可以。我仍按一间屋子付钱。"
  - "四十个苏。"
  - "可以。"
- "四十个苏!"一个赶车的对德纳第大娘轻声说,"不是二十个苏吗?"
- "对他就是四十个苏,"德纳第大娘用原来的口吻回答说, "穷人来住,更不能少给呀!"
- "这是真话,"她丈夫斯斯文文地补上一句,"在家接待这种 人,算是够倒霉的了。"

这时,那人已把他的包袱和棍子放在板凳上,靠近一张桌子坐下来,珂赛特也赶忙摆上了一瓶葡萄酒和一只玻璃杯。那个先

前要水的商人亲自提了水桶去喂马。珂赛特也回到菜桌子下面, 坐下去打毛线活。

那人替自己倒了一杯酒,刚刚送到嘴边,他带着一种奇特的神情,留心观察孩子。

珂赛特长得不好看。假使她高兴起来或许会漂亮些。她面黄 肌瘦,她已快满八岁,看上去还是个六岁的孩子。两只大眼睛深 深隐在一层阴影里,没有光彩,这是由于经常哭的原故。她嘴角 显示出内心的痛苦,就像那些快被处死的囚犯和自知没救的病人。她的手,正如她母亲猜想过的那样,生满了冻疮。当时炉里的火正照着她,使她身上的骨头显得格外突出,她瘦得令人心酸。由于她经常挨冻,她已有了紧紧靠扰两个膝头的习惯。她的衣服只是一身破布,夏季见到会使人感到可怜,冬季使人感到难受。她身上只有一件满是窟窿的布衣,没有一寸毛织的衣物。到处都露出肉,全身都能看到德纳第婆娘打出来的青块和黑块。两条光腿,又红又细。锁骨的窝使人见了心痛。那孩子,从头到脚,她的态度,说话的声音,迟钝的表情,一举一动,都表现和诱露了一种心情:恐惧。

恐惧笼罩着她,她被恐惧包围着,恐惧使她的两肘紧缩在腰旁,使她的脚跟紧缩在裙下,使她尽量少占地方,尽量少吸不必要的空气,恐惧就像是长在了她身上,除了每天增加以外,没有其他别的变化。在她眼睛的一角有着惊惶不定的神色,那便是恐怖藏身的地方。

珂赛特是这样的害怕:她回到家里,即使,浑身透湿,却不敢到火旁去烤干衣服,而只是一声不响地走去干她的活。

这个八岁孩子的眼神经常是那么苦闷,有时还那么凄楚,以 致有时候,她看起来似乎正在变成一个白痴或是一个妖怪。

她从来不知道祈祷是怎么回事,她也从不曾踏进礼拜堂的大门。" 我哪有闲空去那里"德纳第大娘常这么说。

那个穿黄大衣的人一直望着珂赛特,眼睛不曾离开过她。

德纳第大娘忽然喊道:

"我想起来了!面包呢?"

珂赛特每次听到德纳第大娘提高声音,总赶忙从桌子下面钻 出来,现在她也照例赶忙钻了出来。

她早已把那面包忘得一干二净了。她只得采用那些经常在惊 吓中的孩子的应付办法:撒谎。

- "太太,面包店已经关了门。"
- "你应当敲门呀。"
- "我敲过了,太太。"
- " 敲后怎么样呢?"
- "他不开。"
- "是真是假,我明天就会知道的,"德纳第大娘说,"要是你说谎,看我不把你抽得乱蹦乱跳。等着,先把那十五个苏拿来。"

珂赛特把她的手插到围裙袋里,脸色变得铁青。那个十五个 苏的钱已经不在了。

"怎么回事!"德纳第大娘说,"你听见我的话没有?"

珂赛特把那口袋翻过来看,什么也没有。那钱到什么地方去 了呢?可怜的孩子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吓呆了。

"那十五个苏你丢了吗?"德纳第大娘暴跳如雷,"还是你想 骗我的钱?"

同时她伸手去取挂在壁炉边的那条皮鞭。

这一吓人的姿势使珂赛特大声叫喊:

"饶了我!太太!太太!我不敢了。"

德纳第大娘已经取下了那条皮鞭。

这时,那个穿黄大衣的人在他背心的口袋里掏了一下,别人都没有看见,其他的客人都正在喝酒或是玩纸牌,什么也没有注意到。

珂赛特,心惊肉跳地蜷缩在壁炉角落里,只想把她那露在短袖短裙外的身体藏起来。德纳第大娘举起了胳膊。

"对不起,大嫂,"那人说,"刚才我看见有个东西从小姑娘的围裙袋里掉出来,滚在地上,或许就是那钱。"

同时他弯下腰,似乎在地上找了一阵。

"没错,是在这儿。"他站起来说。

他把一枚银币递给德纳第大娘。

"对,就是它。"她说。

那是一枚值二十个苏的银币,不过德纳第大娘却占了便宜。 她把那钱塞进衣袋,横着眼对孩子说:"下次可不准你再这样, 绝对不可以!"

珂赛特又回到她的老地方,也就是德纳第大娘叫"她的窝"的那地方。她的一双大眼睛老盯着那个陌生的客人,开始表现出一种从来不曾有过的神情,那还只是一种天真的惊异的神色,但已有一种惶惶不安的依慕心情在里面了。

"喂,您吃不吃晚饭?"德纳第大娘问那客人。

他不回答。他仿佛正在细心思考问题。

"这究竟是什么人?"她咬紧牙说,"一定是个穷光蛋。这种 货色哪会有钱吃晚饭?我的房钱或许他还付不出呢?地上的那个 银币他没有想到塞进腰包,已算是他了不起了。"

这时,有扇门开了,爱潘妮和阿兹玛走了进来。

那的确是两个漂亮的小姑娘,落落大方,一点也不土气,十分惹人喜爱,一个挽着又光又滑的栗褐色麻花髻,一个背上拖着两条乌黑的长辫子,两个都活泼、整洁、丰腴、红润、健康、令人赏心悦目。她们都穿得十分漂亮。两个小姑娘都喜气洋洋。除此以外,她们颇有一些主人家的气派。她们的打扮、嬉笑、吵闹都表现出一种自以为高人一等的味道。她们进来时,德纳第大娘用一种极慈爱的口吻责备说:"哈!你们跑来做什么,你们这两

#### 个家伙!"

接着,她把她们一个个拉到膝间,替她们整理好头发,扎好 丝带,才放她们走,在放走以前,她用慈母所独有的那种轻柔的 手法,把她们摇了一阵,口里喊道:"去你们的,丑八怪!"

她们坐在火旁边,她们把一个娃娃放在膝上,转过来又转过去嘴里叽叽喳喳,有说有笑。珂赛特的眼睛不时离开手中的线活,凄惨惨地望着她们玩。

爱潘妮和阿兹玛都不看珂赛特。在她们看来,那似乎只是一条狗。这三个小姑娘的年龄合起来还不到二十四岁,但是她们已 经代表了整个人类社会,一方面是羡慕,一方面是鄙视。

德纳第姐妹俩的那个娃娃虽然已经很破很旧,颜色也褪尽了,但是在珂赛特的眼里,却显得很可爱,珂赛特出世以来从来 不曾有过一个娃娃。

德纳第大娘在厅堂里走来走去,她忽然发现珂赛特的思想开 了小差,没有专心地工作,却在留意那两个正在玩耍的小姑娘。

"哈!这下子。你可逃不了了吧!"她大声吼着说,"你就是 这样工作的吗!我去拿鞭子来教你工作。"

那个外来人,仍旧坐在椅子上,转过身来望着德纳第大娘。

"大嫂,"他带着笑容,不大敢开口似的说,"算了!您让她 玩吧!"

这话,要是一个在晚餐时吃一盘羊腿、喝两瓶葡萄酒、而没有"穷光蛋"模样的客人说的,或许还有点作用,可是一个戴着那样一种帽子的人竟敢表示一种希望,穿那样一件大衣的人还敢表示一种意愿,这在德纳第大娘看来是不能容忍的。她气冲冲地说:

- "她既然要吃饭,就是干活?我可不能白白养着她。"
- "她到底是在干什么活?"那外来人接着说,说话声调很柔和,似乎他那种样子不可能发出这样一种声调。

德纳第大娘特别赏脸,回答他说:

"她在打毛袜,这没错吧。我两个小女儿的毛袜,她们没有袜子,等于没有,马上就要赤着脚走路了。"

那个望着珂赛特的两只红得可怜的脚,接着说:

- "她还要多少时间才能打完这双袜子?"
- "她至少还得花上整整三四天,这个懒丫头。"
- " 这双袜子打完了,值多少钱呢?"

德纳第大娘对他轻蔑地瞟了一眼。

- "至少三十个苏。"
- "为这双袜子我给您五个法郎行吗?"那个接着说。
- "老天!"一个留心听着的车夫呵呵大笑说,"五个法郎!真 是好价钱!五块钱!"

德纳第认为他应当说话了。

- "好的,先生,假使您高兴,这双袜子我们就算五个法郎让给您。我们总是为客人服务的。"
  - "得立刻付钱。"德纳第大娘直截了当地说。
- "我买这双袜子,"那人说,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五法郎的钱,放在桌子上说,"我付现钱。"

接着,他对珂赛特说:

"现在你不用工作了。玩吧,我的孩子。"

那车夫见了那枚五法郎的钱大为激动,他丢下酒杯走来看。

"这钱倒是真的呢!"他一面细看一面喊,"真正是五法郎! 一点不假!"

德纳第大娘走过来,一声不响,把那钱揣进了衣袋。

德纳第大娘无话可说,她咬着自己的嘴唇,满脸的气愤。

珂赛特仍旧在发抖。她壮着胆子问道:

- "太太,是真的吗?我可以玩吗?"
- "玩你的吧!"德纳第大娘猛吼一声。

"谢谢,太太,"珂赛特说。

她在谢德纳第大娘的同时,整个小心灵却在谢那陌生人。 德纳第重新开始喝酒。他老婆在他耳边说:

- "那个黄人究竟是个什么东西?"
- "我见过许多百万富翁,"德纳第认真地说,"是穿着这种大 衣的。"

珂赛特已经放下了她的毛线活,可是没有从那地方钻出来。 珂赛特已经养成尽量少动的习惯。她从背后的一只盒子里取出几块破布和她那把小铅刀。

爱潘妮和阿兹玛一点也没有注意到当时发生的事。她们刚完成了一件重要的工作,她们捉住了一只猫。她们把娃娃丢在地上,爱潘妮,拿了许许多多红蓝破布去缠那只猫,不管它辗转挣扎着大叫,她一面干着那种严肃艰苦的工作,一面用孩子们那种娇柔可爱的语调对她的小妹妹说:

"你瞧,妹妹,这个娃娃比那个好玩多了。它会动,会叫,还是热的。你瞧,妹妹,我们拿它来玩。让它做我的小宝宝。我做一个阔太太。我来看你,而你就看着它。慢慢地你看见它的胡子,就会吓你一跳。接着你看见了它的耳朵、它的尾巴,这又吓你一跳。你就对我说:'唉!我的天主!'我就对你说'是呀,太太,我的小姑娘就是这个样的。'"

阿茲玛听着爱潘妮说,感到津津有味。

这时,那些喝酒的人唱起了一首下流小调,边唱边笑,天花 板也被震动了。德纳第在一旁助兴,陪着他们一同唱。

鸟雀造窝用什么泥草都行,孩子们做玩具,也可以用任何东西。在爱潘妮、阿兹玛包扎那小猫的同时,珂赛特也包扎了她的刀。包好以后,她把它平放在手臂上,轻轻歌唱,催它入睡。

娃娃是女孩童年时代一种最迫切的需要,同时也是一种最动 人的本能。照顾,穿衣,打扮,穿了又脱,脱了又穿,和它说

话,轻轻责骂,摇它,抱它,哄它入睡,把一件东西想象成一个人,女人的天性全在这儿显现。在幻想,闲谈,缝小衣裳和小襁褓、小裙袍和小短衫的岁月中,女孩子长大成小姑娘,小姑娘长成大姑娘,大姑娘又成了妇女。第一个孩子便接替着她最后一个娃娃。

一个没有娃娃的女孩和一个没有孩子的妇女几乎是同样痛苦的,而且也完全是不可能的。

因此珂赛特把她那把刀当成自己的娃娃。

至于德纳第大娘,她朝着那"黄人"走来,她心里想:"我的丈夫说得对,这或许就是个大富翁。阔佬们常爱开玩笑。"

她走近前来,用肘支在他的桌子上。

" 先生…… " 她说。

那人听到"先生"两字,便转过身来。德纳第大娘在这以前 称他"汉子"或"老头儿"。

- "您想想吧,先生,"她装出一副使人受不了的巴结样子往下说,"我很愿意让那孩子玩,我并不反对,而且偶然玩一次也没有什么不好,因为您为人慷慨。您想,她什么也没有。她就得干活。"
  - "她难道不是您的孩子吗?"那人问。
- "呵,我的天主,不是我的,先生!那是个穷苦人家的娃娃,我们为了做好事随便收来的。她是个蠢孩子。她的脑袋里一定是水。她的脑袋那么大,您看得出来。我们尽我们的力量帮助她,我们并不是有钱的人。我们写信到她家乡去,没有用,六个月过去了,再也没有回信来。我想她妈一定是死了。"

那人啊了一声,又回到他的梦境中去了。

"她妈也是个没出息的东西,"德纳第大娘又补上一句,"她抛弃了自己的孩子。"

在他们谈话的整个过程中, 珂塞特, 似乎本能地, 知道别人

正在谈论她的事,她的眼睛便没有离开过德纳第大娘。她似懂非懂地听着,偶然也听到了几个字。

那时,所有的酒客都已有了七八分醉意,都反复唱着下流的歌曲,兴致越来越高。德纳第大娘也混到他们中间狂笑去了。珂赛特待在桌子下面,呆呆地望着火光,她又把她先前做好的那个小包抱在怀里,左右摇摆,并且一面摇,一面低声唱道。"我的母亲死了!我的母亲死了!"

通过女主人的再三劝说,那个黄人,"那个百万富翁",终于同意吃一顿晚饭。

- " 先生想吃点什么?"
- "面包和干酪。"那人说。
- "这个没钱的家伙。"德纳第大娘心里想。

那些醉汉们疯狂地唱着歌,珂赛特,在那桌子底下,也唱着 她的。

珂赛特忽然不唱了。她刚才回转头,一下发现了小德纳第的 那个娃娃,先头她们在玩猫时,把它扔在那切菜桌子旁边了。

于是她放下那把布包的小刀,她本来就不喜欢那把小刀,接着她偷偷地,把那厅堂四周望了一遍。德纳第大娘正在和她的丈夫谈话,数着零钱,潘妮和兹玛在玩猫,客人们也都在吃、喝、歌唱,谁也没有注意她。她的机会难得。她敏捷地从桌子底下爬出来,再张望一遍,知道没有人注意她,便连忙溜在那娃娃旁边,一手抓了过来。一会儿过后,她又回到她原来的位置,坐着不动,只不过转了方向,好让她怀里的那个娃娃隐在黑影中。拥有娃娃的幸福对她来说,确是绝无仅有的,所以一时竟感到极强烈的陶醉。

除了那个慢慢吃着简单的饭食的客人以外,谁也没有看见她。

那种欢乐延续了将近一刻钟。

可是,虽然珂赛特非常注意,她却没有发现那娃娃有只脚被壁炉里的火光照亮了。那只突出在黑影外面显得耀眼的粉红脚,引起了阿兹玛的注意,她向爱潘妮说:"你瞧!姐!"

那两个小姑娘呆住了,也气极了。珂赛特竟敢动那娃娃! 爱潘妮立起来,仍旧抱着猫,走到她母亲的身旁去扯她的裙 子。

- "不要吵!"她母亲说,"干什么""
- "妈,"那孩子说,"你瞧嘛!"

同时她用手指着珂赛特。

珂赛特完全浸沉在那种快乐中,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 见了。

从德纳第大娘脸上表现出来的是那种故意小题大作的神情, 使他看上去像一个恶魔。

她猛吼一声,声音里完全是愤怒:

" 珂赛特!"

珂赛特吓了一跳,以为天塌下来了。她转回头。

" 珂赛特!" 德纳第大娘又叫了一声。

珂赛特把那娃娃轻轻放在地上,神情谨慎而沮丧。她的眼睛仍旧望着它,她叉起双手,并且,对那样子年纪的孩子来说也真使人寒心,她的手指还拗来拗去,这之后,她终于哭起来了,她在那一整天里受到折磨,如树林里跑进跑出,水桶的重压,丢了的钱,打到身边的皮鞭。甚至德纳第大娘骂她的那些伤心话,都不曾使她哭出来,现在她却伤心地痛哭起来了。

这时,那陌生客人立起来了。

- "什么事?"他问德纳第大娘。
- "没有看见吗?"德纳第大娘指着那躺在珂赛特脚旁的罪证说。
  - "那又怎么样呢?"那人又问。
  - -376 -

- "这鬼丫头,"德纳第大娘回答说,"胆子越来越大了,她动 了孩子们的娃娃!"
- " 值得这样大叫大嚷吗?" 那个人说," 她玩了那娃娃又怎么 样呢?"
  - "她用她那脏手臭手碰了它!"德纳第大娘紧接着说。 这时,珂赛特哭得更悲伤了。
  - "不许哭!"德纳第大娘大吼一声。

那人直冲到临街的大门边,开了门,出去了。

他刚出去德纳第大娘趁他不在,狠狠地给了珂赛特一脚尖, 踢得孩子连声惨叫。

大门又开了,那人也回来了,双手捧着那个全村小把戏都向 往了一整天的那个仙女似的娃娃,把它立在珂赛特的面前,说:

"你的,这给你。"

那人来到店里已一个多钟头了,当他独坐沉思时,他或许从 那餐厅的玻璃窗里早已望见窗外的那家灯烛灿烂的玩具店。

珂赛特抬起眼睛,看见那个娃娃,就似乎看见他捧着太阳向她走来似的,她听见:"这给你。"她望望他,又望望娃娃,却慢慢往后退,紧紧缩到桌子底下墙角里躲起来。

她不再哭,也不再叫,仿佛也不敢再呼吸。

德纳第大娘、爱潘妮、阿兹玛都像木头人似的呆住了。那些 喝酒的人也都停了下来。整个店一点儿声音也没有。

德纳第大娘一点也不动,一声也不响,心里又开始猜想起来:"这老头儿究竟是个什么人?是个穷人还是个百万富翁?或许两样都是,就是说,是个贼。"

她丈夫德纳第的脸上起了一种奇特的皱纹,他反反复复地仔细端详那玩偶和那客人,他仿佛是在嗅那人,嗅到了一袋银子似的。那不过是一刹那间的事。他走到他女人的身边,低声对她说:

- "那玩意儿至少值三十法郎。别干傻事。快低声下气好她伺候他。"
- "怎么哪,珂赛特!你怎么还不来拿你的娃娃?"德纳第大娘说,她极力想让说话的声音显得柔和,但那声音里充满了泼辣妇人的又酸又甜的滋味。

珂赛特,半信半疑,从她那洞里钻了出来。

"我的小珂赛特,"德纳第老板也带着一副爱怜的神气跟着说,"这位先生给你一个娃娃。快来拿。它是你的。"

珂赛特恐惧地望着那美妙的玩偶。她脸上还满是眼泪,可是她的眼睛,犹如拂晓的天空,已开始显出欢乐奇异的曙光。她当时的感受仿佛是突然听见有人告诉她:"小宝贝,你是法兰西的王后。"

她仿佛觉得,万一她碰一下那娃,那就会打雷。

那种想法也并不错,因为她认为德纳第大娘会骂她,并且会 打她。

但是那女娃娃的力量太强大,她终于走了过来,侧转头,战战兢兢地向着德纳第大娘细声说:

"我可以拿吗,太太?"

任何语言都难以形容那种又伤心、又害怕、又快乐的神情。

- " 当然可以 ," 德纳第大娘说 ," 那是你的。这位先生已经把 它送给你了。"
- "真的吗,先生?"珂赛特又问,"是真的吗?是给我的吗, 这娘娘?"

那个外来的客人似乎强忍着眼泪,他仿佛已被感动到一张嘴便不能不哭的程度。他地珂赛特点了点头,拿着那"娘娘"的手送到她的手里。

珂赛特连忙把手缩回去,似乎那"娘娘"会烫了她似的,她望着地上不动。她的舌头伸得老长。突然她扭转身子,心花怒放

地抱着那娃娃。

"我叫它做卡特琳。"她说。

珂赛特的破布衣和那娃娃的丝带以及鲜艳的粉红罗衫互相接 触,互相偎傍,确实极为奇特。

- "太太,"她又说,"我可以把它放在椅子上吗?"
- "可以,我的孩子。"德纳第大娘回答。

现在轮到爱潘妮和阿兹玛眼红了。

珂赛特把卡特琳放在一张椅子上,自己对着它坐在地上,一 点也不动,也不说话,只一心赞叹,仔细瞧着。

- "你玩嘛, 珂赛特。"那陌生人说。
- "呵!我是在玩呀。"那孩子回答。

这个素不相识、却处处关照珂赛特的外来人,这时已是德纳第大娘在世上最恨的人了。她拼命抑制住自己。虽然她尽力模仿她丈夫的一举一动,隐藏自己的真实情感,不过当时的那种激动却不是她所能忍受得了的。她赶忙叫她的两个女儿去睡,随即又请那来人"允许"她把珂赛特也送去睡。"她今天已经累了。"她还像慈母似的加上那么一名。珂赛特双手抱着卡特琳走去睡了。

德纳第大娘不时走到厅的那一端,和她丈夫交谈了几句,由 于谈话的内容十分刻毒,因而她不敢大声说出。

"这老畜生!他肚里究竟怀着什么鬼胎?跑到这儿来找事! 找那小怪物玩!给她娃娃!把一个四十法郎的娃娃送给一个我情愿卖四十个苏的小母狗!再过一会儿,他没准儿就像对待贝里公爵夫人那样称她'陛下'了!这是什么事啊?难道他疯了,那老妖精?"

"为什么吗?很简单,"德纳第回答说,"只要他高兴!你呢,你高兴要那孩子干活,他高兴要她玩。他有那种权利。一个客人,只要他付钱,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假使那老头儿是个慈善家,那和你有什么相干?假使他是个傻瓜,那也不关你事。他有

钱,你何必多管闲事?"

家主公的吩咐,客店老板的推论,两者都不容反驳。

那人一手托腮,弯着胳膊,靠在桌上,恢复了那种想心事的姿态。所有看他的客人,商贩们和车夫们,都三三两两地散开了,也不再歌唱了。大家都怀着敬畏的心情从远处望着他。这个怪人,衣服穿得这么破旧,从衣袋里摸出"后轮"来却又这么随便,拿着又高又大的娃娃随意送给一个可怜的邋遢小姑娘,这一定是个值得钦佩、不能乱惹的人了。

好几个钟点过去了。夜半弥撒已经结束,夜宴也已散了,酒客们都走了,店门也关了,厅里冷清清的,火也熄了,那外来人却一直坐在原处,姿势也没有改,只有时替换一下那只托腮的手。如是而已。自从珂赛特走后,他一直沉默着。

惟有德纳第夫妇俩,由于礼貌和好奇,还留在厅里陪着。 "他打算就这样过夜吗?"德纳第大娘咬着牙说。夜里两点钟敲过了,她支持不住,便对丈夫说:"我要去睡了。随你拿他怎么办。"她丈夫坐在厅角上的一张桌子边,燃起一支烛,开始读《法兰西邮报》。

这样沉默地过了一个钟头。客店大老板把那份《法兰西邮报》至少念了三遍,从年月日直到印刷厂的名称全念到了。那位陌生客人还是坐着不动。

德纳第扭动身体,咳嗽,吐痰,把椅子弄得嘎嘎响,那个人仍没有动。" 他睡着了吗?" 德纳第心里想。他并没有睡,但是什么也不能惊醒他。

最后,德纳第脱下他的软帽,轻轻走过去壮起胆量说:

" 先生不想去安息吗?"

他觉得,假如说"不去睡觉"会有些唐突,也过于亲密。 "安息"文雅多了,并且带着敬意。而且,更重要的是,一间 "睡觉"的屋子值二十个苏,一间"安息"的屋子却值二十法郎。

- "对!"那陌生客人说,"您提醒我了。您的马棚在哪儿?"
- " 先生 ," 德纳第笑了笑说 ," 我领先生去。"

他端了那支蜡烛,那个人也拿上他的包袱和棍子,德纳第把 他带到一间屋子里,这屋子还真华丽,一色桃花心木家具,一张 高架床,红布帷。

- "这怎么说?"那客人问。
- "这是我们自己结婚时的新房,"客店老板说,"我们现在住 另外一间屋子,我的内人和我。一年里,我们在这屋子里住不上 三四回。"
  - "我倒觉得住马棚也一样。"那个直率地说。

德纳第只装做没有听见这句不大客气的话。

他把壁炉上的一对全新白蜡烛点起来。炉膛里也燃起了一炉 好火。

壁炉上有个玻璃罩,罩里有一顶女人的银丝登花帽。

- "这又是什么?"那陌生人问。
- "先生,"德纳第说,"这是我内人做新娘时戴的帽子。"

德纳第其实在骗人呢。他当初把那所破房子租来时,这间屋子便是这样布置好了的,他买了这些家具,也保存了这簇橙花, 认为这东西可以替他的家增添一些光彩。

客人回转头,主人已不在了。德纳第悄悄地溜走了,不敢和 他道晚安,他准备要在第二天早晨放肆敲诈这个人一番。

客店老板回到了他的卧室。他的女人已睡在床上,可是还醒着。她听见丈夫的脚步声,转过身来对他说:

"明天我一定要把珂赛特撵出大门。"

德纳第冷冰冰地回答:

"你忙什么!"

他们没有再谈其他的话,几分钟过后,他们的烛也灭了。

至于那客人,他已把他的棍子和包袱放在屋角里。主人出去

以后,他便坐在一张围椅里,又默默地想了一会儿。随后,他脱掉鞋子,端起一支蜡烛,推开门,走出屋子,四面张望,似乎要找什么。他穿过一条过道,走到楼梯口。在那地方,他听见一阵微弱而又甜蜜的呼吸声,是一个孩子的鼾声。他顺着那声音走去,看见在楼梯下有一间三角形的小屋子,就在楼梯底下的空处。那里满是旧筐篮、破瓶罐、灰尘和蜘蛛网,还有一张床,其实说是床,只不过是一条破草褥和破被,没有垫单,并且是铺在方砖地上的。珂赛特正睡在那床上。

这人走近前去,望着她。

珂赛特睡得正香。是和衣睡的。冬天不脱衣,可以暖和一 点。

她抱着那个在黑暗中睁圆着两只眼睛的娃娃。她不时深深叹口气,似乎要醒似的,再把那娃娃紧紧地抱在怀里。在她床边,只有一只小木鞋。

在珂赛特的那个黑洞附近,有一扇门,门里是一间黑幽幽的大屋子。这外来人跨了进去。在屋子尽头,一扇玻璃门后露出一对白洁的小床。那里睡着爱潘妮和阿兹玛。小床后面有个没挂帐子的柳条摇篮,露出一半,睡在摇篮里的便是那个哭了一整夜的小男孩了。

外来人猜想这间屋子一定和德纳第夫妇的卧室相通,他正要退出,忽然瞧见一个壁炉,里面一点火也没有,连灰也没有,但是放在那里面的东西却引起了外来人的注意。那是两只孩子们穿的小鞋,式样大小不相同,那客人这才想起孩子们的饶有风趣的习惯,每到圣诞节,他们就一定要把自己的一只鞋子放在壁炉里,好让他们的好仙女暗地里送些他们喜欢的礼物给他们。爱潘妮和阿兹玛都记着这事儿呢,因而每个人都把自己的一只鞋放在这壁炉里了。

客人弯下腰去。

仙女,就是说,她们的妈,已经来光顾过了,他看见在每只 鞋里都放了一个美丽的、全新的、明亮晃眼值十个苏的钱。

客人立起来,正预备走,另外又看见一件东西,在炉膛的那只最黑暗的角落里。他留意看去,才认出是一只木鞋,一只粗陋不堪、已经满是尘土和干污泥的木鞋。这正是珂赛特的木鞋。珂赛特,虽然年年失望,却从不灰心,她仍充满那种令人感动的信心,把她的这只木鞋也照样放在壁炉里。

一个从来就处处碰壁的孩子,居然还抱有希望,这种事确是 令人感动的。

在那木鞋里,空空的。

那客人在自己的背心口袋里摸了摸,弯下身去,在珂赛特的 木鞋里放了一个金路易。

他溜回了自己的屋子。

#### 九

第二天早晨,离天亮到少还有两个钟头,德纳第老板已经到了酒店的矮厅里,点起了一支蜡烛,捏着一管笔,在桌子上替那穿黄大衣的客人编造帐单。

那妇人,立着,半弯着腰,认真地望着他写。他们都默不出声。在那所房子里,还有点细小的声音,就是百灵鸟扫楼梯的声音。

经过了足足一刻钟和几次涂改之后,德纳第编出了这样一张 杰作:

#### 一号房间贵客帐单

晚餐3 法郎房间10 法郎蜡烛5 法郎

火炉 饭采 4 法郎 1 法郎

共计 23 法郎

饭菜写成了"饭采"。

"二十三法郎!"那妇人兴奋地喊了出来,兴奋中还夹杂着怀疑的语气。

德纳第,和所有的大艺术家一样,并不感到特别满意。他说了一声:

" 呸!"

"你开得对,德纳第先生,他应该出这么多,"那妇人叽叽咕咕地说,心里正想着昨晚当着她两个女儿的面送给珂赛特的那个娃娃,"这是公道的,可是数目太大了。他不见得肯付。"

德纳第冷笑一下,说道:

"他会付的。"

那种冷笑是其信心和家长派头的最高表现,说出的话就得做到。那妇人不敢坚持自己的意见。她开始动手整理桌子,丈夫在厅里纵横来往地走动。过了一会儿,他又补上一句:

" 我足足欠人家一千五百法郎呢,我!"

他走到壁炉角上,坐下来细细打算,两只脚踏在热灰上。

"当真是!"那妇人跟着又说,"我今天就要把珂赛特撵出大门,你忘了吗?这妖精!她那娃娃,她烦死我了!我宁愿她嫁给路易十八也不愿多留一天在家里!"

德纳第点着他的烟斗,连吸两口烟说:

"你把这账单交给那个人。"

他跟着就走出去了。

他刚走出厅堂门,那客人就进来了。

德纳第立即转身跟在他的后面走来,走到那半开着的门口

时,停了下来,立着不动,只让他女人看得见他。

那个穿黄大衣的人,手里捏着他的棍子和包袱。

"这么早就起来了!"德纳第大娘说,"难道先生就要走吗?"

她一面这样说,一面带着为难的样子,把那张账单拿在手里翻来复去,并用指甲掐着它,折了又折。她那张横蛮的脸上隐隐带着一些胆怯和狐疑的神情。

拿这样一张账单去送给一个穿得破破烂烂的"穷鬼",在她看来,实在是件为难的事。

客人似乎心里正想着旁的事,没有注意她似的。他回答说:

- "是呀,大嫂,我就要走。"
- "那么,"她说,"先生到这儿来没什么事吗?"
- "是的。我路过此地,没有旁的事。"
- "大嫂,"他又说,"我该付多少钱?"

德纳第大娘,一声不响,把那账单递给他。

客人把那张纸打开,望着它,可是他显然是在想别的事。

- "大嫂,"他接着说,"你们在这儿生意还好作吧?"
- "就这样,先生,"德纳第大娘回答,她看见那客人没有勃然 大怒感到非常诧异。

她用一种可怜巴巴的声调接着往下说:

- "呵!先生,日子是够难过的!在我们这种地方,很少有人有钱!全是些小家小户,您知道。要不偶尔有一些像先生您这样又慷慨又有钱的客人的话!我们的开销这么大。比方说,这小姑娘,她把我们的血都吸尽了。"
  - "哪个小姑娘?"
- "还不就是那个小丫头嘛,您知道!珂赛特!这里大家叫做百灵鸟的!"
  - "啊!"那人说。

她接下去说:

"多么傻,这些乡下人,爱替别人取个小名什么的!叫她蝙蝠还差不多,还百灵鸟呢。请您说说,先生,我们并不求人家赏钱,但是也不能老乱花钱给旁人。唉!那么多乱七八糟的税,要知道政府要起钱来是吓坏人的。再说,我还有两个女儿,我。我用不着再养别人的孩子。"

#### 那人接着说:

- "要是有人肯替您把这孩子带走呢?"他说这句话时,极力控制自己,但那声音仍然有些发抖。
  - "带走谁?珂赛特吗?"
  - "是啊。"

店婆子的那张蛮横的红脸立刻显得眉飞色舞,丑恶不堪。

- "啊,先生!我的好先生!带走吧,你留下她吧,带她走吧, 抱她走吧,去加上白糖,配上蘑菇,喝她的血,吃她的肉吧,愿 您得到慈悲的童贞圣母和天国所有一切圣人的保佑!"
  - "就这么办。"
  - "真的?您带她走?"
  - "我带她走。"
  - "马上走。"
  - "马上走。您去把那孩子叫来。"
  - " 珂赛特!" 德纳第大娘大声喊。
  - "这会儿,"那人紧接着说,"我来付一下我的帐。是多少?" 他对那账单望了一眼,不禁大吃一惊。
  - "二十三个法郎!"

他望着那店婆又说了一遍:

"二十三个法郎?"

他又惊讶又怀疑。

德纳第大娘对这一质问早已作好思想准备。她沉着地回答 说:

- " 圣母 , 是啊 , 先生 , 是二十三个法郎。"
- 那外来客人把五枚值五法郎的钱放在桌上。
- "请把那小姑娘找来。"

正在这时,德纳第走了进来说:

- "先生付二十六个苏就得。"
- "二十六个苏!"那妇人喊道。
- "房间二十个苏,"德纳第冷冰冰地接着说,"晚餐六个苏。至于小姑娘的问题,我还得和这位先生谈几句。你走开一下,我的娘子。"

德纳第大娘的心中一亮,仿佛见到智慧之光一闪。她感到主 角登台了,她一声不响,立即走了出去。

到只有他们两人时,德纳第端了一张椅子送给客人。客人坐下,德纳第立着,他脸上显出一种淳朴善良的神情。

- " 先生 ," 他说 ," 我得这样说。那孩子 , 我可疼她呢 , 我。" 那陌生人用眼睛紧紧地盯着他说:
- "哪个孩子?"

德纳第接着说:

- "说来也真奇怪!就是舍不得。这是什么钱?这法郎,您请 收回吧。我爱的是个女孩儿。"
  - "谁?"那陌生人问。
- "哎,我们的这个小珂赛特嘛!您不是要把她带走吗?但是,说句老实话,我不愿意。这孩子,假如走了,我要想死她的。我带她从小长大的。她花了我们许多钱,那是真的;她有许多缺点,那也是真的;我们穷得很,那也是真的;她一次生病就花了我四百法郎的药钱,那也是千真万确的!可是人总得替慈悲的上帝做点事。她没爹没妈,我把她养大了。我赚了面包和她分着吃。的的确确,我舍不得,这孩子。您懂吗,彼此有了感情,我是一个好人,我;道理我说不清,我爱她,这孩子;我女人性子

躁,但是她也心里爱她。您明白,她就似乎是我们自己的孩子一样。我需要她待在我家里叽叽喳喳地有说有笑。"

那陌生人一直用眼睛盯着他。他接着说:

"对不起,请原谅,先生,谁也不舍得把自己的孩子随便送给一个过路人吧,我说得不对吗?并且,您有钱,也很象是个诚实人,对她也会挺好,但总得搞清楚。您懂吗?假定我让她走,我忍住心疼,我也希望能知道她的去处,我不愿以后就永远见不到她了。我希望能知道她是在谁的家里,好时常去看看她,好让她知道她的好义父确是在那里照顾她。总而言之,我不能轻易把她给您。我连您贵姓也还不知道,您带着她走了,我说:'好,百灵鸟呢?她到什么地方去呢?'至少也总得先看看一张什么马马虎虎的证件,一张小小的护照吧,什么都行!"

那陌生人一直用那种直看到心底的眼光注视着他,又用一种 沉重坚定的口吻对他说:

"德纳第先生,从巴黎来,才五法里,不会有人带护照的。假使我要带走珂赛特,我就一定要带她走,就是这样。您不会知道我的姓名,和住址,也不会知道她将来在哪里,我要让她今生今世不再和您见面。我要把拴在她脚上的这根绳子一刀两断,让她永远离开此地。这样合您的意吗?行或是不行,您说。"

正似乎魔鬼和妖怪已从某些迹象上看出有个法力更大的神要出现一样,德纳第也感到他遇到了一个坚强的对手。这似乎是种直觉,他凭他那种清晰和敏锐的机警,已经了解到这一点。从昨夜起,他虽然一面陪着那些车夫们一道喝酒,抽烟,唱下流歌曲,却时刻窥伺这陌生客人,没有一刻不像猫儿那样在注视着他,没有一刻不像数学家那样在算计他。他那样仔细地观察,是为了想看出一个究竟,同时也是因为他爱干这个。来客的每一种姿势和每一个动作全都没有逃过他的眼睛。即使是在那个来历不明的人还没有对珂赛特那样明显表示关切的时候,德纳第就已识

破了这一点。他早已察觉到这老人的深沉的目光随时都注意到那孩子身上。为什么这样关切?这究竟是个什么人?为什么,有那么多的钱,而衣服又穿得这样寒酸?他问了不少这样的问题,却得不出解答,所以感到烦闷。他揣测了一整夜。这不可能是珂赛特的父亲。难道是祖父辈吗?那么,又为什么不立即说明自己的身分呢?当我们有一种权利,我们总要表现出来。这人对珂赛特显然是没有什么权利的。那么,这又是怎么回事呢?德纳第感到了一切,可是什么也看不清楚。不管怎样,他在和那人进行谈话时,他相信在这里面肯定有秘密,也相信这个人必须隐瞒些什么,因而他感到自己气壮;但是当他听了这陌生人的那种干脆坚定的回答,看见这神秘的人物竟会如此单纯,却又感到气馁。他在一瞬间就权衡了这一切。德纳第原是那样一个能一眼认清形势的人。他估计这已是单刀直入的时候了,在这关系成败的重要时刻,突然揭开了他的底牌。

" 先生 ," 他说 ," 没有一千五百法郎我不会让她走。"

那外来人从他衣服侧面的一只口袋里取出了一个黑色的旧皮夹,打开来,抽出三张银行钞票,放在桌上。接着他把大拇指压在钞票上,对那店主人说:

"把珂赛特找来。"

在发生这些事时,珂赛特在干什么呢?

珂赛特在醒来时,便跑去找她的木鞋。她在那里面找到了那个金币,值二十金法郎的硬币,在这种新币的面上,原来的桂冠已被一条普鲁士的小尾巴所替代了。珂赛特看得眼睛都花了。她高兴得不知怎么才好,感到自己转运了。她不知道金币是什么,她从来不曾见过,她赶忙把它藏在衣袋里,似乎是偷来的一样。她同时觉得这确是属于她的,也好像猜得到这礼物是从什么地方来的,然而她感受的是一种充满了恐怖的欢乐。她感到快乐,又尤其感到惊惶。华丽到如此程度,漂亮到如此程度的东西,在她

看来,似乎都不是真实的。那娃娃使她害怕,她面对着这些富丽的东西胆战心惊,只有那个陌生人,她不怕,而且正相反,一想到他心就安了。从昨晚起,在她那惊喜交集的心情中,在她睡眠中,她那幼弱的小脑袋一直在想这个人,似乎又老又穷,而且那样忧伤,但又那么有钱,那么好。自从她在树林里遇见了这位老人后,似乎她周围的一切全变了。珂赛特,她连空中小燕子能享受的快乐也不曾享受过,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做躲在母亲的翅膀下。五年以来,就是说,从她记事起,她就是在哆嗦和战栗中过日子的。她经常穿着破而单薄的衣服忍受着苦难中的刺骨的寒风,但是现在她仿佛觉得已经穿上了厚厚的衣服。在过去,她的心感到冷,现在感到温暖了。她对德纳第大娘已不那么害怕。她不再是孤零零的一个,还有人和她一块儿呢。

她赶快去做她每天早晨的工作。她身上的那枚路易放在围裙袋里的,这东西使她心慌意乱。她不敢去摸它,可是她忍不住去看它,每次都得看上五分钟,而且在看时,她还老伸出舌头。她扫扫楼梯,又停下来,立着不动,把她的扫帚和整个宇宙全忘了,一心只看着那颗在她衣袋底里发光的星星。

德纳第大娘找着她时,她正在再一次享受她的无上的幸福。

她奉了丈夫之命走去找她。说也奇怪,她没有请她吃巴掌, 也没有骂她。

" 珂赛特," 她几乎是轻轻地说," 快来。"

过一会儿, 珂赛特进了那矮厅。

这外来人拿起他带来的那个包袱,解开了结子。包里有一件 小毛料衣、一条围裙、一件毛布衫、一条短裙、一条披肩、长统 毛袜,皮鞋,一套八岁小姑娘的全身服装,全是黑色的。

"我的孩子,"那人说,"快去穿好。"

天渐渐亮了, 孟费 的居民, 有些已经开始开大门了, 他们在巴黎街上看见一个穿着破衣服的汉子, 牵着一个全身孝服, 怀

里抱着一个粉红大娃娃的小姑娘,他们正朝着利弗里那面走。

那正是我们所谈的这个人和珂赛特。

谁也不认识这个人,珂赛特脱去破衣烂衫,很多人也没有认出她来。

珂赛特走了。跟着谁走?她莫名其妙。去什么地方?她也不知道。但她知道,她已把德纳第客店丢在她后面了。谁也不曾想到向她告别,她也不曾想到要向谁告别。她离开了那个她痛恨的、同时也痛恨她的那一家。

可怜的小人儿,她的心,直到现在,从来就是在悲伤和凄凉 之中!

珂赛特一本正经地往前走,她睁开一双大眼睛望着天空。她已把她的那枚路易放在她新围裙的口袋里了。她不时低着头去看它一眼,接着又看看这个老人。她觉得自己仿佛是在慈悲上帝的身旁。

+

德纳第大娘,和往常一样,让她丈夫作主。她一心等待大事发生。那人和珂赛特走了以后,又足足过了一刻钟德纳第才把她叫过来,拿出那一千五百法郎给她看。

"就这!"她说。

自从他们开始组织家庭以来,她第一次敢向家长采取批评行 动。

这一挑唆起了作用。

"的确,你说得对,"他说,"我是个笨蛋。去把我的帽子拿来。"

他把那三张银行钞票折好,插在衣袋底里,匆匆忙忙出了大门,可是他搞错了方向。他向几个邻居打听以后,才摸清路线,有人看见百灵鸟和那人朝着利弗里方面走去。他接受了这些人的

指点,一面迈着大步向前走,一面在自言自语。

"这人尽管穿件旧衣服,却显然是个百万富翁,而我,竟是个畜生。他起先给了二十个苏,接着又给了五法郎,接着又是五十法郎,接着又是一千五百法郎,根本不在乎。他或许还地给一万五千法郎。我一定要追上他。"

还有那事先替小姑娘准备好的衣包,这一切都很神秘,这里一定有许多秘密。我们抓住秘密就不该放松。有钱人的隐情是浸满金汁的海绵,应当知道怎样来挤它。他不停地想着。"我是个畜生。"他说。

到了岔路口,德纳第估计一定可以望见那人和小姑娘。他极力远望,直到他目力所及之处,但是什么也没看见。他再向旁人打听。这就耽误了时间。有些过路人告诉他,说他所找的那个人和孩子已经走向加尼方面的树林里去了。他便又朝那方向赶上去。

他们原走在他的前面,可是孩子走得慢,而德纳第呢,走得快。并且这地方又是他很熟悉的。

德纳第忽然停下来,拍着自己的额头,似乎一个忘了什么极 重要的东西想转身回去取的人那样。

"我应该带我的长枪来的!"他向自己说。

德纳第原是那样一个具有双重性格的人,那种人有时会在平凡的生活中蒙混过去,以后也不会被发现。有许多人便是那样灰暗地度过他们的一生。德纳第在安定平凡的环境中完全可以当一个诚实的商人、好士绅那样的人。同时,在某种情况下,当某种东西触动他的隐在的本性时,他也完全可以成为一个暴徒。这是一个具有魔性的小商人。撒旦偶然也会来光顾这个丑恶的代表人物并祝他做好梦的。

在踌躇了一会儿之后,他想:

"唔!那他们或许已有足够的时间逃跑了!"

他继续赶他的路,快速向前奔,几乎是极有把握的样子,像 一只凭嗅觉猎取鹧鸪的狐狸一样敏捷。

果然,当他已走过池塘,走到那条生着浅草的小路上时,他忽然望见有顶帽子从丛莽中露出来,对这顶帽子他确信正是他所追逐的,那确是那人的帽子。那丛莽并不高。

德纳第认定他们都坐在那里,他望不见那孩子,因为她小, 但是他望见了那玩偶的头。

德纳第没有搞错。那人确坐在那里,好让珂赛特休息一下。 客店老板绕过那堆丛莽,突然出现在那两人的眼前。

"对不起,请原谅,先生,"他一面喘着气,一面说,"这是您的一千五百法郎。"

他这样说着,同时把那三张钞票伸向那陌生人。 那个抬起眼睛。

" 这是什么意思?"

德纳第恭恭敬敬地回答:

"先生,这意思就是说我要把珂赛特带回去。" 珂赛特立刻全身发抖,紧靠在老人怀里。

他呢,他的眼光锐利地射到德纳第的眼睛底里,一字一顿地回答:"你——要——把——珂赛特——带回——去?"

"是的,先生。我要把她带回去。我来告诉您。我考虑过了。 事实上,我没有权利把她送给您。我是一个诚实人,您知道。这 小姑娘不是我的,是她妈的。她妈把她托付给我,我只能把她交 还给她的妈,您会对我说:'但是她妈死了。'好。那么我就只能 把这孩子交给这样一个,一个带着一封经她母亲签了字的信,信 里还得说明要我把孩子交给他的人。这还差不多。"

这人一言不发,伸手到衣袋里,德纳第又瞧见了那个装钞票 的皮夹。

客店老板乐得浑身酥软。

"好了!"他心里想,"站稳脚。他要来腐蚀我了!"

那陌生人在打开皮夹以前,先向四周望了一望。那地方是绝对荒凉的,树林和山谷里都不见一个人影。那人打开皮夹,但是他从那里抽出来的,不是德纳第所期望的那一叠钞票,而是一张简单的小纸,他把那张纸整个儿打开来,送给客店老板看,并且说:

"您说得有道理。请念吧。" 德纳第拿了那张纸,念道:

#### 德纳第先生:

请将珂赛特交来人。一切零星债款,我负责偿还。 不胜感激。

> 芳汀 滨海蒙特勒伊,一八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您认得这签字吧?"那人又说。

那确是芳汀的签字。德纳第也认清了。

没有什么可说的了。他感到两种强烈的恨,恨自己期望落空,又恨自己被击败,那人又说:

- "您可以把这张纸留下,好卸责任。" 德纳第向后退却,尽力稳住阵脚。
- "这签字摹仿得相当好,"他咬紧牙咕浓着 "不过,让它去吧!"接着,他试图作一次无望的挣扎。
- "先生,"他说,"这很好。您既然就是来人。可是那'一切零星债款'得照付给我。这笔债可不少呢。"

那个人站起来了,他一面用中指弹去破衣袖上的灰尘,一面说:

"德纳第先生,她母亲在一月份曾算过,欠您一百二十法郎,

**—** 394 **—** 

您在二月中寄给她一张五百法郎的帐单,您在二月底收到了三百 法郎,三月初又收到三百法郎,此后又讲定数目,十五法朗一 月,这样又过了九个月,共计一百三十五法郎。您从前多收了一 百法郎,我们只欠您三十五法郎的尾数,刚才我给了您一千五百 法郎。"

德纳第觉得自己就像一只豺狼感到已被捕兽机的钢牙咬住钳 住一样。

"这人究竟是个什么人?"他心里想。

这次,他把恭恭敬敬的样子丢在一边了。斩钉截铁地说: "无——名——无——姓的先生,我一定要领回珂赛特,除非您 再给我一千埃居。"

这陌生人心平气和地说:

" 来, 珂赛特。"

他用左手牵着珂赛特,用右手从地上抬起他的那根棍棒,德 纳第胆怯地望着那根粗壮的棍棒和那一片荒凉的地方。

那人带着珂赛特走进林中去了,把那呆若木鸡的客店老板丢在一边。正当他们越走越远时,德纳第一直望着他那两只稍微有点弯曲的宽肩膀和他的两个大拳头。随后,他又看了看自己,望着自己的两条干瘦的胳膊和手。"我太蠢了,"他想道,"我既然出来打猎,却没带长枪。"

但是这客店老板还不肯罢休。

"我要知道他去哪儿。"他说。于是他远远地跟着他们。他手里只捏着两件东西,一件是芳汀签字的那张破纸,另一件是安慰,那一千五百法郎。

那人领着珂赛特,朝着弗迪的方向走去。他低着头,慢慢走,看上去正陷入沉思,并且感到悲伤。入冬以后,草木都已凋零,显得疏朗,因此德纳第尽管和他们相隔颇远,但还能看见他们。那个人不时回转头来。看看是否有人跟他。忽然,他瞧见了

德纳第。他连忙领着珂赛特转进矮树丛里,一下子两人全不见了。"见鬼!"德纳第说。他加紧脚步往前追。

树丛的密度迫使他不得不走近他们。那人走到枝桠最密的地方,突然,把身子转过来。德纳第想躲也没法躲,他没有办法不让他看见。那人带着一种戒备的神情望了他一眼,摇了摇头,再往前走。客店老板仍旧一声不吭地跟着。突然一下,那人又回转身来。他又瞧见了客店老板。这一次他的神气这样阴沉,以致德纳第认为"不便"再跟上去了。德纳第这才转身回家。

+-

冉阿让没有死。

他掉在海里时,准确地说。他跳到海里去时,他已脱去了脚镣。他在水里迂回曲折地潜到了一艘海船的下面,海船旁又停着一只驳船。他设法在那驳船里躲了起来。一直躲到傍晚。天黑以后。他又跳下水。向海岸游去,在离勃朗岬不远的地方上了岸。他在那里搞到一身衣服。因为他身边并不缺钱。当时在巴拉基耶附近。有一家小酒店。经常替逃犯们供给服装。这是一种一本万利的特殊行当。从此冉阿让走上了一条隐蔽迂回的道路。他在博塞附近的普拉多地方找到了第一个藏身之所。随后,他朝着上阿尔卑斯省布里昂松附近的大维拉尔走去。他提心吊胆地逃窜,像田鼠的地道似的,究竟有哪些岔路,谁也不知道。日后才有人发现,他曾经到过安省的西弗利耷厄地方,也到过比利牛斯省的阿贡斯,在沙瓦依村附近的都美克山峡一带,又到过佩利格附近勃鲁尼的葛纳盖教堂镇。后来他到了巴黎。我们刚才已看见他在孟费。

他到了巴黎。想要做的第一件事,便是替一个七八岁的小姑娘买一身丧服,再替自己找个住处。办妥了这两件事以后便到了孟费

我们记得,他在第一次逃脱以后曾被警务机关多少觉察到一 些蛛丝马迹。

但是大家都认为他死了,因此他也更安全了一些。他在巴黎 偶然得到一张登载此事的报纸。也就放了心,而且几乎安全下来 了。似乎自己确是死了似的。

冉阿让把珂赛特从德纳第夫妇的魔爪中救出来以后。当天傍晚便回到巴黎。他带着孩子,打蒙梭便门进了城,当时天色刚没亮。他在那里坐上一辆小马车到了天文台广场。他下了车,付了车钱,便牵着珂赛特的手。两人在黑夜里一同穿过乌尔辛和冰窖附近的一些荒凉街道。朝着医院路上走去。

这一天,对珂赛特来说,奇怪而又充满惊恐欢乐,他们在人家的篱笆后面,吃了从荒僻的客店里买来的面色和干酪。他们换过好几次车子。他们也走了不少路,她并不叫苦,但是疲倦了,冉阿让也感觉到了便紧紧拉住他的手,他把她背在身上,珂赛特,怀里一直抱着卡特琳,头靠在冉阿让的肩上。睡着了。

### 第四卷 戈尔博老屋

四十年前,有个行人在妇女救济院附近的荒僻地段孤独地徘徊,继又穿过林荫大道,走上意大利便门,到达了巴黎的边缘。那地方并不很荒凉,也还有些行人来往。也还不是田野,多少还有几栋房屋和几条街道;既不是城市,因为也还能看到车轮的辙迹;也不是乡村,因为房屋过于高大。那是个什么地方呢?那是一个没有人住的住宅区,人烟稀少的僻静处,是这个大都市的一条大路,巴黎的一条街,它在黑夜比森林还苍凉,在白天比坟场更凄惨。

那是马市所在的古老地区。

那行人,假如他闯过马市那四堵老墙,假使他再穿过小银行家街,走过他右边高墙里的一所庄屋,便会看见一片草场,场上竖着一堆堆栎树皮,走过以后,又会看见一道围墙。墙里的空地上堆满了木料、树根、木屑、刨花,有只狗在那上面狂吠;再往前走,便有一道又长又矮的墙,残破不堪,上面长满了苔藓,春季还开花,并且有一扇黑门;更远一点,便会在最荒凉的地方,看见一所破烂房屋,墙上有几个大字:禁止招贴;那位漫无目标的行人于是就走到了圣塞尔葡萄园街的转角上,那是个鲜为人知的地方。几乎整个房屋全被遮住了。只有那扇大门和一扇窗子露在外面。

那所破屋只有一层楼。

我们仔细看去,最引人注目的便是那扇破败的大门,至于那窗子倒还算可以。大门是用几块到处有虫蛀的木板和几根不曾好好加工的木条胡乱拼凑起来的。紧靠在大门里面是一道直挺挺的

楼梯,和大门一样宽。梯级高,满是污泥、石膏、尘土,我们可以从街上看见它,像梯子一样立在两堵墙的中间,上端消失在黑影里。窗子很宽,也相当高,装有百叶窗和大玻璃窗框,不过那些大块玻璃都很破旧。被许多纸条巧妙地遮掩着,同时也显得更加醒目,至于那两扇百叶窗,与其说它能保护窗内的主人,还不如说它只能引起窗外行人的害怕。遮光的横板条已经散落,有人随意钉上几块直的木板,使原来的百叶窗成了板窗。

大门的形象是十分差的,窗子虽旧还朴实,它们一同出现在同一所房屋的上面,看去就似乎是两个萍水相逢的乞丐,都穿着同样的破衣烂衫,却各有不同的面貌,一个生来就穷苦,一个却是败落的贵族。

走上楼梯,便可以看出那原是一栋极大的房屋,仿佛是由一个仓库改建的。楼上中间,有一条长过道,过道的左右两旁有着大大小小的房间,必要时也可以作为住屋,但与其说这是些小屋子,还不如说是些鸽子笼。那些房间从周围的旷野采光。每一间都昏暗凄凉。令人感到怅惘忧郁,随森得如同坟墓一样,房门和屋顶处有裂缝,从缝隙里透进寒光或冷风。这种住屋还有一种饶有情趣的特点,那便是蜘蛛的体格非常庞大。

在那临街的大门外的左边,有个被堵塞了的小四方窗口,离 地面约有一人高。里面堆满了过路的孩子所丢的石块。

这房子最近已被拆去一部分。保留到今天的这一部分还可使 人想见当年的全貌。整栋房子不过才一百多年,一百岁,对礼拜 堂来说这是青年时期,对一般房屋来说却是老年了。人住的房屋 似乎会因人而短寿,上帝住的房屋也会因上帝而永存似的。邮差 们管这所房子叫五〇一五二号,可是在那附近一带的人都称它为 戈尔博老屋。

谈谈这个名称是怎么来的。

一般爱搜集珍闻轶事的人们。都知道在前一个世纪,在一七

七〇年前后,沙特雷法院有两个检察官,一个叫柯尔博是乌鸦的意思。一个叫勒纳意为狐狸,这两个名字都是拉封丹寓言里的动物。这一巧合太妙了。不久,法院的长廊里便传开了这样一首歪诗:

柯尔博老爷高踞案卷上, 嘴里衔着一张缉捕状, 勒纳老爷逐臭来, 大致向他这样讲: 喂,你好!

那两位自重的行家受不了这种玩笑,他们经常听到在他们背后爆发出来的狂笑声,头也听大了,于是他们决定要改姓,并向国王提出申请。申请送到路易十五手里时,国王在说笑,把话题从两位主教转到这两位检察官,并要为这两位法官老爷赐姓,国王恩准柯尔博老爷改称戈尔博;博纳的运气比较差,改称卜勒纳。因为这个新改的姓好像更符合他。

根据当地历来的传说,这位戈尔博老爷曾是医院路五〇一五 二号房屋的房主。他并且还是那扇雄伟的窗子的创造者。

这例是戈尔博老屋这一名称的由来。

冉阿让便在那戈尔博老屋门前停下来。和野鸟一样,他选择了这个最荒僻的地方来做巢。

他从坎肩口袋里摸出一把万能钥匙。开门进去以后,又仔细地把门关好,走上楼梯。他一直背着珂赛特到了楼梯顶上,他又从衣袋里取出另一把钥匙,用来开另一扇门。他一进门便把门关上。那是一间相当宽敞的破屋子,地上铺着一条褥子,还有一张

桌子和几把椅子。屋角里有个火炉。烧得正旺。里面有一小间, 摆着一张帆布床。冉阿让把孩子抱去放在床上,让她继续去睡。

他擦火石,点燃了一支蜡烛,这一切都是已准备好了摆在桌上的。正和昨晚一样,他呆呆地望着珂赛特。眼里充满了感叹的神态。一片仁慈怜爱的表情几乎达到了顶峰。至于小姑娘那种无忧无虑的信心,是只有最强有力的人和极弱小的人才会有的。她并不知道自己是和谁在一道,却已安然睡去,现在也不用知道自己到了什么地方。

冉阿让弯下腰去,吻了吻孩子的手。

他在九个月前吻过她母亲的手,当时她母亲也正刚刚入睡。

同样一种苦痛、虔敬、辛酸的情感充满了他的心。

他跪在珂赛特的床旁边。

天已经大亮了,孩子却还在睡着。

- 一线惨白的阳光从窗口射到破屋子的天花板上,拖着一条一条的光线和阴影。一辆满载着石块的大车忽然走过街心,像迅雷暴雨似的把房子震得上下摇晃。
  - "是啦,太太!"珂赛特惊醒时连声喊道,"来了!来了!" 她连忙跳下床。眼睛还半闭着,便把手伸向墙角。
  - "啊!我的天主!我的扫帚!"她说。

她完全睁开眼以后才看见满面笑容的冉阿让。

"啊!对,是真的!"孩子说:"早安,先生。"

孩子们最容易接受欢乐和幸福,也最自然,因为他们生来便 是幸福和欢乐。

珂赛特看见卡特琳躺在床脚边,连忙抱住它,她一面玩,一面对着冉阿让唠唠叨叨问个没完。"我是在什么地方?巴黎是不是个大地方?德纳第太太是不是离得很远?她会不会再来?……"她忽然大声喊道:"这地方真漂亮!"

这是个丑陋不堪的破窑,但她感到自己自由了。

- "我不用扫地吗?"她终于问出来。
- "你玩吧。"冉阿让说。

这一天便是那样度过的。珂赛特,没有想到去知道什么,她 在这娃娃和老人间,感到说不出的愉快。

=

第二天早晨,冉阿让还站在珂赛特的床边。他呆呆地望着 她。等她醒来。他心里有一种新感受。

冉阿让从不曾爱过什么。二十五年来在这世上,他一向独身一人,没有人把他当父亲,情人、丈夫,朋友,在苦役牢里时,他凶恶、阴沉、寡欲、无知、粗野。这个老苦役犯的心里充满了少年的纯真。他姐姐和姐姐的孩子们只给他留下一种遥远模糊的印象。到后来也几乎完全消逝了。他曾竭力寻找他们,没有找着,也就把他们忘了。人的天性本来就是那样的。即使有过青年时期那些儿女情长,也都随岁月的流失而淡忘了。

当他看见珂赛特,又救了她的时候,他感到满腔血液全沸腾起来了。在胸中的全部热情和慈爱都苏醒过来,他走到她睡着的床边,高兴得浑身发抖,他似乎做了母亲似的。因而感到非常慌乱,但又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因为心在开始爱的时候。它那种极伟大奇特的骚动是很难谈清楚却又相当甜蜜的。

这老人有了一颗全新的心。

但是,他已经五十五岁,而珂赛特才八岁,他毕生的爱已经 全部化为一点星光。

这是他第二次见到光明的启示。米里哀主教曾在他心中唤醒 了善,珂赛特又在他心中唤醒了爱。

最初的一些日子便是在这种快乐而又陶醉的心境中度过的。

珂赛特,也变成了另外一个人,那是她没有意识到的,可怜的小人儿!当她母亲离开她时,她还那么小,她已经不记得了,

孩子似乎都是葡萄藤的幼苗,遇到什么,便攀附什么,她和所有的孩子一样,也曾想爱她左右的人,可是所有的人,德纳第夫妇、他们的孩子、其他的孩子,都把她推在一边。她曾爱过一条狗,但是那条狗死了。在这以后便不曾有过什么东西或什么人理过她,说起来这是多么可怜,她八岁上便变得冷漠,这不是她的过错,她并不缺乏的爱的天性,她缺少的只是爱的条件。因此,从第一天起,她整个的心,即使是在梦中,便已开始爱这老人。她有一种从来不曾有过的感觉。心花怒放的感觉。

这老人,在她的心目中,似乎已成了一个既不老也不穷的 人。她觉得冉阿让美,正如她觉得这间破屋子漂亮一样。

住室虽破,假如能有幸福之光的照耀,那也就是无比美好的 环境了。

年龄相差五十岁,这在冉阿让和珂赛特之间是一道天生的鸿沟,但是命运把这道鸿沟填起来了。命运以它那不可抗拒的力量使这两个无家可归年龄不同而苦难相同的人在一起了。他们的确也能相互满足。珂赛特出自本能正在寻找一个父亲,冉阿让也出自本能地寻找一个孩子。萍水相逢,却是如鱼得水。他们的两只手在这神秘的刹那间一经接触,便紧紧握在一起了。两人相互了解后,彼此都意识到对方的需求,于是紧密地团结在一起。

冉阿让是个鳏夫, 珂赛特是个孤女, 因为他们都是孤苦的人。在这种情况下, 冉阿让天生就是珂赛特的父亲了。

而且,从前在谢尔的树林的深处,冉阿让曾牵着珂赛特的手从黑暗中走出来。珂赛特当时得到的那种神秘的印象并不是幻觉,而是现实。这个人在这孩子的命运中出现,也就是上帝的降临。

此外, 冉阿让选了一个合适的住处, 这地方, 好像非常安全。

他和珂赛特所住的这间屋子,窗口对着大路。整所房子只有

这一扇窗子是临街的。因此无论从侧而或是从对面,都不必担心 邻居的偷看。

五〇一五二号房屋的楼下,是间破旧的敞棚。是蔬菜工人停放车辆的地方,和楼上是完全隔绝的。楼上楼下相隔一层木板,既没有暗梯,也没有明梯。楼上有几间住房和几间储藏室,其中只有一间是由一个替冉阿让料理家务的老奶奶住着。其余的屋子全没有人住。

老奶奶的名义是"二房东"而实际任务是看门,在圣诞节那天,便是这老奶奶把这间住房租给他的。他曾向她作了自我介绍,说自己原先是个靠收利息过日子的人,西班牙军事公债把他的家产弄光了,他要带着孙女儿住在这里,他预付了六个月的租金。并且委托老奶奶把大小两间屋子里的家具布置好,在他们搬进来的那天晚上烧好炉子准备一切的也就是这老奶奶。

好几个星期过去了。一老一小在这简陋的破屋子里过着幸福 的日子。

一到天亮,珂赛特便又说又笑地,唱个不停。孩子们都有他 们在早晨唱的曲调。正和小鸟一样。

有时,冉阿让拿着她的一只冻得发红发裂的小手,送到嘴边 亲一亲。那可怜的孩子,挨惯了揍,全不懂得这是什么意思,觉 得不好意思地溜走了。

有时,她又一本正经地细看自己身上的黑衣服。珂赛特现在 所穿的已不是破衣服,而是孝服。他已脱离了苦难,开始了真正 的人生。

冉阿让开始教她识字。有时,他教这孩子练习拼写时,心里想他当初在苦役牢里学文化本来是为了要作恶,最初的动机转变了,现在他要一心教孩子读书。这时,老苦役犯的脸上显出了一种不胜感慨的笑容,宛如天使一般的庄严。

他感到这里有着上苍的安排,一种凌驾人力之上的天意,他

接着又沉浸在遐想中了。

教珂赛特读书,让她玩耍,这几乎是冉阿让的全部生活。除 此以外,他还和她谈到她的母亲,要她祈祷。

她叫他"爹",不知道用旁的称呼。

他经常一连几个钟头看她替那娃娃穿衣脱衣,听着她叽叽喳喳地说东说西。他仿佛觉得。从今以后,人生是充满意义的,世上的人也是善良公正的,他思想里不需要再责备什么人,现在孩子既然爱他,他就应该活到很老,他感到珂赛特像盏明灯;把他未来的日子照亮了。

冉阿让爱珂赛特,他需要这股新的力量来支持他继续站在为善的一面。不久以前,他又在不同的情况下看到人的残酷和社会的卑鄙,也看到以芳汀为代表的这类妇女的下场以及沙威所体现的法权。他那次因做了好事而又回到苦役牢里,他又饱尝了新的苦味,他又感到厌恶和颓丧,甚至那主教的形象有时也暗淡下来,尽管过后仍是光明灿烂,但是后来他那形象终于越来越模糊了。谁能说冉阿让不再失望和堕落,他有所爱,他才能再度坚强起来,唉!他并不见得比珂赛特更坚强。他保护她,她使他坚强起来。有了他,她才能进入人生,有了她,他才能继续为善。他是这孩子的支柱,孩子又是他的动力。两人的命运必须互相依靠,才能得到平衡,这真是天意使然。

#### 兀

冉阿让很谨慎,他白天从不出门。每天下午,到了黄昏时候,他才出动走一两个钟头,有时候独自一人。也常带着珂赛特一道,总是打大路旁那些最僻静的小胡同走。或者是在天快黑时跨进礼拜堂。他经常去离家最近的圣美达教堂。当他不带珂赛特出门时,珂赛特便待在老奶奶身边。可是这孩子最喜欢陪着老人出去玩,他感到即使是和卡特琳作伴也不如和他待上个把钟头更

有意思。他牵着她的手,一面走一面和她谈些开心的事。珂赛特有时玩得兴高采烈。

老奶奶每天料理家务,做饭菜,买东西。

他们过着节俭的生活,炉子里经常有一点火,可是总活得像 穷人。第一天用的那些家具冉阿让从来不曾掉换过,不过珂赛特 住的那个小间的玻璃门却换上了一扇木板门。

他一直穿着那件黄大衣、黑短裤、戴着旧帽子。街坊邻居也都把他当作一个穷汉,有时,他会遇见一些软心肠的妇人转过身来给他一个苏。冉阿让收下这个苏,总是深深地鞠躬。有时,他也会遇见一些讨钱的乞丐,这时,他便回头看看是否有人注意他。再偷偷地走向那穷人,拿个钱放在他手里,并且常常是个银币,又连忙走开。这种举动也很危险。附近一带的人开始称他为"给钱的化子"。

那年老的"二房东"是个小心眼的人,逢人便想些小便宜,对冉阿让她十分注意,而冉阿让却没有提防她。她耳朵有点聋,因而爱多话,她向珂赛特问过好多话,珂赛特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答不上来,她只说了她是从孟费 来的。有一天早晨,这个蓄意窥探的老婆子看见冉阿让走进一间没有人住的房里去,觉得他的神气有些特别。她便像只老猫似的,踮着脚,跟上去,从虚掩着的门缝里张望,她能看见他却不会被他发现,冉阿让,一定很小心,把背朝着门,老奶奶看见他从衣袋里摸出一只小针盒、一把剪子和一些棉线。接着他把自己身上那件大衣一角的里子斥开一个小口。从里面抽出来一张发黄的纸币。打开来看,老奶奶大吃一惊,那是张一千法郎的钞票。她有生以来只看见过一两次这样的大票子,她吓得瞠目结舌,赶紧逃了。

过了一会儿, 冉阿让走来找她, 请她去替他换开那一千法郎的钞票, 并说这是他昨天取来的这一季度的利息。" 从哪儿取来的?" 老奶奶心里想, "他是下午六点出去的。那时, 国家银行不

一定开门了。老奶奶走去换钞票。同时也说东道西。这张一千法郎的钞票经过大家议论夸大以后,在圣马塞尔葡萄园街一带的三姑六婆就引出一大堆骇人听闻的怪话。

几天过后,冉阿让偶尔穿着短褂在过道里锯木头。老奶奶正在打扫他的房子。她独自一个人在里面,珂赛特正出神地看着锯着的木头,老奶奶一眼看见那大衣挂在钉子上,便走去偷看,大衣里子是重新缝好了的,老婆子细心地捏了一阵。觉得在大衣的角上和腋下部分,里面都铺了一层层的纸。那一定全是一千法郎一张的钞票了!

此外,她还注意到衣袋里也装着各式各种的东西。不仅有针、线、剪子,并且还有一个大皮夹、一把很长的刀,还有一种可疑的东西,几顶颜色不同的假发套。大衣的每个口袋都装着一套应付各种不同意外事件的物品。

住在这栋破屋里的居民就这样到了冬末。

#### 五

在圣美达礼拜堂附近,有一个穷人时常蹲在一口堵住了的公井的井栏上,他从那人面前走过,总免不了要给他几个苏。他有时还和他谈话。忌妒那乞丐的人都说他是警察的暗线。那是一个七十五岁的在礼拜堂里当过杂务的老头儿,他嘴里整天念着祈祷文。

有一天傍晚,冉阿让打那地方走过,他这回没有带珂赛特,路旁的回光灯刚点上,他望见那乞丐蹲在灯光下面。在他的老地方,和平时一样,似乎是在祈祷,腰弯得很低,冉阿让走到他面前,照常把布施送到他手里,乞丐突然抬起了眼睛,狠狠地盯了冉阿让一眼,随即又低下了头。这一动作和闪光一样,冉阿让大吃一惊。他仿佛觉得刚才在路灯的微光下见到的不是那老杂务的平静憨厚的脸。而是一幅曾经见过的吓人的面孔。他似乎是在黑

暗中撞见了猛虎,他吓得倒退一步。不敢呼吸,不敢说话,不敢停留,也不敢逃走。只是呆呆地望着那个低着头、头上盖块破布、仿佛早已不注意他的乞丐,在这种奇特的时刻,或许是神秘的自卫的本能使冉阿让说不出话来。那乞丐的身材。那身破烂衣服,他的外貌,都和平时一样。"活见鬼!"冉阿让说,"我疯了!我做梦!不可能!"他心乱作一团,回到家里去了。

他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看见的那张面孔是沙威。晚上他独自思 考时,后悔没有多问那人一句话,好让他再抬起头来。

第二天夜晚,他又到那里。那乞丐还在原处。"您好,老头儿。"冉阿让大着胆子说,同时给了他一个苏。乞丐抬起头来,带着悲伤的声音说:"谢谢,我的好先生。"这确实是那个老杂务。

冉阿让完全放了心。他笑了出来。"活见鬼!我几时看见了沙威?"他心里想。"真是笑话,难道我现在老胡涂了?"他不再去想那件事了。

几天过后大致是在晚上八点钟,他正在自己的屋子里高声教 珂赛特拼字时,忽然听见有人推开破屋的大门,然后又关上。他 觉得奇怪。和他同屋住的那个孤独的老奶奶,为了省点蜡烛。一 向是天黑便上床的。冉阿让立即向珂赛特示意,要她不要作声。他听见有人上楼梯,冉阿让仔细听。脚步很沉,听起来像是一个 男人的脚步,不过老奶奶一向穿的是大鞋,再没有比老妇人的脚步更像男人的了。但是冉阿让吹灭了蜡烛。

他打发珂赛特去睡觉,低声向她说"轻轻地去睡吧",正当他吻着她额头时,脚步声停下了。冉阿让不吭声,也不动,背朝着门,仍旧原样坐在他的椅子上,在黑暗中控制呼吸,过了一段相当长的时间,他听到没有声音了,才悄悄地转过身子,朝着房门望去,他看见锁眼里有光。那一点光,出现在黑暗的墙壁和房门上,正像一颗灾星。显然有人拿着蜡烛在外面偷听。

几分钟过后,烛光远去,不过他没有再听见脚步声。这或许可以说明来到房门口窃听的人脱去鞋子。

冉阿让和衣倒在床上,整夜合不上眼。

天快亮时,他正因疲惫快要朦胧睡去,忽然又被叫门的声音惊醒过来。这声音是从过道里的一间破屋子里传来的,接着他又听见有人走路的声音,正是昨夜上楼的脚步声。脚步声越走越近。他连忙跳下床。把眼睛凑在锁眼上,锁眼相当大,他希望能趁那人走过时,看看昨夜到他门口偷听的人究竟是谁。从冉阿让房门口走过的确实是个男人,他一直走过没有停。当时过道里的光线还太暗,看不清他的脸,但当这人走近楼梯口时,从外面射进来的一道阳光把他的身体,像个剪影似的显现出来了,冉阿让看见了他的整个背景。这人身体高大,穿一件长大衣,胳膊底下夹着一条短棍。那正是沙威的那副吓人的形象。

冉阿让本来可以到临街的窗口去再看他一眼。不过这样非先 开窗不可,他不敢这样做。很明显,那人是带着一把钥匙进来 的。就像回到自己家里一样。不过钥匙是谁给他的呢?这究竟是 怎么回事?早晨七点,老奶奶进来打扫屋子,冉阿让睁着一双刺 人的眼睛望着她,可是没有问她话。老奶奶的表情还是和平日一 样。

她一面扫地,一面对他说:

"昨天晚上或许听见有人进来吧?"

在那种年头,在那条路上,晚上八点,已经没有什么行人了。

- "对,听到了,"他用最自然的声音回答说,"是谁?"
- "是个新来的房客,"老奶奶说,"我们这里又多了一个人。"
- "叫什么名字?"
- "我闹不大清楚。都孟或是多孟先生,像是这样一个名字。"
- "干什么事的,这位都孟先生?"

老奶奶睁着一双鼠眼,盯着他,回答说:

"吃息钱的,和您一样。"

她或许并没有别的意思, 冉阿让听了却不免多心。

老奶奶走开以后,他把放在壁橱里的百来个法郎卷成一卷,放在衣袋里。他做这事时十分小心,恐怕人家听见银钱响,可是,仍旧有一枚值五法郎的银币脱了手,很响地在方砖地上滚动。

太阳落山时,他跑下楼,到大路上向四周仔细看了一遍。没有人,路上似乎绝对的清静。也很可能有人躲在树后面。

他又回到楼上。

"来。"他向珂赛特说。

他牵着她的手,两个人一道出门走了。

### 第五卷 无声的狗群黑夜搜索

冉阿让立即离开大路,转进小街,尽可能走着曲折的路线,有时甚至突然回头,看是否有人跟踪他,他这样行动像是狩猎中的"假遁"。

那天的月光很好,冉阿让并不因此感到不便。当时月亮离地平线还很近,在街道上有明暗不同的地方。冉阿让可以藏在阴暗的一边,顺着房屋和墙壁朝前走,同时盯着明亮的一面。他或许没有充分的注意到阴暗的一面。不过,他料想在波利弗街附近一带的胡同里,一定不会有人在他后面跟着。

珂赛特只走不问,她生命中最初六年的痛苦已使她的性情变得有些被动了,在不知不觉中她早已习惯这老人的独特行为和自己变幻的命运。此外,她觉得和他在一道总是安全的。

珂赛特固然不知道他们要走什么地方,冉阿让自己未必知道,他把自己交给了上帝。正如珂赛特把自己交给了他,他觉得他也牵着一个比他更伟大的人的手。他仿佛觉得有个无影无踪的主宰在引导他。除此以外,他没有一点固定的主意,毫无计划。他甚至不能非常确定的那个人究竟是不是沙威,并且即使是沙威,沙威也不一定就知道他是冉阿让。他不是已经化了装吗?人家不是以为他早就死了吗?但是最近几天来发生的事却变得有些奇怪。他不能无动于衷,他决定不再回戈尔博老屋,似乎一头从窑里被撵出来的野兽一样,他得先找一个洞暂时躲躲,以后再慢慢地找个安身的之处。

冉阿让在穆夫达区神出鬼没左弯右拐地绕了好几个圈子。当 时区上的居民都已入睡,他们似乎还在遵守中世纪的规定,受着

宵禁的管制,他以各种不同的方法,在税吏街和刨花街、圣维克 多木杵街和隐士井街之间来回走动。其实,他深信即使万一有人 要找他的踪迹,也早已迷失方向了。

圣艾蒂安·德·蒙礼拜常敲十一点钟时,他正从蓬图瓦兹街十四号警察哨所门前走过。不大一会儿,出自一种本能,他又转身往回走。这时,他看见有三个紧跟着他的人,在街边黑暗的一面,一个接着一个,从哨所和路灯下面走过,灯光把他们照得清清楚楚。那三个人中的一个走到哨所的胡同里去了,领头走的那个人的神色非常可疑。

"来,孩子。"他对珂赛特说,同时他赶忙离开了蓬图瓦兹街。

他转了一圈,转过长老通道,胡同口上的门早已关了,他大 步穿过了木剑街和弩弓街,走进了驿站街。

那地方有个十字路口,便是今天罗兰学校所在的地方,也就 是圣热纳维埃夫新街分岔的地方。

月光把那十字路口照得雪亮。冉阿让躲在一个门洞里,心里 打算,那几个人假如还跟着他,就一定会在月光中穿过。他便不 会看不清楚。

果然,还不到三分钟,那几个人又出现了,他们现在是四个人,个个都是高大个儿,穿着棕色长大衣,戴着圆边帽,手里拿着粗棍棒。不单是他们的高身材和大拳头使人害怕,连他们在黑暗中的那种行动也是阴森的,看去就像四个鬼一样。他们走到十字路口中央,停下来聚拢在一起,仿佛在交换意见,其中有一个像是他们的首领,回过头来,坚决地伸出右手,指着冉阿让所在的方向,另一个又似乎带着固执的神气指着相反的方向。正当第一个回头时,月光正照着他的脸,冉阿让看得清楚,那就是沙威。

=

冉阿让不再怀疑了,幸而那几个人还在犹豫不决,他便利用他们的迟疑,他从藏身的门洞里走出来转进驿站街,朝着植物园一带走去。珂赛特开始感到累了,他把她抱在胳膊上。路上没有一个行人,路灯也没有点上,因为月光很好。

他两步并作一步地往前走。

几下子,他便跨到了哥伯雷陶器店,月光把店门外墙上的几 行旧式广告照得清楚可辩。

他跨过钥匙街,然后经过维克多喷泉,顺着植物园旁边的下坡路走到了河沿。到了那里,他再回头望。河沿上是空的。街上也是空的,没有人跟来,他松了口气。

他到了奥斯特里茨桥。

当时过桥还得交过桥税。

他走到收税处,交了一个苏。

"得交两个苏,"守桥的伤兵说,"您还抱着一个自己能走的 孩子,得交两个人的钱。"

他照付了钱,想到别人还可以从这里发现他过桥,心里有些 嘀咕,逃窜总应当不留痕迹。

恰巧有一辆大车,要在那时过桥到塞纳河的右岸去,这对他 是有利的。他可以躲在大车的影子里一同过去。

快到桥的中间, 珂赛特的脚麻了, 要下来走。他把她放在地上, 牵着她的手。

过桥以后,他发现在前面稍稍偏右的地方有几处工场,他便往那里走去。他必须冒险在月光下穿过一片相当宽的空地。他不迟疑。搜索他的那几个显然迷失方向了,冉阿让自以为脱离了危险。他们虽然在追。却没跟上。

在两处有围墙的工场中间出现一条小街,这就是圣安东尼绿

径街,那条街又窄又暗,仿佛是特意为他修的。在走进街口以前,他又往身后望了一眼。

从他当时所在的地方,可以看见奥斯特里茨桥的整个桥身。

有四个人影刚刚走上桥头。

那些人影背着植物园,正向右岸走来。

这四个影子,便是那四个人了。

冉阿让浑身寒毛直竖,像是一头重入罗网的野兽。

他还存有一线希望。他刚才牵着珂赛特在月光下穿过这一大 片空地的时候。那几个人或许还没有上桥,也就不会看见他。

既是这样,就走进那小街,要是他能走到那些工场、洼地、 园圃、旷地,他就有救了。

他仿佛觉得可以把自己的命运托付给那条静悄悄的小街。

Ξ

走了三百步后他到了一个岔路口。街道在这里分作两条,一条斜向左边,一条向右。摆在冉阿让面前的仿佛是个 Y 字。选哪一条路好呢?

他毫不犹豫地向右走。

因为左边,去有人住的地方;右边去荒野的地方。

但是他已不像开始那样走得飞快了。珂赛特走不了他那么 快。

他又抱起她来。珂赛特把头靠在老人肩上,一声也不响。

他不时回头望望。他一直留心靠着街边阴暗的一面。他背后的街是直的。他回头看了两三次,什么也没有看见,什么声音都没有,他继续往前走,心稍微放宽了些。忽然,他往后望时,又仿佛看见在他刚刚走过的那段街上,在远处的黑影里,有东西在动。

他现在不是走而是往前跑了,一心只想能有一条胡同。从那

儿逃走,再次脱险。

他遇见一堵墙。

那墙并不挡住去路,冉阿让现在所走的这条街,通到一条横巷,那是横巷旁边的围墙。

到了那里,又得决定,朝右走,还是朝左。

他向右边望去。巷子两旁有一些敞棚和仓库之类的建筑物, 无路可通。可以清晰地望见胡同头上,有一堵高粉墙。

他向左望,这边的胡同是通的,而且,在相隔二百来步的地方,便接上另一条街。这一边才是生路。

冉阿让正要转向左边,打算逃到他隐约看到的那条街上去,他忽然发现在胡同口和他要去的那条街相接的拐角上,有个黑幽幽的人形,站着不动。

那的确是一个人,明明是刚才派来守在巷口挡住去路的。 冉阿让赶忙往后退。

他当时所在地处于圣安东尼郊区和拉白区之间,巴黎的这一带也是被新建工程彻底改变了的,对这种改变,有些人称为丑化,也有些人称为改观。园圃、工场、旧建筑物全取消了。今天在这一带是全新的大街、竞技场、马戏场、跑马场、火车起点站,还有一所名为马扎斯的监狱,足见进步总离不开刑罚。

冉阿让当时到达的地方在半个世纪以前,叫做小比克布斯, 这是旧巴黎替新巴黎遗留下来的名称。对这些残存的事物人民一 直念念不忘。

小比克布斯一直就是一个区的雏型,存在的时间也不长。它差不多有着西班牙城市那种古朴的外貌。路上多半没有铺石块,街上多半没有盖房屋,除了两三条街道外,四处全是墙和旷野。没有一家店铺,没有一辆车子,只偶尔有点烛光从几处窗口透出来,十点过后,所有的灯火全灭了。周围全是些园圃、修院、工场、洼地,有几所少见的矮屋和矮墙。

这个区在前一世纪的形象便是这样的。革命曾替它带来不少 灾难,共和时期的建设局把它毁坏,残砖破瓦,处处堆积。这个 区在三十年前已被新建筑所淹没。今天已经找不到了。

小比克布斯,在现在的市区图上已毫无影踪,但是一七二七年印行的市区图上却标志得相当清楚。小比克布斯有我们刚才说过的像 Y 字形的街道, Y 字下半的一竖,是圣安东尼绿径街,它分为左右两支,左支是比克布斯小街,右支是波隆梭街。这 Y 字的两个又似乎是由一横连接起来的。这一横叫直壁街。波隆梭街只通到直壁街,比克布斯小街却穿过直壁街以后,还上坡通到勒努瓦市场。从塞纳河走来的人,走到波隆梭街的尽头,向他左边转个九十度的急弯,便到了直壁街,在他面前的是沿着这条街的墙,在他右边的是直壁街的街尾,叫做让洛死胡同。

冉阿让当时正是到了这地方。

他望见有一个黑影把守在直壁街和比克布斯小街的转角处, 便往后退。毫无疑问,他已成了那鬼影等待的对象。

已经来不及退回去了,他起初望见的远远地在他背后黑影里移动的,一定就是沙威他们。沙威很可能就在这条街的头上,冉阿让则是在这条街的尾上。从所有已知迹象方面看,沙威是熟悉这一小块地方复杂的地形的,他已有了准备,派了他手下的一个人去守住了出口。情况就像他想的一样,于是在冉阿让痛苦的头脑里,像一把在急风中飞散的灰沙,把他搅得心慌意乱。让洛死胡同,无路可通,比克布斯小街,有人把守。他望见那黑幽幽的人影出现在月光雪亮的街口上。朝前走吧,一定落在那个人的手里。向后退吧,又会碰见沙威,冉阿让感到自己已经陷在一个越收越紧的罗网里了。他怀着失望的心情望着天空。

兀

走出波隆梭街转进直壁胡同时留在我们左边有一只角,沿着

直壁胡同右边直到比克布斯小街,一路上几乎全是一些外表看来贫苦的房子;左边却只有一栋房屋,那房屋和式样比较庄重,是由好几部分组成的,在靠比克布斯小街的一面,十分高,而在靠波隆梭街的一面却很矮,在我们先头提到过的那个转角,更是低到只有一道墙了,这道墙并不和波隆梭街构成一个正四方的角,而是形成一道墙身厚度变薄了的斜壁,这道斜壁在它左右两角的掩护下,无论是站在波隆梭街的人或是站在直壁胡同的人都看不见。

和这斜壁两角相连的墙,在波隆梭街方向,一直延伸到第四十九号房屋,而在直壁街一面就短多了——直抵那所黑暗楼房的山尖,并和山尖构成一个新凹角,那山尖的形状也阴森森的,墙上只有一道窗子,应当说,只有两块板窗,板上钉了锌皮,并且是永远关着的。

一棵菩提树的树枝从斜壁的顶上伸出来,靠波隆梭街一面的墙上盖满了常春藤。

冉阿让正在走投无路时看见了那所冷清清的楼房,仿佛里面没有人住似的,便想从那里找出路。他赶忙用眼睛打量了一遍。 心里盘算,假如能钻到这里面去,或许有救。他有了一个主意和一线希望。

楼房的后窗有一部分靠直壁街,在这部分中的一段,每层楼上的每个窗口,都装有旧铅皮漏斗,曲曲折折,似乎是一棵盘附在庄屋后墙上的枯葡萄藤。

那种铅皮管和铁管最先引起了冉阿让的注意。他让珂赛特靠着一块石碑坐下,嘱咐她不要作声,再跑到水管和街道相接的地方。或许有办法从这爬到楼房里去。但是,水管已经烂了,和墙上的连系也极不牢固。况且那所冷清清的房屋的每个窗口,包括顶楼,全都装了粗铁条。月光也正好照着这一面,守在街口上的那个人可能会看见冉阿让翻墙。并且,珂赛特又怎么办?怎么把

她弄上四层楼?

他放弃了爬水管的念头,爬在地上,沿着墙根,又回到了波隆梭街。

他回到珂赛特原先所在的斜壁下面后,发现这地方是别人瞧不见的。再说墙上还有两道门,或许撬得开呢。在有菩提树和常春藤的那道墙里,显然是个园子,虽然树上还没有树叶,他至少可以在园里躲过下半夜。

时间飞快地过去,他得赶紧行动。

他推推那道大车门,一下便试出它内外两面都被钉得严严实 实。

他怀着较大的希望去推那道大门。它已经破烂不堪,再加上 又高又阔,因而更不牢固,木板是烂的,三条长条铁皮,也全锈 了,在这蛀坏了木壁上或许能穿个洞。

仔细看了以后,他才知道那并不是门,只是一些长条铁皮胡乱横钉在上面,彼此并不连贯。从木板的裂缝里,他隐隐约约看见三合土里的石碴和石块,他大失所望,那外表像门的东西只不过是一所房子背面的护墙板。撬开板子并不难,但是板子后面还有墙。

#### 五

这时,从远外开始传出一种低沉而有节奏的声音。冉阿让冒险从墙角探出头来望了一眼。七八个大兵正排着队走进波隆梭街口。他能望见枪刺的闪光,他们正朝着他这方向走来。

他望见沙威的高大身影走到前面,领着那队兵慢慢地小心地 前进。他们不时停下来。搜查每一个墙角,每一个门洞和每一条 小道。

毫无疑问,那是沙威在路上临时调来的一个巡逻队。 沙威的两个助手也夹在他们的队伍中一道走。 根据他们的行进速度和一路上的停留计算,到达冉阿卫所在的地方还要一刻钟,这是一发千钧之际,冉阿让身临绝地,这是第三次,不出几分钟他又得完了,并且这不只是苦役牢的问题,珂赛特也将从此被断送,她今后将和孤魂野鬼一样漂泊无依了。

冉阿让有这样一个特点,他身上一头装着圣人的思想,一头装着囚犯的技巧,他可以根据情况,两头选择。他从前在土伦的苦役牢里多次越狱,除了其他一些本领以外还学会了一种绝技,并且还是这绝技中首屈一指的能手,他能不用梯子,不用踏脚,全凭自己肌肉的力量,用后颈、肩头、臀、膝在石块的一些小棱角上稍稍撑持一下,便可在必要时,从两堵墙连接处的直角里,一直升上六层楼。

冉阿让用眼睛估量了那堵墙的高度,他看见有棵菩提树从墙头上伸出来。那墙约莫有十八尺高。它和大楼的山尖相接,形成一个凹角,角下的墙根部分砌了一个三角形的砖石堆,大致是因为这种墙角太容易爬行了,于是砌上一个斜堆,好让他们绕着走。这种防护墙角的填高工事在巴黎是相当普遍的。

那砖石堆有五尺来高,从堆顶到墙头的距离至多不过十四 尺。

墙头上铺了平石板,不带椽条。

令人伤脑筋的是珂赛特。珂赛特,不会爬墙,不能丢了她? 背着她上去却又不可能。他得使出全身力气才能使自个儿直升上 去。哪怕是一点点负担,也会使他失去重心栽下来。

非得有一根绳子才行, 冉阿让却没有带。在此时此地, 到哪儿去找绳子呢?在这关头, 冉阿让假使有一个王国, 他也会拿来换一根绳子的。

冉阿让正在仓皇四顾时,忽然一眼瞥见了让洛死胡同里那根 路灯柱子。

当时巴黎的街道上一盏煤气灯也没有。街上每隔一定距离只

装上一盏回光灯,天快黑时便点上。那种路灯的上下是用一根绳子来牵引的,绳子由街这一面横到那一面,并且是安在柱子的槽里的。缠绳子的转盘关在灯下面的一只小铁盒里,钥匙由点灯工人保管,绳子有一根金属管子保护着。

冉阿让拿出毅力来作生死搏斗,他一个箭步便窜过了街,进了死胡同,用刀尖撬开了小铁盒的锁,一会儿又回到了珂赛特的身边。他有了一根绳子。人到了生死关头,总是眼明手快的。

当天晚上,没有点路灯。让洛死胡同里的灯自然也和另处一样,是黑着的,没有人会注意到它已不在原来的位置上了。

当时那种情景,那种黑暗,冉阿让的那种神色,他的那些怪举动,这一切已叫珂赛特安静不下来了。要是换一个孩子早已大喊大叫起来。而她呢,只轻轻扯着冉阿让的大衣边。他们一直都越来越清楚地听着那巡逻队走来的声音。

- "爹,"她用极低的声音说,"我怕。是谁来了?"
- "不要响!"那伤心的人回答说:"是德纳第大娘。" 珂赛特吓了一跳。他又说道:
- "不要说话。让我来。要是你叫,要是你哭,德纳第大娘会 找来把你抓回去的。"

接着冉阿让,不慌不忙,有条有理,以简捷稳健准确的动作——解下自己的领带,绕过孩子的胳肢窝,松松地绑在身上,留意不让她太紧,又把领带绑在绳子的一端,打了一个海员们所谓的燕子结,咬着绳子的另一头,脱下鞋袜,扔过墙头,跳上土堆,开始从两墙相会的角上往高处升,动作稳健踏实,似乎他脚跟和肘弯都会走路似的。不到半分钟,他已经跪在墙头上了。

珂赛特望着他直发呆,冉阿让的叮嘱和德纳第这名字早已使 她麻木了。

她忽然听到冉阿让的声音向她轻轻喊道:"把背靠在墙上。" 她背墙站好。 "别出声,不要怕。"冉阿让又说。

她觉得自己离了地,往上升。她还来不及弄清楚是怎么回事,便已到了墙头上了。

冉阿让把她抱起,放在背上,用左手握住她两只小手,平伏在墙头上,一直抓到那斜壁上面。正如他所猜测的一样,这里有一栋小屋,屋脊和那板墙相连,屋檐离地很近,屋顶的坡度相当平缓,也接近菩提树。

这情况很有利,因为墙里的一面比临街的一面要高许多。冉 阿让朝下望去,只见地面离他很深。

他刚刚摸到屋顶的斜面,手还不曾离开墙脊,便听见一阵嘈杂的人声,巡逻队已经来到了。又听见沙威的嗓子,雷霆似的吼道:"搜这死胡同!直壁街已经有人把守住了。我保证他在这死胡同里。"

大兵们一齐冲进了让洛死胡同。

冉阿让扶着珂赛特,顺着屋顶滑下去,滑到菩提树上,又跳在地面上。或许是由于恐怖,或许是由于胆大,珂赛特一声也没出。她手上只擦去了点皮。

#### 六

冉阿让发现自己落在一个园子里,那园子的面积相当大,形象奇特,仿佛是一个供人冬夜观望的荒园。园地作长方形,有条小路,路旁有成行的大白桦树,墙角都有相当高的树丛,园子中间,有一棵极高的树孤立在一片宽敞的空地上,另外还有几株棵树,枝干蜷曲散乱,似乎是一大丛荆棘,又有几块菜地,一片瓜田,月亮照着玻璃瓜罩,闪闪发光,还有一蓄水坑。几条石凳,凳上仿佛有黑苔痕。纵横的小道两旁栽有色暗枝挺的小树,道上半是杂草,半是苔藓。

冉阿让旁边有栋破屋,他就是从那破屋顶上滑下来的,另外

还有一堆柴枝,柴枝后面有一个石刻人像,紧靠着墙,面部已经 破损,在黑暗中隐隐露出一个不成形的脸部。

破屋的门窗墙壁都倒塌了,其中有一间房里堆满了东西,仿 佛是个堆废料的棚子。

此外再望不见什么房屋,园子的尽头隐没在迷雾和夜色中了。不过朦胧中还可以望见一些纵横交错的墙头,仿佛这园子外面也还有一些园子,也可以望见波隆梭街的一些矮屋顶。

不能想象比这园子更加荒旷更另幽僻的地方了,园里一个人也没有,这很简单,因为天太晚了,可是这地方,即使是在中午,也不像是供人游玩的。

冉阿让要做的第一件事便是把鞋子找回来穿上,再领着珂赛特到棚子里去。逃跑的人总怕自己躲藏的地方不够隐蔽。孩子也一直在想着德纳第大娘,凭着本能想尽量蜷伏起来。

珂赛特哆哆嗦嗦,紧靠在他身边。他们听到巡罗队搜索那死 胡同和街道的一片嘈杂声,枪托撞着石头,沙威对着那些分头把 守的密探们的叫喊,他又骂又说,却一句也听不清。

一刻钟过后,那种风暴似的怒吼声渐渐远去了。冉阿让屏住 了呼吸。

他一直把一只手轻轻放在珂赛特的嘴上。

此外他当时所处的环境是那样异乎寻常的平静,以至在如此 凶恶吓人近在咫尺的喧闹中,也不曾受到丝毫惊扰。似乎他左右 的墙壁是用圣书中所说的那种哑石造成的。

忽然,在这静悄悄的环境中,响起了一种新的声音,一种来自天上、美妙的仙音,和先前听到的咆哮声恰好是一种对比。那是从万籁俱寂的深夜中传来的一阵颂主歌,一种由和声和祈祷交织成的天乐,是一些妇女的歌唱声,从这种歌声里既可以听出贞女们那种纯洁的嗓音,也可听出孩子们那种天真的嗓音,这不是人间的音乐,歌声是从园中最高的那所大楼里传来的,正当魔鬼

们的咆哮渐渐远去时,黑夜中飞来了天使们的合唱。

珂赛特和冉阿让一同跪了下来。

他们不知道那是什么,他们也不知道自己是在什么地方,但 是他俩都感到应当跪下。那里虽然有声,它还是使人感到那大楼 像是空的。它仿佛是种从空楼里发出来的天外歌声。

冉阿让听着歌声,什么都不再想了。他想见的已经不是黑夜,而是一片青天,他觉得自己的心飘飘然振翅欲飞了。歌声停止了。冉阿让说不清它曾延续了一段多长的时间。人在出神时,会觉得时间过得快。

一切又归于沉寂。墙外墙里都毫无声息,令人害怕的和令人 安心的声音全静下去了。只有墙头上几根枯草在风中发出轻微凄 楚的声音。

#### 七

晚风起了,这说明已到了早晨一两点钟左右。可怜的珂赛特一句话也不说。她坐在地上,头靠着他,冉阿让以为她睡着了,他低下头去看她时,珂赛特的眼睛睁得滚圆,似乎有什么放不下的事,冉阿让见了,不禁一阵心酸。

她一直在发抖。

- "你想睡吗?"冉阿让说。
- "我冷"她回答。过了一会,她又说:"她还没有走吗?"
- "谁?"冉阿让说。
- "德纳第太太。"

冉阿让早已忘了他先前用来吓唬珂赛特的方法。

"啊!"他说,"她已经走了。不用害怕。" 孩子叹了一口气,似乎压在她胸口上的一块石头拿掉了。

地是潮的,棚子全敞着,风越来越冷了。老人脱下大衣裹着 珂赛特。

- "这样暖和一点了吧?"他说。
- "好多了, 爹!"
- "那么,你等一会儿。我马上回来。"

他从破棚子里出来,沿着大楼走去,想找一处比较安全的藏身的地方。他看见好几扇门,可是都是关了的。楼下的窗子全装了铁条。

他刚走过那建筑物靠里一头的墙角,看见面前有几扇圆顶窗,还亮着。他站在一扇这样的窗子前面,踮起脚尖朝里看。这些窗子都通到一间相当大的厅堂,光是从墙角上的一盏油灯里发出来的。厅里毫无声息,但是,仔细望去,他仿佛看见地面石板上横着一件东西,似乎是个人的身体,上面盖着一条裹尸布。那东西直挺挺趴在地上,脸朝石板,两臂向左右平伸,身体成一个十字形,像个死人似的一动不动,脖子上仿佛有根绳子,像蛇一样拖在石板上。

整个厅堂全在昏暗的灯影中若隐若现,望去格外令人恐惧。

冉阿让一生尽管见过不少次死人,却从来不曾见过比这次更 寒心更可怕的景象,他在这阴森的地方、凄清的黑夜里见到这种 僵卧的人形,简直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如果那东西是死的,那也 已够使人胆寒的了,如果它或许还是活的,那就更让人害怕了。

他把额头抵在玻璃窗上,想看清楚那东西究竟还动不动。他看了一会儿,越看越害怕,那僵卧的人形竟一丝不动。忽然,他觉得自己有一种说不出的恐怖,吓得赶快逃走。他朝着棚子跑回来,一下也不敢往后看,他觉得一回头就会看到那人形迈着大步张牙舞爪地跟在他后面。

他心惊肉跳地跑到了破屋边。两腿发软,腰里流着汗。

他是在什么地方?谁能想到在巴黎的城中心竟会有这种鬼地方?那所怪楼究竟是什么?好一座阴森神秘的建筑物,刚才还有 天使们的歌声在黑暗中招引人的灵魂,人来了,却又陡然显现出 这种吓人的景象,而那确是一座建筑物,一座临街的有门牌号数的房屋!这并不是梦境!他得摸摸墙上的石条才敢相信自己。

寒冷,焦急,忧虑,一夜的惊恐,真使他浑身发烧了,万千 思绪在他的脑子里打转。他走到珂赛特身旁,她已经睡着了。

### 八

他坐在她身边,望着她睡。望着望着,他的心渐渐安定下来 了,思想也渐渐可以自由活动了。

他清醒地认识到今后他活着的意义,他只要她在,只要他能把她留在身边,除了她,他什么也不需要,除了为她着想,他什么也不害怕。他把自己的大衣裹在珂赛特的身上,他自己身上很冷,但是他一点也没有感觉。

这时,在梦幻中,他不止一次听见一种奇怪的声音。似乎是个振动的铃铛。那声音来自园里。声音虽弱,却很清楚。有些像从牲口颈脖上的铃铛上发出的轻轻的声音。那声音使冉阿让回过头去。他朝前望,看见园里有个人。

那人似乎是个男子,他在瓜田里的玻璃罩了中间走走停停,时而弯下腰去,继又站起再走,仿佛他在田里拖着或撒播着什么似的。那人走起路来似乎腿有些瘸。

冉阿让见了心里一惊,心绪不宁的人是会容易恐慌的。他们感到事事都是敌对的,可疑的,他们提防白天,因为白天自己容易被发现,也提防黑夜,黑夜里别人容易发觉自己,他开始因为园里荒凉而惊慌,现在又为了园里有人而惊慌。

他又从想象的恐怖掉进了现实的恐怖。他想道,沙威和密探们或许还没有走远,他们一定留下了一部分人在街上守望,这人假如发现了他在园里,一定会大叫捉贼,把他交出去。他把睡着的珂赛特抱到破棚最靠里的一个角落里,放在一堆无用的废家具后面。珂赛特一点也不动。

从这里,他再仔细观察瓜田里那个人的行动。有一件怪事, 铃铛的响声是随着那人的行动而起的。人走近,声音也近,人走远,声音也远。他做一个急促的动作,铃子也跟着发出一连串急 促的声音,他停着不动,铃声也随即停止。很明显,铃铛是拴在 那人身上的,不过这是什么意思?为什么和牛羊一样结个铃子在 身上,那究竟是个什么人?

他一面猜测,一面摸珂赛特的手,她的手冰冷。

"啊,我的天主!"他说。

他低声喊道:

" 珂寨特!"

她的眼睛没有睁开。

他使劲推她。

她也不醒。

"难道她死了不成!"他说,随即站了起来,浑身发抖。

他头脑里出现了一阵乱糟糟的恐怖的想法。当心爱的人出了事,人们的谨慎心往往会无端地产生许多的幻想。他忽然想到冬夜户外睡眠可以使人送命。

珂赛特,脸色发青,躺在他有一动也不动。

他听她的呼吸,她还吐着气,可是他觉得她气息已经快要停止了。

怎样能使她暖过来呢?怎样才使她醒过来呢?他不顾一切地 冲出了破屋子。一定得在一刻钟内让珂赛特躺在火前和床上。

### 九

他向着园里的那个人一直走去。手里捏着一卷从背心口袋里 掏出来的钱。

那人正低着脑袋,没有看见他,冉阿让几大步便跨到了他身 边。 冉阿让劈头便喊:

"一百法郎!"

那人吓了一跳,睁圆了眼。

- "一百法郎全给您"冉阿让接着又说,"假使您今晚给我一个地方过夜!"月亮正清楚地照着冉阿让惊慌的面孔。
  - "啊,是您,马德兰爷爷!"那人说。

在这样的黑夜里,在这样一个没有到过的地方,从这样一个 陌生人的嘴里叫出这名字来,冉阿让听了连忙往后退。

什么他都有准备,却没有料到会是这样,和他说话的是一个腰驼腿瘸的老人,穿的衣服几乎像个乡巴佬,左膝上绑着一条皮带,上面吊个相当大的铃铛。他的脸正背着光,因此看不清楚。

这时,老人已经摘下了帽子,哆哆嗦嗦地说道:"啊,我的天主!您怎么会在这儿的,马德兰爷爷?您是从哪儿进来的,天主耶稣!您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这不奇怪,要是您掉下来,您一定是从天上掉下来的,瞧瞧您现在的样子!您没有领带,您没有帽子,您没有大衣!您知道,要是人家不认识您,您准会把人吓坏了呢。没有大衣!我的天主爷爷,别是今天的天神全疯了?您是怎样到这里来的?"

- 一句紧接着一名,老头儿带着乡下人的那种爽利劲儿一气说完,叫人听了一点也不感到别扭。语气中夹杂着惊讶和天真淳朴的神情。
  - "您是谁?这是什么院子?"冉阿让问。
- "啊,老天爷,您真是存心开玩笑!"老头儿喊着说,"是您把我安插在这里的,是您把我介绍到这院子里来的。这是哪里的话!您会不认识我了?"
  - "不认识。"冉阿让说,"您怎么会认识我的,您是?"
  - "您救过我的命。"那人说。

他转过身去,一缕月光照着他的半边脸,冉阿让认出了割风

#### 老头儿。

- "啊!"冉阿让说,"是您吗?对,我认识您。"
- "幸亏还认识!"老头儿带着埋怨的口气说。
- "您在这里干什么?"冉阿让接着又问。
- "嘿!我在盖我的瓜嘛!"

当冉阿让走近他时,他正提着一条草垫的边准备盖在瓜田上,他在园里已经待了个把钟头,已经盖了许多的草垫,冉阿让在棚子里注意到的那种特殊动作,原来是他在干活。他又说道:"我先前在想,月亮这么明,快下霜了。要不要去替我的瓜披上大衣呢?"接着,他又呵呵大笑,望着冉阿让又补上这么一句,"您也得他妈的好好披上这么一件了吧!到底您是怎样进来的?"

冉阿让心里想这人既然认得他,至少他认得马德兰这名字,自己就得格外小心,他大有反客为主的样子,他本是不速之客,反而盘问个不停。

- "您膝头上带着个什么响铃?"
- " 这 ?" 割风回答说 , " 带个响铃 , 好让人家听了避开我。"
- "怎么!好让人家避开您?"

割风老头儿阴阳怪气地挤弄着一白眼。

- "啊,妈的!这院子里尽是些娘儿们,一大部分还是小娘儿们。据说碰着我不是好玩儿的。铃儿叫她们留神。我来了,她们好躲开。"
  - "这是个什么院子?"
  - "嘿!您还不知道!"
  - "我的确不知道。"
  - "您把我介绍到这里来当园丁,会不知道!"
  - "您就当作我不知道,回答我吧。"
  - "好吧,这是小比克布斯女修院!"

冉阿让想起来了。两年前,割风老头儿从车上摔下来,摔坏

了一条腿,由于冉阿让的介绍,圣安东尼区的女修院把他收留下来,而他现在恰巧又落在这女修院里,这是巧遇,也是天意。他自言自语地嘟囔着:

- "小比克布斯女修院!"
- "啊,说到底,"割风接着说,"你到底是从什么地方进来的, 马德兰爷爷?您是一个正人君子,这也不行,您总是个男人。男 人是不许到这里来的。"
  - "您怎么能来呢?"
  - "就我这么一个男人。"
  - "但是,"冉阿让接着说,"我现在非得在这儿待下不成。"
  - "啊,我的天主!"割风喊着说。

冉阿让向老头儿身边迈了一步,用严肃的声音向他说:

- "割风爷,我救过您的命。"
- "是我先想起这回事的。"割风回答说。
- "那么,我从前救过你的命,您今天也可以救我的命。"

割风用他两只颤巍巍的满是皱皮的手抱住冉阿让的两只铁掌,过了好一阵说不出话来。最后他才喊道:"啊!要是我能报答您一丁点儿,那才是慈悲上帝对我恩典呢!我!能救您的命!市长先生,请您吩咐我这老头儿吧!"

- 一阵眉开眼笑似乎改变了老人的容貌。他脸上也似乎有了光 彩。
  - " 您说我能干些什么呢?" 他接着又说。
  - "让我慢慢儿和您说,您有一间屋子吗?"
- "我有一个孤零零的破棚子,那儿,在老庵子破屋后面的一个弯角里,谁也瞧不见的地方。一共有三间屋子。"

破棚在那破庵后面,地位确是隐蔽,谁也瞧不见,冉阿让也 没有发现它。

"好的,"冉阿让说,"现在我要求您两件事。"

- "哪两件,市长先生?"
- "第一件,关于我的事对谁也不说。第二件,您不要追问关于我的一些别的事。"
- "就这么办。我知道您干的全是光明正大的事,也知道您一辈子是慈悲上帝的人。并且是您把我安插在这儿的。您的事我不问,我听您吩咐就是。"
  - "一言为定。现在请跟我来。我们去找孩子。"
  - "啊!"割风说,"还有个孩子!"

他没有再多说一句话,像条忠实的狗一样跟着冉阿让走。

个把钟头后,珂赛特已经睡在老园丁的床上了,面前燃着一炉很旺的火,脸色又转红了。冉阿让重新系上领带,穿上大衣,找到了扔过来的帽子,正当冉阿让披上大衣时,割风取下膝上的系铃带,走去挂在一只背箩旁的钉子上,点缀着墙壁,两个人一齐靠着桌子坐下烤火,割风早在桌上放一块干酪、一块黑面包、一瓶葡萄酒和两个玻璃杯,老头儿把一只手放在冉阿让的膝头上,向他说:"啊!马德兰爷爷!您开始想了半天才认出我来!您救了人家的命,又把人家忘掉!呵!这很不应该!人家可是老惦记着您呢!您这没良心的。"

+

我们刚才见到的事,其实是十分简单的。

芳汀去世那天,沙威在死者的床边逮捕了冉阿让,冉阿让在当天晚上便从滨海蒙特勒伊市监狱逃出来,警署当局认为这在逃的苦役犯一定要去巴黎。巴黎是淹没一切的漩涡,没有一个地方比巴黎更容易掩藏一个人的踪迹。各种的亡命之徒都知道这一点。他们走进巴黎,便似乎进了无底洞,警务部门也了解这一点,因此凡是在别处逃脱的犯人,他们都到巴黎来寻找。他们要在这里侦缉滨海蒙特勒伊的前任市长。沙威被调来巴黎协同破

案。沙威在逮捕冉阿让这一公案中,确实是作出过有力的贡献。 警署在逮捕冉阿让这一公案中,确实在作出过有力的贡献。警署 秘书夏布耶先生已经注意到沙威在这件案子上所表现的忠心和能 力。夏布耶先生原先就提拔过沙威,这次又把滨海蒙特勒伊这位 侦察员调来巴黎警务方面供职。沙威到巴黎之后,曾经多次立 功,并且表现得——忠勤干练。

正如天天打猎的猎狗,见了今天的狼便会忘掉昨天的狼一样,后来沙威也不再去想冉阿让了,他从来不看报纸,但是在一八二三年十二月,他忽然想到要看看报纸,那是因为他是一个君主政体的拥护者,他要知道凯旋的"亲王大元帅"在巴荣纳举行入城仪式的详细情况。当他读完他关心的那一段记载以后,报纸下端,冉阿让这名字引起了他的注意。那张报纸宣称苦役犯冉阿让已经丧命,并叙述了当日的情形,言之确凿,因而沙威深信不疑。他只说了一句:"这就算是个好下场。"把报纸扔下,便不再去想它了。

不久以后,塞纳-瓦兹省的省政府送了一份警务通知给巴黎 警署,通知上提到在孟费 镇发生的一件拐带幼童案,据说案情 很奇怪,通知上说,有个七八岁的女孩由她母亲托付给当地一个 客店主人抚养,被一个不知名姓的人拐走了,女孩的名字叫珂赛 特,是一个叫芳汀的女子的孩子,芳汀已经死在一个医院里,何 时何地不详。通知落在沙威手里,又引起了他的疑惑。

他熟悉芳汀这名字,他还记得冉阿让曾经要求过他宽限三天,好让他去领取那贼人的孩子,曾使他大笑不止,他又想到冉阿让是从巴黎搭车去孟费 时被捕的。当时还有某些迹象说明他是第二次搭这路车子,他在前一日,已经到那村子附近去过一次,我们说附近,是因为在村子里没有人见到过他也人知道他当时到孟费 去干什么?沙威现在可猜到了。因为芳汀的女儿住在那里。冉阿让要去找她。而现在这孩子被一个不知名姓的人拐走

了。这个不知名姓的人究竟是谁?难道是冉阿让?但是冉阿让早已死了,他没有和任何人谈过这问题,便去车行雇了一辆单人小马车直奔孟引。

他满以为可以在那问个水落石出,结果却仍是漆黑一团。

德纳第夫妇在最初几天中心里有些懊恼,曾把这事走漏过一些风声,百灵鸟失踪的消息在村里传开了,立即就出现了好几种不同的传说,结果这件事被说成了幼童拐带案。这便是那份警务通知的由来。但是德纳第一时的气愤平息以后,凭他那点天生的聪明,又很快意识到惊动御前检察大人总不是件好事,他从前已有过一大堆不清不白的事,现在出现了"拐带"珂赛特这件事,其后果首先就是司法当局的注意力引到他德纳第身上以及其他的暧昧勾当上为。首先,他怎样解释那一千五百法郎呢?于是他立即改变态度,堵住了他老婆的嘴,当有人和他谈到那被"拐带"的孩子,他便故意表示奇怪,他说他自己也弄不清楚,他的确是埋怨过人家一下子便把他那心疼的小姑娘"带"走了,他确实是舍不得,原想留她多待两三天,但是来找她的人是她祖父,这也是世上最平常不过的事,他添上一个祖父,效果很好,沙威来到孟费,听到的正是这种说法。"祖父"的出现把冉阿让遮掩过去了。

但是沙威在听了德纳第的故事后又追问了几句,想探探虚实:"这祖父是个干什么的,他叫什么名字?"德纳第若无其事地回答说:"是个有钱的庄稼人,我见过他的护照,我记得他叫纪尧姆·朗贝尔。"朗贝尔是个正派人的名字,不使人怀疑,沙威便回巴黎去了。"冉阿让明明死了,"他心里说,"我真傻。"

他已把这件事完全丢在脑后了,但是在一八二四年间,他听见人家谈到圣美达教区有个怪人,外号叫"给钱的乞丐"。据说是个靠收利息度日的富翁,但是谁也不知道他的真名实姓,他独自带着一个八岁的小姑娘生活,那小姑娘只知道自己是从孟费

来的,除此以外,她什么也不知道。孟费 !这地名老挂在人们的嘴上,沙威的耳朵又竖起来了,有一个在教堂里当过杂务的老头,原是个装作乞丐打扮的密探,他经常受到那怪人的施舍,他还提供了其他一些详细的情况。"那富翁是个性情异常孤僻的人","他不到天黑,从不出门","不和任何人谈话","只偶尔和穷人们谈谈","并且不让人家和他接近,他经常穿一件十分旧的黄大衣,黄大衣里却满是银行钞票,得值好几百万。"这些话着实打动了沙威的好奇心。为了把那奇怪的富翁看个清楚又不惊动他,有一天他向那老密探借了他那身烂衣服,去蹲在他每天傍晚一面哼祈祷文一面作侦察工作的地方。

那"可疑的家伙"果然朝这化了妆的沙威走来了,并且作了布施。沙威乘机抬头望了一眼,冉阿让吃了一惊,以为自己见了沙威,沙威也同样大吃一惊,以为自己见了冉阿让。

但是当时天色已经黑了,他没有看准,冉阿让的死是官方正 式公布过的,沙威心里还拿不准,沙威是个谨慎的人,在拿不准 时是决不动手抓人的。

他远远跟着那人,一直跟到戈尔博老屋,找了那"老奶奶", 向她打听,那并不费多大劲儿,老奶奶证实了那件大衣里确实有 好几百万,还把上次让她兑换那张一千法郎钞票的事也告诉了 他。她亲眼看见的!她亲手摸到的!沙威租下了一间屋子。他当 天晚上便住进里面,他曾到那神秘的房客的房门口去偷听,希望 听到他说话的声音,可是冉阿让在锁眼里见到烛光,没有出声, 他识破了那密探的阴谋。

第二天,冉阿让准备溜走,可是那枚五法郎银币的落地声被老奶奶听见了,她听到钱响,以为人家要搬走,赶忙通知了沙威,冉阿让晚间出去时,沙威正领着两个人在大路旁的树后等着他。

沙威请警署派了助手,可是没有说出他准备逮捕谁。这是他

的秘密。他保密的理由是:第一,稍微泄露一点风声,便会惊动 冉阿让;其次,冉阿让是个在逃的苦役犯,并且大家都认为他死 了,司法当局在当年曾把他列入"最危险的匪徒"一类,假如能 捉到这样一个罪犯,是一种十分出色的功绩。巴黎警务方面老资 格的人员决不会把这类要案交给像沙威那样的新人去办,最后, 沙威是个艺术家,他要出奇制胜。他厌恶那种事先早就公开让大 家觉得没意思的胜利。他暗地里立奇功。再突然公布出来。

沙威紧跟着冉阿让,从一棵树跟到另一棵树,从一个街角跟到另一个街角,眼睛不曾离开过他一下。即使是冉阿让自以为十分安全时,沙威的眼睛也始终盯在他身上。

沙威当时为什么不逮捕冉阿让呢?那是因为他有所顾虑。

必须记住,当时的警察并不是完全能为所欲为的,因为还受到自由言论的约束。报纸曾揭发过几件违法的逮捕案,在议会里也引起了责难,以致警署当局有些顾忌。侵犯人身自由是种严重的事,警察不敢犯这种错误,警署署长让他们自己负责,犯下错误,便是停职处分,假如二十种报纸一种刊出了这样一则简短的新闻:"昨天,有个慈祥可亲的白发富翁正和他八岁的孙女一同散步时,被当作一个在逃的苦役犯而拘禁在警署监狱里!"试想这在巴黎会引起的后果吧。再说,沙威自己确实是拿不大稳。

因为冉阿让一直背对着他的,并且走在黑影里。

平日的忧伤、苦恼、焦急、辛劳,加上这次被迫潜逃的新灾难,还得为珂赛特和自己寻找藏身的地方,走路也必须配合孩子的脚步。这一切使冉阿让本人在不知不觉中早已改变了他走路的姿势。并且使他的行动添上一种老态,以致沙威也确实会发生错觉。过分靠近他,是不可能的,他那种落魄的老夫子式的服装,德纳第加给他的祖父身份,还有认为冉阿让已在服刑期间死去的想法,这些都使沙威不敢轻举妄动。

有那么一会儿,他曾想突然走上前去检查他的证件,但是即

使那人不是冉阿让,不是一个有家财的诚实老头,他也极可能是一个和巴黎各种为非作歹的秘密组织有关系的强盗,是某一危险黑帮的首令。平日施些小恩小惠,这也只是一种掩人耳目的老手法,使人看不出他其他方面的能耐,他一定有同伙。随时可以躲在一个地方,他在街上所走的种种迂回曲折的路线可以证明他不是一个普通的人,假如逮捕得太早,便等于"宰了下金蛋的母鸡"了。观望一下,有什么不好呢?沙威非常有把握,他决逃不了。

所以他一路跟着走,心里着实犹豫,对那哑迷似的怪人,提 出了上百个疑问。

只是到了很晚的时候,在蓬图瓦兹街上,他才借着一家酒店 里的强烈灯光。真切地认清了冉阿让。

世上有两种生物的战栗会直达心理,重新找到亲生儿女的母亲和重新找到猎物的猛虎的战栗。沙威的心灵深处登时起了那样的寒战。

他认清了那人是猛不可当的逃犯冉阿让后。发现了他们只有三个人,便赶到蓬图瓦兹街哨所请了援兵。为了要拿有刺的棍子,首先得戴上手套。这一耽搁,又加上在罗兰十字路口停下来和他的部下交换意见。几乎使他迷失了方向。但是他很快就猜到冉阿让一定会利用那条河来把自己和追踪的人隔开。他歪着头细想,似乎一条把鼻尖贴近地面来分辨脚迹的猎狗。沙威本能地十分正确地判断,等到走上了奥斯特里茨桥,和那收过桥税的人交谈以后,情况就更清楚了:"您看见过一个带个小女孩的汉子吗?""我叫他付了两个苏。"收过桥税的人顺答说。沙威走到桥上恰好望见冉阿让在河那边牵着珂赛特的手,穿过月光下的一片空地。他看见他走进了圣安东尼绿径街,便想到前面那条陷阱似的让洛死胡同和经过直壁街通到比克布斯小街的唯一出口。正如打猎的人所说的,他"包抄出路",他赶忙派了一名助手绕道去

把守那出口。有一队打算回兵工厂营房去的巡逻兵正走过那地方,他把他们调了来,跟着他一道走。在这种场合士兵就是王牌。况且,那是一条原则,猎取野物,就得让猎人用心而让猎犬去出力。布置停当以后,他感到冉阿让右有让洛死胡同,左有埋伏,而他沙威本人又跟在他后面,想到这里,他不禁得意地闻了一撮鼻烟。

于是他开始演戏了,他在那时真是踌躇满志杀气冲天。他故意让他的冤家东躲西藏,他明明知道稳操胜券。却要尽量拖延下手的时刻,明明知道人家已陷入重围。却又看着人家自由行动。对他来说,这是一种乐趣,正如蜘蛛让苍蝇翻腾,猫儿让鼠儿逃窜,他的眼睛始终不离他,心中感到无上欢畅。感受被困在自己掌握中的生物那种轻微的扭动,然后置人死地,其乐无穷。

沙威得意洋洋。他的网是牢固的,他深信一定成功,他现在 只需把拳头捏拢就是了。

他有了那么多的人手,无论冉阿让多么顽强。多么勇猛,多 么悲愤,想抵抗也不可能了。

沙威缓步前进,一路上搜索街旁的每个角落,如同翻看小偷身上的每个衣袋一样。当他走到蜘蛛网的中心时,却发现苍蝇不见了。

不难想象他胸中的愤怒。

他追问那把守直壁街和比克布斯街街口的步哨。那位探子一 直守着他的岗位没有动。绝对没有看见那人走过。

牡鹿在群犬围困中有时也会蒙头混过,老猎人遇到那种事也 没有办法。

沙威当时或许有些同感,想要大吼一声。正如拿破仑在俄罗斯战争中犯了错误,亚历山大在阿非利加战争中犯了错误,居鲁士在斯基战争中犯了错误,沙威在这次征讨冉阿让的战役中也犯了错误,事实就是这样,他当初或许应该把那在逃的苦役犯一眼

便肯定下来,最初一眼便应当解决问题,在那破屋子里时,他也不该不动手逮捕。他也不该在罗兰十字路口,和他的部下交换意见,沙威过于拘谨,他一心要先让喽口罗辩清足迹,于是野兽逃了。他最大的错误是:既然在奥斯特里茨桥上重新发现踪迹,却还要耍那种危险幼稚的把戏,把那样一种人吊在一根线上。他把自己的能力估计得太高了,以为可以拿一只狮子当作小老鼠玩弄,同时他又把自己估计得太弱小,因而会想到必须请援兵。沙威尽管犯了这一系列的错误,但仍不失为最精明和最规矩的密探之一。可是,谁又能是十全十美的呢?

最伟大的战略家也有失算的时候。

重大的错误和粗绳子一样,是由许多细微部分组成的,分开 细看都没有什么,但许多小错误合在一起便会形成大错误。

总而言之,当沙威发觉冉阿让已经逃脱以后,他并没有失去主意。他深信那苦役犯决走不远,他分布了监视哨,设置了陷阱和埋伏,在附近一带搜索了一整夜。他首先发现的东西便是那盏凌乱的路灯,灯上的绳子被拉断了,这一宝贵的线索却正好把他引上歧途,使他的搜捕工作完全转向让洛死胡同。在那死胡同里,有几道低矮的墙,墙后是些广阔的荒地,冉阿让显然是从那些地方逃跑的,冉阿让假使向让洛死胡同里多走上几步,他或许真会那样做,那么他确实玩完了。沙威像寻针似的搜查了那些园子和荒地。

黎明时,他留下两个精干的人继续看守,自己回到警署里, 满面羞惭,像个被小毛贼暗算了的恶霸。

### 第六卷 小比克布斯

比克布斯小街六十二号的那道大车门,在半个世纪前,是和平常的大车门一模一样的。半开半掩着,门缝中透出两种景象,一个周围墙上布满葡萄藤的院子和一个无事徘徊的门房的面孔。院底的墙头上可以见到几棵大树。当一线阳光给那院子带来生气,一杯红葡萄酒给那门房带来喜色时,从比克布斯小街六十二号门前经过的人都对它产生欢畅的感觉,但是我们望见的是一个悲惨的地方。

门口在微笑,屋里却在祈祷和哭泣。

假使我们能够顺利通过门房那一关——这已经是很幸运的事了,经过每次只能容一人上下的窄楼梯的小厅,走过楼梯中段的第一宽级,继又走过第二宽级,我们便到了第一层楼的过道里,过道的墙上刷了黄灰浆,墙根的色调也是灰暗的,仿佛楼梯两侧的颜色也悄悄地跟着我们上了楼似的。阳光通过两扇窗子照进楼梯和过道。再转个弯过道便阴暗了。向前再走几步,便到了一间小屋子里,那小屋子约莫有六尺见方,地板是洗过了的,清洁,冷清,墙上裱着十五个苏一卷印了小绿花的南京纸。一片暗淡的白色从左边的一大扇小方格玻璃窗里透进来,窗子和屋子一般宽,那小屋子里的墙上毫无装饰,地上毫无家具,一把椅子也没有。看不见一个人也听不到一点声音,似乎没有一点人间的气息似的。

后来,我们又看见正对着屋门的墙上有一个一尺左右的方洞,洞口装有黑铁条,牢固的交织成密网,假使有个身材苗条的人儿想试试从那方洞里进出也是妄想。可是,我们眼睛通过洞口

看见那墙上稍后一点地方还嵌了一块白铁皮,白铁皮上有无数小孔,比漏勺上的孔还小。在那铁皮的下方,开了一个口,和信箱的口完全一样。有条棉纱带子,一头垂在那有遮护的洞口右边,一头系在铃上。

假使你拉动那条带子,小铃儿便会丁零当郎一阵响,你也会 听到一个人说话的声音。

"是谁?"那声音会问道。

那是一个女人的声音,一种柔和得叫人听了感到悲切的声音。

待那边说话的声音沉寂下去了以后,四面的墙壁又变成静悄悄的了,仿佛隔墙便是阴暗可怕的坟墓。

到了这里,有一句话你必须知道,假使你知道那句话,那边 便回答说:

"请从右边进来。"

我们向右边看去,便会看见在窗子对面,有一扇上端嵌了一个玻璃框的灰漆玻璃门。拉开门闩,穿过门洞,我们仿佛像进了戏院池座周围那种装了铁栅栏的包厢,包厢的玻璃门上透进了一点微弱的阳光,室内阴暗,窄狭,只有两张旧椅子和一条散了的擦脚草垫,那确是一间真正的包厢,还有一道高齐肘弯的栏杆,栏杆上有条黑漆靠板。

几分钟过后,当视力开始适应那种半明不暗的地窖,我们便会朝栅栏的里面望去,可是视线只能达到离栅栏六寸远的地方。望到那里我们的视线又会遇到一排黑板窗。那些板窗是由几条可以开合的长而薄的木板拼成的,但,板窗总是紧闭着的。

过了一会儿,突然听见有人在板窗的后面叫你并且说:

"我在这里。您找我干什么?"

那是一个亲切的声音,有时是爱人的声音。你望不见人,你也几乎听不见呼吸。仿佛是隔着墓壁在和幽灵谈话。

要是你符合某种必要的条件板窗上的木板或许会在你的面前转开,显露出那幽灵的形象。你会在铁栅栏所允许的限度内望见在铁栅栏和板窗的后面,出现一个人头,你只能看见嘴和下巴颏儿,其余的部分都遮没在黑纱里了。那个头在和你谈话,却并不望着你,也从来不朝你笑。

光从你的后面照来,使你看见她是在光明里,而她看见你在 黑暗里。那样的布置是具有象征意义的。

当你的眼睛通过那条木板缝,向那和外人完全隔绝的地方贪婪地射去的时候,只是朦胧的看到在迷雾笼罩着的那个全身黑衣的人形。你的眼睛在迷雾里搜索,想分辨出那人形四周的东西。你马上就会发现你什么也瞧不见。你所瞧见的只是空蒙、黑暗、夹杂着死气的寒烟,一种可怕的宁静使人毛骨悚然。

这是一个修道院的内部。

这就是所谓永敬会伯尔纳女修院的那所阴森肃静的房屋的内部。我们所在的这间厢房是会客室。最先和你说话的那人是传达女,她是一直坐在墙那边有铁网和千孔板双重掩护下的方洞旁边的,从来是很少动也很少吭声。

厢房之所以黑暗,是因为那会客室在通向外面有个窗子,而 在通向修院那面却没有。俗眼绝不该窥探圣洁的地方。

那个修院到一八二四年已在比克布斯小街存在许多年了,它 是属于玛尔丹·维尔加支系的伯尔纳修会的修女们的修院。

因此那些伯尔纳修会的修女们,和伯尔纳修会的修士们不一样,她们不属于明谷镇,而是和本笃会的修士们一样属于西多修会,也就是说,她们不是圣伯尔纳的门徒,而是圣伯努瓦的门徒。

凡是读过几本经典书本的人都知道玛尔丹·维尔加在一四二

五年创立了一个伯尔纳—本笃修会,并以萨拉曼卡为总会会址, 以阿尔卡拉为分会会址。

那个修会的支系伸入了欧洲所有的天主教国家。

圣衣会修女们赤着脚走路,脖子上围一根柳条,也从来不坐,除了圣衣会修女的教规以外,玛尔丹·维尔加一系的伯尔纳一本笃会修女们的教规要算是最严的了。她们全身穿黑,头兜必须兜住下巴颏儿。一件宽袖哔叽袍,一个宽大的毛质面罩,兜住下巴颏儿的头兜四方四正地垂到胸前,除了一条压齐眼睛的白色的扎额巾以外,其余全是黑的。尚未发愿的修女修士学生穿的衣服,一色白。已经发愿的修女们另外还有一串念珠,挂在旁边。

玛尔丹·维尔加一系小比克布斯的伯尔纳—本笃会修女们,和那些所谓圣事嬷嬷的本笃会修女们一样,都修永敬仪规,而她们绝对不属于同一个修会。在教规方面有许多不同的地方,在服装方面也有许多不同的地方。两个修会之间有着在神异的研究和颂扬方面的共同之处,也有着因初期设立的地点和主持人不同带来的饮食装束上的差异。

这一支系的伯尔纳—本笃会的修女们整年吃素食,在封斋节和她们特定的其他许多节日还得绝食,晚上睡一会儿便得起床,从早晨一点便开始念日课经,唱早祈祷,直到三点;一年四季都睡在被单里和麦秸上,从来不洗澡不烤火,每星期五自我检查纪律,遵守保持肃静的教规,只在课间休息时才谈话,每年得穿六个月的棕色粗呢衬衫。这六个月已经是一种缩短了的时间,按照规定是整年。

院长的任期是三年,由嬷嬷们选举,参加选举的嬷嬷叫做"参议嬷嬷",因为她们在宗教事务会议里有发言权。院长只能连任两次,因此一个院长的任期最长也只能是九年。

她们从不和主祭神甫见面,她们和主祭神甫之间总挂着一道 七尺高的哗叽。宣道士走上圣坛讲经时,她们便拉下面罩遮住

脸。任何时候她们都得低声说话,走路时她们也得低着头,眼睛望着地。只有一个唯一的男人可以进这修院,就是本教区的大主教。

除此以外的男人,就是园丁,但是那园丁必须是个老年人,并且平时不让他和修女们见面,为了修女们能及时避开他,便在他膝上挂一个铃铛。

她们对院长是绝对服从的。这是教律所要求的那种百依百顺 的牺牲精神。

她们每个人都得轮流举行她们的所谓"赎罪礼"。赎罪礼是 一种替世人赎免一切犯罪行为的祈祷。

此外,圣体前总得有个修女跪着。每班跪一小时。她们像兵士站岗一样,轮流换班。这就是所谓永敬。

院长和嬷嬷几乎人人都要取一个意义特别重大的名字,这些名字出自耶稣基督一生中的某些事迹,例如降生嬷嬷、始孕嬷嬷、奉献嬷嬷、苦难嬷嬷。但并不禁止袭用圣者的名字。

修女们从来不刷牙,她们每个人的牙全是黄的。从来不曾有过一把牙刷进过这修院的门。刷牙似乎就是一种断送灵魂的罪过 是不可原谅的。

修女们对任何东西从来不说"我的"。她们没有任何属于自己的东西,也没有任何舍不得的东西。在修女们的信念中对一切东西都属于"我们的",假如她们谈到自己的衬衫,也说"我们的衬衫"。有时她们也会爱上一些小物件,一本日课经、一件遗物、一个祝福过的经念章。当她们发现自己开始对某件东西有点恋恋不舍时,就得拿它送给旁人。

她们每人都不得把自己单独关在屋子里,也不许有一个"她的环境",如一个"房间"。她们就像在开着牢门的监狱里过日子。彼此接触时,一个说:"愿祭台上最崇高的圣体受到赞叹和崇拜!"另一个便回答说:"永远如此。"在敲别人的房门时,也

用这同一礼节。门还没有怎么敲响,屋子里柔和的声音便已急急忙忙说出了"永远如此!"这和其他一切行为一样,已经习惯地变成她们的机械语言,有时候,"永远如此"早已脱口而出,而对方还没有说完那句冗长的"愿祭台上最崇高的圣体受到赞叹和崇拜!"

修女们,在走进别人屋子时说:"赞美马利亚,在屋里迎接的人说"仪态万方"。这是她们互相道好的方式,也确实是仪态 万方。

修院的礼拜堂上的钟每到一个钟点都要多敲三下。听了这信号以后,院长、参议嬷嬷、发愿修女、服务修女、初学生、备修生都要把她们所想所作的事一齐放下,……假如是在五点钟,便齐声说:"在五点钟和每点钟,愿祭台上最崇高的圣体受到赞叹和崇拜!"假如是六点钟,便说:"在六点钟和每点钟……"其他时间,都随着钟点以此类推。

她们每星期集合一次,院长主持,参议嬷嬷们出席。修女一个挨一个地跪在石板上,当着大家的面,大声向参议嬷嬷交代这一星期里所犯的大小过失。参议嬷嬷们听了以后,便交换意见,高声宣布惩罚的办法。

在大声交代的过失外,还有弥补小错的形式。行补赎礼,就是在进行日课时,在院长的跟前,全身伏在地上直到院长在她的神职祷告席上轻轻敲一下,才可以立起来。为了一点极小的事也要行补赎礼,打破一只玻璃杯,撕裂一个面罩,做日课时漫不经心迟到了几秒钟,在礼拜堂里唱走了一个音,诸如此类的事都已够行补赎礼了。行补赎礼是完全自发的由修女们自己反省,自己处罚。

修女被请到会客室去时,即使是会客没有客人,也得放下面 罩,只能把嘴露在外面。

只有院长一人可以和外界的人交谈。其余的人都只能接见自

己家里的人,但见面的机会也极少。万一有个外面的人要访问一个相识或喜欢的修女,就非千求万恳不行。若是相见可以得到允许,但修女必须和她隔着板窗谈话,除了母女和姊妹相见外,那板窗是从来不开的。男人来访问当然一概拒绝。

这是圣伯努瓦定出的教规,但是已被玛尔丹·维尔加改得更加严厉了。

因此这里的修女们,和其他修会里的姑娘们不一样,一点也不活泼红润。她们面色苍白,萎靡不振。从一八二五年到一八三〇年就疯了三个。

### 第七卷 公墓接受人们给它的一切

按照割风的说法,冉阿让"从天上掉下来"时,正是掉在那座修院里。

珂赛特上床以后,冉阿让和割风俩便对着一炉好柴火吃晚饭,喝了一盅葡萄酒,吃了一块干酪;过后,由于那破屋里唯一的一张床已经让珂赛特占用了,他们便分头躺在一堆麦秸上面。冉阿让合眼以前说:"从此以后,我得住在这里了。"这句话割风想了一整夜。

其实,他们俩,谁也没有睡着。

冉阿让感到自己已被人发觉,而且沙威紧跟在后面,假如回到巴黎城里,他和玛赛特准会完蛋。既然已经来到这修院里,冉阿让也就只能在那里待下去。对一个处在他那种情况下的苦命人来说,那座修院是个最危险也最安全的地方,说最危险,是因为那里不许任何男人进去,万一被人发现,就得给人当作现行犯,冉阿让只要走一步路,就会又从修院跨进监牢;说最安全,是因为假如能得到许可,在那里住下来,谁又会找到那里去呢?住在一个不可能住下的地方,正是最安全的办法。

割风心里也正打开了鼓。最先,他什么也闹不清楚。围墙那么高,马德兰先生怎么进来的呢?修院的围墙是没有人敢翻越的。怎么还有个孩子呢?手里抱个孩子,就翻不了那样一道笔直的墙。那孩子究竟是谁?他们俩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割风自从来到这修院后,再也没有听人谈到过滨海蒙特勒伊,也完全不知道外面发生过什么事。马德兰爷爷那副神气又使人不敢多说话,割风心里想:"在圣人面前不能瞎问。"马德兰先生在他的心中仍然

和以前一样崇高。不过,从冉阿让透露出来的几句话里,割风觉得可以作出这样的推断:由于时局艰难,马德兰先生或许亏了本,正受着债主们的追逼,也许他受到什么政治问题的牵累,不得不隐藏起来。割风想到这一点,也没有什么不高兴。马德兰先生既然要躲起来,并且已把这修院当作他的避难所,那么,他要在这里待下去,也是极自然的事。但割风想来想去却想不出的一点是:马德兰是怎样进来的,怎么还带个小姑娘。割风看得见他们,摸得着他们,和他们谈过话,却无法相信。但他清楚一点:马德兰先生救过他的命。这一点使他想道:"现在轮到我来救他的命了。"他还想:"当初钻到车子底下救我出来时,马德兰先生却没有像我这样思前想后。"他决定搭救马德兰先生。

但是他心里仍然七上八下,考虑到许多事情:"他从前待我那么好,万一他是匪徒,我该不该救他呢?还是应该救他。既然他是个圣人,我救不救他呢?当然救。"

可是要让他能留在这修院里但是个难题!但割风在那种近乎 荒唐的妄想前仍然一点也不动摇。但是他一时又没好办法,他这 个老汉,为人一向自私,晚年腿也瘸了,对人世已没什么可留恋 的了,他觉得感恩图报是件很有趣味的事。许多年来修院里的生 活已消灭了他原来的性格,最后使他感到有必要做一件好事。

因此他下定决心,要替马德兰先生出力。

割风原是一个农民,可是他当过公证人,因此他在原有的精明以外又添上了辩才,在原有的质朴以外又添上了分析能力。由于多方面的原因,他的事业失败了,后来就成了车夫和手工工人。虽然他经常说粗话挥鞭子,在内心深处他仍是个公证人。他生来就有些小聪明,说话不出错,那是乡下少见的事,农民都说他谈起话来像个戴帽的老爷。割风就是这样一个"半绅士半平民"的人。他尽管很穷,受过苦但仍然是个很直爽的人。

天亮时,割风各方面都想过了,他睁开眼睛看见马德兰先生

坐在他的麦秸堆上,看着珂赛特睡觉。割风翻身坐起来说:

- "您现在既然已经来到这里,您打算怎样解释您进来的事呢?"
  - 一句话把冉阿让从梦境状态中唤醒了。

两个人开始商量。

- "首先,"割风说,"您应当注意的第一件事,就是小姑娘和您,不要到这间屋子外面去。跨进园子一步,我们就完了。"
  - "对。"
- "马德兰先生,"割风又说,"您到这儿来,拣了一个极好的日子,我们有个嬷嬷正害着重病,因此大家都不大注意我们这面的事。听说她快死了。她们正在做四十小时的祈祷。整个修院翻了天。她们都在为那件事忙乱。那位嬷嬷是位圣女。马上就要替断气的人做祷告了,接着又得替死人做祷告。今天一天,我们这里不会有事,明天,我却不敢担保。"
- "但是,"冉阿让说,"这所房子是在墙角里,被那破房子遮住了,还有树木,修院那边的人看不见。"
  - "而且,我告诉您,修女们也从来不到这边来的。"
  - "那不是更好吗?"冉阿让说。

他是想说:"我认为可以在这里偷偷地住下来。"割风回答说:

- "还有那些小姑娘呢。"
- "哪些小姑娘?"冉阿让问。

割风张着嘴正要解释,有口钟响了一下。

- "那嬷嬷死了,"他说,"这是报丧的钟。"
- " 马德兰先生。这钟将要一分钟一分钟地敲下去,连续敲上二十四小时,直到那尸首离开礼拜堂为止。"
- "我想起来了,割风爷。您说的小姑娘是寄读学校的孩子们。"

冉阿让这时又独自想道:

"这样, 珂赛特的教养问题也全解决了。"

#### 割风嚷着说:

- "妈的!有的是小姑娘!她们会围着您起哄!她们会逃走!在这儿做个男人,就等于害了瘟病。您知道她们在我的腿上系了一个铃,把我当作野兽看待。"
  - "这修院能救我们,"冉阿让嘟囔着,接着他提高嗓子说:
  - "对。问题在于怎样才能待下去。"
  - "马德兰先生。为了回来,您得先出去啊。"

等到那钟又敲了一下,割风才接着说:

"她们不会就这样让您待在这里。您是从哪里来的?对我来说,您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因为我认识您,但是那些修女,她们 只许人家走大门进来。"

忽然,另一口钟敲出了一阵相当复杂的声音。

"啊!"割风说,"这是召集参议嬷嬷们的。她们要开会。每次有人死了,总得开会。她是天亮时死的。难道您就不能从您进来的那条路出去吗?我不是有意来问您,您是从什么地方进来的?"

冉阿让脸色发白了。只要想到再回到那条吓死人的街上去,他就浑身发抖。冉阿让一闭上眼就看见那批警务人员还全在附近一带东寻西找,密探在侦察,四处都布置了眼线,无数只手伸向他的衣领,沙威或许就在那岔路口的角上。

- "不可能!"他说,"割风爷,您就认为我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吧。"
- "那不成问题,我就是那么想的,"割风接着说,"您不用再向我说那些话了。您的小姑娘还睡着老不醒。她叫什么名字?"
  - " 珂赛特。"
  - "是您的女儿?看样子,您是她的爷爷吧?"

"对。"

"对她来说,要从这里出去,倒好办。我有一扇通大门院子的便门。我背上个背箩,小姑娘待在箩里。我走出大门,那再简单没有。您嘱咐一声,要小妞待在箩里不吭气就行。要不了多少时候,我把她寄托在绿径街一个卖水果的老朋友家里,那是个聋子。我会对着那卖水果的婆子的耳朵喊,说这是我的侄女,要她照顾一下,我明天就会来领的。这之后,小妞再和您一起回来。但是您,您怎样才能出去呢?"

冉阿让点了点头。

"只要没有人看见我。关键就在这儿,割风爷。您想个办法 让我也和珂赛特一样躲在背箩里再把我送出去。"

割风用左手的中指搔着耳垂,表示非常为难。

第三阵钟声打断了他们的思路。

"验尸医生走了,"割风说,"他看过了,并且说:'她死了,好的。'医生鉴定后,殡仪馆就会送来一口棺材。殓过以后,我去钉钉子。这是我的园丁工作的一部分。园丁多少也是埋葬工人。我到那厅里去把棺材钉上,殡仪馆的执事把它抬走,车夫扬起马鞭,人去天国就是这样去的。送来的是个空匣子,抬走的却是个装了东西的,这就叫送葬。"

一线阳光照在珂赛特的脸上,她还没有醒来,嘴微微张着,就像一个天使。冉阿让早就呆呆地望着她,不再听割风唠叨了。

但割风仍然啰啰嗦嗦说下去:

"到伏吉拉尔公墓去挖一个坑。据说那伏吉拉尔公墓不久就要取消了。真可惜,有这么一个公墓多方便。在那里,我有一个朋友,叫梅斯千爷爷,是个埋葬工人。但是,从昨天起,发生了多少事啊!受难嬷嬷死了,马德兰爷爷……"

"马德兰爷爷完了。"冉阿让一面苦笑一面说。

割风接着说:

"圣母!您要是在这儿永远待下去,那可真是埋葬了。"

第四阵钟声突然响起。割风连忙把那条系铃铛的带子从钉上 取下来,系在自己的膝弯上。

"这一次,是我。院长嬷嬷叫我。"

接着,他往屋子外面走,嘴里一面说:"来啦!来啦!"

冉阿让看着他急忙从园中穿过去,尽量迈开他的瘸腿,边走 边向两旁的瓜田看。

割风一路走去,铃声响个不停,把那些修女全吓跑了,不到十分钟,他在一扇门上轻轻敲了一下,一个柔和的声音回答:"永远如此。永远如此。"那就等于是说:"请进。"

那是接待室的门,接待室是用来接待园丁的。隔壁就是会议室。院长正在坐在接待室里唯一的一张椅子上等着割风。

院长纯贞嬷嬷,原是那位有才有貌的德·勃勒麦尔小姐,她 平日向来轻松活泼,但是当割风走进屋子时,她脸上却露出心神 不定的神情。

园丁小心翼翼地行了个礼,站在屋门口。院长正拨动着手里的念珠,抬起眼睛说:

"啊,是您,割爷。"

这个简称是修院里用惯了的。

- "我来了,崇高的嬷嬷。"
- "我有话有要您谈。"
- "我也有件事想和极崇高的嬷嬷谈谈。"割风壮着胆子说,心 里却很害怕。

院长睁眼看着他。

"那好,您说吧。"

割风这老头,以前当过公证人,是那种坚定而有把握的乡下

人。他在修院里已住了两年多,和大家相处得也很好。他终年过 着孤独的生活,除了忙于园艺之外几乎没有旁的事可做,于是也 产生了好奇心。他从远处望着那些头上蒙着黑纱的妇女,在她眼 前时来时往,起初他见到的几乎只是些黑影,时间长了,渐渐能 恢复那鬼影的肉身,那些死人在他看来也就成为活人了。他细心 分辨各种钟声表示的意义,于是那座闷葫芦似的听不见人声的修 院就没有什么事能瞒得过他了。割风知道一切,却什么也不说, 那是他聪明的地方。全院的人都以为他是个白痴。在教会里这是 一大优点。参议嬷嬷们十分看重割风。他是个不可多得的哑人, 他获得大家的信任。此外,他能守规矩。除了果园菜地里有非办 不可的事之外他从不出大门。但他并不因此而不去找人聊天,他 常找的两个人:在修院里,是看门人,他因而知道会客室里的一 些特别的情形;在坟场里,是埋葬工人,因而他知道墓地里的一 些独特的地方。可是他一点也不胡来。修院里的人都很重视他。 年老、腿瘸、眼花,或许耳朵还有点聋,数不尽的长处!谁也替 代不了他。

老头子也知道自己已经受到大家的重视,因而在那崇高的院长面前,他满怀信心,说了一通相当乱而又十分深刻的乡下人的话。他大谈特谈自己的年纪、身体上的缺陷、园地真够大,有时还得在园里过夜,铺上草席,最后他转到了这一点上,他有个兄弟,兄弟的年纪也不怎么小了,如果院长允许,他这兄弟可以来和他住在一起,帮他工作,那是个出色的园艺工人,他会给修院作出很大的贡献,比他本人所作的还会好些;要是修院不允许他兄弟来,那么,他完成不了任务,就只好请求退职了;他兄弟还有个小姑娘,他想把她带来,求天主保佑,让她在修院里成长起来,说不定她还会有出家修行的一天呢。

他谈完的时候,院长手指中间的念珠也停止了转动,她对他 说:

- "您能在今晚以前找到一根粗铁杠吗?"
- "干什么用?"
- " 当橇棍用。"
- "行,崇高的嬷嬷。"割风回答。

院长起身走到隔壁屋子里去了,隔壁的那间屋子是会议室, 参议嬷嬷们或许正在开会。割风一个人留在那儿。

Ξ

大约过了一刻钟。院长走回来,坐在椅子上,开始与割风谈 话。

- "割爷,您见过圣坛吧?"
- "做弥撒和日课时我在那里有间小隔扇。"
- "您到唱诗台工作过吧?"
- "去过两三次。"
- "现在我们要撬起祭台旁边那块铺地的石板。"
- "是盖地窖的那块石板吗?"
- "对。"
- "最好是有两个男人。"
- " 登天嬷嬷会来帮助您,她和男人一样结实。我们只有一个女人来帮您忙,可贵的是各尽自己的力量来工作。一座修院并不是一个工场。"
  - "一个女人总不是一个男人。我那兄弟的力气才大呢!"
  - "您还得准备好一根橇棍。"
  - "只能这么办。"
- "崇高的嬷嬷。我一定能开那地窖。但是,地窖开了以后呢? 请您指示我该怎么办,崇高的嬷嬷。"
- "割爷,我们认为您是信得过的。您什么都不要说出去。开了地窖以后……得把件东西抬下去。"

说到这里,两个人都沉默下来了。院长似乎有点犹豫,她噘了一下嘴之后接着说:

"您知道今天早晨有位嬷嬷死了。她是在天蒙蒙亮的时候死的。是那位受难嬷嬷。一个有福的人。"

院长停住不说了,只见她的嘴唇不断地张开又合上,仿佛是 在默念什么经文,接着她又说:

"三年前,有个冉森派的教徒,叫贝都纳夫人,她只是因为见到受难嬷嬷做祷告,就皈依了正教。嬷嬷们已把她的尸体抬到礼拜堂里的太平间里了。除了您,任何男人都不许也不该进那间屋子的。假如在女人的太平间里发现一个男人!那才会出笑话呢。"

割风擦了擦额头。

院长又默念了一会儿,接着又提高嗓子说:

- "受难嬷嬷生前劝化了许多人,她死后还要显圣。"
- "她一定会显圣的!"割风一面说,一面挪动他的腿,免得后来站不稳。
- "割爷,修院通过受难嬷嬷,受到了神的恩宠。受难嬷嬷的死却十分可贵的。直到最后一刻,她的神智还是清楚的。她和我们谈话,随后又和天使谈话。她把最后的遗言留给了我们。要是您平日更心诚一些,要是您能待在她的静室里,只要她摸摸您的腿,您的病就好了。她脸上一直带着笑容。大家感到她在天主的心里复活了。在她的死里我们到了天国。"
- "割爷,我们应当满足死者的愿望。为了这个问题,我请教过好几位忠于我们救世主的教士。她在她的棺材里睡了二十年,那是我们的圣父庇护士世特别恩准的。"
  - "就是替皇……替波拿巴加冕的那位。"

对像割风那样一个精明的人来说,这个回忆是不合时宜的。 幸而院长一心想她的事,没有听见。她继续说:

- "割爷,我们要把受难嬷嬷装殓在她已经睡了二十年的那口棺材里。那是她睡眠的继续。"
- "那么,我要把她钉在那棺材里吗?还有殡仪馆送的那口棺材,我们就把它放在一边吗?"
- "一点不错。您要把棺材抬到祭台下面的地窖里。必须服从死者的意旨。葬在圣坛祭台下的地窖里,不沾俗人的泥土,死了还留在她生前祈祷的地方,这便是受难嬷嬷临终时的遗愿。她对我们提出了那样的要求,就是说,发出了那样的命令。"
  - "可这是不允许的。"
  - "人不允许,天主允许。"
  - "万一被人家知道了呢?"
  - "我们信得过您,割爷。"
  - "呵,我听您的。"
- "院务会议已经召开过了。我刚才还和参议嬷嬷们商议过,她们已经作了决议,依照受难嬷嬷的遗言,把她装殓在她的棺材里,埋在我们的祭台下面。您想想,割爷,对这修院来说,那是多么大的福气!奇迹总是出现在坟墓里的。割爷,说定了吧?"
- "说定了,崇高的嬷嬷,我按您说的办。还有什么不妥当呢?"
  - "还有那空棺材。"
- "崇高的嬷嬷,我在那棺材里放些泥土,还像有个人在里面了。"
- "您说得有理。泥土和人,本来就是一样的东西。您就这么 安排那个空棺材吧?"
  - "我一定做到。"

院长的脸色一直不好看,现在却平静了。

"割爷,我对您很满意,明天,出殡以后,把您的兄弟带来, 并且要他把他的姑娘也带来。"

### 四

由于腿瘸,加上心情烦乱,割风几乎花了一刻钟才回到园里的破屋里,珂赛特已经醒了。冉阿让让她坐在火旁。割风进屋子时,冉阿让正把挂墙上的背箩指给她看并且说:

"好好听我说,我的小珂赛特。我们必须离开这个地方,可是我们还要回来的,这样我们就能很好地住在这里了。这里的那位老大爷让你待在那里面,把你带走。你到一位太太家里等我。我会去找你的。你就得乖乖地听我的话,什么也不能说啊!"

珂赛特郑重地点了点头。

冉阿让听到割风推门的声音,转过头来。

- "怎样了?"
- "这小姑娘,倒好办。但是您呢,马德兰爷爷?"

接着,他向冉阿让说,早晨死去的那个修女曾要求把她装殓在她平日拿来当床用的棺材里,并且要把她埋在圣坛祭台下的地窖,那种做法是警务条例不允许的,而死者却又是那样一个不容许违背的修女。院长和参议嬷嬷都决定要按死者的愿望办,政府不政府,不管它了;他,要到那矮屋子里去钉上棺材,到圣坛里去旋开石板,还得把那死人送到地窖下面去。为了答谢他,院长同意让马德兰先生到修院里来当园丁,也让小妞来寄读。院长说过,要他在明天傍晚时,等到公墓里的假掩埋办妥后,把他的兄弟带来。要是马德兰先生不先在外面的话,他不能把他从外面带进来。这是首先遇到的困难,还有一层困难,就是那口空棺材。

- "什么空棺材?"冉阿让问。
- "管理机关的棺材。"
- "死了一个修女。政府便送来一口棺材。第二天,再派一辆 丧车和几个殡仪执事来把那棺材抬到公墓去。要是殡仪执事们来 了,抬起那棺材,里面却没有东西,怎么办。"

- "放点东西在里面。"
- "放个死人?我找不出。"
- "放个活人。"
- "什么活人?"
- "我。"冉阿让说。

原是坐着的割风猛地站起来。

- "您!"
- " 为什么不呢?"

冉阿让露出一种少见的笑容。

- "我不是得先从这里出去吗?"
- "您这个人,不和旁人一样,马德兰爷爷。" 冉阿让接着说:
- "问题是要从这里偷偷跑出去。现在只有这个办法。可是您得先把一切情形告诉我。事情怎样办?棺材在哪里?"
- "在下面的太平间里。放在两个木架上,上面盖了一块盖棺 布。"
  - "谁钉棺材?"
  - "我钉。"
  - "就您一个人吗?"
- "除了警署的医生以外,任何男人都不许进太平间。那是规 定好的。"
- "今天晚上,等到大家全睡了,您能不能把我藏在那间屋子 里?"
- "不行。可是我可以把您藏在一间通往太平间的小黑屋子里,那是我放埋葬工具的地方,钥匙也在我这里。"
  - " 灵车明天几点钟来取棺材?"
- "下午三点左右。在伏吉拉拉尔公墓下葬,在天快黑的时候,那地方不算近。"

"到两点钟时,您来把我钉在棺材里。"

其实,棺材里藏活人,苦役犯采用的这种救急办法,也是帝 王采用过的。假如奥斯丹·加斯迪莱约的记载可靠的话,查理五 世在让位以后,想和卜隆白作最后一次会晤时,就用这种方法把 她抬进圣茹斯特修院,然后又把她抬出去的。

割风,稍稍镇静以后,大声问道:

- "但是您怎么能呼吸呢?在那盒子里!只要想想,我就吐不出气来了。"
- "您一定有一个螺丝锥,您在靠近嘴的地方,随便钻几个小 孔,上面的木板,也不要钉得太紧。"
  - "好!但是万一您要咳嗽或打喷嚏呢?"
  - "逃命的人从来不咳嗽,也不打喷嚏。"

割风是那种顾前思后的人。但是冉阿让的冷静态度,使他不由自主地做出了决定。他嘟嘟囔囔地说:

- " 总之,除此之外,没有旁的办法。" 冉阿让接着说:
- "唯一使我担心的是不知道到了公墓怎么办。"
- "这倒不用担心,"割风大声说,"那个埋葬工人是我的朋友,梅斯千爷爷。一个爱喝酒的老头儿。到了公墓怎么办,让我先来告诉您。我们到了那里,天还没有黑,离坟场关铁栅栏的时候得等一会儿。灵车要一直滚到坟坑边。我在后面跟着,我衣袋里带着一个铁锤、一把凿子、一个取钉钳。灵车停下来,殡仪执事们用一根绳子把您吊下去。神甫走来念些经,画一个十字,洒上圣水,溜了。我一个人和梅斯千爷爷留下来。那是我的朋友,不是喝醉了,就是没喝醉。我把他灌醉,梅斯千爷爷用不着几下子就会醉倒,我让他直躺在桌子下面,拿了他那张进公墓的工作证,我自个儿回来。您就只用对付我一个人了。要是他已经醉了,我就对他说:'去你的,让我来替你干活。'他走后,我把您从洞里

拖上来。"

冉阿让向他伸出一只手,割风跳上前,一把握住。

- "我同意,割风爷。一切顺利。"
- "只要不发生意外,"但是割风心里想,"这是多么大的一场 风险!"

### $\mathcal{F}$

第二天,太阳落山时,梅恩大路上的稀少的行人对一辆过路的灵车脱帽,那老式的灵车上面画了骷髅、大腿骨和眼泪。灵车里的棺材上盖着一块白布,布上摊放着一个极大的十字架,似乎一个向两边垂着两条胳膊的高大的死人。后面跟着一辆有布帷的四轮轿车,那轿车里坐着一个白衣神甫和一个戴红瓜皮帽的唱诗童子。两个穿灰色制服的殡仪执事走在灵车的左右两旁。后面还有一个穿着工人服的瘸腿老人。送葬行列向伏吉拉尔公墓走去。

那老人的衣袋里,露出一段铁锤的木柄、一把钝口凿和一把 取钉钳的把手。

伏吉拉尔公墓,在巴黎的几个公墓中有它独特的习惯,小比克布斯的修女们,可以葬在一小块过去本是属于她们修院的划开的坟地上,并且可以在傍晚时下葬。为此埋葬工人,在夏季的傍晚和冬季的黑夜有时还得在坟场里工作。当年巴黎的各个公墓都得在太阳落山时关上大门,那是市政机关的规定,伏吉拉尔公墓也不例外。如果埋葬工人,到时候还不能离开公墓,他就只有凭殡仪馆行政部门填发的工作证出门。在门房的窗板上,挂着一个类似信箱的匣子。埋葬工人把他的工作证丢在那匣子里,门房听到了那卡片落下的声音,拉动绳子,行人门便开了。如果那埋葬工人没有带他的卡片,他就得说出自己的姓名,那门房,即使已经上床休息了,也得爬起来,走去认清了确实是那个埋葬工人,这才拿出钥匙来开门;可是那工人得付十五法郎的罚金。

伏吉拉尔公墓是一个败落的公墓。大户人家都不大乐意葬在 伏吉拉尔。

那辆盖了白布和黑十字架的灵车走进伏吉拉尔公墓大路时, 太阳还没有落山。走在车子后面的那个腐腿老人便是割风。

死去的修女被安葬在祭台下面的地窖里,珂赛特被送出大门,冉阿让溜进太平间,这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没有发生任何阻碍。

割风得意洋洋地跟着那灵车一瘸一拐。他的诡计,一个是和修女们商量的,另一个是和马德兰先生商量的,一个是为修院好的,另一个是不让修院知道的,都一齐如愿以偿,冉阿让具有强大感染力的镇静。使割风不怀疑这件事是否成功了。剩下来要做的事都很容易。两年以来,他把那埋葬工人,忠厚老实的梅斯千爷爷灌醉过十次。他对梅斯千爷爷随意摆布。常把自己的意志和奇想当作帽子似的扣在他的头上。梅斯千也总是迁就他。

当送葬队伍转入那条通向公墓的大路时,割风,心里痒痒的,望着那灵车,搓着一双大手,小声说:

"这玩笑开得可不小!"

忽然,那灵车停住了,大家已经走到铁栏门。得检查掩埋许可证。殡仪馆的一个人和公墓的看门人正在交涉的时候,有个人,走来站在灵车后面割风的旁边。他,工人模样,穿一件有大口袋的罩衣,胳肢窝里夹着一把十字镐。

割风望着那个陌牛人。

"您是谁?"割风问道。

那个人回答:

"埋葬工人。" 割风当时而无人色。

" 您是埋葬工人?"

" <del>- 1</del> "

" 对。"

- "埋葬工人是梅斯千爷爷。"
- "他死了。"

割风什么都想到了,却没有料到会发生这样的事,没有料到 埋葬工人也能死。

割风呆住了。他费了很大劲,才结结巴巴地说了一句:

- "这,这是不可能的事。"
- "现在就发生了。"
- "但是,"他又上气不接下气地说,"埋葬工人,应该是梅斯 千爷爷嘛。"
- "拿破仑以后是路易十八。梅斯千以后就是格利比埃。乡巴 佬,我叫格利比埃。"

割风面无人色,打量着格得比埃。

他瘦高个、脸色冷酷。神情就像一个行医不得志改行做埋葬 工人的医生。

割风放声大笑。

"哈!真是怪事!梅斯千爷爷死了。哈!他死了,梅斯千这老头儿!我心里多么难过,那是个快活人。其实您也是个快活人。对不对,伙计?等一会儿,我们去干一杯。"

那人回答说:"我念过书。我从来不喝酒。"

灵车又在公墓的大路上继续前进。

割风放慢了脚步,这不完全是因为他腿不方便,多半是由于 他心里着急。

埋葬工人走在他前头。

割风对那个突然冒出来的格利比埃,又仔细地打量了一番。 他年轻而显得老成、干瘦而又十分壮实。

"伙计!"割风喊道。

那人回过头来。

"我是修院的埋葬工人。"

**—** 460 **—** 

"是老前辈。"那个人说。

割风尽管是个老粗,他也懂得他遇到了一个不好对付的家 伙,一个能说会道的人物。

### 他嘟囔着:

"想不到,梅斯千爷爷死了。"

#### 那人回答说:

"慈悲的天主翻了他的生死簿。他的期限到了。梅斯千爷爷 便死了。"

#### 割风机械地重复说:

- "慈悲的天主……"
- "难道我们不打算相互认识一下吗?"割风吞吞吐吐地问。
- "已经介绍过了。您是乡下佬,我是巴黎人。"
- "我想跟您去喝一杯认识酒。"
- " 先干完活吧。"

割风心里想这下可糟了。

#### 埋葬工人接着说:

"我有七个小孩子,他们要吃饭,我也只好不喝酒。"

灵车立刻就要到达那坟地边上了。割风可以放慢自己的脚步,却不能拖住那灵车。幸好地面被冬季的雨水浸湿了,车子走得不快。

#### 他靠近那埋葬工人说:

- "有一种极好的阿尔让特伊小酒。"割风慢慢地说。
- " 乡下佬 ," 那人接着说 ," 我来当埋葬工人 , 那本是不得已。 我父亲是会堂的传达。他原来希望我搞文学。可是 , 他在交易所 里亏了本。我就只好放弃当作家的希望 , 不过我还是个摆摊子的 写字先生。"
- "那么说您不是埋葬工人了?"割风紧接着说,仿佛抓住了一 线希望。

- "两行我都干。"
- "来喝一杯。"他说。

割风尽管想请那人喝酒,可是并没有打算付钱。

那个埋葬工人,带着高傲的笑容,接着说:

"为了混口饭吃,我接了梅斯千爷爷的活。我在塞夫勒街市场上有个写字棚。您知道吗?红十字会所有的厨娘都来找人。我早上替她们写情书,晚上挖坟坑。土包子,这就是生活。"

灵车径直往前走。割风慌乱地四面张望。大颗大颗的汗珠从 他的额头上淌下来。

灵车停住了。

唱诗童子从那安了布帷的车子里走出来。接着是那神甫。

灵车的前轮子已经滚上了土堆边,再向前走便是那敞着的坟 坑了。

"这玩笑开得可不小!"割风无限沮丧,又说了这么一句。

#### 六

大家都知道, 冉阿让躺在棺材里。

冉阿让想出了办法,在那里面他勉强可以呼吸。

他和割风一样,把希望寄托在梅斯千爷爷身上。他对最后的 成功毫不怀疑。从来没有比这更危险的情况,心情也从来没有这 样彻底的安定。

他躺在棺材里面,能够感受到他这次和死亡作游戏的戏剧场面是怎样一幕幕展开的。

割风把那块盖板钉上以后,冉阿让便觉得自己是在空间移动,后来便随着车子前进。由于震动的减轻,他感到车子从石块路面到了碎石路面。在一阵空廓的声音里,他猜想那是在过奥斯特里茨桥。第一次停下来时,他懂得他就要进公墓了,在第二次停下来时,他对自己说:"到了坟坑边了。"

他忽然觉得有许多手抓住了棺材,接着在四面的木板上,起了一阵摩擦的声音,他明白,那是在棺材上绕绳,准备绑好了吊到坑里去。

随后他感到一阵头晕。

很可能是那些殡仪执事和埋葬工人把棺材头朝下吊下去的。 他马上又完全恢复原状,感到自己平平稳稳地躺着。棺材碰到了 底。

他心里微微地感到一股冷气。

从他上面传来一阵悲哀而严肃的嗓音。他听到一个个的拉丁字在慢慢地传过来,他每个字都能听见,可是一句也不懂。

他听到木板上有几滴水点轻轻敲打的声音,那或许是在洒圣水。

他心里想:"快结束了。再忍耐一下。神甫快走了。割风马上会带着梅斯千去喝酒。随后割风独自一人回来。我就出来了。 这一切总还得足足一个多钟头。"

冉阿让听到许多脚步声往远处走了。

"他们走了,就剩下我一个人了。"

突然一下,他听见他头上仿佛有雷打的声音。

那是落在棺材上的一锹土。

第二锹十接着又落下来了。

他用来呼吸的小孔已经有一个被堵住了。

第三锹土。

接着又是第四锹。

冉阿让失去了知觉。

#### 七

当灵车已经走远,神甫和唱诗童子也都上车走了,割风看见 埋葬工人弯下腰去拿那把直插在泥堆里的锹。

这时候,割风下定了决心。

他走到坟坑和那埋葬工人的中间, 叉着胳膊, 说道:

"我付钱。"

埋葬工人吃了一惊,瞪眼望着他。

- "你说什么,乡下佬?"
- " 我付钱!"
- "什么钱?"
- "酒钱!"
- "去你的!"埋葬工人说。

同时他铲起一锹土,摔在棺材上。棺材空的响了一声。割风 感到自己头重脚轻,几乎摔倒在坟坑里。他几乎已经喊不出话来 了。

"伙计,趁现在酒店还没有关门!"

埋葬工人又铲满一锹土。

割风一把抓住那埋葬工人的胳膊。

"请听我说,伙计。我是修院的埋葬工人。我是来帮您忙的。 这个活,咱们晚上也可以做。先去喝一杯再说。"

他一面死死纠缠他去喝酒,但心里却悲观地想"即使他肯去喝!他喝不醉怎么办呢?"

"天哪,"埋葬工人说,"您既然这样坚持,我陪你喝就是。 但干完活以前,绝对不行。"

同时他抖了抖他的锹。割风又抓住了他说:

- "是六法郎一瓶的阿尔让特伊呢!"
- "怎么哪,"埋葬工人说,"您简直是个敲钟的人。说个没完。 走开,不用老在这儿啰嗦。"

他抛出了第二锹土。

这时割风已经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了。

"既然是我付钱,喝一口吧。"

- "先让这孩子睡安稳了再说。"埋葬工人说。 他抛下了第三锹土。
- "您知道,今晚天气很冷,要是我们把这死女人丢在这里,不替她盖好被子,她会在我们后面追着大叫的。"

这时,那埋葬工人弯着身子去铲土,他那罩衫的口袋叉开了。

割风的一双惊慌失措的眼睛机械地落在那口袋上,突然发现 一张白色的东西。

割风的眼睛一亮,忽然有了一个主意。

他趁那埋葬工人正在干活,从后面抽出了那张白色的东西。 那埋葬工人已向坟坑里摔下了第四锹土。

正当他要取第五锹土的时候,割风不动声色地望着他说:

- "喂,初出茅庐的小伙子,您有那卡片吗?" 埋葬工人停下来说:
- "什么卡片?"
- "公墓的铁栏门快关上了。"
- "啊,我的卡片!"埋葬工人说。

他搜遍了身上的衣袋。

- "没有,"他说,"我没有带我的卡片,我忘了。"
- "要付十五法郎的罚金。"割风说。
- 埋葬工人的脸变得没有血色。
- "就是三枚一百个苏的钱。"割风说。
- 埋葬工人扔下了他的锹。
- "不用慌,"割风说,"小伙子,我是老手,您是新手。我有许多办法,可以使您不付钱。"
  - "那怎么办?"那埋葬工人回答说。
- "五分钟里您填不满这个坑,不过现在拔腿快跑,立刻跑出 大门,时间还够用。"

- "一点不错。"
- "出了大门,您赶快跑回家,取了卡片再回来,公墓的门房替您开门。您有了卡片,就不会被罚款。您再去埋好您的死人。 我呢,我替您在这里守住,免得那死人开了小差。"
  - "您救了我的命,乡下佬。"
  - "你快滚蛋吧。"割风说。

那埋葬工人,感激得心花怒放,提着他的手晃了晃,然后飕的一声跑了。

埋葬工人消失在树丛里以后,割风直到听不到他的脚步声了,他这才朝着那坟坑,弯下腰去,轻轻喊道:

"马德兰爷爷!"

没有声音。

割风浑身一阵哆嗦。他连滚带爬跳到棺材头上,喊着说:

"您在里面吗?"棺材里毫无动静。

割风呼吸都快停了,连忙取出他的钝口凿和铁锤,撬开了棺材的盖板,冉阿让的脸,在那暮色里显得惨白,眼睛也闭上了。

割风的头发直竖起来,他几乎倒在棺材上。

冉阿让仍然直躺着,一动也不动。

割风轻轻地,像一阵微风吹过似的说道:

"他死了!"

他一边失声痛哭,一边自言自语:

"这是梅斯千爷爷的过错,他为什么要死呢,这蠢材?是他把德兰先生害死的。这种事,有什么道理好讲?啊!我的天主!他死了!他那小姑娘,我拿她怎么办?这样一个人就这样死了,会有这样的鬼事!马德兰爷爷!天老爷,他被闷死了,我早就说过的。他硬不听我的话。他死了,这老好人,最最慈悲的人!还有他那小姑娘!啊!无论如何,我不回到那里去了,我就待在这里好了。我们俩,都这把年纪干这种傻事,还像两个疯子似的,

真不值得。不过。他究竟是怎样钻进那修院的呢?那件事一开始就不对,这种事是干不得的,马德兰爷爷!马德兰!马德兰先生!市长先生!请你赶快爬出来吧。"

他揪自己的头发。

远处树林里传来一阵尖锐的声音。公墓的铁栏门关上了。

割风低下头去看冉阿让,又突然猛地跳起来,冉阿让的眼睛 睁开了,并且望着他。

"我睡着了。"冉阿让说。

割风跪了下去。

"公正慈悲的圣母!您吓得我好惨!"

冉阿让开始只是昏过去了一段时间,新鲜空气使他苏醒过来。

"我很冷。"冉阿让说。

这句话把割风完全带回了现实。

" 赶快离开这地方。" 割风大声说。

他从衣袋里摸出一个早就准备好的葫芦瓶。

" 先喝一口。" 他说。

冉阿让喝了一大口烧酒,他这才完全恢复了。

他从棺材里爬出来,帮着割风把棺材盖子钉好。

三分钟过后他们已经到了坟坑的外面。

割风这才放心了。他不慌不忙。因为公墓大门已经关上。

他不担心那工人突然回来,因为卡片在他的衣袋里。没有卡片,便讲不了坟场。

割风和冉阿让一同埋好那口空棺材。

天已经黑下来了。

他们沿着灵车走过的那些小路,到了那关着的铁栏门和门房的亭子跟前,割风把埋葬工人的卡片,丢在匣子里,门房拉动绳子,门一开,他们便出来了。

"这真是方便!"割风说,"您的主意可真不坏,马德兰爷 爷!"

他们轻松地越过了伏吉拉尔便门,在公墓附近一把锹和一把 镐等于是两张通行证。

伏吉拉尔街上一个人也没有。

- "马德兰爷爷,"割风一面望着街旁的房屋,一面走着说, "您眼神比我好。请告诉我八十七号在什么地方。"
  - "巧得很,这儿就是。"冉阿让说。
  - "街上没有人,您把镐给我,等我两分钟。"

割风走进八十七号,他一直往上走,在黑暗中他敲了一间顶楼的门。有个人的声音回答:

"请讲来。"

那正是格利比埃的声音。

割风推开门。那埋葬工人的家里很穷,屋子里乱七八糟,显 然他是在找那一张卡片。

割风走进去,说道:

"我把您的镐和锹带来了。"

格利比埃满脸惊慌地望着他说:

- "是您,乡下佬?"
- "明天早晨您可以到坟场的看门人那里去取您的卡片。"
- "这是怎么回事?"格利比埃问。
- "这就是说:您的卡片从衣袋里掉了出来。我从地上把它拾起来了,我替您干完了活,看门人会把您的卡片还给您,您不用付十五法郎了。就这样,小伙子。"
- "谢谢,乡巴佬!"格利比埃兴高采烈地喊道,"下次喝酒。 归我付账。"

#### 八

一个钟头过后,有两个男人和一个孩子走到比克布斯小街六十二号的大门口。年纪较老的那个男人提起门锤来敲了几下。他们是割风,冉阿让和珂赛特。

两个老人已经去过水果店老板娘家里,把珂赛特领来了,珂 赛特没有吃东西,也没有睡觉,一整天里,老板娘问她什么她都 不说,当她一看到冉阿让时,便兴奋地叫了起来。

割风本来就是修院里的人,他知道那里的各种口语暗号,所有的门全开了。

门房领着他们三人一同到了院内那间特备接待室。

院长正在等待他们。还有一个参议嬷嬷也站在那里,一支暗 淡的细白蜡烛照着那接待室。

院长仔细地打量, 冉阿让。

#### 接着她问道:

- "您就是那个兄弟吗?"
- "是的,崇高的嬷嬷。"割风回答。
- "您叫什么名字?"
- "于尔迪姆·割风。"
- " 您是什么地方人?"
- "原籍比奇尼,靠近亚眠。"
- " 多大年纪了?"
- " 五十岁。"
- " 您是干什么的?"
- "园艺工人。"
- "您是个好基督徒吗?"
- "全家都是。"
- "这小姑娘是您的吗?"

- "是的,崇高的嬷嬷。"
- "您是她的父亲吗?"
- "是她的祖父。"

那参议嬷嬷对院长低声说:

"他回答的倒不坏。"

冉阿让根本没有说一个字。一切全由割风代答。

院长仔细地望了望珂赛特又低声对那参议嬷嬷说:她长大了 会很丑。"

那两个嬷嬷在接待室的角落里小声地商量了几分钟,接着院 长回来,说:

"割爷,您再去准备一副有铃铛的膝带。现在需要两副了。"

第二天,大家都听到园里有两个铃铛的声音,修女们忍不住都要掀起一角面罩来看看,她们看见在园子里的树下,有两个男人在一起翻地,割风和另外一个新来的人。人们互相告诉说:"那是一个助理园丁。"

参议嬷嬷们补充说:"那是割爷的兄弟。"

冉阿让算是安排妥当了,他有了那副绑在膝上的皮带和一个 铃铛,他从此是有正式职务的人了,他叫于尔迪姆·割风。

决定接收他们,主要是因为院长对珂赛特所作的那句评语: "她会长得丑。"

因为美丽的姑娘总不愿出家,人们都把希望寄托在丑姑娘身上,珂赛特也就引起了她们的兴趣。这次意外事件大大提高了割风老头的身分,他得到三方面的感激,他救了冉阿让,并且保护了他,埋葬工人格利比埃,认为割风帮他免去了罚金;在修院方面,认为由于他肯卖力才能把受难嬷嬷的灵柩留在祭台下面。于是修院对割风也很是感激。

九

珂赛特到了修院以后仍然很少讲话。她对修院里的生活很快 就习惯了。她如今做了修院里的寄读生,换上了院里规定的学生 制服。

修女们从来不叫冉阿让于尔迪姆。她们称他为"割二"。

要是修女们有沙威那样的眼力,她们或许就会发现,当园里的园艺需要跑腿活时,每次总是割风去外面跑,从来不会是另一个,而她们完全没有注意到这一点。

冉阿让幸亏是安安静静地待着没有出去。沙威监视着那地区 足足有一个多月。

那修院的那四道围墙从今以后便是他的活动范围了。他在那 里每天可以见到天空,看得见珂赛特,已够使他感到快乐了。

他又能过一种十分恬静的生活了。

他和老割风一同住在园子里破房子里。

冉阿让整天在园里工作,他从前当过修树枝工人,他很愿意 当个园丁。在培养植物方面,他有许多方法和窍门,他用接枝法 使那些野生果树结出了鲜美的果实。

珂赛特,每天可以到他那里去玩一个钟头,每天她跑到那破屋里来,那简陋的屋子立即成了天堂。冉阿让高兴地合不拢嘴,想到自己能使珂赛特幸福,自己也很幸福了。在课间休息时,冉阿让从远处望着珂赛特跑着玩耍,他能从许多人的笑声中听出她的笑声来。

珂赛特现在会笑了。

她的面貌,在某种程度上也有了改变。那种愁眉苦脸的神情 已经消逝了。珂赛特尽管不漂亮。却变得十分可爱。

再阿让四周的一切,幽静的园子,芬芳的花朵,嬉笑欢呼的孩子,端庄质朴的妇女,那肃静的修院,都慢慢地渗透进他的心

里,使他的心也渐渐变得和那修院一样肃静,和那些花一样芬芳,和那园子一样平静,和那妇女一样质朴和那些孩子一样欢乐了。他还想到他生命中连续两次在危急关头时为上帝所收容,第一次是他遇到人类社会唾弃,所有的大门都不容许他进去,第二次是人类社会又在追捕他、要把他送进苦役牢里去,假如没有第一次他会再次掉进犯罪的火坑。假如没有第二次,他也会再次陷入刑狱的痛苦中去。

他的心完全溶化在对上帝的感激之中。 又过了好几年,珂赛特慢慢长大了。

# 第三部 马吕斯

#### 第一卷 从巴黎的原子看巴黎

巴黎有种小孩就像森林里的麻雀,那种小孩叫野孩。这小人儿是快乐的。他不一定每天都有东西吃,只要他高兴,他可以每天都去娱乐场所。他身上不穿衬衣,脚上不穿鞋子。没有屋子可住,他的年龄大约在七至十三岁之间,整天跟着一大群人,在街上游荡,在野外露宿,穿着自己父亲的一条破裤子拖着鞋后跟,顶着一顶破帽子。压过耳朵,挎着半副黄边背带,到处乱跑,左右张望,寻寻觅觅,悠悠荡荡,抽着烟斗,满嘴粗话,上酒馆结交小偷,逗妓女,说黑话,唱下流小曲,心里却没有一点坏念头,不失童年的天真。

他们是大都市的孩子。

在冉阿让往进修院后大约八九年左右,人们在大庙路和水塔一带,时常能看见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嘴边尽管带着他那种年纪所常有的笑容,心里却十分的苦闷和空虚,假如不是他心中的苦闷便基本体现了巴黎那种野孩的特点。那孩子也穿着一条大人的长裤,,但不是他父亲的,也披着一件女人的上衣,但不是他母亲的,一些行善的人给了他那样的破衣服,他并不是没有父母,不过他的父母都不爱他,这是一个有父有母、却又是孤儿的

孩子。

这孩子从来就只觉得街上才是该去的地方。

他的父母早已一脚把他踢进了人生。

他也就毫不在乎地去飞了。

那是一个爱吵闹、脸色发青、机灵而又有点病态的孩子。他偶尔也偷点小东西,不过只是偷着玩儿,他喜欢人家叫他小淘气,叫他小流氓,他便生气,他没有住处,没有面包,没有火,也没有温暖,可是他很快乐,因为他自由自在。

不过,那孩子虽然没有人管他,每隔两三个月,他也偶尔会说:

"哎,我要去看看妈妈!"于是他就离开了大路,到了什么地方呢?恰恰是我们所熟悉的那道双号门,五〇一五二号,戈尔博老屋。

冉阿让住在这儿时的那个"二房东"已经死了,接替她的是 个和她差不多的老太婆。"老太婆是从来不缺的。"

这个新来的老妇人叫毕尔贡妈妈。

在那破房子的住户中,有户四口之家,父亲、母亲和两个已 经相当大的女儿,四个人同住在一间破屋里,这家人是住户中最 穷的。

这人家,除了那种一贫如洗的穷相外,好像也没有什么很特殊的地方,那个家长,自称姓容德雷特,住下后不久,这容德雷特曾向那看门的,扫楼梯的同时又是住户中资格最老的妇人说:"我说妈妈,万一有什么人来找一个波兰人或意大利或西班牙人,就是找我的。"这一家便是那个快乐的赤脚小孩的家,他到了那里,看见的只是一片穷相,更难受的是见不着一丝笑容,他感到的只是炉子里的冷气和家人的冷脸。他进去时家人问他:"你从哪里来?"他回答说:"从街上来。"他离开时家人问他:"你到哪里去?"

他回答说:"到街上去。"他母亲还对他说:"你到这儿干什么?"

那孩子就生活在这种缺乏爱的状态中,他并不因些感到伤心,也没有埋怨任何人。因为他根本不知道父母究竟应当是什么样的。

尽管不喜欢他,他母亲还是爱他两个姐姐的。

在大庙路上,人们管那孩子叫小伽弗洛什。

容德雷特隔壁的那间小房里住着一个极穷的青年男子,叫马吕斯先生。

现在让我们来谈谈马吕斯先生的身世。

#### 第二卷 大 绅 士

在布什拉街、诺曼底街和圣东日街现在还有几个老住户,都 还记得一个叫做吉诺曼先生的老人,谈到他时总免不了还有些向 往的心情。在他们年轻时吉诺曼先生便已经是个老头了。

那位在一八三一年还体壮如牛的吉诺曼先生是一个仅由于寿长就值得一看的奇人,也是一个在从前和所有人都一样而现在和任何人都不一样的怪人。那是另一个时代的人,是一个真正天气封不动、略带高傲的那种十八世纪绅士,他已过了九十高龄,仍然步伐稳健,声音洪亮,目光炯炯,喝酒从不搀水,能吃,能睡,能打鼾,他有三十二颗牙,除了读书外,他不戴眼镜,他对女人颇有兴致,他动不动大发脾气,假如有人不肯迎合他的旨意。他便举起手杖打人,似乎他还生活在上个世纪似的,他有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姑娘。他发脾气时便痛打那个女儿,就像她只有八岁。他经常狠狠地骂佣人,有时,他又镇静得出奇。吉诺曼先生十分欣赏自己对一切事物的分析能力,自命聪明过人,他说过这样的话:"老实说,我颇有辨别力,当跳蚤叮我时,我有把握说出那跳蚤是从哪个女人身上跳到我身上来的。"

他住在沼泽区受难修女街自己的房子里,那间房子和他一样 充满上个世纪的特色。

十六岁时,他就颇惹那些半老徐娘的注意,但他爱上了一个 同他一样大的名叫娜安丽的跳舞的小姑娘,他还带着愉快的心情 回忆起她和那些往事,他瞧不起那些从事政治活动和当权的人, 觉得他们出身低微,他有时说话非常粗俗,这是他那个世纪的特色,他的教父曾预言他将来是一个才华横溢的人,并给他取了一个名字叫"明慧"。

 $\equiv$ 

他出生在穆兰市,童年时代在穆兰中学得过几次奖状,无论任何重大历史事件都未能冲淡他对那次授奖的记忆。吉诺曼先生崇拜波旁王室,并把大革命视为洪水猛兽,如果有个年轻人敢在他面前说共和制度的好话,他会气得脸色发青,晕倒在地,有时,他谈到自己九十高龄时,他含含糊糊地说:"我很希望不会两次见到九十三。"他在暗指九三年革命。有时,他却又向人透露他想活到一百岁。

#### 四

他的第二个女人,替他经管家产,结果是到他老婆死的那天,剩下的产业刚够他生活,他几乎把所有的东西都抵押出去,才有了一万五千法郎左右的年息,其中的四分之三还得被他挥霍掉。随他本人化为乌有。他经常用两个佣人,"一男一女"。佣人刚一进门吉诺曼先生就要替他改名字。对于男佣人,他按他们的省籍喊。他最后的那个男佣人是一个五十五岁,跑不了二十步的大胖子,因为他生在巴斯克省的马荣纳,吉诺曼先生便叫他做马斯克佬。至于他家里的女佣人,一概叫妮珂莱特。

 $\mathcal{F}$ 

吉诺曼先生的痛苦经常表现为生气,他在失望时老爱上火。 他有各种各样的偏见,却又完全为所欲为,他用来满足自己和表现自己的,便是一贯老风流,并且要装模作样地把自己装成那样,他管那样叫做有"大家风范"。那种大家风范有时会给他带

来意外的收获。一天,有人把一只筐子,送到他家里,筐里装着 一个初生的壮男孩,大哭大叫,身上裹着温暖的衣被,那男婴是 一个六个月前被他撵走的女工托人送来的。当时吉诺曼先生已是 八十四岁的人了。左右邻居都十分生气地骂。那无耻的贱女人, 说这是卑鄙的诬蔑!而吉诺曼先生,却一点也不生气。他和颜悦 色说:"怎么?有什么大不了的?你们竟这样大惊小怪,老实说, 太无知了。这是最平常的事了。不过这小孩不是我的。我们大家 来照顾他吧。这也不是他的过错。"那个叫马侬的女人一年过后, 又送了他一个男孩。这一下,吉诺曼先生要讲条件了。他把那两 个孩儿交还给他们的母亲,答应每月给八十法郎的抚养费,但那 女人再也不许来这一手了。他还去探望过那两个孩子。他有一个 当神甫的兄弟,在普瓦蒂埃学院当了三十三年的院长,活到七十 九岁。他常说"他那么年轻就丢下我走了。"那兄弟的生平事迹 不多,为人安静而吝啬。至于吉诺曼大先生,给起钱来却痛快慷 慨。他恳切、直率、仁慈的,假使他有钱,或许会更大方些。他 希望他做的事都能够做得冠冕堂皇,哪怕是偷盗欺诈方面的事儿 也该如此。他结过两次婚。他的第一个妻子生了一个女儿,一直 没有出嫁;第二个妻子也生了一个女儿,她由于爱情、偶然或其 他原因,和一个走运的军人结了婚,他女儿三十岁时就死了,那 军人在共和和帝国的军队里都服过役,得过奥斯特里茨勋章,并 在滑铁卢被授予上校衔。"这是我家的耻辱。"那老绅十常说。他 爱闻鼻烟,他用手背掸起他胸前的花边来有种独特的风度。并且 他也不怎么信上帝。

#### 六

明慧·吉诺曼先生便是这样一个人,他的头发一根也不少,只是花白,并且总是梳成狗耳朵式。总之,他的样子很令人尊敬。

他带有十八世纪的轻浮和自大。

在王朝复辟世纪的头几年中,吉诺曼先生住在圣日耳曼郊区,圣稣尔比斯教堂附近的塞尔凡多尼街。他一直到满了八十岁后,这才脱离社交隐退到沼泽区去。

脱离社交界以后,他仍坚守着原来的习惯,主要是白天绝对关上大门,不到天黑,决不接待任何人。这一习惯他是坚决不改的。他五点钟吃晚饭,就把大门敞开了。这是他那个世纪的风气,他一点也不改。即使国王来了也一样。这是他那个时代古老的贵族气派。

#### 七

吉诺曼先生的两个女儿,她俩出生的年代前后相差十年。她们在年轻时就很不相像,无论是从性格或外貌方面,她们都不像是姐妹俩。小的那个十分可爱,凡是美好的事物都能吸引她。这两姐妹,在当姑娘时便各自做着各人的梦,各走各的路。她们俩都有翅膀,一个像个天使,一个像只鹅。

那妹妹已嫁给了意中人,可是她死了。姐姐却从来没有结过 婚。

那姐姐现在已是一块纯洁的古白玉、一根烧不着的老木头, 她有着一个尖鼻子和一个笨脑瓜。除了她家里的几个人外,谁也 不知道她的小名,大家都称她为吉诺曼大姑娘。

吉诺曼大姑娘为人拘谨。在一生中她最害怕的事是有个男人 曾经看见了她的吊袜带。

她越老越腼腆。总嫌她的围巾不够厚,也老怕它围得不够 高。她在那些谁也不想看的地方添上无数的钩扣和别针。

但是,这老妇人也有那种天真的心事,她常让一个长矛骑兵军官,一个名叫忒阿杜勒的侄孙去吻她,并且暗中感到许多快感。

虽然她有这样一个心爱的长矛兵,她还是一个腼腆拘谨的老 妇人。

她除了腼腆拘谨以外还笃信上帝,这倒是表里如一。

她在礼拜堂里交了一个朋友,是个和她一样的老处女,名叫 弗波瓦姑娘,绝对的呆头呆脑,吉诺曼姑娘之所以乐于和她相 处,是因为能显出自己的优越。

吉诺曼姑娘在进入老年后,不但毫无所获,反而一年不如一年。她感到忧伤,一种没有原因的忧伤,她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她感到人生还没有开始便已经要结束了,她的言谈举止之中,处处显出一种不定的困惑。

她替她父亲主持家务。

除了老姑娘和她父亲以外,家里还有一个小孩,一个一见吉诺曼先生便会发抖的小男孩。吉诺曼先生和那孩子说话每次都是狠巴巴的,有时还举起手杖:"来!坏蛋,淘气鬼,走过来!让我看看你,你这小流氓!"他说着诸如此类的话,但心里可确是很疼他。

那男孩就是他的外孙。我们以后还会见到这个孩子。

#### 第三卷 外祖和外孙

吉诺曼先生住在塞尔凡多尼街时,他经常出入几处极高贵的客厅里。吉诺曼先生尽管是个资产阶级,但也受到接待。因为他有双重的智慧,一是他本来就有的智慧,二是别人以为他有智慧,甚至大家还邀请他和奉承他。他每到一处就一定要出风头,否则他宁可不去。吉诺曼先生在他平时出入的那些保王派客厅里取得了出人头地的地位,却丝毫没有伤害他的自尊心。处处都把他尊为权威。

一八一七年前后,他每星期必定要到弗鲁街上的 T. 男爵夫人家里去消磨两个下午的时光,那是一位值得钦佩和尊敬的妇人,少数几个朋友在他家里组成了一种纯粹保王派的客厅。大家在那里喝茶,随着各人一时的兴致,对各种政治问题或发出哀叹,或发出怒吼。

他们会唱些鄙俗的俚曲,也唱些四行诗之类的文字游戏或者 就是编元老院的名单。

在那种客厅里,大家都起劲地丑化革命。

在男爵夫人的客厅里最引人注目的人一个是吉诺曼先生,另 一个是拉莫特—瓦罗亚伯爵。

拉莫特伯爵,那时已是个七十五岁的老头,他表情沉静严肃,脸上处处棱角毕现,举动绝对谦恭,上衣一直扣到领带的上衣,一双老交叉着的长腿,一条土红色的软长裤。他的脸和他的长裤是同一种颜色。

至于吉诺曼先生,他更是深孚众望的。虽然他举止轻佻,说 话幽默,却有自己的一种风度使人敬服,他以仪表取胜,诚恳并

有绅士的高傲,加上他那罕见的高龄。

此外,他的谈吐完全是一个老古董。像这一类的谈话使他获得了尊重。

吉诺曼经常由他的女儿陪着,当时他的女儿刚过四十,倒像一个五十岁的人了,陪他同来的还有一个七岁的小男孩,白净,红嫩,一双笑眯眯的令人亲近的眼睛,他一走进客厅,在座的人总围着他齐声赞叹:"他多么漂亮!真可惜!可怜的孩子!"这孩子就是他的外孙。大家称他为"可怜的孩子",因为他的父亲是"一个卢瓦尔的匪徒"。

这位卢瓦尔的匪徒是吉诺曼先生的女婿,也就是吉诺曼先生 所谓的"他家的耻辱"。

\_

当年假如有人经过韦尔农小城,走到那座宏伟壮观的石桥上去游玩,站在桥栏边往下望去,便会看到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男子,戴着一顶鸭舌帽,穿着一身粗呢褂裤,衣边上缝着一条泛黄的红丝带,脚上穿着木鞋,他皮肤焦黄,脸黝黑,头发花白,有一条又宽又长的刀痕从他的额头直到脸颊,弯着腰,一付未老先衰的样子,几乎整天拿着一把平头铲和一把修枝刀在一个小院里转来转去。在塞纳河左岸桥头一带,全是那种院子。他独自一人住在那里,孤独沉默,过着贫苦的生活,有一个相貌平平的中年妇女帮他干活。种花是他的工作,由于他种的花很美丽,已在那小城里出了名。

由于坚持工作,勤于灌溉,他居然能培植出几种好像已绝迹的郁金香和大丽菊。他能别出心裁,培植一些稀有的珍贵的美洲和中国的灌木,他每天都在那些花木中奔忙。他的饮食十分清淡,很少喝酒,他性情温和,孩子们也能指使他,女仆也常骂他。他很少出门,除了穷人和他的神甫之外,谁也不见。但是,

无论是本城或外来的人,想要见识见识他的郁金香和玫瑰,只要 走来拉动他那小屋的门铃,他就笑盈盈地走去开门。这就是那个 卢瓦尔的匪徒。

假使有人读了那个时期的各种战争回忆录、各种传记、《通 报》和大军战报,他就会被一个经常出现的名字所打动,那名字 就是乔治:彭眉胥。这彭眉胥在很年轻时便已是圣东日联队里的 士兵。革命爆发了。圣东日联队编入了莱茵方面军。彭眉胥曾在 多地作战。在美因茨战身中他是殿后部队二百人中的一个。他和 其他十一个人,在一座古垒后面阻击了敌方的全部人马,直到大 队敌兵压来后他才退却。他曾在克莱贝尔部下到过马尔什安,并 在蒙巴利塞尔一战中胳膊负伤。随后,他转到了意大利前线。由 于战功,彭眉胥升了中尉。在洛迪,拿破仑望见贝尔蒡埃在炮火 中东奔西突,夸他既是炮兵又是骑兵又是卫队,当时彭眉胥便在 贝尔菩埃的身旁。他也曾在诺维亲眼见到他的老长官茹贝尔将军 举起马刀高呼"前进!"时倒了下去。在那次战役里,由于军事 需要,他领着他的步兵连从热那亚乘一只帆船到一个小港口去, 中途遇见了七八艘英国帆船。那位热那亚船长打算把炮扔到海 里,让士兵们藏在中舱,伪装成商船悄悄溜过去。彭眉胥却把三 色的法国旗升上旗杆,冒着不列颠舰队的炮火仰首而过。驶过二 十海里后,他的胆量更大了,他用他的帆船攻打一艘英国大运输 舰,并且俘虏了那艘满载人马的敌船。一八〇五年,他隶属于马 莱尔师部队,从斐迪南大公手里夺下了贡茨堡。在威廷根,他冒 着枪弹救了受了致命伤的第九条骑队队长莫伯蒂上校。他曾在奥 斯特里茨冒着敌人的炮火前进,并且击溃过俄国禁卫军。皇上授 与他十字勋章。彭眉胥,参加过一次又一次的战斗,他到过欧洲 许多地方,作战英勇,多次负伤。并且他既能当步兵,又能当骑 兵,是个多面手。他随着拿破仑到了厄尔巴岛。滑铁卢战争中, 他在村布瓦旅当铁甲骑兵队队长。夺下吕内堡营军旗的人便是

他。他把那面旗子夺来献在皇上的跟前。他在拔旗时,被劈面砍来的一刀,砍在脸上。他浑身是血。皇上对他喊道:"我升你为上校,封你为男爵,奖你第四级荣誉勋章!"彭眉胥回答说:"陛下,我代表我的妻子感谢你。"一个小时过后他倒在奥安的山沟里。这个乔治·彭眉胥正是那卢瓦尔的匪徒。

滑铁卢战争过后,鼓眉胥,被人从奥安的那条深沟里救了出来,他居然又回到了部队,从一个战地急救站转到另一战地急救站,最后到了卢瓦尔营地。

王朝复辟以后,他被送到韦尔农去休养,也就是去受监视。 国王路易十八对他领受的第四级荣誉勋章的资格、他的上校军 衔、他的男爵爵位一概不予承认。他却绝不放弃签署"上校男爵 彭眉胥"的机会。他只有一套旧的蓝制服,上街时他老佩上那颗 代表第四级荣誉勋位的小玫瑰扣。检察官托人去警告他,说法院 可能要追究他"擅自佩带荣誉勋章的不法行为"。当这通知转达 给他时,彭眉胥带着苦笑回答:"我听不懂您的话。"接着,他天 天带上那小玫瑰扣上衔,一连跑了八天。竟没有人敢惹他。

他除了那份极少的骑兵队队长的半份薪水之外,什么都没有。他在韦尔农租下一所最小的房子。独自一人住在那里。在帝国时期,他趁着战争间息,和吉诺曼姑娘结了婚。那位老绅士,心里尽管不满,却又只好同意。彭眉胥太太是个有教养、少有的妇人,从任何方面说,都是教人敬慕的,可她在一八一五年死了,丢下一个孩子。这孩子是上校在孤寂中唯一的欢乐,可是那个外祖父却蛮不讲理地把他的外孙领去了。他威胁说假如孩子留在父亲身边,就取消他对祖父和姨妈的财产继承权,尽管吉诺曼老头没有太多的钱,吉诺曼大姑娘却有一笔丰厚的财产。为了孩子的利益,彭眉胥只得让步。爱子被夺以后,他便把心寄托在花木上。

其他的一切,他也都放弃了,既不参加活动,也无密谋。他

把自己的心分成两半,一半交给他目前所做的这种怡养性情的工作,另一半交给他从前干过的那些轰轰烈烈的事业。他把时间消磨在一朵石竹花或对奥斯特里茨战役的回忆上。

吉诺曼先生和他的女婿毫无来往。在他的心目中女婿是个"匪徒",而他在上校眼里则是个"蠢才"。吉诺曼先生平日谈话时从来不提上校,除非要讽刺他的"男爵爵位"时才有时影射一两句。他们已经明确约定,彭眉胥永远不得探望他的儿子,否则就要把那孩子撵走,取消他的财产承继权。对吉诺曼一家人来说,彭眉胥是个瘟神。

这孩子叫马吕斯,他除了知道自己有个父亲,此外便什么都不清楚了。谁也不在他面前多说什么。但是在他外祖父领着他去的那些地方,那里的交谈,隐晦的词句,眨眼的神气,终于使那孩子心里有所觉察,并且,由于一种潜移默化的作用,久而久之,他一想到父亲,便感到羞惭苦闷。

当他在那种环境中渐渐长大时,那位上校,每隔两三个月,总偷偷地来巴黎一次。趁着吉诺曼姑娘领着马吕斯去教堂时他也溜到教堂里,躲在一根石柱后面,心惊胆战地大气也不敢出,眼睛盯着那孩子。

他和韦尔农的本堂神甫,马白夫神甫有很深的交情。

这位善良的神甫是圣稣尔比斯教堂一位理财神甫的兄弟。理财神甫多次看见那人老盯着那孩子,脸上有一道刀痕,眼里有一眶眼泪。看外表那人像个好男人,哭起来却又像个妇人,理财神甫见了,非常奇怪。从此那人的面貌便印在他心里。一天,他到韦尔农去探望他的兄弟,走到桥上,他遇见了鼓眉胥上校,便认出了他。理财神甫向兄弟谈起这件事,并且随便找了一个借口一起访问了上校。这之后就经常往来了。起初上校还不大肯说,后来也就无所不谈了,本堂神甫和理财神甫终于知道了全部事实,知道彭眉胥是为了孩子的前程而牺牲自己的幸福。从此以后,本

堂神甫对他特别尊敬,也特别友好,上校对本堂神甫也引为知己。两人便成了莫逆之交。

马吕斯每年给他的父亲写两次信,元旦和圣乔治节,那种信也只是应付一下,由他姨母抄来口授的,这是吉诺曼先生唯一肯通融的地方。他父亲回信时,却是满纸慈爱,外祖父收下后便往衣袋里一塞,从来不看。

=

T. 夫人的客厅是马吕斯对世界的全部认识。那是唯一可以让他观察人生的洞口。但那洞是阴暗的,对他来说,从缝隙里透过来的寒气多于暖气,暗影多于光明。客厅里的一切阴森可怕,似乎是些鬼影。

客厅里的鬼影中有几个各式各样的贵族和教士,也有几个议员和法官。

所有那些教士,大都是宫廷中的人兼教会中的人,这已加强了 T. 夫人客厅里的严肃气氛,再加上有五个法兰西世卿在场,那种富贵气象便更突出了。此外,由于在这一世纪到处受到革命的影响,这封建的客厅,便也受到资产阶级的支配。吉诺曼先生坐着头把交椅。

T. 夫人客厅里的客人都属于上层社会,他们爱好文雅、细致,尤其在语言上爱追求华丽优美的辞藻。他们在那里评论时事和人物,卖弄知识,一切都进行得雍容尔雅。

客厅里是极端保王派的清一色局面并未能维持很久,又有几个空论派出现,保王主义因空论派的出现而怒气冲天。

马吕斯·彭眉胥和其他的孩子一样,随便读了一些书。他刚 从吉诺曼姑娘手中解放出来,他的外祖父便把他交给一个名副其 实的昏庸的老师。马吕斯读了几年的中学后,进了法学院。他成 了一个保王派,狂热而冷峻。他不大爱他的外祖父,外祖父的那 种轻浮的作风使他看不上,他对父亲冷漠而又阴沉。

那孩子是内热外冷,他严肃得近于严厉,纯洁得像尚未开 化。

#### 兀

马吕斯读完他的古典学科时恰好是在吉诺曼退出交际界的时候。老头儿离开了圣日耳曼郊区和 T. 夫人的客厅,搬到沼泽区,定居在受难修女街他自己的房子里。他的佣人,除看门人以外,还有那个名叫妮珂莱特的女仆和那个气喘吁吁的巴斯克佬。

马吕斯十七岁的一天傍晚,他回到家里,看见外祖父手里有一封信。

- "马吕斯,"吉诺曼先生说,"你明天要去韦尔农一趟。"
- "去干什么?"马吕斯说。
- "去看你父亲。"

马吕斯心里一颤。他什么全曾想到过,却从来没有料到他有一天要去看父亲。他感到突兀而又奇特,而且,那样使他很不自在。一向没有来往,现在却突然非去亲近不可。那是一桩苦差事。

马吕斯除了政治方面的原因以外,他一直以为他的父亲——从不爱他,那是明摆着的事,否则他不会那样丢下他不管,把他交给旁人。他感到既然没有人爱他,他对人也就没有爱。这再简单也没有了。

他当时惊讶得竟想不出什么话来问吉诺曼先生。他外祖父接 着又说:

- "据说他有病。他要你去看他。"
- "你明天早上就走。我记得,喷泉院子似乎有趟车,早晨六点开,晚上到。他说要去就得赶快。"

接着,他把那封信揉作一团,往衣袋里一塞。马吕斯本来可

以当晚就走,第二天一早就到他父亲身旁的。当时有辆夜间的公 共马车。经过韦尔农。但是吉诺曼先生和马吕斯,谁都没有想到 去打听一下。

第二天,在夜色苍茫中马吕斯到了韦尔农。万家灯火正一一燃起。他随便打听彭眉胥先生的住处。因为他是保王党,他也并不承认他父亲是什么男爵或上校。

那人把一所房子指给他看。他拉动门铃,有个妇人开了门。

"彭眉胥先生是住在这儿?"马吕斯说。

那妇人点点头。

" 我可以和他谈谈吗?"

那妇人摇了摇头。

- "我是他的儿子,"马吕斯接着说,"他在等着我呢。"
- "他不会等你了。"那妇人说。

他这才看出她正流着眼泪。

他走进了一扇矮厅的门。

在那那厅里的壁炉上点着一支羊脂烛,照着三个男人,一个站着,一个跪着,一个倒在地上,躺在地上的那个便是上校。

另外两个人,一个是医生,一个是神甫。

上校害了三天的大脑炎。刚得病时,他已感到自己很危险,便写了封信给吉诺曼先生,要见他的儿子。病一天比一天重。马吕斯到达韦尔农的那个夜晚,上校的神志已经不清了,他推开女仆,从床上爬起来,大声喊道:"我儿子不来!我要去找他去!"接着他走出了自己的卧室,倒在了前房的方砖地上。他刚刚才断气。

早有人去找医生和神甫。医生来得太迟了,神甫来得太迟了。他儿子也来得太迟了。

从那朦胧的烛光中,可以看到在上校的脸上,有一大颗泪珠。眼睛已失去神采,眼泪却还没有干。那是哭他儿子迟迟不到

的眼泪。

马吕斯生平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望着那个人,望着那张令人敬慕的雄赳赳的脸,那双依然睁着的眼睛,那一头白发,强壮的肢体上满是刀伤,满是红色的星星似的弹孔。那道又长又宽的刀痕给那张慈祥的脸添上一层英勇的气概。他想到这个人便是他的父亲,而这个人现在已经死了。他一动不动,漠然站立着。

他所感到的凄凉,也只是他在看见任何其他一个死人时所能 感到的那种凄凉。

屋子里的人个个在悲伤,悲伤得不能控制。佣人在屋角里痛哭,神甫在抽抽噎噎地念着祈祷,医生在擦着眼泪,死者也在掉泪。

医生、神甫和那女仆从悲痛中看着马吕斯,谁都不说一句话,惟有他才是外人。马吕斯也无动于衷,只感到自己有些尴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他的帽子原来是在手里的,他让它掉到地上,借以表示自己已悲痛得没有力气拿住帽子了。

同时他又感到有些后悔,觉得自己那种行为是可耻的。不过,他不爱他的父亲,还有什么可说的!

上校没有留下什么。变卖家具的钱几乎还不够付丧葬费。那佣人找到一张破纸,交给马吕斯。那上面有上校亲笔写的这样几句话:

我的孩子:皇上在滑铁卢战场上曾封我为男爵。王朝复辟,否认我这用鲜血换来的勋位,吾儿应仍继承享受这勋位。不用说,他是当之无愧的。

在那上面,上校还加了这样几句话:

就在那次滑铁卢战役中,有个中士救了我的命。那

人叫德纳第。这些年以来,我仿佛记得他是在巴黎附近的一个村子里,谢尔或是孟费,开着一家小客店。吾儿如有机会遇着德纳第,望尽力报答他。

马吕斯把那张纸紧紧捏在手里,那并不是因为他对父亲的孝心,而是出自对一般死者的那种敬意。

上校身后毫无财产。吉诺曼先生派人把他的一把利剑和一身 军服卖给了旧货贩子。他的花园也废弃了。

马吕斯在韦尔农只呆了四十八小时。安葬父亲以后,他便回 到巴黎,继续学他的法律,他从不追念父亲,仿佛世上从来不曾 有过那样一个人似的。上校在两天以内入了土,三天以内便被遗 忘了。

马吕斯在帽子上缠了一条黑纱,仅仅如此而已。

#### 五

马吕斯一直保持着幼年时养成的宗教习气。在一个星期日,他到圣稣尔比斯去望弥撒,那是他从小由他姨母带去做礼拜的地方。那天,他的心情比平时更散乱沉重,无意中走去跪在丝绒椅上,在那椅背上写着几个字:"本堂理财神甫马白夫先生。"弥撒刚开始,便有一个老人过来对马吕斯说:

" 先生,这是我的位子。"

马吕斯连忙让开。

弥撒结束后,马吕斯站在那里,若有所思,那老人又走过来 对他说:

- "我很对不起,先生,我刚才打搅了您,现在又来打搅您, 您一定觉得我这人有些不近人情吧,我得向您解释一下。"
  - " 先生,不用了。"
  - "一定要解释一下,"老人接着说,"我不愿在您心里留下一

个坏印象。您看得出,我很看重这个位子。我觉得在这位子上望 弥撒更好些。为什么?让我向您说清楚。就是在这位子上,一连 好多年,每隔两三个月,我总看见一个可怜的好父亲走来探望他 的孩子,这是他唯一能看见他孩子的机会和办法。由于家庭达成 的协议,不许他接近他的孩子。他知道人家在什么时候把他那孩 子带来望弥撒,他便趁那时赶来。那孩子并不知道他父亲在这 里。他或许还不知道他有一个父亲呢,那天真的孩子!他父亲, 生怕人家看见他,便躲在这柱子后面。他望着他的孩子流泪。他 心疼着他的孩子呢,可怜的汉子!我见了这种情形,这里便成了 我心上的圣地,我来望弥撒就总爱待在这地方,这已成了我的习 惯了。我是本堂的理财神甫,我原有我的位子可坐,可是我习惯 待在这地方。那位先生的不幸我也多少知道一些。他有一个岳 父,一个有钱的大姨子,还有一些别的亲戚,我就不太清楚了。 那一些人都不许他这做父亲的来看他孩子,否则,便不让他的孩 子继承遗产。他为了儿子将来能有钱,幸福,只好牺牲自己。人 家要拆散他们父子是因为政治上的不同见解。我的天主!一个人 决不会只因为到过滑铁卢便成了魔鬼。我们总不该为这一点事便 不让他碰他的孩子。那人是拿破仑的一个上校。他已经去世了, 他当年住在韦尔农,他她像是叫朋玛丽或是孟培西什么的。我的 天,他脸上有一道好大的刀伤。"

- "是彭眉胥吧?"马吕斯面无人色,问了一声。
- "一点不错。正是彭眉胥。您认识他吗?"
- " 先生, 那是我的父亲。"
- "啊!您就是那孩子!对,没错,到现在他应当是个大人了。 好!可怜的孩子,您有过一位多么爱您的父亲!"

马吕斯搀着那老人,把他送回家。第二天,他对吉诺曼先生 说:

"我和几个朋友约好要去打一次猎。您肯让我去玩一趟,三

天不回家吗?"

"四天也可以!"他外公回答说,"去吧,去开开心。" 同时,他挤眉弄眼地对女儿低声说:

"这小子找到小娘们了!"

#### 六

马吕斯三天没有回家,接着他又到了巴黎,一直跑到法学院 的图书馆里,要了一套《通报》。

他读了《通报》,共和时期和帝国时期的全部历史,《圣赫勒拿岛回忆录》和各种回忆录、报纸、战报、宣言,遍览一切。他第一次在大军战报里见到他父亲的名字后,整整发了一星期的高烧。他访问了从前当过乔治·彭眉胥上级的一些将军们。他也访问过教区理财神甫马白夫。马吕斯这才全面认识了他那位卓越、仁厚、勇猛而又驯顺的父亲。

在他以全部精力阅读文献的那一段时间里,他很少和吉诺曼 一家人见过面。

马吕斯正狂热地爱着他的父亲。

同时他思想里也正起着一种很大的变化。这种变化是经过多 次发展逐步形成的。

那段历史,他刚读到时就使他感到震惊。

最初的时候使他眼花缭乱。

共和国、帝国,在他心里一直是些魔鬼似的字眼。共和,代表着断头台,帝国意味着大刀。他满以为见到的只不过是一大堆凌乱的黑影,但是他看到了一个个耀眼的名字,米拉波、维尼奥、圣鞠斯特、罗伯斯庇尔、卡米尔·德穆兰、丹东和一个冉冉上升的太阳:拿破仑。他被阳光照得睁不开眼。渐渐地,惊恐的心情过去了,革命和帝国都在他面前辉煌灿烂地罗列着,他看到了共和国和帝国的伟大,也从中看到了伟大的人民和伟大的法兰

西。

他发现在此以前,他既不了解自己的祖国,也不了解自己的 父亲。无论是祖国还是父亲,他都没有认清,他甘愿让云雾遮住 自己的眼睛。现在他看清楚了,既敬佩又崇拜。

他胸中充满了懊丧和悔恨。唉!假使他父亲还活着,他会扑上去对父亲喊道:"父亲!我来了!是我!我的心和你的心完全一样!我是你的儿子!"他会抱住他的白头,瞻仰他的刀伤,紧握着他的手,吻他的脚!马吕斯心中在痛哭,在悲叹。同时他变得严肃而又深沉了,他感到内心充满了信念和力量,那是他前所未有的两种新力量——他的父亲和祖国促成的。

他的心似乎被一个钥匙打开,使他重新冷静地审视过去的一 切。

自从他改变了对父亲的看法,对拿破仑的看法也自然而然地 改变了。但是在这方面的转变,是有一个艰苦过程的。

当他还是一个孩子时,所听到的全是关于拿破仑的坏话,复辟王朝把痛恨全部加在他身上,把他描绘成一个凶神恶煞般的形象。所以马吕斯从小就学会了憎恨拿破仑,但是在研读历史时,拿破仑的形象逐渐高大起来。

他感到心中越来越明亮,越来越兴奋,在阅读中他感觉到他 的世界变得广阔起来。

他读着大军的战报,他偶尔看见他父亲的名字,也处处见到皇帝的名字,伟大帝国的全貌展现在他的眼前,他感到胸中波涛澎湃,有时仿佛感到父亲像阵微风似的从他身边拂过,在他耳边低语。他仿佛听到鼓声、炮声、军号声和队伍行进的整齐步伐,骑兵在远方奔驰的马蹄声,他不时仰望天空,望着天宇中那些巨大的星群和书中另一些巨大的形象。他感到有一种东西在胸中郁结。他已经无法自持了,也不知道自己受着什么力量驱使,他站起来,把两只手臂伸向窗外,睁眼望着那神秘无尽的太空大叫了

#### 一声:"皇帝万岁!"

从那时起,科西嘉的吃人魔鬼、僭主、暴君、奸淫胞妹的禽兽、跟塔尔马学习的票友、凶犯、老虎、布宛纳巴等等关于拿破仑的说法全破灭了,在他心里只有一片明亮的光,在光中高不可及处竖着一座云石的雕像,对马吕斯的父亲来说,拿破仑还只是个为人们所爱戴并愿为之效死的将领,而在马吕斯心目中却不是那么简单。他是命中注定来为法兰西人在统治宇宙的事业中充当设计师的。他是重建废虚的宗师巨匠,是查理大帝、路易十一、亨利四世、黎塞留、路易十四、公安委员会的伟大的继承者,他在疏忽中仍是庄严的,在污点中仍是卓越的,在罪恶中也还是有雄才大略的。他是法兰西的化身,拿破仑在他的心目中竟成了民意的体现者。

他思想的转变使他自己陶醉了,崇拜武力的狂热冲击着他,并且打乱了他求知的热情。他一点也没有察觉他在崇敬天才的同时也在盲目崇敬武力。

总之,他的方向变了。

种种思想转变在他心中已逐步完成,但他家里的人却一点也 没有察觉。

通过这隐秘的攻读,他完全摆脱了旧有的波旁王党和极端派的观点,也摆脱了贵族、詹姆士派、保王派的见解,成了一个完全革命的,彻底的民主派,并且几乎是拥护共和的。他订了一百张名片,上面印着:"男爵马吕斯·彭眉胥"。

这只是他父亲在他心中引起这次转变的一个十分自然的反应。不过,他不能随意去散发那些名片,只好揣在自己的衣袋 里。

他越接近他的父亲,他便越和他的外祖父疏远了。长期以来,他早就感到他们的性格合不来。他俩之间存在着各种不协调。在马吕斯和吉诺曼之间,当他们还有共同的政治见解和共同

的思想意识时,彼此好像还可以站在一座桥梁上。一旦桥梁崩塌,他们之间的鸿沟便出现了。尤其当马吕斯想到,把他从上校的怀里夺过来、使父亲失去了孩子、孩子失去了父亲的,就是吉诺曼先生,他胸中就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愤懑心情。

马吕斯心中产生了对外祖父的厌恶。

这一切却丝毫没有表现出来。不过,他变得越来越冷淡了, 在餐桌上不大说话,也很少待在家里。

马吕斯不时要出门走动走动。

一次,他去了孟费 ,那是听从他父亲的遗言,去寻找滑铁 卢的那个退役中士,客店老板德纳第。德纳第的客店关了门,没 人知道他的下落。为了这次寻访,马吕斯四天没回家。

有人似乎觉察到,他脖子上用条黑带挂着个东西,在他的衬衫里面,直到胸前。

#### 七

吉诺曼先生有一个侄孙是个长矛兵,他一向远离家庭,在外地过着军营生活。这位忒阿杜勒·吉诺曼中尉是位所谓漂亮军官。他腰身纤细,风度潇洒,留着小胡子。他很少来巴黎,也从未见过马吕斯。这两个表兄弟只是互闻其名而已。忒阿杜勒是吉诺曼姑娘心疼的人,她疼爱他,是因为她不常见他。心里便想象出他无数的优点。

一天早晨,吉诺曼姑娘竭力按捺住了心头的激动,回到自己屋里。马吕斯又要求去作一次短期旅行,并说当天傍晚便打算起身。外祖父回答说:"去吧!"吉诺曼姑娘回到自己的屋里,着实安不下心来,她产生了一种好奇心:"他究竟要去什么地方呢?"

这种好奇心所引起的激动有点不同寻常。为了使自己这种心情得到排解,她便专心剪裁层层棉布,她在椅子上一直坐了好几个钟头,房门忽然开了。那位忒阿杜勒中尉站在她面前,正向她

行军礼。她发出一声幸福的叫喊。

- "你在这里!"她喊着说。
- "我路过这儿,我的姑姑。"
- "快拥抱我吧。"
- "遵命!"忒阿杜勒说。

他上前拥抱了她。吉诺曼姑娘走到她的书桌边,开了抽屉。

- "你至少得在我们这待上整整一星期吧?"
- "姑姑,我今晚就得走。"
- "留下来,我的小忒阿杜勒,我求你。"
- "我想留下,但命令不允许。我们换防,从老防地到新防地, 我们是经过巴黎。我对他们说,我要去看看我的姑姑。"
  - "这一小点是补偿你的损失的。"

她放了十个路易在他手心里。

忒阿杜勒再次拥抱她,她因为自己的脖子被他军服上的金线 边微微刮痛了一点而起了一阵快乐。

- "你是不是骑着马带着队伍出发呢?"她问他。
- "不,我的姑姑,我要来看看您。我得到了特殊照顾。我的勤务兵带着我的马走了,我改乘公共马车去。"
  - "对了,我那表弟马吕斯·彭眉胥,他也要去旅行吗?"
  - "你怎么知道的?"他姑姑说,这正好激起了她的好奇心。
- "在来这儿时,我到公共马车站订了一个前厢座位,我在旅客名单上见到了他的名字。"
- "那坏蛋!"姑姑喊着说。"哈!你那个表弟可不像你这样有条理。到公共马车里去过夜,这像什么样子?"
  - "他只会胡闹。"
  - "这可没有想到!"忒阿杜勒说。

吉诺曼大姑娘突然感到有事可做了,她有了个想法。她急忙问忒阿杜勒:

- "你表弟认识你吗?"
- "我见过他,可是他从来不曾注意过我。"
- "你们不是要同车赶路吗?"
- "他坐在车顶上,我坐在前厢里。"
- "这公共马车去什么地方?"
- "去莱桑德利。"
- "马吕斯也是去那地方吗?"
- "我要去韦尔逐转车去加容。马吕斯去哪儿,我可一点也不 知道。"
  - "你听我说,马吕斯经常不在家,我很想知道他去干什么?" 忒阿杜勒带着一个富有阅历的人的那种镇静态度回答说:
    - "无非是个把小姑娘罢了。"
    - "显然是这样。"姑娘兴奋地说。
- "你得替我们做件好玩的事。你跟着马吕斯。他不认识你,你想方设法去看看那个小姑娘,回头写封信把这故事告诉我们, 让他外公开开心。"

忒阿杜勒对这事并没有太大的兴趣,可是那十个路易却使他很感到,而且觉得这种好处今后可能还会有。他便接受了任务,"您喜欢怎样就怎样吧,我的姑姑。"接着,他又说:"这下我可变成老保姆了。"

吉诺曼姑娘吻了他一下,说道:

" 忒阿杜勒,你是决不会搞这些的,你是遵守纪律的,你是 一个安分守己的人,你决不会离开你的家去找那样一个货色的。" 那龙骑兵做了个得意的鬼脸。

当天晚上,马吕斯坐上公共马车,绝没有想到会有人监视 他。至于那位监视者,他所做的事便是睡大觉。

天刚蒙蒙亮时,当马车上的管理人喊韦尔农车站到了时,忒 阿杜勒中尉这才醒过来。随后,他想到了他的姑姑,还有那十个

路易,以及他要侦察马吕斯。这一切都使他感到可笑。

"他或许早就下车了,"他一面想,一面扣上他那身小军服上的钮扣。"你去追吧,我的姑姑。我得对你写些什么鬼话呢?"

正在这时,一条黑裤子从车顶上下来,出现在前车厢的玻璃 窗上。

"这或许就是马吕斯吧?"中尉说。

那人正是马吕斯。

一个乡村小姑娘,在叫卖鲜花。

马吕斯走到她跟前,买了她托盘中最美丽的一束鲜花。

忒阿杜勒这下子可来劲了。"他要拿这些花去送给什么鬼女人呢?我一定要去看一眼。"他现在已不是受人之托,而是出自本人的好奇心,开始跟在马吕斯后面。

马吕斯一点也没有注意到忒阿杜勒。仿佛周围的任何东西全 不在他上眼里。

他朝着礼拜堂走去。

"妙极了,礼拜堂!情人的约会再配上点宗教色彩,那真够味儿。"

马吕斯到了礼拜堂前不往里走,却绕到堂后墙垛的角上不见了。 了。

忒阿杜勒踮起长统靴的脚尖朝着那个墙角走去。到了那里, 他大吃一惊,停着不动了。

他看见马吕斯两手扣着额头,跪在一个坟前的草丛里。他把那簇鲜花的花瓣撒在坟前。在那坟上有个木十字架,上面写着一行白字:"上校男爵彭眉胥"。马吕斯正在失声痛哭。

那想象中的"小姑娘"只是一座坟。

#### 八

忒阿杜勒无意中突然看到一座坟,他完全没有想到,他心中

有一种奇特的尴尬,在对孤坟的敬意中搀杂着对一个上校的敬意。他连忙往后退,把马吕斯独自一个丢在那公墓里。他不知该 对姑母写些什么,便索性什么也不写。

马吕斯在第三天清晨回到他外祖父家里。经过两夜的长途旅行。他感到需要去游一小时的泳,他急急忙忙地脱去身上的旅行服和脖子上那条黑带子,到浴池里去了。

吉诺曼先生,一大早便起了床,听到他回来,便用最高速度 跑上楼梯,到马吕斯所住的顶楼上去,想摸摸他的底,想知道他 是从什么地方回来的。

当吉诺曼先生走进那顶楼时,马吕斯已经不在里面了。

床上没有动过,那身旅行和那条黑带子摊在床上。

过了一会儿,他来到客厅,吉诺曼大姑娘正坐在那里绣她的 那些车轮形花饰。

他一手提着那身旅行服,一手提着那条挂在颈上的带子,得 意洋洋地喊道:

"我们马上就要揭开秘密了!我们摸到他的底儿了!我有了他情人的照片。"那条带子上拴着一个圆匣子。

那老头儿拿着那匣子,细看了很久,却不忙着把它打开。

" 先看看再说吧, 爸。" 那老姑娘说。

他把那弹簧一按,匣子便开了。那里,除了一张折叠得整整 齐的纸以外,什么东西也没有。

- "老是那一套,"吉诺曼先生放声大笑,"肯定是一张定情书!"
  - "啊!快念念看!"姑娘说。

她连忙戴上眼镜,打开那张纸念道:

我的孩子:皇上在滑铁卢战场上曾封我为男爵。王朝复辟,否认我这用鲜血换来的勋位,吾儿应仍继承享

受这勋位。不用说,他是当之无愧的。

那父女俩仿佛被冻僵了。他们一句话也没有说。吉诺曼先生 低声地,似平是自言自语:

"这是那刀斧手的笔迹。"

姑娘拿着那张纸颠来倒去,仔细研究一番,又把它放回匣子 里。

这时,一个长方形蓝纸包从那旅行服里掉了出来。吉诺曼姑娘拾起来,打开一看。这是马吕斯的那一百张名片。吉诺曼先生念道:"男爵马吕斯·彭眉胥。"

老头儿拉铃,妮珂莱特走了进来,吉诺曼先生把那黑带、匣子和衣服,一股脑儿扔在客厅中间的地上,说道:

"把这些破烂拿回去。"

整整一个钟头在无声无息中过去了。那老人和老姑娘背对背地坐着,各自想着心事,或许想的是同一件事。

过了一会儿,马吕斯出现了。他在跨进门以前,便看见外祖 父手里捏着一张他的名片,一看见他进来,便摆着豪绅们那种笑 里带刺、蓄意挖苦的高傲态度,喊着说:

"了不起!了不起!你现在居然是位爵爷了。我祝贺你。这 究竟是什么意思呀?"

马吕斯脸上微微红了一下,回答说:

"这就是说,我是我父亲的儿子。"

吉诺曼先生收起笑容,厉声说道:

"你的父亲,是我。"

马吕斯低着眼睛,神情严肃地说,"我的父亲是一个谦卑而 英勇的人,他曾为共和国和法兰西光荣地服务,他是人类有史以 来最伟大的时代中一个伟大的人,他在兵营中生活了四分之一个 世纪,白天生活在枪林弹雨中,夜里生活在雨雪和泥淖里,他夺 取过两面军旗,受过二十处伤,死后却被人遗忘和抛弃,他一生只犯了一个错误,那就是:他过于热爱两个忘恩负义的家伙,他的祖国和他的儿子。"

吉诺曼先生早已不能听下去了。提到"共和国"这个词时,他阴沉起来了。马吕斯刚才所说的每一句话,使他的脸由阴沉变红,由红变紫,由紫而变得烈焰直冒了。

"马吕斯!"他吼着说,"荒唐的孩子!我不知道你父亲是什么东西!我也不想知道!我不知他干过什么!可是我知道,在他们那伙人中,没有一个不是无赖汉!全是些穷化子、凶手、贼!我说全是!你听见了没有,马吕斯!你明白了吗。你那个爵位就和我的拖鞋一样!他们全是些替罗伯斯庇尔卖命的匪徒!全是些强盗!全是些背叛了国王的叛徒!全是些在滑铁卢见了普鲁士人和英格兰人便连忙逃命的胆小鬼!瞧!这就是我所知道的。"

这下,马吕斯成了一块热炭,他头重脚轻,摇摇晃晃,他狠狠盯着他的外祖父,霹雷似的吼着说:

"打倒波旁,打倒路易十八,这肥猪!"

路易十八已经死去四年了,可是他也管不了那么多。

那老头儿的脸由红变白了。他在壁炉到窗口之间,缓缓而肃静地来回走了两次,在第二次走回来时,他向着女儿弯下腰去,带着一种镇静的笑容对她说:

"像那样的一位爵爷和像我这样的老百姓是不可能住在同一 屋顶下面的。"

接着,他突然挺直身体,脸色发青,指着马吕斯吼道:

"滚出去。"

马吕斯离开了这一家。

第二天, 吉诺曼先生对他的女儿说:

"您每隔六个月,寄六十皮斯托尔给这吸血鬼,从今以后, 永远不许再向我提到他。"

三个月内,他余怒未消。

马吕斯气冲冲地走出大门。那妮珂莱特匆匆忙忙把马吕斯的那些"破烂"送回他屋子里去时,无意中把那个黑轧花皮圆匣子给弄丢了。马吕斯深信是"吉诺曼先生"把"他父亲的遗嘱"扔在火里去了。尽管上校写的那几行字,他早已背熟了。可是,那张纸和那墨迹,那神圣的遗物,却像他的心一样。

马吕斯,他也不知道有什么地方可去,带着三十法郎、一只表、一个装日常用具和衣服的旅行袋。他雇了一辆街车,漫无目的地向着拉西区走去。

#### 第四卷 ABC 的朋友们

这时代,表面上风平浪静,暗地里有某种革命的暗流。青年一代,随着时间的前进,几乎是不自觉地在起着变化。社会上出现了许多组织,有些探讨原理,有些热衷于人权问题。也出现了革命的苗头武装起义和政变的密谋同在酝酿之中。法国还没有形成德国和意大利那样的大型地下组织。但是在巴黎,出现了一个"ABC"的朋友们社"。

什么是"ABC的朋友们"呢?这是一个表面上倡导幼童教育而实际以训练成人为宗旨的社团。ABC的朋友人数不多。那是个尚未发展起来的秘密组织,他们在巴黎有两处聚会场所,都在大市场附近,一处是名为"科林斯"的酒店,一处是圣米歇尔广场的一家小咖啡馆。酒店接近工人,咖啡馆接近大学生。"ABC的朋友们"的秘密集会经常在缪尚咖啡馆的一间后厅里举行。他们大部分是大学生,他们和几个工人有着深厚的友谊。下面是它的几个主要人物:安灼拉、公白飞、让·勃鲁维尔、弗以伊、古费拉克、巴阿雷、赖格尔、若李、格朗泰尔。

安灼拉,是他们的首领,他是一个有钱人家的独生子。

他是个具有魅力的青年。他有天使那么美,但有时也很粗野。他有才能,又有斗志。他是个民主主义的战士,他热衷于人权,性情庄重,不喜欢女人,既便是在欢乐中也不苟言笑。

在代表革命的安灼拉旁边,有个代表哲学的公白飞。革命的逻辑可以归结为战斗,哲学却只能导致和平。公白飞补充并纠正着安灼拉。他比安灼拉矮胖些,他的性情温和,二者相比,安灼拉更近于"义",而公白飞更近于"仁"。

他学识渊博,热爱思考,假如说安灼拉是个首领,公白飞便 是个向导。他更想往一种善良的进步,而不是流血的斗争。

让·勃鲁维尔比公白飞更柔和些。他是个多情种子,性格和善,有很深厚的文学素养,通晓多国文字。他整天钻研一些社会问题说话语调柔和,也是个有钱人家的独生子。

弗以伊是个制扇工人,一个无父无母的孤儿,他只有一个念头:拯救世界。他还有另外的愿望:教育自己,凡是他所知道的,全是他自学的。弗以伊是个性情豪放的人。他有远大的抱负。比起其它热血青年,他更多地注意国外的事情。

他有出色的辩才,他热爱公理,这使他显得伟大。

古费拉克是个贵族的儿子,他有一种鬼聪明。不过他是个诚实的孩子。在某种程度上,他有些像那个多罗米埃也就是珂赛特的父亲。但是内心深处,他们又是截然不同的人。

假如说安灼拉是首领,公白飞是向导,古费拉克便是中心。 他具有成为一个中心人物所应有的种种品质。

巴阿雷参加过一八二二年六月的流血冲突。他是个幽默而难以相处的人,诚实,挥霍无度,多话,横蛮,就像个魔鬼。他爱捣乱,惟恐天下不乱,专爱惹事生非。尽管他是个创造性的怪人,喜欢四处游荡,但他是有思想的。他在"ABC的朋友们"和其他一些组织之间起着联络作用。

在这一群青年的组织里,有一个秃顶成员。这个秃顶成员人们称他叫博须埃,他的真名是赖格尔·德·莫。博须埃是个倒霉的快乐孩子,尽管有学识有智力,但他几乎事事落空,一事无成,但他不乏兴致。种种失败倒使他成为一个有创造力的人。

若李是个无病呻吟的青年。他专攻医学的收获是治病不成反得病。二十三岁,他便以病夫自居,日日夜夜对着镜子看自己的舌头。他是个放荡不羁而又若人喜爱的人。

所有这些年轻人尽管各不相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的信念:进

步。他们有组织,有初步的认识,在暗地里追寻理想。

在这一伙热情奔放和信心十足的心灵中,却有一个怀疑派。他的名字叫格朗泰尔,他从不轻信,是个大酒鬼,还粗通拳术,喜欢女人都长得奇丑无比。民权、人权、社会契约、法兰西革命、共和、民主、人道、文明、宗教、进步,所有这些词儿,对格朗泰尔来说都几乎是毫无意义的,他对一切报以嘲笑的态度。

可是这怀疑派无比依赖安约拉,因为安灼拉是他性格的反面,一个怀疑一切的人依赖一个坚定的人。他整天围着安灼拉打转,安灼拉却瞧不起这多疑的碎鬼。尽管经常遭到安灼拉的训斥,他还是赞美安灼拉是一座"美丽的云石雕像"。

\_

某天下午赖格尔·德·莫正满腹心事地靠在缪尚咖啡馆的大门框上,显得百无聊赖。当时赖格尔·德·莫正想着心事,蛮不在乎地想着他前天在法学院遇到的一件小小的倒霉事儿,他认为这事把他一生的计划全打乱了,其实他那计划原来就不怎么清晰。

他忽然看见一辆双轮马车在广场上慢慢地走着,仿佛不知道往什么地方去。车夫旁边坐着一个年轻人,他面前有个大旅行袋。袋上缝上一张硬纸,上面写着几个大黑字:马吕斯·彭眉胥。

这名字使赖格尔站直了身子,对着马车上的年轻人喊道:

"马吕斯·彭眉胥先生!"

那马车停了下来。

那年轻人,仿佛也正专注地想着什么,这时他抬起了头。

- "您是马吕斯·彭眉胥先生吗?"
- "不错。"
- "我正要找您。"赖格尔·德·莫接着说。

马吕斯刚刚从外祖父家里被赶出来,却遇到了这个陌生人, 他说:"我不认识您。"

"我也是这样,我一点也不认识您。"赖格尔回答。

马吕斯以为遇到了一个捣乱的人。他当时的心情不好,便皱起了眉头。赖格尔却不理会这些,继续往下说:

- "您前天没有去学校吧?"
- "可能没有去吧。"
- "是肯定没有去。"
- "您是位大学生吧?"马吕斯问。
- "是的,先生,和您一样。前天我偶尔到学校去了一趟。有位教授正点名。现在的这些教授是十分可笑的。要是连喊三次没人答应,他的学籍便被勾销了。等于六十个法郎白扔在河里。"

马吕斯开始注意听着。赖格尔继续说:

"点名的是勃隆多。他最爱抓那些缺课的人。名点得很顺利。 没有人缺席。勃隆多满脸愁容。我心里想:勃隆多,我的好宝 贝,你今天总不会有开刀的机会了。突然,勃隆多喊了一声'马 吕斯·彭眉胥'。没人回答。勃隆多充满了希望,喊得更响一些: '马吕斯·彭眉胥'同时拿起了他的笔。先生,我一向心肠软,心 想:'又一个好孩子快要被开除了。我喜欢游手好闲的人,不喜 欢整天上课的书呆子,所以,我想救救那学生。这时,勃隆多第 三次喊道:'马吕斯·彭眉胥!'我立刻应声:'到!'这样,您便 没有被开除。"

- "可我呢,我却被开除了。"赖格尔·德·莫说。
- "怎么回事?为什么?"马吕斯说。
- "再简单没有了。我坐得既靠近讲台,又靠近课堂门,这样便于点名时签到,也便于开溜。那教授相当留神地注视着我,突然一下,勃隆多跳到了 L 栏。 L 是我的字母。我姓德·墓,名叫赖格尔。"
  - " 赖格尔!" 马吕斯插上句," 多么漂亮的名字!"
  - "先生,那勃隆多点到了这漂亮名字,喊道:'赖格尔!'我

答应:'到!',勃隆多用老虎的那种温柔神气望着我,笑容可掬地对我说:'您假如是彭眉胥,您就不会是赖格尔。'他说过这话,便把我的名字涂掉了。"

马吕斯激动地说:

- " 先生, 这, 我真受不了……"
- "首先,"赖格尔抢着说,"我要用几句心里话向勃隆多悼念一番。因为我假定他已经死了。上帝勾销了他,正如他勾销了我。"

马吕斯跟着说:

- "我感到很抱歉……"
- "年轻人,"赖格尔·德·莫说,"希望您能从中吸取教训。今后,应当守时。"
  - "我真是懊丧极了……"

赖格尔放声大笑。

- "而我却高兴极了。我差点堕落为一名律师,这一开除却救了我。我解脱了。这是由于您的帮助,彭眉胥先生。我一定要到您府上作一次隆重的拜访,表示感谢。您住在什么地方?"
  - "就在这马车里。"马吕斯说。
- "好阔气,"赖格尔一本正经地说,"让人敬佩之至。您在这上面每年至少得花销九千法郎。"

这时,古费拉克从咖啡馆里走出来。

马吕斯苦笑着说:

- "我也不愿意费这花销,但是,一言难尽,我不知往哪儿去。"
  - " 先生 ," 古费拉克说 ," 去我那儿。"
  - " 本来应该去我那儿,赖格尔说," 可我没有家。"
  - "不用多话,博须埃。"古费拉克紧接着说。
  - "博须埃?"马吕斯说,"我似乎听说您叫赖格尔。"

"别名博须埃。"

古费拉克跨上马车说:

"圣雅克门旅馆。"

当天晚上,马吕斯便往在圣雅克门旅馆的一间屋子里,挨着 古费拉克的房间。

Ξ

没过几天,马吕斯便成了古费拉克的朋友。 在某天早晨,古费拉克突然问了他这么一句话:

- "我说……您有政治见解吗?" 马吕斯感到这问题有些唐突。
- "您是哪个派别的?"
- "波拿巴民主派。"
- "太保守了。"

第二天,古费拉克带他到缪尚咖啡馆,带着笑容,在他耳边轻轻地说:"我应当引您去革命。"于是领着他走进"ABC的朋友们"的那间大厅,把他介绍给其他的伙伴们,低声说了一句马吕斯听不懂的话:"一个开蒙学生。"

马吕斯平时喜欢独自思考问题,现在见了他周围这一群吵吵嚷嚷的青年,感到有些不自在。所有这些初次接触的新鲜事物都一齐刺激着他,使他晕头转向。搅乱了他的思想。他听到大家谈论哲学、文学、艺术、历史、宗教,谈论的方式是他没有预料的。当他从外祖父的立场转到父亲的立场时他总以为自己已经站稳了。现在却又怀疑起来。某种摆动使他头脑里的观念全都动摇了。

在那些青年人的心目中似乎没有什么"已成定论"的东西。 在各种问题上,马吕斯经常听到一些奇谈怪论,使他那仍然不坚 定的心情感到很不舒服。即便是对卢梭和拿破仑这些他们很尊敬 的人,他们的语气中也毫无敬意。

马吕斯感到暗自惊奇。仿佛是混沌初开。

#### 四

马吕斯时常参加那些青年人的聚会,有时自己也谈上几句, 有一次的交谈在他精神上引起了真正的震动。

那是在缪尚咖啡馆的后厅里发生的。"ABC的朋友们"的人那晚几乎都到齐了。大家东拉西扯,尽管兴致不高,声音可不小。除了安灼拉和马吕斯没开口,其余每个人都多少说了几句。

那天,格朗泰尔、巴阿雷、勃鲁维尔、博须埃、公白飞和古 费拉克一伙谈得很起劲,你一言,我一语,展开了激烈的论战, 不料从唇枪舌剑中突然出现了一种奇怪的严肃的思想。

当时,在喧嚷哄闹声中,博须埃忽然对着公白飞随便说出了 这个日期: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滑铁卢。"

马吕斯托着腮帮在一张桌子边上坐着,听到"滑铁卢"这三个字他便抬起头来,开始注视在座的人们。

"上帝知道,"古费拉克喊着说"十八是个奇怪的数字,给我的印象十分深。这是决定拿破仑命运的数字。路易十八和雾月十八日,就是他的整个命运,滑铁卢是六月十八日,从开局到结尾都是十八日。开场是被结局紧跟着的。"

安灼拉一直没有说过一句话,这时他对着古费拉克说了这么一句:

"你是要说罪行被惩罚紧跟着吧。"

马吕斯在突然听到人家提到"滑铁卢"时,他已很紧张了, 现在又听人说出"罪行"这种字眼,那就更让他受不了。

他站起来,从容地走向那张挂在墙上的法兰西地图,地图下端的方格里有个岛,他把手指按在那方格上,说道:

"科西嘉。一个使法兰西变得相当伟大的小岛。"

这像是一股冰冷的风。大家全不说话了。大家都觉得有什么 事要发生了。

巴阿雷正要摆出他惯用的正襟危坐的姿势来和博须埃辩论, 他也为了要听下文而放弃了那种姿态。

安灼拉的蓝眼睛并没有望着谁,这时他眼睛虽不去望马吕斯,嘴里却回答说:

"法兰西并不需要科西嘉来使它自己伟大。法兰西之所以伟大,只因为它是法兰西。"

马吕斯绝没有退让的意思,他转向安灼拉,他那发自肺腑的激烈的声音爆发出来了:

"要是我有贬低法兰西的意思,就让上帝惩罚我,可是把它 和拿破仑结合在一起,这也并不贬低它一丁点。真怪,让我们来 谈谈吧。我是个新来的,可是老实说,你们的确使我感到奇怪。 让我们就皇帝这个问题来谈谈各自的看法吧。我常听见你们把波 拿巴说成布宛纳巴,像那些保王党人一样。老实告诉你们,我那 外祖父念得比你们还更好听些。我总以为你们都是热血青年。你 们的热情究竟寄托在什么地方?你们的热情究竟要用来作什么? 你们佩服的人是谁,假如你们不佩服皇上?你们还要求什么?假 如你们不要这么一个伟大的人物,你们要的又是些什么样的人 物?你是一个全才。他是一个完人。他像查士丁尼那样制定法 典,像恺撒那样日理万机,他的谈吐兼有帕斯加尔的机智和塔西 佗的力量,他创造历史,也书写历史,他的战报是诗篇,他经心 整顿纪律,全力排难解纷,他像检察官一样了解法律,像天文学 家一样了解天文;他见到了一切,他知道一切,但他伏在他小儿 子的摇蓝上时笑得像个天直烂漫的人:在欧洲的战场上,他光芒 四射,像一个威猛的天神。"

大家全不说话,安灼拉低着脑袋。有那么点默许或哑口无言

的意思。马吕斯,几乎没有喘气,以更加激动的心情继续说:

"我的朋友们,应该公正些!帝国有这么一个皇帝,这是一个民族的光荣啊,到一国便统治一国,战无不胜,以别国的首都为兵站,封自己的士兵为国王,连连宣告王朝的灭亡,以冲锋的步伐改变欧洲的面貌,两次征服世界,还能有什么比这更伟大的呢?"

"自由。"公白飞说。

这一下,马吕斯也把头低下去了。这个简单冰冷的词儿,顿时使他冷了半截。当他抬起眼睛时,公白飞已悄悄地走了。大家也全跟着他一道走了,只留下安灼拉一个人。安灼拉无言地望着他。马吕斯这时已稍稍整理了一下自己的思绪,但仍没有认输的意思,他正想慢条斯理地向安灼拉展开争论,忽又听到有人一面下楼梯一面歌唱,那正是公白飞的声音,他唱的是:

恺撒如给我 光荣与战争, 而让我抛弃 爱情与母亲, 我将对伟大的恺撒说: 收回你那指挥杖和战车, 我更爱我的母亲,咿呀嗨! 我更爱我的母亲!

公白飞的既柔婉又粗放的歌声给了后两句一种雄传的气势。 马吕斯若有所思,呆呆地望着天花板,几乎是机械地重复:"我 的母亲!"

这时,他觉得安灼拉的手放在他的肩头上。

"公民,"安灼拉对他说,"我们的母亲是共和国。"

### 五

这晚的聚谈使马吕斯受了很大的震动。他既不同意他的外祖 父的观点,也不同意他的朋友们,他在老辈一边或在青年一边都 是孤立的。他不再去缪尚咖啡馆了。

- 一天早晨,那旅店老板走进马吕斯的房间,对他说:
- "古费拉克先生说过他负责你的房钱?"
- "是的。"
- "但没有人给我钱。"
- "请古费拉克来跟我谈吧。"马吕斯说。 古费拉克来了,马吕斯把自己的情况告诉了他。
- "您打算怎么办呢?"古费拉克说。
- "我一点也不知道。"

古费拉克说:"我有个开书店的朋友,正在编一种百科词典, 您有能力的话,可以为它翻译一些德语或英语的资料。钱不多, 但也够活命的。"

- "我可以学英语和德语。"
- "学的时候你怎么生活呢?"
- "学的时候,我吃我这衣服和表。"

马吕斯把他那身短命衣卖了二十法郎,那只表卖了四十五法郎。 郎。

- "这不坏,"在回旅馆时马吕斯对古费拉克说,"加上我原来那十五法郎,这就有八十法郎了。"
  - "还有这旅馆的账单没付呢?"古费拉克提醒他。
  - "呃,我倒忘了。"马吕斯说。 马吕斯立刻照付了旅店老板的七十法郎。
  - "我只剩十法郎了。"马吕斯说。

正在这时, 吉诺曼姑娘终于找到了马吕斯的住处。一天上

午,马吕斯从学校回来,发现有他大姨的一封信和六十个皮斯托尔,就是说六百金法郎封在一个匣子里。

马吕斯把这笔钱全部退全给他大姨,并附上一封信说:他有办法生活,能满足自己的一切需要,虽然当时他只剩三个法郎了。

关于这件事,那位姑娘一点也没在他外祖父面前提起,怕他 听了更加生气。况且他早有言在先:"永远不许再向我提到这吸 血鬼!"

马吕斯从圣雅克门旅馆搬了出来,不愿意在那里负债。

### 第五卷 苦难的妙用

人生对马吕斯来说,变得严峻起来了。只是吃自己的衣服和自己的表,这还不算什么。他白天没有面包,夜晚没有睡眠,也没有蜡烛,炉子没有火,没有工作,前途没有希望,由于贫穷他没有尊严,他受人嘲弄。苦难的生活对他来说像一个战场。

在马吕斯的生活中有个时期,他每天自己扫楼梯,到水果店去买一个苏的布里干酪,有时要等到天快黑了才走进面包铺买个面包,过着异常艰苦的生活。

吉诺曼姑娘曾多次想把那些钱送给他。马吕斯每次都退了回去,说他什么也不需要。

在这期间他成为了一个律师。他对外称住在古费拉克的那间 屋里,那原本是间干净的屋子,里面也有一些法律书籍,加上一 些残缺不全的小说,凑合布置一下,便也算有了些业务书。他的 通讯地址就是古费拉克的这间房。

马吕斯从最窄的路上走出来,眼见那狭路也逐渐开阔了。由于勤劳,振作,有恒心和志气,每年他终于能有七百法郎的收入。他学会了德文和英文,便成了书店文学部门里一个低微而有用的人。他写些书评,翻译报刊资料,作注释,编写一些人的生平事迹,等等。无论什么年景,每年净得七百法郎。他以此维持生活。

他租了一间旧房子,生活中的一切尽量俭省,有时还能省下 几个钱。 马吕斯经过了好几年的努力,才能达到这种境地。这些年是 艰苦的、困难的,马吕斯一天也没有灰心丧气。任何窘困,他全 经历过了,他什么都干过,不曾欠过任何人一个苏。

在马吕斯心里,还记着另一个名字:德纳第。在他心目中这 勇敢的中士是他父亲的恩人,因而他常在想象中把一圈光环绕在 这人的头顶上。三年中他到处寻访德纳第一家,想报答他的恩 情,了却父亲的遗愿,但谁也不知道他到什么地方去了。为了寻 找他,马吕斯几乎把仅有的几个钱花光了,找到德纳第,竟成了 他一个甜美的梦想。

 $\equiv$ 

马吕斯已经二十岁了。他离开他的外祖父已有三年。他们彼 此之间既不想接近,也不愿相见。

说实在的,马吕斯误解了他外祖父的心。他以为吉诺曼先生从来不曾爱他,马吕斯错了。说到底,吉诺曼先生对马吕斯是无比钟爱的。他以自己的方式爱着他,当他不在眼前时,他心里又感到一片漆黑和空虚。他不让旁人再提到他,心里却又希望听到他的消息。他从不打听他的消息,却又随时在想他。有时他这样说:"啊!要是他回来,我得好好给他几个耳光!"

当这老人为往事悔恨时,马吕斯却兴高采烈。困难使他不再苦恼。他只是心平气和地偶尔想到吉诺曼先生,不过,他不再接受他外祖父了。他为自己困苦的生活而快乐,他认为这样赎自己对父亲的罪,在和穷苦的战斗中,他可以向父亲学习,他以此为乐。

此外,他外祖父把他撵走时,他还只是个孩子,现在他已是成人了。穷苦,对他起了好的作用。青年时代的穷苦,能引导人走向发愤的道路,穷困能引人的心灵走向高尚。从他的生活大体上能稳定下来的那天起,他便安贫乐道,他有时把整整好几天的

时光都花在思考里。

他目前虽是律师,他却从不出庭辩护,更谈不上兜揽诉讼。 他厌烦耍嘴皮子的生涯。那家小书店向他提供了一种稳定的工作,这已使他感到满足了。

马吕斯过着孤独的生活。他有两个朋友,一个是古费拉克,一个是马白夫先生。他和马白夫先生更相投一些。首先,他引起了他内心的革命,并使他认识并爱戴他的父亲。

至于马吕斯心中的政治革命,那绝不是马白夫先生所能了解,所能指导的。

#### 四

马吕斯喜欢这个憨厚的老人,马吕斯常遇见古费拉克,也去 找马白夫先生,但是次数不多,每月至多一两次。

马吕斯的兴趣是独自一人作长时间的散步。

他正在闲逛时发现那戈尔博老屋的,这地方偏僻,租价便宜,很合他的意,他便在那里住下来了。大家只知道他叫马吕斯 先生。

他有时去几个父亲的老同事那里聊天,借此谈谈父亲。

马吕斯的政治狂热症已经消失。他变得更温和了。

在一八三一这年的夏秋之间,那个服侍马吕斯的老妇人告诉他说,他的邻居,一个叫容德雷特的穷苦人家,将要被赶出去。 马吕斯整天在外面,几乎不大知道他还有邻居。

- "为什么要撵走他们?"
- "因为他们已经欠了两个季度的房租。"
- " 欠多少钱呢?"
- "二十法郎。"老妇人说。
- "这儿是二十五法郎。您就替这些穷人付了房租吧,另外五 个法郎也给他们,只是不要说是我给的。"

### 五

这时,那位忒阿杜勒中尉所属的团队调来巴黎驻防了。吉诺 曼姑娘想要让忒阿杜勒接替马吕斯。

不管怎么样,吉诺曼老人也很可能多少会感到家里需要一张 年轻人的脸。

- 一天早晨,吉诺曼先生正在读报纸,他的女儿走了进来,用 柔和的声音对他说:
  - "我的父亲,今天早晨忒阿杜勒要来向您请安。"
  - "谁,忒阿杜勒?"
  - "您的侄孙。"
  - "啊!"老头说。

他随即又开始读报,不再去想那不相干的忒阿杜勒。

正当他为报纸上的事发火时, 忒阿杜勒中尉进来了。

吉诺曼姑娘对她父亲大声说:

" 忒阿杜勒,您的侄孙。"

又低声对中尉说:"顺着他说话。"

接着便退出去了。

中尉对这么严肃的会见还不大习惯,胆怯地小声说:"您好,我的叔公。"他无意中以军礼开头却以鞠躬结尾。

"啊!是你,好,坐吧。"那老祖宗说。 说完这话,他就把那长矛兵完全丢在脑后了。

### 第六卷 星星相映

马吕斯现在已变成了个美少年。

在他最穷困时,他发现年轻姑娘们常转过头来望他,他连忙避开,他以为她们在讥笑他,其实她们是被他的风韵所吸引。

和漂亮过路女子之间的误会他都憋在心里,这使他变成一个性情孤僻的人。古费拉克老喊他道学先生或神甫先生。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两个女人马吕斯是不加躲避的,一个是他的年老的女仆,另一个便是小姑娘,说实话他从未意识到他们是女人。

一年多以来,马吕斯发现在卢森堡公园里一条僻静的小路上,有一个男子和一个很年轻的姑娘,几乎每次都是并排坐在一条板凳,从来不换地方。每天他准能在老地方遇到那一老一小。那男子大约有六十来岁,神情抑郁而严肃,像是个退伍军官。他看上去很善良,但又使人感到难于接近。

那年轻姑娘,他初次见到她时,是个十三四岁的小女孩,瘦的难看,神情拙笨,毫无可取之处,只有一双眼睛或许还能变得 秀丽。看上去他们是父女俩。

马吕斯把他们研究了两三天,便再也不去注意了。他们俩则 好像根本没有看见他。他们安安静静谈着话,从不注意旁人。

马吕斯已经养成习惯每天必定要到这小路上来散步。他每次 准能遇见他们。

常见到那父女的人给他们起了个绰号,老头因为一头白发叫"白先生",女孩叫"黑姑娘"。

这样,在最初一年之中,马吕斯几乎每天在同一时间见到他们。他对那男子的印象不坏,对那姑娘却看不上眼。

=

他住到戈尔博老屋的第二年,马吕斯常去卢森堡公园的习惯忽然中断了,几乎有六个月没有去那条小路上去散步。但是在夏天的一个晴朗的上午,她又去了。马吕斯心情欢畅,那一天天气特别好。

他一直沿着老路走去。他又望见了那两个面熟的人,仍旧坐在从前的那条板凳上。不过当他走近时,那男子还是老样子,姑娘却不像从前了。那是个秀长、美丽的姑娘。

最初,马吕斯还以为这是从前那一个的姐姐。他认真打量才 认出她还是原来的那一个。只有六个月,那小姑娘已经变成了少 女。

她不但长大了,而且也理想化了。六个月已使她周身秀美 了。

马吕斯再次走近她时,那姑娘抬起了眼睛。她的眼睛是深蓝色,在这蒙蒙地天空中还有孩子的神气。她自自然然地望着马吕斯,仿佛她望见的只是一个在槭树下跑着玩的孩子,或是照在那板凳上的一个花盆的影子,马吕斯也只管往前走,心里想着别的事儿。

他在那姑娘变美了的时候并没有多看她一眼,他照旧从她坐的那条板凳旁边走过,因为这是他的习惯。

Ξ

一天,天气温和,卢森堡公园中一片阳光和绿影,天空明净如洗,小鸟在栗林深处轻轻地叫着,马吕斯把整个胸怀向这良辰美景敞开了。他什么也不想,尽情地呼吸着。当他从那条板凳旁边走过时,那年轻姑娘抬起了眼睛望着他,两个人的目光碰在一起了。

在那年轻姑娘的目光里,有什么呢?马吕斯搞不清楚。那里面似乎什么也没有,但是又像什么也全在里面,那真是一种奇特的闪光。

她低下了眼睛,他也继续往前走。

他刚才见到的,已经不是一个孩子的那种天真单纯的眼光, 而是神秘莫测的,稍稍张开了一张,接着又立即关闭了。

每一个少女都有这样看人的一天。

那天晚上,马吕斯回到他的破屋子里,第一次发现自己身上 邋里邋遢,不修边幅,穿着这样的"日常"衣服,却要到卢森堡 公园里去散步,真是荒唐透了顶。

#### 兀

第二天,到了散步的时间,马吕斯从衣柜里找出了他的全部 新衣,全副武装,还戴上手套,到卢森堡公园去散步。

到了公园,马吕斯围着喷水池绕了一圈,看了天鹅,接着又在一座塑像跟前呆呆地站了许久。随后,他又围着喷水池转了个圈子。最后他才朝着"他的小路"走去。

在走上那小路时,他看见路的尽头那男人和那姑娘已经坐在"他们的板凳"上了。他把自己的上衣一直扣到顶,挺起腰板,向那板凳进军。

他越往前走越慢。在走到离板凳还有相当距离时,他忽然停了下来,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竟转身往回走。

他走到了小路这一端的尽头,再往回走,这一次,离那条板凳比较近了。在还有三棵树远的地方,不知为什么,他感到确实无法再向前走了。心里迟疑起来了。于是他鼓了鼓劲,解除了顾虑,继续往前走。几秒钟后,他从那板凳前面走过,身躯笔直,连耳朵也涨红了,不敢向右看一眼,也不敢向左看一眼,一只手插在衣襟里,像个政府要人。她和昨天一样美极了。

他走过了板凳,径直走到尽头,接着又回头,再次经过那美丽姑娘的面前。这次,他的脸白得像张纸。背对着她,却感到她 正在打量自己,这么想着几乎使他摔倒。

他走到小路中间便停下来,破天荒第一次,在那里坐下了,斜着眼睛朝那边频频偷看,他想走过去但又怕太冒昧。也感到称呼"白先生"这个绰号有些不恭敬。

他低头呆想了几分钟,同时用手里的一根棍子在沙发上乱 画。

随后,他突然站起身来,一直走回家去了。 那天他忘了吃晚饭,到了晚上八点钟,他才想起来。 他刷净衣服裤子,仔仔细细地叠好,然后上床睡了。

#### 五

第二天,戈尔博老屋的二房东——布贡妈吃惊地注意到马吕斯又穿上全身新衣出门去了。

他来到卢森堡公园,可是他不走过小路中间的那条板凳。他 又在那里坐了下来,从远处了望。

第三天,布贡妈又像碰上了晴天霹雳,马吕斯又穿上新衣出 去了。

"一连三天!"她喊着说。

她决定要跟踪他,可是马吕斯走得太快,不到两分钟,她便 找不着他的影子了。

马吕斯又去了卢森堡公园。

半个月便这样过去了。马吕斯每天去卢森堡公园,不再是为了散步,而是呆呆地坐在那里。

#### 六

两个星期后的一天,马吕斯又拿着本书坐在他的板凳上,他

忽然发现那男子和他的女儿离开了他们的板凳,向马吕斯这边慢慢走来了。马吕斯把书合上又打开,他浑身发抖。他心慌得厉害,他多么希望自己是个美男子,他也多么希望自己能有一个十字勋章。他听到他们的脚步声越来越近了。那姑娘一面望着他一面走过去。带着一种若有所思的神情,定定地望着他,这使马吕斯从头到脚地发抖,那姑娘显得更加美丽,光芒四射。

他目送她远去。随后,他像个疯子似的在公园里来回走动。 他已经爱她到了神魂颠倒的地步。

马吕斯正处在狂热感情前期那心神不定的阶段。 这全是一望的后果。

### 七

整整一个月过去了,马吕斯天天去卢森堡公园。钟点一到, 风雨无阻。

到后来,他能逐渐地靠近那条板凳了。他尽可能地让那姑娘能看到他,而让那老先生看不到他。她偶尔也把她美丽的侧影转向他,虽然仍和那老先生谈着话,但又把一种东西传达到马吕斯 该边。

到后来那老先生还是有所察觉的,有时马吕斯一到,他便站起来换一条板凳,仿佛是要看看马吕斯会不会跟着他们。马吕斯不知不觉地也跟了过去。那"父亲"开始变得不那么准时了,也不再每天都领着"他的女儿"来了。有时他独自一个人来。马吕斯便不再待下去。这很可能让他觉察了。

马吕斯已经从胆小期进入盲目期,自然没注意到这些。一天,黄昏时候,他在父女俩刚刚离开的板凳上拾起一块手帕。一块极普通的手帕,可是干净,细软还微微发出一种无名的芳香。他心花怒放地把它收了起来。手帕上有两个字母 U.F.,他立即开始凭空想象了。U 当然是教名了。" Ursule!"( 玉秀儿!) 他想,

"一个多么美妙的名字!"他吻着那手帕,白天,把它放在胸口上,晚上睡觉也压在嘴唇下面。

但那手帕只不过是那老先生偶然掉出来的罢了。

这一段日子里,一点风吹草动也能引起马吕斯情绪的激烈变化,他的感情更加炽热,几乎变得疯狂了。

### 八

马吕斯自以为发现了她的名字叫玉秀儿以后,胃口越来越大。他想要知道她住的地方。

他跟踪了"玉秀儿",发现他她住在西街行人稀少的地方, 一栋外表朴素的四层新楼房里。

从这时起,马吕斯在他那公园中的幸福之外又添了种一直跟 她回家的幸福。

他的胃口更大了,他还要知道她是谁。

- 一天傍晚,他跟着他们到了家,看见他们进门以后,他也跟 了进去,对那看门的装模作样地说:
  - "刚才回家的那位是二楼上的先生吗?"
  - "不是,"看门人回答说,"是住四楼的先生。"
  - "他是住在临街的这面吗?"
  - "什么临街不临街,"看门人说,"这房子只有临街的一面。"
  - "这先生是作什么事的?"马吕斯又问。
- "是靠年金生活的人,先生。是一个十分好的人,尽管不很有钱,却常对穷人作些好事。"
  - "他叫什么名字?"马吕斯又问。

那看门人抬起头。说道:

"先生是个密探吧?"

马吕斯很尴尬地走了,可是心里相当高兴。因为他又有了新 收获。

他心里想,"我知道她叫'玉秀儿',是个有钱人的女儿,住在这里,西街,四楼。"

第二天,老先生和她的女儿只在卢森堡公园待了一会儿。马吕斯跟着他们到家,走到大门口,老先生让女儿先进去,他自己停下来回头对着马吕斯定定地看了一眼。

第二天,他们没有来公园。马吕斯白等了一整天。

再过一日,公园里仍然没人。马吕斯又等了一整天,然后就 到那四楼窗户下面去巡逻,直到十点。

这样过了八天。老先生和他的女儿不再出现在卢森堡公园 里。马吕斯只好在晚上以仰望窗口来满足自己。有时看到窗子上 的人影,他的心便跳个不停。

第八天,他走到窗子下面,却不见灯光,又过了一天,仍然 不见那父女俩。

马吕斯又去问那看门人,那看门人说四楼的那位先生已经搬 走了。

### 第七卷 作恶的穷人

夏天和秋天都过去了,眼看着冬天就要到了。老先生和那姑娘都没有再去过卢森堡公园。马吕斯只有一个念头,找到那个温柔和令人倾倒的人儿。他到处寻找,但是什么也没有找着。他仿佛觉得一切全消失了。

他开始过着越来越孤独的生活,完全陷在内心的痛苦里。

马吕斯一直住在戈尔博老屋里,从不留意身边的事。

当时住在那栋破房子里的,也只有他和容德雷特一家。

有一天,马吕斯慢慢地沿着大路,往圣雅克街走去。他边走 边想心事。

突然他看见地上有个灰色小包,他弯下腰去拾了起来。那里 面装的似乎是纸。

身边没有别人,他便把那纸包揣在衣袋里,去吃晚饭。 他又开始想起卢森堡公园里六个月的美好时光。

=

晚上,他正要脱衣去睡,忽然想起了白天捡到的那包东西, 也许在里面能找到失主的地址。

他打开了那包一看。

里面有四封信,也都没有封口。

四封信上都写好了收信人的姓名地址。

从每封信里都发出一种恶臭的烟味。

第一封信上写的是:"夫人,格吕什雷侯爵夫人,众议院对面的广场,第……号。"

寄信人签了名,却没有附地址。第二封信的收信人是"夫人,蒙维尔内白爵夫人,卡塞特街,九号。"

马吕斯转到第三封,那是一封写给巴布尔诺先生的求告的 信。

马吕最后展读第四封信。这是写给"圣雅克·德·奥·巴教堂的行善的先生"的。它里面有几行字:

这是四封向人求助的信,马吕斯读完四封信以后,并没有多大的收获。

首先,四个写信人全没有留下地址。

其次,四封信看上去是四个不同的人写的,堂·阿尔瓦内茨、 巴利查儿妇人、诗人尚弗洛和戏剧艺术家法邦杜,可是有一点很 让人费解:四封信的字迹是一模一样的。

此外,四封信粗糙的黄信纸是一样的,烟味也是一样的,他 没有心思去猜哑谜。

马吕斯把它们插回信封,丢在一个角落里,然后就睡觉去了。

早上七点左右,他刚准备开始工作,忽然听到轻轻的敲门 声。

马吕斯开门一看,是一个年轻的姑娘。

#### 兀

那是个苍白、瘦弱、枯干的人儿,她只穿了一件衬衫和一条 裙子,裸露的身子冻得发抖。身上扎着草绳,看来让人寒心。

马吕斯觉得似乎在什么地方见到过这个姑娘。

那姑娘以一种酗酒的苦役犯的声音说:

"这儿有一封信是给您的,马吕斯先生。"

**—** 526 **—** 

马吕斯感到很奇怪,因为他不认识那个姑娘。他接过信拆开 念道:

### 我可爱的邻居,青年人:

我已经知道您对我的好处,您在六个月以前替我付了一个季度的房租。我为您祝福,青年人。现在"两天了,我们没有一块面包,我老婆害着病。"希望您以慷慨的心相助,帮我度过难关。

我满怀对您的敬意。

容德雷特

再启者:小女净候您的分付,亲爱的马吕斯先生。

马吕斯见了这封信,觉得豁然开朗,昨晚困惑不解的谜,顿 时全清楚了。

这封信和那四封,是来自同一个地方的。同样的字迹,同样 的笔调,同样的错别字,同样的信纸,同样的烟草味儿。

一共五封信,有五种说法,五个人名,五种签字,却只有一个写信人。西班牙队长堂·阿尔瓦内茨、不幸的巴利查儿妈妈、诗人尚弗洛、老戏剧演员法邦杜,这四个人全是容德雷特。

现在他看清楚了一切。他这位邻居容德特家境困难,依靠那些行善人的布施来维持生活。他搜集一些人名地址,挑出一些他认为肯施些小恩小惠的人,捏造一些假名写信给他们,然后,让他的两个女孩冒着危险去送信。

正当马吕斯以惊奇痛苦的目光注视着那姑娘时,她却在他的 破屋子里无所顾忌地来回走动,到处乱翻,似乎没有一点羞耻之心。

她走到桌子旁边,说:

"啊! 书!"

"我能念书。"

她兴冲冲地拿起那本摊开在桌上的书,并且念得相当流利:

"……博丹将军接到命令,率领他那一旅的五连人马去夺取滑铁卢平源中央的乌古蒙古堡……"

她停下来说:

"啊!滑铁卢!我父亲到过那里。我父亲当过兵。我们一家 人全是波拿巴派,那是打英国佬,滑铁卢。"

他放下书,拿起一支笔,喊道:

"我也能写字!"

他不经允许便在纸上写了几个字,然后又在屋里哼起了小曲。

她挨近他身边,把一只手放在他的肩上说:

"尽管您从不注意我,但我认识您,马吕斯先生。我常在楼 梯上遇见您。"

马吕斯慢慢地向后退开。

"姑娘,"他带着冷淡而又严肃神情说,"我这儿有一个包, 我想是您的。"

他便把那包着四封信的信封递了给她。

她连连拍手,叫道:"可让我们四处好找!啊!这是我们昨天丢的。"她边打开信封边说:"还指望这些弄顿早饭呢。"

这话使马吕斯想起了这苦娃子到这屋子里来的目的。

他掏着自己的背心口袋,可是什么也没有。

马吕斯在他所有的衣袋里凑了五个法郎和十六个苏。这是他 当时的全部家当。他留下了十六个苏,把五法郎给那姑娘。

她抓住钱,说道:

"好呀,太阳出来了。"

她把滑落的衬衣提上肩头,向马吕斯深深行了个礼,接着又 作了个亲昵的手势。 "再见,先生。没有关系。我去找我的老头子。"

在走过柜子时,她看见那上面有一块发霉的干面包壳,她便 扑了上去,一面啃,一面嘟囔:

"真好吃!好硬哟!把我的牙也咬掉了!"随后她跑了出去。

### 五

马吕斯尽管五年来一直生活在穷困、艰苦、甚至是痛苦之中,他忽然发现自己还没有认识到什么是真正的悲惨生活。

这姑娘给他显示了黑暗世界的另一个完全不同的丑恶面。

马吕斯谴责自己,不该那样终日神魂颠倒,沉缅于儿女痴情,而对周围的苦难生活熟视无睹。

马吕斯一面这样责怪自己,一面望着把他和容德雷特一家隔开的墙壁,他忽然发现在那上面,靠近天花板的地方,有个三角形的洞眼,人站在柜子上,便能从这窟窿里看到容德雷特的破屋。马吕斯想道:"不妨看看这人家,看看他们的情况究竟是什么样的。"

他跳上抽斗柜,把眼睛凑近那窟窿,向隔壁望去。

#### 六

马吕斯看见的是个穷窟。

他眼睛看到的那个破烂住处是丑陋、腌臜、恶臭难闻、黑 暗、肮脏的。

桌子旁边坐着一个六十来岁的男人,桌上有鹅毛笔、墨水和纸张,那男子长得瘦小,脸色蜡黄,眼睛阴毒,神态刁钻、凶恶而六神无主,是个坏透了顶的恶棍的形象。

那人长了一脸灰白的络腮胡子,穿了一件女式衬衫,露着毛茸茸的胸脯和光胳膊。衬衫下面,是一条脏乎乎的长裤和一双破靴子,脚指头全露在外面。

他嘴里衔一个烟斗。

正在写着什么,或许是马吕斯看到的那一种求职信。

他一面写一面说:这个世界就是不平等。

说到这里,他停下来,一拳打在桌上,咬牙切齿地说:

"呵!我恨不得把这世界一口吞掉!"

一个胖妇人,可能是四十岁,也像是一百岁,蹲在壁炉旁边,坐在自己的光脚跟上面。这妇人是个大个子。

在一张破床上,马吕斯看见一个脸色灰白的瘦长小姑娘,几乎没穿衣服,坐在床边半死不活。

这可能是刚才那姑娘的妹妹。

这人家没有一点从事劳动的迹象,没有织机,没有纺车,也 没有工具。一派那种坐以待毙的阴惨景象。

马吕斯望了许久,感到这屋子比坟墓里还更阴冷可怕。

#### 七

马吕斯正打算从他那了望台上下来,忽然有一点声音引起了 他的注意,他便站着没动。

那大女儿走了进来。

她兴高采烈地喊到:

"他来了!圣雅克教堂的那个老头就在我身后。他坐马车来 的。"

坐马车。好阔气哟!"

那父亲站了起来。

- "他看了我的信没有,他说了些什么?你有把握他一定会来吗?"
  - "他就在我脚跟后面。"她说。

那男子挺直腰板,容光焕发。

"我的娘子,"他叫道:"您听着!慈善家马上就到。快把火

熄掉。"

接着对大女儿说:

"你!把这椅子捅穿!"

又转向坐在床边的小女儿,霹雳似的对她怒吼道:

"快!下床来,懒货!你什么事也不干!把这玻璃打破一块!"

他神情严肃,动作急促,把那破屋的每个角落迅速地扫视了一遍。像是个战争中作最后部署的将军。

那妇人问道:

- "心爱的,你要干什么呀?"
- "给我躺到床上去。"那男人喊到。

那小姑娘,在打碎玻璃时受了伤,在偷偷地哭着。

那父亲又向四周望了一遍,似乎在检查还有什么要做的。他 拿起一把旧铲子,撒了些灰把两根泼湿了的焦柴完全盖没。

然后他站起来,背靠在壁炉上说:

"现在我们可以接待那位慈善家了。"

#### 八

过了一会儿,有人在轻轻地敲门,那男人连忙开了门,一再 深深地敬礼,满脸堆起笑容,一面大声说道:

- "请进,先生!请赏光,进来吧,久仰了,我的恩人,还有您这位标致的小姐,也请进。"
- 一个年近高龄的男子和一个年轻的姑娘出现在那门口。这时 候马吕斯的感受是无法表达的。

是"她"来了。

确实是她来了。那正是久别了的意中人,那颗向他照耀了六个月的星,原已消失了的幻象现在竟又重新出现在眼前。

马吕斯浑身颤抖,差点哭出来。

她仍是原来的模样。

仍由白先生陪伴着。

她向那屋子中间走了几步,把一个大包裹放在桌子上。

### 九

白先生慈祥而忧郁地笑着对容德雷特说:

- "先生,这包里是几件家常衣服,是新的,还有几双袜子和几条毛毯,请您收下。"
- "您对我们太仁慈了。"容德雷特说,一面深深鞠躬,他趁两个客人打量室内景象的机会,弯下腰去问他大女儿:
- "没有错吧?我早就料到了吧?是些破衣服!没有钱!我写给这老饭桶的信上,落款是什么名字?"
  - "法邦杜。"他女儿回答。

正在这时,白先生转身过来和他谈话,他惨兮兮地说:"您瞧吧,我的恩人,没有面包,没有火。唯一的一张椅子也坐通了!碎了一块玻璃!特别是在这种冷天气!内人又害着病!"

- "可怜的妇人!"白先生说。
- "还有个孩子受了伤!"容德雷特又补上一句,说着捏了小姑娘一把,让她高声大哭起来。

容德雷特鬼鬼祟祟地在观察这"慈善家"。他一面谈着话,一面仔细端详他,仿佛想起了什么。突然,他向躺着的女人低声地说:

" 留心看那老头儿!"

随即又转向白先生,继续诉他的苦,容德雷特撒了一通弥天 大谎。

白先生从自己的衣袋里掏出五个法郎,放在桌上。

"法邦杜先生,"他说,"我身边只有这五个法郎,我把我的女儿送回家以后,今晚再来一趟,您不是今晚就要用钱吗?"

容德雷特兴冲冲地回答说:

- "是呀,我的尊贵的先生。八点钟,我得付房租。"
- "我六点钟来,带六十法郎给您。"
- "我的恩人!"容德雷特疯了似的喊着说。

他又极低声地对老婆说:

"注意看他!"

白先生挽着那年轻貌美的姑娘的胳臂,走向房门:

"今晚再见,我的朋友们。"

这时,留在那椅背上的外套引起了容德雷特大姑娘的注意。

她说:"先生,别忘了您的大衣。"

容德雷特对他女儿狠巴巴地瞪了一眼。

白先生转过身来笑着回答:

"我不是把它忘了,是留下的。"

他们三个人一同出去了,容德雷特殷勤地走在两个客人的前 面。

+

这一切经过的全部细节都没有逃过马吕斯的眼睛,但是实际上他又什么也没有看见。因为他的眼睛完全盯在那年轻姑娘的身上了。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她的一举一动,她和蔼亲切的样子就像个天使。

她走出去时,他唯一的想法是紧紧跟着她,不找到她的住处 决不离开她,他从柜子上跳下来,拿起他的帽子,刚想出门,又 犹豫起来,他怕白先生发现了他,再避开他可就糟了。马吕斯一 时失了主意。最后,他决定冒一下险。

过道里已没有人了,楼梯上也没有人。他急忙赶到大路上, 正好看见一辆马车拐进小银行家街,回巴黎城区去了。马车已经 走得很远,无法追上了,他原想雇辆马车去追,可身上又没有了

钱,只有十六个苏。他垂头丧气地回去了。

他正要踏上楼梯,他忽然看见容德雷特,身上裹着"慈善家"的外套,在大路的那一边,和一个那种形迹可疑的人谈着话。那两个人站在飞旋的大雪中,挤作一团在谈话,马吕斯对此也没有想太多。

#### +-

马吕斯慢慢地走上了老屋的楼梯,正要回到他那冷冷清清的屋子里去时,忽然看见容德雷特大姑娘从过道里跟在他后面走来。

马吕斯进了屋子。

她跟随马吕斯走到门前。

马吕斯说:"您来干什么?"

她的眼睛里好像隐隐约约也有了一点神采,她对他说:

- "马吕斯先生,您似乎不快乐。您有什么心事吗?" 马吕斯说没有,说着就要让她走。
- "您听我说,"她说,"您不必这样。您尽管没有钱,可是今天早上您做了个好人。现在把您的心事告诉我。也许我能出点力,打听谁的地址呀,跟踪什么人啊,传话、送信我都能干。"

马吕斯心里忽然有了个主意。

他向容德雷特姑娘靠近一步。

- "好吧,"他说,"刚才是你把那老先生和他女儿带到这儿的?"
  - "是的。"
  - "您知道他们的住址吗?"
  - "不知道。"
  - "你替我找吧。"

容德雷特姑娘的眼睛由抑郁转为快乐,这会儿那快乐又消失

了。

- "您要的就是这个?"她问。
- "是的。"
- "您给我什么报酬?"
- "随你要什么,都行。"
- "我一定办到。"

她低下了头,突然一下把门带上了。

他坐进一张椅子,陷入了理不清的万千思绪里。

突然他又从梦幻中警觉过来。

他听到容德雷特响亮而生硬的声音,使他感到十分奇特:

"告诉你,我没有看错,我已认清了,就是他。"

容德雷特说的是谁?他认清了谁?白先生?怎么!容德雷特早就认识他?

他马上又爬上了那柜子,守在墙上那个小洞的旁边。 容德雷特那个洞窝里的情况重新又展现在他眼前。

#### +=

那家里的样子一点没有改变,只是那妇人和姑娘们穿了包里 的衣服,两条新毛毯丢在两张床上。

容德雷特显然是刚刚回来。

那妇人,在她丈夫面前似乎有些胆怯,壮着胆子对他说:

- "怎么,真的吗?你看准了吗?"
- "看准了!已经八年了!可是我还认识他!我一下便把他认出来了!怎么,你就没有看出来?"
  - "没有。"
- "我早就提醒过你,要你注意!就是他,身材、相貌都是。 只是穿得更好些就是了!啊!神秘的鬼老头,今天可落在我掌心 里了,哈!"

他对两个女儿说:

"不要待在这儿,你们两个!"

她们正要走出房门,父亲拉住大姑娘的胳膊,用一种奇特的 口气说:

"五点钟,你们得准时回到这儿来。我有事要你们办。" 马吕斯加倍聚精会神地看。

容德雷特又开始在屋子里一声不响地兜了两三圈子。

突然他叉起两条胳膊,大声说:

"我再告诉你一件事吧?那小姐……"

马吕斯心中明白,他们一定是要谈她了。他把全部生命力都 集中在两只耳朵上。

可是容德雷特弯下腰去,压低了声音和他女人谈话。过后他 才站起来,大声说:

- "就是她!"
- "那东西?"女人说。
- "对。"丈夫说。
- "决不可能!"她吼叫着说,"当我想到连我的女儿都还赤着脚,还穿不上一件裙袍时,怎么!她又是缎斗篷,又是丝绒帽,缎子靴,身上的就值两百多法郎!简直像个贵妇人!不会的,你搞错了!首先,那一个丑得很,这一个长得并不坏!这不可能是她!"
  - "我说一定是她。你等着瞧吧。"

听见这斩钉截铁的话,容德雷特婆娘抬起那一张又红又白的 胖脸,用一种奇丑的神情,注视着天花板。这时,马吕斯感到她 的模样比容德雷特更吓人。像是一头虎视眈眈的母猪。

"不像话!"她又说,"这个怜悯我两个闺女的不讨人喜欢的漂亮小姐,竟会是那个小叫化子!呵!我恨不得提起木鞋,几脚踢出她的肠子。"

她男人只顾来回走动,毫不理会他老婆。

他又走近女人跟前停住,像先前那样,叉起两条胳膊。

- "我不要再告诉你一件事?"
- "什么事?"她问。

他用干脆低沉的声音回答说:

- "我发财了。他妈的!我可受够了穷罪!我要吃个够,喝个 痛快!什么事也不做!也该轮到我来享福了!在进棺材前,我要 过得像个百万富翁!"
  - "轻点!"容德雷特大娘悄悄地说。
- "没关系!隔壁那个人?我刚才看见他出去了。再说他能听见吗,这大傻子?"

但是,容德雷特还是本能地放低了声音,但马吕斯还是能完 全听清这次对话:

- "你听我说。他已经被逮住了,那财神爷!等于被逮住了。一切全布置好了。我约了好几个人。他今晚六点钟便会来,正是邻居去吃晚饭的时候。这房子里一个人也没有。隔壁的那小子在十一点以前是从不回来的。两个小家伙可以把风。你也可以帮帮我们。他会低头的。"
  - "万一他不肯低头呢?"那妇人问。

容德雷特做了个阴森森的手势,说道:

"我们便砍他的头。"

接着,他一阵大笑。

这是马吕斯第一次看见他笑。笑声是冷漠而平静的,教人听了毛骨悚然。

容德雷特拉开壁柜,取出一顶鸭舌帽,用自己的袖口擦了几下,戴在头上。

"现在,我要出去一下。我还要去看几个人。一切都会很顺利。我尽早赶回来,你看好家。"

接着,他把两个拳头插在裤袋里,又大声说:

"你知道,幸而他没有认出我来,是我这胡子把他骗过了。" 他把鸭舌帽拉到眼皮上,走了。

没有走上几步,房门又开了,他那险恶狡猾的脸从门缝里伸 了进来。

"我忘了,"他说,"你得准备一炉煤火。"

他把"慈善家"留给他的五法郎扔在女人的围裙兜里。

- "不要花光这些钱。我这方面还有些东西要买。"
- "什么东西?"
- "附近有五金店吗?"
- "穆夫达街上有。"

听他女人说完,容德雷特又带上了门,这一次,马吕斯听到 他的脚步越去越远,很快便下了楼梯。

这时,圣美达教堂的钟正敲响一点。

### 十三

马吕斯虽然现在是那种神魂颠倒,可是一点没有影响他见义 勇为的气质。

"必须踏住这帮无赖。"他心里想。

他清楚那父女俩都面临着巨大的危险,必须搭救他们,必须 粉碎容德雷特的恶毒诡计。

他十分轻地从柜子上跳下来,小心翼翼,生怕弄出一点声 音。

可是应当怎么办呢?通知那两个人吗?但是到什么地方去找他们呢?到傍晚六点,在门口等白先生,把阴谋告诉他吗?可是容德雷特和他的那伙人会看出他来。

只有一个办法。

他穿上那身勉强过得去的衣服,围了一方围巾,拿起帽子,

一点声息也没有地溜出去了。

出了大门,他便走向小银行家街。

在这条街的中间有一道很矮的墙,他一路心中盘算,从这地方慢慢走过,忽然听见有人在他耳边细声谈话。他把头伸到身边的墙头上去看。果然有两个人,背靠着墙,坐在雪里低声谈话。那两个人他从没见过的。一个长了一脸络腮胡子,一个留一头长发。

马吕斯听到留长发的那个说:

- "有猫老板,不会出漏子的。"
- "每人一张五百大头的票子,就算倒透霉吧,五年,六年, 十年也就到顶了。"

那一个搔着头皮,迟疑不决地回答:

"是呀,倒不假。"

接下去他们谈起前一晚在戏院看的一出戏。

他感到这两个人鬼鬼祟祟地说了那些半明不白的话,这或许和容德特的阴谋诡计有关系。

他向蓬图瓦兹街十四号警察所走去。

### 十四

到了蓬图瓦慈街十四号,他走上楼,要求见哨所所长。

" 所长先生不在 ," 一个勤务说 ," 可是有一个代替他的侦察 员。"

勤务把他领进所长办公室。一个身材高大的人站在那里。 神气凶恶可怕。

- "您要什么?"他对马吕斯说,也不称一声先生。
- "我要谈一件很秘密的事。并且很紧急。"
- "那么赶紧谈。"

马吕斯把事情经过告诉他,最后还说一切都将在今晚六点动

手,地点在医院路,五〇一五二号房子里。

提到这号数时,那侦察员抬起头,冷冷地说:

- "那么是在过道底上的那间屋子里吧?"
- "正是,"马吕斯说,"您知道那所房子吗?"

侦察员沉默了一阵,说:

- "知道一点。"
- "这里多少有点猫老板的手脚。"

这句话提醒了马吕斯。

"猫老板,对,我听到他们提到这个名称。"

于是他把在墙背后雪地上长头发和大胡子的对话告诉了侦察 员。

#### 侦察员嘴里嘟囔着:

- "那长头发一定是普吕戎,大胡子是半文钱,又叫二十亿。"
- "五〇一五二号。我知道那地方,没办法躲在房子里而不惊动他们。他转向马吕斯,直直地望着他说:
  - "您害怕这伙人吗?"
- "不会比看见您更害怕些。"马吕斯粗声大气地回答,他注意 到这探子没有称他先生。

侦察员又说:"那房子里的住户都有一把路路通钥匙,您应 当也有一把。"

- "有。"马吕斯说。
- "给我。"侦察员说。

马吕斯把钥匙递给了侦察员:

"您要是相信我说的话,最好多带几个人去。"

侦察员不屑地对马吕斯望了一眼,掏出两支小钢枪,那种叫做"拳头"的手枪,递给马吕斯,干脆地说:

"拿好这个。躲在您的屋子里。不要让别人发现。那些人来了,让他们多少活动一下。当您认为应当及时制止了,便开一

枪,不能开的太早,其余的事,有我。"

马吕斯把两支枪分藏在两个背心口袋里。

侦察员说:"时间不多了,您不要忘了我说的话。"

"放心。"马吕斯回答。

马吕斯正要出去,侦察员对他喊道:

"我说,万一您还需要找我,您来或是派人来都行。您只要 说要找侦察员沙威就行了。"

15

将近三点钟时,古费拉克和博须埃,偶然经过穆夫达街。

- "嘿!"博须埃大声说,是"马吕斯!"
- "我早看见了,"古费拉克说,"不用招呼他。"
- " 为什么?"
- "他正忙着跟踪别人呢。"
- 古费拉克仔细望去,喊道: "他在跟踪一个男人!"
- 的确是一个戴鸭舌帽的男人,走在马吕斯前面。
- "我倒要看看马吕斯去什么地方,"博须埃说,"看看那人去什么地方,我们去跟踪他们,好吗?"
- "博须埃!"古费拉克兴奋地说,"您真是个空前的捣蛋鬼。 去跟踪一个跟踪的人!"

马吕斯看见了容德雷特在穆夫达街上走过,便跟在后面侦察 他。

容德雷特却没想到有只眼睛在盯着他。

他离开了穆夫达街,马吕斯看见他从一个铁器铺子里出来,手里拿着一把白木炳的钝口凿。马吕斯隐藏在荒凉的小银行家街 拐角的地方,没有再跟容德雷特走下去。

马吕斯想趁容德雷特现在不在家,赶快回去,况且时间已经

不早了。因此他必须赶快。

马吕斯到家时,大门还开着。他踮起脚尖上了楼,溜到自己的房门口。在走过一些空屋子门口时,马吕斯仿佛看见里面有四个人头待着不动,马吕斯怕引起注意,没有细看。他终于悄悄地回到了自己的屋子里,没有人发觉。正在这时候,他听见大门关上了。

16

马吕斯坐在自己的床上。当时是五点半钟。离动手的时间只 有半个钟头了。他听见自己血脉跳动的声音。

在容德雷特家里,声息全无。

他轻轻地脱下靴子,把它们放到床底下。

几分钟过后,容德雷特回来了。

- "怎么说?"那母亲问。
- "一切顺利,"容德雷特回答,"只是我的脚冷的像块冻狗肉一样,对的,你换了衣服。你得取得人家的信任,这是完全必要的。"
  - "我全准备好了,要走就走。"

马吕斯听见他把一件重东西放在桌子,或许是他买的那把钝口凿。

他把声音压低,说道:

"把这放在火里。"

马吕斯听到一阵火钳或其他铁器和煤块相撞的声音。容德雷 特又说:

- "你在门栓里涂上了油吧?不能让它出声音。"
- 涂过了。"那母亲回答。
- "现在几点了?"
- "快六点了。"
- 542 —

"见鬼!"容德雷特说。"小的应当去望风了。来你们两个, 听我说。"

接着是一阵低声说话的声音。

容德雷特又说,"到隔壁屋子里去看看是不是有人在家,总 没有坏处。大姑娘,带支蜡烛去瞧瞧。"

马吕斯连忙四肢一齐着地,悄悄地爬到床底下去了。

房门开了,马吕斯看见容德雷特大姑娘走进来,手里拿着一 支蜡烛。

她径直向床边走来,她要去照镜子。

她用手掌抹平自己的头发,一面对着镜子做笑脸,一面用她那吵哑的嗓子轻轻地哼唱。

马吕斯抖得厉害。他怕她听到他呼吸的声音。

她在镜子跟前,作种种怪脸,把自己照个不停。

她一面理自己的头发,一面说:"一个人也没有。"

"傻丫头!赶快回来!不要白费时间。"

她依依不舍地对着镜子望了最后一眼,才走出去,随手关上了门。

过了一会儿,马吕斯听到容德雷特对两个姑娘说:

"要好好留心!一个便门这边,一个在街角上。眼睛一下也不要离开这房子的大门。要是看见一点点什么,便赶快回来!"

现在,这座房子里只剩下马吕斯和容德雷特两口子了,或许还有空屋子里的那几个神秘人物。

17

马吕斯又到了那墙上的小孔旁边。

容德雷特屋内呈现出一种奇特景象,马吕斯发现在铁皮炉子里有一满炉煤火,煤火的光把那屋子照得雪亮,火烧得正旺,那把钝口凿正深深地插在烈火中发红。他还看见门旁角落里有一堆

铁器和一堆绳子,一切都像是事先安排好,放在那里备用的。

容德雷特叼着烟斗,坐在那张破椅子上吸烟。他的女人在和 他低声谈话。

忽然,容德雷特提高了嗓子:

- "像这种天气,他一定会坐马车来,你拿着这灯笼下楼去。你一听到车子停下来,便去开门,等他走进这屋子,你下楼去,付车钱,打发马车回去就是。"
  - "但是哪有钱呢?"那妇人问。

容德雷特给了她一枚五法郎的硬币。

"这是邻居今天早上给的那枚大头。"

#### 他又接着说:

- "你知道?这儿得有两把椅子才行。"
- "成!我去隔壁把人家的那两把找来就是。" 马吕斯说什么也来不及跳下柜子,再去躲到床底下。
- "把蜡烛带去。"容德雷特喊道。
- "不用,"她说,"不方便,我有两把椅子要搬。月亮好着呢。"

马吕斯听见容德雷特大娘在黑暗中摸索他的钥匙。他惊呆了,只好待在原处不动。

容德雷特大娘进来了。

马吕斯靠着的那堵墙完全在黑影中,因而掩护了他。

容德雷特大娘仰着脑袋,没有瞧见马吕斯,拿起两把椅子便 把房门关上走了。

马吕斯又看见他开始认为不成形的那一堆东西,原来是一条 软梯,带有一级级的木棍和两个挂钩。

这条软梯,和几件粗笨工具,早上还没有,显然是下午马吕 斯外出时,他们搬来放在那里的。

假使马吕斯在这方面阅历较多,他便会认出那是些凶器。

容德雷特忽然拉开桌子的抽屉,把一把尖长的厨刀取出来, 试过刀锋以后,又把那刀子放回原处。

马吕斯也从背心后边的口袋里取出手枪,把子弹推进了枪 膛。

18

令人怅惘的钟声忽然从远处传来。

容德雷特数着钟声,第六响敲过以后,他用手指掐灭了烛芯。

他刚坐下,房门开了。

容德雷特大娘推开房门。

- "请进吧,先生。"她说。
- "请进,我的恩人。"容德雷特也连忙站起来跟着说。 白先生出现了。

他把四个路易放在桌上。

- " 法邦杜先生 ," 他说 ," 这是给您付房租和应急的。以后我们再说。"
- "天主保佑您,我的慷慨的恩人!"容德雷特说,随即又连忙 对他女人说道:
  - "把马车打发掉!"

她悄悄地退了出去。

这时白先生已经坐下。

容德雷特坐在白先生对面的那把椅子上。

马吕斯毫不害怕。他紧捏着枪柄,满怀信心。他心里想道: "这坏蛋,我随时都可以制伏他。"他还觉得警察已埋伏在左右, 等待着约好的信号,准备一齐动手。 白先生刚坐下,便转眼去找那个受伤的小姑娘。

容德雷特说:"她姐领她包扎去了。她们马上就要回来的。"

- "法邦杜夫人似乎已经好些了?"白先生又问。
- "她快咽气了,"容德雷特说,"可是有什么办法呢,先生? 这女人,她一向是那么顽强的!这不是个女人,是一头公牛。"

然后容德雷特语无伦次地胡扯一番。从他的面部表情看,却 是心里有底的,这时,马吕斯忽然发现屋子里多了一个人,这人 刚进来不久,他动作那么轻,因而没人听见门枢转动的声音。

白先生在直觉的影响下,几乎和马吕斯同时转过头去。他不 自觉地作了一个惊讶的动作。

"这是个什么人?"白先生说。

容德雷特说:"是个邻居。您不用管他。"

房门轻微地响了一下。又进来一个人,走去坐在容德雷特大娘的后面。

白先生发觉了。

- "您不用理会,"容德雷特说,"都是些同屋住的人。" 他走到墙边,从墙根前翻出一种象油画似的东西。
- "这是什么东西?"白先生问。
- "这是一幅名家的手笔,一幅价值连城的名画,我的恩人!" 或许是出于偶然,或许是出于戒心,白先生的眼睛虽然在看 着那油画,却也在注意那屋子里。这时已经来了四个人,三个坐 在床上,一个站在门框边。

容德雷特注意到白先生的眼睛老望着这些人。

"这是些朋友,挨着住的人。"他说,"您不用管他们,我的 恩人,还是买我的这张油画吧。您看它能值多少呢?"

白先生戒备地瞪着眼,正面望着容德雷特说:"这是一种酒

铺子的招牌,只值三个法郎。"容德雷特和颜悦色地回答:

"您的钱包带来了吧?我只要一千埃居就够了。"

白先生马上直立起来,靠墙站着,眼睛很快地向屋子四面扫了一遍。容德雷特在他左边,容德雷特大娘和那四个男人在他右边,那四上男人没有动,甚至似乎没有看见他似的,容德雷特又开始可怜巴巴地唠叨起来,语调是那么凄惨,几乎使白先生认为他只不过是一个穷到发疯的人。

"亲爱的恩人,假使您不买我的这幅画,"容德雷特说,"我没有法子,便只好去跳河了。"

容德雷特只顾往下说,白先生的眼睛盯在容德雷特身上,容 德雷特的眼睛却老瞟着房门。容德雷特接二连三地说着:"我只 有去跳河,再没有其他办法了!前些天在奥斯特里茨桥附近的河 岸上,我已经朝水里走下去过三步!"

忽然,他那双阴沉沉的眼睛一下子变亮了,冒着凶狠的光, 这小子气势咄咄逼人地向着白先生走上一步,像炸雷似的对他吼 道:

"这全是废话!你可认得我?"

=0

门突然开了,出现了三个男子。

容德雷特大概就是在等这几个人。他急忙和一个拿粗木棒的 瘦子说了几句话。

- "全准备好了?"
- "全准备好了。"那瘦子回答道。

白先生脸色苍白。他似乎已意识到自己的危险处境,可是绝没有一点害怕的样子。他把那张桌子挡在自己面前,这人,刚才还只是个平易近人的和善的老头,却一下子变成了一个威风凛凛的壮汉,他把两只粗壮的拳头放在椅背上,形态威猛惊人。

那三个光着胳膊的人,一个拣起了一把大剪刀,一个拣了一根短撬棍,另一个拣了个铁锤,全都一声不响地拦在房门口。那个年龄老的仍旧待在床上,只睁了一下眼睛。容德雷特大娘坐在他旁边。

马吕斯认为还有几秒钟就应当行动了,他举起右手准备随时 开枪。

容德雷特再次提出他的问题:

"难道你不认得我吗?"

白先生直盯着他的脸回答:

"不认得。"

容德雷特像一头张牙舞爪的猛兽,大声吼道:

"我不是法邦杜,也不叫容德雷特,我叫德纳第!我就是孟 费 的那个客店老板!德纳第!你现在认得我了吧?"

白先生的脸上起了一阵不明显的红潮,他镇静地回答说:

"我还是不认得。"马吕斯的四肢一下子全抖了起来。

怎么!在眼前的人便是德纳第,便是他这么多年来到处寻找的那位孟费 的客店老板!父亲的救命恩人竟会是一个匪徒!他一心希望舍命报答的那个人竟会是一个魔怪!四年来马吕斯唯一的想法便是要为他父亲还了这个人情,但是现在他却要将父亲的恩人送上刑场。这是多么荒唐可笑!但是对这样一个恶棍,难道能因私恩而缩手?马吕斯四年来所有的种种想法全被这一意外搅乱了。他浑身发抖。一切都将取决于他。假使他开枪,白先生就能得救,德纳第却完了;否则白先生便要遭难。怎么办?怎么选择?

德纳第又来回走动起来,暴跳如雷地吼道:

"啊!终于找着你了,啊!你不认得我!当然不会认得我! 八年前,一八二三年的圣诞节前夕,到我那客店里来的不是你吗!从我家里把芳汀的孩子拐走的不是你吗?穿一件黄大衣的不 是你吗?你不认得我?可我认得你!你把那姑娘拐走断了我的财路,那天你拿着一根哭丧棒,你比我狠,可今天,我要啃你的心!"

白先生一直没有打断过他的话,只是在他住嘴后,才平静地 说:

- "我不知道您说的是什么。您弄错了。我是一个很穷的人, 根本不是个百万富翁。我不认得您。您认错人了。"
- "啊!"德纳第说不出话来,"你可真会胡扯!你是在自欺欺人,我的老朋友!你看不出我是谁吗?"
- "对不起,先生",白先生以一种斯文口气回答,"我看得出您是个匪徒。"

这句话触怒了德纳第,他又以更加狂暴的气势对着白先生 说:

"慈善家先生!你也要明白:我可不是一个来历不明的人,我可不是一个拐带孩子的人!我是一个法兰西的退伍军人,我本应得到一个勋章!我在滑铁卢战役中救出过一个叫做什么伯爵的将军!我没有听清楚他那鬼名字,我只听到什么"眉胥"。我曾是滑铁卢的一名战士,他妈的上帝!现在,言归正传,我要钱,我要许多钱,要不,我就要你的命!"

马吕斯最后的一点疑云也消失了,这个人确是遗嘱里所说的那个德纳第。因此他更感到左右为难,可是在德纳第说话的那种语调、那种姿势、那种眼神,都说明他是一个性情恶劣的人,他不知该如何是好。

德纳第,心平气和以后,用一双血红的眼睛盯着白先生说:

"你有什么要说的吗,在我们请您干几杯以前?"

白先生没有作声。在这沉默当中,有一个破嗓子从过道里传来:

"假使要砍木头,有我在!"

有个拿板斧的人走了进来。

- "你为什么把脸罩取掉?"德纳第对他暴跳如雷地大吼起来。
- "笑起来方便些。"那人回答。

当德纳第斥责那个拿板斧的人时,他背对着白先生。

白先生趁这机会,一脚踢开椅子,推开桌子,一个纵步,德纳第还没有来得及转身,他已到了窗口。开窗,跳上窗台,跨出窗外,几个动作在一秒钟内完成。他半截身子到了外面,有六只有力的手一齐抓住了他,又把他拖回到屋里。跳上去抓他的人是那三个"人"。德纳第大娘也揪住了他的头发。

其他的匪徒,听到声音,全从过道里跑过来。那个床上的老 头也从床上跳下来,手里捏一个修路工人用的铁锤,和大家站在 一起。

马吕斯实在忍不住了。他说:"我的父亲,请原谅我!"同时 他的手指想去扣动扳机。突然德纳第喊道:

- "不要伤害他"。这句话使马吕斯没有开枪。
- 一场恶斗开始了。当胸一拳,白先生把那老头打到屋子中间去乱滚,两个巴掌把两个对手打倒在地上,可是其余四人抓住了这勇猛非凡的老人的胳膊和脖子。

他们终于把他压在那张床上,使他动弹不得。德纳第大娘一 直没有松开他的头发。

"你们,"德纳第说,"搜他身上。"

白先生仿佛已放弃了抵抗。大家从他身上只搜出一个皮荷包 和一条手绢,荷包里只有六个法郎。

德纳第拿起一把绳子, 丢向他们。

"把他捆在床脚上。"白先生任他们摆布。匪徒们要他站在地上,牢牢地把他绑在床脚上。

当最后一个结打好了,德纳第拿了一把椅子,坐在白先生的 斜对面。他的脸已从凶狠放肆慢慢变得温和安静而又狡猾。 "先生,您错了,您不该想到要跳窗子。万一摔断一条腿呢? 现在让我们来心平气和地谈谈。首先,我应当把我注意到的一个 情况告诉您,那就是您直到现在还没有喊过一声。"

德纳第说得对,白先生只说过几句话,并且声音很小,即使 是在和那六个匪徒搏斗时,他也一声不吭。德纳第继续说:

"我的天主!您本来可以喊上一两声'抢人啊',我决不会感到那有什么奇怪。在这种情况下是谁都要喊的,您没有喊,足见您并不比我们更愿意看见警察。也可以看出您有某种东西需要加以隐藏。在我们这里,我们也不愿见警察。因此我们是可以好好谈谈的。"

这个绰号叫做"白先生"的人,在马吕斯的心目中,原是一个神秘奇特的形象,现在经过德纳第一说,马吕斯更加感到看不清楚了。可是,不管他是什么人,马吕斯此时此景也对他沉郁庄严的容貌肃然起敬。

#### 德纳第又说:

"听我说,我可以让一步,牺牲一点我这方面的利益。我只要二十万法郎。我现在并不要您付钱。我只要求您一件事。劳您 驾把我要念的写下来。"

他笑着把笔和纸放在白先生面前。

白先生终于说话了。

- "您要我怎么写?我是绑着的。"
- "放开先生的右边胳膊。"
- "您可要老老实实地给我写,谁也救不了你。"
- "写什么?"白先生问。
- "我念,你写。"

## 德纳第开始念:

- "我的女儿……"
- "你立即到这里来。我绝对需要你。送信人是我派来接你的。

我等你。放心来。"

白先生全都照写了。德纳第又说:

"啊!不要'放心来',这句话可能引起嫌疑,让人认为有什么事情不敢放心来。"

白先生涂掉了那三个字。

- "现在,请签名。您叫什么名字?"
- "玉尔邦·法白尔"白先生说。

德纳第把那条从白先生身上搜到的手绢掏出来。凑近蜡烛去 看。

- " U.F., 对。玉尔邦·法白尔。好吧,您就签上 U.F.。" 白先生签了。
- "写上收信人的地址,姓名。'法白尔小姐',还有您的住址。"

被绑人沉思了一会,拿起笔来写:

"圣多米尼克·唐斐街十七号,玉尔邦·洁白尔先生寓内,法 白尔小姐收。"

德纳第抽筋似的去抓那封信。

- "我的妻!"他喊。
- "信在这儿了。你知道该怎么办。下面有辆马车。快去快回。"

他又对那拿板斧的人说:

"你既然已经取掉了脸罩,你就陪着老板娘去走一趟。"

在那屋里,同德纳第和白先生一起留下来的只有那五个匪徒 了。什么声音也没有。

这一切使马吕斯的心情更加焦灼万分,他站在那里,被眼前 的种种穷凶极恶的事弄得筋疲力竭,几乎失去了思考和行动的能 力。

"不管怎样,"他暗暗地想道,"德纳第大娘将会把她带来。

到那时候我可以献出我的生命,把她救出来!任何东西都不能阻 挡我。"

这样过了将近半个小时。德纳第仿佛沉浸在思索之中。白先生没有动。但是,马吕斯好像听到一种轻微的 的声音,若断若续地从被绑人那边传出来。

忽然,德纳第大声地对被绑人说:

- "法白尔先生,我现在把话告诉您也是一样。"
- "我的老伴快回来了,您不用急。您那小姐,不会有人虐待她的,我们会把她带到一个地方,她可以安全地待在那里,等到您把二十万法郎交给我,我们立即把她送还给您。要是您想叫人逮捕我,我那伙计便会给她一脚尖。就这样。"

在马吕斯感到触目惊心。怎么!他们要绑走那姑娘,他们不把她带到这里来?开枪吗?但是那个拿板斧的凶贼仍然扣着那姑娘,逍遥法外。

现在不仅是有上校的遗嘱,也还有他意中人的危险,这使他进退两难。

在这沉寂中,楼梯上忽然传来开大门的声音。

被绑的人在他的绑索中动了一下。

德纳第大娘大叫着冲进了屋子,涨红了脸,眼里冒着火。

"假地址!鬼也没有找到一个!"

马吕斯松了口气。

当那气疯了的女人大嚷大叫时,德纳第坐到了桌子上,他用 慢腾腾的、狠得出奇的语调对被绑的人说:

- "一个假地址?你究竟是想干什么?"
- "争取时间!"被绑人以洪亮的嗓子大声回答。

他一下子挣脱了身上的绑索,绑索早已断了。他还有一条腿 被绑在床脚上。

那七个人还没有来得及向他冲上去,他已钻到壁炉下面,把

手朝小火炉伸去,接着便站了起来:德纳第,他的女人,还有那七个匪徒,都吓得向后退去,惊慌失措地望着他把那通红的钝口 凿高举在头顶上,几乎可以为所欲为,像个威猛的天神。

原来,白先生随身携带的一个硬币里暗藏着一根小钢锯,那种硬币是牢中的苦役犯所常用的,那是一个特制的精巧的大钱。 当匪徒们搜查白先生时,他把带在身上的这个大硬币捏在手里, 随后,当他有一只手松了绑,便把那个硬币旋开,用那条锯子割 断了身上的绳索,这就是马吕斯听到的那种轻微的声音。

当时他怕被人发现,不便弯腰,因而左腿上的绑索未能割 断。

那些匪徒已从最初的惊慌中恢复过来。

"不用慌,他还有一条腿是绑着的,他没法逃走。" 这时被绑人大声说:

"你们这些倒霉蛋,要知道,我的这条命不值钱的。但是,你们假如强迫我……"

"瞧。"

他伸直左臂,把烧热的凿子压在赤裸裸的肉上。

肉被烧得哧哧作响,屋里顿时充满了行刑室里特有的臭味。 马吕斯吓得心惊肉跳,两腿发软,匪徒们也人人发抖,那老人只 是微微皱着眉,看那块红铁向冒着烟的肉里沉下去,他若无其事 地,几乎是威风凛凛地,紧盯着德纳第,痛苦全消失在庄严肃穆 的神态中了。

"你们这些可怜虫,"他说,"不要以为我比你们更可怕。" 说着,他把凿子拔出来,向窗外扔去,那发红的东西连翻几个跟头,远远地落在积雪里熄灭了。

白先生又说:

"你们想怎么办就怎么办吧。" 他已经扔掉了自卫武器。 "抓住他!"德纳第说。

两个匪徒抓住了他的肩膀。

德纳第慢腾腾地走到桌子跟前,拉开抽屉,拿出那把尖刀。

马吕斯慌乱无主,朝四面张望。这是人在绝望中无可奈何的 机械动作。

他忽然在月光下看了德纳第家大姑娘早晨在纸上写的那行大字:

"警察来了。"

他忽然有了一个主意,抓起那张纸,轻轻地从墙上剥下一块 石灰,包在纸里面,通过墙窟窿扔到了隔壁屋子中间。

"掉下什么东西!"德纳第大娘喊道。

德纳第连忙把纸找开,凑到蜡烛旁边去看。

- "这是爱潘妮的字。有鬼!"
- "快!准备软梯!让这块肥肉留在这里,我们赶快逃!" 那群匪徒争先恐后地挤向窗口。

德纳第吼道:

- "你们疯了!你们这一堆笨蛋!耽误时间,抽签,看谁先走,写上我们每个人的名字!放在帽子里!……"
  - "你们要不要用我的帽子?"有人在房门口大声说。 沙威手里捏着他的帽子,微笑着把它伸给他们。

= 1

傍晚,沙威便已把人手布置好了,他一开始想解决两个望风的姑娘,只是爱潘妮没能逮住,她没去放哨。沙威随即埋伏下来,竖着耳朵等候那约定的信号。到后来,他耐不住了,他决定不再等枪声,径直上楼去了。

他到得正是时候。

那些吓慌了的匪徒全又把凶器捡起来。

沙威戴上帽子,朝屋里走了两步,腋下夹根棍子,他说: "你们是七个,我们是十五个。你们不用拼老命,大家客客气气 才好。"

这帮匪徒认得沙威,早已吓破了胆,大叫到:

"我们投降!"

沙威冷冷地说:

- "对了,这样才好,我早说过,大家应当客客气气。"
- 一个排的宪兵和拿短棍的警察把那些匪徒全绑了起来。这一 大群人,把那小屋黑压压地挤得水泄不通。
  - "把他们全铐起来!"沙威喊着说。 匪徒们全都就范,德纳第夫妇也老老实实地投降了。 白先生没有说一句话,他老低着头。
  - "替这位先生解开绳子!"沙威说,"谁也不许出去。" 说完,他大模大样地坐在桌子跟前,开始写他的报告。 当他写完最初的几行套话以后,他抬起眼睛说: 把刚才被捆住的那位先生带上来。"
  - "怎么了?"沙威问道,"他在哪?" 白先生,不见了。

门是有人把守着的,窗子却没人看。当沙威正在写报告时, 他便趁着忙乱,大家一不注意,跳出窗口了。

"见鬼!"沙威咬牙切齿地说,"或许这正是最肥的一个!"

## 第四部 卜吕梅街的儿女情和 圣德尼街的英雄血

## 第一卷 爱 潘 妮

马吕斯把沙威引向那次谋害案的现场,并亲眼看了出人意料的结局。正当沙威和那群俘虏还未曾离开那座破房子时,马吕斯便已从屋子里溜走了。当时是夜间九点钟。

第二天早上七点,马吕斯又回到那所破房子,付了房租,结清帐目,便离开了那里,也没有留下新地址,当沙威早晨来向马吕斯询问有关昨晚那件事时,布贡妈回答了一声:"搬走了!"

沙威猜想这年轻人多半由于害怕而逃避了,或是在那桩谋害案发生时,他或许根本就没有回家,沙威曾想方设法要找到他,但没有找着。

两个月过去了,马吕斯始终住在古费拉克那里。他听说德纳第已下了监狱。每个星期一,马吕斯便送五个法郎到监狱的管理处,托人转给德纳第。

马吕斯没有钱,那五个法郎是向古费拉克借的,这还是他有生第一次向人借钱,古费拉克和收钱的德纳第两人都很纳闷。

马吕斯心中也万分苦闷。他的日子又重陷在那种不着边际的 疑团中。他心爱的姑娘,那个老人,曾从黑暗中、在咫尺之间偶 尔在他眼前闪现了一下,正当他想把他们抓住时,一阵风却把他 们吹散了。玉秀儿肯定不是她的名字。德纳第说的百灵鸟又只是

一个别名。那老人,有他英勇可敬的一面,也有他暧昧可疑的一 面。

最不幸的是贫困重新来临了。长期以来,他早已中断了他的工作。马吕斯眼望着那个望不见的意中人,脚在下坡路上一步一步慢慢地往下滑。他的衬衣破了,帽子破了,靴子破了,就是说,他的生命也开始破烂了。

他整日沉缅于对那美丽姑娘的幻想之中。

总之,一天又一天地过去了,却没有一点新的发现。

他常这样想,"难道在我死以前,就不会再遇见她了吗!"

一次,马吕斯独自闲逛,偶然走到一个荒凉而又清淡的小池 边。马吕斯被这里近似蛮荒的趣味所感动,他问一个过路人: "这地方叫什么名字?"

过路人回答:"百灵场。"

"百灵"这两个字一出口,马吕斯便什么其它的也听不见了。 百灵鸟,在马吕斯内心深处早已代替了玉秀儿的名字。他情迷心 窍,傻头傻脑地对自己说:"嘿!这是她的场子。我一定能在这 地方找到她的住处。"

从此他天天必去百灵场。

沙威在戈尔博老屋中取得的胜利看来似乎是很辉煌的,其实不然。

首先,那个人逃走了。那个逃走了受害人比那些匪徒更可疑,匪徒对他既然那么重视,对官方来说,也应当同样是一条大 鱼吧。

其次,还有一个重要的匪徒也从沙威手中漏网,路上也有个 匪徒逃掉了。

至于马吕斯那个怕事的傻小子律师,沙威却不大在乎,连他

的名字也忘了。

然后,他开始审讯。

匪徒中有个叫普吕戎的家伙,就是小银行家街上那个长头发,他没有坐牢,因为官方想通过监视他获得一些情况。过了一段时间,普吕戎偷偷写了一张条子,把它包在面包团子里,然后扔到监狱里。这个条子被叫巴伯的匪徒收到了,上面只有两行字:

"巴伯,卜吕梅街有笔生意好做。一道对着花园的铁栏门。"

马伯想办法把那字条从监狱送到他的一个被关在妇女救济院的"相好"手里。这姑娘又把那字条转到一个叫作马侬的女人那里,这个马侬,她通过爱潘妮,能在妇女接济院和监狱之间起桥梁作用。

在德纳第的案子里,有关他的两个女儿的部分缺乏证据,爱 潘妮和阿茲玛都被释放了。

爱潘妮出狱时,马侬在监狱的大门外偷偷候着她,把那张字 条给了她,派她去把这件事"弄清楚"。

爱潘妮去卜吕梅街,窥伺了几天,说"没有办法"。

因此,不到一星期,巴伯和普吕戎,两个人在巡逻道上碰了面。普吕戎问:"怎样了,卜街?"巴伯回答:"没办法。"

普吕戎在监狱里制造的罪胎就这样流产了。

关于这次罪胎还有下文,我们将来再谈,我们再来看看马吕 斯。

Ξ

马吕斯已不再去找任何人,不过他有时会遇见马白夫公公。 马白夫公公现在也不走运。写的书销不出去。关于靛青的试种, 也毫无成绩。为了做种植试验,他几乎没钱吃饭了。他失去了笑 声,也不再接待朋友。有时,马白夫先生去植物园,在路上见到

马吕斯。他们彼此并不交谈,只相互点个头罢了。

马白夫先生这时已年近八十了。

一天傍晚,他遇到一件怪事。

那天,大白天他便回了家,吃过晚饭,他便坐在花园的石条 上,手里拿着两本心爱的书在翻看。

四月的干旱天气使花都干枯了。

暮色有那么一种静穆的气象,这一夜,看来又将和白天一样 干燥。

"处处是星!"那老人想道,"没有一滴水!下点雨水吧!"怜 惜怜惜众生吧1"

正在这时,他听见一个人的声音说道:

"马白夫公公,要我来替您浇园子吗?"

同时,他看见从杂草丛里走出一个瘦长的大姑娘。

马白夫公公本来是很胆小的,他还没有来得及回答,那个神出鬼没的小生灵已在黑暗中取下井上的铁链,打了一吊桶水,灌满了浇水壶,老人这才看见那影子似的姑娘是赤着脚的,穿着一条破烂裙子,她在花畦中来回奔跑,把水洒向她的四周。从莲蓬头里喷出来的水洒在叶子上,使马白夫公公心里充满了快乐。

一连三桶水她把整个园子全浇遍了。

当她浇完了水,马白夫公公含着眼泪走上前去,把手放在她的额头上说:

- "天主保佑您,您是一个天使,您能这样爱惜花儿。"
- "不,我是鬼。"

那老人也没听见她的回答,便又大声说:

- "可惜我太不中用了,太穷了,一点也不能帮您的忙。"
- "您能帮助我。"她说。
- "您把马吕斯先生的住址告诉我。"
- "哪个马吕斯先生?"

"啊!对……""我懂了您的意思。等等!马吕斯先生……他住在……真糟,我不知道。"

他一面说,一面弯下腰去理一棵树枝,接着又说道:

"有了,我想起来了。他经常经过那条大路,百灵场。您到那一带去找。不难遇见她。"

等马白夫先生直起身子,那姑娘已经不见了。

#### 四

在那"鬼"访问马白夫公公的几天以后,一个星期一的早晨,马吕斯把五法郎的钱放进衣袋,决定在送交管理处以前,先去"溜达一会儿"。

他去了百灵场。

他的住处,与其说是古费拉克的家,倒不如说是百灵场。

那天早晨,他走去坐在哥白兰河边的石栏上。一道欢快的阳 光正穿过那些通明透亮的新生的树叶。他正想念她。

他正这样出神时,突然听到有个声音在说:"嘿!他在这 儿。"

他抬起眼睛,认出了那人便是德纳第的大姑娘,爱潘妮。说 也奇怪,她显得更穷,却也变漂亮些了,她走到马吕斯跟前停下 来,枯黄的脸上略带一点喜色,可是她好一阵子说不出话来。

- "我到底是把您找着了!马白夫公公说对了,我把您好找哟!您知道了吧?我被他们关了十五天!又把我放了!呵!您让我找得好苦啊!已经找了六个星期。您已不在那边住了吗?"
  - "不住那边了。"马吕斯说。
  - "您的样子似乎不高兴见到我似的。"

马吕斯不出声,她静了一会儿,又大声喊道:

- "但是只要我愿意,我就一定能使您高兴!"
- "什么?"马吕斯问,"您这话什么意思?"

她咬着自己的嘴唇,似乎下定了最后决心。

"我找到那个住址。"

马吕斯面无人色。似乎他的全部血液都流回到了心里。

- "什么住址?"
- "就是那个……住址。您明白吗?"
- "我明白!"马吕斯结结巴巴地说。
- "那个小姐的住址!"

说完这几个字,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马吕斯从石栏上跳了下来,紧紧地握住她的手:

- "呵!太好了!快领我去!您向我要什么都行!在什么地方?"
- "您跟我来,是什么地址,我不清楚,可是我认得那栋房子, 我领您去。"

她抽回了她的手, 哀怨地说:

- "呵!瞧您有多么高兴!"
- 一阵阴影浮上马吕斯的额头。他抓住爱潘妮的手臂。
- "答应我,爱潘妮!我要你发誓不把那地方告诉你父亲!" 她转身看着他,惊讶地说:
- "爱潘妮!你怎么会知道我叫爱潘妮?"
- "这多有意思!您叫了我一声爱潘妮!"
- "您回答我呀,看在老天面上!注意听听我向你说的话,发 誓不把那个地方告诉你父亲!"
- "我的父亲吗?"她说。"您放心吧。他在牢里。再说,我父亲关我什么事!"
  - "可是你还没有答应我的话!"马吕斯大声说。
- "不要这样抓住我!"她一面狂笑一面说,"好吧!好吧!我 答应你!我发誓!"
  - "或许你告诉旁人?"马吕斯说。
  - **—** 562

- "决不告诉旁人。"
- "现在"马吕斯又说,"你马上领我去。"
- "马上就去。"

走上几步,她又停下来说:

"您离我太近了,马吕斯先生。不要让别人看见您这样一个 体面人跟着我这样一个女人。"

任何语言都无法表达她所说的"女人"这两个字的含义。

"我说,您知道您从前曾跟我许过什么愿吗?"

马吕斯赶忙去掏自己的口袋。他在这世上仅有的财富便是那 五法郎。他掏出来。放在爱潘妮手里。

她松开手,让那钱落在地上,满腹心事地望着他:

"我不要您的钱。"她说。

## 第二卷 卜吕梅街的一所房子

在上个世纪中期,巴黎法院的一位院长在圣日耳曼郊区的卜吕梅街——建起了一所"小房子"。

这房子是上下两层的楼房,下面是两间大厅,上面有两间正房,另外,下面还有间厨房,上面有间起坐间,屋顶上面有间阁楼,整栋房子对着一个花园,有一道临街的铁栏门。

这房子和小巷,自从动荡的九三年以后,便空着没人住,就和所有一切得不到人间温暖的住宅一样,逐渐破败了。它仍旧摆着一切得不到人间温暖的住宅一样,逐渐破败了。它仍旧摆着一套老家具,随时准备出卖或出租,每年在卜吕梅街走过的那仅有的十几个人,自从一八一〇年以来,就看见有一块字迹模糊的黄色出租广告挂在花园外面的铁栏门上。

到了王朝复辟的末年,那几个过路人忽然发现广告牌不见了,而且楼上的板窗也开了。窗子上都挂了小窗帘。说明那里有人住进去了。

一八二九年十月,有个年老的男人出面把那房子原封不动地租了下来,包括后院的平房和通向巴比伦街的小巷在内也一起租了下来。他又雇人把那房屋全面地修理了一下,这才带着一个年轻姑娘和一个老女仆悄悄地搬来住下。

这个无声无息的房客便是冉阿让,年轻姑娘便是珂赛特。那女仆是个老处女,名叫杜桑,他以割风先生的名义,固定年息领取者的身份,把这房子租下来的。

他为什么离开小比克布斯修院呢?冉阿让在修院里是幸福的,他能每天和珂赛特见面,他以整个灵魂护卫着这孩子,他常

对自己说:"生活将这样延续下去,在这里她处在日常的影响下,一定会成为一名修女,因此这修院就是他和她的全部世界了,但他有时也反躬自问。他问自己这幸福是否带有自私的成份,假如在没有取得她的同意便借口要为她挡开一切不幸而断绝她和世界的来往,使她无法认识人生。这种遁世是违反自然的,也是向上帝撒谎。"并且谁能肯定,将来珂赛特长大了以后会不会后悔当修女呢?她或许会恨他呢?他便决定离开那修院。

他在那四赌墙里,隐姓埋名地住了五年,他已能安安稳稳地回到人群中去了。他也老了,一切都变了。现在谁还记得他呢? 珂赛特在学校的教育,也已经大致完成。决心下了以后,出现了一个机会。老割风死了。

冉阿让请求院长接见,说由于哥哥去世,他得到一笔小小的遗产,从今以后,他不工作也能生活了,他打算辞掉修院里的职务,并把他的女儿也带走,可是珂赛特受到教养照顾,应该偿付费用。他小心翼翼地请求院长允许他向修院捐献五千法郎,作为珂赛特五年间的费用。

冉阿让便这样离开了那永敬会修院。

他离开修院的时候,亲自把一把小提箱夹在腋下,不让任何 人替他拿,他把钥匙一直揣在身上。这提箱老发出一股香料味, 常使珂赛特困惑不解。这只箱子,从此以后就不会再离开他了。 他总是把它放在自己的屋子里。在他每次搬家时,这是他要携带 的第一件东西,有时也是唯一的东西。

他发现了卜吕梅街的那所房子,便隐居在那里。从此便成了 干尔迪姆·割风。

他在巴黎还同时租了另外两个住处,分别在两个相隔很远的市区,一处在西街,另一处在武人街。他常带着珂赛特,时而住在武人街,时而住在西街,这位高尚的老人在巴黎有三处寓所,为的是躲避警察。

其实,严格地说来,他是住在卜吕梅街的:

珂赛特带着女仆住楼房,他住在后院的那种下房里。

珂赛特在修院里学会了管理家务,现在的家用全归她管理。 冉阿让每天都挽着珂赛特带她去散步。他常领她到卢森堡公园里 那条人迹罕至的小路上去走走,每个星期天去做弥撒,这位割风 先生,固定年息领取者,还参加了国民自卫军;因为他没能漏过 一八三一年那次人口调查的密网。冉阿让既然是从神圣的修院出 来的,并经区政府证明为人正派,当然也就能够有资格服兵役。

冉阿让每年总有三四次,穿上军服去站岗,而且他也很乐意 这样做,因为这是一种正当的障眼法,既然和大家混在一起,又 能单独值勤。

冉阿让带着珂赛特一道出门时,他的打扮相当像一个退役军官。当他天黑独自出门时,便经常穿一身工人衣服,戴一顶鸭舌帽,把脸遮起来。

冉阿让、珂赛特和杜桑进出都只走巴比伦街上的那扇门。那 道临街的铁栏门是从来不开的。冉阿让也不整理那花园免得惹人 注意。

这一点他或许错了。

Ξ

这花园里面已没有了摇篮、浅草地、花棚、石窟,而只是一片郁郁葱葱、没有修饰、处处笼罩在绿荫中的胜地了。

珂赛特刚离开修院时,才十四岁多一点,她除了一双眼睛以外,不但不好看,而且还有点丑,显得有些笨拙、瘦弱、既不大方,同时又有些莽撞,总之,是个大孩子的模样。她受的教育已经结束,她上的宗教课,也学会了祈祷,还有所谓的"历史",

可是在培养一个少女的心灵方面,世界上所有的修女也比不上一 个母亲。

珂赛特没有母亲,只有过许许多多的嬷嬷。

冉阿让心里倒是有种种慈爱和关怀,但他毕竟只是个啥也不懂的老人,珂赛特所受的教育,以及修院的环境,那是最压抑人心的地方。

对于初离修院的珂赛特来说,再没有比卜吕梅街这所房子更美好,也更危险的地方了。这是那种孤寂的继续,也是一种自由的开始;一个整日关闭的园子,却又有美丽的自然景物;心中仍有修院中那些想法,却又想偶然瞥见一些少年男子的身影;有一道关闭的铁栏门,却又偏偏临着大街。

不过,当她刚来到这里时,还只是个孩子。冉阿让把这荒园交付给她,说道:"在这里你想干啥就干啥。"珂赛特大为高兴,她翻动所有的草丛和石块,她在那里尽情玩耍。

她爱她的父亲,冉阿让,她以她的整个灵魂爱着他,在卢森堡公园里,当他俩坐着交谈时,他常根据书本知识和亲身的经验,对一切问题作出详细的解释。珂赛特一面细听,一面陷入遐想之中。

对童年, 珂赛特只有模模糊糊的记忆。德纳第夫妇在她的记忆中似乎是梦中的两张鬼脸。她还记得"某天晚上"她曾到一个树林里去取过水。她仿佛觉得她从前是生活在一个黑洞里, 是冉阿让把她救出来的。她不大明白怎么成了冉阿让的女儿, 她认为可能她母亲的灵魂已附在这老人的身体里,来和她住在一起了。

每次她向冉阿让问起她母亲的名字,冉阿让总是不说话,或者只是笑笑。

#### 一天,珂赛特对他说:

" 爹,昨晚我梦见了我的母亲。她有两个大翅膀。我母亲在她活着的时候,应当是个圣女吧。"

"通过苦难。"冉阿让回答说。

#### 兀

一天,珂赛特偶尔拿起一面镜子来照,她几乎觉得自己很漂亮。这使她心里产生了一种说不出的烦恼。珂赛特一向认为自己长得丑,并且从小就这么认为,小时候对这些是满不在乎的。而现在,她的那面镜子,突然对她说:"你一点也不丑!"她那一夜便没有睡好。她心里想,"真好笑,我也会漂亮!"

第二天,她又去照镜子,她看到自己"很丑"。很简单因为她没有睡好,眼皮垂下来了,脸也是苍白的。她感到伤心,便不再去照镜子了,一连两个多星期,她老是试着背对镜子梳头。

有一天,她在园子里,听见杜桑老妈妈这样说:"先生,您注意到小姐现在长得漂亮了吗?"珂赛特没有听见父亲怎么说。就立即离开园子,跑到楼上自己的卧室里,跑到镜子前面,她已经三个月不照镜子了。她忍不住大叫了一声。这一下,她的眼睛也看花了。

她是多么的漂亮,她的身体长成了,皮肤白净,头发光亮,蓝眼睛里燃着一种不曾见过的光采,一瞬间,她对自己的美丽已完全深信无疑,她走下楼来,自以为当了王后,她疯了似的晕头转向,心里是说不出的欢畅。

冉阿让却感到心情无比沉重。

长期以来,他一直怀着恐惧的心情,看着珂赛特变得一天比一天更光彩夺目。这刺伤了冉阿让忧郁的眼睛。他感到这是他幸福生活中的一种变化,他的生活过得那么幸福,以至于他一动也不敢动,唯恐打乱了这种生活,这个饱经沧桑的老人对世界只有一个要求:让珂赛特爱他!

让珂赛特继续爱他,让珂赛特永远爱他。凡是可以让这种现状改变的东西,他都胆战心惊,通过本能,他也知道女儿的美是

#### 一种极可怕的东西。

他的担心很快就在珂赛特身上有所表露了。从她知道自己是"毫无疑问的美!"的第二天起,珂赛特便开始留意她的打扮。她见了粗毛呢便厌恶,也不愿再穿棉绒了。她父亲对她一向是有求必应的。

不到一个月, 珂赛特, 已不只是巴黎最漂亮的女人之一, 而且还是"穿得最好的"女人之一, 冉阿让对她说:"你不打算穿你那身衣服了吗?"他指的是那身寄读生服装。

"这种怪服装!"她说,"呵!简直是笑话,我不再穿这些怪难看的东西了。我穿这些都成了个疯狗太太。"

冉阿让长叹一声。

从这时候起,他发现珂赛特已不像往日那样老爱待在家里, 他还发现珂赛特对那个后院也失去了兴趣。她现在更喜欢待在花 园里,并常到铁栏门边去走走。

马吕斯在过了六个月以后,重新在卢森堡公园里遇见她那次,也正是在这个时候。

#### 五

在珂赛特无意中向马吕斯一望使他心神不定的那一时刻,马吕斯没料到他的一望也使珂赛特心神不定。

从很久以前她便注意他,和其他的姑娘一样,她虽然在看他,眼睛却总望着别处。在马吕斯还觉得她丑的时候,珂赛特已觉得马吕斯美了。

到了那天,他们的视线终于交会在一起了,珂赛特的一望使 马吕斯发疯,而马吕斯的一望使珂赛特发抖。自那一天起,他们 相爱了。

珂赛特最初感受到一种慌乱而沉重的愁苦。她还不知道爱情 是什么。除了在修院里知道对上帝的爱之外,她从来没有听过别

人从尘世的意义用这个词。

她越不知道爱是什么,便越容易爱得深。她也不知道这是好 事还是坏事,她只是在爱。

她每天都焦急地等待着散步的时刻,她遇见马吕斯,便感到 有种说不出的快乐,她对冉阿让说:"这卢森堡公园真是个美妙 的地方!"

马吕斯和珂赛特之间彼此还不了解。他们彼此还没交谈,也不打招呼,他们正如天空中两颗遥远的星星,靠着相互对看来生存。

珂赛特就是这样渐渐长成一个多情美貌的女人的。

#### 六

冉阿让出于一种本能的预感,注意到了马吕斯,也注意到了 珂赛特和马吕斯两人衣着和行为上的变化。

冉阿让为马吕斯设下一连串圈套,他改时间,换坐位,掉手帕,独自来逛卢森堡公园,马吕斯却低着脑袋一个一个地钻。

珂赛特爱的时刻随时都可以到来。他为此而感到痛苦。

冉阿让自以为自己不会再有恶念了,但有时看见马吕斯,却不禁感到自己又有了以前那种野蛮粗暴的心情,他几乎是充满了仇恨地想:他来干什么!打他冉阿让生命的鬼主意!打他的幸福的鬼主意!他想夺取他的幸福据为己有!

他的眼里充满了异常阴沉的煞气。那已不是人,而像是一条 盯着一个贼的看家狗。

其余的经过,我们都知道。马吕斯没头没脑地跟踪珂赛特到了西街。一星期过后,冉阿让搬走了。他发誓不再去卢森堡公园,也不再去西街。他搬回到卜吕梅街。

珂赛特没有表示反对,她没有问一句话,她怕人猜破她的心情,虽然冉阿让对感情问题一窍不通,但是他还是察觉到她变得

忧郁了。

冉阿让见她发愁就有气,见她柔顺就懊悔自己会生气。

他睡不着时总是想:珂赛特的小脑袋里在想什么,他真后悔 不该把她带到尘世中来,当初留在修院该有多好!

虽然如此,这一切他都不曾流露出来。冉阿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像慈父,更加仁爱。

珂赛特终日郁郁不乐。她感到自己的心乱作一团,无法排解,并且一天比一天厉害,她已不知春夏秋冬,她整天垂头丧气,发呆出神。

除了她的面容日益憔悴之外。她对他仍是亲亲热热的。

七

在他们两人之中,最苦恼的还是冉阿让。

他无可奈何地感到珂赛特正从他的怀抱里溜走。他留住她, 这种想法,是幼稚的,同时也是糊涂的。

自从他们搬到卜吕梅街以后,他们养成了一种看日出的习惯。冉阿让倾向于去那些人少的地方,僻静的山谷地头,荒凉的地方。冉阿让最喜欢去巴黎城外一带。珂赛特喜欢那里。他爱那里的幽静,她爱那里的自由。在那里,她好像又成了个小女孩。

即使在他们的心境黯淡以后,这种习惯仍保持不断。

在十月间的一天早晨,他们受到一八三一年秋季那种高爽宁静天气的诱惑又出去玩了,他们很早便到了梅恩便门。还不到日出的时候,天才刚有点蒙蒙亮,那是一种美丽苍茫的时刻。四处无声无息。大路上还没有人,小路上偶尔有几个工人在晨光中赶着去上工。冉阿让在大路旁一堆屋架上坐下来。他背对曙光,他已忘了看即将升起的太阳,他沉浸在一种深沉的冥想中。

珂赛特突然喊道:" 爹,那边似乎来了些什么人。" 冉阿让抬起了眼睛。

他们听到一种很奇怪的声音,并且还看见了一群黑压压的模糊的影子。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正走进大路。

那东西渐渐显得大起来,似乎是很有秩序地向前移动,那似乎是一辆车,但看不清楚车上装的是什么。有马匹、轱辘和人声,还有鞭子的劈啪声。渐渐地,那东西的轮廓明显起来了,那果然是一辆车,它朝着冉阿让他们驶来,一共七辆车首尾相接,似乎是从梦魇里出来的。

那东西越走越近,形状也逐渐清楚。

头六辆车的结构相当奇特。它们像那种运酒桶的狭长车子,可以说是两个车轮上放着一道长梯子,梯上拖着一串串怪人。每辆车上有二十四个,每边十二个,他们背靠背,脸对着路旁,腿悬在空中。他们背后有铛啷作响的链子,颈上是一面铁枷。第七辆,是一辆栏杆车,车上有一大堆铁锅、生铁罐、铁炉和铁链,其中也有几个用绳子捆住的人,直直地躺着,大概是些病人。这辆车四面裂开,已破损不堪。

车队走在大路的中间。两旁有两行奇形怪状的卫队,这个队 伍拉得很长,第一辆车已经到了便门,最后一辆还刚转上大路。

一大群,不知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人一下子便聚拢在大路两旁看。那些堆在车上的人一声不响地任凭车子颠簸。他们在清晨的寒气里发抖,脸色青灰。在整个队伍后面,一群孩子在跟着起哄。

正在这时,太阳出来了,这一大伙人,虽然在阳光的照射下,也还是阴森森的。初升的阳光使那些怪脸上的阴影显得特别阴暗。在这混乱的车队里,什么样的惨状全都有,有一车人老爱唱,另一车人老在嚷,第三车人向人乞讨,还有一车人咬牙切齿,另一车人大声威胁观众,另一车人则在咒骂上帝,最后一车像寂静的坟墓。这些简直是行进中的七层地狱。

这是判刑后走向服刑的车队。

冉阿让的眼睛变得惊人地可怕。他想站起来,避开,逃走,可是一步也动不了。他像被钉在那里,变成了石头,三十五年前他也是从这里经过的。

珂赛特胆战心惊。她不懂这是怎么回事,她大声问道:

- "爹!这些车子里装的是什么?"
- "苦役犯。"
- "他们去什么地方?"
- "去上大桡船。"
- "爹,这些还算是人吗?"
- "有时候算。"那伤心人说。

冉阿让垂头丧气地回到家里。这种遭遇对他是一种打击,心中留下强烈的震撼。

# 第三卷 下面的援助或许 就是上面的援助

他们的生活便这样一天一天地暗淡下去。

他们只剩下一种消遣方法。珂赛特时常陪着冉阿让去救济穷人,他们在这些行动中,还能找到一点从前遗留下来的共同语言,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去访问了容德雷德特的破屋。

就在那次访问的第二天早晨,冉阿让和平时一样镇静,只是 左臂上带着一条大伤口,这次受伤使他发了一个多月的高烧,但 他不愿请任何医生。

珂赛特看见她父亲害病,她几乎整天整天地待在冉阿让身边,念书给他听,冉阿让再生了,他的幸福又回来了,卢森堡公园,那个不相识的浪荡少年,珂赛特的冷淡,他心灵上的一切乌云全都烟消云散。

他感到十分宽慰,和德纳第的遭遇,见到苦役犯的印象,都变得不重要了。有时,天黑以后,她在老人养病的那间简陋的小屋里,唱一两首忧郁的歌曲,冉阿让听了,心里非常喜悦。

冉阿让所受的伤竟改变了他们暗淡的生活。

一天晚上,那个到处游荡的野孩子小伽弗洛什一点东西也没有吃,他前一天晚上也没有吃什么东西,他决定找点东西来充饥。他一直走到一个有些人家聚居的地方。

前几次他来这地方游荡时,便注意到这儿有一个老园子,住 着一个老头和一个老妇人,园里还有一棵勉强过得去的苹果树。 或许能从里面摸到个把苹果。作一顿夜餐。

伽弗洛什向园子走去,他摆起架势准备跨过篱笆,又忽然停了下来。园里仿佛有人说话。他看到园里的老人和老妇人正在谈话,便在一边偷听。

- "马白夫先生!"那老妇人说。
- "什么事,普卢塔克妈妈?"
- "房主人不高兴了。"
- " 为什么?"
- "我们的房租已经欠了三个季度了。"
- "他说他要撵您走。"
- "我走就是。
- "我们没柴,没肉,没面包,先生,我们这样没有钱总过不下去吧。"
  - "我没有钱。"

老妇人走了,老人独自待在那里思考。

伽弗洛什不忍心再去偷苹果,他只好睡大觉,以代替晚饭。 伽弗洛什一面打盹,一面张望。

忽然,在这白茫茫的道上,出现了两个人影。前后相隔只几步。

"来了两个生灵。"伽弗洛什低声说。

第一个影子仿佛是个老头儿。

第二个是个瘦长个子。伽弗洛什认识,他叫巴纳斯山,就是 上次从德纳第家漏网的那个匪徒。

这两个行人,显然其中一个对另一个有所企图。

巴纳斯山出来打猎,好心肠的伽弗洛什为那老人叫苦。

伽弗洛什正在犹豫是不是去帮那老人,那边凶猛的突袭已经 开始了。巴纳斯山突然扑向老人,掐住他的咽喉不放,伽弗洛什 差点喊出来。过了一会儿,那两人中的一个已被另一个压倒在下

面,在上面的,是那老头。

"好一个猛老头!"伽弗洛什心里想。

过了一会儿,老人没有说一句话。他站了起来,伽弗洛什听 见他对巴纳斯山说:

"起来。"

巴纳斯山站起来,那老人仍抓住他不放。巴纳斯山又羞又恼,老人问。

- "你多大了?"
- "十九岁。"
- "你有气力,身体结实。为什么不干点活呢?"
- "不愿意。"
- "你是干什么的?"
- "闲游浪荡。"
- "好好说话。你想做什么?"
- "做强盗。"

对话停止了。老人似乎在深思。他没有动,也不松开巴纳斯山,无论他怎么用力,也挣不脱老人的手。老人深思了一段时间,用温和的语调,在黑暗中向他作了一番语重心长的劝告:

"我的孩子,你想啥也不干,便进入最辛苦的人生。啊!你 说你闲游浪荡,还是准备劳动吧。要不,你就完了,劳动是一条 法则。谁抗拒它谁就会在强制中劳动。你不愿意当工人,你就得 当奴隶。不劳动你就得不到劳动的快乐,不劳动你就得去偷、去 抢、去坐牢,贪图舒服,无所事事,只能做个寄生虫。啊!可怜 你自己吧,倒霉的孩子,你这样年轻,也一定还有母亲!我诚恳 地奉劝你,听我的话吧,你想以这种方式过好日子,结果就是进 大牢,你二十岁进去,五十岁出来!你进去时是小伙子,出来的 时候,头发也白了!啊!我可怜的孩子,你走错路了,你打了个 坏主意,最艰苦的活就是抢人。相信我,不要干那种当懒汉的苦 活。做一个坏蛋,并不那么方便嘛。做一个诚实人,麻烦反会少些。现在你走吧,把我对你说的话,仔细想想。您刚才想要我的什么东西?是我的钱包吗?给你。"

老人放了巴纳斯山,并把他的钱包放在他手里,巴纳斯山拿 来托在手上掂了一阵,随后,把它揣在他的口袋里,似乎是他偷 来的。

老人说了这番话后,便转过背去,继续去散步。

"傻老头儿!"巴纳斯山嘟嚷着。

那老人是冉阿让。

伽弗洛什向旁边望了一眼,看见马白夫公公仍坐在石凳上,像是睡着了。那野孩随即隐在黑影里,一直向呆站着的巴纳斯山的背后爬去。他轻轻把他的手伸进他的口袋里,抓住那个钱包,再爬回来,巴纳斯山是生平第一次在想问题,便一点也没有发觉。伽弗洛什回到马白夫公公身边时,便把钱包从篱笆上面扔过去,连忙跑开。

钱包落在了马白夫公公的脚上,把他惊醒了。他不知道是怎么回事,那是个分成两格的钱包,一格里有些零钱,另一格里有 六枚拿破仑。

马白夫公公大吃一惊,把这东西拿去交给了他的女仆。

"这是天上掉下来的。"普卢塔克妈妈说。

### 第四卷 结尾不像开头

珂赛特在四五个月以前,还是那么痛苦,现在,连她自己也没有想到,居然会平息下去了。大自然、春天、青春、对她父亲的爱,使她几乎不再感到有痛处了。

一天,她忽然想起了马吕斯。

"啊!"她说,"我已经不再想他了。"

正是在那一个星期里,他发现一个相当俊美的长矛兵军官打 那园子的铁栏门前走过。

第二天,她又看见他走过。她记住了他走过的时间。

从那时候起,几乎每天她都看见他走过。

这个中尉,就是忒阿杜勒·吉诺曼。

=

在四月的上半月里,冉阿让出了一次门。每隔一段很长的时间,他便要出去一次。每次一天或两天,至多三天。他去什么地方?连珂赛特也不知道。冉阿让作这种短期旅行,常常是在家里缺钱的时候。

冉阿让临走时说:"三天左右,我便回来。"

那天上灯以后,珂赛特独自待在客厅里。为了解闷,她打开了她的钢琴盖,一面唱,一面弹琴。

忽然,她仿佛听见园子里有人走路。

仿佛是一个男人的脚步声,并且走得很慢。

她连忙回到她的卧室里,并从一扇小窗朝园里望。那正是月 圆的时候,照得和白天一样清楚。 园子里却没有人。

珂赛特以为是她自己搞错了,便不再去想它了。

第二天,天刚黑时,她在园里散步。又仿佛听到了昨晚的那 种声音。

月亮正好从她背后升起,当她走出树丛时,月光把她的身影 投射在她面前的草地上,珂赛特突然看见在她的影子旁边,还有 一个吓人的人影清清楚楚地印在草地上,那影子还戴着一顶圆边 帽。

她鼓足了全身勇气,突然把身子转过去。

什么人也没有。

地上的影子也不见了。

她出了一身冷汗。那影子肯定不是个鬼影。鬼是不戴圆边帽 子的。

第三天, 冉阿让回家了。珂赛特把这事讲给他听。

冉阿让显得有些不安。

他支吾了几句,便离开她去园子里,珂赛特见他在仔仔细细 地检查那道铁栏门。

冉阿让在园里过了一夜,接着又连守了两夜。

第三天,月亮渐渐缺了,升得也比较晚了,约莫在午夜一点钟,她忽然听见有人大笑,随即又听见父亲在喊她。

" 珂赛特!"

她连忙跳下床来,套上她的长睡衣,开了窗子。

"我把你喊醒,好让你放心,"他说,"瞧,这就是你说的那戴圆边帽的影子。"

他把草地上的一个影子指给她看,那只是隔壁屋顶上一个带罩子的铁皮烟囱的影子。

那天晚上,珂赛特一转身,影子便不见了,但她没有追究这一点。现在珂赛特完全认为她父亲的解说是圆满的。

但是几天后,又发生了一件怪事。

Ξ

在那园里,靠铁栏门临街的地方,有一条石凳,假如从外面 把手臂从铁栏门缝里伸过来,能伸到石凳上面。

仍是在那个四月里,一天黄昏,冉阿让上街去了,珂赛特坐 在石凳上,一种没来由的伤感情绪渐渐控制了她。

珂赛特站起来,绕着园子,踏着沾满露水的青草,慢慢地 走。

她又回到了石凳前。

正要坐下时,她发现在她原先离开的地方,放了一块相当大 的石头,这明明是原先没有的。

- 一定有人把手臂从铁栏门的缝里伸进来过。这个想法一出现,他便害怕起来了。这一次是真正害了怕。她问杜桑说:
  - "我爹回来了没有?"
  - "还没有回来,姑娘。"
- " 杜桑 ," 珂赛特又说,"您到夜里想必一定会把板门关好 , 门杠上好 , 把小铁件好好插在那些铁环里的吧 ?"
  - "呵!您请放心吧,姑娘。"
  - 一整夜,她都看见那块石头。

第二天,她穿好衣服,下楼走到园里,她出了身冷汗,石头 仍在老地方。

她说,"让我来看看。"她的恐惧突然成了好奇心。

她搬开那块相当大的石头,下面露出一件东西。

那是一个白信封。没有姓名地址。信封敞着口。里面露出几张 纸。

珂赛特从信封里抽出一小叠纸,每一张上都编了号,并写了 几行字,笔迹很秀丽。 信上没有名字。这是寄给谁的呢?她忍不住想知道里面写了什么。

她念的是:

#### 四

把全世界缩减到唯一的一个人,把唯一的一个人扩大到像上 帝那样,这才是爱。

爱,便是众天使向群星的膜拜。

灵魂是何等悲伤,当它为爱而悲伤!

相爱而不能相见的人,他们不能互通音讯,他们却能找到无数神秘的通信方法。春天,便是我写给你的一封信。

呵爱!两心相知、两情相投!你会到我这里来的,不是吗。

假如你是石头,便应当做磁石;假如你是植物,便应当做含 羞草;假如你是人,便应当做意中人。

"你还会来卢森堡公园吗?""你还到那个礼拜堂里来做弥撒吗?""你仍住在这房子里吗?""你搬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多么凄惨,我竟不知道自己的灵魂现在何方。

#### 五

珂赛特在读信时,渐渐进入梦想。她看完那一叠纸的最后一行,抬起眼睛,恰巧望见那个俊美的军官高仰着脸儿准时从那铁栏门前走过。珂赛特顿时觉得他非常丑陋。

她再回头去细细玩味那叠纸。墨迹不一样,有时浓黑,有时 很淡,可见是在不同的时间里写的。因此,那是一种有感而作的 偶记,没有什么次序,信手拈来的。珂赛特是从来没有见过这类 东西。但这随笔里所谈的,她大都能领会,那些字,一个个落在 纸上,可以称之为是一滴滴的灵魂。

这几张东西是谁送来给她的呢?珂赛特没有产生一点疑问。

#### 一定是那个唯一的人。他!

她心里又亮了。她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快乐和一种深切的酸楚。是他写给她的!是他到过这里了!是他从铁栏门外把手臂伸进来了!当她把他忘了的时候,他又把她找着了!她真的把他忘了吗?没有!从来没有!她始终是爱他的,她心中的火,现在重新又冒出来了。

当她读完第三遍时,忒阿杜勒中尉又从那铁栏门前走回来,故意引起她的注意,使珂赛特不得不抬起眼睛来望了他一下。她 觉得他庸俗、笨拙、愚蠢、讨厌并且还十分丑。她连忙把头转过去,差一点想抓个东西甩在他的头上。

她逃回到房子里,把自己关在卧室里反复阅读那几篇随笔, 读够以后,吻了它一下,才把它塞在自己的衬衣里。

#### 六

黄昏时, 冉阿让出去了, 珂赛特动手梳妆。

天黑时,她从楼上下来,她走到了条凳跟前。发现那块石头仍在原处。她坐下来,把手放在那石头上,仿佛要抚摸它、感谢它似的。她忽然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自己背后站着一个人。她回过头去,并且站了起来。

果然是他。

他头上没戴帽子,脸色苍白,并且瘦了。傍晚的微光照着他 俊美的脸。

他的帽子落在几步外的乱草中。

珂赛特差点摔倒,他站着不动。她看不见他的眼睛,却感到 他的目光里有一种难以表达的忧伤的东西把她包围住了。

"请原谅,我到这儿来了。我心里太苦闷,活不下去,所以我来了。您已看了我放在这里的东西了吧?请不要怕我。已很久了,您还记得您望我一眼的那天吗?那里在卢森堡公园里,还有您从

我面前走过的那一天,您也记得吗?那是六月十六和七月二日。快一年了。很久以来,我见不着您。我问过许多人,我跟踪过您,过后,您忽然不见了。我常把别人借认作您,到了晚上,我常来这儿。我轻轻地走路,要不,您会害怕的。有一天晚上,我站在您的背后,您转过身,我便逃了。您不会不高兴吧?您是我的天使,我!请您原谅,我不知道我说了些什么,我或许使您生气了;我使您生气了吗?"

她瘫软下去了。

他连忙扶起她,她仍往下倒,他只得用手臂把她紧紧抱住。 她拿起他的一只手,把它放在胸口。她感到那藏在里面的那 叠纸。他小心地问:

" 您爱我吗?"

她以几乎使人听不见的声音回答说:

- "不用问!这你早就知道了!"
- 一吻,便一切都在了。

他俩在黑暗中互相注视。彼此互握着手。

他们渐渐谈起话来了。倾诉衷肠接替了沉默。在他们头上夜色明净而美丽。他俩像纯洁的精灵,无所不谈,他们互相渗透, 互相陶醉,互相照耀了。

当他们谈完了,当他们把相思之情倾吐尽了时,她把头靠在他的肩上,问他说:

- " 您叫什么名字?"
- "我叫马吕斯,您呢?"
- "我叫珂赛特。"

#### 第五卷 小伽弗洛什

从 1832 年起, 孟费 的那个客店渐渐开始衰败, ...... 向终日被繁琐债务缠身的泥潭沉陷下去时, 德纳第夫妇又添了两个孩子, 全是男的。这样他们便有了五个孩子, 两个姑娘, 三个男孩。够多的了。

最小的两个年纪很小时,德纳第大娘便把他们打发掉了,她 心里还很得意呢。

说"打发掉",是有原因的。这个妇人原只有母性的一个碎片。这种例子不止一个。和拉莫特·乌丹古尔元帅夫人一样,德纳第大娘做母亲只做到她的两个女儿身上已经够了。她的母爱到此便完了。她对人类的憎恨从她的几个儿子身上开始。在她儿子面前,她的凶狠劲便一下子高涨,我们已经见过她怎样厌恶她的大儿子,对另外两个儿子,她更是恨透了。为什么?因为:

"我不想养一大群牛崽子"那个做母亲的常这样说。

我们来谈谈德纳第两口子是怎样摆脱他们对两个小儿子的责任,甚至从中找些好处的。

在前面几页里,我们谈到过一个叫马侬的姑娘,曾取得吉诺曼这个老好人的资助来抚养她的两个儿子,下面提及到的便是这个妇人。她当时住在则肋斯定河沿,在那条古老的小麝香街拐弯的地方,那条街已力所能及地把它的名声由臭变香。我们还记得三十五年前白喉症非常流行的塞纳沿河岸一带的地区,当时的科学家们还利用了这一机会来大规模试验明矾喷雾疗法的效果,幸好这种疗法今天已被外用碘酒所替代。在那次白喉流行期间,马侬姑娘在一天里,接连失掉了两个儿子,两个年龄都还很小。这

使她受到了打击。那两个孩子对他们的母亲来说是宝贵的,他们代表每月八十法郎的收入。这八十法郎一向是由吉诺曼先生的年息代理人巴什先生——退职公证人,住在西西里王街——准时如数代讨的。两个孩子一死,津贴便没有着落了。马侬姑娘不得不想办法。她原本就来自那种罪恶的黑社会,大家知道一切,并且相互保密,相互支援。马侬姑娘急需两个孩子,德纳第妈妈恰有两个。同一性别,同一年龄。对双方来说这真是一笔好交易,两个小德纳第便成了两个小马侬。马侬姑娘离开了则肋斯定河沿,迁到钟锥街去住了。在巴黎,一个人换条街居住,就完全可以和自己的出身告别。

民政机关一点没有发觉,也就不会找麻烦,这一偷换行为便 毫不费劲地成功了。不过德纳第在出租那两个孩子时,要求每月 必须分得十个法郎,马侬姑娘表示同意,每月到期照付。吉诺曼 先生当然继续承担义务。他每六个月来看一次那两个小孩。没有 看出任何破绽。马侬姑娘每次都对他说:"先生,他们长得多么 象您!"

德纳第不难改名换姓,他趁这机会更名为容德雷特。他的两个女儿和伽弗洛什几乎没有时间来注意他们还有两个小弟弟。贫苦到了某种程度,人会变成鬼魂,彼此漠不关心,把活人也当成死鬼。最亲的骨肉也会被看作是些飘来飘去的黑影,几乎成了人生的穷途末路中一些可有可无的形象,很容易和无形的鬼魂混淆在一起。

德纳第大娘对她的两个小儿子,原已下定决心永远不要了的,但是在把他们交付给马侬姑娘的那天晚上,她忽然感到心虚,或是故意装作心虚。她对她的丈夫说:"这可是遗弃孩子哟,这种作法!"德纳第威严地冷冰冰地安慰她说:"让雅克·卢梭比我们干得更高明呢!"但是大娘由心虚变成了心慌,她说:"万一警察知道了呢?我们干的这种事,德纳第先生,你说说,是允许

的吗?"德纳第回答说:"当然允许。谁也会认为这是非常明白的。并且,对这种不值一文的小孩子,谁也不会感兴趣,要跑来看个清楚。"

马侬姑娘是一种惯会作恶的人物。她爱装饰。最爱附庸风雅,和她同住的是一个有本领的女贼,入了法国籍的英国姑娘。这个取得巴黎户籍的英国姑娘受到人们尊敬,是因为认识一些有钱人,她同图书馆里的勋章和马尔斯小姐的金刚钻都有密切的关系,后来的一些刑事案件都还与她有关。人们称她为"密斯姑娘"。

那两个孩子,归了马侬姑娘以后,没有什么可抱怨的。在那八十法郎的培育下,他们和其它仍具有价值的东西一样,是受到照顾的,吃的,穿的都还不错,被照顾得几乎象两个"小先生",和假母亲相处得比真母亲还好。马侬姑娘的言谈举止,在他们面前好像很有教养。

这样几年过去了。德纳第确实表现出有远见。一天,马侬姑娘来付她那十个法郎的月费,他对她说:"应当由'父亲'来使孩子们受点教育了。"

那两个可怜的孩子,尽管命运不好,总算一向受到不错的保护,谁知他们忽然一下子失去了仅有的这些,非得自谋生路不可。象捣毁德纳第贼窝的那种大规模逮捕,必然还会紧接着一连串的搜查和拘禁,这对于生活在地下的隐密社会来说,真是灭顶之灾,所掀起的风浪常在黑暗世界里造成各式各样的崩溃,德纳第的灾难把马侬姑娘也牵扯了进去。

一天,马侬姑娘刚把那张关于卜吕梅街的纸条交给了爱潘妮,忽然有一批警察来到钟锥街,逮捕了马侬姑娘,密斯姑娘也被捕了,那整栋房子里的人,因形迹可疑,都被一并拘禁。两个小男孩这时正在后院里玩,根本不知道发生了这样的事。到了他们要回家时,他们发现家里的门已经封了,整栋房子空荡荡的。

对面棚子里的一个补鞋匠把他们找去,交给他们"他们的母亲"留下来的一张纸。纸上写的是一个地址:"西西里王街,八号,年息代理人,巴什先生"。棚子里的那个人还对他们说"这儿你们不能再住了。去找这个地方,很近。左边第一条街便是。按纸上写的,去找吧"。

两个孩子走了,大的牵着小的,手里捏着那张引路的纸。但是天气很冷,他的小指头冻僵了,有点失去知觉,那张纸没有拿好。走到钟锥街的拐弯处,一阵风把他手里的纸吹走了,天已经黑了,孩子没法把它找回来。

他们只好在街上漫无目的地流浪。

巴黎的春天常会寒风料峭,它给人们的感受是冰冷的,这种风象从关得不严密的门窗缝里吹进暖室的冷空气那样,即使阳光挺好也让人发愁。仿佛冬季并没有结束,本世纪欧洲的第一次大流行病便是在 1832 年春天突发的,从没有象那次霜风那样凛冽刺骨。那风象从墓穴里刮来,人们感到在那种寒风里有鬼气。

从气象学的角度看,那种冷风的特点是它一点不排除强电压。那一时期大风暴夹杂着雷电十分频繁。

有一个晚上,那种冷风正吹得起劲,隆冬仿佛又回了头,富人们都重新披上了大氅,小伽弗洛什还是穿着他的那身烂布筋,呆呆的站在圣热尔韦榆树附近的一家理发店的前面,他冻得发抖但非常高兴。他围着一条不知是从什么地方拾来的女用羊毛披肩,用来当作围巾。看样子,小伽弗洛什是在一心欣赏一个蜡制的新娘,那蜡人儿敞着胸脯,头上装饰着橙花,在橱窗后面两盏煤油灯间来回转着,对过路的人盈盈微笑;其实,伽弗洛什老望着那家铺子的目的,是想从柜台上"摸"一块香皂,拿到郊区的一个"理发师"那里去卖一个苏。依靠这种香皂他吃过好多顿饭

了。干这种事,他很有些才华,他说这是"刮理发师的胡子"。

他一面看着新娘,并不时瞟着那块香皂,同时他牙齿缝里还在唠唠叨叨地说:"星期二……不是星期二……是星期二吧? ……或许是星期二……对了,是星期二。"

没有人知道他这样自问自答究竟是在说什么。

假如他说得是他上一次吃饭的日子,他便是三天没有吃饭了,因为那天是星期五。

理发师正在那炉火熊熊的店里为一个主顾刮胡子,不时警惕的看一下他的敌人,这个冻得打哆嗦,两手插在口袋里,脑子里肯定在打坏主意的小无赖。

正当伽弗洛什研究那新娘、那橱窗和那块温莎香皂时,忽然 走来两个孩子,一高一矮,穿得相当整洁,比他个子还小,看来 一个七岁,一个五岁,羞怯怯地推门,走进那铺子,不知道是在 请求什么,或许是乞讨,低声下气,可怜巴巴的,说他们是在哀 告似乎更准确些。他们两个都在说话,但听不清说些什么,因为 小的那个已泣不成声,大的那个又冻得直发抖。理发师气乎乎地 转过身来,手里捏着剃刀,把他们俩一齐推推搡搡推到街上,关 上大门,一面说道:

"无缘无故来害我受冻!"

那两个孩子,哭着走了。这时,天上布满乌云,开始下雨了。

小伽弗洛什赶上他们,对他们说:

- "你们怎么了,小鬼?"
- "我们没有地方睡觉。"就为了这个哭吗?真是两个傻瓜蛋!"接着,他又拿出老成的老大哥派头,用温和爱怜的语气说

# 道:

- " 小家伙们, 跟我来 "。
- "是,先生。"大的那个说。
- 588 —

两个孩子跟在他后面,象跟了个大主教似的。他们已经不哭 了。

伽弗洛什领着他们朝着巴士底广场的方向走上了圣安东尼 街。

伽弗洛什边走边回头去对着理发师的铺子狠狠地望了一眼。

- " 这坏了肠子的,老白鱼," 他嘟嚷着," 这是个英国佬。"
- 一个姑娘看见他们三个排成一串儿地往前走,伽弗洛什领 头,她放声大笑起来。这种笑声对他们不够尊敬。
  - "您好,公共车小姐。"伽弗洛什对她说。

过了一阵,他又生起那理发师的气来,他说:

"我那畜生不该是白鱼,是条蛇。理发师傅,我要去找一个铜匠师傅,给你的尾巴上装个带响儿的。

那理发师使他冒火。他在跨过水沟时遇见一个看门婆,她嘴上长着胡须,手里拿着扫帚,那样,够得上到勃罗肯山去找浮士 德。

"大婶,"他对她说,"您把马儿也骑上街来了?"

正说到这里,他又一脚把污水溅在一个过路人的漆皮靴子上。

- "小坏蛋!"那过路人怒气冲冲地大叫了起来。
- " 先生要告状吗?"
- "就告你!"那过路人说。
- "办公时间过了,"伽弗洛什说,"我不受理起诉状了。"

但是,顺着那条街继续往上走,他看见一个十三、四岁的女叫化子,待在一扇大门下冷得发抖,她身上的衣服已太短了,膝头也露在外面。她已经是个大女孩,不能这样了。年龄的增长和她开了个玩笑。恰恰是在赤脚露腿太不雅观的时候裙子变短了。

"可怜的姑娘!"伽弗洛什说,"一条裤衩也没有。接住,把 这拿去吧。"

他一面说一面把围在他颈子上的那条暖和的羊毛围巾解下来,披在那女叫化子的冻紫的瘦肩头上,这样,围巾又成了披肩。

女孩披上那条披肩,愣愣地一言不发。人穷到了某种程度时往往心魂冷滞,对苦难与恩惠都麻木了。

#### 这之后:

"噗……!"伽弗洛什说,他抖得比圣马丁还厉害,圣马丁至少还留下了他那大氅的一半。

他这一噗……那阵大雨,下得越起劲了。真是老天不保佑好 心人。

"岂有此理,"伽弗洛什喊着说,"这是什么意思?它又下起来了!慈悲的天主,要是你再下,我便只好见上帝去了。"

他继续往前走。

"还好"他一面说,一面对那蜷作一团的女叫化子望了一眼, "她这一身羽毛还不坏。"

他抬头看看乌云,喊道:

"有办法了"

那两个孩子随着他的脚步紧跟在后面。

他们走过一处有厚铁丝网遮护着的橱窗,看一眼就知道是一家面包铺,因为面包和金子,都是放在铁栅栏后面的,伽弗洛什转过身来问道:

- "我说, 伢子们, 我们吃了晚饭没有呀?"
- " 先生 ," 大的那个回答说 , 我们俩饿了整整一天了。"
- "你们没有父亲吗?"伽弗洛什一本正经地问。
- "请注意点,先生,我们有父亲,只不过我们不知道他们在什么地方。"
  - "这未必是一件坏事。"伽弗洛什意味深长地说。
  - "我们已经走了两个钟头,"大的那个继续说,我们什么地方

都找过了,可没找到一点可吃的东西。"

"我知道,"伽弗洛什说,"狗已经抢在你们前头了。"

过了一会儿,他接着又说:

"啊!我们丢了我们的作者。不知道是怎么搞的。不应当这样,孩子们。把老一辈弄丢了,真是傻。可了不得!我们总得找点吃的。"

此外他并没有再问。没有住处,这已经十分简单了。

两个孩子里大的那个,似乎一下子快活起来,他大声说道:

- "想想真是滑稽。妈妈还说过,到树枝礼拜日那天,还要带我们去找些祝福过的黄杨枝呢。"
  - " 唔。"
- "妈妈,"大的那个又说,"是和密斯姑娘住在一起的那个夫人。"
  - "了不起。"伽弗洛什说。

他不再说了,他在他那身破烂衣服的各个地方摸索了好一阵 了。

最后终于仰起了头,看样子他极其兴奋。

"好了,伢子们。瞧这已经足够我们三个人的晚饭了。" 同时他从身上的一个衣袋里摸出了一个苏来。

那两个孩子还没有来得及高兴,他便把他们一齐推进了面包铺,把手里的那个苏往柜台上一放,喊道:

"伙计!五生丁的面包。"

那卖面包的便是店主人,他拿出了一个面包和一把刀。

"切作三块,伙计!"伽弗洛什又说。

他还煞有介事的补上一句:

"晚餐是我们三个人的。"

他看见面包师傅把他们上下打量了一番,拿起一个黑面包, 他便立即把一个指头深深地塞在自己的鼻孔里,猛吸一口气,仿

佛他那大拇指头上捏了一撮弗雷德里克大帝的鼻烟,然后冲着那面包师傅的脸,粗声大气地说:

"Keksekca?"

那面包师傅完全听懂了,他回答说:

- "怎么!这是上好的二级面包呀。"
- "您是说黑炭团吧,"伽弗洛什冷静而傲慢地反驳说,"把最白的面包拿出来。伙计!今天我请客。"

面包师傅不由笑了,他一面切着一块白面包,一面带着怜悯的神情望着他们,这又触犯了伽弗洛什。他说:

"怎么了,面包师傅!您干吗这样看我们?"

他们三个连接起来也还不够一脱阿斯。

面包已经切好了,面包师收了钱,伽弗洛什便对那两个孩子 说:

" 捅吧。"

那两个小男孩望着他没有听懂。

伽弗洛什笑了起来:

"啊!对,不错,小毛头还听不懂,还太小!"

他便改口说:

"吃吧。"

他递给他们每人一块面包。

他又想到大的那个好像更有资格作为他交谈的对象,也为了 鼓励他放开肚皮,他把最大的一块,递给他,并说道:

"把这拿去塞在你的炮筒里。"

他把三块中最小的一块留给了自己。

这几个可怜的孩子,包括伽弗洛什在内,确实饿极了。他们 大口咬着面包往下咽,面包师傅已收过钱,见他们仍挤在他的铺 子里,便显得有些不耐烦。

"我们回到街上去吧。"伽弗洛什说。

**—** 592 **—** 

他们又朝着巴士底广场那个方向走去。

他们每次走过有灯光的店铺,小的那个总要停下来,把他那 用一根绳子拴在颈子上的铅表拿起来看看钟点。

"真是个傻瓜。"伽弗洛什说。

说了过后,他又有所感叹似的,从牙缝里说:

"没有关系,要是我有孩子,我一定会让他过得好一些。"

面包已经吃完了,走到了阴暗的芭蕾舞街的转角处,一望便可以看见位于街底的拉弗尔斯监狱的那个低矮而森严的问讯窗口。

- " 嗨,是你吗,伽弗洛什?"一个人说。
- "哟,是你,巴纳斯山?"伽弗洛什说。

这是已化了装的巴纳斯山,他戴着一副夹鼻蓝眼镜。伽弗洛 什却仍能认出他来。

"坏种!","你披一身麻子膏药颜色的皮,又象医生一样戴副蓝眼镜。你直神气,老实说!"

"嘘,"巴纳斯山说,"小点声"

他急忙把伽弗洛什拖到灯光照不到的地方去。

那两个小孩手牵着手也跟了过去。

他们到了一道大车门的黑圆顶下面,一个非常隐蔽的地方。

- "你知道我要去什么地方吗?"巴纳斯山问。
- "断头台"伽弗洛什说。
- "少胡说八道"

马纳斯山接着又说:

- "我要去找巴伯。"
- "啊!"伽弗洛什说,"她叫巴伯。"

巴纳斯山低声说:

- "不是她,是他。"
- "他不是被扣起来了吗?"

"他把扣子解了。"巴纳斯山回答说。

他急急忙忙告诉那野孩子说,当天早晨,巴伯被押解到刑部 监狱去时,走到"候审过道"里,他原应往右转,但是他来了个 往左转,便溜走了。

伽弗洛什大为赞赏这种机灵劲儿。

"这老油子!"他说。

巴纳斯山把巴伯越狱的情况又详细说了几句,最后,他说:

"呵!事情还没有完呢。"

伽弗洛什听他谈着,把巴纳斯山手里的一根手杖取了来,把那手杖的上半段拔出来,一把尖刀的刀身便露出来了。他赶忙又推进去,说道:

- "啊!你还带了一名便衣队。"
- "冒失鬼!"伽弗洛什说,"你还准备和活阎王拚命吗?"
- "不知道,"巴纳斯山若无其事地回答说,"身上带根别针总是好的。"
  - "你今晚到底要干什么?"

巴纳斯山又放低了声音,顺口回答说:

" 有事。"

他突然又改变话题,说:

- "我想起了一件事!"
- "是前几天发生的一桩事。你想想。我遇见一个阔佬。他给了我一顿教训和一个钱包。我把它放在口袋里。一分钟过后,我摸摸口袋,却什么也没有了。"
  - "只剩下那教训。"伽弗洛什说。
  - "你呢?"巴纳斯山又说,"你现在去什么地方?"

伽弗洛什指着由他保护的那两个孩子说:

- "我带这两个孩子去睡觉。"
- "你的住处在哪儿?"

"象肚子里。"

巴纳斯山对什么事都见怪不怪,这回却不免诧异起来:

- "象肚子里?"
- "一点没错,象肚子里!"伽弗洛什接着说。"Kekcaa?"

这句话的意思是: qu'est - cque cela a?(这有什么?)

这话使巴纳斯山恢复了平静和理智。他对伽弗洛什的住处好 像有了好感。

- "可不是!"他说,"是啊,象肚子……那儿舒服吗?"
- "很好,"伽弗洛什说,"那儿,老实说,舒服极了。那里不 象桥底下,没有穿堂风。"
  - "你怎样进去呢?"
  - "就这么进去。"
  - "有一个洞吗?"巴纳斯山问。
- " 当然!可是,千万不能说出去。是在前面两条腿的中间。 警察都没有看出来。"
  - "你得爬上去?当然,我懂得。"
  - " 简单得很,嚓嚓两下就行了,什么痕迹也没有。"

停了一会,伽弗洛什接着又说:

- "可这两个小家伙得找条梯子才行。" 巴纳斯山笑了起来。
- "这两个小鬼,你是从什么鬼地方找来的?"
- "这两个小宝贝,是一个好心的理发师送给我的。" 这时,巴纳斯山忽然想到。
- "刚才你一下便认出我来了。"他低声说。

他从衣袋里掏出两根裹了棉花的鹅翎管,在每个鼻孔里塞了一根。这样一来,他的鼻子便变了个样儿。

"你变了个样儿了,"伽弗洛什说,"你不太丑了,你应当老 装上这玩意儿才是。"

巴纳斯山原是个美男子, 伽弗洛什爱耍贫嘴。

- "说正经的,"巴纳斯山问道,"你觉得我怎么样?" 他说话的声音也变了。一转眼,巴纳斯山已变了个人。
- "呵!你演一段波里希内儿给我们瞧瞧。"伽弗洛什嚷着说。

那两个孩子起先并没有注意他们的谈话,只认真的在挖自己的鼻孔,听见说波里希内儿这名字,便靠过来,有些高兴和羡慕的样子。

可惜巴纳斯山非常小心。

"听我说,孩子,要是我在广场上带着我的夺格,我的达格和我的狄格,你虽然给我十个大个的苏,我也乐意当场耍一套,但现在不是狂欢的时候。"

这句怪话使伽弗洛什觉察到了什么。他连忙转过身去,睁着一双亮晶晶的小眼睛,仔细地向四面张望,发现一个警察站在不远的的地方。伽弗洛什说了声:"啊,好!"立即又住了嘴,摇着巴纳斯山的手说:

- "好吧,再见,我要领着我的小乖乖回家了。万一哪个晚上你需要我,可以到那地方去找我。我住在楼上。没有看门的。你 找伽弗洛什先生就是了。"
  - "好的。"巴纳斯山说。

他们分了手,巴纳斯山朝格雷沃走去,伽弗洛什朝巴士底广场走去。伽弗洛什拖着小哥,小哥拖着小弟,五岁的小弟几次回头去看越走越远的波里希内儿。

巴纳斯山在发现警察时,用来通知伽弗洛什的那句黑话的意思是:"小心,不能随便说话。"

在巴士底广场的东南角,在运河旁古寨监狱下水道开浚出来的那个船坞边上,曾有过一座奇怪的建筑物,人们在二十年前还能随时见到,现在它已从巴黎人的记忆中消失了,但并非丝毫不值得保留,因为那东西出自"科学院院士,埃及远征军总司令"

的想象。

那虽只是一个小模型,我们仍称它为建筑物。因为这小模型本身十分庞大,是拿破仑某个意念的雄伟尸体,长时间的风吹雨淋,使它离我们越来越远,变成了历史的残迹,但反而使它更具永久性。那是一头四丈高的大象,内有木架,外有涂饰,背上驮一个塔,象座房子,当初被涂成绿色,现在则变黑了。在那广场的凄凉空旷的角上,这一巨兽的宽额、长鼻、大牙、坐塔、壮阔的臀部、四条庭柱似的腿,在夜里星光点点的天空显现出一幅异样骇人的剪影。人们不知道那象征着什么。那是人民力量的象征。深沉,神秘,宏壮。不知是种什么样的有形有体的大力神立在巴士底广场上那无形无影的幽灵旁。

很少有人参观这一建筑,过路的人从不望它一眼。它已渐渐毁坏,每季都有泥灰从它的腰腹剥落下来,使它伤痕累累,丑恶不堪。从 1814 年以来,在一般斯文人的谈吐中所谓的"市容检查大员"早已把它丢在脑后了。它衰败颓废,毫不起眼,被圈在一道朽木栅栏里,随时都受到一些酗酒的车夫们的糟蹋,肚皮龟裂,尾巴上露出一根木条,腿间长满茅草,并且由于这广场的地面,在不知不觉中慢慢不断上升——它便陷在一块凹地里,仿佛土被它压了下去似的。它是污秽,是被人轻视,使人厌恶而又庄严灿烂的,在有钱人的眼里显得丑陋,在深思者的眼里却显得悒郁。它似乎是一堆多余的秽物,又似乎是一个垂死的君主。

我们已经说过,到了夜里,情景便有所不同。每到日暮黄昏时分,那头老象便另有一种神韵,它在那静谧使人悸栗的夜色中变得肃静威猛了。它是属于过去的,因此它属于黑夜,黑夜中它更加庄严。

野孩领着两个"伢子"所要去的地方,正是那广场的灯光模糊的角上。

到了那庞然大物附近,伽弗洛什为了驱散两个小孩的恐惧

#### 感,他说道:

" 伢子!用不着害怕。"

随后,他从一个缺口钻进了木栅栏,并帮助两个孩子跨过缝隙。那两个孩子有些胆怯,一声不响地跟着这位一身破烂的小救主。

有一条梯子顺着木栅栏倒在地上,那是附近一个工地上的东西。伽弗洛什竟然独自把它扶了起来,靠在象的一条前腿上。在 靠近梯子的尽头处,在巨兽的肚子上露出一个黑洞。

伽弗洛什指着梯子和洞口,对他们说:

"请上去,请进。"

两个小孩害怕了,彼此看着对方。

"你们害怕,孩子们!"伽弗洛什说。 他随即又说

"瞧我的。"

他不屑用梯子,抱住那条粗皮象腿,很快便到了裂口边。他把头伸进去,象条钻缝的蛇似的,一下便滑到里面去了,一会儿之后,又隐隐露出他的头,苍白模糊的,出现在那黑咕隆咚的洞口。

"好吧,"他喊道,"上来吧,小鬼!上来瞧瞧,这儿多舒服!"他又对着大的那个说,"上来,你。拉着我的手。"

两个小孩踌躇着,那野孩一面吓唬他们,一面又鼓励他们,并且雨也下大了。大的那个决计冒一下险。小的那个,望着他的哥哥往上爬,自己独自一人留在下面,简直要哭出来,却又不敢。

大的那个鼓足勇气往上攀登,伽弗洛什一路鼓励他,不断地嚷,真有股无所不能的神气劲儿。

- "不要怕!"
- "脚踩在这儿!"

- "手抓住!"
- " 大胆!"

等孩子到了洞口,他一把抓住他使劲把他拖了进去

- "成功啦!"他说。
- "现在,"伽弗洛什说,"先生,请坐着等我一会儿。"

他象先头那样,又从裂缝里钻出来,以猕猴的轻捷劲儿,顺着象腿滑下,站在草地上,把那五岁的孩子一把抱在梯子的中段,自己跟着爬到他的后面,对大的那个喊道:

"我推着他,你来拉他。"

他们把那小的在洞口连推带拉,又捅,又塞,一转眼的功夫,伽弗洛什已经跟在他后面钻了进去,顺脚把梯子踢倒在草地上,连连拍手,嚷着说:

"我们到了!拉斐德将军万岁!" 欢呼过后,他又说:

"小兄弟,你们来到我的家里了。" 伽弗洛什也的确有些喜欢四处为家的感觉。

让伽弗洛什钻进去的那个洞,我们已经说过,是隐在象肚子下面的一条裂口里,从外面看去,很难被发现,这条窄缝,也只有猫儿和小孩能勉强通过。

"第一件事,"伽弗洛什说,"便是要叮嘱门房,说我们不在家。"

他象一个很熟悉自己家的人,熟练地摸黑进去,取出一块木 板,堵住了洞口。

伽弗洛什又回到黑处。两个孩子听到火柴在磷瓶里嗤响的声音。那个时代先进取火用的是菲玛德打火机。

突然出现的亮光使他们睁不开眼;伽弗洛什燃起一根那种浸过松脂、叫做地窖老鼠的绳子。地窖老鼠烟多而光小,微微照亮象肚子的内部。

伽弗洛什的两位客人打量着四周,他们感到有如关在海德堡大酒桶里,或者说得更正确一点,有如圣书里,被吞没在鲸鱼肚里的约拿。眼前有一整套特别高大的骨架,把他们包围起来。上面,有一长长褐色的大梁,每隔一定距离,便有两根弓形的粗横木条依附在大梁上,这样便构成了脊梁和肋骨,石膏象脏腑似的悬在那上面,左右肋骨之间张结着大蜘蛛网,象是灰色的横膈膜。他们看见在那些拐角里,到处都有一些大黑点,窜来窜去似乎是活的。

从象背上落下来的灰碴已把凹面填平了,因此他们能够活动。

最小的那个紧靠着他的哥,低声说道:

"黑洞洞的。"

这话教伽弗洛什不高兴,得让那两个孩子振作一下精神才 成。

"你们在胡说什么?"他吼道,"想开开玩笑?摆摆架子?住 杜伊勒里宫不成?真是两个笨货?告诉你们,我可不是傻瓜。难 道你们是教皇副官的孩子?"

惊慌中来一点粗暴能起安抚作用。两个孩子都向伽弗洛什靠 拢了。

伽弗洛什见到这种信赖,他的心软得和慈父一样,他非常柔 和地对那小的说:

"笨蛋,"他爱怜地说"外面才是黑洞洞的呢。外面下雨,这 儿没有雨;外面刮风,这儿一丝风也没有;外面尽是人,这儿没 有一个外人;外面没有月亮,这儿有我的蜡烛,你说对吗?"

两个孩子四面看着,不怎么怕了,可是伽弗洛什可不让他们 有时间闲着。

"快。"他说。

同时他把他们推向或许是卧室底里的地方。

那是他放床的地方。

伽弗洛什的床铺设齐全。就是说,有褥子,有被,还有一间 带帷幔的壁厢。

褥子是一条草荐,被是一条相当宽大的灰色粗羊毛毯,是一条暖和的新毯。那间壁厢是这样的:

三根相当长的木条,稳稳地插在象肚皮上的灰碴里,两根在前,一根在后,顶端用绳子拴在一起,构成一个尖塔形的架子。架子顶着一幅铜丝纱,纱是随便罩在那架子头上的,可是巧妙地用铁丝扣好了的,因而把那三根木条完全罩起来了。地上还有一圈大石块,团团压住纱罩的边,非常严密。这个纱罩只不过是动物园里蒙鸟笼用的铜纱。伽弗洛什的床便安在这鸟笼一样的纱罩下。样子象一个爱斯基摩人的帐篷。

这就是他们的帷幔。

伽弗洛什搬开那几块压在纱罩前面的石块,纱罩被打开了。

"小家伙,快爬进去!"伽弗洛什说。

他小心的把他的两位客人送进笼子以后,自己也跟在后面爬了进去,再把那些石块搬回来,严密合上帐门。

他们三人一同躺在那草荐上。

壁厢十分矮, 伽弗洛什的手里还捏着那根地窖老鼠。

- "现在,"他说,"睡吧!我要熄灯了。"
- "先生,"大哥指着铜丝纱罩问伽弗洛什,"这是什么东西?" "这,"伽弗洛什严肃地说,"这是防耗子的。睡吧!"

可他又想多教育这两个嫩小子几句又说道:

"这些都是植物园里野兽用的东西。库房里有许多。你只要翻过一堵墙,跳一扇窗子,爬进一道门,要多少有多少。"

他一面说着,一面把一边毯子裹住那小的,只听见他嘟嚷着:

" 呵!这真好!真暖!"

伽弗洛什洋洋得意地望着那条毯子。

"这也是植物园里的"。他说,"这是给猴子用的。"

他又把他身下的那条编得极好的厚厚的草荐指给大孩子看, 说道:

- "这原是给长颈鹿用的。"
- "这全是那些野兽的。我拿来了,它们照样挺好。我告诉它们:'大象要用。'"

他又静了一会,接着说:

"我翻墙过去,从不管政府的那一套。这算不了什么。"

两个孩子怀着惊奇敬畏的心,望着这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 他窍门多,和他们一样流浪,他也孤单,瘦弱,但带着一股穷苦 而又万能的味儿。在他们的眼里,他仿佛不象凡人,满脸是一副 老江湖挤眉弄眼的怪相,笑容极其天真而又动人。

" 先生 ," 大的那个小心地问道 ," 难道您不害怕警察吗 ?" 伽弗洛什只回答了这么一句:

"小孩!我们不说警察,用我们的话说是 cognes。"小伽弗洛什说的是流行于巴黎的一种黑话。

小的那个瞪着眼睛,没说话。他原是睡在草荐边上的,他哥睡中间,伽弗洛什象母亲似的,拿了一块旧破布,垫在他头边的草荐下面,当枕头。他又对大的那个说:

- "你说,这地方,不是很舒服吗?"
- "是啊!"大的那个回答说,眼睛望着伽弗洛什,活象个得救的天使。

浑身湿透的小哥儿俩开始感到温暖了。

"我问你,你们刚才为什么要哭鼻子?"

他又指着小的那个对他的哥说:

"象这么一个小娃儿,也就不用说了,可是,象你这么一个 大人,也哭鼻子,太笨了,象个猪头。"

- "圣母,"那孩子说,"我们事先不知道去什么地方找住处。"
- "小孩!"伽弗洛什接着说,"我们不说住处,我们说 piolle。"
- "后来我们心里害怕,因为只有我们两个人,待在黑夜里。"
- "我们不说黑夜,我们说 sorgue。"
- "是,先生。"那孩子说。

"听我说,"伽弗洛什说,"以后不要再这样无缘无故地哼哼 唧唧。我会照顾你们的。你们会知道,好玩的事多着呢。夏天, 我带你们,到冰窖去玩,到码头上去洗澡,我们光着屁股到奥斯 特里茨桥跟前的木排上面去跑,去逗那些洗衣服的娘儿们发火。 她们又叫又骂的,你们不知道,那才有意思呢!我们还要去看那 个骨头人。他是活的。在爱丽舍广场。他是一位瘦得吓人的教 民。另外,我还要带你们去看戏。我带你们去看弗雷德里克·勒 美特尔演戏。我能弄到戏票,我认识好些演员,我还参加过一次 演出。我们全是一伙一样高的小孩,我们在一块布的下面跑来跑 去,扮演海里的波浪。我还可以把你们介绍到我的戏院里去丁 作。我们还可以去参观野蛮人。但那些是假的。他们穿着肉色的 紧身衣,衣上有皱折,还能看得见他们胳膊肘上用白线缝补的地 方。看了这个以后我们还可以去歌剧院。我们跟着捧场队一道讲 去。歌剧院的捧场队组织得十分好。我不会跟着那些在街上捧场 的人走。在歌剧院,你想想,有些人给二十个苏,这全是些傻 瓜。人们管这些人叫做擦碗布。另外,我们还可以去看杀人。我 带你们去看那个刽子手。他住在沼泽街,叫桑松先生。他的门上 有个信箱。啊! 开心事儿多着呢!"

这时,一滴蜡油落在伽弗洛什的手指上,把他拉回到现实生活中。

"见鬼!"他说,"烛芯一下子便烧了一大截。注意!我每个月的照明费不能超过一个苏。躺在床上,就应当睡觉。我们没有时间来读保罗·德·柯克的小说。而且灯光会从门缝里露出去,

cognes (警察)一眼就能看见。"

"而且,"大的那个小心地补充一句,他是唯一敢和伽弗洛什 对话并交换意见的人,"烛花可能会掉在草上面,会把房子烧 了。"

"我们不说烧房子,"伽弗洛什说,"我们说 riffauder 1e bo-cark。"

这时风暴更猛了。从滚滚雷声中,能听到瓢泼大雨打在那巨 兽的背上。

"冲吧,雨!"伽弗洛什说,"我最爱听满瓶子的水顺着这房子的大腿淌下去。冬天是个笨蛋,它白白丢失它的东西,白费它的气力,它打湿不了我们,只好叽里咕噜,这送水老倌。"

可他的话刚一提到雷声,立即来了一道强烈耀眼的闪电,几乎是在同时,轰然一声霹雳,并且极为猛烈。那两个孩子尖叫了一声,猛然坐起,几乎撞开了纱罩,伽弗洛什把他那大胆的脸转过去对着他们,趁这雷声大笑起来。

"静下来,孩子们。不要把这宅子掀倒了。这雷真打得漂亮,再好没有了!这不是那种眨眼睛的闪电。慈悲天主真了不起!好家伙!。"

说了以后,他又把纱罩整理好,轻轻地把那两个孩子推到床 头边,把他们的膝头压平,伸直,并说道:

"慈悲天主既然点起了他的蜡烛,我便可以熄灭我的蜡烛了。 孩子们,应当睡了,我的年轻小伙子。不睡觉是很不好的。按照 上流社会的说法,你会嘴臭。快盖好被子。我要熄灯了。你们好 了没有?"

"好了,"大的那个细声说,"我很舒服。我似乎枕着鸭绒枕头。"

那两个孩子挤在一起,伽弗洛什把他们好好安顿在草荐上, 又把毯子一直拉到他们的耳朵边,第三次用他那神秘似的语言发

#### 出命令:

"睡觉"。

同时,他吹熄了烛芯。

灯灭不久,便有一种奇怪的震动摇动着三个孩子头上的纱罩。那是一片难辨的金属声音,似乎有些爪子在爬、有些牙齿在啃铜丝。同时还有种种轻微尖锐的叫声。

五岁的那个孩子,听到头上的这一阵骚扰,吓得出了冷汗,他用胳膊肘推了推哥哥,可是哥哥已照伽弗洛什的指示睡了。那小孩实在很害怕,壮起胆叫伽弗洛什,憋住呼吸,低声喊道:

- " 先生! 这是什么?"
- "是耗子。"伽弗洛什回答说。

他把头落回到草荐上。

大象的躯壳里确有成千上万只老鼠,也就是我们前面提到过的那些黑点点,有烛光时,它们还不敢活动,刚一熄烛,这黑洞便又立即成了它们的世界。

但是那小的睡不着:

- "先生!"他又喊。"耗子是什么东西?"
- "嗯?"伽弗洛什说。
- "就是小老鼠。"

这么一说那孩子稍稍安了心。他曾见过几次白色的小老鼠, 他并没有害怕。但是他又提高嗓子说:

" 先生! 您为什么没有猫呢?"

伽弗洛什回答说,"我曾有过一只,可是老鼠把它吃了。"

这么一说,那孩子吓得发抖了。他和伽弗洛什之间的对话进入了第四轮:

- " 先生!? 是谁给吃掉了?"
- "猫。"
- "是小老鼠把猫吃了?"

- "对,那些耗子。"
- "先生,那些小老鼠不会连我们也吃掉吧?"
- "说不定!"伽弗洛什说。

孩子的恐怖已到了极点。可是伽弗洛什接着又说:

"别害怕!它们进不来。并且有我在这儿!好啦,抓住我的 手。不要说话了,快睡吧!"

同时,伽弗洛什抓住他的手。孩子把这手紧抱在怀里,感到心宽了。他们的周围又静了下来,耗子已被他们说话的声音吓跑,几分钟过后,它们再回来骚扰也不碍事了,三个孩子已睡熟了。

黑夜的时间悄悄流走。静静的巴士底广场上地暗天昏,寒风夹着雨点阵阵袭来,巡逻队察看着各处的门户、小道、圈地、黑暗的拐角,搜查夜间活动的游民,他们悄悄的从大象跟前走过,这怪兽,岿然不动,两眼望着黑处,似乎是在梦中默许自己的善行,保卫着三个睡眠中的孩子,不让他们遭受天灾人祸的袭击。

为着便于了解下面即将发生的事,我们应当记得,在当年, 巴士底的警卫队是驻扎在广场的另一头,大象附近发生的事哨兵 看不见,也听不到。

天亮前不久,有个人从圣安东尼街跑来,穿过广场,绕过七月纪念碑的大围栏,一直溜进象圈,直到它的肚子下面。假如有光照在这人身上,从他那全身湿透的情况来看,我们不难看出他这一整夜是在雨里度过的。走到大象的下面以后,他发出一种奇特的呼唤声,那种声音不象任何一种人类语言,他连喊了两次,下面的记录只是近似而已:

" 叽里叽咕!"

喊到第二次时,一个清脆、愉快和年轻的声音从象肚子里回答说:

- "有。"
- **—** 606

几乎是同时,那块堵洞的木板移开了,一个孩子顺着象腿滑下来,一下便轻轻地落在那人的身边。下来的是伽弗洛什。那是 巴纳斯山。

至于叽里叽咕的喊声一定就是那孩子事先所说的"你找伽弗 洛什先生就是了"。

他听见喊声,一下便惊醒了,他撩起一角纱罩,爬出他的壁厢,又仔细理好纱罩,接着便掀开门板,下来了。

那人和孩子在黑暗中都一声不响,彼此认清以后,巴纳斯山 只说了一句:

"我们需要你来帮一下忙。"

那野孩也不问原因。

"行。"他说。

两人便一同顺着巴纳斯山刚才走来的原路走向圣安东尼街, 急急忙忙从一长串赶早市的蔬菜车子中间左穿右插,往前奔去。 菜贩子们都蜷伏在他们车上的蔬菜堆里打瞌睡,由于雨下得正 猛,他们连眼睛也缩在布褂子下面,没对这两个奇怪的过路人望 一眼。

Ξ

下面是这同一个晚上发生在拉弗尔斯监狱里的事

那次德纳第案件落网的匪徒巴伯、普吕戎、海嘴和德纳第之间早已商量好了要越狱,虽然德纳第是关在单人牢房里。巴伯当天便办好了他自己的事,巴纳斯山已向伽弗洛什讲过了。

巴纳斯山应当从外面援助他们。

普吕戎在牢房里住了一个月,趁这期间他做了两件事:一是编好了一根绳子;二是制定了一套计划。以前,狱里的制度是让囚犯自己去处理自己,牢房的结构是:一道铁门、一个用铁条拦住的透风洞、一张布榻、石板地面、条石架起的顶、条石砌起的

四堵墙。牢房中午稍微有点光。牢房的不便之处,就是让一些从事劳动的人停下来动脑筋。

正因为普吕戎爱动脑筋,他带着一根绳子就走出了牢房。他 在查理大帝院里,是一个公认的危险人物,别人便把他关在新大 楼里。他在新大楼里发现的第一件东西是海嘴,第二件是一根钉 子。海嘴,意味着犯罪,一根钉子,意味着自由。

普吕戎看起来体质文弱,神情忧伤,是一条打磨光了的好汉,聪明,诡诈,眼神柔媚,笑容凶残。眼神是他意志的流露, 笑容是他本性的表现。他最先运用所谓"切牛胃"的方法来破坏 屋顶结构和溜槽,这大大发展了拔除铅皮的技能。

当时更有利于实现越狱企图的,是当天有泥瓦工掀开了那监狱房顶上的石板瓦。在重修圣贝尔纳院和查理大帝院以及圣路易院之间不再绝对隔离了。那上面架起了不少脚手架和梯子,也就是说,已有可以和外界沟通的天桥和飞梯了。

新大楼是那监狱的弱点,已处处开裂,破旧不堪,那些墙腐蚀严重,所以每间寝室的拱形圆顶都加上了一层木板,尽管如此,人们却仍错误地把那些最恼火的犯人,按照狱里的话来说,就是把那些"重案子"关在新大楼里。

新大楼有四间上下相叠的寝室和一间叫做气爽楼的顶楼。一道很宽的壁炉烟囱——从底层起,穿过四层楼房,把那些寝室一分为二,象一根扁平的柱子,直通屋顶。

海嘴和普吕戎同住一间。为了谨慎起见,人们把这两个人关在下面的一层楼上。两人的床头又都偶然靠在壁炉烟囱上。

德纳第住的那间顶楼,正好在他们的头上。

街上的行人,走过消防队营房,在圣卡特琳园地街的班家宅子的大车门前,就能看见一个摆满栽有花木木盆的院子,院子底里有一座白色的圆亭,十年前,在这圆亭上面,还耸立着一道高大的黑墙,形象奇丑,圆亭便紧靠着这道光光的墙。墙头便是拉

弗尔斯监狱的巡罗道所在之处。

那道墙虽然很高,但仍从墙头露出新大楼的屋顶。屋顶上有四扇装了铁条的天窗,那便是气爽楼的窗子。那一道烟囱从屋顶下伸出来。

气爽楼在新大楼的顶层,是一个大间,有几道装了三层铁栏的门和两面都装了铁皮并布满了特大铁钉的板门。从北头进去,左面有那四扇天窗,右面,有四个相当大的方形铁笼,四个笼子连在一起,它们之间有一条狭窄的过道,笼子的下面一截是齐胸高的墙,上面一截是直达屋顶的铁栅栏。

德纳第自二月三日晚上起,就被单独关在一个铁笼里。人们始终没能查明,他是怎样得到了一瓶含有麻醉剂的药酒,这种药酒据说是德吕发明的,这帮匪徒因而以"哄睡者"闻名于世。

在许多监狱里都有那种奸役猾吏,半官半匪,他们瞒着警察 局协助越狱,从犯人那里捞取好处。

就在小伽弗洛什收留两个流浪儿的那天晚上,普吕戎和海嘴知道了巴伯已在当天早上逃走并和巴纳斯山一起在街上接应他们。他们悄悄地起床,用普吕戎找来的那根钉子挖通了他们床头边的壁炉烟囱。灰碴全落在普吕戎的床上,以免旁人听见。风雨夹着雷声,敲打着牢门,监狱里响起了一片骇人的声音。被吵醒的囚犯们都假装睡着了,以便让海嘴和普吕戎行动。普吕戎手脚灵巧,海嘴体力充沛。狱监睡在对着寝室开了一道铁栏门的单人房间里,在他听出动静以前,两个凶顽的匪徒早已挖通墙壁,爬上烟囱,破开烟囱顶上的铁丝网,到了屋顶上面。雨和风来得更猛。屋顶滑溜溜的。

"今晚多好开小差啊!"普吕戎说。

一道六尺宽、八丈深的鸿沟横在他们和那巡逻道之间。在沟底,他们看见一个站岗兵士的步枪在黑暗中闪光。他们拿出普吕 戎在牢里编的绳子,一头拴在烟囱顶上刚被他们扭曲的铁条上,

一头向着巡逻道的上面甩出去,一个箭步便跨过了鸿沟,双手攀住墙边,翻身跨上去,一前一后,顺着那根绳子滑下去,落在班家宅子旁边的一个小屋顶上。接着,他们又拉回绳子,跳到班家院子里,穿过院子,开了大车门,便到了街上。

他们这一过程还不到四十五分钟就顺利完成了。

不久他们便遇上了在附近徘徊的巴伯和巴纳斯山。

那根绳子,在抽回时断了,有一段还拴在屋顶上的烟囱口上。除了手掌皮几乎全被擦掉以外,都安然无恙。

那晚,德纳第不知怎么得到这个消息,他老睡不着。

将近凌晨一点时,夜黑极了,雨大风狂,他看见两个人影在 屋顶上,从他那铁笼对面的天窗外面闪过。其中一个在天窗口上 停了一下,一眨眼的功夫不见了。这就是普吕戎。德纳第认出来 了,他顿时心里明白了。这就够了。

德纳第是被指控为黑夜手持凶器谋害人命的凶犯而受到囚禁和监视的。老有一个值班的兵士掮着枪在他的铁笼前面走来走去,每两个钟点换一班。气爽楼是由一个挂在墙上的烛台照明的。他的脚上有一对五十斤重的铁球。每天下午四点,一个带两只大头狗的狱卒——当时还采用这种办法——来到他的铁笼里,把一块两斤重的黑面包、一罐冷水、一满瓢带几粒豆子的素汤放在他的床前,并且检查他的脚镣,敲敲那些铁件。这个带狗的人每晚来巡查两次。

监狱曾让德纳第把一根铁扦似的东西留下来,好插住他的面包钉在墙缝里。"免得给耗子吃了。"他说。由于德纳第是经常受到监视的,便没有人感到这铁扦有什么不妥。直到日后大伙儿才想起有个狱卒曾经说过:"给他根木扦就行了。"

早上两点钟换班时一个老兵撤走了,换来一个新兵。过了一会儿,那个带狗的人来巡查,除了感到那"丘八"过于年轻和"那种乡巴佬的样子"外,并没有发现什么,也就走了。过了两

个钟头,到四点,又该换班,这才发现那新兵象块石头似的倒在德纳第的铁笼旁边,睡着了。而德纳第,早已不知去向。他的脚镣断了,留在方砖地上。在他那铁笼的顶上,有一个洞,屋顶上,也有一个洞。他床上的一块木板被撬掉了,或许被他带走了,因为后来始终没有找回来。在囚牢里,还找到半瓶迷魂酒,是新兵喝剩下的,他被蒙汗药蒙倒,他的刺刀也不见了。

这时,大家都认为德纳第已经远走高飞了。其实,他只逃出 了新大楼,还没有脱离危险。他的越狱企图还远没有完成。

德纳第还挂在烟囱顶罩上的铁条上,到了新大楼的屋顶上, 发现普吕戎留下的那段绳子,可是太短,他不能象普吕戎和海嘴 那样,从巡逻道上面逃出去。

当我们从芭蕾舞街转进西西里王街时,几乎可以看见右手边的一小块肮脏不堪的空地。这地方,还有一栋房子,现在只剩下一堵后墙了,那真正是一栋破烂房子的危墙,高达四层楼,竖在相邻的房屋之间。

那房屋被毁以后,留下一块临街的空地,空地的一半由一道 有五根条石支撑着的栅栏围着,栅栏里有着一间小木棚。

德纳第在早上三点过后不久便到了这危墙顶上。

他是怎样来到这地方的呢?只有上帝知道。闪电大概一直在妨碍他,也一直在帮助他。他可能是利用了那些盖瓦工人的梯子和脚手架,从一个房顶到另一个房顶,一个圈栏到另一个圈栏,一个间隔到另一个间隔,先是从查理大帝院的大楼,再是圣路易院的大楼,巡逻道的墙头,从这里再爬到这破房子上的,可是在这样一条路线上,有许多无法解决的衔接问题,看来是不大可能的。他是不是把他床上的那块木板当作桥梁,从气爽楼架到巡逻道的墙头,再顺着围墙边,趴在地上,绕着监狱爬了一圈,才到达这幢破房子的呢?可是拉弗尔斯监狱的这条巡逻道的墙是起伏不平的,它一块高一块低,处处都是陡壁和直角,而且,哨兵们

也不会看不见一个逃犯的黑影,因此要这样去解释,德纳第所走的路线,也仍旧说不通。以上两种方式,看来逃走都是不可能的。他是否临时创造发明了第三种办法呢?始终没有人知道。

越狱的奇迹有时是说不清楚的。脱离险境的人,我们常说是靠灵机一动,在促成逃脱的那种神秘感中,常有星光和闪电,探寻生路的毅力是惊人的。

淌着一身汗,淋着一身雨,衣服破烂,双手破了皮,双肘流血,双膝磨破了的德纳第来到了那堵危墙的"刃儿"上,他伸直了身体,伏在那上面,精疲力尽了。在他和街面之间还隔着一道四层楼高的陡墙峭壁。

他揣着的那根绳子太短了。

他只能等待,脸如死灰,气力不济,刚才的指望全成了泡影,尽管仍在黑夜之中,心里却老念着不久就要天亮,更是心惊胆战。到四点,哨兵要换班,人们就会发现那哨兵躺在捅开了的屋顶下面。他丧魂失魄地望着身下骇人的高度,望着路灯的微光,望着那湿漉漉、黑乎乎、一心想踏上却又危险万状、既能带来死亡又是自由所在的街心。

他心里在想,那三个和他同谋越狱的人是否已经脱逃,他们是否在等他,会不会来搭救他。他侧耳细听。除了一个巡逻队以外,还没有人在街上走过。

四点的钟声响了。德纳第听了毛发直竖。一会儿,监狱里便响起一片乱哄哄的惊慌声。开门,关门,卫队和狱卒们的叫声,枪托在院子里石板地上撞击的声音,都一齐传到了他的耳边,越狱被发觉了,无数灯光在那些寝室的铁窗口忽上忽下,火炬在新大楼的顶上奔跑,旁边营房里的消防队员也调来了。火炬照着他们的钢盔,在各处的房顶上迎着风雨来来往往。同时,德纳第看见,靠巴士底广场那个方向,有一片灰暗的色彩,在苍茫凄惨的天边渐渐亮了起来。

他呢,隐在那十寸宽的墙头上,淋着瓢泼大雨。左右两边都 是绝地,动弹不得,掉下去是死,不动又只有被捕。

他正在悲痛绝望之中,忽然看见——一个人顺着围墙,从铺石街那面走来,停在他下面的空地上。随即又来了第二个人,也是那样偷偷摸摸走来的,随后又是第三个,第四个。四个人全走进了那有木棚的圈栏里。他们恰巧都站在德纳第的下面。这几个人显然是为了不让过路人和拉弗尔斯监狱了望口的那个哨兵看见,才选择了这块空地作为他们交谈的地点。当时的大雨已把那哨兵封锁在他的岗亭里。德纳第自叹生机已绝,已到了穷途末路。他看不清他们的面孔,只好集中竖起耳朵去听他们的谈话。

德纳第仿佛看见一线希望,因为这些人说的是黑话。

第一个轻轻地,可是清晰地说道:

"我们走吧。我们还待在这儿干啥?" 第二个回答说:

"这雨下得连鬼火也熄灭了。警察就要来了。那边有个兵在 站岗。我们在这儿会被逮住的。"

Icigo 和 icicaille 这两个字全当"这儿"讲,头一个字属于便门一带的黑话,后一个是大庙一带的黑话,德纳第从 icigo 这个字,他认出了普吕戎,普吕戎原是便门一带的歹徒,从 icicaille,他认出了巴伯,巴伯干过许多行当,也曾在大庙贩卖过旧货。

这时,第三个人插进来说:

"不用急,再等一下。现在还不能肯定他不需要我们。"

这句话是用法语说的,德纳第听到,便认出了巴纳斯山,此 人的高明之处便在于能听懂任何一种黑话,而自己绝不说。

第四个人虽没有开口,德纳第也一眼便看出了。那是海嘴。 普吕戎表示反对,他急不可耐,但始终压低着嗓子说道:

"你在和我们说什么?客店老板大概没有逃出来。他不懂得这里的窍门,真的!这些都得有点小聪明!这老倌大概没有办

到,他不知道怎么工作!"

巴伯说的始终是那种正规古典的黑话,而普吕戎所用的是一种大胆创新、色彩丰富、敢于突破陈规的黑话。

巴伯说:"你那客店老板或许当场就让人家逮住了。非有点小聪明不成。他还只是个学徒。或许上了一个暗探的当,或者被假装同行的奸细卖了。听,巴纳斯山,你听见狱里那种喊声没有?他已被抓住了,他又得去坐二十年牢了。我并不害怕,可是现在只能溜走,要不,我们也要跟着倒霉。你不要生气,还是跟我们一道去喝一瓶老酒吧。"

- "朋友有困难,我们总不能不管。"巴纳斯山嘟嚷着。
- "我告诉你,他已经完了!"普吕戎说。"现在,那客店老板已经没什么用处。我们没有办法。我们还是走吧。"

巴纳斯山只能微微表示反对了,事情是这样:这四个,带着 匪徒们常有的那种彼此永不离弃的忠诚,冒着危险,在拉弗尔斯 监狱四周转了一整夜,希望看见德纳第忽然出现在某一处的墙头 上。可是那天夜里,倾盆大雨,他们的衣服全湿透了,时间过去 了,巡逻队一再走过,希望越来越小,恐惧心逐渐复苏,这一切 都在迫使他们后退。巴纳斯山本人,或许多少算是德纳第的女 婿,也让步了。再过片刻,他们就要全散了。德纳第待在墙头 上,心急如焚正象海船上的遭难者,待在木排上面,远远望见一 条船,却又在天边消失了。

他不敢喊,怕被人听见,他心生一计,他把普吕戎拴在新大 楼烟囱上被他解下来的那段绳子掏出来,向木栅栏圈子里丢去。

绳子正好落在他们的脚边。

- "一个 veuve (绳子)。"巴伯说。
- "我的 tortouse (绳子)!"普吕戎说。 他们抬头望去。德纳第把脑袋稍微伸出了一点。
- "快!"巴纳斯山说,"你另外的那一段绳子还在吗,普吕

### 戎?"

- "把两段结起来,我们把绳子扔给他,便够他下来了。" 德纳第冒着危险说:
- "我冻僵了。""我动不了,我的手麻了"。
- "你滑下来,我们接住你。"
- " 不行 "
- "看来"我们非得有个人上去不行。"巴纳斯山说。
- "四层楼!"普吕戎说。
- 一道泥灰砌的管道——贴着那堵墙,几乎到达德纳第所在处的高度。那管道相当窄。
  - "我们可以从这儿上去。"巴纳斯山说。
- "一个 orgue!"(大人)巴伯说,"钻这烟囱?过不去!非得有个 mion(小孩)不成。"
  - "非得有个 mome。"(小孩)普吕戎说。
  - "到哪儿去找小孩?"海嘴说。
  - "等等,"巴纳斯山说,"我有办法。"

他轻轻把栅栏门推开了一点,看看街上没人,悄悄地走出去,朝着巴士底广场那个方向跑去了。

七八分钟过去了,对德纳第来说却象是八千个世纪,那扇门 终于又开了,巴纳斯山,上气不接下气地领着伽弗洛什出现了。 雨仍在下,街上没有行人。

伽弗洛什走进栅栏,若无其事地望着那几个匪徒的脸。头发 里雨水直流。海嘴先开口对他说道:

"孩子,你是个大人吧?"

伽弗洛什耸了耸肩,回答说:

- "象我这样一个 mome (小孩)是一个 orgue (大人),象你们这样的 orgues (大人)却是些 momes。"(孩子)
  - "这小子说话好厉害!"巴伯说。

巴黎的孩子可不是湿草做的。" 普吕戎说。

"你们要怎么?"伽弗洛什说。

巴纳斯山回答说:

- "从这烟囱里爬上去。"
- "带着这个绳子。"巴伯说。"把它栓在墙上"
- "栓在那窗子的横杠上。"普吕戎补充。

那野孩细看了那些绳子、烟囱、墙、窗以后,便用上下嘴唇 发出那种无法说清、表示轻蔑的声音,意思是:

- "屁大的事!"
- "那上面有个人要你去救。"巴纳斯山又说。
- "你肯吗?"普吕戎问。
- "笨蛋!"那孩子回答说,他随即脱下鞋子。

海嘴一把提起伽弗洛什,将他放在板棚顶上,孩子向那烟囱走去,烟囱有一个大缺口,他一下便钻进去了。他正往上爬的时候,德纳第看见救星来了,便把脑袋伸向墙边。微弱的曙光照着他那浸满了汗水的额头和散乱直竖的灰白头发。伽弗洛什已经认出了他。

"哟!"他说,"原来是我的老子!……呵!没有关系。" 他随即一口咬住那根绳子,用力往上爬。

他到达破屋顶上,象骑马似的跨在危墙上,把绳子牢固地拴 在窗子头上的横条上。

不大一会儿, 德纳第便到了街上。

上了街心,感到自己脱离了危险,他便不再觉得疲乏麻木,也不再发抖了,他完全恢复了他固有的凶残少见的性格,他开口说出的第一句话是:

"现在,我们打算去吃谁呢?"

这个透明到可怕的字,它的意思既是杀,又是谋害,又是抢劫。" 吃 "的真正意义是 " 吞下去 "。

- "大家站拢点,"普吕戎说,"我们用三两句话来谈一下,然后大家立刻分手。卜吕梅街有件买卖,看来还有点搞头,一条冷清的街,一幢孤零零的房子,一道生锈的铁门对着花园,孤孤单单的两个女人。"
  - "好嘛!何不来一下呢?"德纳第问。
  - "你的女儿,爱潘妮,已经去看过了。"巴伯回答说。
  - "没有搞头。"海嘴说。
  - "这姑娘并不傻",德纳第说,"但还是应当去瞧瞧。"
  - "对,对,"普吕戎说,"应当去瞧瞧。"

这时,那几个人似乎都没注意伽弗洛什,伽弗洛什坐在一块 支撑栅栏的条石上看着他们谈话,或许是在等他父亲跟他说话 吧,随后,他穿上鞋子,说道:

"不再需要我了吧,你们这些人?我要走了。我还得去把我 那两个孩子叫起来。"

说完,他便走了。

那五个人,也一个跟着一个,走出了木栅栏。

当伽弗洛什不见了时,巴伯把德纳第拉到一边,问他说:

- "你留意那个爬上墙头,把绳子捎给你的那个孩子没有?"
- "我没怎么留意。"
- "嗯,我也不知道,我似乎觉得他是你的儿子。"
- "管他的!"德纳第说,"不见得吧。"

### 第六卷 欢乐和失望

事情是这样的,爱潘妮在马侬的授意下,曾去卜吕梅街认出了住在那铁栏门里的女子,并立即阻止了那伙匪徒,随后,她把马吕斯带到那里。马吕斯如醉如痴地在那铁栏门外张望了几天以后,终于钻进了珂赛特的园子。

那条街上从没有人走动,马吕斯又只在天黑以后才进那园子,因此他没有被人发现。自从他俩在那幸福和神圣的时刻一吻订终身以后,马吕斯便天天去那里。

1832 年整个五月的每天夜晚,在那荒芜的小小园子里,在那些日益芬芳茂盛的繁枝草丛中,总有那两人的身影,他们无比贞洁,无比天真,他们相偎相望,但他们间没有丝毫越轨行为。马吕斯,也只限于用嘴唇轻轻接触一下珂赛特的手,或是她的围巾、她的一缕头发。她无所抗拒,他也无所求。珂赛特感到快乐,马吕斯也感到满足。

两人之间什么事也没有。他们只是互相爱慕罢了。

到了夜晚,每当他们在一起时,那园子仿佛也成了个生气勃勃的圣地。所有的花都在他们的周围开放,他们在花香中展开各自的灵魂。

有时珂赛特对马吕斯说:"你知道吗?我的名字是欧福拉吉。"

- "欧福拉吉?不是吧,你叫珂赛特"。
- "呵!珂赛特,这名字多难听,是我小时人家乱叫的。我的 真名是欧福拉吉。你不喜欢这名字吗,欧福拉吉?"

- " 当然喜欢……可是珂赛特也不难听。"
- "你觉得珂赛特比欧福拉吉好些吗?"
- "呃……是的。"
- "那么我也觉得珂赛特好听,没有错,珂赛特确实是好听。 你就叫我珂赛特吧。"

她脸上还漾起一阵笑容,使这些对话听起来象是天国的语 言。

他们的对话,一问一答,漫无目标,随心所欲,但又乳水交融,情投意合。

他们在幸福的漩涡中,稀里胡涂地过日子。那个月里,巴黎 霍乱流行,死亡惨重,他们却一点也不知道。他们互相倾诉衷 情,尽量使对方了解自己,谈各自的身世。

爱几乎取代了思想。爱是健忘的,它使人忘掉一切。对珂赛特和马吕斯来说,世上除了马吕斯和珂赛特以外,便没有别的了。马吕斯几乎忘了珂赛特有个父亲。在他的脑子里,只有花、燕子、落山的太阳、初升的月亮,所有这一类的东西。关于那个父亲、那些疑问,那些奇异的地方,惊险的绑架,他全都抛在脑后了。

他们生活在温柔乡里,也不知爱情把他们引向何方。冉阿让 却什么也没有感觉到。

珂赛特不象马吕斯那样神魂颠倒。并且,当两个情人一经商量好以后,事情总能进行得很顺利,因而珂赛特对冉阿让百依百顺。由于他总在夜间十点钟上床睡觉,马吕斯便等到十点过后,听到珂赛特把台阶上的长窗门开了以后,他才跨进园子。他白天是从不露面的。因此冉阿让甚至早已不想到还有马吕斯这么一个人了。

那个老杜桑,睡得早,家务活一干完,便只想睡觉,她和冉 阿让一样,对此事一无所知。

他们的爱情通明透澈的纯洁。这种爱情是一片夹在书里的百合花瓣和白鸽羽毛。在这明媚的五月中,马吕斯和珂赛特享受着 美妙的幸福。

但是也有麻烦事儿出现。

一天晚上,马吕斯走过残废军人院街去赴约会,他正要拐进 卜吕梅街,听到有人在喊他:

"晚上好,马吕斯先生。"

他抬起头,是爱潘妮。

自从这姑娘把他领到卜吕梅街以后,他一次也没有想到过她,也从来没有见过她,他已经完全把她忘了。他对她有一些感激的心情,因为他今天的幸福是由她带来的,但是遇见她总不免有些尴尬。

他带点为难的样子回答说:

- "啊!是您吗,爱潘妮?"
- "您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客气呢?难道我什么地方得罪了您吗?"
  - "哪里的话。"他回答说。

她看见他不再说话,便嚷道:

"喂,您....."

她又停住了。这位原是随便大胆的姑娘。这时却似乎不会说话了。她想装出笑脸,可是装不了。她接着说:

"那么……"

她又说不下去了,低着头站在那里。

"晚安,马吕斯先生。"她忽然很快地说,随即转身走了。

 $\equiv$ 

第二天也就是,1832年6月3日,这是个重要的日期,因为当时有些重大的事件,象乌云那样,压在巴黎的天边。这天,马吕斯正顺着他昨晚走过的那条路往前走,忽然看见爱潘妮向他走来。他连忙转身,离开大路,穿过先生街去卜吕梅街。

爱潘妮跟着他直到卜吕梅街,在这以前,她从未这样做过,她只满足于望着他穿过大路,只是昨天傍晚,她才第一次想找他谈话。爱潘妮跟着他,他却没有觉察。她看见他挪开铁栏门上的铁条,钻到园子里去。

她过去坐在铁栏门的石基上,紧靠着那根铁条,那正是在铁栏门和邻墙相接的地方,有一个黑暗的角落,爱潘妮躲在那里面,没人能看见。她这样坐在那里,一个多钟头,不动也不出声,完全沉缅于自己的心事了。

将近夜里十点钟的时候,有两个或三个行人匆匆走过卜吕梅街,不一会儿,有六个人,彼此相隔一定距离,沿着围墙,看上去似乎是一队喝醉了的巡逻兵,走进了卜吕梅街。

- "就是这个地方。"其中有一个说。
- "园子里有狗吗?"另一个问。
- 一直没有开口的那第六个人,开始察看铁栏门,把那些铁条逐根仔细地一一摇撼。他摇到了马吕斯已经弄松的那根。黑暗中突然伸过一只手,打在他的手臂上,他还觉得被人当胸猛推了一下,同时听到一个人的嘶哑声音对他轻轻说道:"有狗。"

他看见一个面色蜡黄的姑娘站在他面前。

那人猝不及防,大吃一惊,嘴里结结巴巴地说:

- "这是个什么妖精?"
- "你的女儿。"

那正是爱潘妮在对德纳第说话。

爱潘妮出现时,那五个人,铁牙、海嘴、巴伯、巴纳斯山和 普吕戎,都无声无息,带着夜行人所专有的那种慢而阴狠的稳劲,一齐靠拢过来。

"妈的,你在这儿干什么?"德纳第尽量压低声音吼着说。 爱潘妮笑着,跳上去抱住他的脖子。

"我在这儿难道不行吗?是你们不应当到这儿来。你们早知道这儿不好办。我也告诉过马侬了。一点办法也没有,可是,亲亲我吧,我的好爸爸,多久我没有看见您老人家了!您已经出来了!"

德纳第试图掰开爱潘妮的手臂,低声埋怨说:

"好了。你已经吻过我了。是的,我已经出来了,我不在里面。现在,你走开。"

可是爱潘妮不松手,反而抱得更紧。

- "我的小爸爸,您是怎么出来的?我妈在什么地方?"
- "她过得很好。我不知道,不要缠我,去你的,听见了吗?"
- "我就是不愿意走开。"爱潘妮装顽皮孩子撒娇的样子,又抱紧她父亲的脖子。
  - "够了,已经够傻的了!"巴伯说。
  - "快点!"海嘴说,"宪兵们要来了。"

爱潘妮转身对那五个匪徒说:

- "哟,普吕戎先生。巴伯先生。您好,铁牙先生。您不认识 我吗,海嘴先生?巴纳斯山?过得怎样?"
- "认识你,大家都认识你!"德纳第说,"靠边儿站!不要捣 乱了。"
- "你们知道我不是傻子。大家平时也都还信得过我。我也替你们办过一些事。这次。我已经调查过了,你们会白白地暴露自己,懂吗。我向你们发誓,这宅子里没有一点名堂。"
  - "有几个单身的女人。"海嘴说。

- "没有。已经搬走了。"
- "但是那些蜡烛光!"巴伯说。

爱潘妮作最后的努力。

- "好吧,"她说,"这是些十分穷的人,是个没有钱的破屋子。"
- "见你的鬼去!"德纳第吼着说,"等我们把这房子翻转过来了,我们再来告诉你那里究竟有没有钱。"
  - "你们一定要进这宅子?"
  - "有点儿想。"有个匪徒半开玩笑地说。
  - " 但是,我,我不愿意。"

那些匪徒全愣住了。

"朋友们!听我说。废话说够了。首先,你们假如跨进这园子,你们假如碰这铁栏门一下我便喊出来,我把大家叫醒,把你们六个全抓起来,我叫警察。"

她睁大那双血红的眼睛,对那伙匪徒扫去,继续说:"你们就是把我杀了我也不在乎,我不怕你们。我只要喊一声,人家就会来,你们全完蛋。"

六个歹徒被这姑娘镇住了,垂头丧气,不知道怎么办,一齐 走到路灯的阴影里去商量,又羞又恼,只耸肩膀。

她带着平静而粗野的神气望着他们。

他们走了。匪徒们走了以后,卜吕梅街便恢复了它平静的夜间景色。

### 兀

正当那姑娘坚守铁栏门, 六个强人在一个姑娘跟前退却时, 马吕斯正在珂赛特的身旁。

马吕斯兴高采烈,可是他发现珂赛特有些闷闷不乐。眼睛还 是红的,象是哭过。

马吕斯问:

- "你怎么了?"
- "没什么"。

随后,她坐在台阶旁边的凳上,

"今天早晨,我父亲叫我作好准备,说他有要紧的事,我们 或许要走了。"

马吕斯象是从梦中惊醒。六个星期以来,马吕斯是生活在现实之外的。走!这个字又狠狠地把他拉回了现实之中。

他一句话也说不出。珂赛特只觉得他的手是冰冷的。

"你怎么了?"

他有气无力地说:

- "我听不懂你说了些什么。"
- "今天早晨我父亲要我把日用物品收拾起来准备好,说他得出门去旅行一趟,我们不久就要走了,还说我们或许要去英国。"
  - "但是,这太可怕了!"

他声音微弱地问道:

- "你什么时候动身?什么时候回来?"
- "他没有说什么时候。"

马吕斯站了起来,冷冰冰地问道:

" 珂赛特, 您去不去呢?"

珂赛特,不知所云地回答说:

- "你要我怎么办?"她扭着自己的两只手说。
- "假使我父亲要去呢?"
- "那么,您是要去的了?"

珂赛特抓住马吕斯的一只手,紧握着它,没有回答。

- "好吧."马吕斯说,"那么,我就到别的地方去。"
- " 珂赛特没有听懂他的话,但已觉得这句话别有含义。她脸色顿时大变,在黑暗中显得惨白。她结结巴巴地说: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马吕斯望着她,随即慢慢地抬起头,望着天空,回答说:

"没有什么。"

当他低下头时,他看见珂赛特在对他微笑。在黑暗中有一种 照人的光亮。

- "我们多傻!马吕斯,我有一个办法了。"
- "什么办法?"
- "我们走,你也走!回头我告诉你我们去什么地方!你去那 地方来找我!"

马吕斯现在完全清醒了。他又回到了现实之中。他对珂赛特 大声说:

"和你们一起走!你疯了吗?得有钱呀,我没有钱!去英国吗?我现在还欠古费拉克钱呢,珂赛特!我是个穷小子。你只是在夜晚看见我,把你的爱给我了。要是你在白天看见我,你会把我当叫花子的!到英国去!我连出国护照费也付不起!"

他呆了很久。后来他听到后面传来一阵轻柔凄楚的抽噎声。 是珂赛特在痛哭。

她低声地说:

- "我或许就要离开此地了,你又不能跟我一起走!" 他接着说:
- "你爱我吗?"

她哭着说:

"我崇拜你!"

他用一种温柔委婉的语调说:

- "不要哭了。你说,你愿意吗,为了我,你就不要再哭了?"
- " 珂赛特,我从来没有对谁发过誓,但是现在我向你发出最神圣的誓:假如你走,我就死。"

他的声调庄严而平静,又略带忧伤气息,使珂赛特听了为之

#### 颤抖。她吓得不敢哭了

- "现在,你听我说,"他说,"你明天不要等我。后天再等我。""一整天见不着你!那是不可能的。"
  - "我们就牺牲一整天吧,或许能换来一辈子。"

马吕斯又低声对自己说:

- "这个人是从不改变他的习惯的,不到天黑从不会客。"
- "你说的是谁呀?"珂赛特问。
- "等到后天再说吧。"
- "你一定要这样做吗?"
- "是的, 珂赛特。"
- "我想起来了, 珂赛特, 你应当知道我的住址, 我住在那个叫古费拉克的朋友家里, 玻璃厂街十六号。"
- "把你的想法说给我听。马吕斯,你在想着一件什么事。说 给我听。"
- "我的想法是这样:上帝不可能把我们分开。后天你等我吧。"
- "后天,我怎样等到后天呀?"珂赛特说。明天晚上你要去干什么,"
  - "有件事,我要去试试。"

### 五

吉诺曼公公这时年满九十一岁。他一直和吉诺曼姑娘住在受难修女街六号他自己的老房子里。四年来,他时时都在盼着马吕斯回来。吉诺曼先生认为,他作为长辈,是无论如何不可能向外孙让步的。他认为自己没有做错,可是只要一想到马吕斯,他心里总会泛起一种深厚的慈爱和无可奈何的失望情绪。他的牙已开始脱落,心力日渐衰竭,这使他的心情更加沉重。

吉诺曼先生爱马吕斯胜过爱所有的情妇,这却是他不愿对自

己承认的,因为那样会使他狂怒,也会使他觉得惭愧。他十分想 念马吕斯,却又不允许别人提到他。吉诺曼姑娘曾试图把她宠爱 的那个长矛兵军官拿来顶替马吕斯,可是没有成功。

忒阿杜勒所起的作用,只是使他更加想念马吕斯。

六月四日的晚上吉诺曼公公在他的壁炉里燃起一炉火,把他的女儿打发走了,他独自待在卧室里,两只脚伸在炉边的铁栏上,坐在一把锦缎大围椅里,肘弯放在桌子上,手里拿着一本书,但没有读。

吉诺曼公公怀着满腔的慈爱和苦水,思念着马吕斯,但经常是苦味占上风。他已准备固执到底。他这时正在对自己说,现在,马吕斯已经不可能再回来,假如他要回来,早就回来了,还是死了这条心吧。他的秃头垂在胸前,眼睛模糊地望着炉膛里的柴灰,神情忧伤而郁闷。

他正深深地陷在这种冥想中时,他的老仆人巴斯克走进来问 道:

" 先生, 能接见马吕斯先生吗?"

老人面色苍白,象个受到电击的尸体,突然一下,坐得直挺 挺的。仿佛全身的血都回到了心房,他结结巴巴地说:

- "是姓什么的马吕斯先生?"
- "我不知道,"被主人的表情搞得心慌意乱的巴斯克说,"我没有看见他。是妮珂莱特告诉我的,她说'那儿有个年轻人,您就说是马吕斯先生好了。'"

吉诺曼公公低声嘟嚷着:

" 计他讲来。"

他仍然坐在那里,脑袋微微颤抖,眼睛盯着房门。门开了。 一个青年走进来。正是马吕斯。

他的衣服,几乎破得不成样子,他的表情安静严肃,显得异 样地忧郁。

吉诺曼公公又惊又喜,他几乎晕了过去,只觉得马吕斯周围 有五颜六色的光彩。那确实是他,确实是马吕斯!

终于盼到了!盼了足足四年!他觉得他美,高贵,出众,长大了,风度翩翩。他原想张开手臂,喊他的名字向他冲去,他的心已融化在欢天喜地中了,多少慈爱的话在胸中汹涌澎湃,话已到了唇边,但表现出来的只是冷峻无情。他粗声大气地问道:

" 您来这里干什么?"

马吕斯尴尬地回答说:

" 先生……"

吉诺曼先生恨不得马吕斯立刻冲上来拥抱他。他恨自己。他感到自己太粗暴,也感到马吕斯冷淡。这老人内心是那么和善,那么愁苦,而表面上却又不得不板起面孔,这的确是一件使人难受也使人冒火的苦恼事。他不待马吕斯把话说完,仍是以严厉的声音说:

"您是来请求我的原谅吗?您已认识到您的过错了吗?"

他自以为这样能把他的心愿暗示给马吕斯,能使这"孩子"向他屈服。马吕斯浑身发抖,人家要求他的是要他背叛自己的父亲,他低着眼睛回答说:

- "不是,先生。"
- "既然不是,您又来找我干什么?"老人声色俱厉,悲痛极了。

马吕斯扭着自己的两只手,上前一步,以微弱颤抖的声音说:

"可怜我吧,先生。"

这话感动了吉诺曼先生。假如早点说,或许能使他软下来,可是说得太迟了。老公公站了起来,双手支在手杖上,嘴唇苍白,额头颤动。

"可怜您,先生!年纪轻轻,要一个九十一岁的老头可怜您!

您有才华,您能讨女人喜欢,您是美少年,我呢,在盛夏我对着 炉火吐痰,您在世上享清福,我在这里活受罪,我,我连根白头 发也没有了,我没有了牙,我失去了我的腿劲,我失去了我的记 忆力,您有阳光灿烂的前程,我已快死了,您却在追女人,全世 界没有一个人爱我了,您却要我可怜您!您好滑稽。"

接着,这九旬老人又以愤怒严峻的声音说:

- " 您究竟要我干什么?"
- "先生,"马吕斯说,"我知道我来会使您不高兴,可是我只向您要求一件事,说完马上就走。"
  - "您是个傻瓜!"老人说。"谁说要您走呀?"

吉诺曼先生感到马吕斯不一会儿就要离开,是他的不友好的接待扫了他的兴,是他在撵他走,他心里想到这一切,他感到痛苦,他的痛苦立即又转为愤怒,他就更加硬邦邦的了。又说:

- "过了四年,您来到我家里,可又只有那么两句话跟我说!" 这种想促使外孙回心转意的粗暴办法只能使马吕斯无话可 说。
  - " 赶快结束。您来向我要求一件事,什么事?快说。"
  - " 先生 ," 马吕斯说 ," 我来请求您允许我结婚。" 吉诺曼先生打铃。巴斯克走来把房门推开了一条缝。
  - "把我女儿找来。"
- 一秒钟过后,吉诺曼姑娘站在门口。马吕斯站着没有说话,两手下垂,象个罪犯,吉诺曼先生在屋子里来回走动。转身对着他的女儿说:
- "没什么。这是马吕斯先生。向他问好。他要结婚。就是这 些。你走吧。"

老人的话说得简短急促,声音嘶哑,说明他已激动到了极点。女儿什么也没敢说便在她父亲的叱咤声中溜走了。

这时,吉诺曼公公又回到壁炉边,背靠着壁炉说道:

- "您要结婚!二十一岁结婚!这是您安排好的!您说您要结婚?同谁结婚啊?请问一声同谁结婚,这不能算是冒昧吧?"
- "请问,您有职业了吗?您有了财产吗?当律师能赚多少钱?"
  - "一文也没有,"马吕斯说,
  - "一文也没有?您就靠我给您的那一千二百利弗过活吗?" 马吕斯没有回答。
  - " 啊,我懂了,是因为那姑娘有钱吗?"
  - "她和我一样。"

她父亲是干什么的?"

- "我不清楚。"
- "她姓什么?"
- "割风。"
- "呸!"老头儿说。
- "对,二十一岁,没有职业,每年一千二百利弗,彭眉胥男 爵夫人每天到蔬菜摊上去买两个苏的香菜。"
- "先生,"马吕斯有些慌乱地说,"我恳切地请示您!祈求您, 先生,我跪在您跟前,请允许我娶她。"

老头儿放声狂笑,笑声尖锐凄厉,边笑边咳地说:

"不行,先生!不行!"

听到他说"不行"那两个字的语气,马吕斯知道一切希望全完了。他低着脑袋,慢慢儿一步一步穿过房间,似乎是要离开,吉诺曼先生一把抓住马吕斯的衣领,把他拖回房间,甩在一张围椅里,对他说:

"把一切经过和我谈谈。"

马吕斯呆呆地望着他。这时吉诺曼先生又变成慈祥的外祖父 了。

- "我的父亲。"马吕斯又说。
- -630 -

老人的脸顿时容光焕发,满脸堆笑。

"啊呀,"吉诺曼先生说,"难道你真的没有钱吗?你穿得象个小偷。"

他从抽屉里,掏出一个钱包,把它放在桌上:

- " 瞧,这儿有一百路易,拿去买顶帽子。"
- "我的父亲,"马吕斯紧接着说,"我的好父亲,您要是知道我多么爱她就好了。我第一次遇见她,是在卢森堡公园,她常去那地方,起初我并不怎么注意她,随后不知怎么搞的,我竟爱上她了。现在我每天和她见面,她父亲不知道,他们就要走了;她父亲要把她带到英国去,这样,我才想到:'我要去看我外公,把这事说给他听。'我绝对需要和她结婚,否则我会发疯。整个真实情况就是这样,我想我没有漏掉什么。她住在一个花园里,有一道铁栏门,卜吕梅街。靠残废军人院那面。"
- "卜吕梅街!让我想想!那里不是有兵营吗?不错,你表哥忒阿杜勒和我说过的,现在我完全想起来了。卜吕梅街,一道铁栏门里的一个小姑娘,我听说过的。在一个花园里。你的眼力不错。听说她生得干干净净的。说句实话,那个傻小子长矛兵还曾对她献过殷勤呢。我情愿你爱上一个女人,总比去当一个雅各宾派强些。做这种事,不能操之过急,不要谈结婚问题,好吧,我的孩子,这里是两百皮斯托尔。寻开心去吧,好好干!不要结婚,那还不是一样。你懂我的意思吗?"

马吕斯象个石头人,一时不会说话了,连连摇头表示反对。 老头放声大笑,挤弄着一只老眼,

" 廖孩子! 收她做你的情妇。"

马吕斯面无人色。" 收她做你的情妇 " 这句话,象一把利剑,插进了这严肃的青年人的心中。

他站起来,从地上拾起他的帽子,坚定地走向房门口。到了那里,他转身对他的外祖父,深深一鞠躬,昂着头,说道:

" 五年前,您侮辱了我的父亲,今天,您侮辱了我的爱人。 我什么也不向您要求了,先生。从此永别。"

房门关上,马吕斯走了。

老头儿似乎被雷击似的,半晌动弹不得。

他的女儿来了,跟着,仆人们也来了。他悲伤地叫着:

"快去追他!抓住他!我对他干了什么?我的天主!这一下, 他不会再回来了!"

他跑向临街的那扇窗子,用他两只哆哆嗦嗦的老手开了窗,把大半个身体伸到窗口外面,喊道:

"马吕斯!马吕斯!马吕斯!马吕斯!"

### 第七卷 他们去什么地方?

在马吕斯去外公家的那天下午,将近四点时,冉阿让独自一人坐在马尔斯广场上一条最清静的斜坡上。他穿着一件工人服装,戴一顶帽舌突出的便帽,以便遮着自己的面部。最近一两个星期以来出现了一种令他担心的情况。一天,他在大路上散步时,忽然望见德纳第,幸好他改了装,德纳第没认出他来;从那以后,冉阿让又多次遇见他,德纳第的出现,意味着说不尽的后患。

另外,当时巴黎不平静,政治上的动乱,对那些隐瞒身世的人来说,带来很多麻烦,那就是警察十分紧张,十分多疑,他们到处搜寻,是很可能会发现象冉阿让这样的人的。

对这一切经过思考,经过权衡以后,冉阿让决计离开巴黎, 到英国去待上一段时间。

他正在这样思前想后,忽然看见他背后有一个影子,他正要回头去看,一张折着的纸落在他的膝头上,他打开来看,那上面有几个用粗铅笔写的大字。

快搬家。

冉阿让立即站了起来,斜坡上一个人也没有,他向四面寻找,只见不象孩子又比成年人稍小的人,正跨过矮墙,向马尔斯广场的沟里滑下去。

冉阿让赶忙回家。心情沉重。

马吕斯垂头丧气地离开了吉诺曼先生的家。他本来就只抱着

极小的一点希望,出来时,却是失望到顶了。

他在街上走个不停,凌晨两点,他回到了古费拉克的住所,不脱衣服便一头睡去。他昏昏沉沉地睡着,脑子仍在胡思乱想。他醒来时,看见古费拉克、安灼拉、弗以伊和公白飞都站在屋子里,十分忙乱,正准备上街。古费拉克对他说:

"你去不去送拉马克将军入葬?"

他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

他们走后不久,他也出去了。他上街时,把上次沙威给他的 两支枪揣在衣袋里。枪里的子弹原封没动。很难说清他为什么要 揣上这两支枪。

他在街上毫无目的地游荡了一整天,有时下着雨,他也全不觉得,他象热锅上的蚂蚁,等着天黑,他也只剩下一个清晰的念头:九点他将和珂赛特见面。他在最荒僻的大路上走时,不时听到在巴黎方向有些奇特的声音。他振作精神,伸着脑袋细听,说道:"是不是打起来了?"

九点正,他准时来到了卜吕梅街。当他走近那铁栏时,把什么都忘了。

马吕斯挪动那根铁条,溜进园子。珂赛特却不在她平时等待他的地方,他在园里寻了一圈,园子是空的。他顾不上被人发现,提高嗓子喊。"珂赛特!"没有人答应。园子里没有人,屋子里也没有人。

马吕斯大失所望,呆呆地盯着那所和坟墓样的房子。" 珂赛 特既然走了,他只有一死。"

忽然他听见一个声音在街上喊道,

- " 马吕斯先生!"
- 他站了起来。
- "马吕斯先生,是您吗?"
- "是我。"
- **—** 634

"马吕斯先生,"那声音又说,"您的那些朋友在麻厂街的街 垒里等您。"

这人的声音有些耳熟,象是爱潘妮嘶哑粗糙的声音。马吕斯 跑向铁栏门,看见一个人,似乎是个小伙子,向着黑暗处跑去不 见了。

 $\equiv$ 

1832 年春,虽然长达三个月的霍乱流行已使人们精神麻木并在他们激动的心情上蒙上一层阴沉的死气,巴黎仍处于长期以来的那种一触即发的情绪中。正如我们曾经说过的,这个大城市就象一尊大炮,火药已经装好,只等一粒火星引火便会爆炸。在1832 年 6 月,那粒火星便是拉马克将军之死。

拉马克将军是个有威望也有作为的人。他在帝国时期和王朝复辟时期先后都表现了他的勇敢:战场上的勇敢和讲坛上的勇敢。他曾效忠于皇上。是拿破仑的那几个小元帅之一。他把威灵顿恨之入骨,对滑铁卢的失败耿耿于怀,因而为群众所喜爱。

人民把他的死当作一种损失而不希望他死,政府则对他的死会引起危机也不希望他死。这种死,对人民是一种哀伤。哀伤可以转化为反抗。当日发生的情形就是这样。

六月五日是拉马克安葬的预定日期,在前一天和那天早晨,殡仪行列要路过的圣安东尼郊区沸腾起来了。这个街道纵横交错的地区,处处人声鼎沸。人们尽可能地把自己武装起来。

六月五日那天,时而下雨,时而放睛,拉马克将军的送葬队 伍配备了正式的陆军仪仗队,那行列为了预防不测而稍微加强了 人数。两个营,鼓上蒙着黑纱,倒背着枪,一万国民自卫军,腰 上挂着刀,国民自卫军的炮队伴随着棺材。灵车由一队青年牵引 着。残废军人院的军官们紧跟在灵车后面,手里握着桂树枝。随 后跟着的是无穷无尽的人群,神情急躁,形状奇特,人头象蚂蚁

一样攒动,男人、妇女、小孩,眼睛里都充满了不安的神情。一群带着武器的人走过去,大家都心神不安。

政府也在戒备着。提心吊胆的政府,在市区布置了二万四千 士兵,在郊区布置了三万士兵,以对付横眉怒目的群众。在这行 列中,大多数人的脸上都流露出一种既兴奋又颓丧的神情。这一 大群人激动地急于要干出些暴烈而高尚的行动来,其中也偶尔搀 杂着几张歹徒的嘴脸,他们想趁火打劫,某些骚动可以搅浑一池 清水,从池底搅起一阵泥浆。气势汹汹的凑热闹的人群,象江河 的洪流,从圣安东尼郊区走下来,走到巴士底,便和送葬队伍汇 合起来,一种浩大的声势开始把人群搞得更加激动了。

灵车经过了巴士底,沿着运河,穿过小桥,到达了奥斯特里茨桥头广场停了下来。哗乱的人群忽然静了下来。拉斐德致词,向拉马克告别。那是一种庄严的时刻,所有的人都脱下帽子,所有人的心都在怦怦跳动。

从布尔东林荫大道到奥斯特里茨桥,人声如海潮咆哮,人群动荡起来了。两声高亢的叫喊腾空而起:"拉马克去先贤祠!拉斐德去市政府!"一群青年,在大片叫好声中,立即动手将灵车里的拉马克推向奥斯特里茨桥,挽着拉斐德的马车顺着莫尔朗河沿走去。

这时在河的左岸,市政府的马队赶到桥头挡住去路,在右岸 龙骑兵开出来,顺着莫尔朗河边散开。挽着拉斐德的人群在河沿 拐弯处,突然看见他们,便喊道:"龙骑兵!龙骑兵!"

在离小桥两百步的地方,他们停下来了。他们给拉斐德的马车让出一条路,让马车通过,然后队伍合拢。这时龙骑兵和群众就面对面了。妇女们惊慌失措地逃散了。

那是两朵乌云相遇的阴暗时刻。突然连响三枪,第一枪打死 了中队长灼雷,第二枪打死了孔特斯卡尔浦街上一个正在关窗的 聋老妇,第三枪擦坏了一个军官的肩章。 到此,风暴大作,石块乱飞,枪声四起,龙骑兵逢人便砍,群众向四面八方逃散,巴黎的四面八方都投入了战斗,人人喊着:"拿起武器!"怒火鼓起了暴动,正如大风煽扬着烈火。

### 四

不到一刻钟,在巴黎二十个不同的地方就几乎同时发生了暴动的烈火。

不到一个钟头,仅仅在那菜市场区,便平地造起了二十七座 街垒。巴黎其他的二十个区,也都建起了无数个街垒。

真正指挥暴动的,是空气中一种说不出的急躁情绪。

在每一处战斗都是大规模进行的,解除武装,搜查住宅,积极抢夺武器商店,结果以石块开始的战斗变成了武器的交锋。

这时敲起了集合鼓,国民自卫军连忙穿上制服,拿起武器, 宪兵开出了区公所,联队冲出了兵营。

杜伊勒里宫一带冷冷清清。路易·菲力浦则不动声色。

### 五

两年以来,巴黎不止一次地发生起义,除了起义发生的地区以外,巴黎在暴动时期的面貌一般总是平静的。巴黎很快习惯了这一切;那不过是一场暴动,巴黎有那么多事要做,它不会为那一点点事而大惊小怪。

但是在 1832 年 6 月 5 日的这次武装反抗中,这个大城市感到了某种害怕。人们看见,在那些最远和最"平静"的区里,门、窗以及板窗在大白天也都关上了。勇敢的人拿起了武器,胆小的人躲了起来,街上已见不到那种单为自己的事奔忙的行人。

傍晚时分,戏院都不开门,巡逻队在街上来回巡视,行人被 搜查,形迹可疑的便逮捕。九点钟时已经逮捕了八百人,监狱里 的囚犯,都一个压着一个,睡在敞开的堂屋里。处处空气紧张,

人心浮动,这在巴黎是少有的。

在家里的人也都采取了防御措施。

随着夜色的不断加深,巴黎暴动的火焰似乎也越烧越旺了。

### 第八卷 原子和风暴结为兄弟

群众和军队在兵工厂前发生冲突以后,跟在灵车后的人群,这时已不得不往后退,前面挤后面,这样一来,队伍顿时一片混乱,林荫大道上的人群有如江河的水,同时流入那二百条大街小巷,这时,有个衣服破烂的男孩,从梅尼孟丹街走过来,手里捏着一枝盛开的金链花,走到一个卖破烂的店门前,一眼瞧见了放在柜台上的长管手枪,便把手里的花扔在街上,叫道:

" 我说,您这玩意儿,我借去用用。"

他抓起那手枪便跑。

这男孩便是小伽弗洛什。他正要去投入战斗。

走到林荫大道上,他才发现那手枪没有撞针。拿着一支手枪,一路招摇过市,虽然它没有撞针,这对政府来说总还是件大事,因此伽弗洛什觉得越走越带劲。他大喊大叫,同时还支离破碎地唱着《马赛曲》。

这时,国民自卫军的一个长矛兵骑着马摔倒了,伽弗洛什把 手枪放在地上,扶起那人,又帮他扶起那匹马。然后他拾起手枪 继续向前走。

他穿过托里尼街,随后,他向圣热尔韦榆树走去。

这时,圣约翰市场的据点已被起义者缴械,伽弗洛什走过来,正好和安灼拉、古费拉克、公白飞、弗以伊率领的人会了师。他们或多或少的有了武装。巴阿雷和让·勃鲁维尔也找到他们,便更壮大了那支队伍。

他们走到了莫尔朗河沿,他们没有领带,没有帽子,喘着粗气,淋着雨,眼睛闪闪发光。伽弗洛什态度从容地和他们交谈起来。

- "你们去什么地方?"
- "跟着我们走。"古费拉克说。
- 一长列喧闹的人跟随着他们,大学生、艺术家、工人、码头工人,有的拿着棍棒,有的拿着刺刀,有几个裤腰里插着手枪。 夹在这一群人里往前走的还有一个老人,他什么武器也没有。他 仿佛是在思考什么,但仍奋力前进,唯恐落在后面。伽弗洛什发 现了他。
  - "这是谁?"他问公白飞。
  - "是个老人。" 这个老人是马白夫先生。

Ξ

### 事情是这样的:

当龙骑兵冲击时,安灼拉和他的朋友们正好走到布尔东林荫 大道的储备粮仓附近。他们都沿着马松比尔街一面走一面喊着: "到街垒去。"走到雷迪吉埃街时,他们遇见了一个老人。

那老人走起路来东倒西歪,象是喝醉了酒。虽然那天早晨一直下雨,而且也下得相当大,他却把帽子拿在手里。古费拉克认识那是马白夫先生。因为他曾多次把马吕斯送到他的大门口。他早知道这个年老的有藏书癖的教会事务员,一贯爱好清静,胆小怕事,现在看见他出现在这嘈杂的环境中,几乎是在炮火中,不免大吃一惊。他向他打了个招呼说:

- "马白夫先生,您回家去吧。"
- " 为什么?"
- "这儿会出乱子呢。"
- **—** 640

- "好嘛。你们这些人准备去什么地方?"
- "我们去把政府推翻。"
- "好嘛。"

这以后他一句话不说地跟着他们往前走。他的步伐忽然稳健 起来了,他几乎是走在队伍的最前列,他的动作是在前进,他的 神情却仿佛是睡着了。

"好一个硬骨头的老家伙!"大学生们在窃窃私语。消息传遍了整个队伍。

队伍走进了玻璃厂街。小伽弗洛什走在前面大声歌唱,用以 代替进军的号角。

他们朝着圣美里走去。

### 兀

队伍越走越壮大。到皮埃特街时,一个头发花白的高个子加入了他们的行列,古费拉克、安灼拉、公白飞,都注意到他那粗犷大胆的样子,可是都不认识他。伽弗洛什忙着唱歌,吹口哨,走在前面领路,并用他那支没有撞针的手枪敲打路边商店的板窗,没有注意到那个人。

进入玻璃厂街,他们从古费拉克的门前走过。

他离开队伍,三步当两步地跑到他的屋子里。拿了一顶旧帽子和他的钱包。他又拿出一只方匣子。跑到楼下时,看门女人叫住他。

- "德·古费拉克先生!"
- "有个人找您。"

这时,从门房里走出一个工人模样的小伙子,不象男人,象个穿男人衣服的女孩,说起话来,却一点也不象女人的声音。这小伙子问古费拉克说:

"请问马吕斯先生在吗?"

- "不在。"
- "今晚他会回来吗?"
- "我不知道。"
- "您要去什么地方?"
- "我要去街垒呢。"
- "我能跟您一起去吗?"
- " 随你便 ," 古费拉克回答说。"

他随即一溜烟地跑去追他那些朋友了。一刻钟以后他发现那 小伙子果然跟在他们后面来了。

队伍不一定想去哪里就去哪里。它象是让一阵风吹着跑的。 他们走过了圣美里,也不知为什么就走到了圣德尼街。

### 第九卷 科 林 斯

赖格尔·德· 莫经常住在若李的宿舍里。两个朋友同吃,同住,他们俩是形影不离。六月五日的上午,他们到科林斯酒店去吃午饭。

他们走进科林斯酒店时,大约是早上九点钟。

女招待马特洛特和吉布洛特接待了他们。

"牡蛎、干酪和火腿。"赖格尔说。

那酒店里只有他们两个人。

吉布洛特认识若李和赖格尔,往桌上放了一瓶葡萄酒。

他们刚开始吃着牡蛎时,格朗泰尔从那楼梯的升降口里伸出 头来,说道:

"我正走过这儿。在街上就闻到一阵布里干酪的香味,我便进来了。"

这样就有了三个人。

- "格朗泰尔,你刚才是从大路过来的吗?"赖格尔问。
- "不是。"
- "刚才若李和我看见那送葬队伍的头走过。"
- "那真是令人禁(惊)奇的场面。"若李说。
- "这条街可真是清静!"赖格尔大声说,"谁会想到巴黎已是 天翻地覆?"

格朗泰尔叽里哇啦说了一大通,正准备喝第二瓶酒,或许还准备再唠叨几句,这时,从那楼梯口冒出一个不到十岁的男孩子。

这孩子显然不认识那三个人,可是他一上来便对着赖格尔.

#### 德·莫问道:

- "您就是博须埃先生吧?"
- "那是我的别名,"赖格尔回答说,"你找我干什么?"
- "是这样,林荫大道上的一个黄毛高个子对我说:'你到科林斯酒店去找博须埃先生,对他说,我要你告诉他:ABC。'他给了我十个苏。"

赖格尔借了二十个苏给了那男孩。

- "谢谢,先生。"那小孩说。
- "你叫什么名字?"赖格尔问。
- "我叫小萝卜,我是伽弗洛什的朋友。"
- "和我们一起吃午饭。"格朗泰尔说。

### 那孩子回答说:

"不行,我是游行队伍里的,我负责喊打倒波林尼雅克。" 他把一只脚向后退一大步,这是行最高敬礼的姿势,转身走了。

这时,赖格尔沉思了一会儿,低声说道:"ABC,那就是说, 拉马克的安葬。"

- "那个黄毛高个子,一定是安灼拉,他派人来通知你了。"格朗泰尔说。
  - " 我们去不去呢 ?" 博须埃问。
  - "正在下雨,"若李说,"我不去。"
- "我就待在这儿,"格朗泰尔说,"我觉得吃午饭比送棺材来 劲。"
- "这么说,赖格尔接着说,"好吧,我们继续喝酒。再说我们可以错过送葬,但不会错过暴动。"

这样决定以后,博须埃、若李和格朗泰尔便不再打算离开那酒店。将近下午两点时,他们那张桌子上放满了空酒瓶,还燃着两支蜡烛,格朗泰尔把若李和博须埃引向了美酒,博须埃和若李

把格朗泰尔引回到欢乐之中。

中午以后格朗泰尔从葡萄酒换到了啤酒。

格朗泰尔还没有醉。他兴致很高,博须埃和若李也从旁助兴。他们频频碰杯。格朗泰尔指手画脚,清晰有力地发挥他的奇想和怪论。

博须埃忽然听到从背后传来一阵鼓噪和奔跑的声音,有些人还大声喊着"武装起来!"他回过头去,看见在麻厂街口圣德尼街上,有一大群人正往前走,其中有安灼拉,手里拿着一支步枪,还有伽弗洛什,拿一支手枪,弗以伊,古费拉克,让·勃鲁维尔,公白飞,巴阿雷,手里都拿着武器。另外还有一大群带着武器气势汹汹的人跟在他们后面。

博须埃立即合起两只手,凑在嘴上。喊道:

"古费拉克!古费拉克!喂!"

古费拉克听到喊声,也望见了博须埃,便向麻厂街走了几步,一面喊道:"你要干什么?"博须埃又喊:"你去哪儿?"

- "去造街垒。"古费拉克回答说。
- "来这儿,这地段好!就造在这儿吧!"
- "这话不错,赖格尔。"古费拉克说。 古费拉克一挥手,那一伙人全涌进了麻厂街。

选那一地段做街垒确是选得十分高明。街口宽,街身窄,街 尾象条死胡同,酒店控制着咽喉,左右两侧的街口都容易堵塞, 攻击只能来自正面的圣德尼街,喝醉了的博须埃的眼光也是一流 的。

那一伙人涌进来后整条街上的人全惊慌起来了。过路人纷纷 躲避。一眨眼工夫,街上的大小门窗全部关了。只有那酒店还开 着,原因是那一伙人都已进去了。"啊我的天主!啊我的天主!"

老板娘于什鲁大妈边叹气边这样说。

不到几分钟那酒店的铁栏门上的铁条便被拔走了二十根。二十来米长的街面上的石块也被挖走了。伽弗洛什和巴阿雷看见一个载着三满桶石灰的马车从他们面前经过,他们便拦住那车子,把它推翻,把石灰垫在石块的下面。安灼拉把于什鲁寡妇所有的空酒桶全部拿去支住了那些石灰桶;弗以伊在桶和车子的旁边堆砌了高高的两大堆鹅卵石。从临近的一所房子上拆下了好些支墙的木柱,用来铺在木桶的面上。当博须埃和古费拉克过来时,半条街已被一座一人多高的堡垒堵塞住了。

格朗泰尔这时在酒店里正喝得起劲。马特洛特回到楼上来时,格朗泰尔把她拦腰抱了一下,还在窗边狂笑不止。

安灼拉,手里握着步枪,昂着他那俊美庄严的头,直立在街 垒的顶上。

"格朗泰尔,"他喊道,"你走开,到别处耍酒疯去。这儿是出生入死的地方,不是醉生梦死的地方。不要在这里丢街垒的脸!"

这些含着怒气的话使格朗泰尔忽然清醒过来了。他带着一种 十分和蔼的神情望着安灼拉,对他说:

- " 你知道我信服你。"
- "走开。"
- "让我在这里睡觉。"
- "到别处去睡。"安灼拉喊着说。

安灼拉带着藐视他的意味打量着他:"格朗泰尔,你啥也没有,信仰,思想,志愿,生,死,你全没有"

格朗泰尔以严肃的声音回答说:

"你走着瞧吧。"

不一会儿,他睡着了。

 $\equiv$ 

巴阿雷出神地望着那街垒喊道:

"这条街可以说是袒胸露背的了!好得很!"

古费拉克也多少把那酒店里的东西损坏了些,他在试图去安慰那酒店女主人。

雨已经停了。加入了些新战士。有些工人把一些有用的东西,藏在布衫下带了来:一桶火药,一个盛着几瓶硫酸的篮子、两三个狂欢节用的火把、一筐纸灯笼。因为附近街道上的路灯全被打掉了。

安灼拉、公白飞和古费拉克在指挥一切。这时,人们在同时 建造两座街垒,两座都靠着酒店,构成一个曲尺形;

没有什么比这种队伍更奇特和光怪陆离的了。有的穿件齐膝的短外衣,带一把马刀和两支长手枪,有的穿件衬衫,戴一顶圆边帽,身上挂个盛火药的葫芦形皮盒,还有人穿一件用九层牛皮纸做的护胸甲,许多人光着胳膊,各种兵器都有。不同的年龄和不同面貌的人,这些人亲如兄弟,但彼此都不知道姓名。面临危险有这么一种壮美:它能使互不相识的人之间焕发出一种博爱精神。

厨房里燃起了一炉火。他们把酒店里的锡器:水罐、匙子、 叉子等放在一个模子里,熔化了做子弹。他们一面工作,一面喝 酒。先前在皮埃特街转角处加入队伍的那个高大个子,这时正在 小街垒工作,并且干得很卖力。伽弗洛什在大街垒工作。那个曾 到古费拉克家门口去问关于马吕斯先生的年轻人,这时已经不见 了。

伽弗洛什欢天喜地,兴奋得要飞起来似的,他到处加油打气。他去去来来,他在那里似乎是为了鼓励每一个人。伽弗洛什是一股旋风。人们随时都见到他的身影,处处都听到他的声音。

他满布空间,无时不在。让这一伙人高兴起来,让那一伙人紧张 起来,让每个人都行动起来。

此外,他想到他那没有撞针的手枪便冒火。他从这个人到那个人地要求说:"我要一支步枪。你们为什么不给我一支步枪?" 安灼拉耸了耸肩头。

- "要等到大人都有了,才分给孩子。" 伽弗洛什趾高气扬地对着他回答说:
- "要是你死了,我便接你的枪。"
- "野孩子!"安灼拉说。
- "毛头小伙子!"伽弗洛什说。

当时的一些报纸曾报导麻厂街的街垒是一座"无法攻下的建筑。"

蒙德都街的那座小街垒,在酒店房屋的背后,是不容易被发现的。这两处街垒连在一起便构成一座真正的犄角堡。安灼拉和古费拉克认为不宜在布道修士街通往菜市场那一段蒙德都街上建造街垒,他们显然是想留一条可以通向外面的路,也不大怕敌人从那条布道修士街攻进来。假如这条未经阻塞的小道和麻厂街的那条狭窄的缺口都不计算在内,这座街垒内部便象一个全部封闭了的不规则四边形。

这一切工程在不到一小时之内顺利完成了。

两个街垒都已完成,红旗已经竖起,他们便从酒店里拖出一张桌子,古费拉克站在桌子上。安灼拉搬来了方匣子,古费拉克打开匣盖,里面盛满了枪弹。大家全静了下来。

古费拉克面带笑容,把枪弹分给大家。

每人发了三十发枪弹。有火药的人开始用熔好的子弹头做子 弹。至于那整桶火药,他们把它放在店门旁的另一张桌子上,保 存起来。

街垒建成了,各人的岗位都指定了,枪弹进了膛,哨兵上了

岗,街上行人已绝迹,四周房屋全是静悄悄的,暮色开始加深,逐渐进入黑夜,他们孤孤单单地留在街巷中,感到自己已和外面隔绝,他们紧握手中武器,坚定,安闲,等待着向他们逼来的一切。

公白飞、古费拉克、让·勃鲁维尔、弗以伊、博须埃、若李、 巴阿雷还有另外几个人,互相邀集在一起,似乎在平时同学们促 膝谈心那样,坐在那酒店的一个角落里,把他们上好子弹的枪支 靠在椅背上,这一伙壮美的年轻人,开始念一些情诗。

在那样的时刻,那样的环境,对青年时期种种往事的追忆, 天空中闪烁的星星,荒凉死寂的街巷以及迫在眉睫的严酷考验, 都给让·勃鲁维尔这个温柔缠绵诗人低声吟诵着的这些诗句,增 添了一层凄迷的魅力。

天已经完全黑了,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人们只听到一些隐隐 约约的鼓噪声,有时也听到远处传来一些零散的枪声。这种漫长 的沉寂状态说明政府正在从容不迫地集结力量。这五十个人在等 待六万人。

在这时,象多数面临险境而性格顽强的人那样,安灼拉感到自己有些急躁。他走去找伽弗洛什,伽弗洛什正在楼下厅堂里的 烛光下做枪弹,

伽弗洛什这时心神不定,并不完全是为那些枪弹。

来自皮埃特街的那个人坐在烛光最暗的那张桌子旁边,两腿 夹着一支大型的军用步枪。

他走进来时,伽弗洛什的眼光机械地落在他的那支步枪上,心里非常羡慕,当那人坐下去时,这野孩突然站了起来。自从那个人走进厅堂以后,他似乎陷入一种冥思苦想的状态,一点也不注意发生在他四周的事了。这野孩踮着脚走近那个潜心思索的人,绕着他转了两圈。这时,他愣住了,很明显,伽弗洛什正面临一件大事。

当安灼拉走来找他时,他正处在这种紧张状态的顶点。

"你个子小,"安灼拉说:"不容易被发现。你到街垒外面去 走一趟,回头再来把外面的情况告诉我。"

伽弗洛什把两手叉在胯上,挺起胸膛说:

"小人儿也会有用处!这太好了!我这就去。但是,你信得过小孩也还得提防大人……"同时,伽弗洛什抬起头,瞄着那个人,低声说道:

- "你看见那个大个子了吗?"
- "怎么了?""那是个特务。"
- "你有把握?"
- "前几天,我在王家桥石栏杆上乘凉,揪着耳朵把我从栏杆 顶上提下来的就是他。"

安灼拉立即离开了那野孩子,他以极小的声音对旁边的工人 说了几句话。工人便走出厅堂,立即又领着三个人过来。这四个 宽肩大汉,无声无息地走去站在那个人后面,

这时安灼拉走向那人,问他说:

"你是什么人?"

那人被他这样突如其来地一问吓了一跳。他的目光直射到安 灼拉坦率的眼睛,他已猜出了对方的思想。他面带笑容,以傲慢 沉着的声音回答说

- "我懂了……要怎样便怎样吧!"
- "你是暗探吗?"
- "我是公职人员。"
- "你叫什么名字?"
- "沙威。"

安灼拉对那四个人递了个眼色。一眨眼,沙威还没有来得及 反应,就被揪住衣领,按倒在地,他们用绳索把他绑了起来,搜 查了他的身上。 搜查完毕以后,他们让沙威站起来,把他的两条臂膀反绑在 背后,捆在厅堂中间那根木柱上。

伽弗洛什目击全部经过,他一直没有吭声,这时,他走近沙 威,对他说:

"这回是小老鼠逮着猫儿了。"

沙威背靠着木柱,身上缠了无数道绳子,一点也动弹不得,他昂着头,带着从不说谎的人那种无畏而泰然自若的神气。

#### 安灼拉对着沙威说:

- "你将在这街垒被陷以前两分钟被枪毙。" 沙威以极其大胆的语调回答说:
- "为什么不立即动手?"
- "我们要节省弹药。"
- "那么,给我一刀子也就完了。"
- "特务,"安灼拉说。"我们是法官,不是凶手。" 接着,他喊伽弗洛什。
- "你!快去干你的事!照我刚才对你说的去干。"
- "我这就去。"伽弗洛什大声说。
- "我说,你们得把他的步枪给我!" 小野孩行了个军礼,高高兴兴地从大街垒的缺口跨了出去。

#### 第十卷 马吕斯进入黑暗

在昏黄的暮色中喊马吕斯到麻厂街街垒去的那声音,对他来说,似乎是出自命运的召唤。他正求死不得,死的机会却自动找他来了,他这时只有一个愿望:早日一死了之。

他抬腿往前跑。刚好他身上带有沙威的那两支手枪。

喊他的那个小伙子,到街上却不见了。

马吕斯离开了卜吕梅街,到了里沃利街。他经过德乐姆通道进入圣奥诺雷街。马吕斯沿着圣奥诺雷街往前走。走过王宫,街越来越暗,同时人却越来越多。因为路上的行人现在已是成群结伙的了。

到了勃鲁维尔街街口,人群已不再前进了。那是结结实实一堆低声谈论着的群众,推挤不动,几乎无法通过。在另外几条街上,不是没有人。那儿有一簇簇架在一起的步枪,有晃动的枪刺和露宿的十兵。谁也不敢越过这些地方去满足好奇心。

马吕斯已经没有什么害怕的了。他想尽办法,穿过那人群,穿过露宿的士兵,避开巡逻队,避开岗哨。他绕了一个圈子,到了贝迪西街,朝着菜市场走去。

马吕斯走到了菜市场。

这里比附近的那些街道更清静,更黑暗,没有人的活动,从 坟墓中钻出来的那种冰冷的死气似乎已散漫在地面上。

一团红光把一排高楼的屋脊托映在黑暗的天空,这是燃烧在 科林斯街垒里的火炬的反光。红光把他引到了甜菜市场。他隐隐 看见布道修士街的黑暗的街口。他走了进去。他已经很接近他要 找的地方了。他踮着脚往前走。安灼拉曾把蒙德都巷的一小段留 作通往外面的唯一通道。马吕斯现在所处的地方正在进入这一小 段蒙德巷的转角处。 巷子右侧的那些房屋挡着他,使他望不见酒店的其余部分、 大街垒和旗帜。

马吕斯只须再向前走一步。

这时这个苦恼的青年坐在一块墙角石上,手臂交叉,想起了 他的父亲。

他想到那英勇的彭眉胥上校是个多么杰出的军人,他向法兰西献出了一切,丝毫没有辜负祖国的地方。现在轮到他自己了,他自己报国的时刻已经到了,他应当步他父亲的后尘,做个勇敢、无畏的人。他又想到他要去的战场是街巷,他要参加的战斗是内战。

想到内战,他打了一个哆嗦。

他想起他父亲的那把剑,竟被他外祖父卖给了旧货贩子,他平时一想到这事,便感到痛心,现在他对自己说幸而它不在,这是好事,宁可让人家把上校的这把剑拍卖掉,落在一个旧货商手里,既使丢在废铁堆里,也比用它来使祖国流血强些。

接着他痛哭起来。

失去了珂赛特,他设法活下去,他不是已向她宣过誓,说他会死的吗?她明明知道这点,却又走了,那就是说,她对马吕斯的死活不放在心上。并且,她事先没有告诉马吕斯,也没有留下一句话,她是知道马吕斯的住址的却没有写一封信。足见她已不再爱马吕斯了。现在他又何必再活下去呢?并且,已经到了这个地方!已经走向危险,已经看到街垒里的情形,又退缩了。丢掉爱情,丢掉朋友,自己说话不算数,一切全放弃不顾!以爱国为借口来掩盖自己的胆小!父亲的幽灵,假如这时正在他身边,看见他往后退缩,也一定会用他那把剑背抽他的腰,并向他吼道:"上,胆小鬼!"

他的头慢慢低下去了。

他又忽然抬起了头。眼睛似乎亮了起来,对纷乱的思绪,他

#### --作出解答:

想一想,他父亲为什么会发怒?难道某种情况下起义不也会 是庄严的吗?对上校彭眉胥的儿了来说,他假如参加目前的战 斗,会有什么东西降低他的身分呢?这是一个崇高的理想问题。 祖国受苦,固然是的,可是人类在欢呼。法兰西在流血,而自由 在微笑,在自由的微笑面前法兰西将忘却她的创伤。况且,假如 从更高的角度来看,人们究竟会怎样看待内战呢?

内战意味着什么?难道还有一种外战吗?人与人之间的战争,不都是兄弟之间的战争吗?战争的性质只取决于它的目的。 无所谓外战,也无所谓内战。战争只有非正义的与正义的之分。 在人类社会还没有达到完善之前,战争或许是必要的。内战或外战,都可以是不义的,除了用正义这条神圣的标准去衡量以外, 人们便没有理由以一种战争去贬斥另一种战争。树立社会的真理,恢复自由的地位,把主权还给老百姓,重新发挥理智和平等的全部力量,在各人自主的基础上消灭一切仇恨,彻底摧毁君主制,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还有什么事业是比这更正义的呢?还有什么战争比这更伟大的呢?这样的战争才导致和平。在奥斯特里茨克敌制胜固然伟大,攻占巴士底更是无与伦比。谁能说这样的街垒战,内战不是伟大的呢?

他心情颓丧,可是有了信心,然而仍在迟疑不决,总之,想 到他将采取的行动仍不免有些胆战心惊,他一面思前想后,一面 望着街垒里面。

#### 第十一卷 失望的伟大

圣美里的钟已经敲过十点,安灼拉和公白飞都握着卡宾枪坐 在大街垒的缺口附近。他们没有谈话,他们侧耳细听那些最远和 最微弱的脚步声。

突然,在这阴森的寂静中,有个年轻人的清脆愉快的声音自 圣德尼街那面传来。

他们握了一下手。

- "这是伽弗洛什的声音。"安灼拉说。
- 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打破了街道的沉静。一个矫捷的人影从公 共马车上爬过来,伽弗洛什跳进了街垒,他气喘吁吁,急忙说 道:
  - "我的枪!他们来了。"

仿佛一阵电流传遍了街垒,只听见一片手摸枪支的声音。

- "你要不要我的卡宾枪?"安灼拉问那野孩。
- "我要那支步枪。"伽弗洛什取了沙威那支步枪。

两个哨兵也返回来了,几乎是和伽弗洛什同时到达的。布道 修士街的那个守卫,仍留在原岗位上没动。这说明在桥和菜市场 方面没有发现情况。

每个人都在自己的战斗岗位上。

四十三个起义战士,都蹲在大街垒里,头略高于垒壁。步枪和卡宾枪的枪管都靠在石块上,个个聚精会神,只等开枪射击。 弗以伊领着六个人,守在科林斯酒店的上下两层楼的窗口,端着枪,瞄准待发。

又过了一些时候,一阵整齐沉重的脚步声清晰地从圣勒方面

传来,起初声音不大,后来逐渐明显,越走越近,这脚步声走得 更近了,突然停了下来。人们仿佛听到街口有许多人在呼吸的声 音。可是什么也看不见,只看到在那街的尽头,被火炬的光映照 着的枪刺和枪管。

又停顿了一会儿,似乎双方都在等待。忽然从黑暗的深处发出一个人喊话的声音。

" 口今?"

同时传来一阵端枪的咔嚓声。

安灼拉以洪亮高亢的声音回答说:

- "法兰西革命。"
- "放!"那人的声音说。

火光一闪,把街旁的房屋照成紫色。

街垒发出一阵吓人的摧折破裂的声音。那面红旗倒了。这阵 射击来得非常猛烈,打伤了好几个人。

这第一次排枪射击给人的印象是令人胆寒的。攻势来得凶猛,最大胆的人也有些害怕。对方的人数显然很多。

- "同志们,"古费拉克喊着说,"不要浪费弹药,让他们进入 这条街,我们再还击。"
  - "首先,"安灼拉说,"我们得把这面旗子竖起来。" 他拾起了那面倒在他脚跟前的旗帜。
  - "这儿谁有胆量再把这面红旗插到街垒上去?"

没有人回答。街垒分明成了射击的目标,到那上面去,等于就是送命。最大胆的人也不愿去送死。安灼拉自己也感到胆寒。 他又问:

"有没有人愿去?"

安灼拉正重复他的号召,说:" 有没有人愿去?" 人们看见一

个老人出现在酒店门口。

马白夫先生的出现,使整个队伍为之一惊,并引起了一阵骚 动。

他径直向安灼拉走去,起义者都怀着敬畏的心为他让出一条路,他从安灼拉手里夺过红旗,安灼拉愣住了,往后退了一步,谁也不敢阻挡他,谁也不敢搀扶他,这八十岁的老人,头颈颤颤巍,脚步踏踏实实,向街垒里那道石级,一步一步慢慢跨上去。当时的情景是那么庄严,他那一头白发,干瘪的脸,满是皱纹的额头,举着旗帜的手臂,逐渐升高扩大,形象好不吓人。人们以为看见了一个阴灵,擎着恐怖时期的旗帜,从地下冉冉升起。

整个街垒都从黑暗中望见了一个无比崇高的超人形象。

所有的人都屏住了呼吸,只有在奇迹出现时才会有这种沉 寂。

老人在这沉寂中,挥动着那面红旗,喊道:

"革命万岁!共和万岁!博爱!平等和死亡!"

对面队伍中传来了劝他投降的声音。

马白夫先生,眼里冒着悲愤的火焰,把红旗高举在头顶上, 再一次喊道:

"共和万岁!"

第二次射击,打在街垒上。

老人的两个膝头往下沉,随即又站起,旗子从他手中滑脱了,他的身体,向后倒在石块上,直挺挺仰卧着,两臂交叉在胸前。

一条条鲜血,象溪水似的,从他身下流出来。他那衰老的脸,惨白而悲哀,仿佛仍在望着天空。

起义的人全被一种愤激的心情所控制,甚至忘了自卫,他们 在齐向那尸体靠近。

"这些判处国王的人真是好样儿的!"安灼拉说。

接着,他提高嗓子说:

"公民们!这是老一辈给年轻一代做出的榜样。在我们迟疑时,他挺身而出!我们后退时,他勇往直前!让我们瞧瞧因年老而颤抖的人是怎样教育因害怕而颤抖的人的!这位老人在祖国面前可以说是浩气凛然。他活得长久,死得光荣。现在让我们保护好他的遗体,我们每个人都应当象保护自己的父亲那样来保护这位死去的老人。让他留在我们中间,使这街垒成为铜墙铁壁。"

他的这些话引起了一阵低沉而坚决的共鸣声。

安灼拉蹲下去托起那老人的头,小心地在他的前额上吻了一下,随即又掰开他的手臂,解下他的衣服,把那上面的弹孔和血迹——指给大家看,并说道:

"现在,这就是我们的红旗了。"

人们把于什鲁寡妇的黑色长围巾盖在马白夫公公的身上。六个人用步枪组成一个担架,把尸体放在上面,脱下帽子,缓步庄 严地抬进酒店的厅堂,停放在一张大桌子上。

这些人都在专心地办着这件严肃神圣的事,以致忘了他们当时处境的危险。

伽弗洛什没有离开岗位在原地守望,他在这时仿佛看见有些 人朝着街垒偷偷地摸过来。他突然喊道:

#### "大家注意!"

密密麻麻一大排闪光的枪刺在街垒的顶上晃动。一群高大的 保安警察,正往里蹿。

巴阿雷端起卡宾枪,向第一个钻进来的保安警察冲去,迎面一枪,便结果了他,第二个警察一刺刀杀死了巴阿雷。另一个已把古费拉克打倒在地,一个最高大的彪形大汉挺着刺刀向伽弗洛什逼来。小野孩的两条小胳膊端起沙威那支奇大的步枪,瞄着那人射击。枪却不响,沙威没有在他的步枪里装子弹。

刺刀还没有碰到伽弗洛什身上,那步枪已从大兵的手里脱落,一粒子弹飞来正打中他的眉心,第二粒子弹又打中了进逼古 费拉克的那个保安警察的心窝,把他打倒在石块上。

这是因为马吕斯进入了街垒。

马吕斯本来一直躲在蒙德都街的转角处,亲眼看见了初次交锋的情况,面对目前的险境,他原有的疑虑完全消失了,他握着他的两支手枪投入了肉搏战。

这时他听到连续的枪声、保安警察的号叫,那些进攻的军队 一齐向街垒攀登。马吕斯已没有子弹。他丢掉那两支空手枪,可 是他看见厅堂门旁的那桶火药。

正当他侧着脸朝这边看时,一个兵士也对着他瞄准。这时,有一个人蓦地跳上来,用手抓住那枪管,并把手堵在枪口上。这人便是那个穿灯芯绒裤子的少年工人。枪响了,子弹穿过那工人的手,或许还打在他身上,因为他倒下去了,子弹没有打中马吕斯。这一切都发生在烟雾中,马吕斯正冲进那厅堂,几乎不知道这一切。他只隐隐约约见到那对准他的枪管和堵住枪口的那只手,也听到了枪声。

两边的枪声同时爆发,硝烟弥漫,任何东西都看不见了。 突然有个人的声音猛吼道:

"你们滚开,要不我就炸掉这街垒!"

大家都向发出这声音的地方望去。

这时,在街垒那头挤作一团的国民自卫军、保安警察、军官、士兵,全都目瞪口呆地望着马吕斯,只见他一只脚踏在石块上,手握着火炬,豪壮的面庞在火光中显出一种将生死置之度外的坚定意志,把火炬的烈焰伸向那通了底的火药桶旁边的一大堆可怕的东西,并发出这一惊人的叫嚷:

- "你们滚开,要不我就炸掉这街垒!"
- "炸掉这街垒!"一个军士说,"他也活不了!"

马吕斯回答说:

"我当然活不了。"

同时他把火炬伸向那桶火药。

街垒上一个人也没有了。进犯的官兵丢下他们的伤员,乱七 八糟一窝蜂似的逃走了,街垒得救了。

大家都围住马吕斯。古费拉克抱着他的脖子。

"你来得正是时候!"博须埃说。

马吕斯问道:

- "首领在哪儿?"
- "你就是头。"安灼拉说。

沙威一直被绑在柱子上,当街垒受到攻打时,他头也没有转动一下,神志不清的马吕斯甚至没有察觉到他的存在。

这时,那些进犯的官兵停止了进攻,人们听到他们在街口纷纷走动的声音,可是不敢前来送死。

大家正在为街垒解了围而高兴,随即又因一件事而惊慌焦急。

在集合点名时,他们发现少了一个人。缺了最勇猛的让·勃鲁维尔。他们到伤员里去找。没有他。也不见他的尸体。他显然是被俘虏了。

- "那么,"公白飞接着说,"我们可以交涉,拿他们的人去换回我们的人。"
  - "你听。"安灼拉把手放在公白飞的胳膊上说。

只听见从街口传出了一声枪响。

他们同时听到一个男子的声音喊道:

- " 法兰西万岁!未来万岁!"
- 他们听出那是让·勃鲁维尔的声音。
- "他们把他杀害了。"公白飞大声说。

Ξ

这些起义的人把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大街垒方面,马吕斯却想到了小街垒,并走去望了一眼。

马吕斯视察了一番,正想要回去时,他听见一个人在黑暗中 有气无力地喊着他的名字。

"马吕斯先生!"

他吃了一惊,因为这声音正是两个钟头以前在卜吕梅街隔着 铁栏门喊他的那个人。

他向四周望去,却不见有人。

"马吕斯先生!"那声音又说。

这一次他听得清清楚楚,不能再怀疑了,他四面打量,什么 也看不见。

- "我就在您脚跟前。"那声音说。
- 他弯下腰去,看见有个东西在黑暗中向他爬来。
- "您不认识我吗?"
- "不认识。"
- "我是爱潘妮。"
- "您怎么会在这地方?您来这儿干什么?"
- "我就要死了。"她对他说。

马吕斯看见她手掌心上有一个黑洞。

- "您的手怎么啦?"他说。
- "它被子弹打诵了。"
- "打诵了!"
- "怎么会?"
- "您先前没有看见有杆枪对着您瞄准吗?"
- "看见的,还看见有只手堵住了那枪口。"
- "那就是我的手。"

马吕斯打了个哆嗦。

"枪弹打通了我的手,又从我背上穿出去。用不着再把我搬到别的地方去了。您来坐在我旁边的这块石头上。"

他依着她的话坐下去,她把头枕在马吕斯的膝上,独自说 道:

- "呵!这可有多好!这样多舒服!就这样!我已经不痛了。"
- "您知道吗,马吕斯先生?您进那园子,我心里就别扭。" 她带着惨痛的笑容接着说:
- "您一向认为我长得丑,不是吗?" 她说话的时候,鲜血从两个弹孔里直向外涌。马吕斯动了
- 她说话的时候,鲜血从两个弹孔里直向外涌。马吕斯动了一下,想起身。
  - "呵!您不要走开!"她说,"现在时间不会长了!"
- "听我说,我不愿意捉弄您。我衣袋里有一封信,是给您的。 昨天它便已在我衣袋里了。人家要我把它放进邮筒。可我却把它 扣下了。我不愿意您收到这封信。她把马吕斯的手放在她布衫的 口袋里。马吕斯果然摸到里面有一张纸。
  - "拿去。"她说。
  - "现在为了谢谢我,请答应我……"
  - "答应什么?"马吕斯问。
  - " 您先答应我!"
  - "我答应您。"
- "答应我,等我死了,请在我的额头上吻我一下。我会感觉 到的。"
  - "还有,听我说,马吕斯先生,我想我早就有点爱您呢。" 她再一次勉强笑了笑,于是死去了。

#### 四

马吕斯履行了他的诺言。他在那冷汗涔涔的灰白额头上吻了

一下。他怀着无可奈何的感伤向那不幸的灵魂告别。

他拿到爱潘妮给他的信,心中立即感到这里有重大的事。他 迫不及待地急于要知道它的内容。他走进厅堂,凑近一支蜡烛。 他拆开信封,念道:

我心爱的,真不巧,我父亲要我们立刻离开此地。 今晚我们住在武人街七号。八天内我们去伦敦。珂赛 特。六月四日。

他们的爱情竟会纯真到如此程度,以致马吕斯连珂赛特的笔 迹也不认识。

几句话便可把事情经过情形说清楚。一切全是爱潘妮干的。在六月三日夜间的事以后,她心里产生了两个念头:打乱她父亲和匪徒们抢劫卜吕梅街那一家的计划,并拆散马吕斯和珂赛特。她扮成个男子。在马尔斯广场向冉阿让扔下那意味深长的警告"快搬家"的人是她。冉阿让果真作出了搬家的决定。珂赛特被这一意外的决定搞得心烦意乱,赶忙写了两行字给马吕斯。可是怎么把这封信送到邮局去呢?正在焦急时,珂赛特一眼望见穿着男装的爱潘妮在铁栏门外闪过;珂赛特把这"少年工人"叫住,给了他五个法郎并对他说:"劳驾立刻把这封信送到这地方去。"第二天,她跑到古费拉克家里去找马吕斯,她去不是为了送信,而是为了"去看看",后来她想,反正自己得不到马吕斯,不如把他引到街垒上一同死去也好,她怀着自己得不着、便谁也得不着的那种妒忌心,欢快地走上了惨死的道路。

马吕斯在珂赛特的信上不断地亲吻。

他随即想到还有两件事是他必须完成的:把他想死的决心告诉珂赛特,另外,要把那可怜的孩子,爱潘妮的兄弟和德纳第的儿子,从这场即将来临的灾难中救出去。

他身上有个纸夹子,他撕下一张纸,用铅笔写了这几行字:

我们的婚姻是不可能的。外祖父,他不同意,我们都没有财产。我到你家里去过,没有找着你,你知道我向你作出的誓言,我是说话算数的。我决心去死。我爱你。当你念着这封信时,我的灵魂将在你的身边,并向你微笑。

他把那张纸一折四,写上地址:

武人街七号,割风先生家,珂赛特·割风小姐收。

信折好以后,他又想了一会儿,用另一页纸和笔,写了这几 行字:

我叫马吕斯·彭眉胥。请把我的尸体送到我外祖父 吉诺曼先生家,地址是:沼泽区,受难修女街六号。

他把纸夹子放进他衣服口袋里,接着就喊伽弗洛什。那野孩 听到马吕斯的声音,带着欢快殷勤的面容跑来了。

"你拿着这封信。马上绕出这街垒。明天早上你把它送到武人街七号割风先生家,交给珂赛特·割风小姐。"

伽弗洛什想:"现在还不到晚上十二点,还差几分钟。武人街也不远。我现在把这信送去,还来得及赶回来参加战斗。

#### 第十二卷 武 人 街

在六月五日的前一天,冉阿让在珂赛特和杜桑的陪同下迁到了武人街。一场急剧的转变正在那里等着他。

珂赛特在离开卜吕梅街以前,不是没有试图阻扰父亲。自从他俩一起生活以来,在珂赛特和冉阿让之间出现分歧,这还是第一次,在冉阿让的坚持下珂赛特便只好让步。

他们在去武人街的路上,彼此都没说一句话,各人想着各自的心事。冉阿让忧心如焚,看不见珂赛特的愁苦,珂赛特柔肠寸断,也看不见冉阿让的忧惧。

这次离开卜吕梅街几乎是仓皇出逃,冉阿让只携带那只香气 扑鼻、寸步不离的小提箱,其他的东西全没带。珂赛特本人只带 了她的文具和吸墨纸。

冉阿让为了尽量不让人发现,还决定天黑才走出卜吕梅街的楼房,这就让珂赛特有时间给马吕斯写那封信。他们到达武人街时天已完全黑了。

大家都静悄悄地睡了。

冉阿让最关心的事便是把那"寸步不离"的东西放在自己的手边。第二天早晨,他醒来时几乎是欢快的。

那一天傍晚,他曾两三次模模糊糊地听到杜桑对他唠叨道: "先生,外面热闹着呢,巴黎城里打起来了。"可是他心里正在想 别的事,没有过问这些事。说实在的,他并没有去听。

他站起来,开始在窗子到门之间来回走动,心情越来越平静了。在这平静的心境中,他的思想又回到了珂赛特,他想着的是将来的日子,并且,和平时一样,他一想到这事,心里总有点乐滋滋的。他觉得他们恢复了的幸福生活还会继续下去,冉阿让躲在这条僻静的街巷中,渐渐摆脱了近来使他惶惑不安的种种苦

恼。这次能平安无事地离开卜吕梅街已是很幸运的了。出国到伦 敦去待一些时候,或许是明智的。待在法国或待在英国,那有什 么不同?只要有珂赛特在身边就可以了。

他正在慢步来回走动,他的视线忽然看到一件奇怪的东西。 在碗橱前面,他看见那橱上的镜子清晰地映着这样的几行字:

我心爱的,真不巧,我父亲要我们立刻离开此地。 今晚我们住在武人街七号。八天内我们去伦敦。珂赛 特。六月四日。

冉阿让一下子被惊呆了。

珂赛特昨晚一到家,便把她的吸墨纸簿子放在碗橱上的镜子跟前,她当时正愁得要命,也就把它丢在那里忘了,甚至没有注意到是开着摊在那里的,并且摊开的那页,又恰巧是她在卜吕梅街写完那封信以后用来吸干墨汁的那一页。信上的字迹全印在那页吸墨纸上了。

镜子又把字迹照了出来。

冉阿让走向那面镜子。他把这几行字重读了一遍,却不敢相信是真的。

他瘫倒在碗橱旁的破围椅里,低垂着脑袋,眼神沮丧,不知如何是好。他对自己说,这已经是明摆着的了,在这世界上,从此不会再有他的幸福了。

冉阿让直到目前为止还不曾在任何考验面前摔过跤。他的良心,在经受种种苦难的千锤百炼以后似乎已是无懈可击的了,但是,假如有谁洞察他的心灵深处,就不能不承认,他此时此刻的心境是不那么坦然的。

这是因为命运对他的这次拷问才是最可怕的。唯一的严峻考验,便是眼睁睁望着心爱的人儿即将失去。

当然,可怜的老冉阿让对珂赛特的爱,只是父女之爱,可是,在这种父爱中,也掺进了因为他那无亲无妻而产生的其他的爱,他把珂赛特当作女儿来爱,也把她当作母亲去爱,也把她当作妹子爱,另外还有一种朦胧的情感。他们相依为命。除了珂赛特,冉阿让在他漫长岁月中再也不知道有什么可以爱。这父爱是由祖孙之爱、父女之爱、兄妹之爱、夫妇之爱铸成的。

因此,当他看见这一切都要破灭,她要溜走,她的心已有所属,她已把她的终身幸福托给了另一个人,而他只是个父亲了,这时他感到的痛苦确已难以忍受。他低着头,瞪着眼,呆着不动,思想一片混乱,看来这个人的内心世界已全部崩溃了。他本能地想到了马吕斯。他还不知道他的名字,但他清楚地看见了那个在卢森堡公园里的可疑的陌生人。

现在他心中只充满着对那个年轻人的憎恨,当他凝想时杜桑 进来了。冉阿让站了起来,问她说:

- "是靠哪面?您知道吗?" 杜桑愣住了。
- "您刚才不是对我说,打起来了吗?"
- "啊!对,先生,"杜桑回答说,"是靠圣美里那面。" 五分钟过后他到了街上。

他光着头,坐在家门口的护墙石礅上,似乎是在静听。 天已经黑了。

他忽然抬起头,听见街上有人走动的声音,在路灯的光中, 只见一个黄瘦小伙子兴高采烈地走来。

伽弗洛什刚走到武人街。

他昂着头左右张望,仿佛要找什么。他明明看见了冉阿让,却没有理睬他。伽弗洛什抬头望了一阵以后,又低下头来望,他踮起脚尖去摸那些门和临街的窗子。接着他又朝上望去。

冉阿让在他那样的心情下是不会对人说一句话,也不会答一

句话的。这时他却忍不住,主动向那孩子说话了。

- "小孩儿,"他说,"你要什么?"
- " 我要吃的, 我肚子饿," 伽弗洛什毫不含糊地回答。

冉阿让从他的背心口袋里摸出一个值五法郎的钱币。

伽弗洛什,从地上拾起一块石头。他早注意到了那盏路灯。 他拿起石头往路灯砸去,灯上的玻璃掉得一片响,住在对面房子 里的几个资产者从窗帘下面伸出头来大声说:"九三年的那套又 来了!"

冉阿让走到伽弗洛什身旁,低声对自己说:

"可怜的孩子,他饿了。"

他把那枚硬币放在他的手里。

伽弗洛什抬起他的头,见到那枚钱币会那么大,不免有点吃惊,他从未见过这么多钱,他说,"这不是为了阻止我去砸烂路灯吧?"

- "你爱砸什么,便砸什么吧。"
- "您是个诚实人。"伽弗洛什说。

他随即把那五法郎塞在自己的衣袋里。

他对冉阿让的信任感加强了,接着又问:

- "您是住在这街上的吗?"
- "您肯告诉我七号在哪儿吗?"

冉阿让心里一动。焦急的心情常使人思维灵敏。他对那孩子 说:

- "我在等一封信,你是来送信的吧?"
- "您?"伽弗洛什说,"您又不是个女人。"
- "信是给珂赛特小姐的,不是吗?"
- " 珂赛特 ?" 伽弗洛什嘟囔着," 对,大概是的,是这么个怪 滑稽的名字。"
  - "那么,"冉阿让又说,"你给我就是。"
  - 668 —

- "既然是这样,您总该知道我是从街垒里派来的吧。"
- " 当然。" 冉阿让说。
- "拿去吧。"

说着他把那张纸递给了冉阿让。

- "还得请您早点交去,因为珂塞特小姐在等着。" 冉阿让又说:
- "回信应当送到圣美里吧?"
- "您简直是在胡扯,"伽弗洛什大声说,"这信是从麻厂街街 垒送来的。我现在就要回去。祝您晚安,公民。"

说完这话,伽弗洛什便走了,应当说,象只出笼的小鸟,朝 着他来的方向飞走了。

冉阿让拿着马吕斯的信回到家里。

他一路摸黑,上了楼,点上了蜡烛,展开那张纸来看。

"……我决心去死。当你念着这封信时,我的灵魂将在你的身边。"

面对这两行字,他心里感到一阵幸灾乐祸,眼前浮现起一幅 仇人死亡的美好图景。

"这个人"便要死去了。甚至他或许早已经死了。只要"这个人"参加了这场战斗,他便完了,冉阿让感到他自己已经得救了。这样一来,他又可以独自一人和珂赛特生活下去了。他只需把这信揣在衣袋里。珂赛特将永远不会知道"这个人"的下落。"一切任其自然就可以了。这个人决逃不了。假如现在他还没有死,他迟早总得死。他是多么幸福!"

他随即走下楼去,叫醒那看门人。

大约一个钟头过后,冉阿让,穿上了国民自卫军的全套制服,并带了武器。他有一支上了枪弹的步枪和一只盛满枪弹的弹盒。他朝着菜市场那边走去。

# 第五部 冉阿让

#### 第一卷 四堵墙中间的战争

安灼拉亲眼看着那些起义者,他们充分利用夜晚的时间,把街垒进行了修理,而且还加高了两尺。那些插在铺路石块缝里的铁钎,似乎一排防护长枪,从各处搬来的杂物堆积在上面,使混乱的外形更加复杂化。这街垒的外表是乱七八糟的,但是里面却很巧妙地变成了一堵墙。

街垒的内部也整理了一番,清理出了地下室,把厨房改造成战地病房,包扎了伤员,收集地上和桌上的炸药,熔化弹头,制造了子弹,整理了包扎伤员的碎布,分配了扔在地上的武器,打扫了街垒的内部,收拾了残余物品,搬走了尸体。

安灼拉劝告大家睡两小时。但是只有三四个人接受。弗以伊 利用这两个小时在酒店对面的墙上刻了下面的题字。

#### 人民万岁!

大部分的伤员还继续作战,这也是他们的愿望。在那临时战地病房里,躺着五个重伤员,其中两个是保安警察。保安警察首先被治疗。

在地下室里只剩下黑布盖着的马白夫和绑在柱子上的沙威。

一辆长途马车的辕木,虽已被炮火轰断,但依然竖立在那 儿。 安灼拉说到做到,他把马白夫老人的血衣挂了上去。

没有面包,也没有肉。

正因为没有吃的,安灼拉禁止大家喝酒,他不准大家喝葡萄酒,只定量配给些烧酒。

清晨两点钟左右,他们清点了一下人数,还有三十七个人。 东方开始发白。不久前他们刚熄灭了放置在石块深陷处的火 把。

古费拉克对弗以伊说:"灭了火把我很高兴。在风中摇曳不 定的火焰叫人烦闷,它似乎很害怕似的。"

曙光唤醒了鸟群和人的心灵,大家都在谈天。

安灼拉出去侦察了一圈,他从蒙德都巷子出去,转弯抹角地沿着墙走。

看来这些起义者心中是充满了希望的。他们在晚间打退了敌人的进攻以后,他们就蔑视起凌晨的袭击来。他们含笑以待,对自己的事业既不发生怀疑,也不怀疑自己的胜利。

从昨晚起,圣美里教堂的钟声从没停止过,这证明那里的大街垒仍在坚持着。

所有这些希望,以愉快而又可怕的低语到处传递。象蜜蜂在 嗡嗡作响。

安灼拉又出现了。他在黑暗中作了一次老鹰式的巡视。他双臂交叉,一只手按在嘴上,听了听这种愉快的谈论。在逐渐转白的晨光中,他面色红润、精神饱满地说:

"整个巴黎的军队都出动了。三分之一的军队压在你们所在的这个街垒上,还有国民自卫军。一个钟头以后你们就要遭到进攻。不用期待,毫无希望。既没有一个郊区能相互呼应,也没有一支联队来接应。你们被遗弃了。"

这些话落在人们的嗡嗡声中,大家顿时哑口无言。在一阵无 法形容的沉默中,似乎听到死神在降临。

这只是短促的一刹那。

在最后面的人群里,一个声音向安灼拉喊道:

"就算情况是这样,我们还是把街垒加到了二十尺高,我们要坚持到底。公民们,让我们用尸体来抗议。尽管人民抛弃共和党人,共和党人是不会背离人民的。"

这几句话,从个人的忧虑里道出了大伙的想法,受到了热情的欢呼。

在那个普通人宣布了"尸体的抗议"之后,大家异口同声发出了一声奇特的呼声,内容凄惨但语气高亢,充满胜利的精神:

- "死亡万岁!咱们大伙都留在这儿!"
- " 地势优越,街垒坚固,有三十个人足够了。为什么要牺牲四十个人呢?"

#### 大家回答:

- "因为没有一个人想离开战场呀!"
- "公民们,"安灼拉大声说,他的声音带点激怒的颤动,"共和国在人员方面并不算多,要节约人力。"谁为只留下三十个人而害怕,就来讲讲。"

议论声越来越大了。

人群中有个声音提醒说:"离开这里,说得倒容易,整个街 垒都被包围了。"

安灼拉说:"菜市场那边没有被包围。蒙德都街也无人看守, 而且从布道修士街可以通到圣婴市场去。"

人群中另一个声音指出:"到那儿就会被抓起来。我们会遇到郊区的或正规的自卫军,他们见到穿工人服戴便帽的人就会问:'你们从哪儿来?是街垒里的人吗?'他们会叫你伸出手来看,发现谁手上有火药味,就枪毙。"

安灼拉并不回答,他用手碰了一下公白飞的肩膀,他们走到

下面的厅堂里去了。

一会儿他们又走了出来。安灼拉两手托着四套制服,公白飞 拿着皮带和军帽跟在后面。

安灼拉说:"穿上制服就很容易混进他们的队伍脱身了。这 里至少已够四个人穿的。"

他把这些制服扔在地上。

这些临危不惧的听众没有一个人动一动。公白飞接着发言。

"好啦,"他说,"大家应当有点同情心。你们愿意死,行,但是不能连累别人。应当为那些金发儿童、还有那些白发老人想想。当一个人要用劳动去抚养他的亲人时,他就没有权利去死。否则就是背离家庭。还有那些有女儿的和有姊妹的人,你们考虑过没有?你们自己牺牲了,死了,但是明天他们怎么办呢?女人就得去卖身。啊,你们自己牺牲了!啊,你们已不在人间了!你们想把人民从王权下解放出来,但却把自己的女儿交给了保安警察。朋友们,注意,应当有同情心。要为这些可怜的女人着想。我知道,离开这里是要有勇气的,也是困难的,但越是困难就越值得赞扬。天呀,谁都知道你们是勇士。谁都明白你们在为伟大的事业牺牲自己的生命,这是再好不过的,但你们不是单身汉,要想到其他的人,不要自私。"

大家沉重地低下了头。

马吕斯唯一的心愿就是等死,他不愿改变主张,可是在凄凉的梦游状态中他也曾想过,他死并不妨碍他去拯救别人。

他提高声音说:

"安灼拉和公白飞说得有理。不要作无谓的牺牲。我同意他们的话,要赶快。你们中间凡是有家属的人就站出来。"

但没有一个人动一动。

马吕斯又说:"已婚男子和有家庭负担的人站出来!" 安灼拉说:"我命令你们!"

马吕斯说:"我请求你们。"

古费拉克说:"赶快,再不走就来不及了。"

大家服从了,大约过了五分钟,五个人从队里站了出来。

一共只有四套制服。

那五个人回答说:"好吧,总得有一个留下来。"

于是他们开始了一场慷慨的争论。问题是谁留下来,每个人都说自己该留下来。

人群中有个人向马吕斯喊道:

"你说了算,哪一个该留下。"

那五个人齐声说:"对,由你指定,我们服从。"

他走向对他微笑着的五个人,每个人的眼睛都冒着烈火,都 向脸色苍白的马吕斯喊道:

"我!我!我!"

马吕斯呆呆地数了一下,的确是五个人!然后他的视线落到下面四套制服上。

正在这时,有一套制服从天而降,落在这四套上面。

于是第五个人得救了。

马吕斯抬头看见了割风先生。

这时冉阿让刚走进街垒。由于他那身制服,他顺利地来到了 这里。

冉阿让走进街垒时,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这时大家的目光都集中在这五个人和四套制服上。冉阿让也看到听到了一切,他一声不响地脱下自己的制服,把它扔在那堆制服上。

博须埃开口问道:"他是什么人?"

马吕斯用深沉的语气说:

"我认识他。"

这种保证使大家放了心。

安灼拉对冉阿让说:

**—** 674 **—** 

"公民,我们欢迎你。"

他又接着说:

"你知道我们都将去死。"

冉阿让一言不发,帮助他救下的第五个人穿上他的制服。

割风先生怎么会出现在这儿呢?他为什么要来?他来干吗? 马吕斯没有去追究这些问题。失望包围着所有的人,所有的人都 到这里来死这件事他觉得似平还很合理。

可是他的心情沉重,想念着珂赛特。

割风先生不和他说话,也不看他一眼,似乎根本没有听见马吕斯曾高声说:"我认识他。"

割风先生的这种态度使他精神上很轻松,他很喜欢这种态度。他一向觉得自己绝对不可能和这个既暧昧威严,又莫测高深的人交谈。何况马吕斯很久没有见到他了,马吕斯的性格本来就腼腆谨慎,这更使他不可能去和他交谈了。

那五个指定的人从蒙德都巷子走出了街垒,他们十分象国民 自卫军。其中的一个泪流满面。离开以前,他们拥抱了所有留下 的人。

当这五个又能活下去的人走了以后,安灼拉想起了该处死的那个人。他走进地下室,沙威仍被绑在柱子上,正在思考着什么。

安灼拉问他:"你想要什么吗?"

沙威回答:

- "你们准备什么时候处死我?"
- "等一等,目前我们还需要节约子弹。"

沙威说:"那就给我一点水喝。"

安灼拉亲自递了一杯水给他,帮助他喝下,因为沙威是被捆绑着的。

安灼拉又问:"不需要别的了?"

"我在这柱子上很不舒服,"沙威回答,"你们一点也不仁慈,就这样捆着让我过夜。随便你们怎样捆绑,但是怎么也得让我躺在桌上,象那一个一样。"

他用头朝马白夫先生的尸体指了一下。

安灼拉命令四个起义者把沙威从柱子上解下来。他们用刺刀顶住他的胸膛。把他的手反绑在背后,把他的脚用一根结实的绳子捆起来,使他只能迈开十五寸的步子,就象捆上断头台的犯人那样,他们让他走到屋子里头的桌旁,把他放在上面,拦腰紧紧捆牢。

为了万无一失,又用一根绳子套在他脖子上,使他不可能逃 跑。

捆绑沙威的时候,冉阿让在门口特别注意地端详他。沙威回过头来。认出了冉阿让。他一点也不惊慌,傲慢地垂下眼皮,说了句:"这毫不奇怪。"

天很快就要亮了,但没有一扇门窗子打开来,这是黎明,但还没有苏醒。街垒对面麻厂街的部队撤走了,在逐渐被阳光照亮了的十字路口没有一个行人。没有比这种晴朗日子里的荒凉街道更凄凉的了。

人们尽管看不到什么,但是能听得见。一个神秘的活动正在 远处进行。可以肯定,重要关头就要到来。

街垒比起第一次受攻打时更坚固了,那五个人离开后,大伙 又把它加高了一些。

根据侦察过菜市场区的放哨人的意见,安灼拉为了防备后面的突然袭击,作出了重要的决定。他堵住了那条至今仍通行无阻的蒙德都巷子。这个街垒如今堵塞了三个街口:前面的麻厂街,左边的天鹅街和小化子窝,右边的蒙德都街,这的确是不易攻破的了,不过大家也就被封死在里面了。它三面临敌而没有一条出路。古费拉克笑着说:"这确实是一座堡垒,但又象一只捕鼠笼

子。"

将发动进攻的那方无比沉静,所以安灼拉命令各人回到各自 的岗位上去。

每人都分到一定量的烧酒。

当安灼拉一拿起他的双响枪,站在他准备好的枪眼前,这时,大家都不说话了。接着是一阵清脆的嗒嗒声错杂地响了起来,这是大家在给枪上子弹。

他们的作战姿态更为勇猛,信心十足;高度的牺牲精神使他 们十分坚定。和昨晚一样,所有人的注意力都盯着那条街的尽 头,现在天亮了,看得很清楚。

等待的时间并不长。

一尊大炮出现了。

炮兵们推着炮车,炮已上好了炮弹,两个人扶着炮架,四个人走在车轮旁,其余的人都跟着弹药车。人们看到点燃了的导火 线在冒烟。

"射击!"安灼拉发出命令。

整个街垒都开了火,一阵可怕的爆炸声里倾泻出大量浓烟,淹没了炮和人,烟雾散去后,又出现了炮和人;炮兵们不慌不忙地、准确地把大炮推到街垒对面。没有一个人被击中。炮长用力压下炮的后部,抬起炮口,象天文学家调整望远镜那样把炮口瞄准。

"干得好啊,炮兵们!"博须埃喊道。

街垒中的人都为他们鼓掌。

片刻过后,大炮安置在街中心,一个令人生畏的炮口对准了 街垒。

- "好呀,来吧!"古费拉克说,"粗暴的家伙来了。"
- "重新上子弹!"安灼拉说。

街垒的墙怎样去抵挡炮弹呢?当起义者重上子弹时,炮兵们

也在上炮弹。

街垒中的人心焦虑。

开炮了,突然出现一声轰响。

"到!"一个高兴的声音高呼道。

炮弹打中街垒的时候, 伽弗洛什也跳了进来。

他是从天鹅街那边进来的,他轻巧地跨过了侧面的街垒。

伽弗洛什的到来,在街垒中起了比炮弹更大的影响。

炮弹落在一堆杂乱的破砖瓦里,最多只打烂了那辆公共马车的一个轮子,毁坏了一辆旧车子。街垒中人都哄笑起来。

"再来呀。"博须埃向炮兵们大声叫道。

大家围住了伽弗洛什。马吕斯颤抖着把他拉到了一边。

- "你来这儿干什么?"
- "咦!"孩子回答说,"那您呢""

他那勇敢而顽皮的眼睛直盯着马吕斯。他的眼睛闪烁着骄傲 的光芒。

马吕斯用严肃的声调继续说:

"谁叫你回来的?你究竟有没有把我的信送到那地方呢?"

对于这封信,伽弗洛什有点遗憾。由于他急忙要回街垒,他没有把信送到收信人手中。他心里也承认自己是轻率的。他对这件事有些内疚,但又怕马吕斯责怪。为了摆脱这种窘境,他干脆撒了一个弥天大谎。

"公民,我把那封信交给了看门的。那位夫人还睡着,她醒来就会见到的。"

马吕斯当初让他去送信有两个目的:向珂赛特告别并且救出 伽弗洛什。他的目的只达到了一个。

送信和割风先生在街垒出现,这两件事在他头脑里联系起来了。他指着割风先生问伽弗洛什:

"你认识这个人吗?"

**—** 678 **—** 

"不认识。"伽弗洛什回答。

确实,他没有看清那个人,伽弗洛什是在夜里见到冉阿让的。

马吕斯心中的混乱和猜测消失了。割风先生假如是一个共和派,他来参加战斗就不足为奇了。

这时伽弗洛什已在街垒的那一头嚷道:

"我的枪呢!"

古费拉克让人把枪还给了他。

伽弗洛什警告"同志们"(这是他对大家的称呼),街垒已被包围了。他是费了很大的劲才进来的。有一营军队,把守在天鹅街那一边。另一面是保安警察部队守着布道修士街,正面是主力军。

安灼拉一边听着,一边仍在枪眼口仔细观察。

一连作战的步兵占领了街的尽头,在大炮的后面。步兵们挖 起铺路石,堆成一道矮墙。

正在了望的安灼拉,听到了一种从子弹箱中取出散装子弹盒的特殊声响。看到那个炮长,把炮转向左边调整目标瞄准。接着炮兵开始装炮弹。那炮长亲自凑近炮筒点火。

"低下头,快集合在墙边,"安灼拉喊道,"大家沿着街垒跪下!"

那些起义者,在伽弗洛什来到时,都离开了各自的岗位,分 散在小酒店前面,这时都乱哄哄地冲向街垒;炮已打出,这是一 发连珠弹。

大炮瞄准街垒的缺口,炮弹从那儿的墙上弹回来,碎片打死 了两人,伤了三人。

假如这样继续下去,街垒就支持不住了,连珠弹会直接打进来。 来。

这时队伍中出现了一阵惊慌的声音。

"先防止他们打第二炮。"安灼拉说。

于是他放低他的卡宾枪,瞄准那个正低身在炮膛口校正方位 的炮长。

公白飞站在安灼拉旁边注视着那个英俊的炮长。

- "多可惜!"公白飞说,"安灼拉,你瞄准的这个中士,你都不看他一眼。他是一个可爱的青年,勇敢有为,看得出他会动脑筋,他有父亲,母亲,有一个家,可能还正在谈恋爱呢,他顶多不过二十五岁,可以做你的兄弟!"
  - "他就是我的兄弟。"安灼拉说。
- "是呀,"公白飞回答说,"他也是我们的兄弟,算了,不要 打死他吧。"
  - "不要管我。该做的还是要做。"
  - 一滴眼泪慢慢流到安灼拉那云石般的面颊上。

同时他扳动卡宾枪的扳机,那炮手身子侧倒在炮上不动了。 子弹穿透了他的胸膛。他死了。

对方要把他搬走,再换上一个人,这样就争取到了几分钟。

=

街垒中人心惶惶。这门炮又要重新开始轰击。在这样轰击下街垒在一刻钟以后就要垮了,必须削弱它的轰击力。

安灼拉发出了这道命令:

- " 在缺口处得放一块床垫。"
- "没有床垫了,"公白飞说,"上面都躺着伤员。"

这时冉阿让坐在较远的一块界石上,在小酒店的拐弯处,双 腿夹着他的枪,直至目前为止,他一点也没有过问眼前这些事。

听到安灼拉发了命令,他站了起来。

当初来到麻厂街集合时,曾有一个老太婆为了防御流弹,把 她的床垫放在窗前。床垫横放在紧靠街垒外面的一幢七层楼的屋 顶上。下端搁在两根晾晒衣服的杆子上,用两根绳子——远看似乎是两根线——挂在阁楼窗子的两根钉子上。绳子看得很清楚,仿佛两根头发丝悬在空中。

"谁能借给我一支双响的卡宾枪?"冉阿让说道。

安灼拉把那支刚上了子弹的枪递给了他。

冉阿让瞄准阁楼放了一枪。

两根吊垫子的绳子被打断了一根。

冉阿让放了第二枪。第二根绳子也断了落在街上。

全街垒都鼓掌叫好。

- "有一个床垫了。"
- "不错,"公白飞说,"可是谁能去把它拿进来?"

这床垫是落在街垒外边的,处在攻守两方的中间。街上子弹 横飞,十分危险。

冉阿让从缺口出去,进入街心,冒着弹雨,把床垫拿起来背 回街垒。

他亲自把床垫挡住缺口,紧紧靠着墙,好让炮兵们注意不 到。

大炮一声怒吼,喷出了一丛霰弹,但没有弹跳的情况。床垫 产生了预期的效果,街垒保住了。

"公民,"安灼拉向冉阿让说,"共和国感谢您。"

 $\equiv$ 

这时珂赛特从梦中醒来了。

珂塞特对巴黎正在发生的事一无所知。昨天下午她还不在这 儿,当杜桑说"似乎打起来了"时她已走进了寝室。

珂赛特只睡了很少的几个钟点,她做了个甜蜜的梦。

她似乎是梦到了马吕斯,她感到没有马吕斯就无法生活下去,那封信他应该收到了,因此不容置疑马吕斯就会来的。马吕

斯已离开了三天,这多么可怕呀,但是他马上就会到来。

她下了床,做了祈祷和梳洗。

珂赛特很快地穿好了衣服,梳妆完毕;这之后她开了窗,目 光向周围一望,希望能在那儿瞥见马吕斯。但是外面什么也见不 到。她朝天仰望,似乎她以为马吕斯会从天而降似的。

突然她大哭起来。她模糊地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她忽然感到什么都没有把握,不能和他见面就等于失去了他;至于那个认为马吕斯可能会从天而降的想法,这或许不是好事而是一个 凶兆。

然而,过了一会儿,她又平静下来,恢复了希望。

屋里的人都还在睡觉,周围是一片宁静气氛。没有一扇窗子打开。门房也还没有开门。杜桑没有起床。珂赛特很自然地想父亲还睡着。她祈祷。她不时听到远处传来沉重的震动声。她暗想着:"真怪,这么早就有人在开关通车辆的大门了。"事实上那是攻打街垒的炮声。

#### 兀

攻打的军队继续在开火。排枪和霰弹轮番射击,但实际上并没有造成多大伤亡。只有科林斯酒店正面的上方遭了殃;二楼的格子窗和屋顶阁楼被大小子弹打得千疮百孔,这是攻打街垒的一种策略,采用扰乱的战术射击,目的是消耗起义者的弹药,假如被围的人回击就中了计。这样一旦发现被围者的火力弱下来,就说明没有子弹和炸药了,这就可以发动突击。但安灼拉没有中计;街垒毫不回击。

起义者们突然发觉邻近的屋顶上有一顶消防队的钢盔在阳光中闪烁。一个消防队员靠在高烟囱旁边侦察,他的视线正好能落 到街垒里。

"这是一个碍事的监视。"安灼拉说。

再阿让一声不响,瞄准那消防队员,一秒钟后,钢盔被一颗子弹打中,很响亮地落在街心。受惊的士兵赶快逃开了。

另一个军官接替了他的岗位。冉阿让又把军官的钢盔打下去 了。军官很快也退了下去。他们明白了这个警告。他们放弃了对 街垒的侦察。

"您为什么不打死那个人?"博须埃问冉阿让。 冉阿让没有答复。

"这是一个枪下留情的人。"公白飞说。

1832年6月6日,麻厂街有一连郊区国民自卫军,由上尉法尼各指挥,他是个狂热而无法无天的人,他指挥着一伙和他同样坚决的人,也就是"一群疯子"。起义者和镇压者在力量对比悬殊的情况下作战,起义者很快就被消耗殆尽,镇压者却拥有整个军队,拥有万塞纳兵工厂,也无须节约弹药。所以这是以百对一的战争。

在防卫街垒的人心中道义感和激烈冲动混杂在一起,有勇敢的精神,有青年的朝气,有荣誉的欲望,有激动的热情,有理想,有坚定的信仰,有赌徒式的顽强,特别还有断断续续的一线希望。

"你们听,"一直严加戒备的安灼拉突然叫起来,"巴黎好像醒来了。"

在六月六日清晨,这些起义者在一两个小时里确实勇气倍增。圣美里持续不断的警钟使他们一些微弱的希望复活了。好多地方又筑起了街垒,又有青年人也投入了战斗。

当人们以为暴动已被控制住时,又出现了这种重又燃起的怒火,所有这一切都使军事长官们惶恐不安。他们急于扑灭刚冒头的火星。在未扑灭之前,推迟了对莫布埃街、麻厂街和圣美里这些街垒的进攻,目的是更好地集中兵力对付它们,一举全歼。有些纵队被派遣到有骚乱的街上去,肃清大街,这种镇压不免引起

骚乱和军民之间的冲突。安灼拉在炮轰和排枪之间所听到的就是 这些声音。

希望没有延长多久,不到半小时,孕育中的暴动破灭了。

当时的普遍行动好像已略具规模,但却流产了。现在军队能 集中到这三四个还屹立着的街垒上来了。

太阳在地平线上升起。

- 一个起义者质问安灼拉:
- "我们大家都饿了。难道我们真的饿着肚子死去吗?"

安灼拉始终把手肘支在胸墙上,注视着街的尽头,点了一下 头。

#### $\overline{T}$

古费拉克坐在安灼拉旁边一块铺路石上,继续辱骂那门大炮,每次随着巨响迸射出大量炮弹时,他就用一连串的讽刺话来骂它。

"可怜的老畜生,你大叫大嚷,我都替你难受,你叫不响了, 这不象是放炮,而是在咳嗽呀。"

他周围的人都哄然大笑起来。

古费拉克和博须埃,他们的英雄气概和舒畅心情是随着危机 而增长的。

博须埃正在谈笑,古费拉克突然大叫:

- " 来了个新玩意儿!"
- "八磅炮阁下。"

这是第二门火炮。

炮兵们迅速而用力地操作着,把这第二尊炮架放在第一尊旁边,准备射击。

这样就出现了即将收场的局面。

过不多久,这两门炮就会进入战斗,对准街垒轰击,作战分

队和郊区分队用排枪协助作战。

稍远处,人们还听到其他的炮火声。在这两门炮猛力轰击麻厂街街垒的同时,另外又有两门炮,一门瞄准圣德尼街,另一门对着奥白利屠夫街,把圣美里街垒打得弹痕累累,这四门炮相互间的回声都凄厉哀怨。

警犬的吠声也相互呼应。

轰击麻厂街街垒的两门炮,一门使用霰弹,一门发射实心 弹。

"必须减轻这两门炮的干扰,"安灼拉说,接着他大声喊道, "向炮兵开火!"

人人都准备好了。沉默了那么久的街垒又奋起开枪射击了,他们猛烈而欢快地连续发射了七八排枪弹,街上的浓烟。教人睁不开眼睛。透过火焰的烟雾,大家可以隐约看到三分之二的炮兵已经倒在炮轮之下了。

- "好极了,"博须埃向安灼拉说,"很成功!" 安灼拉摇摇头,回答说:
- "这样的成功。再过一刻钟,街垒里便剩不下十颗子弹了。" 伽弗洛什似乎听到了这句话。

他从小酒店里取了一个盛玻璃瓶的篮子,穿过缺口走出去, 安闲自在地把那些倒毙在街垒斜沿上的国民自卫军的弹药包倒进 篮子。

"你在干什么?"古费拉克说。

伽弗洛什翘起鼻子:

- " 公民, 我在装篮子。"
- "难道你没有看见霰弹?"
- "是啊,在下雨。又怎样呢?" 古费拉克吼了起来:
- " 讲来!"

"马上就来。"伽弗洛什说。

干是,他一跃跳到街心。

那里有一大片国民自卫军的尸体。

街上的烟就象迷雾一样。它缓缓上升,还不断得到加强,以 致光线越来越朦胧,甚至使白天也变得阴暗起来。这条街,并不 怎么长,但是交战双方几乎彼此是看不见的。

这种朦胧的状态,或许是指挥攻打街垒的指挥官所需要的,却也给伽弗洛什带来了方便。

在这层烟幕的缭绕下,小个子的伽弗洛什,便能在这条街上 走得相当远而不被人察觉。他拿了最初七八个弹药包,冒的危险 还不算大。

他紧贴地面往前爬,用牙咬住篮子,身体扭着,溜着象一团 波浪,象蛇一样爬行,从一个尸体到另一个尸体,把一个个的弹 药包或子弹盒都倒干净,就象一只灵敏的猴子。

他离街垒还相当近,里面的人又不敢叫他回来,恐怕引起对 方的注意。

他不断往前移动,终于到了烟雾稀薄的地方。

埋伏在石堆后面的一排前线狙击兵和街角上的郊区狙击兵,忽然不约而同地相互指点烟雾里一个在活动的东西。

正当伽弗洛什在解一个中士身上的弹药包时,一颗子弹打中 了那尸体。

"好家伙!"伽弗洛什说,"他们竟来杀我的这些死人了。"

第二颗子弹打在他身边,把路面上的石块打得直冒火星。第 三颗打翻了他的篮子。

伽弗洛什抬起头,看见这是从郊区兵方面射过来的。

他笔直地站起来,头发随风飘扬,两手叉在腰上,眼睛盯着那些开枪射击的国民自卫军,唱了起来:

楠泰尔人丑八怪, 这只能怨伏尔泰; 帕莱索人大脓包, 这也只能怨卢梭。

随后他拾起他的篮子,把掉出来的子弹全捡回去,然后继续向开枪的地方前进,去解另一个弹药包,第四颗子弹也没有射中他。伽弗洛什唱道:

公证人我做不来, 这只能怨伏尔泰; 我只是只小雀儿, 这也只能怨卢梭。

第五颗子弹射来时,他唱出第三段歌词:

欢乐是我的本态,这只能怨伏尔泰;贫穷是我的格调,这也只能怨卢梭。

这样的情景延续了一段时间。

伽弗洛什被别人射击,他却和射击的人逗乐。他的神气似乎 觉得这很好玩。他用一段唱词回答一次射击。人们不断地瞄准 他,却始终打不着他。那些国民自卫军和士兵一面对他瞄准一面 笑。他伏下身去,又站起来,时而躲在一个门角里,继而又跳出 来,眼睛盯住他不放。而他却在歌唱。他不是个孩子,也不是个 大人,而是个小精灵似的顽童。枪弹紧跟着他,但他比枪弹更灵

活。他在跟死亡玩着捉迷藏游戏。每一次当索命的子弹来到他跟前时,这顽皮的孩子总是"啪"的一下给它打个弹指。

但是有一颗子弹,终于射中了这磷火似的孩子。大家看见伽弗洛什东倒西歪地走了几步,便软下去了,街垒里的人发出一声叫喊,但在这小孩的体内仿佛有种神力;他一触及路面,就象那有个巨人倒在大地上一样。伽弗洛什倒下去,很快就又直起身子,脸上流着一长条鲜血,举起他的两只手臂,望着打枪的方向,又开始唱起来:

我是倒了下来, 我只能怨伏尔泰; 鼻子栽进了小溪, 这也只能怨.....

他没有能唱完。又一颗子弹一下使他停了下来。这一次,他 脸朝地面倒下去,不再动弹了。这个伟大的小灵魂飞逝了。

#### 六

马吕斯冲出了街垒。公白飞跟着也冲了出去。但太迟了。伽 弗洛什已经死去。公白飞捧回了那篮子弹,马吕斯抱回了那孩 子。

唉!他心中想,他本想在儿子身上报答他父亲的恩情,但是 德纳第救了他活着的父亲,他抱回来的却是死孩子。

当马吕斯抱着伽弗洛什走进街垒时,他脸上也是鲜血淋淋。

他在弯腰抱伽弗洛什时,一颗子弹擦伤了他的头盖骨,他却 没有觉察到。

公白飞连忙解下他的领带包扎马吕斯的额头。

大家把伽弗洛什放在停放马白夫尸体的那张桌子上,并用一

块黑纱盖住两个身子,一老一少刚好够用。

公白飞把篮子里的子弹发给大家。

每人分到了十五发。

冉阿让仍就待在老地方,一动不动地坐在他的界石上。当公 白飞递给他十五发子弹时,他摇摇头。

- "这儿有个少见的怪人,"公白飞低声对安灼拉说,"他居然 在街垒中不作战。"
  - "这并不妨碍他保卫街垒。"安灼拉说。

向街垒射来的火力对内部破坏很小。所以在这种紧张气氛中,还能有宁静的时刻。人们走来走去,随意聊天,开着玩笑。

公白飞腰间围着围腰,在包扎伤员,博须埃和弗以伊在用伽弗洛什从排长尸体上取来的火药做子弹。博须埃对弗以伊说:"我们不久就要坐上公共马车到另一个星球去了。"古费拉克象一个少女在仔细整理她的针线盒一样,在安放排列一整套军械。冉阿让默不作声地望着他对面的墙。几个战士在抽屉中找到了一些发霉的面包皮,贪婪地吃起来。马吕斯却在发愁,他的父亲会对他的行为作何评价呢?

突然在两次炮火齐射中,他们听见远处的钟声在报时。

"这是中午。"公白飞说。

十二响还未打完,安灼拉笔直地站了起来,在街垒顶上发出 雷鸣般的声音:

"把铺路石搬进楼房,沿着窗台和阁楼的窗户排齐。一半的 人拿枪,一半的人搬石头。时间十分紧急。"

安灼拉的命令被准确无误地快速执行了,因为这样的迅速正确是在街垒和轮船上特别需要的,弗以伊精心部署了几个小孔,小枪筒已伸出去。窗上的防卫不成问题。

当作为最后防御物的铺路石安置好时,安灼拉命令把放在马白夫停尸桌下的酒瓶搬上二楼。

- "谁喝这些酒?"博须埃问。
- "他们。"安灼拉回答。

接着大家堵住了下面的窗户,并把那些酒店大门的铁门闩放在手边备用。

这是一座不折不扣的堡垒,街垒是壁垒,而酒店是了望塔。 剩下的铺路石,他们用来堵塞街垒的缺口。

街垒保卫者必须节约弹药,围攻者对这一点是很清楚的,他 们用那种令人生气的从容不迫在进行调动。

这种延缓使安灼拉能够再全部检查一遍,并使一切更为完备。他感到这些人既然要去死,他们的死应该壮烈。

他对马吕斯说:"我们两个是领队。我去里面交代最后的命令。你留在外面负责观察。"

安灼拉把厨房门钉死。

- "不能让碎弹片打中伤员。"他说。 他在地下室简短地发出了最后的指示。
- "二楼,准备好斧子砍楼梯。有没有?"
- "有。"弗以伊回答。
- " 有多少?"
- "两把斧子和一把战斧。"
- "好。我们是二十六个没倒下的战士。有多少支枪?"
- "三十四。"
- "这多出来的八支也装上子弹,放在手边。剑和手枪插在腰间。二十人待在街垒里,六个埋伏在阁楼和二楼,从石缝中射击进攻者。不要有一个人闲着。一会儿,当进攻开始时,下面二十人就跑进街垒。最先到达的位置最好。"

布置完了,他转向沙威说:

"我没有忘了你。" 他把手枪放在桌上,又说:

- "最后离开屋子的人把这个密探的脑浆打出来。"
- "在这儿处决他吗?"有一个声音问。
- "不,不要把这死尸和我们的人混在一起。带到蒙德都巷子的小街垒那儿干掉他。"

这时沙威表现得比安灼拉更沉着。

冉阿让混在一群起义者中间,他站出来向安灼拉说:

- "您是司令官吗?"
- "是的。"
- "您刚才谢了我。"
- "代表共和国。因为这街垒有两个救护人:马吕斯·彭眉胥和 您。"
  - "您认为我可以得到奖赏吗?"
  - "当然可以。"
  - "那我就向您请求奖赏。"
  - "什么奖赏?"
  - "让我来处决这个人。"

沙威抬起头,他做了一个不易察觉的动作说:

"这是公正的。"

安灼拉在马枪里重新装好子弹,环视一下四周:

"有不同意的吗?"

接着他转向冉阿让:

"把密探带走。"

冉阿让拿起了手枪,轻轻的一声"喀哒",子弹上了膛。 同时大家听到了号角声。

"注意!"马吕斯在街垒上面喊。

沙威以他那种独有的笑容无声地笑了笑,盯着起义者向他们说:

"他们的健康也并不比我好多少。"

"大家都出来!"安灼拉喊道。

当起义者乱哄哄地冲出去时,沙威朝他们背后嚷了这样一句话:

"待会儿见!"

#### 七

屋里剩下了冉阿让单独和沙威在一起,他解开那根拦腰的绳索,然后做了个手势要沙威站起来。

沙威含笑照办,笑容还是那样无法捉摸,但表现出一种被捆绑的权威的优越感。

冉阿让抓住沙威的腰带,如同人们抓住牲口的皮带那样,把他拖在自己后面,慢慢地走出酒店,由于沙威双腿被捆,只能迈很小的步子。

他们经过了街垒内部的小方场。起义者对即将到来的猛攻全神贯注,都背对着他们。冉阿让很费劲地让捆着腿的沙威爬过蒙 德都巷子的战壕,可是一刻也不松手。

他们跨过了这堵围墙,现在谁也瞧不见他们。街垒中搬出来的尸体在他们前面可怕地堆着。

在这堆死人中可以看到一张惨白的脸,披散着的头发,一只被打穿了的手,一个半裸着的胸脯,这是爱潘妮。

沙威侧目望望这具女尸,分外安详地小声说:"我似乎认识这个女孩子。"

冉阿让臂下夹着枪,盯住沙威,这目光的意思是:"沙威, 是我。"

#### 沙威回答:

"你报复吧。"

冉阿让从口袋中取出一把刀。

"一把匕首!"沙威喊了一声,"你做得对,这对你更合适。"

**—** 692 **—** 

冉阿让把捆在沙威脖子上的绳子割断,又割断他手腕上的绳子,再弯腰割断他脚上的绳子,然后站起来说:

"您自由了。"

沙威是不容易吃惊的人。尽管他善于控制自己,这时也不免 受到震动,目瞪口呆。

冉阿让又说:

"我想我出不了这里。假如我有幸能脱身,我住在武人街七号。用的名字是割风。"

沙威象老虎似的皱了皱眉,从牙缝中嘟囔着:

- "你可得提防着。"
- "走吧。"冉阿让说。
- "你刚才说的是割风,武人街?"
- "是七号。"

沙威小声重复一遍:"七号。"

他重新扣好他的大衣,恢复军人的姿态,向后转,双臂交叉,一只手托住腮,朝麻厂街走去。冉阿让目送着他。沙威忽然 又折回来,向冉阿让喊道:

"您真使我厌烦,还不如杀了我。" 或许沙威自己也没有留意,他已不用"你"对冉阿让说话 了。

"您走吧。"冉阿让说。

沙威缓步离去,片刻后,他在布道修士街的街角拐了弯。

冉阿让向天空开了一枪。

他回到街垒里来说:

"干掉了。"

马吕斯一直忙于外面的事,顾不上注意里面,在这之前还没有仔细瞧捆在地下室中的密探。

当他在日光下看见他们跨过街垒时,一个回忆突然在他脑中

闪过。他记起了蓬图瓦兹街的侦察员,可能还来得及替他出面说 一下情?

- "安灼拉!"
- "那人叫什么名字?"
- "沙威。"

马吕斯直起了身子。

这时他听见一声枪响。

冉阿让回来说着:"干掉了。"

马吕斯心里忧郁地打了一个寒战。

#### 八

街垒的垂死挣扎即将开始。

一切都使这至高无上的最后时刻有着悲剧性的庄严:空中那千万种神秘的爆破声,在看不见的街道上行动着的队伍的声音,骑兵队断断续续的奔驰声,前进的炮兵部队发出的沉重的震动声,齐射的枪声和大炮声在迷宫般的巴黎上空回旋,战争的金黄色烟云在屋顶上升起来,到处是可怕的火光,圣美里的警钟此刻已变成呜咽,在这温和的季节,阳光和浮云点缀着的灿烂的青天,绚丽的时光之中有令人恐怖的死气沉沉的房屋。

从昨晚开始,这两排麻厂街的房屋已变成两堵墙。

在那个时代,当居民充满了暴动的情绪时,他们就成为战斗者的助手,当群众否定这个运动时,战斗者就毫无胜利的希望了。我们无法强迫群众的意愿,当起义者无人救助时,他们却无动于衷,这怪谁?

只能怪生活在一个不完善的时代。

人们责怪革命者在散布恐怖,每个街垒似乎都在行凶。人们 指责他们的理论,怀疑他们的目的。无论如何,这些人,在世界 的各个角落,目光注视着法国,并以崇高的理想,为了伟大的事 业而战斗。在他们倒下时,也是令人敬畏的。他们为了人类进步无偿地献出自己的生命。这个没有希望胜利的战斗,和这泰然自若的死亡,他们都能接受,为的是要把从 1789 年 7 月 14 日开始的这一不可抗拒的伟大运动,发展到它那辉煌而至高无上的世界性的顶点。这些士兵是传教士,法国革命是上帝的行动。虽然正在进行的这场内战有着它不尽如人意之处,但它无疑是导向进步的一个不可避免的阶段。

#### 九

突然袭击的战鼓敲响了。

这是一阵飓风式的猛攻。昨夜在黑暗中,军队似乎一条蟒蛇悄悄地靠近了街垒。现在大白天,奇袭肯定是不可能的,强大的 兵力已经暴露。所以大炮开始狂吼,军队向街垒猛冲。

这堵墙顶住了。

起义者激烈地开火。街垒上出现了人在上面竞相攀登的场面,攻打是那么猛烈,一时间四周全是进攻者;街垒摆脱了这些士兵,围攻者象冲击悬崖的浪花一样,不一会儿,又重新露出黑色的巨大峭壁。

纵队被迫退却后又重新在街上密集,双方的决心是相同的。 勇敢在这里近乎野蛮了,并夹杂着某种残酷的英雄行为。

街垒的一头是安灼拉,另一头是马吕斯。安灼拉关心整个街垒,他等待战机,隐蔽作战。三个士兵还没有看到他,就在他的枪孔前接连倒下。马吕斯则是不加掩护地作战,他成了众矢之的。他从街垒顶上露出大半截身子。一个吝啬的人在发狂时也可以一掷千金,但也没有比一个思想者行动起来更可怕的了。马吕斯既极其可怕又沉思不醒。他在战斗中的动作如同是在梦里一样,看起来似乎是一个鬼魂在打枪。

被包围者的子弹逐渐打完,他们嘲讽的话却还没有枯竭。在

这座坟墓之中,他们还是嬉笑自如。

进攻者人数众多,起义者的地势优越。起义者在一堵高墙上 很近地向下射击。这街垒筑得异常牢固,真不愧是个固守的阵 地,少数人就可阻挡一个军团。但是随时不断增援的突击纵队无 情地迫近了,军队正逐渐逼近街垒。

于是在这堆铺路石上,在这条麻厂街上,展开了一场堪与特洛伊战争相比的搏斗。这些形容憔悴、衣衫破烂、疲惫不堪的人,十四小时没吃东西,没有合眼,只剩下几发子弹,他们几乎都受了伤,头或手臂都用血污的布条包扎着,衣服的破洞中流出鲜血,手中的武器只是管坏枪和钝刀,街垒曾十次受到围困、攻打、攀登,但始终未被占领。

我们可以想象在一堆可怕的勇士身上点起火来,再来观看这场火灾。这不是一场战斗,这是一个火炉的炉膛。战士们浑身是火,简直就象是地狱中的景象。

肉搏开始了,短兵相接,手枪射击,长刀砍,拳头打,远处,近处,从上面,从下面,到处都是战场。博须埃被杀死了,弗以伊被杀死了,古费拉克被杀死了,若李被杀死了,公白飞在扶起一个伤兵时被刺刀刺了三下,刺穿了胸膛。只朝天望了一眼就气绝了。

马吕斯在继续战斗,他浑身是伤,满面鲜血,似乎是盖了一块红手帕。

安灼拉是唯一没有受伤的人。他没有了武器,就左右伸手,有个起义者随便把一把刀放在他手里。他的四把剑只剩下了些断片。

+

当时活着的领队人只剩下队长安灼拉和马吕斯在街垒的两端,坚持了很久的中部已抵挡不住了。炮火虽没有轰出可通行的

缺口,却在街垒的中部打出了一个相当大的凹形。这儿的墙顶已被炮弹打塌,掉下来的碎石乱瓦有的积累成堆,使屏障内外形成了两个斜坡,外面的斜坡有利于攻打。

攻方发动了一次决定性的突击,这次突击成功了。兵士举着如林的刺刀向前猛冲,势不可挡;这时大势已去,在中部抵抗的起义人群混乱地退却了。

有些人燃起了一线模模糊糊的求生的欲望,他们不愿在这枪 林弹雨中等死。这时保全自己性命的本能使他们发出嗥叫,人又 重新回复到动物的状态。逃跑的人群跑到街垒后部的一座七层楼 房前面,他们拼命地想把门打开。

安灼拉和马吕斯,还有七八个聚在他们身旁的人,飞跑过去保护他们。安灼拉叫喊:"不要靠近!"一个军官不听从,安灼拉打死了他。此刻他在街垒的小后院中,紧靠着科林斯的房屋,一手持剑,一手握枪,把酒店的门打开,拦住进攻者。他向那些绝望的人大声说:"只有这扇门是开的。"他用身子掩护他们,独自一人对付一个战斗营的士兵。等到大家都冲进去。安灼拉挥舞着马枪,用来挫倒他四周和前面的刺刀,自己最后一个进门;士兵们刚要跟进去,起义者猛地把门关紧,可以见到一个门框上有士兵的五个断指。

马吕斯留在外面,一颗子弹打碎了他的锁骨,他感到头晕而倒了下来。这时他闭上了眼睛,但还可以意识到一只有力的手抓住了他。对珂赛特最后的怀念在他心头萦回,他闪过一个念头:"我成了俘虏,要被枪毙了。"接着就昏了过去。

安灼拉在逃入酒店的人中没有见到马吕斯时,也认为他被俘了。可是此刻人只有时间考虑自己的生死。安灼拉闩上门闩,再锁上挂锁,这时外面猛烈敲打,进攻者聚集在门前,开始围攻酒店。

士兵们,都充满了狂怒。

当门已堵住后,安灼拉向其他人说:"我们要死也必须使对 方付出很高的代价。"

然后他走向躺着马白夫和伽弗洛什的长桌。黑布下是一大一小两个笔直僵硬的形体,两张脸在冷冰冰的裹尸布下隐约可辨。 一只手从尸布下露出来垂向地面,这是老人的手。

安灼拉弯腰吻了这只可敬的手,头天晚上他曾吻过他的额头。

这是他一生中仅有的两次吻。

于什鲁酒店遭受突击攻下时什么都使上了,最后,门被攻破后,就是疯狂的杀尽灭绝。被围者把一切东西都变为武器。一切战争都是恐怖的,这里没有选择的余地。那些嘈杂声真无法形容;到处流着鲜血。

#### +-

最后,二十个左右的进攻者怒不可遏,野性大发地冲进了二楼室中。那里只有一个人还站着,这就是安灼拉。他一无子弹,二无利剑,手中只有一管枪筒,枪托已在进攻者的头上敲断了。目光炯炯,昂首挺立。他握着断枪,神情凶狠,致使无人敢近前。突然有人大叫:

- "这是头头,是他杀死了炮长。"
- "开枪吧。"安灼拉说。

他扔掉手里的枪筒,两臂交叉,挺起胸等着。

震耳的厮杀声在屋中突然寂静下来,混乱状态立刻平息,安 灼拉手无寸铁,一动不动,凛然不可侵犯。这年轻人,好像对嘈 杂声施展了一种压力,他是唯一没有受到一点伤的人。他举止高 贵,浑身沾满鲜血,神态动人,他那镇静的目光就迫使这凶狠的 人群对他怀着敬意。他那英俊的容貌,此刻再加上他的傲气,使 他容光焕发,他似乎既不知疲劳,也不会受伤,经过了这可怕的 二十四小时,仍面色红润鲜艳。一个国民自卫军瞄准安灼拉后, 又垂下他的武器说:" 我感到好像要去枪杀一朵花。"

十二个人在安灼拉的对面组成了一个小队,默默地准备好他 们的武器。

然后一个班长叫了一声:"瞄准!"

一个军官打断他说:

"等一会儿。"

他问安灼拉:

- "需要替您蒙上眼睛吗?"
- "不要。"
- "是不是您杀了我们的炮长?"
- "是的。"

这时格朗泰尔已经醒了一会儿了,从昨晚起他就睡在楼上。

喧闹不曾吵醒一个醉汉。寂静反而使他醒来。格朗泰尔突然 直起身来,撑开两臂,揉揉眼睛打个呵欠,终于明白了。

他不知道二十四小时之中发生过什么事,但刚一睁眼,就全 明白了。

士兵们一直盯着安灼拉,一点也没看见格朗泰尔。班长正准备再一次发令:"瞄准!"这时他们忽然听见一个洪亮的声音在旁边喊着:

"共和国万岁!我也算一个。"

格朗泰尔站起来了。

此刻在这个高尚的醉汉目光中闪耀着战斗的光辉。

他重复说着"共和国万岁!"并用坚定的步伐穿过这间房, 靠着安灼拉站到一排枪前。

"你们一次打两个吧!"

他又转向安灼拉温和地问他:

"你允许吗?"

安灼拉微笑着握了握他的手。

这微笑尚未结束,排枪就响了。

安灼拉,中了八枪,身体靠着墙象被子弹钉在那儿一样,只 是头垂下了。

格朗泰尔被打倒在他脚下。

士兵们残杀了剩余的起义者,街垒被占领了。

士兵们开始搜查四周的房屋并开始追捕逃亡者。

#### +=

马吕斯确实是被俘了,他做了冉阿让的俘虏。

当他摔倒的时候,冉阿让从后面紧抱住他,他虽已失去知觉,他仍能感到是被抓住了。

冉阿让没有参加战斗,他只是冒着危险待在那儿。没有他,没有人会考虑到受伤者。屠杀时他似乎神人一样的无处不在,把倒下的人扶起来,送到地下室包扎好。间歇时,他便修整街垒。但打人、攻击、或个人的自卫等他决不会去做。他默不作声地帮助人。他只有少数擦伤的地方。

冉阿让在战斗的浓烟中,似乎没看见马吕斯,其实他的目光 一直没离开过他。马吕斯被打倒时,冉阿让如老虎般敏捷地一 蹦,向他扑过去,象抓住一个猎物那样,把他带走了。

旋风式的攻打此刻十分猛烈地集中在酒店门口和安灼拉的身上,因此没有人注意冉阿让,他用双臂托着晕过去的马吕斯,走过了街垒战场,在科林斯房屋的拐角处消失了。

冉阿让在拐角处止了步,把马吕斯轻轻地放在地上,他紧靠 着墙并用目光四面扫视。

目前,可能在近两三分钟以内,这堵墙还是一个掩体,但怎么能逃出这个屠杀场呢?他回想起八年前,他在波隆梭街时的焦虑,逃脱在当时是困难的,而在今日则简直是不可能的了。他面

前是一所无情的七层楼房,他右边是堵塞小化子窝的相当低矮的 街垒,但毫无疑问跨越这街垒,那就是引来排枪的射击,他左边 是战场,死亡就在这墙角的后面。

恐怕只有一只小鸟才能逃脱。

必须立刻找到办法,假如有一个士兵发现他们那就一切都完了。

冉阿让望望他前面的房屋,看看身旁的街垒,然后又带着绝望的心情望望地,心里非常混乱,真想用眼睛在地上挖出一个窟窿。

就在他专心的注视之下,他看见几步以外,在那堵外面被无情地守卫着和窥伺着的矮墙脚下,有一扇被一堆铺路石盖住一部分的铁栅栏门,透过铁条可以看到一个阴暗的洞口,一个类似烟囱的管道或是贮水槽的总管子。冉阿让冲过去,他越狱的老本领似乎一道亮光在脑中一闪。他搬开铺路石,掀起铁栅栏,背起一动不动的马吕斯,沉下去;驮着这重负,用手肘和膝盖使劲,下到这个幸而不深的井里,然后让头上的重铁门再落下来;铺路石受震后又倒下来,有些落在门上,这时冉阿让脚踏在铺了石块的地面三米以下的地上;他象一个极度兴奋的人那样,用巨人的力气、雄鹰般的敏捷完成了这些动作,前后不过几分钟。

冉阿让和昏迷的马吕斯进入到一种地下长廊里。

这儿,无比安全,极端寂静,是漆黑的夜。

过去他从大街上落进修女院时的记忆又出现在眼前,但今天 他背负的人不是珂赛特,而是马吕斯。

此刻他只勉强地听到上面有一种模糊不清的声音,那是攻占 酒店时惊人的喧嚣声。

#### 第二卷 陷入泥泞,心却坚贞

冉阿让现在身处巴黎的下水道中。

巴黎就象大海。就象在一条大泽里一样,潜水员也能在下水 道里失踪。

这种转移是令人惊奇的。还在市中心,冉阿让就离开了城市;刹那间,在盖子打开又关上的工夫,他就从大白天进入了绝对的黑暗,从喧闹达到绝静,从雷电般的漩涡中到了死气沉沉的坟墓里,这种变化转折更不可思议的是从极端的险境到了绝对的安全地带。

这真是一个奇特的时刻。他一时感到头昏眼花,于是倾耳谛 听一时象痴呆失常。这个救命的陷阱忽然在他下面打开。这是上 天安排的可爱的陷井。

可是受伤者毫不动弹, 冉阿让也不知他是活人还是死人。

他最初的感觉是失明。他感到在一分钟内他耳也聋了,激烈的残杀和怒吼在他上面只有几尺远,就变得微弱不清,似乎大地深处的声响似的。他只要感到脚下踏实,这就够了。他伸出一条手臂,接着又伸出另一条,在两边都接触到了墙,说明巷道很窄;他脚下滑了一下,发现石板很湿。他谨慎地跨出了一步,他发现石板路向前伸展着。一股恶臭提醒他自己在什么地方。

不久以后,他能看见一些了。从他滑落下来的通风洞那里射进了一点光线,他的视觉已经适应了这地窖。他开始能辨别出些东西。他藏身的地下巷道后面有墙堵着。这是一条死胡同,术语称之为地下水道分支管。在他前面,是一堵黑暗的墙。通风洞射进的光线仅能在几米长的阴沟湿墙上产生一点暗淡的白色,再远

一点就一团漆黑了;钻到里面去就象被吞没一样。但他仍能闯进这堵浓雾似的墙,也必须这样做,甚至还要赶紧去做。冉阿让想起他在铺路石下面发现的铁栅栏,也很可能被士兵们发现,他们也可能走下这陷阱来搜查。此刻一分钟也不能耽误了。他已把马吕斯放在地上,现在又把他拾起来,他把他背到背上向前走,坚决地进入黑暗。

事实上他俩并非象冉阿让所想的那样已经得救。另一种危险,在等待着他们。在迅如闪电的战斗之后来到了到处是陷阱和腐烂气息的地窖,在混乱后来到了粪坑。冉阿让从地狱的一个圈子掉进了另一个圈子。

他走了五十步后就不得不停下来,这条巷道通到另一条横管道。出现了两条路。选择哪一条呢?在漆黑的迷宫中如何确定方向呢?这座迷宫,有一条引线,这就是它的坡度,随着斜坡,一直走向河流。

冉阿让立刻心中有了数。

他想他大概是在菜市场的阴沟中,因此,假如他选左路顺坡而下,一刻钟后他就可到达塞纳河的一处出口,这也等于是在大白天出现在巴黎人口最稠密的地方。他可能会走到一个人群集中的十字路口。他们出去惊动行人引来警察,所以还不如钻进这座曲折的迷宫,至于以后的出路只有听天由命了。

他走上坡路,向右拐。

当他转过了巷角以后,通气洞的光线就消失了,黑幕又在他前面落下,使他再次目不见物。但他仍继续前进,他用一只手抓住马吕斯的一双手臂,另一只手摸索着墙。马吕斯的面颊靠着他的面颊,而且在流血。他感到有一股来自马吕斯的微温的水流在他身上淌着,他耳旁的受伤者的嘴里仍有一股湿润的热气,这说明他仍有呼吸,因此还活着。此刻冉阿让走的通道比第一条要宽些。冉阿让困难地走着。昨夜的雨水尚未流尽,在沟槽中间形成

一道小激流。他必须靠着墙走,以免双脚泡在水里。他这样摸黑 前进,迷失在地下黑暗的脉管里。

要辨别方向是不容易的。

可以这样说,阴渠的线路正好反映了与它重叠着的街道的线路。当时巴黎有两千两百条街道,我们可以想象一下地下那黑黢黢的支脉如林的阴渠。当时已建成的阴渠,如各段相接,就有十一法里长。

其实冉阿让一开始就搞错了,他以为他是在圣德尼街下面,然而很不幸他并不在那儿。小化子窝斜巷的沟管的进口挨近科林斯小酒店,但从没和圣德尼街的地下管接通;它通到蒙马特尔沟管,这就是冉阿让所在的地方。在这里迷路的机会太多了,蒙马特尔阴渠是古老管网中最复杂的迷宫之一。幸好冉阿让已走过了菜市场的阴渠,这条阴渠有无数杂乱的岔道。

假如冉阿让对地下的阴沟构造有点概念,他只要摸摸沟墙,就很快明白他不是在圣德尼街的老地下沟渠中。他会感到手下摸到的不是打磨出来的老石块,他会感到摸到的是现代的廉价货,但冉阿让对此却一无所知。

他心情焦急,但镇静地向前走去,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不 知道,只能靠运气。

渐渐地,有种恐惧侵袭了他。包围着他的黑暗进入了他的心灵。这个污水沟渠实在太可怕,它的交叉使人晕眩。在这陌生的地区,他每冒险走一步都可能成为他的最后一步。他怎样走出这里呢?在黑暗中是否会碰到什么意想不到的疙瘩?是否会走到错综复杂无法跨越的地方?马吕斯是否会因流血过多而他也会因饥饿而同归于尽?他一无所知。他象是在魔鬼的肚子里。

他忽然遇到了一件使他吃惊的事。他不停地向前直走,但发现他已不是在上坡,小河的水在冲击着他的脚跟,阴渠在下降。 他是否突然会到达塞纳河?这一危险很大,但后退的危险则更 大。于是他就继续前进了。

他完全不是走向塞纳河。巴黎在河右岸有一处是驴背形的地势,两边都是斜坡,其中一边的污水泻入塞纳河,另一边流入总渠。分开两股水的驴背形斜坡的顶端是一条流向变化不定的线路,最高的分水岭,在菜市场附近是在蒙马特尔沟渠中。冉阿让就是到了这个分水岭的最高峰。他走向总渠,但他一点也不知道。

每遇到一个分支管,他就去摸拐角,假如发觉出口比他所在的巷道窄些,他就不进去,他认为窄路通向死胡同,他判断得很正确。他就这样避开了黑暗向他伸出的、这一带象个迷宫给他设下的四个陷阱。

他大致走了半小时左右,至少这是他自己的估计,他还没有想到要休息一下,只换了一下手。黑暗显得更加幽深,但这一幽深使他安心。

忽然间他在身前看见自己的影子。它被一种微弱的红光衬托出来,这一微光使他脚下的路和头上的拱顶呈现出模糊的紫红色,并在他左右巷道的墙上移动。他惊愕地回头一望。

在他后面,他觉得离他很远的地方,一点可怕的星光划破了 沉重的黑暗。

这是保安警察阴暗的星光在阴渠中升起了。

在这星光后面有八到十个黑影,笔直、模糊、惊人地在乱动。

在六月六日的白天,上级命令搜索阴渠。他们担心战败者以 此作为避难所,三个由警察和阴渠清洁工人组成的小队探索着巴

黎的地下管道。一队在河右岸,二队在河左岸,三队在市中心。 此时照着冉阿让的,是河右岸巡逻队的灯笼。

这组巡逻队刚检查了钟面街下面的弯曲的巷道和三条死胡同。这些警察走出钟面街的巷道时,似乎听见有声音从总渠那个方向传来,这的确是冉阿让的脚步声。警察班长举起灯笼,那小队开始朝声音传来的迷雾中探望。

幸好,尽管他看清了灯笼,灯笼可照不见他。他停下来,靠墙缩着。

他也不明白在他后面移动的是什么。

冉阿让停下来后,声音也没有了。

巡逻队静听后没有声音。他们看了看,什么也看不见。他们 商量了一下。

冉阿让看见这些人围成一圈。他们的头靠拢在一起,低声说 话。

开会的结果这些巡逻队认为是搞错了,并没有什么声音,也没有什么人在这儿,钻进总沟渠,这是浪费时间,应该赶紧到圣美里那边去。

巡逻队又开始走了,把冉阿让留在后面,对这一切,除了灯笼忽然转向消失外,冉阿让一无所知。

在离去之前,为了尽到警察的责任,班长朝着冉阿让的方向 开枪射击,枪声在地下坟墓中不断引起回响,枪弹已打中了他头 上的拱顶了。

整齐而缓慢的脚步声在渠道中慢慢弱下去。那群黑影钻进深处消失了。深沉的寂静又出现了,冉阿让还不敢动弹,很久很久一直靠着墙壁,竖起耳朵,睁大眼睛,望着这鬼影似的巡逻队消失。

Ξ

即使在局势最严重的时刻,当时的警察仍镇静地尽到他的道路管理和监视的责任。在他们看来,决不能给坏人以可乘之机,

他们不能因政府多难而对社会治安有所疏忽,并没有被起义和街 垒所分心。

六月六日下午,在塞纳河右河滩残废军人院桥过去一点的地方,有个警察正在跟踪一个小偷。

在这段河滩上,隔着一段距离的两个人似乎在互相注视着,在前面走着的人设法离开,在后面跟着的人则尽量接近。

设法想逃走的那个人个子不大、面容消瘦;想抓他的那个人 身材高大,相貌粗鲁,和他打交道一定很不好受。

河滩很荒僻,没有一个过路人;四处停泊着的驳船上也没有船夫,也没有装卸工人。

人们只能在河岸对面才容易看清这两个人,前面走的那个似乎一个毛发竖立的人,衣衫褴褛,躲躲闪闪,心情急迫,在破罩衫下发抖;而另一个人象是个典型的公务人员,穿着那种纽子一直扣到下巴的制服。

第一个人想逃避的大概是某些烦恼和囚犯的紫红色的服装。 假如另一个人让他在前面走而不逮捕他,那是因为,希望能发现 他去赴一个约会或到一群值得抓的人那里去。这种微妙的行动便 俗称为"放长线,钓大鱼"。

这个推测可能是完全正确,因为扣好纽扣的人看见河滩上一辆空马车走过,就向车夫做了个手势,车夫也已明显地知道在跟什么人打交道,就把马转过来慢步在高岸上跟着这两个人。那走在前面的衣衫褴褛的可疑人并没看见这一切。

街车沿着爱丽舍广场的树木滚动着。

警署对警察的秘密指示中有一条,内容是"身边总得有一辆街车备用"。

两人走到了一个通往河滩的斜坡,看来穿罩衫的人想要上这 斜坡,设法逃入树木成林的爱丽舍广场,但那儿警察密布,是另 一个人下手很方便的地方。

使追踪者大为惊奇的是,被追捕者不沿着斜坡走上来,却继 续在河滩上沿着河岸前进。

除非是想跳进塞纳河,不然是去干什么呢?

因为没有办法再上河岸了,不再有斜坡,也没有阶梯了,他已到了塞纳河拐弯处接近耶拿桥的地方,那儿的河滩越来越窄,最后变成一细条而在水中淹没,在这里他将不可避免地走入河流中,后面有公安人员在跟踪。

有堆瓦砾在水边堆成小丘,延伸到河岸的高墙那里,就象海岬一样。被追踪者到了这个小丘就越了过去,使另外那个人看不见他。

那个追踪者,既看不见,也没被人看见,他就不再遮掩,飞步前进。一会儿就到了那堆垃圾,绕了过去,他吃惊地停了下来。

穿罩衫的人已完全失踪。

从废物堆起河滩再延伸三十步都不到,就会没入冲击着岸墙的水中。

这个逃亡者不可能在跳入塞纳河或爬上河岸时不被跟踪者发现,他到哪儿去了呢?

跟踪者一直走到河滩尽头,在那里沉思片刻,握紧两拳,极目搜索。忽然间他拍着自己的额头。他发现在土地和水的连接处,有一扇宽矮的拱形铁栅门,装有很厚的一把锁和三根粗铰链。这是一种装在河岸下方,半在水面半在水下的铁栅门,一股黑水从那下面流出,泻入塞纳河。

在生锈的粗铁栅栏后面,可以清楚地看到一种有拱顶的阴暗长廊。

这个人两臂交叉在胸前,用谴责的神情望着铁栅栏。

他试图推动铁门,门却很坚固,摇不动。大概它刚才已被打 开了,奇怪的是铁栅门已锈成这样,然而没有听见一点声音,但 肯定门是又被关上的。这说明这个开门的人用的不是弯钩,而是 一把钥匙。

"这未免太不象话了!他竟然有着一把公家的钥匙!"

然后他又立刻平静下来,一口气喷出些带讽刺味的有力的单音节字:

"妙!妙!妙!妙!"

说完后,他埋伏在那堆废物后面守候着,怀着猎狗那种耐心的愤激。

#### 四

冉阿让在继续行走。

走路已变得越来越困难了。圆拱顶的高度有变化,一般的高度是五尺六寸,冉阿让必须弯着腰,这样马吕斯才不致撞着拱顶;他得随时弯腰,接着又直起身子来不停地摸着墙。他在城市的污秽中踉跄前进。冉阿让既渴又饥,尤其是渴,这里象在大海上一样,到处是水,但是不能喝。他的体力本是超出寻常的,而且很少因年龄大而减弱,但此刻也开始垮下来了。他感到疲惫,慢慢减弱的体力使负担变重了。马吕斯,可能已经死去,冉阿让背着他,为使马吕斯的胸部不致受压,并且也使呼吸能够尽量通畅。他感到老鼠在他的两腿中间迅速地溜过。其中有一只甚至来咬他。从阴沟盖那里不时吹来的一阵新鲜空气,使他清醒了一会儿。

他马上要到达总管了。

他惊讶地发现,阴渠忽然扩大了。

他突然到了一条两手触不到两边的墙,而且头也碰不到顶的巷道中了。大阴渠确实有八尺宽七尺高。蒙马特尔的阴沟和大阴渠接头的地方,另有两条地下坑道,冉阿让毫不迟疑地选择了最宽大的,也就是总沟渠。但这样又有了新问题:下坡,还是上

坡?他考虑到形势紧急,因此不管有什么危险他必须现在就到塞 纳河去,于是他下坡,向左转。

他幸亏这样做。假如冉阿让走上坡的沟道,他将在千辛万苦之后、疲惫力竭之时,在黑暗中碰上一堵墙,这样他就完了。

他的本能起了良好的作用,下坡才确有可能得救。

走过了一条支流,他止步休息。他很劳累。有一个出气洞相当大,射进了一道很亮的光。冉阿让象长兄对受伤的弟弟那样把马吕斯放在阴沟里的长凳上。马吕斯鲜血模糊的脸在出气洞的白光中显现出来。他双目紧闭,头发粘在太阳穴上,双手垂着一动不动,四肢冰冷,唇角凝结着血块。衬衫进到伤口里,衣服呢子磨擦着开着大口子的肉。冉阿让用手指把他的衣服扯开,把手放在他的胸上,心还在跳动。冉阿让撕下自己的衬衫,把伤口包扎好,止住了血。于是,在朦胧的光线中他俯视着一直失去知觉的马吕斯,用一种无以名状的仇恨瞧着他。

在解开马吕斯的衣服时,他在口袋里发现两件东西,一块昨晚就忘在那里的面包和笔记本。冉阿让吃了面包,把笔记本打开。在第一页上,他发现马吕斯写的几行字。

"我叫马吕斯·彭眉胥,请把我的尸体送到我外祖父吉诺曼先生家,地址是:沼泽区,受难修女街六号。"

冉阿让低声地重复着:"受难修女街六号,吉诺曼先生。"他把笔记本放回马吕斯的口袋里,吃了面包后,他的体力有所恢复,他又背起马吕斯,小心翼翼地把他的头放在自己的右肩上,开始往下坡走。

现在只有逐渐暗淡下去的间隔着的微光告诉他太阳正离开路面,黄昏即将来临。在他头上车轮不断滚动的声音已变得断断续,又几乎象停止了。他由此得出的结论是他已不在巴黎市中心的下面并且已接近某个荒僻地区,在房屋和街道较少的地方,阴沟的通风洞也少。冉阿让的四周越来越黑,他仍在黑暗中摸索前

进。

突然这种黑暗变得十分可怕。

#### 五

他感到他进入了水中,在他脚下不再是石块路而是淤泥了。有一种险恶的流沙层,它能吞噬一切。这种土地能将人淹没。这种土地,被海洋浸透了,成为陷阱,它象原野一样,象波涛一样地伸展着。

这种阴郁的意外之灾,可能常常发生在这一带或那一带海滨,也可能发生在三十年前巴黎的阴渠中。

在 1833 年以前, 巴黎的地下沟道时常会突然塌陷。

水涌入某些特别容易碎的地下层,阴沟中的混凝土,它一旦 失去支撑就弯曲了。在这种地上,一条折就是一道裂缝,一道裂 缝就能引起崩塌。沟道可以下陷一长段。这种裂缝,专门名词称 之为地陷。就是海滨流沙突然进入地下,人遇到此情况极其凶 险。假如水占优势,将出现淹没现象,人便迅速死亡,如泥多一 些,死亡便来得缓慢,这就是下陷。冉阿让面前就是一块陷落的 地。

这类塌陷在爱丽舍广场下面是经常发生的,这里的地下层对水利工程很不利,因为它的流动性极大,所以地下的建筑不够坚实。

冉阿让遇到的地陷是因为头天晚上的暴雨引起的。铺路石的下面是沙子,没有坚实的支撑,所以铺路石弯曲,形成了雨水的积聚。雨水既然将铺路石浸透,于是倒塌相继而来,沟槽开裂后就陷入了泥沼。

冉阿让感到沟道在脚下陷落了,他踏进了泥浆。这里上面是水,下面是淤泥。但他还是要走过去。再转身走回头路已不可能了。现在马吕斯已快死了,冉阿让也已没有力气。还有什么路可

走呢?所以冉阿让仍继续前进。开始在洼地里走了几步,并不感到深,但越向前走,他的脚就越陷越深。不久淤泥没到腿的一半,而水则过了膝头。他一面走,一面用两臂把马吕斯尽量举出水面。现在淤泥已到膝下,而水已到了腰际。他已无法再后退了,越陷越深。这淤泥的粘度可以承受一个人的重量,显然不能承受两个人。假如马吕斯和冉阿让是单个走过去,那还有可能脱险。冉阿让却仍继续往前走,手里举着的这个垂死的人,也可能是具尸体了。

水到了腋下,他感到自己在沉下去,他在这淤泥深处几乎无 法活动。冉阿让一直举着马吕斯,因而就消耗大量体力,他一直 在陷下去。现在他只剩下头部露出水面了,但两手仍高举着马吕 斯。

他还在下沉,他仰起脸来保持呼吸。他模糊地看见在他上面 马吕斯倒垂的头和青灰色的面容;他拚命使了一下劲,把脚向前 伸;他的脚触着了一个硬东西。这是个支点。好险!再晚一点就 不行了。

他直起身来又弯下去,拚命在这个支点上站稳。他觉得自己 似乎踏上了生命阶梯上的第一级。

在危急万分时碰到的这一支点原来是沟道另一边的斜坡,它弯而未断,在水下拱着,似乎一整条地板,这一段沟槽,部分已陷入水中,但仍很结实,一踏上这条斜坡,人就得救了。冉阿让走上这平坦的斜坡,就走到了泥沼的另一边。

他走出水时,碰到一块石头就跪着跌倒了。

他又站起来,颤抖着,感到僵冷,恶臭熏人,他弯腰去背这垂死的人,泥浆直淌,心里却充满了奇异的光彩。

六

他又开始上路了。

假如说他没把性命断送在陷坑里,但他也已在那儿用完了力气。现在他每走两三步就要靠在墙上喘口气。他尽管失去了体力,但毅力却丝毫无损。于是他又站了起来。

他拚命走着,这样一走上百步不抬头,也几乎不呼吸,忽然 他撞在墙上。他到了阴沟的拐角处,他抬头一望,在他前面很远 很远的地方,他见到了亮光,这是白天的光线。

冉阿让望见了出口。

似乎是一个堕入地狱的灵魂,忽然见到地狱的出口,这就是 冉阿让当时的感受。冉阿让已不再感到疲惫,也不再觉得马吕斯 重了,他钢铁般的腿力也恢复了,他简直不是走,而是在跑。出 口越来越清晰了,这是一个圆的拱门,这沟管出口处象一个漏斗 的内部,很可恶地变窄,象个拘留所的小门,冉阿让到了出口。

这的确是出口,但出不去。

半圆门有粗铁栅栏关着,这铁栅栏看来很少旋转,它被一把 象一块大砖似的锈锁固定在石头门框上。

出了铁栅栏就是野外、河流和阳光,河滩很窄,但还是可以 走过去的,遥远的河岸,巴黎辽阔的天边,还有自由。在河右边 下游,还可以辨认出耶拿桥,左边上游是残废军人院桥;天黑以 后再逃走,这是个很合适的地方。这是巴黎最僻静的地区之一, 河滩对面是大石块路。苍蝇从铁栅栏的空格里飞出飞进。

大约是晚上八点半了, 天已快黑了。

冉阿让把马吕斯放在墙边沟道上的干地方,然后走到铁栅栏前,两手紧握住铁条,疯狂地摇晃,但铁栅门纹丝不动。冉阿让一根又一根地抓住铁棍,但是一根铁棍也拔不动。没有铁棍,就没有能撬锁的东西,便无法开门。

难道就死在这里?退回去,他已没有力气。再说,怎样再穿过那靠奇迹才脱险的洼地呢?走过洼地之后,就没有警察巡逻队了吗?而且,往哪里走?

一切都完了。冉阿让所作的一切都没有用了,因为上帝不允 许。

他背向铁栅栏,跌倒在地,靠着一直不会动的马吕斯,他的 头垂在两膝间。没有出路。他已尝尽了辛酸。

在这沉重的沮丧时刻,他只惦念着珂赛特一个人。

#### 七

他正处在万分沮丧之中,忽然有一只手放在他的肩上,一个 轻轻的声音向他说:

"两人平分。"

这黑暗中难道竟还有人?冉阿让以为是在做梦,他没有听见 一点脚步声。他抬头一看。

千真万确一个人站在他面前。

这个人穿一件罩衫,光着脚,左手拿着鞋,他脱去鞋肯定是 为了不让冉阿让听到他的走路声。

相遇尽管如此突然,但冉阿让还是立刻认出这人就是德纳第。

冉阿让虽然被惊醒,但他早已习惯了惊慌。于是立刻恢复了 清醒的头脑。

德纳第把右手举到眉际来遮阳,接着又皱起眉头眨眨眼,这一动作再加上略闭双唇,说明一个精明的人试着去认出另一个人。但他没有认出来。冉阿让背对着阳光,加上他又变得面目全非,满脸的污泥和鲜血,就是在白天,也未必能被人认出来。相反地,铁栅栏的光正面照着德纳第,他是惨淡的,但能看得清清楚楚,冉阿让一眼就认出了德纳第。

冉阿让立刻就发现德纳第没有认出他来。

他们在这半明半暗的地方互相观察了一番,似乎在进行较量,德纳第首先打破了沉默:

- "你打算怎么出去?"
- "无法用小钩开锁,但是你必须出去。"
- "对。"冉阿让说。
- "那么对半分。"
- "你说什么?"
- "你杀了人,我呢,我有钥匙。"

德纳第用手指着马吕斯,继续说:

- "我不认识你,但我愿意帮助你,你得够朋友。" 冉阿让开始明白了,德纳第以为他是一个凶手。
- " 听着,伙伴,你不会无缘无故就把人杀了。把钱给我一半, 我就替你开门。"

他从有着无数洞的罩衫下面露出了一把大钥匙的一半,又加 上一句:

"你要见识一下逃命的钥匙是什么样的吗?在这儿。"

冉阿让"愣住了",他甚至怀疑所见是否是现实。老天爷, 以德纳第的形式从地底下钻出来救他了。

德纳第把拳头塞进罩衫的一个大口袋里,抽出一根绳索递给 冉阿让。

- "拿着,"他说,"我还给你这根绳子。"
- "一根绳子,有什么用处?"
- "你还需要一块石头,但你在外边找得到,那儿有一堆废物。"
  - "有什么用处,一块石头?"
- "笨蛋,你既然要把这傻瓜丢下河,就得有一块石头和一根 绳子,不然他就会漂起来。"

冉阿让机械地接过绳子,德纳第弹了一个响指,似乎忽然想起了一件事:

"喂,伙伴,你怎么搞的竟能摆脱那儿的洼地!我没敢冒险

去那儿。呸!你好难闻。

顿了一下,他又说:

"我问你话,你不回答是对的,这是学习应付在预审推事前的那难堪的一刻钟。还有一句不说,就不怕说得太响。我看不清你的脸,又不知道你的姓名,虽然如此,你别以为我就不知道你是什么人,想干什么。我什么都知道。你杀了这位先生,现在你要把他藏在一个地方,你需要的是河,这是藏祸之处。我来帮你摆脱窘境。在困难中帮助一个好人,我很乐意。"

他虽然赞许冉阿让的沉默,显然他也在设法使他开口。他推 推他的肩膀,想从侧面观察他,并用不高不低的声音叫道:

" 说起洼地来,你真是一个古怪的家伙,为什么你不把这个 人丢进去?"

冉阿让仍然保持沉默。

"说实话,你这样干可能是聪明的。明天工人来补洞,肯定会找到这个人,他们可能会根据线索,一点一点,抓到你。警察非常机警。阴沟可以告发你。找到这样的东西能引人注意,很少人干事利用阴沟,河流则是为众人服务的。河流是真正的坟墓。一个月后,有人在圣克鲁的网里把这人打捞上来。这有什么关系?不过是一具腐烂的尸体罢了,是谁杀了这个人?巴黎。这样,法院根本不过问,你做得很对。"

德纳第越是话多,冉阿让也就越沉默。德纳第又摇摇他的肩 膀。

"现在,把生意了结一下,要平分,你看见我的钥匙了,让 我看看你的钱!"

德纳第一副野兽模样,形状可疑,带点恫吓的神气,然而又 表现得很亲善。

可是德纳第的态度很不自然,他的神气很不自在,虽然没有 装得很神秘的样子,他却低声说话,不时把手指放在嘴上轻声 说:"嘘!"很难使人猜出其中的原因。这儿除了他们两人之外没有别人。冉阿让猜想可能还有其他盗贼藏在附近的角落里而德纳第不打算和他们分赃。

#### 德纳第又说:

"让我们结束吧!那傻瓜的衣袋里究竟有多少钱?" 冉阿让在自己的衣袋里寻找。

他总是要带点钱在身边。然而这一次他措手不及,昨晚他穿上他的国民自卫军的军服时,心情颓丧之极,所以忘了带上钱包。他只有少数零钱带在他背心的口袋里,总共只有三十法郎左右。他翻转口袋,他把一个金路易和两个五法郎的钱币以及五六个铜币放在沟管的长凳上。

德纳第伸长了下唇,意味深长地扭了一下脖子。

"你没捞到多少钱。"他说。

他开始放肆地摸摸冉阿让的口袋和马吕斯的口袋。冉阿让主要是注意背对着光线,随便他去干。在翻着马吕斯的衣服时,德纳第用魔术师般灵巧的动作,设法撕下了一角衣襟藏在他罩衫里,大概他想这块破布以后可能会帮助他认出被害者和凶手。他没有找到什么。

"不错,"他说,"两个人加起来,你们也只有这一点钱。" 他把钱全部拿走了,忘了他所说的"平分"。

对铜币他稍稍犹豫了一下,想了想,他嘟囔着也拿了去:

"没有关系!杀人得这一点钱太少了。"

他说完后,又在罩衫下把大钥匙拉出来:

"现在你可以出去了,朋友。这里和集市一样,出去是要付钱的。你既然付了,出去吧。"

于是他笑了起来。

他用钥匙来帮助一个陌生人,让除他之外的另一个人从这道门出去,他是否出于无私的目的去救一个凶手?这是很值得怀疑

的。

德纳第帮助冉阿让把马吕斯背上,他踮起脚尖走到铁栅栏门前,同时向冉阿让做手势让他跟上来。他望望外面,停了几秒钟;经过观察以后,他把钥匙伸进锁眼。铁闩滑开,门转动了。没有发出一点轧轧声和吱呀声,动作轻巧,显然这铁栅栏门和铰链都仔细地上了油,开的次数比人们想象的要多,阴渠肯定是某个秘密集团的窝。

德纳第半开着门,让冉阿让的身子刚刚能通过,他又关上了门,接着又钻进黑暗处,没发出一点声响。他似乎是用毛茸茸的爪子在走路。不久以后,这个可怕的家伙已看不见了。

冉阿让到了外边。

#### Л

他把马吕斯轻轻放在河滩上。

腐烂的气息、黑暗、恐怖已甩在他的后面。健康、纯洁、新鲜、欢快、可以随意呼吸的空气已充满他的周围。四周一片寂静,黄昏来临,夜开始了,夜把一切温存撒在冉阿让的头上。

冉阿让情不自禁地仰望头上这辽阔皎洁的夜色,他陷入冥想,在苍穹庄严的寂静中,他沉浸在祈祷和出神之中,于是突然间,似乎又恢复了责任感,他弯向马吕斯,又用手心捧了点水,轻轻地洒在他的脸上。马吕斯的眼睛没睁开,但半开的嘴还有呼吸。

冉阿让正要把手重新伸入河中,忽然间,他感到似乎有什么 人在他身后似的,尽管还没看见。

他转过头来。

就象刚才一样,确实有一个人在他后面。

一个魁梧的大个子,裹着一件长大衣,两臂交叉在胸前,右 拳握着一根可以见到铅锤头的闷棍,站在冉阿让后面几步的地 方。

冉阿让认出来这是沙威。

沙威出乎意料地离开街垒之后,就到了警署,向警署署长本人作了口头汇报,他就立刻复职,监视爱丽舍广场的右河滩,那 儿最近已引起公安当局的注意。他在那里见到了德纳第并追踪他 到这里。

这扇门如此殷勤地在冉阿让面前打开,是德纳第在耍手腕。 德纳第感到沙威会一直在这儿,送上一个凶手,这该是多么意外 的收获呀!这种替罪羊,从来不会被拒绝的。德纳第把冉阿让放 出去替代他,使警察放弃追踪,使沙威没有白等,这总会使密探 得意,而自己又挣了三十法郎。他打算就这样来转移视线脱身。

冉阿让从一个暗礁又撞到另一个暗礁上。

沙威没认出冉阿让,因为冉阿让已很难让人认出他了。沙威用一种觉察不出的动作抓稳闷棍,并用简短镇定的声音说:

- " 您是谁?"
- "是我。"
- "是谁,您?"
- "冉阿让。"

沙威用牙咬住闷棍,屈膝弯腰,把两只强大的手放在冉阿让 肩上,象两把老虎钳似的把他夹紧,认出了他。他们的脸几乎相 碰,沙威的目光令人感到恐怖。

"侦察员沙威,"他说,"您抓住我了。其实,从今天早晨起我就已是您的犯人了,我丝毫没有在给了您地址后又设法逃脱的打算,您抓住我吧!只是请答应我一件事。"

沙威似乎没有听见似的,他眼睛盯住冉阿让,后来,他放下 冉阿让,一下子直起身来,一把抓住闷棍,含含糊糊地说:

"您在这儿干什么?这人又是谁?"

冉阿让回答时,他的声音似乎把沙威唤醒了似的:

"我正想和您说这件事,您可以随意处理我,但先帮我把他 送回家,我只求您这一件事。"

沙威的面部起了皱,他并没有拒绝。

他重新弯下腰,从口袋里抽出一块手帕,在水中浸湿,擦去 了马吕斯额头上的血迹。

"这人曾是街垒里的,"他轻声地似乎在自言自语,"就是那个叫马吕斯的人。"

他抓住了马吕斯的手摸他的脉搏。

- "是一个受了伤的人。"冉阿让说。
- "是一个死人。"沙威说。
- "不,还没有死。"
- "您把他从街垒带到这儿来的吗?"沙威说。

他的心事一定很重,因而他一点也没有追究这件事,也没有 注意到冉阿让对他的问话默不作答。

冉阿让也似乎只有一个念头,他说:

"他住在沼泽区受难修女街,他的外祖父家里……我不记得他外祖父的名字了。"

冉阿让从马吕斯的衣服里把笔记本抽出来,翻出马吕斯用铅 笔写的一页,递给沙威。

空中还有足够的浮光可以看清字迹。况且沙威的眼睛有着夜鸟的磷光。他看清了马吕斯写的几行字,嘴里咕哝着:"吉诺曼,受难修女街六号。"

于是他叫了一声:"车夫!"

那辆车一直在等着,以备不时之需。

沙威留下了马吕斯的笔记本。

不久,马车从饮马处斜坡上下来,到了河滩,马吕斯被放在 后座长凳上,沙威和冉阿让并排坐在前面长凳上。

车中是冰冷的沉默,马吕斯,一动不动,冉阿让就象一个亡

魂,沙威似乎一座石像。

九

每次马车遇到街石引起震动,马吕斯的头发中就掉下一滴血。

街车到了受难修女街六号时已是夜晚了。

沙威第一个下车,在大门上看一眼门牌,就抬起式样古老的沉重的熟铁门锤,重重敲了一下。门半开了,看门人半露出身子,打着呵欠,似醒非醒,手中拿着蜡烛。

房子里所有的人都已睡了。在沼泽区大家睡得很早,尤其在 暴动时期。

这时冉阿让和车夫把马吕斯从车里抬出来,冉阿让一面这样抱着马吕斯,一面把手伸进他撕裂的衣服,摸摸他的胸口,他的心还在跳。心跳得比刚才有力一些了,似乎车子的震动对生命的恢复起了一定的作用。

#### 沙威对看门人说:

- "有个叫吉诺曼的人吗?"
- "是这儿,您找他有什么事?"
- "我们把他的儿子送回来了。"
- "他的儿子?"看门人目瞪口呆地说。
- "他死了。"

冉阿让向门房摇头表示还没有死。

看门人似乎既没有听懂沙威的话,也没有懂冉阿让摇头所表示的意思。

#### 沙威继续说:

- "他到街垒去了,现在在这儿。"
- "到街垒去了!"看门人叫了起来。
- "是他自己去找死。快去把他父亲叫醒。"

- "快去呀!"沙威又说。
- 并又加上一句:
- "明天这里要埋人了。"

看门人只叫醒巴斯克。巴斯克又叫醒妮珂莱特;妮珂莱特叫醒了吉诺曼姨妈。至于外祖父,人家让他睡觉。

他们把马吕斯抬到二楼,家里没有别人见到,他们把他放在 吉诺曼先生套间里一张旧长沙发上。巴斯克去找医生,妮珂莱特 打开衣柜,这时冉阿让感到沙威碰了一下他的肩头,他明白了, 就下楼去,沙威在后面跟着他。

他们又坐上了马车,车夫坐到自己的位子上。

- "侦察员沙威,"冉阿让说,"再答应我一件事吧。"
- "什么事?"沙威粗暴地问他。
- "让我回一趟家,以后随您怎样处理我。"

沙威沉默了片刻,下巴缩进大衣的领子里,然后他放下了前 面一块玻璃:

"车夫,"他说,"武人街,七号。"

+

在整个路程中他们没有开口。

冉阿让打算怎么办?通知珂赛特,告诉她马吕斯在什么地方,假如可能的话,作些最后的安排。至于他,那是完了;他被沙威逮捕了,他不准备抗拒;假如是另一个人碰到这种情况,可能多少会想起德纳第给他的绳子和他将进入的第一所牢房门上的铁棍;可是,自从见到了主教以后,冉阿让已放弃了一切侵犯,包括对自己的侵犯。

自尽,对冉阿让是不可能的。

进入武人街口,车子进不去。沙威和冉阿让下了车。

沙威在口袋里取出四个金拿破仑,把马车打发走了。

冉阿让猜想沙威可能徒步把他带到白大衣商店哨所或历史文 物陈列馆哨所那里去,这两处都不远。

他们走进了街,照样空无一人。沙威跟着冉阿让,他们到了 七号,冉阿让把门敲开了。

"好吧。"沙威说,"上去。"

他用奇特的表情似乎很费劲地说了这样一句话:

"我在这儿等您。"

冉阿让看看沙威,觉得这做法和沙威的习惯不相符。然而,假如说现在沙威出于一种高傲的信任,象一只猫对一只小耗子,既然冉阿让决心自首并决心结束一切,沙威的这种做法不会使他太奇怪。他推开大门,走进屋子,对门房叫一声:"是我!"就走上楼去。

上了二楼,他歇了一下。

冉阿让可能为了喘一口气,或许是机械地探头望望窗外,俯身看看街心。街道很短,从头到尾都有路灯照亮着。冉阿让惊喜得发呆,街上没有人了。

沙威已经离去。

#### +-

巴斯克和看门人把一动不动的马吕斯抬到客厅里。医生也已 经赶到,吉诺曼姨妈也已起床了。

吉诺曼姨妈来回走动,慌里慌张,握着自己的双手,只会说:"上帝呀!这怎么可能呀!"

马吕斯上身没有一点内伤,有颗子弹被皮夹挡住,顺着肋骨打偏了,造成了一个可怕的裂口,但伤口不深,因此没有危险。在地下的长途跋涉使被打碎了的锁骨脱了臼,这才是严重的伤。他的两臂有刀伤。脸上没有伤口,但是头上似乎布满了刀痕,头

上的伤口会产生什么后果呢?目前还无法断定。一个严重的症状就是伤口引起了昏迷。此外,流血已使受伤者极度衰弱。从腰部以下,下半身受到街垒的防护没有受伤。

巴斯克和妮珂莱特在撕床单和衣衫作绷带,由于缺少裹伤用的旧布纱团,医生暂时用棉花卷止住伤口的血。卧床旁,三支点燃的蜡烛放在陈列着外科手术用具的桌上。

当医生擦着他的面部并用手指轻轻碰碰他一直合着的眼皮时,客厅那头的一扇门打开了,吉诺曼先生苍白的长脸出现了。

两天以来,暴动使吉诺曼先生很紧张,他是又气愤又发愁,晚上,他很早就上了床,吩咐家人把屋子都插上插销,他因疲惫而朦胧睡去。老年人的睡眠,很容易被惊醒;吉诺曼先生的卧室紧连着客厅,虽然大家很小心,仍有声音把他惊醒了。他看见门缝里漏出烛光,感到很惊奇,他就起床摸黑出来。

他看见了床,褥子上那鲜血淋淋的年轻人,象白蜡那样惨白,双目紧闭,口张着,嘴唇没有血色,上身赤裸着,到处是紫红色的伤口,一动也不动,这一切都被照得清清楚楚。

外祖父骨瘦如柴的躯体从头到脚哆嗦起来,他低声说:

- "马吕斯!"
- "老爷,"巴斯克说,"有人把少爷送回来了,他到街垒里去了,而且……"
  - "他死了!"老人用可怕的声音叫道,"咳!这无赖!" 这时这个百岁老人象年轻人一样竖直了身子。
  - "先生,"他说"您就是医生,先告诉我一件事,他死了,是吗?" 医生没有回答。

吉诺曼先生扭绞着双手,同时吓人地放声大笑:

"他死了!他死了!他到街垒去让人杀了!为了恨我!为了 对付我他才这样干!啊!吸血鬼!你这样回来见我!我真是命中 遭灾,他死了!" 他走到一扇窗前,把窗打开,面对黑暗站着,向着街对黑夜 讲起话来:

"被子弹打穿,你们看,这无赖!他明知我在等他,他明知他随时都可以回家,这他很清楚,但他说'不,爷爷是个保王派,我就是不回家!'他就上街垒去,怀着恶意去找死!"

医生开始为这祖孙俩担心了,他离开马吕斯一会儿,走到了 吉诺曼先生跟前,挽着他的手臂。外祖父转过身来,睁大眼睛望 着他,并且镇静地向他说:

"先生,我谢谢您,我很安静,我是男子汉,咳!马吕斯!太惨了!他被杀了!死在我前面!他是我抚养大的孩子。那时我已老了,他还很小。有一天他叫道'打倒路易十八!'就走了。这并不是我的错呀。再没有比这个孩子更可爱的了。现在,你们认为你们的那帮政客怎么样?是他们杀了我的孩子!这样是不行的。"

他走近面色惨白仍然一动不动的马吕斯。医生也回到了病人的身边,外祖父又开始扭绞他的手臂。

"不管了,我也要死了。你们想想,这坏蛋不去寻欢作乐,偏要去打仗,象畜生一样被机枪扫射!这究竟是为了谁?为了共和政府!你被人害成这个模样就是为了博得拉马克将军的欢心!这个拉马克将军给了你什么!马吕斯,你既毫无怜悯之心,就这样去送死,那我对你的死也毫不感到遗憾,听见了没有,你这凶手!"

这时,马吕斯慢慢地睁开了眼睛,他的目光仍昏昏沉沉,停 在吉诺曼先生的脸上。

"马吕斯,"老人大叫,"马吕斯!我的小马吕斯!我的孩子! 我亲爱的儿子!你睁开眼了,你活回来了,谢谢!"

于是他昏倒了。

#### 第三卷 沙威出了轨

沙威脚步缓慢地离开了武人街。

他走进了僻静的街道。

他抄最近的路朝寨纳河走去。

塞纳河有一处是水手们害怕的地方。没有比这急流更危险的 了。在这儿掉下去的人是不会再露出水面的,最通水性的人也会 被淹没。

沙威两肘撑在栏杆上,两手托着下巴,指甲机械地紧缩在他密密的胡须里沉思着。

沙威异常痛苦。

几小时以来,沙威已不再是个头脑简单的人了。他心里非常混乱,当他在塞纳河滩意外地碰到冉阿让时,他当时的心情就好比狼又抓住了它的猎物,狗又找到主人一样,他有了两重心理。

被一个坏人所救,借了这笔债却又还了他,这违反自己的意愿。和一个惯犯平起平坐,还帮他忙,以此报答他帮自己的忙;为了个人的原因而不顾神圣的职责,但他又感到在这些个人的因素中也存在着一种共同的东西,可能还要高出一等;背叛社会为了忠于良心;这些在他看来妄诞的事他居然都做了,而且还压在他的心头,把他吓呆了。

有件事使他惊愕,就是冉阿让饶恕了他。还有另一件事把他 吓得发呆,就是他沙威也饶恕了冉阿让。

他究意怎么啦?失去了自己。交出冉阿让,这是不应该的;让冉阿让恢复自由,也不对。第一种情况,是使执行权威的人比苦役犯还卑贱;第二种情况是让囚犯升高到法律之上,并将法律踩在脚下。这两种情况对他沙威来说都是有损荣誉的。沙威就处在这样一种绝境里。

他刚才做的事使他发抖,他,沙威,违反一切警章,违反一切社会和司法制度,想起这一点他就浑身发抖。他只有一个办法:立刻回到武人街,把冉阿让监禁起来。明摆着这是他该做的事。可是他不能这样做。

仿佛有件东西堵着他这方面的路。

难道世上除了审判厅、执行判决、警署和权威之外,还有其他东西吗?沙威因此烦闷苦恼。

一个神圣的苦役犯!一个不受法律制裁的劳改犯,而这是沙 威造成的。

冉阿让使他困惑。他一生中依据的所有原则在这个人的面前都无法存在。冉阿让对他的宽宏大量使他感到压抑。他回想起了另外一些事,过去他以为是谎言的,现在看来都是真实的了。马德兰先生在冉阿让后面出现,这两个人的面目合而为一,变成一个可敬的人。沙威感到一种可怕的东西正侵入了他的心,那就是他对一个苦役犯感到钦佩。去尊敬一个劳改犯,这可能吗?他因此而发抖,但又无法摆脱这种念头。经过无效的挣扎,他在内心深处只得承认这个卑贱者的崇高品质。这真令人厌恶。

无数次他企图冲向冉阿让,抓住他并把他吞掉,他又听见在他思想深处有个声音向他叫着:"好啊,出卖你的救命恩人。"

在高尚的冉阿让面前,他感到他沙威的地位降低了。

一个苦役犯居然是他的恩人!

他极端痛苦,因为失去坚定的信心,他感到自己已被连根拔起。法律过去一直是他唯一的尺度。一系列意想不到的事涌现出来并征服了他。一个新天地在他心里出现:一种上帝的法律,善的法律。

他被迫承认善良是存在的。这个苦役犯是善良的。而他自己,也真是闻所未闻,居然也行了善。因此他已经堕落了。 他觉得自己软弱,他厌恶自己。

他怎么会落到这种地步?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连他自己也 无法对自己说清楚。他两手捧着头,但没有用处,他仍茫然不知 如何解答。

他似乎是不知不觉地松开了手,放走了冉阿让。

他自问:"这个苦役犯,我追捕他到了迫害他的地步,而我曾倒在他的脚下,他本可以复仇,但他却赦免了我,让我活着,他为了什么?过去他靠一种盲目的信仰生活着,对法律和社会秩序的信仰。现在这一信仰已经失去,他所信仰的一切都消逝了。他不愿接受的真理严酷地折磨着他。今后他得做另外一种人了。他感到一种奇特的痛苦。他见到了他所不愿见到的事。他感到自己空虚、无用,和过去的生活脱了节。权威在他思想里已经死去,他没有理由再活着。

他被感动了,这是多么可怕的遭遇!

上帝永远存在于人的心里,这是真正的良心,它指示心灵要 认识真理,人性必胜,人心不灭,这一光辉的现象,可能是我们 内心最壮丽的奇迹,沙威能理解它吗?他感到自己的脑袋要裂 了。

他不能容忍自己原有的一切信仰的崩溃,也不能容忍自己对法律和社会的背叛,他不能去逮捕冉阿让,也不能容忍一个苦役犯头戴光环出现在他心里。这能容忍吗?不能。

只有两条出路,一条是坚决去找冉阿让,把犯人送进牢狱, 另一条……

沙威离开了栏杆,这一次他昂首稳步走向沙特雷广场一个角落里的哨所,那里有一盏灯笼为标志。

到了那里,他从窗外看见一个警察,于是便走了进去,单凭他们推门的方式,警卫人员就认得出他们自己的人。沙威说了自己的名字,把证件递给警察看,在哨所里燃着一支蜡烛的桌旁坐下。桌上有一支笔、一个铅制墨水缸和一些纸张。

沙威拿起笔和一张纸开始写字,他写的是呈送上级的工作报告,极为详尽地汇报了他近些日子了解到的各种情况。

沙威用他最工整的书法写了几行字,不遗漏一个逗号,下笔有力,写得纸在重笔下沙沙作响。在最后一行的下面他签了字。

沙威 一级侦察员 于沙特雷广场的哨所 一八三二年六月七日 凌晨一时许

沙威吸干纸上的墨迹,象书信一样把纸折好,再封好,在背面写上"呈政府的报告",把它放在桌上,就走出哨所。他又斜穿沙特雷广场,回到了河岸边,机械而准确地回到那原来的地点。他用臂肘以同样的姿势靠在原先的石栏杆上,似乎从来没有走动过似的。

沙威倚着的地方,正在塞纳河急流的上方,可怕的漩涡就在它下面,漩涡旋开又旋紧,形成了一个无休止的螺旋形。

沙威低下头。望了望。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清。只听得见 浪花声,但见不到河水。

什么也看不见,但能感到河水那含有敌意的冷气和乏味的石头的潮气。一阵恶风从水下深渊中直吹上来。只能想象到而看不到的河流的上涨,波涛凄凉的呜咽声,高大而阴森的桥拱,整个阴影都充满了恐怖。

沙威一动不动地呆了几分钟,望着这个黑暗的洞口,他似乎在专心注视着前面的虚空。忽然他脱下帽子,放在石栏边上,片刻之后,一个高大黑色的人影,站在栏杆上方,这个人影俯身于塞纳河上,然后竖起身子,笔直地掉进了黑暗中,立即发出了泼剌剌落水

的低沉的声音,只有阴间才知道这个消失在水中黑影的剧变的隐情。

#### 第四卷 祖 孙 俩

马吕斯长期处于半死不活的状态。他在几个星期里连续发着高烧,神志昏迷。他常整夜在发高烧的胡话中以及在垂死挣扎时喊着珂赛特的名字。当病情危急时,吉诺曼绝望地守在外孙床前,他和马吕斯一样,不死也不活。

看门人注意到,每天,有时一天有两次,有一个衣着整齐的 白发老人,来打听病人的消息,并且放下一大包裹伤布。

自从这垂死的人在那凄惨的夜晚被送到他外祖父家整整四个 月以后,医生终于说他保证病人已脱离险境,恢复期开始了。由 于锁骨折断引起的后果,马吕斯还得在长椅上躺两个多月。

其实这次大病和长期的疗养倒使他逃脱了追捕,在法国,任何愤怒也不会长达六个月而不熄灭。当时政府对暴动在一定程度上只得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因为法不责众。

吉诺曼先生先经受了一切痛苦,又品尝了各种狂喜。别人很 难阻止他整夜陪伴病人。

当医生通知他病人已脱离危险期的那天,这老人听了惊喜若狂,当天他赏了看门人三个路易。晚上回到自己的卧室时,他用大拇指和食指弹着,代替响板,跳起了嘉禾舞,并且还唱起了歌。然后他跪在一张椅子上,巴斯克在半掩的门缝中观察他,深信这个一向不信上帝的人肯定在祈祷。

马吕斯的病势在日益好转,每有一次新的好转,外祖父就作一次荒谬的行动。无缘无故楼上楼下来回地跑。一个漂亮的女邻居有一天早晨很惊讶地收到了一大束花,这是吉诺曼先生送给她的。丈夫因嫉炉而和她吵了一架。吉诺曼先生还试着把妮珂莱特

抱在膝头上。他称马吕斯为男爵先生。他居然高呼:"共和国万岁!"

他随时都在询问医生:"是不是没有危险了?"他用祖母的目光注视着马吕斯,目不转睛地盯着他进餐。马吕斯才是家中的主人,欢畅的心情使他让了位。

这种轻松愉快使他成了一个令人尊敬的孩子。

马吕斯任凭别人替他包伤,护理,心里牢牢地只有一个念头:珂赛特。

自从他摆脱了高烧和昏迷状态以后,他就不再念这个名字了,别人可能认为他已经忘记了。正因为他念念不忘,所以他才守口如瓶。

他不知珂赛特现在怎样了,麻厂街的经过在他的回忆中就象烟雾一样迷蒙,爱潘妮、伽弗洛什、马白夫、德纳第一家,还有他所有的朋友都阴惨地混合在街垒的硝烟中;割风先生在这次冒险的流血事变中奇怪地露面,使他感到象是一个哑谜;他对自己这条命怎样捡来的也不清楚,他不了解是谁,用什么方法救了他,他四周的人也不知道;至多只能告诉他,那天晚上他是在街车中被人带到受难修女街来;但在这迷雾中有一个牢不可破的东西,一个决心,要重新找到珂赛特。在他的心里自己的生命和珂赛特是分不开的;他不可能没有她而活着。无论是谁,是外公、命运或地狱要强迫他活着的话,他坚决要求先替他重建失去的乐园。

外公的关怀和爱护一点也没有赢得他的欢心,也很少使他感动。首先他不知道一切内情,其次他对这种溺爱是有警惕的,认为这种新奇的表现,目的是为了要驯服他。因而他对此是冷谈的。马吕斯暗想只要一涉及珂赛特,他就会看到另一种面孔,外公就真相毕露了。于是事情就又要不好办了;马吕斯事先就准备要顽强对抗。

当他逐渐恢复健康时,他心中的不满又出现了,记忆中的老伤疤又裂开了,他回想过去,父亲又来到吉诺曼先生和他马吕斯之间,他觉得这个对他父亲如此不公正又如此凶狠的人是不会有真正的善心的。随着健康的增进,他又用那种生硬的态度来对待外祖父。老人温顺地忍受着这些痛苦。

吉诺曼先生虽没作任何表示,但他也有察觉。 事情显然快爆发了。

马吕斯为了试试自己的力量,决定先摸摸底。有一天清晨,吉诺曼先生随手拿到一张报纸,他就对国民公会草率地发表看法,并且脱口说出了保王派对丹东、圣鞠斯特和罗伯斯庇尔的结论。"九三年的人是伟大的。"马吕斯严肃地说。老人立刻住了嘴,并且那一整天都没有再开口。

马吕斯认为这种沉默是强烈怒火的集中表现,这预示着将有一场激烈的斗争,他在思想深处加强了战斗的准备。

假如被拒绝,他就下定决心扯掉夹板,使锁骨脱臼,把剩下的伤口都敞开不包,绝食死去。或是得到珂赛特或者死去。

有一天,当吉诺曼姑娘正在整理橱柜上的瓶子、杯子时,吉 诺曼先生弯下腰向马吕斯温柔地说:

"你知道,我的小马吕斯,我要是你,我现在就吃肉而不吃 鱼。鲽鱼对开始恢复健康可能是最恰当的,可是要使病人站起 来,就得吃一大块排骨。"

马吕斯已基本上恢复了元气,他集中力量,在床上直起身子,两拳紧握放在床单上,望着外祖父的脸,摆出一副吓唬人的样子说:

- "我倒想要向你谈件事。"
- "什么事?"

- "就是我要结婚。"
- "早知道了。"外祖父说,于是他哈哈大笑起来。
- "怎么,你早知道了?"
- "是呀,早知道了。你会娶到你那小姑娘的。"

马吕斯呆住了,惊喜得喘不过气来,四肢颤抖着。

吉诺曼先生继续说:

"是呀,你会娶到你那漂亮标致的小姑娘的。她每天让一位 老先生来探听你的消息。自从你受伤后,她整天哭泣,做纱布。 我打听过了。她住在武人街七号。啊,对头了吧!你想不到吧。 你要耍小诡计,暗自说道:'我要向这个外祖父直截了当地把事 情说出来,我要结婚。'你可真会改变话题!你是打算和我吵一 架的!你还不知道我是个老胆小鬼。出乎你意料之外,你准备讲 给我听的演说没用了,律师先生,这挺逗的。你想干什么我都依 你,这使你大吃一惊,傻瓜!听我说,我调查清楚了,她是个美 丽的姑娘,又贤慧,和长矛兵的事情不是真的。她做了很多纱 布,她是个宝贝,她爱你。如果你死了,我们三个都要同归干 尽;不必再谈论了,说定了,快娶她吧。你知道,我看到你对我 没有好感,我在考虑该怎么办才能让你这个小畜生爱我呢?我 想,我要把她给他,他就多少会爱我一点了,啊!你以为老头又 要大吼大叫,不答应,并且拿起拐杖就打孩子。一点也不会。珂 赛特,同意!爱情,同意!我举双手赞成,先生,劳驾你就结婚 吧。祝你幸福,我心爱的孩子。"

说完这话,老人突然痛哭起来。

他捧着马吕斯的头,用两臂把它紧贴在他年老的胸前,于是两人都哭了起来。

- "我的父亲!"马吕斯喊着。
- "啊!你还是爱我的!"老人说。

Ξ

珂赛特和马吕斯又相见了。

当珂赛特进来时,全家人,连巴斯克和妮珂莱特在内,都聚 集在马吕斯的卧室里。

她出现在门口。

外祖父正准备擤鼻涕,他一下呆住了,把鼻子捂在手帕中, 从上面瞧着珂赛特:

"真可爱!"他喊了一声。

珂赛特如痴如醉,又惊恐不安,似乎进了天堂。幸福使她惊 慌失措。

在珂赛特后面是一位白发老人,态度庄重,但含着微笑,这是一种捉摸不定和沉痛的微笑。这是"割风先生",也就是冉阿让。他臂下夹了一个书本式的纸包,绿色的纸象是发霉了。

于是吉诺曼先生一边鞠躬,一边高声打招呼:

"切风先生……"

吉诺曼老爹并非故意喊错,但不注意别人的姓名是他的一贯 贵族作风。

- "切风先生,我荣幸地替我的外孙彭眉胥男爵向小姐求婚。"
- "切风先生"以鞠躬来致答。
- "一言为定了。"外祖父说。

于是他转身对着马吕斯和珂赛特,两臂举起祝福他俩并且叫着:

"允许你们相爱了。"

他们不需要别人说两遍。两人开始低声私语。马吕斯的胳膊 肘支在躺椅上,珂赛特站在他身边。后来。因为有人在身旁,他 们停止了谈话,不时的互相轻轻地用手碰一下。

吉诺曼先生转身对那些在房里的人大声说:

"你们尽量大声说话,大家都出点声音,来吧,得有点噪音嘛,好让这两个孩子能够随便聊聊。"

于是他走近马吕斯和珂赛特,轻声向他们说:

"别用'您'这个尊称了,你们不要拘束。"

吉诺曼姨妈惊异地看到光明突然降临到她这陈旧的家中来了。这是一个可怜的五十七岁的忠厚长者的呆滞的眼光,她自己错过了青春,现在正在观望爱情的胜利。

"吉诺曼大姑娘。"她的父亲说,"我早就对你说过你会见到 这种事的。"

九十岁的老祖父用脚跟转了一个身,上足了发条似的唱到:

就这样,你不用再胡思乱想, 阿尔西帕,真的你不久就要结婚了。

- "我想起来了!"
- "什么事情,父亲?"
- "你不是有一个好朋友吗?"
- "有,古费拉克。"
- "他现在怎么样啦?"
- "他已经死了。"
- "这样也罢。"

他坐近他们,让珂赛特也坐下,把他们的四只手抓在他的满 是皱纹的老手中。

"这个小宝贝真俊俏,这个珂赛特真是一件杰作!她是个小小的姑娘,又象一个高贵的夫人。只是个男爵夫人,这未免委屈了她;她生来就该是侯爵夫人才对。看她的睫毛有多美!孩子们,你们相亲相爱吧。但是,"他忽然面带愁容地说,"真不幸!我此刻才想到,我的一大半钱都是终身年金;我活着的时候,还

过得去,但我死后,大概是二十年后,啊!我可怜的孩子们,你们将一无所有!到那时候,男爵夫人,你那双纤白的手就要过最操劳的日子啦。"

这时有人用严肃安静的声音说:

"欧福拉吉·割风小姐有六十万法郎。"

这是冉阿让的声音。

他一直没开口讲话,大家似乎忘了他在那儿,他一动不动地 站在这些幸福的人后面。

- "你提到的欧福拉吉小姐是什么人?"外祖父惊愕地问道。
- "是我。"珂赛特回答。
- "六十万法郎!"吉诺曼先生重复了一遍。
- "其中可能差一万四五千法郎。"冉阿让说着。

把那个象是书本的纸包放在桌上。

冉阿让自己把包打开,里面是一叠现钞。共计是五十八万四 千法郎。

- "这真是一本好书!"吉诺曼先生说。
- "五十八万四千法郎!"吉诺曼姨妈低声说道。
- "这样解决了很多问题,对吗,吉诺曼大姑娘?"外祖父又说。"马吕斯这胆小鬼,他在梦乡里找到了一个富有的姑娘,今 天年轻的情侣直有办法!男学生找到了六十万法郎的女学生!"
- "五十八万四千法郎!"吉诺曼小姐又轻声地重复了一遍, "五十八万四千就等于六十万!"

马吕斯和珂赛特这时正互相注视着,对这些事情不很关心。

#### 兀

冉阿让在商马第案件之后,利用他第一次越狱的几天,及时来到巴黎,从拉菲特银行中取出了他用马德兰先生的名字挣到的存款;他怕以后再被捕,他把现款深深埋在孟费 的布拉于矿地

里,果然不久,他又被捕了。幸亏六十三万法郎的纸币体积不大,能放在一个盒里,为了防备盒子受潮,他把纸盒子放入一个橡木小箱中,里面装满了栗树木屑。在小箱中,他又把他的另一件宝物,主教的烛台也放了进去。蒲辣秃柳儿有一天傍晚见到的那个人,就是冉阿让。事后每当冉阿让需要钱时,他就到矿地去取。他的几次旅行目的就是如此。当他看见马吕斯已初步恢复健康,他感到需要用钱的时候已不远了,就去把钱取了出来。

总数是五十八万四千五百法郎。冉阿让留下五百法郎给自己使用。"以后再看情况吧。"他思忖着。

冉阿让把一对闪烁发光的银烛台放在壁炉架上,杜桑看了非常羡慕。

此外,冉阿让知道自己已摆脱了沙威。有人在他面前讲过同时他也见到《通报》上的公告,警务侦察员沙威淹死在交易所桥和新桥之间的一条洗衣妇的船下面,这个从来没有犯过错误并且深受长官器重的人,留下了一张遗书,使人推测到他是因神经错乱而自杀的。冉阿让暗想,"他既然已抓住了我,又让我自由,毫无疑问,他已经神经失常了。"

#### 五

为了举行婚事,家中在准备一切。医生认为二月份可以举行婚礼。目前还只是十二月。几个星期美满幸福的愉快日子过去了。

外祖父同样感到欢乐。他时常久久地凝视着珂赛特。

珂赛特和马吕斯象是忽然从坟墓里到了天堂,转变是如此突然,他们俩眼花缭乱,也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

冉阿让办理一切,铺平了道路,使事情顺利推进。表面看来 他好像和珂赛特一样愉快,他殷切地盼望着她的幸福能早日来 临。 由于他当过市长,他解决了一个为难的问题,只有他一个人知道其中奥秘,就是有关珂赛特的身分问题。这有可能破坏他们的婚事。他为珂赛特排除了一切困难。他把她安排成一个父母双亡的孩子,珂赛特是一个孤儿;珂赛特不是他的女儿,而是另一个割风的女儿。割风兄弟俩在小比克布斯做过园丁。政府派人到修道院去过了,善良的修女们不太懂也不喜欢去追究别人父亲方面的问题,一个身份证明书已经办妥。根据法律珂赛特就是欧福拉吉·割风小姐了。她被宣称父母双亡。冉阿让以割风的名字,被指定为珂赛特的保护人,又加上吉诺曼先生,他是保护人的代理人。

关于那五十八万四千法郎,把它说成是一个不愿留名的人留 给珂赛特的遗产。这笔遗产交给第三者保管,应在珂赛特成年后 或结婚时交还给她。看来这一切都是合情合理的。

珂赛特知道了老人不是她的亲生父亲,而只是一个亲戚;但 她的心情是那么欢快,以致仅有的一点乌云不久就消散了。她有 了马吕斯。年轻的男子来到后,那老人就销声匿迹了。人生就是 这么回事。

但她仍然称呼冉阿让为"父亲"。

珂赛特心旷神怡,她崇拜吉诺曼老爷爷。他确实向她说了不少赞扬的话,并送给她无数的礼物。当冉阿让在替珂赛特创造一个社会上合法的地位和一笔巨大的财富时,吉诺曼先生在为她的结婚礼品篮子作准备。没有比追求豪华更使他起劲的事了。

这对情人如痴如醉,只有那老祖父的狂喜才能与他们相当。 在受难修女街似乎有人在吹奏着欢庆的铜管乐。

每天清晨外祖父都送来一些古董给珂赛特。她四周是应有尽有的衬裙花边,就象盛开的花朵一样。

外祖父在这堆衣着上发表他的智慧:

"爱情,是个很好的东西,但必须有这些东西作陪衬。幸福

需要一些无用的东西。幸福,这仅仅是必需品。要用许多奢侈品 作调味。要有一个宫殿来迎接爱情,爱情少不了卢浮宫"。

吉诺曼先生又对婚礼发表了特别荒唐的谬论,于是就连十八世纪的妓女都在他的颂歌中杂乱无章地出现了。

当外祖父诗兴勃勃地自言自语时,珂赛特和马吕斯脉脉含情 地在互相凝视着。

吉诺曼姨妈平静而沉着地望着这一切。五六个月以来她经受了不少刺激:先是马吕斯流着血被送回来了,马吕斯死了,后来又活了过来,马吕斯和老人言归于好了,马吕斯订了婚,马吕斯要和一个穷姑娘结婚,后来马吕斯要和一个十分富有的姑娘结婚。那六十万法郎是最后一件使她惊讶的事。接着她又恢复了那种对世情的淡漠感。

此外,那六十万法郎也使老处女的犹豫心情一扫而光了。假如这桩亲事是一对贫穷的结合,她可能就让他们去过苦日子了。但珂赛特有六十万法郎这件事使姨妈很高兴,她对这对情人的看法有了改变。显然,她只能把自己的财产留给这两个青年了,原因是他们并不缺这笔财产。

新婚夫妇已被安排住在外祖父家中。吉诺曼先生一定要把家 里最漂亮的他的卧室让出来。

吉诺曼先生的藏书室则成了马吕斯需要的律师办公室。

#### 六

这对情人天天见面。每天珂赛特和割风先生一同来。马吕斯和割风先生见面并不交谈,这似乎是一种默契似的。对马吕斯来说,割风先生的陪伴是珂赛特来到的条件。他接受了。当马吕斯对改善全民生活的政治问题含糊地说了两句时,他们稍稍多说了几句。有一次,关于教育问题,要使全民都能受到教育,这时他们的看法取得一致了,并且相互间在进行交谈了。马吕斯这时注

意到割风先生很会说话,在一定程度上谈吐算得上是高雅的。但 是其中似乎还缺少某种上流社会的气质,但有些地方又有超越了 上流社会所能具有的。

在马吕斯的内心和思想深处,对这个和气而又冷淡的割风先生有着各种说不出的疑问。有时他对自己的回忆也发生怀疑。他甚至问自己在街垒里是否真见到了这位严肃而又镇静的割风先生。

他并没有摆脱了回忆的困扰,虽然在他快乐的时候,虽然他现在心满意足。有时候马吕斯两手托腮,于是骚乱而又模糊的往事就在他脑海深处掠过。他又看见马白夫倒下去,他听见伽弗洛什在枪林弹雨中唱歌,唇下又感到爱潘妮冰冷的额头;安灼拉、古费拉克、让·勃鲁维尔、公白飞、博须埃、格朗泰尔,所有他的朋友在他面前站起来又幻灭了。所有这些宝贵的、痛苦的、勇敢的、可爱的或悲惨的人是梦中幻影还是真正存在过的?他们究竟在哪里呢?难道直的都死去了吗?

他自己还是原来的那个人吗?他原是个穷小子。但现在已变成富有的了;他本是被遗弃的,现有一个家了;他原是绝望的,现在要和珂赛特结婚了。他感到自己穿过了一座坟墓,进去时是黑的,出来时变成白的了。这座坟墓,别人都留在里面没能出来。有时这些过去的回忆,使他沮丧;于是他就想到珂赛特。惟有这一幸福才能消除这种灾难的印象。

马吕斯对于街垒中的割风先生是否就是面前这个有血有肉、 庄重地坐在珂赛特旁边的割风先生,始终不敢相信。

两人对这个问题并不交谈。

只有一次,马吕斯试探一下。他在谈话中故意提到麻厂街, 于是问割风先生:

- "您知道这条街吧?"
- "什么街?"

- "麻厂街。"
- "对这一街名我没有一点印象。"割风先生回答他时语气十分自然。
- "无疑的!"他想道,"这是我的一种错觉。那是个和他长得相似的人。这个割风先生并没有去过那儿。"

#### 十.

狂欢的日子尽管使人幸福,但一点也不能抹去马吕斯思想中的其他持念。

在多方面他都应当感恩,他要为他的父亲,也要为自己报恩。一个人是德纳第,还有那个把他送回到吉诺曼先生家中的陌生人。

马吕斯坚决要找到这两个人,他不愿意自己过着幸福的日子而把他们遗忘,他不愿在他后面欠着未偿的感情的债务,他要在愉快地进入未来生活之前,对过去的事情有个清理。德纳第虽然是个恶棍,但不等于他没有救过彭眉胥上校。所有的人,除了马吕斯之外,都认为德纳第是个匪徒。马吕斯不了解当时滑铁卢战场上的真实情况,不知道德纳第虽然是他父亲的救命人,但不是恩人。

马吕斯所任用的各种侦察人员没有一个能找到德纳第的踪 迹。

德纳第的女人死了,主要的被告已逃出监狱,戈尔博破屋的绑架等于没有了。主犯德纳第,也被缺席判了死刑。为了害怕再次被捕,德纳第被撵到了暗洞的最深处,这个判决使此人埋到社会的黑暗中。

至于那个救了马吕斯的陌生人,开始寻找时有了点眉目,后来线索又断了。人们设法找到六月六日傍晚那辆把马吕斯送到受难修女街的街车。车夫说,六月六日,一个警察命令他"停在"

爱丽舍广场的河岸旁、大阴沟的出口处,从下午三点等到傍晚;晚上九点左右,对着河岸的阴沟铁栅栏门开了,一个象是背着死人的汉子从那里走出来,警察逮捕了活人,抓住了死人。在警察的命令下,"这一伙人"都坐上了他的马车,先到了受难修女街,把死人放下,他说那个死人就是马吕斯先生,他还赶着马到了离历史文物陈列馆门口不远的地方,在大街上付清了车钱,他们便离去了,警察带走了那个人;此外他就一无所知;那时天已经很黑了。

马吕斯,什么也回忆不起来。他只记得当他在街垒中向后倒下去时,一只强有力的手从后面抓住了他;他后来人事不知。他到了吉诺曼先生家中方苏醒过来。

他百般推测但得不到答案。

他明明倒在麻厂街,怎么又被警察在塞纳河滩附近扶起来? 肯定是有人把他从菜市场区背到爱丽舍广场来的,通过下水道背 来的,这真是前所未闻的献身精神!

马吕斯苦苦寻找的就是这个人。

关于这个人,没有消息,连一点征兆也没有。为什么这个人,马吕斯的救命人,一点也不向马吕斯表示他还活在人间呢?这种无私的态度和慷慨献身的精神是同样伟大的。为什么这个人不再露面了呢?可能他不愿要任何酬劳,但没有人不愿接受别人的感激的。难道是他已经死去?他是个怎样的人呢?他长的是什么样的?任何人也答不上来。

马吕斯把他回到外祖父家里穿的血迹斑斑的衣服保留着,希望能对他的搜索有用,当他仔细看着这件衣服时,发现下摆的一边很古怪地被人撕破了,而且还少了一块。

有一天晚上,马吕斯在珂赛特和冉阿让面前谈起了这桩离奇的遭遇以及他进行的无数没有结果的查询。"割风先生"冷淡的表情使他很不高兴。他很激动,几乎发怒似的喊道:

"是的,这个人,不论他是个什么人,他做的事了不起。他似乎一个大天使那样出现了,他在战火中把我救出来,打开下水道,把我拖进去,背着我!在黑暗中,污水中,走了差不多一法里半,背上还要背着一个死尸呢!他的目的只是为了搭救这个死尸。而这个死尸就是我。只为了我还有可怜的一线生机,他不只冒了一次生命危险,他的每一步都很危险。他一出阴沟就被捕就是证明。先生,这人所做的这一切您知道吗?他并不指望任何报酬。我当时是什么人?一个起义者。一个败兵。呵!假如珂赛特的六十万法郎是我的……"

- "这钱就是您的。"冉阿让插了一句。
- "那么,"马吕斯接着说,"为了找到这个人,我宁愿花光这 笔钱!"

对此冉阿让默不作声。

#### 第五卷 不眠之夜

1833 年 2 月 16 日至 17 日之夜是祝福之夜。在它的黑影之上,天门打开了。这是马吕斯和珂赛特新婚之夜。

这是喜气洋洋的一天。

这不是外祖父所梦想的奇妙的仙境,但这是一次甜蜜而欢畅 的婚礼。

在 1833 年,人们举行婚礼是从容不迫的。那个时代,大家 觉得婚礼既是私人的喜事,同时也是一种社会上的礼节,家长式 的喜筵并无损于这一盛典的隆重气氛,婚礼在吉诺曼先生家中举 行。

举行婚礼,尽管看来是件普通而自然的事,但要去公布通知,申请结婚证,跑市政府、教堂,也不免有些复杂,在二月十六日以前无法准备就绪。

碰巧十六日星期二,是狂欢节的最后一天。

"狂欢节最后一天!"外祖父大声说,"再妙不过了,俗话说:

狂欢节结婚, 没有不孝的子孙。

不管了!定在十六日!你愿意延期吗,你,马吕斯?"

- " 当然不愿意!" 那情人回答。
- "那就结婚吧。"外祖父说。

因此婚礼就在十六日举行了,虽然大家正在庆祝欢腾的节日。那天下雨,但情人总有一角幸福的蓝天,其余的世界都在雨

伞之下也就不在乎了。

头天,冉阿让当着吉诺曼先生的面,把那五十八万四千法郎 交给了马吕斯。

婚姻采取的是夫妻共有财产制,所以婚书很简单。

从此, 冉阿让已不再需要杜桑了, 珂赛特留下了她, 并做了她的贴身女仆。

在吉诺曼家中,已特意为冉阿让布置了一间漂亮的卧室,在 珂赛特的一再要求之下,他差不多已答应来此居住了。

婚期前几天,冉阿让的右手大拇指被压伤了一点点,但并不严重,他不愿让任何人为这事操心,他不要人替他包伤或看看他的伤口,但不得不用布把手包起来,用绷带吊着手臂,这使他无法签字。吉诺曼先生作为珂赛特的代理保护人,于是就代替了他。

当时圣路易街北段末端正在翻修。从御花园街起就不能通行了。婚礼的车辆不能直接去圣保罗教堂。必须改变路线,最近的路线是从林荫大道绕过去。来宾中有一个人提醒说今天是狂欢节,那边会有很多车辆。吉诺曼先生问:"为什么?""因为有化装游行。""妙极了,"外祖父说,"就从那儿过,这两个年轻人结婚后,就要过严肃的家庭生活,让他们看一下狂欢节的化装作为准备吧。"

他们就从林荫大道走。第一辆婚礼轿式马车中坐着珂赛特和 吉诺曼姨妈,吉诺曼先生和冉阿让。按照惯例,马吕斯仍与未婚 妻分开,只能乘坐第二辆。

林荫大道上全是戴着假面具的人。虽然天不时下着雨,滑稽角色、小丑和傻瓜依然在活动。在 1833 年心情舒畅的冬季,巴黎化装成了威尼斯。街道上人山人海,警察在维持秩序,除了观看化装游行的人之外,街上还有各种车辆组成的车队。婚礼的车队在白菜桥街停了下来,与此同时,在对面也有一个车队停了下

来,上面满载戴假面具的人。这种车辆是狂欢节的一种习俗,是必不可少的节目。这种马车往往由官办的四轮马车拖着,上面的人对着人群模仿各种东西,不断说着逗乐的下流话,以无耻来诱惑群众。

我们刚才提到的一辆大型四轮轻便马车,载着一群畸形的蒙面男女,停在大道的左边,碰巧这时结婚的车辆正停在大道右边。蒙面人的车辆看见了对面新娘的马车。

这时,两个同车的蒙面人,一个大鼻子、大黑胡子、模样显 老的西班牙人和一个瘦小的骂街女子,他们也注意到了婚礼车。

- "喂!"
- "什么事?父亲。"
- "你看见这个老头了吗?那个戴着黑领结手臂挂着的?"
- "看见了"
- "我肯定认识他。"
- "你弯下腰能看见新娘吗?"
- "看不见。"
- "新郎呢?"
- "这辆车里没有新郎。"
- " 听着。"
- "你应该做一件事。"
- " 什么事?"
- "你去跟踪这辆婚礼车。"
- "干什么?"
- "看看它上哪儿去,是什么人的车?快下去,快跑,我的女 儿。"
  - "我不能离开车子。"
- "我是被雇用来的。""假如我离开车子,警务侦察员就要逮捕我。这你是知道的。"

- "对,我知道。"
- "你听我说,我只能戴着面具出来。可是明天就没有面具了。 我有被捕的危险,我得钻进我的洞里去。而你是自由的。"
  - "你的意思是?"
- "你要尽量去打听到这辆婚礼车到什么地方去?不仅仅是这点,我还要你设法替我了解这婚礼是怎么回事,为什么有这老头在里面,这对新婚夫妇住在哪儿?"

这时两列车队在大道两旁向相反的方向移动,婚礼车逐渐在 蒙面车的视野中消失了。

珂赛特在市政府和教堂里显得艳丽夺目,十分动人。这是杜 桑在妮珂莱特的帮助下替她打扮的。

马吕斯的美发光亮又芳香,在鬈发下有几处街垒带给他的浅 色伤痕。

外祖父华贵而神气。

冉阿让穿着黑色礼服,含笑跟在后面。

所有的仪式都进行了,两个新人容光焕发,令人称羡。

这样的一天真是梦幻和现实的组合,两人心中都洋溢着幸福,亲朋好友也争先道贺,到处充满了鲜花和芳香。

冉阿让坐在客厅里一张靠椅上,他坐在门背后,这敞着的门几乎把他遮住了。上桌吃饭前,珂赛特心血来潮,用双手把她的新娘礼服展开,向他行了个屈膝大礼,她带着温柔而调皮的目光问他:

- " 父亲,你高兴吗?" 冉阿让说:" 我很高兴。"

几分钟以后,巴斯克通知说筵席已准备好了。

吉诺曼先生让珂赛特挽着他的手臂走在前面,和跟在后面的 宾客一同进入餐厅,大家根据指定的位子,在桌旁入座。

大家突然发现割风先生他已不在了。

吉诺曼先生问巴斯克:

"你知道割风先生在哪儿吗?"

"老爷,"巴斯克回答,"正是割风先生叫我告诉老爷,他受了伤的手有点痛,他不能陪男爵先生和男爵夫人用餐了,他请大家原谅他,他明天早晨再来。他刚刚走。"

这个空着的安乐椅,使喜宴上有点感到扫兴。割风先生缺席,但有吉诺曼先生在,外祖父兴致勃勃能抵两个。此刻吉诺曼先生灵机一动,"嗨,这椅子空着,你来,马吕斯。"全桌一致鼓掌同意。马吕斯便坐了珂赛特旁边冉阿让的位子。

椅子有人坐了,割风先生也就被忘却;大家并不感到有什么 欠缺。于是五分钟后,全桌的来宾已经笑逐颜开,什么都不记得 了。

Ξ

冉阿让后来到底怎么样了?

在珂赛特的亲切命令下,冉阿让笑了之后,他乘人不注意,立刻站起身来,他走到了候客室。冉阿让向巴斯克指着自己吊着绷带的手臂,托他向大家解释他缺席的原因,就出去了。

他离开了受难修女街,回到了武人街。

回家时,他经过圣路易街、圣卡特琳园地街和白大衣商店, 这条路线比较长,但这是三个月以来,为了避免拥挤和泥泞,他 和珂赛特每日从武人街到受难修女街常走的路。

冉阿让听到房中自己的脚步声比往日要响些。所有橱柜都敞 开着。他走进珂赛特的房间。里面什么都没有了,这里只有一张

床是铺好的,这就是冉阿让的床。

他回到自己的房中,把蜡烛放在桌上。

他把手从吊带中解出来,他的右手就象没有感到疼痛那样。

他走近床边,他的目光,停留在那"难分难舍的东西"上面,这就是那只他从不离身的小箱子。当他六月四日来到武人街时,便把它放在床头一张独脚小圆桌上。他迅速走向圆桌,从口袋中取出一把钥匙,把小箱子打开。

他慢慢地把十年前珂赛特离开孟费郿时穿的衣服拿出来:先 取出黑色的小衣服,再取出黑色方围巾,再取出粗笨的童靴,接 着他又取出很厚的粗斜纹布紧身上衣,还有针织的短裙,又取出 有口袋的围裙,再取出毛线袜。这一切都是黑色的。是他把这些 服装带到孟费郿给她穿的。他一边取出衣物,一边放在床上。他 在回忆。那是一个冬季,一个严寒的十二月,她半裸着身体在破 衣烂衫中颤抖,可怜的小脚在木鞋中冻得通红。是他使她脱下了 这破旧的衣服,换上了孝服。那位母亲在坟墓中见到女儿在替他 戴孝,尤其是看到她的衣服穿得很暖和时该有多么高兴啊!他想 起了孟费郿的森林;他们是一同穿过的,他回想起了当时的天 气,想起了没有叶子的树,没有鸟的林,没有太阳的天;虽然如 此,那一切都十分可爱。他把小衣服摆在床上,围巾放在短裙 旁,绒袜放在靴子旁,内衣放在连衣裙旁,他一样一样地看。仿 佛她只有这么高,她怀里抱着她的玩具大娃娃,她把她的金路易 放在围裙口袋里,她笑呀笑呀,他们手搀着手向前走,她在世上 只有他一个人。

于是他那白发苍苍的头倒在床上,这个老人的心碎了,他的脸埋在珂赛特的衣服里,假如这时有人从楼梯上走过,就可以听见沉痛的哀嚎。

四

冉阿让内心可怕的搏斗,我们曾见过好几个回合,现在它又开始了。在他的生命中,有多少次险恶的搏斗,光明与黑暗,善与恶在他心中较量。虽然他千疮百孔,但他终于获得了心灵的宁静。

然而这一夜, 冉阿让感到他是在打最后一仗。

他已到了最重要的一个善恶交叉的路口。这个暗中的交叉点就出现在他眼前。有两条路在他面前,一条诱惑他,另一条使他害怕。究竟走哪一条路呢?

出现的问题是:

对于珂赛特和马吕斯的幸福冉阿让应抱什么态度?这一幸福 是他愿意的,也是他一手造成的,是他用尽心血使之实现的,此 刻望着这个结局,他感到满意。

珂赛特有了马吕斯,马吕斯拥有了珂赛特。他们应有尽有, 也不缺财富。这都是他一手造成的。

但这个幸福,现在既然就在眼前,他冉阿让将如何对待?他是否硬要进入这一幸福中去?是否把它看成是也属于他的呢?珂赛特当然已属于另一个人,但他冉阿让还能保持他和珂赛特间一切能保持的关系吗?和以前一样当作一个偶尔见见面但受到敬重的父亲?他能平静地进入珂赛特的家里去吗?他能一言不发,把他的过去带到这未来的幸福生活中去吗?他是否有权进去,戴着面罩,坐在这个光明的家庭里?他能带着法律上不名誉的黑影走进她的家吗?继续隐瞒下去吗?

冉阿让惯于接受这些考验,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命运之谜。

他从各个方面去考虑这个残酷的问题。

珂赛特,这个可爱的生命,抓紧它,还是松手? 假如抓紧,他就可以脱离灾难,又回到阳光下。

松手?

那就是深渊。

最后冉阿让在失望中安静了。

他反复衡量,默想,他考虑着这个在轮番起落的光明和黑暗的神秘的天平。

让这两个前途无限光明的孩子来承担他的徒刑,还是他自己来完成他那无可救药的沉沦。一边是牺牲珂赛特,另一边是牺牲 自己。

他作了什么结论?采取了什么决定?

他经过了一整夜的头晕目眩的苦思。

他以同样的姿势呆到天明,在床上,上身扑在两膝上,象被巨大的命运所压服,或许被压垮了,他两拳紧握,两臂伸成直角,似乎一个刚从被钉的十字架上取下来的人,脸朝地被扔在那里。他呆了十二个小时。一动不动,就象死尸一样。

#### 第六卷 最后一口苦酒

婚礼的第二天是静悄悄的,大家都尊重幸福的人,让他们单独在一起,也让他们稍迟一点起身。来访和祝贺的人稍后一点才会来到。二月十七日,中午刚过,当巴斯克臂下夹着抹布和鸡毛掸,正忙着打扫"他的候客室"时,他听见有轻轻的敲门声。巴斯克打开门,看到割风先生。他把他带进客厅,那里的东西都零乱地堆放着,就象是昨晚快乐节日后的战场。

- " 天哪, 先生," 巴斯克注意到了这零乱的场面," 我们都起迟了。"
  - "你的主人起床了没有?"冉阿让问。
  - "哪一位?老的还是新的?"
  - "彭眉胥先生。"
- " 男爵先生 ?" 巴斯克又说," 我去看看。我去告诉他割风先 生来了。"
- "不,不要告诉他是我,告诉他有人要求和他个别谈话,不 用说出我的姓名。"
  - " 为什么?"
  - "我要使他感到出其不意。"

巴斯克"啊"了一下。仿佛明白了一样。于是他就走去叫 人。

几分钟过去了。冉阿让在客厅里没有动,仍呆在巴斯克离去时的地方。他脸色惨白。他的眼睛因失眠而深陷,几乎看不见了。

马吕斯进来了,高昂着头,嘴上带着笑容,脸上有着无法形

容的光彩,满面春风。

"是您呀,父亲!"他看见冉阿让时这样叫着,"这个傻瓜巴斯克一副神秘的样子!您来得太早了,刚十二点半,珂赛特还在睡觉呢!"

马吕斯称割风先生"父亲"的意思是"无比的幸福"。在他们之间一直存在着隔阂、冷淡和拘束,马吕斯已陶醉得使隔阂消失,冰雪融化,使他和珂赛特一样把割风先生当作父亲来看待了。他继续说着,心中似乎说不完的话,这正是极度欢乐所常有的表现:

"我真高兴见到您!您不知道昨天您不在我们感到多么遗憾!早安,父亲。您的手怎么样了?好些了,是吗?我们俩一直在谈您。珂赛特十分爱您!您不要忘记这里有您的卧室。我们不再需要住武人街了,您的床也铺好了,房间都整理好了,您只要来住就行了。"马吕斯正滔滔不绝地说着,冉阿让突然打断了他:

" 先生 ," 冉阿让说 , " 我有一件事要告诉您。我过去是一个 苦役犯。"

这几个字"我过去是一个苦役犯",从冉阿让口中出来,进入马吕斯的耳中,是超出了听到的可能的限度。马吕斯听不见。他觉得有人向他说了话;但他不知道说了些什么,他呆住了。

此刻他才发现,和他说话的人神情吓人,现在他才发现这可怕的惨白面色。

冉阿让解去吊着右手的黑领带,除掉包手的布,把大拇指露 出来给马吕斯看。

"我手上什么伤也没有。"他说。

马吕斯看了看他的大拇指。

"我什么也不曾有过。"冉阿让又说。

手指上的确一点伤痕也没有。

冉阿让继续说:

"你们的婚礼我不到场比较恰当,我尽量做到不在场,我假装受了伤,为了避免作假,避免在婚书上有无效的东西,为了避免签字。"

马吕斯结结巴巴地说:"这是什么意思?"

- " 意思是说 ," 冉阿让回答 ," 我曾被罚 , 干过苦役。"
- "您真使我发疯!"马吕斯恐怖地喊起来。
- "彭眉胥先生,"冉阿让说,"我曾在苦役场呆过十九年,因为偷盗。后来我被判处无期徒刑,因为偷盗,也为了重犯。目前,我是一个违反放逐令的人。"

马吕斯不敢相信,否认这件事,拒绝明显的实情,但都无济于事,结果他被迫屈服了。他开始懂了,但他又理解过了分,一个使他颤抖的念头,在他的脑中闪过。他隐约看到他未来的命运是丑恶的。

"把一切都说出来,全说出来!"他叫着"您说是珂赛特的父亲!"

于是他向后退了两步,表现了无法形容的厌恶。

冉阿让抬起头态度如此庄严,好像高大得顶到了天花板。

"您必须相信这一点,先生,尽管我们这种人的誓言,法律上是不承认的……"

这时他停了一下,于是他用一种至高无上而又阴沉的权威口气慢慢地说下去,吐清每一个字,重重地发出每一个音节:

"……您要相信我。我!在上帝面前发誓,我不是珂赛特的父亲,彭眉胥先生,我是法维洛勒地方的农民。我靠修树枝维持生活。我的名字不叫割风,我叫冉阿让。我与珂赛特毫无关系。您放心吧。"

马吕斯含糊地说:

- "谁能向我证明?……"
- "我,既然我这样说。"

马吕斯望着这个人,他神情沉痛而平静,如此平静的人是不可能撒谎的。

"我相信您。"马吕斯说。

冉阿让点一下头继续说:

"我是珂赛特的什么人?我是一个过路人。十年前,我还不知道她的存在。我疼她,这是事实。自己老了,看着一个孩子从小长大,是会爱这个孩子的。一个人老了,会觉得自己是所有孩子的祖父。她是没有父母的孤儿,她需要我。这就是为什么我爱她的原因。孩子是如此软弱,任何一个人,即使象我这样的人,也会做他们的保护人。我对珂赛特尽到了保护人的责任。我并不认为这一点小事可以值得夸耀,但假如是善事,那就算我做了吧。请您记下这一件可以使我减罪的事。今天珂赛特离开了我的生活;从今以后我和她毫无关系了。她是彭眉胥夫人。她已换了保护人。这一替换对她有利。至于那六十万法郎,那是一笔托我保管的钱。那笔款子为什么会在我手中?这没有什么关系!我归还这笔款子。别人不能对我有更多的要求。我交出这笔钱并且说出我的真姓名。这是我的事,我本人要您知道我是什么人。"

于是冉阿让正视着马吕斯。

马吕斯此刻的心乱如麻,茫无头绪。命运里有些东西会引起 心里汹涌澎湃的波涛。

"您究竟为什么要向我说这些话呢?"马吕斯叫喊着,"什么原因在强迫您说?您尽可以自己保留这个秘密。您既没有被告发,也没有被跟踪,也没有被追捕?您泄露这事总有个理由,有什么理由您要承认这件事?为了什么原因?"

"为了什么原因?"冉阿让回答的声音低沉而微弱,似乎是在自言自语而不是在向马吕斯说话。"不错,为了什么原因,这个苦役犯要来承认:'我是一个苦役犯?'是呀!这个原因是很奇怪的,这是为了诚实。您看,最让人痛苦不过的是有根线牵住了我

的心。尤其在人老了的时候,这些线就特别结实,假如能摆脱这条线我就得救了,但是我做不到。于是我对自己说'我只有不离开这里才能活下去,我必须待在这里。'真就是这样,您说得对,我是一个蠢人,为什么不简简单单地待下来?那是何等愉快,何等幸福,我们同住象一家人一样。一家人!"

提到这两个字, 冉阿让突然变得怕和人交往的样子, 他叉起双臂, 眼睛盯着脚下的地板, 声音忽然响亮起来了:

"一家人!不可能,我没有家,我不是你们家里的人。我不 属于人类的家庭。在家庭的生活中我是多余的,我是不幸的人, 流离失所的人。我怀疑我是否有过一个父亲或一个母亲?我把这 孩子嫁出去的那天,一切就结束了,我对自己说:'你,可不要 进去。'我可以说谎,不错,来瞒着你们所有的人,仍旧当割风 先生。只要是为了她,我就能说谎;但现在是为我自己,我不该 这样做。不错,我只要不说,一切就会照旧,你问我是什么理由 迫使我说出来?只是一个怪理由,就是我的良心。因此我今早来 向您承认一切。在您面前说出我的秘密,这并不是一个容易下的 决心。我斗争了一整夜,不错,除了我的良心,到处都使我感到 快乐,但我心灵深处仍是黑暗的。这样的幸福是不够的,要自己 感到满意才行。我仍旧当割风先生,我的真面目就隐藏起来了, 而在你们心花怒放的时候,我心里藏着一件见不得人的事,在你 们的光明磊落中,我还有着我的黑暗;我和你们同桌坐着,假如 你们知道我是谁,一定要把我赶出大门,而这罪行,我将每日重 犯!这一欺骗,我将每日重复!这个黑暗的面具,我每天都要戴 着!我的耻辱,每天都要使你们担负一部分!那我将会是一个万 恶的骗子!为了什么目的?只是为了得到幸福,为自己!难道我 还有权利得到幸福?我是处于生活之外的人啊,先生。"

"您问我为什么要说出来?您说我既没有被人告发,也没有被跟踪,也没有被追捕。我是被告发了!是的!被跟踪和被追捕

了!被谁?被我自己。

于是他用一种痛心而强调的语气继续说:

"彭眉胥先生,我是一个诚实的人。我只有在您眼里贬低自己,才能在自己眼里抬高自己。我已碰到过一次这样的事,但没有这次沉痛;是的,一个诚实人。假如因我的诺言,您还继续尊敬我,那我就不是诚实的人;现在您鄙视我,我才是诚实的。我的命运注定了只能得到骗来的尊重,这种尊重使我内心自卑,并且内疚,因此要我自尊,就得受别人的蔑视。这样我才能重新站起来。我是一个不违反良心的苦役犯。

冉阿让又停顿了一下,用力咽下口水,似乎他的话里有一种 苦味,他又继续说下去:

"当一个人有这样的事在身上时,就无权去瞒着人而使别人来共同分担,那是多么的卑鄙。割风虽然把姓名借给我,我可无权使用;他能给我,我却不能占有。名字是代表本人的。不行!不行!我宁愿受苦,流血,痛哭,也不愿去撒谎,欺骗。这就是我来向您讲明这一切的原因,正象您所说的,我乐意这样做。"

他困难地喘着气,说出了最后一句话:

- "过去,为了活命,我偷了一块面包;今天,为了活命,我 不盗窃名字。"
- "为了活命!"马吕斯打断他的话,"您不需要这个名字了? 是为了活命。"
- "啊!我懂得自己的意思了。"冉阿让缓慢地把头抬起又低了下去。

两人都默默无言,各人都沉浸在思绪之中。马吕斯坐在桌旁,托住嘴角,冉阿让来回踱着步,他停在一面镜子前不动,似 平在回答心里的推理:

"只有现在我才如释重负!"

他又走到客厅的另一头,他回头时发现马吕斯在注视着他走

路,于是他用一种无法形容的语气对他说:

"我有点拖着步子走路。您现在知道是什么原因了。现在,先生,您请想象一下,我仍是割风先生,我在您家里待下去,我是您家里的人,我在我的卧室里,我们在一起,你们以为我是和你们一样的人:有那么一天,我们大家在谈天说笑,忽然,你们听见一个声音:'冉阿让!'于是警察这只可怕的手从黑暗中伸出来,突然把我的假面具扯掉了!"

他又沉默了;马吕斯颤抖着站了起来,冉阿让又说:

"您觉得怎么样?"

马吕斯用沉默作回答。

冉阿让接着说:

"您看,你没有保持沉默是对的。好好地继续过你们幸福的生活吧!不要去管一个可怜的受苦人是以什么方式向您开诚布公和尽他的责任的。在您面前的是一个悲惨的人,先生。"

马吕斯慢慢地从客厅中穿过,当他走近冉阿让时,向他伸出 手来。

冉阿让任凭他握,马吕斯觉得似乎握着一只大理石的手。

"我的外祖父有些朋友,"马吕斯说,"我将设法使您获得赦免。"

"无济于事,"冉阿让回答,"别人早认为我已死去。这已足够了。死了的人不会再被监视。死了,等于是被赦免了。"

于是,他把手收回来,用一种严酷的自尊语气补充了一句: 我只需要一种赦免,那就是我自己良心的赦免。"

这时,在客厅的那一头,门慢慢地开了一半,露出了珂赛特的头。人们只看到她可爱的面容,头发蓬松,还带着睡意。她象一个小鸟把头伸出鸟巢,先看看她的丈夫,再看看冉阿让,她笑着向他们大声说着:

"我打赌你们正在谈政治!真傻,不和我在一起!"

冉阿让打了一个哆嗦。

" 珂赛特!…… " 马吕斯吞吞吐吐。接着他停住了。在别人看来他们似乎两个有罪的人。

珂赛特,兴高采烈地看着他们两人。她的眼里象是闪耀着天 堂里的欢乐。

- "我当场抓住你们了,"珂赛特说,"我刚从门外听见我父亲说:'良心……尽他的天职……'这是政治呀,这些。我不爱听。 不该第二天就谈政治。"
- "你听错了,珂赛特,"马吕斯说,"我们在谈生意。我们在 谈你的六十万法郎存放在什么地方最好……"
- "还有别的,"珂赛特打断他的话,"我来了,你们要我进来吗?"

她干脆走进客厅里。

马吕斯挽着她的手臂亲热地向她说:

- "我们在谈生意。"
- "我想起了一件事,"珂赛特回答,"我刚才把窗子打开了, 有很多小丑到花园里来了。都是些小鸟,不戴面具。
- "我告诉你我们在谈生意,我亲爱的珂赛特,让我们再谈一下,我们在谈数字,你听了会厌烦的。"
  - "不,我不会厌烦。"
- "你是我亲爱的珂赛特!但这件事不行。""我向你发誓,我 们必须单独谈话。"
  - "那么难道我是一个外人吗?" 冉阿让不开口。
- " 首先,父亲,我要您来吻我,您在这儿干吗不说话,不替我说话?您看我在家中很痛苦。我的丈夫打我。来吧,马上吻我一下。"

冉阿让走近她。

- "父亲,您的脸色惨白,是不是手臂痛?"
- "手已经好了。"冉阿让说。
- "是不是您没有睡好?"
- "不是。"
- "那么您就吻我吧,假如您身体健康,睡得好,心里愉快, 那我就不责怪您。"

冉阿让在这光彩的额头上吻了一下。

"您笑笑。"

冉阿让服从了。笑得象个幽灵。

- "现在帮助我来反对我的丈夫。您生气吧,父亲。告诉他我一定要待在这儿。你们尽可以在我面前说话。生意,把钱存入银行不就行了。我要待在这儿。我今天早晨很漂亮,看看我,马吕斯!"
- "这可不行,"马吕斯用一种恳求的声调回答道,"我们还有 点事要讲完。"
  - "还说不行?"

马吕斯用严肃的语气说:

- "说实在话,珂赛特,就是不行。"
- "啊!,您拿出男子汉的口气来了,先生。好吧,我走开。父亲,您也不支持我。我的丈夫先生,我的爸爸先生,你们都是暴君。我要去告诉外祖父。假如你们认为我会向你们屈服,那就错了。我有自尊心,你们会发现我不在场你们就会烦闷。我走了活该。"

她出去了。

两秒钟后,门又打开了,她鲜艳红润的面容又出现在两扇门里,她向他们大声说:

"我很生气。" 说完把门关上了。

马吕斯走过去试了一下那门确实是关上了。

"可怜的珂赛特!"他低声说,"当她知道了……"

听了这句话,冉阿让浑身发抖,他用失魂落魄的眼光盯住马 吕斯。

" 珂赛特!啊,对了,您要把这件事告诉珂赛特。这是对的。您看,我还没有想到呢。一个人既然有勇气做一件事。就应有勇气做另一件。可是先生,我恳求您,先生,您用最神圣的诺言答应我,不要告诉她。难道您自己知道了还不够吗?我能对全世界说,对所有的人,我都无所谓。可是她,她一点也不懂这是件什么事,这会使她害怕。一个苦役犯,你们就得向她解释,对她说:'这是一个曾在苦役场待过的人。'她有一天曾见到一些被链子锁着的囚犯,啊,我的天呀!"

他倒在一张沙发上,两手蒙住脸,肩膀在抽搐,看得出他在 哭。无声的泪,沉痛的泪。

"您放心吧,"马吕斯说,"我一定替您保密。"这件事尽管出 乎意料之外,马吕斯也一点点接受了这凄凉的现实。

他又补充说:"我不能不向您提一下,关于您如此诚实地转交来的那笔款子,这是个正直的行为,应该感谢您,您自己提出的数字,一定会如愿以偿,不必顾虑数字提得太高。"

"我谢谢您,先生。"冉阿让温和地说。

他沉思了一会,机械地把食指放在大拇指的指甲上,于是提高嗓子说:

- "一切差不多都完了,我只剩下最后的一件事……"
- " 什么事?"

冉阿让显得非常犹豫,几乎有气无力,含糊不清地说:

- "现在您都知道了,先生,您是主人,您是否认为我不该再 会见珂赛特了?"
  - "我想最好不再见面。"马吕斯冷淡地回答。
  - -762 -

"我不能再见到她了。"冉阿让低声地重复着。

于是他朝门口走去,拧开门闩,然后又关上了门,转身看着 马吕斯。他的声音又变得特别镇静:

"但是,先生,"他说,"如果您允许,我来看看她。我确实十分希望见她,假如不是为了能看见珂赛特,我就不会向您承认这一切,我就会离开这儿了;您想她在我身边九年多了。我们开始时住在大路旁的破屋里,后来住在修女院,后来在卢森堡公园旁边。后来我们又住到残废军人院区,在卜吕梅街。我住在后院,从那儿我听得见她弹钢琴。这就是我的生活。我们从没有分离。这样过了九年零几个月。我等于是她的父亲,她是我的孩子。我不知道您能否理解我,彭眉胥先生,不再见到她,这实在太困难了。假如您认为没有什么不合适让我偶尔来看看珂赛特。我不会经常来,也不会待很久。真的,先生,我还想看看珂赛特。次数可以很少,也得注意,假如我总是不来,也会引起别人怀疑,别人会觉得奇怪。因此,我想我可以在晚上,黄昏的时候来。"

- "您每晚都来好了,"马吕斯说,"珂赛特会等着您。"
- "您是好人,先生。"冉阿让说。

马吕斯向冉阿让一鞠躬,两个人就分手了。

马吕斯的心里乱极了。

对珂赛特身旁的这个人他为什么一直都有着反感,这下他找到了原因,他本能地察觉到这人象个谜,这个谜,就是最大的耻辱——苦役犯。割风先生就是苦役犯冉阿让。

难道马吕斯也一起娶了这个苦役犯?他和珂赛特从此就要和 这个有关?

马吕斯扪心自问,是否是自己的错?他是否缺少预见?是否

太不谨慎?没有把四周的情况了解清楚,就和珂赛特结婚了。他想起以前他昏头昏脑,他为珂赛特而感到陶醉,爱情淹没了一切,彼此都陶醉在理想的境界中,也可能有那一点不易察觉的理智混入了这强烈而又迷人的心境中,他本能地去逃避他所害怕接触的一切。除了相亲相爱之外,无暇顾及别的。最后他把一切衡量了一下,在反复检查思考之后,他认为即使他把戈尔博的埋伏绑架案告诉珂赛特,向她说出了德纳第的名字,其后果又会如何呢?即使他发现了冉阿让是一个苦役犯,这样能使自己发生变化吗?会使珂赛特发生变化吗?他是否会对珂赛特爱得少一点?他是否会不娶她?不会。这些对已经做了的事不会有一点改变。因此没有什么可后悔的,没有什么可自责的。一切都很好。

过去马吕斯对这个人,这个变成冉阿让的割风的反感现在则 又夹杂了厌恶。在这厌恶中,也有点同情,甚至还有一定惊奇的 成分。这个盗贼,竟然归还了一笔款子。六十万法郎。他本是可 以全部留下,但他却全部归还了。

此外,他还自动暴露了他的身分。出自什么动机?出自良心的不安。总之,不论这冉阿让是个什么样的人,他肯定是个对良心悔悟的人。他心里开始有一种要重新做人的要求;而且,根据一切现象来看,在很久以前良心上的不安就已支配着这个人。这样极端公正和善良的心灵是不属于庸俗的人的。良心的觉醒是灵魂的伟大。

冉阿让是诚实的。这种诚实看得见,摸得到,无可怀疑。马吕斯经过苦思冥想,对冉阿让作了一份总结。款子诚实地归还了,直言不讳地认罪,这些都是好现象。

马吕斯的回忆尽管非常混乱,但仍留下了一些模糊的印象。

容德雷特破屋中的那次遭遇究竟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警察一到,这个人非但不告状,反而逃走了?马吕斯在这里找到答案,原来这个人是个在逃的惯犯。

另一个问题:这个人为什么要到街垒里来?现在马吕斯已清楚地回想起了过去的这件事。这人曾经到街垒里来,但他并没有参加战斗。他来干什么?在这个问题上,是因为沙威?马吕斯完全记得当时冉阿让把捆着的沙威拖出街垒。蒙德都巷子拐角后面可怕的枪声还在他耳边回响。很可能这奸细和这犯人之间有仇恨。冉阿让是到街垒里复仇的。冉阿让杀死了沙威。至少这件事事实如此。

最后还有一个问题,冉阿让怎么会这样长时期地和珂赛特生活在一起?上天开的是种什么样的可悲的玩笑,要让这个孩子接触到这么一个人?一个是天真的,另一个是邪恶的,这个老罪犯怎么会去爱一个弱小的姑娘呢?九年以来,珂赛特的幼年和青春,她的出生,这童贞少女向着生命和光明的发育成长,都依靠这丑恶汉子的忠诚护卫。在这一点上,可以说出现了无数的谜,深渊底下又出现深渊,致使马吕斯在俯视冉阿让时不能不晕头转向。这个人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马吕斯自问自答,认为自己这些答案是正确的。他没敢深挖冉阿让,但又不愿向自己承认他不敢,他深深地爱着珂赛特,珂赛特已经属于他,珂赛特出奇的纯洁。对此他心满意足。还需要搞清什么呢?珂赛特就是光明。冉阿让个人的事与他无关。他自己不也说:"我与珂赛特毫无关系,十年前,我还不知道她的存在呢!"

冉阿让只是个过路人。他自己也说过。他是路过。不管他是什么人,他的任务已经完成。从今以后有马吕斯当珂赛特的靠山了。

无论马吕斯在什么样的思想里打转,归根结底,他对冉阿让总有一定程度的厌恶。虽然他感到这个人"有神圣的一面"。无论他怎么想,无论找什么减罪的情节,最后仍不得不回到定点:这是一个苦役犯。这就是说他在社会的阶梯上,连位子都没有,

因为他处在楼梯的最后一级之下。最末一个人之后才是苦役犯。

他觉得冉阿让畸形、讨厌。这是一个恶人,一个苦役犯。这个字眼对他来说是决定性的;于是在长时间观察了冉阿让之后,他最后的态度是转过头去,他是魔鬼。

他不敢深究下去,即使仍有疑点,他却不敢再问,他怕有些事情涉及珂赛特,怎么能让这个人的黑暗来破坏珂赛特的光明呢?

在这种思想状态里,一想到这个人今后将和珂赛特会有某种接触时马吕斯就感到惊惶失措。他觉得自己心肠太好,太宽厚,太懦弱了。这种软弱使他作出了一个不谨慎的让步。他被人打动了。他不该如此。他应该简单而干脆地甩开冉阿让。把他从家中赶出去。他责怪自己,他对自己感到很不满意。

现在怎么办呢?冉阿让的继续来访使他非常反感。让这个人 到他家?怎么办?他已经答应了,虽然他是被动地答应了;即使 对一个苦役犯,尤其对一个苦役犯,也决不能食言,总之,一种 压倒一切的厌恶感在支配他。

所有这些想法在马吕斯脑海中上下翻腾,从一种想法转到另一种,每种都使他激动,本来要在珂赛特面前隐藏起这种情绪是不容易的,但爱情的力量是伟大的,马吕斯做到了。

此外,他好像随便地向珂赛特提了几个问题,天真无邪的珂赛特毫不怀疑;他向她谈到她的幼年和少年时的事。他现在一点也不怀疑冉阿让对珂赛特的慈爱和善良,是这棵可怕的毒草护卫了这朵美丽的鲜花。

#### 第七卷 黄昏月亏时

第二天的黄昏时刻, 冉阿让去敲吉诺曼家的大门。开门的是 巴斯克。

巴斯克未等冉阿让来到跟前就问他:

- " 男爵先生叫我问先生, 要上楼还是待在楼下?"
- "在楼下。"冉阿让回答。

巴斯克态度非常恭敬,他把地下室的门打开了说:"我去通知夫人。"

冉阿让走进了一间有拱顶的潮湿的地下室,有时这是当作酒窖用的。昏暗的光线从一扇有铁栏杆红格玻璃窗里射进来。屋里很脏,靠里有个小火炉。炉中生了火,很明显,他们估计冉阿让的回答是"在下面"。

两把扶手椅放在火炉两旁。

冉阿让疲乏不堪。好几天来他没吃也没睡,他倒在一张扶手 椅里。

他没有见她进来,但他感到她进来了。

他转过身来,打量她,她美丽得令人仰慕。但他用深邃的目 光观望的不是美丽的容貌,而是灵魂。

- "啊,不错,"珂赛特大声说,"这真是一种好想法!父亲,我知道您有怪癖,但我怎么也想不到会有这一着。马吕斯告诉我您要我在这里接待您。"
  - "是的,是我。"
- "我已猜到您的回答,好吧,我警告您,我要和您大闹一场。 从头开始,父亲,先来吻我。"

她把面颊凑过去。

冉阿让呆呆地站着不动。

- "这可严重了,"珂赛特说,"我怎么得罪您了?我可要翻脸了,你得和我言归于好。您来和我们一起吃饭。"
  - "我吃过了。"
- "这不是真话,我要找吉诺曼外祖父来责备您,快快和我一同上客厅去吧,立刻走。"
  - "不行。"
- "为什么?您挑选家里最简陋的房间来看我,我在这里真待 不住。"
  - "您知道,夫人,我很特别,我有我的怪癖。" 珂赛特拍着小手。
- "夫人!……您知道!……又是什么新鲜事!这是什么意思? 您是夫人了。"
  - "但对您可不是,父亲。"
  - "别再叫我父亲。"
  - " 为什么?"
  - "叫我让先生,或者让,随您的便。"
- "您不是我父亲了?我也不是珂赛特了?让先生?这是什么 意思?发生了什么事?您也不愿来和我们同住!您又不要我们的 房间!我怎么得罪了您?难道发生什么事了?"
  - "没有。"
  - "您为什么要改变姓名?"
  - "您不是也改了吗?"

他仍带着微笑对着她说:

- "既然您可以是彭眉胥夫人,我也可以是让先生。"
- "我一点也不明白,这一切都是愚蠢的。这不好。您没有权利变得这么厉害,您原来是善良的!"

他不回答。

她很快地抓住他的双手,把手靠近自己的脸,放在下巴下 面。

"啊,"她向他说,"请您仁慈点吧!"

她又继续说:

"你搬来住在这里,恢复我们那有益的短时间的散步,来和 我们一起吃饭,和我们一起吃早餐,做我的父亲。"

他把手缩回去。

" 您不需要父亲了, 您已经有了丈夫。"

珂赛特发火了。

- "我不需要父亲了!这种话太不近人情,真让人不知说什么好!这里冷得很,看也看不清。还要当让先生,这真糟透了,我不要您对我用'您'称呼。"
- "我刚才来的时候,"冉阿让说,"在圣路易街乌木器店里我看见一件木器,是一个很好看的梳妆台。
  - "哼!怪人!"珂赛特回答。

于是她用非常可爱的神气,咬紧牙咧开嘴向冉阿让吹气。

"我气愤得很,"她又说,"从昨天起你们全都在使我生气, 我心里很恼火,我不懂。您居然能在那可恨的武人街住得很舒服!您对我有什么不满?您使我非常难过。"

然后,她又一本正经地盯住冉阿让说:

" 您不高兴是因为我幸福了?"

天真的话,有时会不自觉地点得非常透。

冉阿让脸色惨白。他停了一下不回答,然后用一种无法形容的声音顿时自言自语地轻轻说:

- "她的幸福,就是我生活的目的。现在上帝可以召唤我去了。 珂赛特,你幸福了,我没有用了。"
  - "啊!您对我称'你'了!"珂赛特叫起来。

她跳过去抱住他的脖子。

"谢谢,父亲!"珂赛特说。

这种激动的感情使冉阿让变得十分伤心,他慢慢地离开珂赛 特的手臂并且拿起了他的帽子。

- "怎么啦?"珂赛特说。
- "我走了,夫人,别人在等您。"

在到门口时,他又加了一句:

"我对您称了'你',请告诉您的丈夫,以后我不再这样称呼您了,请原谅我。"

冉阿让出去了。留下珂赛特在莫名其妙地发呆。

第二天,在同一时间冉阿让来了。

珂赛特不再问他也不再表示惊讶,她不称他父亲或让先生。 她任他称"您",任他称"夫人",只是她的欢乐减少了。

很可能是她和马吕斯已作过一次这样的谈话,她的爱人在这次谈话里说了该说的话但没有作任何解释,而且还使爱妻满意。

地下室被稍稍整理了一下。妮珂莱特清除了里面的蜘蛛网。

这之后,在这同一时间冉阿让都来到。他每天来,马吕斯则设法让自己在冉阿让来时不在家。家里人对割风先生这种新的情况也习惯了。

没有人能隐隐约约地感到隐藏的可怕的东西。 谁能猜到这样的事?

几个星期就这样过去了。一种新生活慢慢地占据了珂赛特的时间,婚后有种种事务如拜客、家务、娱乐等这些大事。珂赛特的娱乐主要可以归纳为一项:和马吕斯在一起。珂赛特有件不称心的事,就是杜桑因和妮珂莱特合不来而离去了。外祖父身体很好;马吕斯有时为几起诉讼出庭辩护;吉诺曼姨妈安静而知足地

在新夫妇身旁过着她的次要地位的生活。冉阿让是每日都来。 他仍住在武人街,下不了决心离开珂赛特居住的地区。

Ξ

有天下午——在四月初,天气已经转暖了,但还有点凉意,正是阳光明媚的时刻,马吕斯和珂赛特窗外的花园已经苏醒。马吕斯向珂赛特说:"我们说过要去看看我们卜吕梅街的花园,现在去吧,别成为忘恩负义的人。"于是他俩就去了,似乎是两只燕子飞向春天一样。他们感到这卜吕梅街的花园似乎他们的黎明。卜吕梅街的房子原有租赁契约,现在还属于珂赛特。他们到那个花园和房屋里去。他们又在那儿聚首,并在那里忘记了一切。晚上,在惯常的时间,冉阿让来到受难修女街。他静静地等了一小时,珂赛特还没有回来。他低下头就走了。

珂赛特对这次重访"他们的花园"心醉神迷,她没有注意到 她没有见到冉阿让。

- "你们是怎么去的?"冉阿让问她。
- "走去的。"
- "回来呢?"
- "坐街车。"

近来, 冉阿让注意到这对年轻的夫妇在节俭过日子, 他为此感到烦恼。节俭是马吕斯的生活原则, 冉阿让却有别的想法。他试探着问了一句:

- "为什么你们不自备一辆车呢?一辆漂亮的轿式马车一个月 只花五百法郎,你们是有钱的。"
  - "我不知道。"珂赛特回答。
- "就拿杜桑来说吧,"冉阿让说,"她走了,您也不添个仆人, 为什么?"
  - "有妮珂莱特就足够了。"

"你们应该有自己的房子、自己的仆人、一辆马车和戏院里 的包厢,对您来说这些都不会太过分的。"

珂赛特不作声。

冉阿让继续来访问她,时间也没有缩短。

有一天他比往常待得长一点。第二天他注意到火炉里没有生火。"咦!""没有火了。"他自己又这样解释:"很简单,已经到了四月。冷天已经过去了!"

- "上帝!这里真冷!"珂赛特进来时喊着。
- "不冷嘛!"冉阿让说。
- "但我们到六月还要生火。在这地窖里,全年都得生火。"

第二天,火又生起了。但那两把扶手椅被摆到门口去了。 "这是什么意思?"冉阿让暗自思忖着。

他去把椅子搬过来放在火炉旁。

重新燃起的炉火给了他勇气。这天他们的谈天又比平时长一点。当他站起来要走时,珂赛特说:

- "昨天我的丈夫和我谈了一桩怪事。"
- "他和我说'珂赛特,我们有三万利弗的年金,你有勇气只用三千法郎生活吗?'我回答说:'可以,没有钱也行,只要和你在一起。'事后我问他为什么说这些话?他回答我:'为了想了解一下。'"

冉阿让无话可说。珂赛特大概等着他的解释,他忧郁地静听着。他回到武人街;由于精力集中在这件事上他走错了大门。走进了隔壁的房子,几乎走到了三楼才发觉,这才又折了回来。

马吕斯肯定在怀疑这六十万法郎的来源,他怕来路不明,可能他发现这笔钱是属于他冉阿让的,他对这可疑的财产不愿接受!他和珂赛特宁愿保持清贫,也不愿靠这可疑的财产致富。

此外冉阿让开始隐约感到主人有逐客之意。

下一天,他走进地下室时感到一阵震惊,扶手椅不见了,连

#### 一把普通的椅子也没有。

- "啊,怎么啦!"珂赛特进来叫着,"扶手椅到哪去了?"
- "它们不在了。"冉阿让回答。
- "这太不象话!"

冉阿让结结巴巴地说:

- "是我叫巴斯克搬走的。"
- " 为什么?"
- "今天我只呆几分钟。"
- "呆一会儿也不能站着。"
- "我想巴斯克客厅里需要扶手椅吧!你们今晚可能有客人。"
- "今晚一个客人也没有。"

冉阿让再没有什么话可说了。

珂赛特耸耸肩。

"叫人把扶手椅搬走!那天又叫人熄火,您真古怪。""再见。"冉阿让轻声说。

他没有说"再见,珂赛特。"但也没有勇气说"再见,夫 人。"

这一次他明白了。

第二天他没有来。珂赛特到了晚上才发觉。

"咦,"她说,"今天让先生没有来。"

她心中有点不高兴,但并不明显,马吕斯一吻就使她忘了此 事。

以后的日子,他也没有再来。

珂赛特没有注意,她似乎平时一样,只有在醒来时才想到。 她很快就差妮珂莱特到让先生家去问问先生是否病了,为什么昨 晚没有来。妮珂莱特带回让先生的回话,他没有病。他很忙,他 很快就会来,再说,他要出去作一次短期的旅行。夫人应该记得 他有这习惯,不要为他担心,不要惦记他。

兀

在 1833 年晚春和初夏的时候,沼泽区稀少的过路人,店里的商人,和站在门口的闲人,都会注意到一个穿着整洁的黑色服装的老人,每天黄昏从武人街出来,靠圣十字架街那一边,走过白大衣商店,经过圣卡特琳园地街,到披肩街,再向左转走进圣路易街。

到了这里他就放慢脚步,头向着前边,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到,目不转睛地盯着一个目标,就是受难修女街的转角。他越走近这条街的拐角,他的眼睛就越射出某种欢乐,他的神情象是被吸引,又象被感动,他的嘴唇微微颤动着,似乎在向一个看不见的人说话,他仿佛在微笑,于是他尽量越走越慢。似乎他一方面想走到这地方,同时又怕已走得太近。当他离这条街只有几幢房子的地方,似乎已并不在走。到了受难修女街后,他就停下来,浑身发抖,望着这条街,他那凄惨的目光似乎因一件办不到的事而眼花,于是眼泪,一点一点地积聚在眼角上,聚成了泪珠就掉下来,流在腮上,他这样待上几分钟,似乎石头人一样;后来他又从原路返回,以同样的步伐,越走越远,他的目光也随着暗淡下来。

慢慢地,这老人已不再走到受难修女街的拐角上,他只停在 圣路易街的半路上。

不久,他连圣路易街也走不到了。他走到铺石街,就摇摇脑袋往回走;后来他不再超过三亭街;最后他走不过白大衣商店;好比是一个没有拧紧发条的钟,钟摆摇晃的距离逐渐缩短,在等待完全的停止。

#### 第八卷 最后的黑暗,崇高的黎明

在这件事上,假如责怪马吕斯那是不公正的。

马吕斯在结婚前没有盘问过割风先生,后来,他又怕去盘问 冉阿让。他对他被动地答应下的诺言感到后悔。他只能慢慢地使 冉阿让离开他的家,并尽力使珂赛特忘记他。

马吕斯做他认为必须要做的和公正的事,他觉得他有充分的理由采取不生硬和坚决的措施摆脱冉阿让,他偶尔在他辩护的一件讼事中遇到一个拉菲特银行旧职员,他没有去寻找就得到了一些保密的材料,这些材料确实是他无法深究的,因为他既要遵守他不泄密的诺言,又要顾到冉阿让的危险处境。他认为,此刻他有一件重要的任务要完成,这就是把这六十万法郎归还他在尽量小心地寻找的原主。目前他暂不动用此款。

珂赛特对这些秘密一无所知;要责备她,也未免太苛刻了。 她出自本能或几乎机械地遵照马吕斯的愿望行事。她感到对"让 先生",马吕斯有他一定的主意;她就顺从。

对冉阿让,她这种忘怀和删除只是表面的。她主要是由于疏忽而不是忘记。其实,她很爱这个很久以来就被她称作父亲的人。但她更爱她的丈夫。因此在她内心的天平上就有点倾斜。

马吕斯慢慢地使珂赛特摆脱了冉阿让,珂赛特也听从他的摆 布。

有一天冉阿让下楼,在街上走了两三步后,在一块界石上坐了下来。他在这儿坐了几分钟,又上楼去了。第二天他没出房

门。第三天,他没下床。

他的门房,替他做了简单的饭菜,一点蔬菜或几个土豆加点 猪油,她看看棕色的陶土盘叫道:

- "怎么您昨天没有吃东西,可怜的好人!"
- "吃了。"冉阿让回答。
- "可碟子是满的。"

冉阿让说:"我怎么只想喝水呢?"

- "这叫做口渴,假如不同时吃饭,这就叫发烧。"
- "我明天吃。"

为什么今天不吃呢?我烧的白菜味道好着呢!"冉阿让握着 老妇人的手:

- "我答应您吃掉它。"他用和善的语气对她说。
- "我对您很不满意。"看门人回答。

冉阿让除了这个妇人之外,很少见到其他人。

在他还能上街时,他从锅匠那儿用几个苏买到一个小的铜十字架,挂在床前钉子上。

一个星期过去了,冉阿让没有在房里走动一步。他老是躺着。看门的对她丈夫说:"上面的老人不起床了,也不吃什么,他活不多久了。他很难过。我相信他的女儿一定嫁得不好。"

看门的女人用一把旧刀,把门前铺路石石缝里长出的青草除去,一边除草一边嘟囔着:

"可怜,一个这样正直的老人!"

她看见街尾一个本区的医生走过,就自作主张请他上楼。

医生看了冉阿让,并和他说了话。

当他下楼后,看门的女人问他:

- "怎么样,医生?"
- "您的病人病的厉害。"
- "是什么病?"
- 776 —

- "似乎什么病都有,但又没有病。看来这人失去了一个亲人, 这会送命的。"
  - "您还来吗,医生?"
  - "来,"医生回答,"但更需要另一个人回来。"

Ξ

有一天傍晚,冉阿让很艰难地用手臂把自己撑起来;他自己把脉,但已摸不到脉搏;他的呼吸已很短促,而且还不时停顿;他觉得自己从来没有这样衰弱过。于是,大概有某种特别重的心事使他拚命坐了起来,穿上衣服。不得不停了几次,仅仅为了穿短上衣的袖子,他就已满头大汗了。

他把手提箱打开,又把珂赛特的服装拿出来。摊开在床上。

主教的银蜡烛台仍放在壁炉架上。他从一个抽屉里取出两支 蜡烛插在烛台上,尽管天还亮着,他也把蜡烛点起来。

每走一步,都使他极度衰竭。

他对着镜子已不再认识自己。他已八十岁了;在马吕斯结婚前,人们觉得他仿佛还不到五十岁,这一年足抵得上三十年。

夜已来临,他很吃力地把一张桌子和一把旧扶手椅拖到壁炉 边,在桌上放下笔、墨水和纸张。

做完这些,他昏过去了。等神志恢复后,他感到口渴。他提 不起水罐,他很困难地把它歪过来靠近嘴,喝了一口水。

他的手哆嗦着,慢慢写下了以下几行字:

珂赛特!我祝福你,我要向你解释。你的丈夫先生有理由向我表示我该离去;不过在他可能也有些误会,不过他这样猜测是有道理的。他是个好人。我死后你要永远爱他。彭眉胥先生,您也要永远爱我亲爱的孩子。珂赛特,你会看到这张纸的,下面就是我要向你说的

话,你将看到这些数字,这笔钱完全是属于你的。一切情节如下:白玉是挪威的产品,黑玉是英国的产品,黑玻璃是德国的产品。玉石较轻,较珍贵,价值也较高。在法国我们可以象德国那样仿造这些饰物。只需一个两英寸见方的铁砧和一盏酒精灯来熔化蜂蜡。过去制蜂蜡是用树脂和黑烟灰,要四法郎一市斤。我发明用树上的虫胶和松节油来制造,这就只需一个半法郎了,并且质量还要高得多……。

写到这时他停下来,笔从他手中跌落,他又一次从心底里发出失望的嚎啕大哭,这可怜的人两手捧着头在沉思。

"唉!"他内心在叫喊,"这一下完了,我再也见不到她了。 我的上帝!我再也见不到她了。"正在这时,有人敲门了。

ጦ

就在同一天晚上,马吕斯吃完晚饭就回到办公室,因为有一份案卷要看,这时巴斯克递给他一封信说:"写这信的人等在侯客室里。"

这时珂赛特挽着外祖父的手臂在花园里散步。

马吕斯接过来,信上有一股烟叶味。再没有比这种气味更能使人回忆起往事了。马吕斯想起了这种烟味。他看信封上的地址:彭眉胥男爵先生,他的公馆。熟悉的烟味使他认出笔迹。马吕斯似乎被一道闪光照得清醒了。

就是这种纸张,这种折叠方式,淡淡的墨水,熟悉的笔迹, 尤其是那烟味,容德雷特的破屋在他的眼前出现了。

他迫不及待地拆开信念着:

#### 男爵先生:

假如上帝赐给我天才的话,我本可以成为德纳男爵、院士,可是我不是。我掌握一个关于某人的秘密。这人又与您有关。我可以把这秘密告诉您,希望能荣幸地为您服务。我奉上一个最简单的办法,把这无权留在您尊贵的家庭里的人驱逐出去。男爵夫人的出身是高贵的,道德的圣地不能再与罪恶同居而不有损于自身。

我在侯客室等待男爵先生的命令。

敬颂

大安

这封信的签名是"德纳。"

签的名不假,只是简略一点。

马吕斯的情绪非常激动,惊奇之后,他感到了幸运。但愿现在他再能找到他寻找的另一个人,那个救了他马吕斯的人,那么他就别无他求了。

他从写字台的抽屉里拿出几张钞票,放入口袋,关上抽屉就 按铃。巴斯克半开了门。

"带他进来。"马吕斯说。

巴斯克通报:

- "德纳先生。"
- 一个人走了进来。马吕斯又感到了惊讶。进来的人他一点也 不认识。

马吕斯看见进来的人并非是他所等待的人,于是感到失望, 他从头到脚打量着他,当时这人正在深深地鞠躬,他不客气地问 他:

"您有什么事?"

这人用一个露齿的笑容作了回答:

"难道男爵先生没有读过我的信吗?"

这话有点对头了。事实上马吕斯并没有非常注意信的内容。他只看到笔迹,忽略了内容。他几乎想不起来了。他用深刻的目 光盯住这个陌生人。象一个审判官一样仔细,他只是回答:

"你说清楚点。"

陌生人把两手插在背心的口袋中,抬起头但并不直起脊背, 他那透过眼镜的绿目光也在细察着马吕斯。

- "好吧,男爵先生,我说清楚点。我有一个秘密向您出售。"
- "和我有关?"
- "多少有点。"
- "什么秘密?"

马吕斯一边听着,同时越来越仔细地观察这个人。

- "我开始时不提报酬,"陌生人说,"对我所讲的您会感兴趣。"
  - "说下去!"
  - "男爵先生,您家里住着一个盗贼和一个杀人犯。" 马吕斯一阵震颤。
  - "在我家里?不会。"他说。

陌生人镇定地、用衣袖肘刷刷帽子,继续说:

- "杀人犯和盗贼。男爵先生请注意,我这里说的并不是往事,不是过期的,失效的,我讲的是最近的事,眼前的事,现在尚未被法律发现的事。这个人骗取了您的信任,几乎钻进了您的家庭,他用了一个假名。我告诉您他的真名,我不要分文。"
  - "我在听着。"
  - "他叫冉阿让。"
  - "我知道。"
  - "我告诉您他是谁,但仍不要报酬。"
  - "你说吧!"
  - **—** 780

- "他是一个老苦役犯。"
- "我知道。"
- "您知道是因为我荣幸地告诉了您。"
- "不是。这我早就知道了。"

马吕斯冷冷的语气,两个"我知道"的回答,表示不愿交谈,引起了陌生人的一点暗火。他那发怒的目光偷偷瞥了马吕斯一眼,但又立刻熄灭了。这目光虽然非常迅速,但人们只要见过一次,以后就会认出来的,而且这也没逃过马吕斯的眼睛。

#### 陌生人微笑着又说:

- "我不敢反驳男爵先生。总而言之,您知道我是了解实情的。 现在我要告诉您的事情只有我一个人知道。这与男爵夫人的财产 有关。这是一个特殊的秘密,它可以出售,我先卖给您,价钱便 宜,只要两万法郎。"
  - "这秘密我也知道。"
  - "男爵先生,给一万法郎吧,我就说。"
  - "我再重复一遍,我已经知道您要说些什么了。"

这人的眼中又闪出一道光,他大声叫喊起来:

"今天我总得要吃饭呀。我对您说,这是一个特殊的秘密。 男爵先生,给我二十法郎好了。"

马吕斯的眼睛盯住他:

- "我知道您的特殊秘密,就象我知道冉阿让的名字,也象我 知道您的名字一样。"
- "这不难,男爵先生,我荣幸地在信上写给您了,并向您说了:德纳。"

马吕斯继续说:

- "您也是工人容德雷特,演员法邦杜,诗人尚弗洛,西班牙贵人堂·阿尔瓦内茨,又是妇人巴利查儿。"
  - "您说什么?"

- "您在孟费郿开过小酒店。"
- "小酒店!从没有过的事。"
- "我对您说,您是德纳第。"
- "我不是。
- "还有,您是一个坏蛋,拿着。" 马吕斯从口袋里抽出一张钞票,摔在他脸上。
- "谢谢!对不起!五百法郎!男爵先生!" 这人惊惶失措,鞠躬,抓住钞票,仔细瞧。 干是他突然又说:
- "好吧,"他大声说,"让我们舒服一下吧。"

说后他用猴子般灵敏的速度,把头发朝后一甩,他象脱帽子 那样改变了他的脸谱。

" 男爵先生完全正确 ," 他用清晰的声音说 ," 我是德纳第。" 他把驼背伸直了。

德纳第,十分吃惊,他是打算来使人大吃一惊的,结果是他自己吃了一惊。这种吃惊的代价值是五百法郎,总之,他还是收下了;但不免仍感到有些惊愕。

虽然他化了装,第一次来见这位彭眉胥男爵,可这位彭眉胥 男爵立刻就认出了他,并且还彻底了解他。这男爵不但知道德纳 第的事,同时好像也知道冉阿让的事。这个还没长胡子的青年是 个什么人?

德纳第虽曾是马吕斯的邻居,但却从没见过他。在他的思想 里还不可能把这个马吕斯和彭眉胥男爵先生联系起来。

他让女儿阿兹玛跟踪二月十六日的新婚夫妇,依靠女儿,再加上自己的搜索,结果他得知很多情节,从他黑暗的深处,他抓住了不止一根秘密线索。他在施展了不少伎俩后发现了,或至少在尽量推理之后,猜到他那天在大阴沟里遇到的是什么人。从这个人,很容易就得到了他的名字。他知道彭眉胥男爵夫人就是珂

赛特。他打算谨慎从事。珂赛特是谁?他自己也不很清楚。他模糊地预感到她是个私生子,芳汀的历史他一直觉得是有点不明不白的,所以他打算先不谈这些。

在德纳第看来,他和马吕斯的谈话还没有开始。此外他还有一些有决定意义的东西要说,他不知道他说话的对象是谁,但他知道要说的内容是什么。在说过了"我是德纳第"之后,他等待着。

马吕斯在深思。他终于抓到了德纳第。他一直希望能找到的人,现在就在身边了。他可以实践彭眉胥上校的遗嘱了。这位英雄欠了这个贼的情,但不管怎样,他是满意的。他终于要替上校还债了,他感到他将把父亲身后的名誉从债务中解救出来。

除了这一责任外,还有另外一点他也要搞清楚,那就是珂赛 特财产的来源问题。德纳第可能知道一些情况。深探这个人的底 细可能有些用处。他就从这里开始。

#### 马吕斯打破了沉默:

- "德纳第,我对您说出了您的名字。现在,您想告诉我的秘密,要不要我来向您说?冉阿让,您说他是杀人犯和盗贼。说他是盗贼,因为他抢劫了一个富有的手工业厂主马德兰先生,并使他破了产。说他是个杀人犯,因为他杀死了警察沙威。"
  - "我不懂,男爵先生。"德纳第说。
- "我把话说清楚,你听着,大约在 1822 年时,在加来海峡省的一个区,有一个过去和司法机关有过纠葛的人,名叫马德兰先生,他后来改过自新,恢复了名誉。这人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正直的人。他创建了一种行业制造黑玻璃珠子,使得全城发了财。他是穷人的救济者,他设立医院,开办学校,探望病人,援助寡妇,抚育孤儿,他似乎是地方上的一个保护人。他拒绝接受政府勋章,他被提名为市长。一个被释放的苦役犯知道这人过去被判讨刑的隐情,揭发了这人并使他被捕,这个苦役犯又利用这人被

捕来到巴黎,从拉菲特银行——用一个假签名,领走了马德兰存款上五十万以上的法郎。这个抢劫了马德兰先生的苦役犯就是冉阿让,至于另一桩事,您也没有什么可以告诉我的。冉阿让杀死了沙威,他用手枪打死的,我当时正在场。"

德纳第神气地向马吕斯看了一眼,就象一个吃了败仗的人又 抓住了胜利。

- "男爵先生,我们说的是两回事。"
- "怎么!"马吕斯说,"您能驳倒这些吗?这是事实。"
- "这是幻想。男爵先生,冉阿让并没有抢劫马德兰,还有冉阿让也没有杀死沙威。"
  - "这真叫人不敢相信!为什么?"
  - "有两个原因。"
  - "哪两个?说。"
- "第一,说他没有抢劫马德兰先生,因为冉阿让本人就是马 德兰先生。"
  - "您说什么?"
  - " 而第二, 他没有杀死沙威, 因为沙威是自杀。"
  - " 拿出证据来!拿出证明来!" 马吕斯生气地叫着。

德纳第一字一顿地重新说了一遍,似乎是在念十二音节的古 诗。

- "警察——沙威——被发现——溺死在——交易所桥的—— 一条船下。"
  - "拿出证据来。"

德纳第在旁边的口袋里取出一个灰色的大信封,里面似乎装有一些折成大小不等的纸。

"男爵先生,为了您的利益,我曾深入了解我的冉阿让。我 说冉阿让和马德兰就是一个人,我又说沙威自杀,我是有证据 的。我的证据是印刷品。" 德纳第一边说,一边从信封里取出两张发黄、陈旧、有一大股烟味的报纸。其中的一张,折叠的边缘部分已破碎,成块地掉下来,看来比另一张更陈旧。

两张报纸中最旧的那张是 1823 年 7 月 25 日的《白旗报》, 我们可以在本书的前面看到原文。证实了马德兰先生和冉阿让的确是一个人;另一张是 1832 年 6 月 15 日的《通报》,证明了沙威的自杀,附加说明是引自沙威向警署署长的口头汇报:当他被囚在麻厂街街垒时,一个宽宏大量的暴动者饶了他一命,那人持枪本可以打死他,但却只向空中放了枪。

马吕斯不能再怀疑了。那个出纳员提供的情况是假的,自己 也搞错了。冉阿让,忽然变伟大了,从云雾中出来,马吕斯禁不 住欢快地叫道:

- "那么,这不幸的人是一个可敬可佩的人!这笔财产真是他的!他就是马德兰,整整一个地区的护卫者!冉阿让是沙威的救命人!这真是个英雄!一个圣人!"
- "他不是一个圣人,也不是一个英雄,"德纳第说,"他是个 杀人犯和盗贼。"
  - "怎么还是这些事!"他说。
- "总是这些事,"德纳第说。"冉阿让尽管没有抢劫马德兰,但他是个盗贼。他没有杀死沙威,但他确实是杀人犯。"

马吕斯问:"您是否指四十年前的那桩可怜的偷窃案?根据您手边的报纸,说明他已经终身忏悔,赎罪自新了。"

- "我说杀人犯和盗窃,男爵先生。我说的是最近的事。我要向您泄露的事别人是一无所知的,您可能在其中能找到冉阿让送给男爵夫人的财产的来源。通过这样的赠款,他钻进一个高贵的家庭来分享清福,同时也隐藏了自己的罪恶。"
- "我本可以在这里打断您的话,"马吕斯提醒他注意,"但您还是继续说下去吧!"

"男爵先生,我一切都向您直说,酬劳由您看着赏赐好了。您会问我:'为什么我不去找冉阿让?'原因很简单,我知道把这些钱让给了您,我觉得他谋划得很巧妙。"

"男爵先生,1832年6月6日,大概就是一年前,在暴动的那天,有一个人在巴黎大阴沟里,在阴沟和塞纳河的接头处,残废军人院桥和耶拿桥之间。"

"这个人是不得不藏起来,其原因和政治无关,他把阴沟当作自己的家,并且还有一把钥匙。这天是六月六日,大概在晚上八点左右,这人听见阴沟里有声音。他大为惊奇,就躲了起来观看。这是走路的脚步声,阴沟的铁栅栏出口离此不远,从那儿射进来的一点光使他能看见新来的人,并看见这人背上背着东西。他弯着腰前进。那弯着腰走路的人是一个老苦役犯,他背的是一具死尸。假如说有现行的杀人犯的话这就是一个。至于说到抢劫,那当然不成问题;没有人会无故行凶的。这人正要把尸体丢进河里去。在到达铁栅栏出口之前,这个苦役犯来自阴沟深处,他一定会遇到一个可怕的洼地,他似乎也可以把尸体丢进去,但第二天,通阴沟的工人在洼地工作时会发现被杀害的人,杀人犯不愿这样做。他宁愿背着那重负越过洼地,他一定花了惊人的力气,他冒了最大的生命危险,我不懂他怎么能够活着出来。"

"那住户和那过路的人不得不打招呼,尽管双方都不愿意。 过路的向住户说:'我背着这东西,我得走出去'你有钥匙,给 我吧。'这个苦役犯力大如牛,当然不能拒绝他。但有钥匙的人 和他谈判,为了故意拖延时间。他察看了那个死人,但看不清什 么,只知道他是个年轻人,穿着讲究,象一个富家子弟,面部血 迹模糊。他一边谈话,一边设法撕下死者背后的一块衣襟,而并 没有被杀人犯发觉。这是一种物证,您明白了吧,现在您明白了 吧,背死尸的是冉阿让,有钥匙的人此刻正在和您说话,还有那 块衣襟……" 德纳第在说这话的同时,从口袋里抽出一块撕碎了的沾满深 色斑点的黑呢碎片。

马吕斯站起来,面色惨白,呼吸困难,眼睛盯着这块黑呢一言不发,他目光盯着这块破布退到墙边,用右手向后伸去,在墙上摸索着壁橱上的钥匙。他找到这把钥匙后,打开壁橱门,伸进手去,不用眼看,他惊愕的眼光始终不离开德纳第展开的破布。

这时德纳第继续说:

- "男爵先生,我有充分的理由认为这个被杀的年轻人是一个 被冉阿让诱骗来的、身上有着大量钱财的外国阔佬。"
- "这青年就是我,衣服在这里!"马吕斯大声叫着,把一件沾满血迹的旧衣服丢在地板上。

然后,他把德纳第手上那块碎片夺过来,蹲在衣服前,把撕下的这块凑在衣摆上,撕口完全吻合,破布正好补全了那件衣服。

德纳第目瞪口呆,他心想:"我完蛋了。"

马吕斯颤抖着站起来,既失望又喜出望外。

他搜索着衣袋,气愤地走向德纳第,把抓满了五百和一千法郎的拳头举到他面前,几乎碰着他的脸:

"你这卑鄙的东西!拿着,这里是一千法郎,恶贯满盈的无赖!"

于是他扔了一张一千法郎的钞票给德纳第。

- "拿去这五百法郎,滚出去,是滑铁卢保护了你。"
- "滑铁卢!"德纳第嘟囔着,把五百和一千法郎都装进了口袋。
  - "不错,杀人犯!你在那里救了一位上校的命……"
  - "是一位将军。"德纳第昂起了头说。
- "一位上校!"马吕斯气愤地回答,"为一位将军我是不会给你一分钱的。而你到这里是破坏别人的名誉的!我告诉你,你犯

过一切罪行。滚!不要再露面了!啊!魔鬼!这里又是三千法郎,拿去。明天你就离开这里,强盗,那时我再给你两万法郎,滚到别处去找死吧!"

"男爵先生,"德纳第深深鞠躬回答说,"感恩不尽。"

于是,德纳第莫名其妙地出去了,在这种甜蜜的上千法郎的 轰击下,他感到惊喜交集。

两天后,他在马吕斯的安排下,用了一个假名,揣着汇到纽约去的两万法郎的汇票,带着女儿阿兹玛到美洲去了。他到美洲后依然和在欧洲时一样。有了马吕斯这笔钱,德纳第做了一个贩卖黑奴的商人。

德纳第刚一出门,马吕斯就跑到花园里,珂赛特还在散步。 "珂赛特,珂赛特!"他叫着,"来!快来,一起出去。"

一会儿,街车来到了门前。

马吕斯让珂赛特上车,自己也跳了上去。

"车夫,"他说,"武人街七号。"

#### 五

冉阿让听见了敲门声,就转过身去。"进来。"他用微弱的声音说。

门一开, 珂赛特和马吕斯出现了。

珂赛特跑进房间。

马吕斯在门口站着,靠在门框上。

" 珂赛特!" 冉阿让说,他在椅子上坐起身来,张开颤抖的两臂,目光里显出无限欢快。

珂赛特因激动而感到窒息,倒在冉阿让的怀中。

"父亲!"她喊着。

冉阿让精神错乱,结结巴巴地说:

" 珂赛特!是您!夫人!啊!我的上帝!"

— 788 —

于是,在珂赛特的紧抱之中,他叫道:

"是你呀!你在这儿,你原谅我了!"

马吕斯忍住不让眼泪淌下,走近一步,嘴唇哆嗦着紧缩着,忍住痛哭,轻轻地喊了一声:

- "我的父亲!"
- "您也原谅我了!"冉阿让说。

马吕斯一句话也说不出。"

珂赛特把围巾拉下来,把帽子扔在床上。

她坐在老人的膝上,一边用可爱的动作把他的白发撩开,吻 他的额头。

珂赛特模糊地懂得了一点,似乎是要替马吕斯赎罪。

冉阿让含糊地说:

- "我真傻!我以为见不到她了。您想想,彭眉胥先生,你们进来的时候,我正在想:'我见不到珂赛特了。'我这样想时,你们正在上楼梯。我多愚蠢呀!我们考虑问题时没有想到上帝。我又见到了我的珂赛特,我又见到了我的小珂赛特!啊!我曾经万分痛苦呀!"
- "这么说您也来了!彭眉胥先生,您原谅我了。"冉阿让又说了一遍。

听了冉阿让重复这句话,一切堵塞在马吕斯心头的东西找到了发泄的机会,爆发出来了:

- " 珂赛特,你听见吗?他还要我原谅他。你知道他是怎样对待我吗,珂赛特?他救了我的命。他做的还不止这些,他把你给了我。他牺牲了自己。他就是这样一个人。而对我这个忘恩负义的人,对我这个健忘的人,对我这个残酷的人,对我这个罪人,他却说:'谢谢!'珂赛特,我一辈子为他鞠躬尽瘁也不能报答他。珂赛特,这个人真是一位天使!"
  - "嘘!嘘!"冉阿让轻声说,"你为什么要说这些话?"

- "我们要把您接去,您和我们是分不开的。您是她的父亲,也是我的父亲。您不会再在这可怕的屋子里呆一天了。您不要以 为您明天还在这儿。"
  - "明天,"冉阿让说,"我不会在这儿,但也不会在您家里。"
- "这一次,说了是要算数的。"珂赛特加上一句。"我们有车子在下面,我们要把您带走,假如有必要的话,我还要用武力呢!"

冉阿让一直在听着,但又没有听见,他听着她那象音乐一样的说话声,而不是听她话的意思;一大颗眼泪,慢慢地在眼里出现,干是他轻声说:

- "这足以证明上帝是慈悲的,她现在在这儿了。"
- "父亲!"珂赛特呼唤着。

冉阿让继续说:

- "不错,能在一起生活,这多好。这该多么好呀。可是……" 他停下来温和地说:
- "可惜。"

眼泪没有落下来,又收回去了,冉阿让用一个微笑代替了它。

珂赛特把老人的双手紧握在她手中。

- "我的上帝!"她说,"您的手更冷了。您有病吗?您不舒服吗?"
  - "我吗,没有病,"冉阿让回答说,"我很舒服,但是....."
  - " 我马上就要死了。"

珂赛特和马吕斯听了以后浑身打颤。

- "要死了!"马吕斯叫道。
- "是呀,但这不算什么。"冉阿让说。
- " 珂赛特,你刚才在和我说话,继续下去,再说点,讲吧, 让我再听听你的声音!"

马吕斯吓呆了,他望着老人。 珂赛特发出了一声凄厉的叫声。

" 父亲!我的父亲!您要活下去,您会活的,我要您活下去, 听见了吧!"

冉阿让抬起头来看着她,带着一种热爱的神色:

- " 噢,是的,谁知道?我可能会听话的。你们来时我正要死去,就这样我就停了下来,我觉得我似乎又活过来了。"
- "您是充满了活力和生命的,"马吕斯大声说,"难道您认为一个人会这样死去吗?您曾有过痛苦,以后再不会有了。是我在请求您的原谅,您会活着的。"
  - "您看,"珂赛特满面泪痕地说,"马吕斯说您不会死的。" 冉阿让微笑着继续说:
- "彭眉胥先生,您带我回去,难道我就不会死了吗?不行, 上帝的想法和您我一样,并且他从不改变主张,我最好还是离 开。死是一种妥善的安排。祝你们快乐,祝彭眉胥先生有着珂赛 特,你的丈夫真好,珂赛特!你跟着他比跟着我好多了。"

门上发出声音。是医生进来了。

"早安和再见,医生,"冉阿让说,"这是我可怜的孩子们。" 冉阿让转向珂赛特,凝视着她,似乎把她的形象带到永生里 去那样。他虽已沉入黑暗深处,但望着珂赛特他还会出神。这个 温柔的容貌使他苍白的脸发出光芒,坟墓因而也有着它的光彩。

"啊!原来他缺少的是你们。"医生望着珂赛特和马吕斯轻声说。

干是他凑近马吕斯的耳边轻声加了一句:

"太迟了。"

冉阿让几乎在不停地望着珂赛特,安静地看看马吕斯和医 生。我们听见从他嘴里含糊地说出这样的一句话:

"死不算是一回事,可怕的是不能再活了。"

忽然他站起身来,这种体力的恢复有时就是回光返照。他稳稳地走向墙壁,取下挂在墙上的铜十字架,动作似乎完全是个健康人,他把十字架放在桌上并且高声说:

"这就是伟大的殉道者。"

然后他的胸部下陷,头摇晃了一下,似乎墓中的沉醉侵占了他。

冉阿让在半昏迷状态之后,又恢复了一点气力,他摇晃了一下脑袋,接着几乎变得完全清醒了。他拿起珂赛特的一角袖子吻了一下。

- "他缓过来了!医生,他缓过来了!"马吕斯喊着。
- "我告诉你们什么事在使我痛苦。彭眉胥先生,您不肯动用那笔款子。那笔款的确是您夫人的。我要向你们解释,我的孩子们,也就是为了这个原因,我很高兴见到你们。黑玉是英国的产品,白玉是挪威的产品。这一切都写在这张纸上,你们以后自己看吧。因此珂赛特的财产确是属于她的。我讲这些详情是为了使你们安心。"

看门的上楼来了,通过半开的门向里面探望着,医生叫她走 开,这个热心的妇人在走开之前向垂死的人大声说:

- "您需要一个神父吗?"
- "我已有了一个。"冉阿让回答。

这时他似乎指着他头上方的某一处,他似乎看见有个人。

大概他的主教真的在这临终的时刻来到了。

当我们所爱的一个人要离去时,我们的眼睛就盯住他,想把 他留住。他们两人痛苦得说不出话来,不知要向这垂死的人说些 什么,他们失望地颤抖着站在他跟前,马吕斯握着珂赛特的手。

冉阿让一点一点地衰竭下去,他不断地在变弱,他已接近黑暗的天边。他的呼吸已断断续续;身体越来越衰竭时,庄严的灵魂却在上升,并且已经显示在他的额头上。他的眼珠里已经出现

了未知世界的光明。

他的脸逐渐失去血色,但仍带着笑容。

他做了一个手势要珂赛特走近,又要马吕斯走近;这肯定是 最后的时刻,他用微弱得似乎来自远方的声音和他们说话。

"过来,你俩过来,我很爱你们,啊!这样死去有多好!你 也一样,你爱我,我的珂赛特。我知道你对你这个老人一直是有 感情的,我不愿你真的难过。你们应当多多享乐,我的孩子。我 把壁炉上这对烛台留给珂赛特。烛台是银的,但对我来说它是金 的,它能把插在上面的蜡烛变成神烛。我不知道把它赠给我的那 个人在天上是否对我感到满意,我已尽我所能了。孩子们,你们 不要忘了我是一个穷苦人,你们把我随便埋在哪一块地上,用一 块石板盖着做记号。这是我的遗愿。石上不要刻名字。假如珂赛 特有时能来看望我一下,我会感到愉快的。还有您也来,彭眉胥 先生。我得向您承认,我并非一直都对您有好感的,我为此向您 道歉。现在您和她,对我来说是一个人了。我非常感激您,我感 到您会使珂赛特幸福。在橱柜里还有一张五百法郎的票子。我还 没有动用。这是施舍给穷人的。珂赛特,你看见你的小衣服在这 张床上吗?你还认得吗?其实这还只是十年前的事。时间过得多 么快呀!我们曾经多么幸福呀。现在完了。孩子们不要哭,我去 不了很远。我从那儿能看得见你们。当天黑下来的时候,你们只 要注意瞧,会望见我在微笑。珂赛特,你还记得在孟费》的树林 里,你多么害怕,你不记得当时我提起水桶把吗?那是我第一次 接触到你这可怜的小手,当时你的手冻得通红,小姐,现在你的 手是雪白的了。还有你的大娃娃!你记得吗?你小时候多调皮! 你玩着。你把樱桃放在耳朵里。这些都是过去的事了。我和我的 孩子经过的森林,我们一起在下面散步的树木,我们一起藏身的 修女院,种种游戏,童年时代的欢笑,都已经消失了。德纳第家 的人都很凶狠,原谅他们吧。珂赛特,现在我该把你母亲的名字

告诉你了。她叫芳汀。要记住这个名字:芳汀。当你提到她的名字,你应当跪下。她吃过很多苦。她十分爱你,她的痛苦正和你的幸福成对比。这是上帝的安排。我就要去了,孩子们,你们永远相爱吧。世上除了相爱之外几乎没有别的了。孩子们,我现在已看不大清楚了,我还有许多话要说,算了吧。你们只需稍稍地想一想我。你们是上帝保佑的人。我不知道我是怎么啦,我看见光亮。你们俩再挨近我些,我要愉快地死去。把你们的头挨近我,我好把手放上去。"

珂赛特和马吕斯双双跪下,心慌意乱,泣不成声,每人靠着 冉阿让的一只手,这只庄严的手已不再动弹了。

他倒向后面,两支烛光照着他;他那白色的脸望着上天,他 让珂赛特和马吕斯拼命地吻他的手,他死了。

夜没有星光,一片漆黑,在黑暗中,可能有一个大天使在展 开着双翅,等待着这个灵魂。

#### 六

在拉雪茲神甫公墓里,在靠近普通墓穴的旁边,远离这墓园中幽雅的地区,就在一个荒僻的角落里,靠着一堵旧墙,在一棵爬着牵牛花的大水杉下面,在茅草和青苔之间,有一块石板,这块石板和别的石板一样,日子一久也剥落得斑斑点点,发了霉,长着苔藓,堆着鸟粪。雨水使它发绿了,空气使它变黑。它不在任何路旁,人们不爱到这边来,因为野草,使脚立刻浸湿。当太阳露面时,壁虎会出现,四周还有野燕麦围着沙沙作响,春天红雀会在树上欢唱。

这块石板是光秃秃的,上面没有名字。

可是很多年前,有只手用铅笔在上面写了四句诗,在雨露和 尘土的洗刷下已慢慢地看不清楚了,而今天它大概已经完全消失 了:

# 悲惨世界

他安息了。虽然命运多舛, 他仍偷生。失去了他的天使他就丧生; 事情是自然而然地发生, 就如同夜幕降临,白日西沉。